中國近代史資料叢刊

太平天国

（六）

中國史學會主編

上海人民出版社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

太平天国

（六）

中國近代史資料叢刊

太平天国

（六）

編　者

王重民　王會庵　田餘慶　向　達　朱　偰
金毓黻　胡小石　張秀民　陳　山　賀昌羣
榮孟源　鄧之誠　鄭天挺　鄭鶴聲　劉桂五
劉鈞仁　謝興堯　羅常培　羅爾綱　關吉玉

以筆划爲次

中國史學會主編

上海人民出版社

太平天国資料叢刊第六册目錄

第二部分　清方記載(四)

小滄桑記……姚　濟……四四一
覺夢錄……曹　晟……五三五
梟林小史……黃本銓……五四三
談浙……許瑤光……五五五
兩浙庚辛紀略……陳學繩……六一七
杭城再陷紀實……華學烈……六二五
難中記……張爾嘉……六三一
粵逆陷寧始末記……陳錫麒……六四三
花溪日記……馮　氏……六五五
虎穴生還記……顧　深……七二九
湖變紀略……姚　諶……七四七

儉德齋隨筆……胡長齡……七五五
越州紀略……隱名氏……七六五
夏蟲自語……楊德榮……七七五
虎口日記……魯叔容……七八五
寇汀紀略……曹大觀……八〇五

第三部分　外人記載

洪秀全革命之眞相附米赫士跋……美・羅孝全　簡又文譯……八一九
太平天國起義記……瑞典・韓山文　簡又文譯……八二九
英國政府藍皮書中之太平天國史料……曹墅居譯……八七九
太平軍紀事……晏瑪太　簡又文譯……九一九
天京遊記……富禮賜　簡又文譯……九四三
小刀會佔據上海目擊記……晏瑪太　簡又文譯……九五九
小刀會首領劉麗川訪問記……羅孝全　簡又文譯……九六五

第二部分　清方記載（四）

小滄桑記

據民國五年鉛印本

序

小滄桑記者，鐵樑翁所記咸豐庚申粵賊下竄，奉母避難，及往來城鄉所聞所見，至同治癸亥肅清松郡克復蘇城四年中事也。其間流離之苦，殺戮之慘，兵勇之焚掠，西人之偃蹇，攻守之得失，傳聞之雜出，官弁之賢否，民心之驚恐，驢頭馬脯，鶴唳風聲，皆詳載焉。烏乎！粵賊之起如毒蛇，如猛獸，如飛蝗，如聚蜪，日夕蔓延，徧歷數省，淺識之徒將謂如焚如燬，殆無撲滅期，而不知二三年間冰銷瓦解，如是其速；蓋烏合之衆，理無久存，其至於蘇松兩浙，則惡已稔，志已極矣，埽除殄滅，勢所必至。吳越地處沃壤，人習奢淫，嗜好無常，不免於暴殄天物，或且忘其本根，不顧廉恥，罹禍之由，可深長思矣。然而遭亂以後所爲有過於前者，此何故哉？讀君此記，宜痛定思痛，或有補於鑒戒，不得謂之徒記事而已。傳曰：『願君無忘在莒，』此之謂也。五月十日文庶識。

小滄桑記上（原題東皋廡下生鐵梅氏隨筆）

松江姚濟撰

咸豐十年庚申閏三月廿二日聞金陵大營軍潰，欽差大臣和公春退守丹陽，茸城，官紳議設局僱勇爲防堵計。

四月初三日，聞丹陽失守，幫辦總統張公國樑先因墜馬受傷，戰沒；和大臣退至常州城外以洋槍自擊死，蘇松震恐。

初六日，聞徐撫軍有壬誤中賊計，燒燬閶胥兩門外市房數萬，人心大亂。

初九初十兩日，婁邑尊卞公乃諞連獲城中奸細幷逃勇十餘名，先後正法。

十一日，聞崑山塘上有逃勇數百名，勢將爲亂。余家先於初七日命弟男輩奉老母避居車墩鎮東北里許地名沈馬堰姚菱溆舊宅，余則往來其間，第爲暫避計也。

十五日，聞蘇城於十三日失守。其時鎮江以下難民陸續來松者已不下萬餘人，諸紳董設法安置，不許入城，施粥以活之，計日費三四百千文；其中賢愚不等，眞僞莫辨，有心者以爲憂；又有沙鳧船數十，繞道至松，皆大營潰勇，停泊西門外，雖經兩縣趕散，暫退復來，仍盤踞泖口。是日和大臣之柩由太湖至松，停西外嶽廟中四五日，浮上洋而去。

十六日，予適在家，三鼓後城中譁然，賊已由長三里登岸，傾城男女扶老攜幼連夜出城，予危坐待旦，天

明寂然。

十八日，有人自蘇逃回，述失守之故，由潰勇自稱張統領玉良所帶混入城中，一鬨而陷。撫軍徐公全家殉難，其餘文武不知下落。何制軍桂清先於初二日出常州城，匆匆入關，將至蘇，爲撫軍所却，繞道渡江赴通州矣。

廿三日，聞賊有南下之勢，爲儀亭民團所阻已三日，郡城文武官弁皆具舟爲自全計。

廿八日，聞賊陷崑山；又聞沈菊泉在太平橋被刼。

五月初二日，聞賊陷太倉。

初六日，聞賊陷嘉定，署制軍薛公煥帶兵駐上海之法華鎮。

初九日，華邑尊趙因帶勇查船，查及中軍游所僱之家眷船，彼此口角，甚至縱兵報復，人聲竟夕不絕。

初十日，清晨，知趙游之衅，金城守已爲解紛。

十二日，午後，聞青浦失守，予遂與兩弟出城宿顧麗江家；是夕，予與五弟先下鄉。

十三日，三弟自東門來言：『今晨賊至皇甫林，婁邑尊卞公帶勇迎敵，初獲勝仗，後大股賊至，蹌踉而回，賊踵至，城門不及閉，賊分三路進城，卞公遇害。凡聞風而先遁者，皆不及難。』予因足疾臥床，不能細問。

十四日，黎明，聞賊出城搜抄，予所居去城僅數里，因命五弟先分家中年輕婦女，各挈子姪暫避三四里外，借一草房寄住，豈知甫及開船，賊已由車墩北下，將至沈馬堰，已而遂回。沈馬堰者，去予家不過百步，相傳明倭寇擾時，賊乘馬至此而沈，得免於難；然未可恃也。是夕，幷老母亦扶至舟中出港以避，予因足疾不及隨。

十五日，黎明，老母仍回寓宅；予足疾亦可強步，因囑弟輩暫同眷口退出，予則謹奉老母住此，卽遇賊來亦自有說。未幾，賊又從車墩而下，至沈馬堰北約一時許，又回車墩而去，村中人皆欣喜過望；乃日未過午，賊又旗分五色，大隊而來，村中人逃避一空；惟予母子兩人閉門屏息以待。旋見沈馬堰西北火起，（卽在予寓半里許，亦一姚姓宅。）予心怯窘，少頃，見賊旗仍由沈馬堰西南而去，非天佑耶？因侍老母煖酒壓驚，微醺而睡，未至天明，心又惴惴矣。

十六日，聞賊出東門至俞塘南岸，爲中渡橋民團所擊，倒旗棄兵而遁，東外之少遭賊擾者賴此。

十七日，聞賊至塘岸，有城中陸姓者避居在彼，因索金不遂，父子被殺。

十八日，有人自賊中來，言：『城內大小民房均被打毀，見物卽掠，見人卽虜，所虜之人，卽令扛抬雜物至館子中。』所謂館子者，或十數人或二十餘人不等，高堂廣廈，皆爲盤踞，約有三百餘所，凡虜來之人，晝則扛物造飯，服事起居，稍拂其意，鞭箠隨之，或至斷首；夜則閉置樓上，兩人一連，不准下樓，防逸去也；一館有一館之主，通稱大人。聞湯裕齋、單芷湄均被虜，未知下落。

十九日，聞湯裕齋已於十五日放出，現住廬菴。車墩鎭帖有陸姓賊目稱認天安僞示：『令民納貢以免誅戮，』於是各圖議進獻猪羊等物，冀苟安旦夕。其帖示者姓吳，與其父廷芳同被虜，詢其情形，與前所聞略同，云：『其父在內爲賊抄寫稱先生，不至受苦，今日之出，以父爲質，不得不仍回城中也。』

二十日，鄉間有備猪羊雜物進獻者，賊留飯給予收貢單，單上僞官爲皎天侯黃，各物俱收，惟羊發還轉給抬貢者。又賊僞示上賊目有挺天豫等名目。

廿一、廿二兩日，見鄉民肩挑背負，紛紛自西而搬東，皆搶燼餘者；東外義順典未燒，而典中貨物已一捲而空。自十五、六日起，見西北有彗星，光不甚長，約七八夜而滅。

廿三日，有人自天馬山來者，言：『山頭有某姓家，素封而性迂，賊近弗遷，及至爲所逼，罵賊不屈，截耳割唇，罵益厲，其死極慘。』予疑爲我友張省三，訪之果然。省三擁多資，長子甫登賢書，諸生無守土之責，決烈殉難，其迂不可及也。

廿四日，聞四鄉拏獲土匪，登時燒死；於是搶刼之風稍息。

廿六日，聞城內鐘樓被燒，此鐘重約數千斤，聲聞百里，遽遭此刼，哀哉！其舉火之賊，賊自查出，卽斬首示衆西門。自十三日傍晚起至此，見火光四起，晝夜不絕，悉環城各民房，均被焚燒，東門自弔橋至明星橋一片焦土，惟錢明宮後進尙存。十七日至今，時聞米市塘口連珠砲聲不絕，知夷兵與賊接仗，賊屢敗。

廿七日，聞賊淸早整隊出北門，過生生橋而東，巳刻，姚少廉自城中逃出至鄉，據云：『被虜後館中有二主，一姓馬，一姓謝；謝淸江人，陷賊非其本意，性極慈，遇少廉甚善，馬每欲殺少廉，謝爲左右之，發充火頭軍以藏其身，今日黎明，賊聲言出城取上海，少廉亦在隊中，出北門至一糕店門首，謝拍其肩曰：「爾何不去？」少廉卽閃入店內，馬見亦無如之何。因伏匿店樓兩時許，賊過盡得出。』先是廿四、五兩日，賊北至賣花橋爲民所擊，互有殺傷；幷聞七寶民團打仗尤爲踴躍。是日午後，西外餘賊盡搬入城，爲守城計，定更後聞米市塘砲聲不絕，天明始止。寓西車墩廟，每夜有神燈上下東西，閃爍不定，鄉人皆見之，至是不復現。

廿八日，黎明，城中被虜之人，紛紛東下，傳言：『郡城於昨夜四鼓經夷兵水勇攻進南門，賊勢甚孤，連夜

出北門逃去，城門現爲夷兵把守，城上已插官兵俞字旗幟，』鄉人皆呼天稱慶。又聞昨日出城之賊，爲七寶民團打敗，回至泗涇，肆行搶掠，盤踞一夕而去。

廿九日，先遣三弟進城探望，回稱：『吾家房屋尚幸無恙，惟囤米雜物搶掠一空，又見亂書滿地；大小街上積屍橫陳，或身首不完，臭穢觸鼻。吾家隣居惟一曹姓母子，賊至不逃，子則賊逼當差，母仍在家居住，備述賊衆種種惡狀，聞之髮指。佛字橋有一人家爲賊作館，賊去遺一僞稾，自稱「小兒子某上奏天王老親爺爺，惟望老親爺爺保佑小兒子等攻城必克」』等語。又云『小兒子等實皆有勇有謀，有才有智，』狂悖若此，可發一笑。是日接眷由荷蒲涇仍搬回十九圖寓所居住。

六月初一日，有人自西鄉來，言：『西門外被燒之慘，較東門更甚，』初賊作館於包家橋等處，後因西鄉土匪相逼，逐漸搬至塔橋以東，其塔橋以西，自外館驛直至跨塘橋上下岸房屋燒燬一空；自風下山橋以南至金沙灘等處，亦盡成瓦礫之場；松城素無積聚，所稱小康者，皆在塔橋以西，跨塘橋以東，遭此一燼，二百餘年來元氣盡矣。

初三日，聞賊尚踞北斡山一帶，雖經鄉民尾追，終未出境。

初四日，入城，見門巷蕭條，絕無烟火，惟夷兵官勇三五成羣，四處搜抄，敝廬雖在，庭草叢生，殘磁滿地，不堪駐足，祇謁家祠，幸不作踐，洒淚而出，仍託鄰居曹姓照看門戶。是日聞王心弟、潘五弟被殺狀。

初五日，有長毛賊三人竄至華陽橋北，被村民攔住，搜獲刀旗等物，兩賊皆逃逝，其一賊逃至十九圖沈家橋東，沿河奔竄，姚菱翁族子康官聞之攜刀往問，答言：『是台州人，因不識路徑至此。』復問其何來何往？

答無以應。康官舉刀砍之，中其肩，躍入河，康官亦入河刺之，刀爲所接，因呼岸上人縶其手足，曳至官壇上，猶能跳躍，遂積薪焚之。

初六、七兩日，傳聞兵民進攻青浦不利，人心惶然。

初九日，悉青浦須俟夷兵到齊，然後進勦，昨所聞譌也。託友人訪單芷湄消息，聞父子三人均被虜，芷湄身受槍傷，尙無大害，次子補弟早經逃出，長子靜山至今未回，不知下落；或云『被害。』又聞北外朱晴舫父子及害厚田均被虜。至佛字橋訪胡相之，知其夫人在天馬山投河死。聞普仁堂司事王達夫遇賊被殺，育嬰堂司事葉桐君雖未遇害，而堂中同事死者六七人。又聞徐小雲被殺，徐紫庭、張綠初、周小廉兄弟俱被虜。北門外王書紳連夜來鄉，因城中訛傳『青浦失利』故也。言：『初遇賊於朱家邨蘆葦中，幸脫簪珥得免，一弟仍被虜。』繼合四十一人同舟，歷四晝夜無憩息處，宜其聞風膽落矣。

初十日，聞新委邑羅公於昨日到任，借用婁學印府，華則仍其舊。中營參將已奉委督中協子爵陳公署理。城中東、西、北三門皆閉，惟開南門。自收復後，附近土匪思乘機搶掠，爲夷勇所阻，寸絲尺布不許夾帶出城，夜則用小舟運入輪船而去。城中除破碎門牆而外，靡有子遺。

十一日，遇學友曹炳炎，言：『城陷時不得出，與禮生金某同匿於昭忠祠，賊憐其老，時給酒肉，日見扛抬猪羊米石不絕於道，大半非嘗粱子弟，卽瘦怯書生，遲則用刀背亂擊，稍一支吾，卽身首異處。幷聞沈唐卿一母一兄，不知下落。』母、乃予族姑母也。

十二日，至華陽橋，途遇友人李麗亭，面目憔悴，身負重傷，言：『在北外鄉下遇賊，遍體受傷，右臂受砍二

處，至今未痊。』述伊大姊被戕慘死，所不忍聞。傳聞賊垂涎上海久而不敢卽往者，一畏夷鬼子，一畏劉妖；劉妖者，上海劉邑尊郇膏也，蒞任四載，深得民心，防堵尤密，故賊畏之。申刻接城中信，知夷兵已調齊，由前蘇州府吳帶往青浦合勦，每日晚寓門，翹首西望，見殘霞滿天，一碧萬頃，向日纖苗，今已芃芃盈尺矣！混迹農夫，幾忘時日，間遇二三避地者，談及遭賊事，猶怦怦心悸。聞城中賊館均有米石雜物，留存多少不等，其米石經官封固，以備給發兵勇。有婁簡書王某自青浦逃回，云：『陷賊後於廿七日被脅北行，初由黃渡竄至嘉定，復至太倉，均爲民團截擊不得入城，乘暇脫逃，知賊勢已衰，將以青浦作負嵎之勢。賊中毫無紀律，亦不解用火器，一以潑殺爲能，所到之處，肆行搶虜，遇有神像則必毀壞之，所虜之民，驅之當前隊以敵官軍，故居者少而賊日衆。』

十三日，至莘橋鎮，聞途人言：『青浦城已於今晨克復。』及歸，適友人自郡城中來，云：『義勇局董王月橋已將繕發告示。有人自五厙來，言：『上月廿一、二日內，泖西鄉民糾衆萬餘，蜂擁至三秀橋一帶，搬搶銀米雜物，賊衆疑爲海盜，將堵橋上柵門用石疊斷，晝夜瞭望，匿不敢出。或云：迤西民房，大半爲土匪焚燒。』府刑書王某已遷泗涇，近鄉前月廿五、六日無事，方謂『可免於難，』不意於廿七日遭七寶敗回之賊，擄刼一空，身受數傷，一子被虜，亦數矣哉！有文士某住普照寺南，賊入城首以己女進獻賊目王姓。賊目令某更覓佳者，因就左近逼脅二女入獻，賊並留之，並囑其妻偕來服事，稱爲阿媽，某亦往來館中，洋洋自得。至廿六日，賊忽將三女遣還，各有所贈，幷詩四首，以訂後期，僅傳其末首云：『莫嫌赤脚與紅頭，本與妖儒兩不謀；且待目前平定後，繡囊翻覆亦風流。』後某獨吞贈物，二女不平，歷言其醜行如此。

十四日，聞新華廉馬已於昨日入城，有人傳述：『胡相之夫人，初見相之被虜，即背幼女投河，次子亦隨母下，迨相之逃回，已不及救，現惟長子常官在鄉，尋獲攜帶到城，在單芷滑家一宿而去。』又聞北外沈表弟敦相於上月十三日在擺渡口舟中遇賊墮河，死屍至今未獲。據友人言：『同善堂分設四局，用蘆蓆收屍，除自行收埋，及已焚燬無骨可檢外，至昨日止，共計二千四百餘屍，投河及被殺者不在其數。』西外有張仁甫者，雲間望族，聞於十三日賊至，始載妻孥行，至塔橋港口，全家被害。友人陸梅堂挈家至天馬山遇賊，一家數口投河死，惟梅堂與其子存。

十五日，知青浦收復之信未確，惟十三日接仗，斃賊不少，夷兵被殺三人，虜去二人。在鄉個月無所事事，每門前觀望，見人行路匆忙，夜聞風聲犬吠及鄰人呼喚，無不心驚膽戰自持，良久始安。有鄰人倪姓，向爲米業，少有所蓄，兄弟四人，分避四處，皆遭賊，長兄被虜，家中被掠一空，三弟雖存，幾於孑立矣。

十六日，晤城中友人，言：『上月廿七日定更後，聞南外礮聲不絕，賊大隊登城而望，即大呼妖兵到，倉皇下城，傳令北去，有被虜人派在城上當更者，南望見大教場一帶，隱隱遍地旗帳，燈火絡繹，未幾，有兵勇數人爬城而入，係本地口音，拉與同行，先將南門大開，夷兵水勇蜂擁而入，是時賊已傾城出北門而去矣。詢知夷兵不滿百，水勇亦止數百名，其餘浦南義勇尚在後，城中賊有二三千，望風駭遁，若有陰助，或云所見燈上皆有張字，不知何神顯靈也。』

十八日，在幸橋適遇侯蓮舫昆仲，知於上月十四日在石五圖墳屋遇賊，被掠一空，其伯簡亭年八外矣，頸傷三處。又遇對河鄰居沈碧山之子，知其弟被殺在家。凝暉主人被虜，聞亦遇害。至蘆菴訪湯裕齋，悉友人

王覲三尊人康翁，賊至詢爲宅主，頗優容，兩日後，忽向索金，用刀砍傷肩背仆地，兩賊掖出大門，棄積屍中，晝夜匍匐出城得免，傷痕至今未愈。康翁年亦七十一矣。又聞南門內營員王菊廬、百總王光鳳、賣菜傭某，年皆望七，同被殺。

廿四日，聞城內有施、諸、宋三家，因食米爲委員所封，控於府尊，但云：『俟查明發還』而已。

廿六日，聞賊又進西門，沿路殺傷無數，郡城復失。賊出東門至呂蕩廟，因領隊賊墜馬，焚其廟而回。余在車墩，恐此番不免，卽將年輕家眷載往塘南莊行鎮，交五弟設法安置，余奉老母仍在塘北暫住。

廿七日至三十日，賊不出城，惟見城中時有火光，聞此次殺戮尤慘，城外無一兵來援。

七月初一日，清晨，聞城內砲聲不絕。午後，人藉藉傳言：『賊已將城上女牆拆毀至城北去，』不知何意？

初二日，聞賊衆由泗涇搶掠赴七寶去。

初三日，聞賊在七寶打仗，民團人少不能支，賊至徐家匯一帶殺掠；然上海防堵嚴密，可無慮。

初四、五兩日，聞賊爲劉邑尊擊敗，焚燒城外市房，惟不敢至城北洋涇浜。

初六日，聞郡城賊去後，四鄉土匪將城內、外各家米石、器具，搬搶一空，漸及門窗，無人禁止。

初七日，聞僞忠王李秀成在上海經夷礮擊傷，踉蹌而退。先是初三日送老母至莊行鎮，時值老母患瘧兼下痢，心甚焦急，回松載壽器，卽於是夜冒險進城，見城中房屋皆前後洞然，而鄉民猶肩挑船載不絕於道，幸壽器尙存，卽急載下鄉，安置車墩王姓店中，未及渡浦，接五弟信：『母病已痊，』不勝欣幸，仍暫住十九圖寓所。

十四日，予往莊家行探問老母起居。中元節就在鄉祭祀，盤桓五六日至二十日，仍回車墩，三弟同來。

廿二日，接楊吉夫丈信：知前在佘山遇賊六次，以年老幸免，然一子一壻被虜不歸，適周姓女及外孫男女三人，先在登山水橋遇賊赴水死，寺基衖口住房亦被火延燒；八十歲老翁遭此境，輒喚奈何。聞城內府署西至廣明橋上下街一帶市房，遭賊焚燒。婁邑城隍廟亦被焚。

廿三日，進城，見東門內起至府署東市房皆搬拆一空，家中大門被土匪打開，雜物幾盡，門窗亦不全，數架殘書，倒翻滿地，罕有全者。鄰居十無一二，亦但見門戶破碎，砌草叢生，寂無人聲。街中三四餓犬噬一骷髏，不堪觸目。有西鄉舊僕阿春來言：『上月十八九日，跨塘橋迤西一帶，被巢湖船賊到處虜人放火刼掠，直至泖西，死者無算，前有泖西土匪成羣乘亂縱火肆搶者，現今未及個月，賊至該處，見農家器具不稱，謂其從搶刼得來，立卽放火燒房，可見天道好還，如此之速。』

廿七日，聞賊在九峯左近勾通土匪，以造册寫捐爲名，搜求富戶。城中官吏以船爲署，率在浦南亭林葉榭等處停泊。

八月初二日，玉兒先奉祖母及諸眷北回，惟五弟婦因病就醫，暫留莊行。

初十日，聞浙西之賊由平湖竄至新倉地方，去金山廊下鎮不遠，朱涇、張堰居民又紛紛遷徙。

二十日，五弟挈弟婦等亦回車墩，知南鄉近日尙安靜。

九月初二日，聞王康翁客死鄉間。

初六、初七兩日，聞浦中有八槳船自東而西，據云：『奉曾軍門令駐防泖口等處。』以至沿途商賈居民，

不堪其擾。

初十日，聞楓涇鎮於昨兩日被嘉善賊焚燒，十去其七，又遭土匪搶掠一空。

十八日，有川楚赤脚兵由向總鎮魁管帶來松，擇要駐防，所到處鄉僻遭殃，城鎮罷市。

廿二日雨，自初六至今一雨不息，計十八晝夜。禾頭生耳，晚棉盡損，既遭兵刼，復遭天災，今冬薪米之貴，不問可知，而床頭金盡，惟仰屋嗟歎而已。

廿三日，積雨初晴。散步至車墩鎮，知浙西軍情頗有起色，張軍門玉良復駐石門。

廿五日，又有赤脚兵千餘由滬至松，過境，聞馮北垞、侯簡亭均客死鄉間，一年八十六，一年八十九，老會中又喪其二，存者惟張遠江先生一人而已。

十月初一日，清晨，在鄉備具祭餚，用船進城，因家中廚灶不能舉火，就抬煖菜上岸祭祀，祭畢即到鄉，見城中居民間有回家者。

初二日，鄉間又譁然賊至，見難民自西而東，不絕於道，午後始定，知係向總統帶隊入城，鄉民不知，以致紛紛逃避。

初四日，竟日聞北路砲聲不絕。傍晚，又有難民紛紛東下，知因敗兵逃回在東外盤踞故也。

初六日，聞嘉善之賊欲擾朱涇鎮，至泖橋爲八槳船打退。

初七、初八，聞浦中又有兵船西下，又聞賊至泗涇地方搶掠米穀，東外之兵已拔隊北去，西門外有虎鎮軍帶兵二千駐紮。

十四日，王友蘭自北門來，言：『官兵在生生橋築土城紮營，地去青浦城三十里，賊蹤稀至，大約爲防堵計也。』

十五日，至車墩，途遇李雲伯，知伊叔小石大令淮在金壇任所於七月十六日殉難，計守城百二十日，被賊四面環攻，竭力守禦。是日五鼓，大霧瀰漫，賊乘霧登城，且有兵勇內應，聞變出署覘敵，遇賊被戕；伊弟鶴如少尹隨任遇害。小石，浙江鄞縣籍，生長松江，初習申韓，由丞陞令，在任恩威並用，民願効死，丁壯上城，婦女饁餉，日必數次，躬自撫慰，得以久持，卒以派來兵勇中有通賊者，以致城陷，可慨也夫！

廿三日，有友人述華陽橋馮陶相家工人楊丙官者，特謹愼無異人處，五月十三日，賊入城，楊促主人急逃，卻負其八齡稚子從之，至俞塘馮遇賊被虜，楊追至，告賊以主人年老，不任肩挑，請代之，賊許釋馮，而仍令負子同去，楊跪泣告曰：『主人惟此一子，奪之則必不能生，某有二子，願分一以代，』遂伏地不起，賊義其言，兩釋之，而虜楊以去。馮雖行，念楊徬徨晝夜，不十日，楊竟脫身蹤至，父子羅拜，而楊無德色，傭工如故。又聞胡相之言：『有天馬山民人向傭於城中某姓，五月初聞警，某徙居其家，賊至，傭促主人走，主以有番銀三百，戀戀不行。傭曰：『且授我，不可攜帶，請代藏之。』賊退十餘日，視所藏故在，以待主人，如數以歸。主人曰：『曩迭遇賊，幸無所挾得免，賊至爾家，盤踞且兩日，諸物盡失，獨此得存，猶得曰我物耶？爾自收之。』傭愕然不肯受，彼此推讓間，地保來問故，公斷均分，仍不受，減至三分之一，始首肯，且曰：『請留主人處，需用我自來取。』嗚呼！如此二人者，豈得以傭工而輕之哉！北門外有李四和者，素嗜酒，吸食鴉片，兄壽和業藥肆，恆白眼之。五月十三日，全家遇賊，壽和兩子，一年十一歲，一年九歲，皆被虜，四和求以身代，賊不許，則請偕行，許之。廿七日，

賊去，壽和訪兩子無耗，終夜哭泣，度無相見之日矣。六月廿六日，賊復入城，徧訪之，仍杳然。七月二十三日，忽四和率兩子歸，喜出望外，問狀，四和曰：『賊虜人父子兄弟，必分置之，吾因先明告以叔姪，賊頗憐之，令吾照料，由是出入必偕，由松至青出外打糧必與偕，有賊目押隊，無從脫身，昨清晨賊衆赴援嘉善，得賺出東門，遇河即鳧水，先負一姪過，乃再負之，如是五六處，走一日夜，始抵泗涇喚船回。』兄大感悟，加友愛焉，是亦所謂『疾風知勁草』。

是月，官兵在生生橋、黃草地等處紮營，近日與賊兩無動靜。北門外時見兵勇，或肩門捆，或扛抬門牕椽楹等類，絡繹不絕，晚則或買魚肉酒麵而歸。聞新府尊賈公益謙已在申浦接印，日內可抵任矣。

十一月初二日，有姚竹巖從佘山被難來述：其長子於上月初五日被虜。王觀三在北蔣岸地方，同日遇賊被殺。

初三日，乘舟至吳家蕩，晤湯春韶，知上海江翼雲暨次郎子都相繼去世，幸聞英人有犯天津之警，現已受撫回滬，有願隨官兵勦賊之說。

初九日，回家祭祖。

初十日，聞新中軍李藹堂恆嵩即日帶兵赴任，協勦青浦賊。

十三日，聞新府尊訪拏城中士匪四五名分別辦理，內外肅然。

十四日，胡相之來述：其夫人張氏死節狀甚慘，予許其他日作傳以彰之。幷悉葉桐君廣文之歿，桐君主持育嬰堂事，賊至冀以說免，乃同事及其嗣子湘雲等被戕者六人，桐君兩被拷逼受傷，遂於十五日投醉白

池不死，自經又不死，至十六日渡浦，轉徙至後港而歿。

十七日，途遇尹小莘於車墩鎮，茶話片時，知英人確有助兵之意；聞薛撫軍已於初一日奏請。

十八日，衡堂家叔由浦南來寓，爲塘北租務事，一飯而去，言『華婁兩邑及本府欲辦畝捐，浦南已譁然。』

廿五日，有新中軍前隊兵勇由閔行北橋徒步過境，大半浦東土著，尚知守法。

廿八日，聞寶山告警，新中軍奉派赴援，尚須遲日到松。

三十日，知寶山吾軍已打勝仗，殺賊不少。

十二月初三日，三鼓後，下雪不盈寸。

初四日，新中軍到任過境，又帶親軍小隊四五百名。

初五日，偕菱潑渡浦至三擺渡訪單芷湄，一宿而返。聞浦南田租大有生色，多者六成，少亦五成；浦北則彼此觀望，未有粒米送倉。

初六、初七兩日雨。聞嘉善賊出燒平湖之新倉鎮。

十四日，渡浦至楊肯浦訪莊松筠、董汲承，知浦南近日風聲尚靜。

十八日，舟至張堰鎮，聞新倉賊警，居民遷徙紛紛。

二十日，回車墩，知新中軍親至呂漾莊擒獲土匪俞阿南、張三和等三名，送府究辦，鄉民肅然。聞已派兵陸續向皇甫林等處駐紮。

廿二日，進城，知江南提督已欽派統帶八槳船之曾鎮台名秉中署理，即在泗橋水營接印。

廿四日，胡相之由浦南來寓度歲。聞有進攻青浦之說。

廿五、廿六兩日，雨。

廿七日，新中軍盤隊下教場祭旗。

廿九日，入城祭祖。知昨夜宅後牆坍丈許，土匪竊去方桌兩隻，急招范福全暫爲照料，卽日興工。是日悉前拿呂潯土匪三名已斬首梟示。

三十日，在鄉度歲，與胡相之及弟男輩酌酒盡興，僻處鄉間，忽忽十月，所幸不與賊遇，自八句老母以下平安無事，蓋天佑也；因得詩一首。竟夕聞西北礮聲不絕。

十一年辛酉元旦，天氣清明。起叩天地，闔家團聚，向老母拜年。知昨夕礮聲，係營中度歲也。菱滋以元旦詩一律索和。

初二、初三日，雨。聞青浦賊於上年歲底已將天馬山、章練塘等處賊局收起。

初四日，與胡相之進城，在家住宿，宅後牆工已告竣。

初五日，聞新提台明日進城，公館在雲間書院，城中漸有生氣。新府尊亦將擇日進署。

初六日，竟日夜雨。初七日，天晴，出西門，但見滿街瓦礫，房屋稀少，店鋪寥寥。

初八日，仍至西門外，途中見各鎮副帶勇出入，旗幟一新。傍午，見李中軍騎馬帶隊出城，云『往方家窎擊賊。』未幾，新後營劉亦帶兵北出。

初九日，知李中軍於昨夜二鼓後回城，賊已退入青浦城內，官兵紮營在皇甫林。以上連日見兵勇移營，

甚爲出力，惟聞西北鄉墳園樹木，砍伐殆盡。

十二日，仍回鄉間。據東鄉人來言：『上年臘月，諸翟鎮被嘉定賊殺戮仍慘，余老友陳少逸常帶勇在鎮亦被殺，上邑尊劉公邨膏提兵來救，賊已逸去，劉公罪己來遲，向被害兵民哭拜而去，觀者亦爲淚下。』

十五日，酉帽弟送二姪松仙往莊行鎮讀書。

廿一日，知胡相之具稟中軍：『請赴神山天馬山兩處幫辦民團，』已奉批准。

廿三日，聞有奏調之馬鎮軍德釗，由西路帶勇到松，不守紀律，西外幾罷市。李中軍親往彈壓，得稍安輯。

廿四日，聞新軍門仍往泖橋駐紮，北路軍務悉歸中軍主辦，現已陸續移赴各要口紮營。

廿五日，李中軍親往泗涇度地安營，至三鼓回城。連日傳勝帥大兵已至揚州；又聞京口守將馮子材頗善用兵，賊屢攻屢敗，故得四五年來歸然獨存。

廿八日，聞青浦之賊已到山頭，傳言：『明日冲犯吾營，』人心大亂。

廿九日，賊果出城，在神山放火燒房，中軍卽整隊出迎，開礮斃賊數十名，賊稍却。是晚賊不收隊，中軍在皇甫林駐紮，據云：『三鼓後賊又明燈而來，悉用草人向前，賊在暗中吶喊，中軍知賊詭計，命俟其近前，只從暗中開礮，斃賊甚多，遂退去。』城外居民又聞風遷徙車墩，人心亦爲震動。

二月初一日，賊不敢直撲大營，有東犯之意，中軍望見，卽帶隊趕至塘橋，用礮擊退。是晚仍不收隊，賊在各處放火，避難船隻，不絕於道。

初二日，賊衆大隊至皇甫林，隔河吶喊，官兵初不出隊，俟賊將近，連開三礮，斃賊數百，內有夷人三名，河

中賊船又經曾軍門礮船擊退，沉去賊船數十號。是日幸西路民團及近城百姓約有萬餘在後助威吶喊，賊膽亦寒，退在山後，不敢復出，我兵祇死一名。

初三日，賊在神、佘兩山左近放火燒房，吾軍分頭追殺，惟受中軍節制，不許窮追，至晚收隊入城，居民各設香案迎接。

初四日，賊仍出城，惟遠遠放火，不敢近。泗涇地方盤獲賊三名，兩小一大，發婁縣問供。見東北一路又有火起，在諸翟左近。

初五日，北路賊迤東往眞如、大場等處，爲上海兵勇所敗；惟眞如乘勝過追，遭賊反戰失利，至喪吾松駐上之兵百餘名，千把總張、陸、高、陳四人陣亡。

初六日，聞九峯一帶已無賊蹤，吾兵仍在皇甫林駐紮。

初九日，聞寶山已解圍。北路如重固、黃渡等處，憤賊蹂躪，民團約有萬餘，與賊對仗，生擒十餘名，馬十餘匹，殺賊百餘，民氣一振。

十五日，聞北路民團連獲勝仗，有人來請官兵接應，李中軍已發小隊二百名北去。

十六日，城中忽傳夷兵到，係中軍請來，先到八十名。

二十日，聞嘉定賊出城至觀音堂地方燒房虜人；青浦賊亦日與民團爲難。

廿一日，聞十八、十九日嘉善賊又至楓涇鎮放火虜人。

廿二日，聞泖橋告警，中軍已派二成隊候調。城中試院爲兵勇在內造飯，號舍中檯橛打作柴火，無人禁

止。

廿五日，友人袁水伊自上年五月被虜至金陵，又至江西長山境脫逃，由吳淞江沿海走回，言：『浙江亦偏地皆賊，幸到處居人尙肯招留，不至失所。金陵城內市廛如舊，無物不貴，所謂僞天王者姓洪，深居不出，本廣西乞丐。去年九月竟在大考棚考試，亦有鼎甲，其所出題目，一文、一論、一詩：其文題云：「坦盤惑鬼語，紅水浸天下，上帝永約雲，彎彎日教化。」論題云：「孝敬父母孝敬爺。爺指僞天王也」詩題云：「求魚得吳，猶餓人求飯得菜，五言八韻，不限韻。」聞場中竟有獲售者。並聞唐硯田已被殺；張綠初先袁逃出未歸。

廿六日，清明，回家祭祀。予家祖塋一在薛山，一在石五圖，都爲兵阻，不能親往祭掃，恨恨！

廿七日，爲莊松筠所招，辰刻開船赴莊行鎭。

三十日，由莊行至亭林回寓。自李中軍擊退賊兵以來，城中日見起色，搬回者十之二三；惟地方無籍之徒，日以拆毀空房爲事，無稻草進城，而木柴堆積，所燒者皆樑、柱、椽、楹等類。

三月初一日，聞昨日奉賢東鄉因聞縣官欲徵奉旨蠲免之舊漕尾，聚衆入城滋事，値縣官下鄉催租，焚總甲及幕友顧某寓；青村南橋居民紛紛遷徙。予開船仍赴莊行。

初二日，在莊行聞奉廉帶勇赴南橋迎拿滋事者，擒殺數人。

初三日，聞府尊率勇三四百名，夷兵二十名，親赴南橋彈壓，鄉民已散。予自莊行回。

初四日，聞南橋有唐某，壯歲游幕四方，晚而家居，以古道自持，上年五月十四日，聞郡城失守，約其友某殉難，友以未了辭，唐乃作絕命詞二首：公服向北再拜，自縊而死。予友郭友松作輓聯云：『落落雲間，守死只

一二人，此心百折不回，直欲九原尋卞壼，茫茫寰宇，壯遊經十三省，今後四方靡騁，空教一哭了唐衢。』

初五日，聞昨府尊發勇下鄉搜捉奉賢滋事人，其爲首者曰楊和尙，發釘青村城門示衆。予仍進城住宿家內。

初八日，中軍出城，見有帶兵候補參遊某在市滋事，理勸不聽，出言不遜，卽時帶回，責軍棍二十，衆跪求得免。胡相之爲裴事回南。

初九日，聞平湖、乍浦、於昨日同時失守，米軍門潰勇紛紛東竄，朱涇、張堰，頃刻罷市；松城西外亦到百餘名，中軍卽出城安插得無事。然人心又爲震動。

十一日，有各路潰勇領隊官到，卽押往金山衞城駐防。

十四日，聞嘉善賊分兩路直撲泖橋，經曾軍門派水營總領虎游府分頭迎擊，自督礮船後應，擊沉賊船數十號，是日賊不收隊。

十五、六、七，三日，賊連撲我營，經曾軍門會同金山縣周嚴陣以待，彼出我入，彼入我出，如是三晝夜，賊氣乃挫。

二十日，聞先來郡城之兵頭華爾，因私自到松，彼國查問，回滬料理。

廿一日午刻，見夷兵數人，內有稱提督者，入中軍署索華爾，又同至府署，府尊緩言喻之，始去。胡相之自塘南來城。

廿三日，聞賊屢犯泖橋，幸虎游府駐守嚴密，不致有失。

廿五日，聞浙賊又來，軍門親督礮船追至楓涇，斃賊千餘，奪獲賊船無算。卽將水營移紮楓涇鎮。浦北各鄉遭賊蹂躪，卽間有一二完善之地，聞警拋荒，所在不免，故上年租籽不過十分之三，且有粒米無收者。自田捐之說起，好事紳董仰承風旨，設局徵收，婁則在賣花橋、包家橋等處，華則在莘橋、華陽橋等處，畝收一百五十至二百五十不等；奸胥蠹保，互相侵蝕，美其名曰『助餉』，未知實際幾何？

廿六日，下鄉，途遇祝揚之貳尹，知夷人又到松城，停舟北關外，守拿逃勇，已五六日矣。北路賊仍在天馬山等處游弋。

廿七日，聞有五品藍翎勇目俞天保，因尅扣兵糧，不遵約束，經中軍掌責二百，貫耳游營。

三十日，三鼓後，中軍發隊，云『將會同夷兵進勦青浦。』

四月初一日。聞昨晚夷兵竟達青浦城，賊竟不覺，因大營雲梯船到遲，不及攻城而回，中軍立傳管辦雲梯之中、後兩營守備，摘頂，各責軍棍二十，其承載之兵目插耳箭遊城示衆。

初三日，中軍又出隊至皇甫林大營駐宿。予仍由鄉至城。

初四日，聞昨晚夷兵頭目華爾，先在方家窖駐紮，因急欲進攻，於三鼓咨照大營，一面發隊先到城下。賊見夷兵無多，出城接戰，互有殺傷，及至大兵到，夷兵已收隊矣，夷兵死三人，傷十餘人。

初九日，聞西路之賊由新倉衙前直犯廣成，此爲西來中路，猝不及防；幸軍門礮船迎頭攔擊，相持三日，至十二日仍回嘉善城。連日大雨，軍營日在水中，不能辦事。

十二日，華邑尊進城內公館。

十九日，中軍奉軍門密札：『約於今晚會攻青浦。』是晚大雨竟夕，定更後聞中軍冒雨出隊。

二十日，聞中軍帶兵至柘澤橋，因潦漲不能上岸，賊在城上遙相開礮而已，日中遂撤隊回營。又聞礮聲不絕。探知軍門礮船在青浦西門開仗，因雨阻不及照會，以致參差，又成畫餅。

廿一日晨起，聞泖西礮震連珠，至午始寂，探知軍門從朱家角收隊回，路經泖口，遇賊在大芒蕩虜掠，開礮迎擊，立沉賊船數隻，生擒賊匪廿六名，三名登時正法，其餘發交婁縣訊供發落。是夜泖中各不收隊。是日婁邑尊進署。

廿二日，仍在泖中接仗，賊大敗而逃。

廿五日，章練塘又解到長毛六人，三人的被脅從，三人實賊目。聞前日發來之廿三名，亦多有爲親友保釋者。

廿六日，聞有火輪船從上海來，據云：『將欲往蘇州與賊打話，先有吳道台移文關會。』是日婁邑尊判斬前獲賊目一名。

廿八日，聞有夷船赴浙買絲料，被泖中八槳船行劫，失去銀七萬餘，大小土數百件，赴中軍衙門索追。

廿九日，聞婁學趙儀賓從蘇州逃回。又有東門楊姓從南京逃回，據云：『鎮江大路有官兵隔斷不通，從東壩繞至澱墅關，得搭買米船到蘇州齊門外，離城三十里徐姓莊上剃頭，留住幾日，便舟送出蘇境而回。』云徐姓係大富，名渭泗，素豪俠，所居周圍七八十里人家，皆仰給於徐，故人樂爲用，賊不敢犯，至今完善。將至其家，報名開柵，柵以內軍裝器械，佈置嚴密，主人年約四旬，一見詢明里居及被虜時地方官長何人，應對無誤，

卽令引去剃髮，留養四五日，去時但囑口稱「從徐莊來，」可免賊盤詰云。』

五月初一日，前被賊毀之各城垛均已修葺，並於西、北兩門城頭上，各建瞭望台一座，高三丈六尺。聞夷人被刦之案，軍門聞信後，先在章練塘拿獲盜船一隻，起出贓銀二千兩以上，移交府尊審究。

初二日，晤沈望之，述：『南匯有鹽梟楊全者，在咸豐五六年間，因聚衆滋事，監禁至今，其友高姓在辟撫軍前力保，撫軍令其赴縣具請，一面札着南匯縣釋交保人，帶轎候用，昨已起程。』

初三日，聞夷人被搶案，由上海道嚴札着追，如不足數，定要照賠。

初六日，聞南路之賊又從廣成至廊下鎮，經各路民團併力擊退。副將黃金友因窮追中砲歿。

初七日，聞賊仍至廊下。

初八日，軍門帶領砲船由明珠庵追賊，擊斃黃衣賊目一名，賊由新倉而退，軍門進松城公館。

初九日，中軍將移營，先派都司馬天魁帶青勇三百名，保勇三百名，紮北幹山；又派都司劉秉中帶練勇三百名，安營鳳凰山爲接應。

初十日，又派副將王玉麐進紮陳坊橋、方家窖等處；中軍自領小隊在辰山駐紮，以壯各路聲援。

十三日，北路軍營擒獲黃衣賊一名，馬一匹，訊供後卽梟示。

十四日，知昨日青浦、嘉定賊先後來撲北幹山營，次第擊退。

十五日，中軍回城謁見軍門，商進勦事宜。

十七日，皇甫林營拿獲賊探一名，供稱『江北人，賊令打粮，兼探軍情。』

十九日，賊窺探佘山左近，中軍短衣赤脚，親執大旗追數里，乃回。

廿一、廿二日，賊游奕北鞏山一帶，放火燒房，夜不收隊。

廿三日，賊在天與莊一帶放火。

廿四日，午後，大雨。賊突撲北鞏山營盤，我軍開鎗迎敵，彼衆我寡，度不能支，飛調鳳凰山二起接應不至，棄營而潰，賊向諸翟等處迤東而去；中軍急收隊退至塘橋以顧入松門戶。是晚有潰勇至西、北兩門，紛紛搶掠，居民聞信，連夜出城，星飛鳥散。

廿五日，城中罷市，民心惴惴。午後，中軍從塘橋回，由北至西門，手刃潰勇三名，人心始定。華婁兩縣隨即出城安民，諭令開市，始知北路之賊盡往東去。是日聞七寶、下邵、北新涇等處均有賊蹤，軍門連夜往泗涇駐紮堵勦。

廿六日，聞上海戒嚴，北新涇官軍被圍，軍門兼程赴援，及至七寶，而賊已爲劉邑尊擊退，回吳淞江下船。是夕乾坎間有彗星，其光直衝天半斗柄第三星左，較去年五月所見芒長數倍。

廿七日，午後，秀野橋以西譁傳賊自馮家墩來。扶老攜幼，棄室奔逃，勢如潮湧，城中亦爲震動，約一時許始靜。府尊出城安民，拿獲形跡可疑一人，訊無實供，監候另查。是日竟有拋撇老稺出門，不及掩戶，被竊去財物者。傍晚軍門自泗涇回城。

廿八日，皇甫林營盤獲賊一名，供稱：『四川勇，在大營被虜，屢欲脫逃無隙，前日隨賊目皮天福自常州來，路經蘇州崑山，廿一日到青浦，皆不進城，廿四日衝破山頭營盤，當晚即奉上路令箭調回，因此逃出。』中

軍見其誠實，發大橘軍營當差。

廿九日，聞中軍因鳳凰山帶勇都司劉秉中六調不赴，以致失事撤委，交營務處看管，稟請撫軍從重治罪。

六月初一日，得勝港口新設抽釐卡子，南對葉榭港，兩面各建卡房，停泊號船，除米、麥、絲、茶、洋藥外，其餘雜貨，每千抽五十文，空船三百文，謂之『挂號』，於本日試行。據云：『每日可一二千金。』中軍因青浦賊匿跡不出，收隊回城。

初二日，有青浦文生顧心香被脅權攝青浦令，經廖邑尊訪拿移送到局，罰捐錢一千串，並限令交出僞官夏悅橋、王口口兩人，方得免罪。青浦團局設在郡城育嬰堂，主其事者胡庶常理生也。前月所起彗星漸高至斗柄第二星左，光如前。

初四日，統帶青勇馬天魁獲一北髁山在逃之勇，送解中軍，不值，即手刃於米市橋脚下。

初七日，聞平、乍兩處賊於初四、初五竄至金山衞西門吳王坎插旗約千餘人，經各局練勇會同浙江武舉錢大鵬出隊，斃賊數十名，生擒二名，即解滕營正法。

初九日，有捐職同知徽州膏某在南匯統帶楊全所募捷勇八百名，將由南橘赴松，先有告示曉諭。

十二日，聞北路槍船頭目共有十八路，其最著費玉成、卜小二、孫七娘娘、顧順發等，各自立旗號，部下槍船或四五百、或二三百不等。現悉顧順發已投在中軍標下効用，惟卜小二甘在賊中，不肯反正。

十五日，有人述：『費玉成聲勢最盛，人亦公正，周莊左近七八巨鎮賴其保障，賊不敢犯，授以僞官亦不

受，惟各不相擾而已。』

十六日，據上海報稱『賊目陳坤臺帶賊萬人，由崑山至青浦，有窺伺松城之意。』中軍於午刻赴皇甫林查點營伍，二鼓回。

十七日，辰初，發三成隊赴北放哨，不見動靜。

十八日，仍發隊放哨，中軍親赴塘橋察看，不見賊蹤，即回城。

十九日，有故人子袁少軒，向爲夷人通事，據述：『二三月間伊弟隨夷官至金陵，見僞天王府中純用廣婆傳事，此外有王長兄、王次兄府及駙馬第，均極華麗；僞官亦分六部，然尚書止五品耳。』

二十日，聞捷勇已奉撫軍調赴下邵駐防，人皆黑衣、黑袴、黑紮巾，所過尚無滋擾。

廿二日，中軍祭旗，先令北路營盤各派二成隊護大纛進城，赴小教場行禮，弓刀小隊聞甚威武。

廿三日，聞南鄉西路之賊，又用槍船在大茫蕩等處游奕，軍門派八槳船趕往堵禦，即於是日移節朱涇鎮。

廿七日，中軍自滬回，據云：『奉撫軍傳商勦賊事宜；』並聞下月又有夷兵五百名赴北鈐山會勦青浦。

廿八日，在東外友人家，遇蘇州陸九芝茂才，係名士陸希孫先生之子，短小精幹，頗有膽識，歷言：『西路槍船可用，擬上收城莫先收鄉議：如金澤、周莊、蘇家角等處，在在有槍船聯絡，如能招而致之，破賊不難。』其子號鳳石，年未及冠，已補諸生，終日在寓手不釋卷，聞乃翁談勦賊事，英氣勃勃，非常兒也。

廿九日，聞南鄉賊船已退，軍門仍駐朱涇。是月天暑甚酷，彼此停兵，城中居民漸漸來復，凡空房被士匪

偷拆坍倒者甚多，西門內自佛字橋至楊家橋街三十餘門面無故自倒，東門內大家或五六家或七八家陸續傾欹，已非一處。彗星漸高，其光漸小，已出斗柄上丈許。

七月初一日，塘橋飛報『有賊匪五六百名，在北鄣山、天輿莊等處插旗。』中軍即帶隊下鄉追至北鄣山，擊斃騎馬賊一名，步賊數名，餘悉退入青浦城，吾兵整隊而還。

初二日，有營盤中解來造僞銀匠二名，中軍刑訊確實，即鎖發西門外示衆。營中添造火器，今午在小教場演放噴筒，中軍轟壞隨從一人。

初三日，聞人述費玉成事云：『上年四月蘇城失守，費感蘇州府吳公舊恩，即帶槍船水手數百名入城，賊人詢知來意聽之，及尋得吳公，急喚從人負之出，又幡然曰：「尙有趙七太爺，遂復入訪得趙住於民家小屋中，亦負之出。」』陸君謂『槍船可用，』豈虛語哉？

初四日，塘橋營盤來報：『瞭見賊衆出城，在桐石村紮立營盤四座，有用大紅帳房者。』勇中有南京人，言：『彼處五六月間起蛟發水，高及樓房，較道光二十九年尤甚，城中賊漂沒不少。』

初八日，聞皇甫林統帶王都閫於明日在東嶽廟公建七晝夜道場，超薦有事以來陣亡將卒，軍中病故者亦與焉。又拿獲造僞銀匠，杖責後立籠示衆。

初九日，有五品銜水師勇目陸春堂搶刦民船，中軍訊供不諱，即正法示衆。

初十日，北外有磯船水手擅毆平民，貫耳游城。

十一日，有人自南京逃回者，言：『城中賊不滿萬人，餘皆被虜者，每日每名祇給糙米四合，無執事者令

出城樵柴，日限三十斤，少則責罰，仍下日補足，逃亡日衆；一路賊卡盤查亦懈。』

十三日，普照寺亦於是日起建盂蘭盆會三日，超度被難幽魂，主其事者本府及中軍也。

十四日，婁縣張莊地方八槳船水手上岸滋事，斫傷居人，經鄉民捆縛兩人解府訊供監禁，候請軍門示。

十五日，中元令節，在家祭祖。軍門從朱涇回城，命將張莊滋事水手即時斬首。是日據報：『張莊八槳船復糾衆到鎮放砲燒房，男女受傷五人，幸勇目聞信趕到，立斬與事一人以徇，始止。』

十六日，聞泗涇鎮有上海發來德勇千人，帶兵參遊，一姓姚，一姓郭，在鎮紮營，以備進勦。皇甫林軍營有嘉興被虜一人逃出來投，中軍訊供後，即令剃髮留營當差。

十七日，聞今晚發隊，會同夷兵進攻青浦，中軍自塘橋回，見夷兵四散遊蕩，無進勦意，因飛稟撫提暫緩，再定後期。是晚疾雷微雨，即止。

十八日，軍門自松起程赴泖湖。

十九日，聞西路賊又將蠢動。

二十日，夷人復來約攻青浦，及四更發隊，未至塘橋，又遣人來止。

廿一日，聞捷勇已改派馮鎮軍帶領，昨自上海步行而來，宿東嶽廟一宵，即赴大橋駐紮。

廿二日，西汊汛兵解到搶犯游勇兩名，即正法示衆。驛站遞到荊州將軍都統行文稱：『江皖肅清，曾帥大兵現駐五臺山，將相機東下。』此五月中事。

廿四日，四鼓，中軍發隊往衝桐石村賊營，仍夷兵當先。

廿五日午後，中軍回城，知夷兵不過七八十名，青勇繼之，被賊營開放大砲，擊傷夷兵四名，青勇兩名，中軍在北簽山督陣，急令收隊回營。

廿六日，地方紳士見城廂內外空屋中停棺不少，議稟請華婁兩邑尊出示曉諭：『令地保着各親族收埋，如無可問者，設局代葬。』此誠善後章程第一美舉也。

廿七日，中軍出隊往天馬山等處度地移營，府署中接上海信：知昨夜發隊往攻嘉定。

廿八日，府尊委青浦廖令將僞官顧心香斬首示衆。

廿九日，府尊命拆東禪寺木料改建府學，大成殿已於廿四日破土動工。聞今夕四鼓發隊衝桐石村賊營。

三十日，城東紳士在錢明宮延僧超度殉難亡魂，設壇三日，於今夕圓滿；城內輔德善堂亦誦經普度，晚施餓口一壇。是堂係余與同里諸君所創，現有善士湯姓號裕齋力任其事，擴充善政。是日聞中軍拔隊進兵。城中居民雖日見增繁，而耳聞目見無非異言異服，凡空屋非被拆毀，卽爲兵勇佔住。北路賊勢據逃出者云：『日懼官兵進勦，似有散意。』

八月初一日，知中軍昨至北簽山，將所拆橋石盤開，拔去水中樁木半里許，仍由夷人不肯前進而回；始悟夷性狡獪不足恃，稟請撫軍請令撤回。

初二日，大風竟日，馬橋地方雷雨交作。

初三日，東外南星橋拏獲販柴船人多長髮，形跡可疑，供：『係無錫人，因往來賊中，不得不留寸髮，並非

從賊。』隨憑伊鄉親具保釋放。

初四日，傍晚譯傳：『浙西賊已至張堰鎮。』

初五日，中軍發兵兩支，一往南橋駐防，一赴皇甫林協勦。午後，知賊於昨未刻突至張堰，放火掠人，直達楊胥浦、柴場、諸張均遭蹂躪。是晚仍回張堰住宿。三鼓後，中軍又發小隊五百名往南接應，一面派兵赴米市塘駐紮，防賊北竄。

初六日，知賊昨撲至後岡，爲民團打退。衙城之兵，因乍浦賊出隊來撲，不及北顧。午後，聞軍門已抵後岡鎮，昨派南橋駐防之捷勇，亦調赴亭林鎮聽令會勦。並聞嘉善賊又到楓涇，殺戮甚慘。

初八日，知金山衙城於初五日午時失守，遊府昆祿殉難；西門外滕副將大營雖未衝動，而南北消息已隔。聞亭林鎮被兵勇搶掠，市巷一空。

初九日，有馮鎮軍日坤奉撫軍令帶勇赴援南路，聞在閔行駐紮，有人述：『張堰本家多被難，月卿家爲甚，汪蘭舟明經被虜，其夫人投河身死。』

初十日，聞馮鎮軍兵至張堰被賊所圍，幸後隊保勇接應，內外夾擊，得獲勝仗，爲天雨所阻，不克窮追。

十一日，干呂巷汛解到長毛一名，首級一顆，訊明卽正法。又河缺口解來搶掠游勇一名，尙未發落。

十二日，聞李都閫出隊至張堰鎮遇賊接仗，互有殺傷，惟後岡民團頗出力，管帶者都司衔武生夏半癡，賞罰嚴明，勇敢素著，有用材也。

十三日，知馮鎮軍之勇已拔隊進勦，衙城北路未免單薄，中軍飛稟撫軍請札調回後岡，以塞下窴門戶。

傍晚，據上海探報稱：『蘇州陳逆有選賊五千攻滬』之說。定更後，忽有聲自東南來，如疾風迅雨，又如海潮驟湧，聞者皆驚起出視，如是三四次，不知何物。

十四日，友人張象山來述：『東外曹家有五人自常熟逃回，云：「彼處之賊，因金陵被攻緊急來調，似有散意，」因得結伴而走。』聞溧水亦已克復，張壩之賊已退至八字橋以西。

十五日，竟日陰雨。是夕，於枕上得詩一律。

十六日，聞南鄉領兵李都閫雲長昨日出隊追賊至板橋，奪獲白旗兩面。又呂巷鎮解到紅衣賊目一名，首級四顆，隨斬決示衆。

十七日，午後，中軍親自帶隊赴南督戰。是夕，微雨。

十八日，午初，聞亭林失守，中軍甫到未及整隊，賊已大股北下，吾軍開鎗迎戰，衆寡不敵退回；候補縣張振煦馬上被戕，殉難兵勇死者約三四十名，中軍即開船北回。午後，大雨。

十九日，聞滕營絕糧潰散，賊乘勢直達柘林，穿城而過，昨午已至南橋鎮；塘北、得勝港、米市塘各浦口，已由長龍船堵截；幷由撫軍借撥火輪船三四號，往來浦中，幫同堵禦。是晚大雨中，忽聞啾唧鳥聲，徧地皆是，居民鳴鑼吶喊，官民出城根查，並無踪跡，約兩時許始定。

二十日，見城中婦女紛紛出城，據友人述：『汪蘭舟明經遇賊，自稱大清貢生，不肯屈節被戕。彬如姪身受重傷，未知死活。』午後，聞亭林賊在場子廟將北來水路築斷，蓋畏砲船耳。中軍帶隊巡查，在各城樓試放大砲。

廿一日，聞南橋賊昨至莊行鎮，燒燬當房一所，不甚殺掠，仍回南橋，午後，譁傳浦南各路賊匪同時退去，中軍卽派唐、何兩守備帶勇渡浦彈壓，未到亭林，卽爲鄉民所阻，不得前進，甚至毆斃數人，將唐守府及親勇數十人捆縛請示，據稱：『長毛未到，兵勇先來搶掠，長毛一到，兵勇先逃，今長毛已退，又思收拾餘燼，今日之事，惟力是視。』於是皆踉蹌而回。胡相之搬出北門，寄居單氏之充安堂內。

廿二日，中軍親自渡浦至張澤鎮，開諭衆人，始將所縛官勇放還，許以出示安撫：『今後如有兵勇搶掠，准爾捆送來轅，照例治罪，毋再擅行毆死。』鄉民唯唯而散。軍門在後岡一路堵禦。

廿三日，南鄉人來，知張堰賊亦已退盡。或傳『嘉興、平湖、均經浙江官兵克復，因此調回往援。』傍晚，忽聞東南浦中砲聲不絕。

廿四日，知昨夜砲聲，因八槳船水手上岸搶掠，鄉民鳴鑼對敵，遂開砲恐嚇。午後，聞上邑尊劉公奉撫軍令帶勇追賊，至南橋，見八槳船水勇在鎮搶掠，卽擒殺數人，竟犯衆怒，糾馮鎮軍標下敗勇合圍，劉公因專人稟府請救，中軍卽刻發隊前往。向晚，知有鄉民救護渡浦，由閔行回滬。五鼓，有北路賊匪數百名，各持鐮刀在九峯前後窺探割稻，吾軍開砲轟擊，及至出隊，賊已回城。聞楓涇之賊於廿二日退去，華邑尊奉府札赴南鄉安民。

廿五日，太典橋費姓解到搶犯兩名，中軍訊供後，將爲首一名正法，其一人着令繳還所搶各物，從寬免死。有人自浦南來言：『張堰、亭林兩鎮，但見滿街瓦礫，寂無一人；並聞張堰以南，有土匪千人，用花巾捆頭，口呼殺妖，專行刼掠；老友張嘯峯住宅亦已被燒，幸人口無恙，現逃在華陽橋借房居住。』

廿六日，聞上海來文：據西路探報：『蘇州有大股賊於廿四日到青浦，約廿八九日來攻松城，不可不加意防範』等語。傍晚，忽來騎馬四人，欲進東門，口稱『林參府標下旗牌』，帶有江北勇五百名，因無文書執驗，中軍傳問後，暫將四人押出東門，借房住宿；一面專人到滬請示。城中居民聞信，竟夕不安。

廿七日，辰刻，知上海文書已到，『此係新來之勇，撫軍派參府銜林崇文帶至松江大橋紮營以防北賊，因發隊在先，奉文在後，致有此錯。』即日發往大橋而去；幷聞在後尚有千名，亦歸林統帶。

廿八日，聞華陽橋又有南鄉難民船連檣而至。竟夕雨。

廿九日，有莊行人來，知浙賊復於廿七日從護塘上一路東竄，所過山洋漕涇等處，均遭虜掠，直至阮巷以東。各路兵勇方與百姓爭掠財物，不暇顧賊也。自遭南鄉之變，城中居民又紛紛遷避，日夜不寧。幸北路尚靜，不致首尾不能相顧耳。連月以來，郡城內外高大房屋，被上海工匠託名夷人陸續用賤價押拆，公然移文關會，毋許地方攔阻，民房日少一日矣。

九月初一日，玉兒自鄉間回城，知老母飯量有加，不勝欣幸。聞南鄉之賊，在沿護塘各鄉鎮虜掠。傍晚，見東北烟起，約在諸翟左近。

初二日，聞軍門於昨日啓節赴上海議事，府尊會同中軍出示：『招集潰勇。』

初三日，聞青浦賊在泗涇北五六里燒楊姓房屋，泗涇鎮因之罷市。又聞上海出隊與賊打仗已三日矣。

初四日，中軍用夷人在世英堂教習洋槍小隊。聞余友莊松筠從莊行逃難至周浦，客死舟中，爲之惻然。

初五日，五鼓，聞北路礮聲不絕，未幾中軍出隊，至午後回，知因賊在各山頭割稻，旋退回青浦。

初六日，傍晚，聞諸翟營盤被圍，賊竟由小路竄至紅（虹）橋。

初七日，黎明，知賊衝至七寶放火，東路各市鎮聞風震動，軍門飛調礮船趕赴泗涇堵禦，一面札令虎游府往莘莊上游會勦。

初八日，辰刻，見林遊府所帶銳勇五百名移營東關外大壇基駐紮，以防東北來路。傍晚，聞軍門在七寶被圍，中軍急發隊往援。見東北一帶火光燭天，人心惶惶，竟夕不寐。

初九日，天明，知昨日軍門至打鐵橋，七寶賊即退去，軍門自坐鎗船冒過七寶鎮北四五里，突遇賊船冒插軍門旗號，反喝查船，一見軍門，立呼殺妖，後船蜂擁至，軍門手開大礮，斃賊數十名，且戰且退，將近七寶鎮，適大隊救兵至，幷力復追，轉敗爲勝。是日，賊又分股來犯塘橋鎮，中軍帶隊趕至開礮擊退。皇甫林亦有賊，經統領王都閫出隊迎擊獲勝，賊從天馬山退去。中軍回城出示安民，人心始定。

初十日，聞嘉、青兩路賊均已回巢，而各處又遭兵勇搶掠；七寶北街被燒殆盡，諸翟亦然，莘莊、陳家行土匪四起，搶刼市肆一空。

十一日，軍門從泗涇回。聞西路賊又到千呂巷焚掠，即拔隊南去；虎遊府兵亦調回在西門外安營。是晚又遭兵勇向各鋪戶敲門入室，見物即取，終夜不安。

十二日，聞南鄉東路皆有賊匪。又云：『即前次潰勇，勾連土匪，海寇乘亂滋事，莫可辨別。』

十四日，南朱家行解來首級六顆，長毛賊一名，據爲鄉兵所殺。聞阮巷莊行皆有賊館，四出斫稻，惟南橋有官兵一枝，夷兵三百，防賊東竄。

十五日，中軍帶隊赴北放哨。

十六日，聞南朱家行民團連日與賊對仗，互有殺傷。

十七日，聞南鄉富戶大半爲賊焚掠一空，即未經賊擾者，亦被土匪搬搶；惟葉榭費小帆主事僱勇保衛，土匪未敢輕犯。又金文苞貢生平日取租最寬，佃戶感戴，約共保護，均得無恙。

十八日，聞浦南賊仍在阮巷莊行等處斫稻，並虜人打穀舂米，搬運下船，近海百里，惟日見烟燄彌天而已。朱家行團董來報功，中軍賞錢五十千文。

十九日，華陽橋貼有招紙：『凡浦南百姓逃難在浦北者，家出一人，約二十日會於葉榭同心殺賊。』

二十日，聞賊於夜間突至朱家行，將全鎮燒燬，即於是日莊行、阮巷、曹涇各路之賊，皆退回衞城。

廿一日，據探：『衞城之賊，亦已退去；』或云：『因湖州大敗，星夜來調，故如是之速。』

廿二日，聞府中定議：『本年秋稻，每畝各提二成爲團練之費；』紳耆以爲『提數太多，恐遭浮冒，有妨租籽大局。』

廿三日，據泗涇報：『嘉定之賊扮作官兵來衝下邵營盤，已近七寶，請兵救援；』中軍即帶隊赴泗涇駐紮。

廿四日，辰刻，大行皇帝哀詔至，文武各官齊赴普照寺舉哀。午後，知諸翟被圍，上海劉邑尊已帶隊出城，中軍亦進駐七寶鎮，相機進勦。是日，在打鐵橋追殺賊匪數十名，奪獲旗幟器械甚多。

廿五日，傍晚，據報：『中軍用馬隊於辰刻衝過下邵，奪回營盤四座，踏平賊卡三個，乘勝追至北新涇地

方，生擒長毛四名，斬首百餘級，割耳數十；復追至吳淞江。諸翟營中亦出隊夾擊，賊匪落水死者無算，全勝而回。』是晚，在七寶、紅（虹）橋兩處駐紮，軍門發隊往塘橋帖防。

廿六日，聞中軍親帶昨日尤爲出力之馬天魁、袁成美赴上海報功；並解去奪獲之旗幟、洋槍、抬礮幷長毛四名。據供：『此次賊匪萬餘，係從蘇州來採辦糧食，到不過六七日，遽遭此剿，惟有仍回蘇州，不能久留。』吾軍不折一人，惟中軍坐馬受傷兩處。

廿七日，據親軍小隊細述：『前日之戰，馬、袁二領軍先帶馬隊衝入賊營，賊出不意，數千之衆，一鬨而散。』先是馬天魁因坐馬斷帶翻跌，幾爲賊擒，幸後隊救回，備馬復前，手刃六賊，有小隊某者，奪獲黃旗六面，亦壯士也。據聞中軍未到之前，有泉漳會館勇二千名遇賊北新涇，不戰而潰。

廿八日，聞浙西之賊又至衞城、張堰等處。

廿九日，陰雨竟日。

三十日，又雨。中軍自上海回，出力員弁陞賞有差，領銀二千兩，卽日賞訖。南路自滕營潰後，無一兵一勇屯紮，惟馮副將在明珠庵駐防，僅堵中路一處，宜賊得來去自如也。

十月初一日，在家祭祀。

初二日，軍門啓節赴朱涇防勦。

初三日，欽差龐閣學鍾璐發定勇一千名，命中軍統領，已至七寶，中軍派唐守備前往管帶。

初五日，上海飛札據探：『蘇州賊目侯姓帶賊一二萬來攻松上兩處，發隊已三日矣。』又聞平乍新添

槍船千餘號，皆備斫稻鐮子，有復至南鄉之意。

初六日，有寧波信來言：『紹興戒嚴。』

初八日，府尊判斬賊匪二名，一趙姓，賊中管帶洋槍隊者，人殊強悍，至死猶罵不絕口。聞紹興於初一日失守。

十一日，中軍帶領馬隊往七寶查點新到定勇。

十二日，五鼓，聞西北礮聲連珠，至午始止。探報：『青浦賊至陳方橋以南，將近大營，吾軍用礮轟擊，賊抄東北而去。』晚間，夷勇與何都司處福所帶之勇口角，竟將何勇擒去八人，彼此將火繩點齊，幾釀大事，幸有勸者得免。

十三日，中軍自七寶回，繞道塘橋皇甫林，知賊已退盡。華署接浦南飛報：『賊又於十一日至山陽鎮，十二日至張堰，現在落河潭一帶駐紮，到處虜人割稻。』

十五日，聞浦南民團與賊對仗，互有殺傷。

十六日，有華陽橋人自蘇逃回言：『蘇州賊於前月悉數調攻鎮江，大敗，燒去賊船百餘號，現在城中賊不滿二千人。』

十七日，後港民團解到首級三顆，髮耳數隻，長毛兩名，華邑尊訊供斬決。中軍獲游勇一名，貫耳示衆。

十八日，譯傳：『賊在湖州大敗，南路各賊倏已退盡。』

十九日，午後，南鄉人來，知張堰山陽賊果退去，惟衛城尙有賊館。

廿一日，天馬山解來長毛一名，訊供正法。

廿二日，府署中接得上海邸報：『新皇帝於十月初回鑾，改明年爲同治元年。』

廿三日，中軍派何都閫帶隊往浦南要隘駐防。

廿四日，寅刻，中軍祭旗，卽調七寶定勇三百名在馮家渡駐紮。午後，閒南橋夷兵會同民團大獲勝仗，中軍又派馬游擊帶隊往南橋會勦。

廿五日，聞馬游府兵在南橋獲勝，賊盡退入衞城。

廿七日，聞寶山大獲勝仗。午後，接到瀆口紳士探報：『曾帥大兵已抵廬江，前部翼長至東壩，浙撫軍委候補縣厲迎請大兵。』又據探報：『前月二十九日及本月初二等日，浙江麟方伯帶兵出城，殺賊無算。』

廿九日，幸莊解到遊勇三名，土匪二名，中軍訊實，卽將爲首二名貫耳遊城，其三人重責發鎖營門示衆。

十一月初一日，軍門自朱涇回，知泖橋之賊已退，新埭賊亦被民團擊走。

初二日，紳董公議田捐章程，始定每畝計收錢三百六十文，以十分之三提充一府二縣公用，以二分作城鄉局費，其餘五分留充團練經費，較去年加至二倍矣。

初三日，據探：『青浦賊大半調往蘇州，一去不回，城中賊不滿五六百名耳。』

初四日，本府中軍出示：『奉曾帥札飭，在上海縣城開設忠義局，行知各屬舉報一切殉難官紳百姓及婦女等，以備彙奏請旌；並發到免死牌一千張，仰體聖諭，遇有被脅逃出者，概免死罪，許以自新。』

初六日，軍門下教場考拔營員。

初八日，聞北路又有賊在山頭放火，中軍卽帶隊往，北賊遂望風退去。

初九日，試院中所借各勇與洋槍隊，不和已久，又因羣毆何統領，中軍親自往捉，爲夷人攔阻，彼此幾成械鬥，城中又竟夕不安。

初十日，軍門啓節赴朱涇。下午，本府奉撫軍密札亦往。

十二日，本府回，據聞因馮鎭軍標下兵勇販賣洋槍火藥，被卡上查出，特令本府會同中軍辦理，已將爲首各勇斬首以徇。

十五日，聞南鄉之賊仍在錢家圩山陽等處打粮，張堰亦有賊蹤。

十六日，聞寧波初八日失守，杭城亦戒嚴。

二十日，在家祭祖。

廿一日，冬至。中軍起程赴滬。

廿二日，城中房屋爲客勇乘夜肆拆，公然穴牆而進，搬拆一空，甚且強姦婦女，里中諸君擬俟中軍回署剴切具稟。

廿四日，中軍自滬回，拏獲浦江刼盜二名，送府訊供治罪。

廿五日，友人葉雅卿從上海到松，述杭城解圍狀：知杭城喫緊時，有武弁二人帶兵二千，聲稱從上海派來解粮救應者，入城面謁撫軍，盤詰無破綻，迫送客，有隨從拉撫軍衣，撫軍會意，命留其人稟云：『客皆賊也，頃進城上下百餘人，各帶火藥，卽某身邊亦有可驗，約十三日相機行事，放火爲號；惟某等二三百輩皆蘇州

人，不願從賊，求恩免。』撫軍卽邀將軍密議，定明晨犒賞軍士爲名，誘令進城，分撥各營盤十八一處，設席款待如計，除蘇州人外，盡斬之；城外賊猶未知。十三日晚，城上舉火，賊蟻集，連開大砲，斃賊無算，逃退六七十里外，全城無恙。又聞曾帥大兵將次抵浙。

廿六日，八槳船解到海勇六名，在汊口白日行刼商船，中軍訊供後，卽將爲首兩人斬首，餘皆貫耳游街示衆，起獲原贓，卽發事主領去，不少分毫。

廿九日，聞嘉興、平乍等處均添有杭州敗下賊衆。張堰亦聞驟添二萬餘賊。

十二月初一日，聞後港被賊衝至，焚殺甚慘。

初二日，中軍出隊至浦口，報知後港賊已退，卽回城。

初三日，中軍帶隊至北路巡哨。

初六日，聞軍門在浦南屢獲勝仗。

初七日，有南鄉人來言：『賊在張堰，將西路水道開通。』

初九日，聞浦南賊開通松隱南之顏家斷，幷出僞示招集流亡，浦北在逃之戶有漸漸回南者，泗涇駐防之勇，奉調移駐南橋。中軍殺搶犯一名。

初十日，據報：『北路賊驟添數萬。』中軍帶隊赴北閱視營盤，遇賊在劉夏左近放火，卽令馬隊趕追，賊已遠遁。

十一日，上海飛札稱：『賊有分三路來犯之意，派吳道李守來松會商堵勦事宜。』

十三日，中軍於黎明出隊，至皇甫林、塘橋等處巡哨。聞南鄉賊又至亭林，泖橋亦有賊船，軍門卽坐船赴泖塔巡哨。

十四日，中軍出隊至泗涇，軍門在泖中已獲勝仗，楓涇賊亦退。

十五日，上海專札：『據擊獲奸細供稱：賊約十六日巳刻進松江城，城中埋藏奸細不少』等語。中軍因南賊逼近浦口，出八成隊至得勝馮家渡巡視，聞賊退入張堰而回；因卽多派兵弁各路巡查。

十六日，聞浦南賊至南橋，該處紳士所僱夷勇一戰而潰，吾兵之移駐在彼者，亦隨之。北路賊至小崑山卽退。中軍出隊，傍晚回。

十七日，聞撫軍派夷目華爾坐守松城，調中軍駐紮皇甫林，人心惶惶。又聞十二三日眞如、大場之賊連撲上海，直抵新閘口，幸卽擊退。七寶鎭罷市三日。

十八日，聞青村城於昨早失守，莊行鎭市房被賊焚燒殆盡，閔行對河亦有賊游奕云。此股賊從蕭塘來，幸爲浦中砲船擊退。午刻，合城內外紳耆約六七十人赴府中乞留中軍。夫中軍守松幾及一載，官民相安，南有長龍快船橫截浦面，北有塘橋、皇甫林營盤駐防，布置周密，一經調動，反客爲主，徒事紛更，此松人之所爲戚戚也。

十九日，聞浦南之賊已由青村而東，將至南匯，軍門急調砲船至浦南防堵；然東鄉各鎭已處處殘破矣。又聞泗涇北打鐵橋有賊在彼築卡，中軍卽派何、袁兩都閫帶隊先往，相機堵勦。城中居民又紛紛挈眷出城。

二十日，中軍帶馬隊赴泗涇，賊在十餘里外放火，天興莊油墩廟一帶亦有賊虜掠，皇甫林營出隊追擊

卽退。聞南匯、川沙兩城相繼失守，賊兵直在白蓮涇口插旗。

廿一日五鼓，聞北路砲聲不絕，至午始定。二鼓，中軍回城，知與賊血戰五時之久，雖互有損傷，然賊氣已剉，卽日退往西北而去。生擒長毛一名，殺傷甚多，有自行投出被虜之湘江遊擊銜曾得勝及長髮二名，稟請撫軍定奪。

廿二日，黎明，中軍仍帶隊至皇甫林，適賊船數百號至下港渡口，一擊而退。隨又至塘橋安置礮位，傍晚回。牌示：『昨日臨陣之都守五人，捐俸各賞銀一百兩，仍其犒賞兵勇。』奉撫軍批准：中軍仍着守城，華爾但令協防，民心始安。

廿三日，聞浦中有火輪船協防，北路賊盡退西去。

廿四日，有南鄉人來言：『山陽等處，賊設立鄉官斂錢進供，郡城某者聞之心動，挈家往，未及三日，忽有野長毛到，將鄉官殺死，大肆虜掠，某跟蹌逃出，一物無存，子且被虜，用洋銀八元贖出而歸。』書此爲昧良罔利者戒。

廿五日，西路水營來報：『泖以西有無數賊船接連東下，似有來撲北營之意。』中軍迅往察看，聞卽退去。華爾欲將東、西、北三門水柵築斷，聞已下樁矣，中軍急與理說，不聽，標下員弁憤憤欲鬥。紳民赴府具稟：『水道築斷，大不便民。』

廿六日，聞華爾允將東、西兩水關開通。午後，泗涇來報北路又有賊窺伺。中軍帶隊馳往，聞有礮聲，至二鼓始回，知已擊退。

廿七日，中軍出隊至皇甫林，適遇賊船數百號，用礮轟擊而退。又至塘橋巡視各營。

廿八日，辰起，大雪，至晚積已三尺餘，未止。

廿九日，雪又加高二三尺，至晚仍不止，一白無際，二十年來所未有也。

三十日，晴，天氣寒甚。據探：『蘇賊於廿六、七日有大隊到青，爲雪所阻。』

小滄桑記下

同治元年壬戌正月初一日，天氣晴明，萬民稱慶。皇甫林營來報：『有大股賊匪在下港奪去磯船十二號，踏冰而來，繞出大營之後，將近地江村界。』中軍卽帶隊出城，華爾亦出西外防堵，居民驚恐，卽有乘機搶奪者；未幾，得報：『賊已擊退，往西南而去，磯船亦已奪回。』人心始定。

初二日，中軍仍派隊往皇甫林追逐餘匪，華爾亦出隊協擊，斃賊不少，生擒三名，民團亦擒獲數名。

初三日，聞昨晚又有騎馬賊衝至地江村相近，中軍先派何都閫出隊到彼開槍迎擊，賊始喪膽而去。

初四日，天氣奇寒，冰未解凍。北路之賊雖屢經挫折，而據報：『各山頭夜間燈火密布，恐山後伏賊尙多。中軍與華爾密商，明晨七點鐘，分兩路追擊，一面請軍門撫軍添兵。

初五日，黎明，中軍與華爾帶隊出北門，命將東、南、北三門暫閉，防賊乘虛來襲，酉刻回城，各帶長毛十餘名，內有黃扎巾、黃馬褂者；其餘各營俘獲尙未解到。此次泗涇首功守備銜趙裕貴從賊中投出者，率馬隊首先衝突，步勇隨之，大獲勝仗。

初六日，本府將華爾所獲長毛訊出七人斬首，中軍亦斬十一人，餘俱管押取保。

初七日，中軍又派何都閫帶隊往北踏去賊卡兩座，俘獲十餘名。

初八日，北路營盤又解來長毛六十餘名首級，左耳無算，訊之大半杭州鄉民，言：『城中被圍兩月，斗米

四千文，水草至四十文一斤，餓殍枕藉，至十一月二十八日，萬不能守，王撫軍、瑞將軍、麟方伯同時殉難。』

初九日，華爾親解俘獲難民百餘人往滬留養。中軍殺後營誤差兵一人，仍許給其妻孥每月養膳錢五千文。諸紳士擬設局留養被脅難民。

初十日，據報：『北路之賊已退盡。』

十一日，聞軍門在泖西打仗，亦俘獲不少。金澤鎮久爲賊據，今亦被礮船擊退。中軍亦解賊俘赴滬。

十二日，聞上海劉邑尊陞任撫夷廳。北新涇等處之賊，亦經擊退。

十四日，華爾自上海歸。有北鄉人來言：『去歲除夕賊已踏冰渡過下港河面，爲皇甫林統領王都閫擊退。據云：『王統領從臘月廿八至新正五日，嚴防八晝夜，目不交睫，』亦勞瘁矣。

十五日，天氣晴明，夜月皎潔，眞世運一轉機也。

十六日，聞撫夷廳劉公在北高橋攻賊不利。

十七日，浦南賊在蕭塘口颺旗，居民又紛紛遷避。

十八日，中軍奉撫軍調赴閔行協防，派馬、何兩都閫帶隊先行。聞軍門已移節在彼。

十九日，中軍帶親軍小隊赴閔行。

二十日，聞浦中礮聲不絕。

廿一日，馬、何兩都閫移營浦南之古木塘。

廿二日，有一賊僞來投順，暗爲勾引官兵入夥，呈僞示一紙，語甚狂悖。中軍亦詭遣親兵六人往彼約降，

僞頭目留用三人，餘三人放還；繼又放出一人持洋銀四十元到松買紅洋布，若使之聞者，中軍仍令其買去以伺賊情。

廿三日，浦南賊圍古木塘營盤，軍門來援得解。中軍奉撫軍札：仍回松城防守。

廿四日，中軍奉撫軍札示：『准欽差大臣袁札開，據沿江各府州縣稟報，江北官兵踴躍用命，於十二月二十三日克復六合，二十五日克復天長，並同日克復和州，賊衆斬擒殆盡。現在欽差大臣督部堂曾，自收復銅陵、無爲州等處後，移師攻蕪湖，皖北一帶，將次肅清。並據報：金陵賊首十分危懼，現在飛調蘇常各賊救護巢穴，因此常州丹陽路上，日夜有賊向上游而去，下路料必空虛，飭令整備軍火，候令進勦』云云。已出示通曉各路矣。

廿六日，浦南葉榭鎮仍有賊蹤。

廿七日，聞明日有夷欽差至松看洋槍隊操演。

廿八日，夷欽差來松，往小教場看操，後聞即同華爾渡浦向蕭塘賊關說，百里以內不准逗留滋擾。府署中接上海飛報，據探：『僞忠王李秀成於廿四日由蘇起程，先到周莊，後至青浦，冀復月初之仇，』各營俱整備抵禦。張澤民團解來長毛五名，中軍訊供後，發營務處盤詰。

廿九日，殺賊俘九名。有提茶房車姓述：『軍門膽氣過人，不猶人，云於本月十八日隨至閔行，軍門用小船渡浦，頭帶全紅風帽，手持洋槍，首先登岸，所帶四五十人，約行四里許，賊望見蜂擁出卡。軍門約住衆人，有一黃扎巾賊飛馬至開槍，鉛子從軍門頭上過，聲色不動，大呼勿走，還放一槍，賊伏馬反逃，未及半里，即墜馬，衆

賊搶屍去，不敢來追矣。古木塘之戰，軍門渡浦，從小路赴援，賊見紅風帽，遂捨彼就此，卽爲破船擊敗。有隨人勸軍門臨陣勿戴此風帽。軍門曰：「我正欲其識我耳，鉛子之中否有命存焉」此足見膽識矣。』中軍仍出隊赴閔行。

三十日，聞華爾自臘月二十八日同夷欽差赴蕭塘，幾爲賊所困。今晨調齊小隊八牌，並移會上海夷兵，一同至蕭塘進勦。

二月初一日，會攻蕭塘賊卡，賊以死抵禦，乃用車輪破攻破之，見賊卽殺，鮮得逃者，夷目白齊文受傷，送往上海醫館調治，小隊受傷四五名，死者一人；傍晚整隊回。中軍亦三鼓回城。

初二日，辰刻，迎喜神出西門進北門，重見漢官威儀。午後，中軍訊俘，分別發落，大半脅從者多。

初三日，前遣詐降之外委李明亮爲南匯城中賊目徐姓（僞號進天福）信用，令持洋銀一千四百元回松購買洋槍火藥，派戈汪兩賊同至。李密稟中軍擊獲，中軍勸以歸正，許給五品頂戴，戈賊堅執不從，送府判斬；汪詞將順，監候，詳請撫軍示。府尊又殺賊俘十一名，餘具取保。

初四日，聞嘉定賊又有蠢動之意，中軍令馬隊往北巡哨。

初五日，中軍帶隊赴泗涇放哨，賊在打鐵橋望見旗號卽退。

初六日，聞西路又有大股賊匪欲圖東竄，爲民團所阻。

初七日，聞泖西民團與賊接仗，據泗涇報：『賊漸往東，從小渡船橋偷渡，有犯莘莊等處之勢。』

初八日，有朱涇友人來言：『民團與賊接仗已三日，破船不肯接應，力不能支而散。』軍門始調虎參戎

帶領揚勇來鎮，一接仗卽潰，先在鎮搶掠放火，賊實未至鎮也；及晚火光燭天，賊乃繞出泖橋營盤，一涌而至，朱鎮遂失守。中軍獲一衙城鄉官楊姓某爲賊探買火藥，訊供後卽正法示衆。

初九日，東北一路賊竄至姚家角，中軍卽派何都閫往新橋駐防；自帶小隊出城彈壓朱涇潰勇。

初十日，聞軍門在泖口接仗；東北之賊已退回打鐵橋。恭閱邸報：知欽命鎮江守城將廣西提督馮子材由海道赴上海總統各軍，頭站總兵銜黃承恩昨已抵滬。

十一日，聞東北賊又至陳家角、祖師堂等處擄掠，中軍札令何都閫由新橋進勦，賊卽退往龍珠菴。

十二日，聞上海已到夷兵三千，火輪船一二十號，其十號在浦中防勦，中軍派馬隊下泗涇幫勦打鐵橋賊。據報：『北路賊匪約一二萬，散處在各山背後。』

十三日，中軍親自帶隊，賊間道分綴陳家角、太平橋等處，而以大股與泗涇對壘，至晚不退，中軍函致本府，乞請華爾出隊不允，不得已飛調各營盤駐勇赴泗涇會剿。四更後，礮聲不絕，調藥調鉛子絡繹於道。聞本府又至華爾公館請救。

十四日，聞浦中輪船昨將浙界之新市賊巢打破，擊沉賊船千餘號，斃賊無數。辰刻，華爾出隊，二鼓回城，大獲全勝，燒燬賊船數十號，奪獲馬匹器械甚多，中軍仍駐泗涇。新橋盤查局解來長毛五名。

十五日，泗北之賊又來衝營，用砲擊退。洋槍小隊解來長毛八名，本府訊供後，先將五名與南門城樓拏獲釘礮門奸細一名，一併正法。聞軍門在泖口打仗不利，退泊橫瀝涇。

十六日，中軍回城，帶歸賊俘數名，訊明分別請令正法。傍晚，據浦口報：『張澤塘有賊船數百號，』中軍

添派礮船沿浦夜巡。

十七日，中軍訊斬連日拏獲奸細情實者三人，內一人供係僞忠王妻舅，出言狂悖，凌遲處死。浦南賊沿浦飄旗兜抄，難民多落水。

十八日，聞東北鄉又有賊放火，幸莊、太平橋等處難民又紛紛南下，港汊爲之塞斷。

十九日，中軍往泗涇卽回，因馬、何兩將不和，幾中變，幸中軍解散，不致成事。

二十日，聞西路賊在斜塘對河放哨。倉城中有潰勇逗遛，夜間敲門行刼。虎協鎮所帶常懷和勇已派赴泗涇協防，卽撤泗涇勇移駐幸莊等處。

廿一日，中軍赴泗涇。

廿二日，華爾從上海回。聞東北賊匪仍在姚家角一帶放火。

廿三日，中軍回城，知昨日窮追深入，幾爲賊困；幸吾軍奮勇奪路而出，止受傷十餘人，因派何慶福、龔得貴兩都閫赴新橋駐防。聞賊已竄至幸莊，燒燬市房不少。

廿六日，添派劉遊府帶楚勇從大橋移隊向馬橋一路進兵，與何、龔兩將會勦。

廿七日，中軍自帶馬隊由馬橋繞往北鄉。至晚，楚勇已大獲勝仗，並獲賊俘數十名，先解到六名送府訊供監禁。昨日松城內外紳士百餘人具稟公請華爾出隊會勦，聞須俟英國兵到一同進兵。

廿八日，前派往之楚勇仍調回大橋；惟何、龔兩將帶勇千名，卽在新橋駐紮。

廿九日，塘橋出隊，踏去賊卡兩座，獲勝而回。南路各浦口礮船，日與賊接仗，因賊衆不能收復寸地。

三月初一日，聞有賊犯皇甫林營盤，經王統領擊退。

初二日，賊又犯塘橋營盤，中軍帶隊赴北擊退，是晚宿泗涇。

初三日，辰初，賊出誘敵不應，旋分三路來撲大營，中軍瞭見東北一路賊衆較多，手燃大礮，轟斃百餘名，賊驚潰，遂乘勝北追，賊仍過打鐵橋竄去，中軍亦收隊進城。塘南賊匪布散謠言，朱涇、松隱等處賊均退盡，逃在浦北難民，連夜渡浦，不意賊從小路兜抄，虜去千人，黑暗奔逃，墮浦者亦不少。上海來信：知夷兵又到萬餘，在城外紮營，米市塘口又到兵船一號，約五六百人，據云：來會勦。

初四日，華爾自上海回，午後，發洋槍隊十三牌火藥鉛子，預備出仗。聞馬橋一帶民團約有萬餘，齊心殺賊，直追至龍珠菴，賊堅拒老營，民團無火具，不能進攻，中軍帶隊往泗涇駐紮。

初五日，辰正，夷勇出隊亦至泗涇。

初六日，五鼓，夷勇由泗涇至七寶，踏去賊卡十餘所，進攻黃家祠大賊營四五次不得進，幸有紅毛兵二千及上海民團相助，踰溝而入，殺賊二千餘，奪馬四五十匹，遂追至龍珠菴。賊營甚固，從牆孔中用礮擊傷六七人，一連八牌俱不能進，幸礮隊敵住，夷勇即泗涇駐紮。據賊俘供稱：『僞忠王於初二日由青浦至黃家祠。』又云：『在龍珠菴。』

初七日，五鼓，華爾仍照會紅毛兵進攻龍珠菴賊營，礮傷華爾頭面，吾軍少却，賊即擁出用籐牌手拒戰，紅毛兵開炸礮攻之，頃刻火起，乘勢攻入，則止殘弱數百人而已；蓋牌手已衝賊遁矣。是日中軍亦出隊攻打鐵橋賊營，用馬隊衝突，賊不能支，棄卡而逃，此舉吾兵及夷勇受傷四五十名，被戕六名。

初九日，新橋虓營解來長毛三十二名，本府訊供斬首八名，中軍復訊又斬五名。

初十日，皇甫林報：『山後之賊俱已退去。』是日，有投出被脅難民四名。

十一日，閔行來報：『浦南賊有北竄之意。』即派客勇千名帖防。聞新橋虓營奉派移駐龍珠菴，與虎參戎營會同以固東北門戶。午後，中軍出城至倉橋，訪拿千步涇案搶犯。

十二日，聞中軍昨殺爲首搶犯一名，餘俱監禁，即晚赴上海，會商進勦事宜。華爾亦往。

十三日，聞虎參戎奉軍門札調，會攻朱涇。

十四日，浦南探報：『朱涇於寅刻克復。』浦北難民遂陸續回南。先是軍門因朱涇失守，自咎疏忽，出示罪己，并捐錢二千千文，交金山縣設局撫息難民。聞南鄉人言：『賊目二殿下即僞忠王之子。』

十五日，聞欽差大臣曾奏派福建遺缺道李督帶楚勇三千名，已至滬上，軍令頗嚴。

十六日，聞周浦賊卡爲浦北民團趕散。又據北路報稱：『楊家窰等處之賊，俱已退盡。』有自青浦逃出者，言：『老長毛已陸續席捲逃去，守城不過二千餘人，大半新賊耳。』

十七日，中軍與華爾自上海回，知官兵夷勇有會勦之議。午後，中軍札派皇甫林大橋塘橋軍營各抽五成隊，於今晚先赴青浦相機進攻。

十八日，辰刻，中軍自帶大隊，由皇甫林北去。聞上海已派楚勇二千名至北竒山聽候會勦。申刻，華爾派小隊五牌，用火輪船載往塘南，會攻周浦等鎮。

十九日，據報：『各路兵勇已齊集離青浦城三里之黑橋地方，城中賊無動靜，間發大砲以擋我軍進路，

城外吊橋亦俱收起。』至晚，見東北、西北及東南三面皆有火光。本日午刻，有前在得勝港抽釐之王觀察名大經，同面生二人，各微服進東門，在察院西飯館吃飯，有識王公者密詢之，知一爲前崑山縣張名俊，一卽新到統帥李公也，飯罷出西門去。

二十日，聞洋槍隊會同夷兵於昨午克復周浦鎮，斃賊二百餘名，擒獲四五十名。中軍在青浦與賊各用大礮轟擊，吾兵間有受傷，急不能下。

廿一日，華爾又往上海。

廿二日，西門外盤獲一賊，頭捆白布，髮長尺餘，訊無實供，押候覆訊。聞南鄉民團克復金匯橋、路家匯等處四鎮。

廿三日，辰刻，民團克復南橋鎮，解來首級五顆，長毛一名。洋槍隊奉本府令改稱長勝軍，兼統水陸。

廿四日，聞長毛有剃髮混充入洋槍隊者，因此盤詰愈嚴。又聞泗涇藍旗統領鄭深得民心，且爲賊所畏。

廿五日，華爾自上海回。午刻，發出周浦賊俘四名，斬首開膛，餘悉送府。

廿六日，中軍奉撫札，約會長勝軍卽日赴北與西兵會攻青浦。黃昏後，判斬賊探一名，叛勇一名。

廿七日，夷目法爾斯德娶本地女爲妻，在裏倉東宅成親，本府中軍皆往賀。

廿八日，聞賊復至周浦，殺戮甚慘。

廿九日，華爾、中軍皆出隊赴北。

三十日，聞長勝軍昨往嘉定，會同西兵攻勦。次及青浦；中軍往北轟擊以牽其救援。入春以來，軍威大震，

而城中無物不貴，食米每石至七千餘文，猪肉每斤一百八九十，魚向四五文一斤者，今十倍之。

四月初一日，中軍大兵已抵青浦南門，塔前泗涇調來之勇在東門，軍門礮船在西門，日夕轟擊，不見動靜。聞嘉定南翔鎮已克復。據青浦逃出被脅難民三人供：『賊從小西門逃去二三百人，賊目爲衆百姓擁住，不能脫身。』

初三日，中軍來調親軍小隊及車輪礮聽用。酉初，營盤飛報：『嘉定城於辰刻克復。』

初四日，聞西北礮聲不絕。夜微雨。

初五日，洋槍隊自嘉定回，言：『嘉定賊拒守堅固，初二晚有蘇賊千人馬隊來救，賊開西門納之，城上礮聲不斷，至黃昏寂然，吾軍亦暫退，四鼓發隊伏城河邊麥田內。黎明聞西面火輪車礮聲，知西兵已到，城河中即用小船布滿，約一時許，轟坍城牆一角，夷兵用竹梯飛騰而上，一黑衣珠笠夷婆在前，諸夷次之，我兵又次之，火箭射着民房，烟騰火烈，城門頓開，賊正吃飯，抱頭鼠竄，四門有夷兵，見賊即殺，少有脫者。百姓沿街求救，華爾給付白布一方以爲記識；然玉石難分，死者已過半，間有從東門逃出者，又有皖勇分守無幸免。聞城中有三年之糧，金銀亦不少，悉爲西兵守住，不容攜帶分毫。』

初六日，華爾派洋槍隊兩牌往守嘉定。又派兩牌駐紮太倉來路之港埧鎮。

初八日，西門外有噗吉利、佛蘭西、哦羅斯各國夷兵約三千人，在各廟宇借住。

初九日，夷兵陸續往皇甫林進勦。聞青浦城內又添賊數千。

初十日，華爾帶洋槍隊十牌會攻青浦。三鼓大雨，西兵未出隊。

十二日，午後，又到西兵數百名。

十四日，寅刻，西兵開仗；辰刻，攻入青浦城。

十五日，西兵拔隊去，華爾留小隊六牌守城。據聞此次青浦賊先經中軍困打五六日，城中火藥鉛子俱垂盡，十三日西兵專攻南門，軍門礮船守西門，故無一賊得出。賊初猶巷戰，後力不能支，跪求免殺，夷人閉置一處，派兵看守，故所殺無多。據供：『賊目郎天安爲亂兵所殺。』聞新撫軍李（即福建遭鈇道）於本日接印。前撫軍辭仍留上海總辦五口通商事宜。

十六日，本府親往青浦閱城，幷審辦賊俘。

十七日，中軍往趙屯橋與王都閫等相地紮營盤，以截崑山來路。聞有標下砲船十二號，私自開至陸家浜，被賊兜圍，失去九號，中軍急發馬隊往救已無及；即將管帶官摘頂罰賠。

十八日，中軍回城。本府訊斬賊俘二十四名，中軍判斬四名。華爾派長勝軍六牌換班守青浦城。

十九日，本府判斬長毛二十五名。

二十日，聞杭州賊匪大隊至崑山，一股至太倉，規復嘉靑，中軍恐趙屯橋新營不能支，急發稟請援。聞西兵已將南橋賊卡打破。

廿一日，賊渡靑陽江犯趙屯橋營盤，中軍用礮擊退。

廿二日，寅刻，西兵克復柘林。聞連日崑山來賊不少，中軍料不能支，退屯白鶴港；並聞嘉定亦有賊。

廿三日，賊從黃渡紀王廟各路至，據賊報：數約有二三萬之多。華爾帶隊往靑浦進城，賊已至北門，城上

用礮轟擊，約退二三里，仍在白鶴港一帶游奕。中軍移營北鉾山。

廿四日，辰刻，青浦被圍，午後解。華爾將守城事宜交夷目法爾斯德，自帶隊回松；一面飛調西兵分援嘉青。

廿五日，中軍札調王都閫回守皇甫林老營，其泗涇塘橋門戶另派幹員駐守，恐賊乘虛犯郡城也。軍前缺餉已四五十日，各勇不無怨言，中軍積白米千餘擔在北外沈宅，借以代餉，又聞有都司銜張文朝者，中軍得力人員，連日夜防守，力不能支，暫請病假，中軍與之相泣，左右皆流涕；張仍抱病在營，力圖報効。

廿六日，聞西兵已到米市塘口。青浦城外賊仍不少。中軍日夜在塘橋、皇甫林等處巡防。

廿七日，聞候補府李慶琛帶隊在太倉城外，誤中軍計，全軍覆沒，賊乘勢進逼嘉定。

廿八日，華爾自往上海請兵。據探：『賊分三路進兵，僞忠王由崑山至青浦，僞聽王由太倉攻嘉定，僞納王由吳江窺伺松城，號稱九千餘軍。』有撥守嘉定之洋槍隊回言：『城中乏糧，望援不至，夷目毀城而出，乘不肯守。』

五月初一日，聞東路賊由諸翟龍珠菴西竄，有橫犯泗涇之意。華爾帶隊往青浦。

初二日，聞泗涇營盤失守，東外華陽橋一帶有敗勇搶掠。黃昏時，聞東北城外人聲鼎沸，城中兵勇寥寥，洋槍隊不滿十牌，中軍又於昨日帶隊赴皇甫林未回，人心惶然。

初三日，黎明，譁傳賊已至城下，夷人督槍隊上城，連開三大礮，斃賊一二百人，始不敢近。午後，華爾自北馳回，中軍亦回城防守，賊稍稍退去。此次賊來本騾，城中居民十回八九，四門均爲夷人緊閉不能出，惟船隻

尙肯放行。余所生惟前壁 卽玉兒 爲老母所愛，奉老母命，囑五弟帶同出城，可有生路，玉兒以祖母與余俱在城內，願隨侍不肯出城，後惟五弟酉嵎有李麓泉來招，趁船渡出水關，其餘盡在圍城中，惟聽之天命而已！

初四日，曉悉昨來之賊，半係潰勇，其大股賊尙在買花橋六和菴等處焚掠。午後，聞皇甫林營盤退至大橋，紮營未定，賊踵至遂潰。中軍帶隊出城趕救，於馬上沿路安民，不至大亂。

初五日，黎明，知五里橋賊仍未退，生生橋營盤出隊迎擊，力戰四時許，至午初賊始望塘橋退去，官兵亦鉛藥垂盡矣。昨夷人照會：『西門外上下岸民房有礮砲路，須盡拆去。』本府與華爾會議，初意立限三日，聽民自拆；及見西北賊勢近，卽出城分頭舉火，烟燄漲天，但聞男啼女哭而已，見者無不歎歔淚下。予爲口占五十六字以誌時事云：『駭同晴晝激風雷，無數樓臺付刼灰！賊未薄城先奪氣，軍皆出壁肅銜枚。魚殃祇爲城門近，虎猛誰憐野哭哀？十萬火鴉飛繞處，令人心膽一齊摧。』

傍晚，西北二門外均有賊打館子。據探報：『軍門營盤亦失，現爲賊踞，』民心大恐。華叟兩邑尊步行出署，勸令百姓每家出一人登城守望，竟夕戒嚴。

初六日，北外營盤盡移大漲涇河東駐紮，以守南來門戶。午後，賊從塘行橋以南，兜過超果寺，至大漲涇河西與吾軍對壘；王統帶連開數砲，賊竟不退，彼衆我寡，勢不能支，遂棄營而逃。幸守城夷目不放一勇入城，賊卽渡河踞營造飯；其時適有浦口礮船駛進洋槍洋藥及號衣等物，被賊刼去三號。城中得信後，華爾卽整隊出城，一面令礮臺上規準開炮，至第三礮，適中賊營，賊衆踉蹌渡河而逃。隨後華爾槍隊趕至，追奔三里許，擊斃賊數十名，奪回原失礮船三隻，約黃昏時收隊進城，人心稍定。二鼓後，聞東北城槍聲甚緊，知賊在北俞

塘洞涇一路乘黑夜爬城，華爾與中軍親自上城督防，終夜不懈；本府亦徒步登城，激勸士卒；必三四更始進署，自初二晚至今已五日夜矣。日間西外獲長毛兩名，供稱：『僞忠王帶賊三萬，館子在白龍潭，昨晚傳令趕紮竹梯八十乘，要來爬城。』故城益戒嚴。黃昏時，聞西南城上連開大礮四五十門，予家門窗俱震動，人心愈危。四鼓後稍定。

初七日，賊仍在大漲涇沿河築卡，城外婦女死者不計其數。至晚，城上槍聲仍不絕於耳，西門望臺上夷目一名爲賊槍斃。

初八日，午後，聞前往寧波之洋槍隊三牌，由大漲涇登岸入城，賊駭甚，棄械奔逃。妙嚴寺後土墩上賊所築砲臺，夷人覘準用炸砲擊之，賊衆皆爲灰燼。華爾令槍隊出城擊毀義順店樓，幷用火藥包轟倒仁聚當房，恐藏賊故也。

初九日，午後，城外射進僞忠王僞示有：『及早投誠皆不殺戮』等語。黃昏時，據探：『西、南、北三路賊皆退，惟俞塘一帶尚有賊館。』東北城槍聲如雨，連日城上救進婦女不少。昨潘秋山母亦從南門救入，身受三傷，露宿五夜矣。秋山被擄，其室人不知下落。聞顧麗江在果子衖老宅被戕。

初十日，浦中火輪船載來夷兵數十名，車輪大礮一尊，用四十人輦進。

十一日，上海解到軍火糧食及雜物，用夷兵二百名押衛入城。據探：『賊仍在塘橋泗涇等處。』城外拿獲零股長毛數名，卽正法。昨有自稱泗涇潰散德勇四名，挈帶長毛二人欲來投効者，華爾令人吊進，今午一併斬首。是夜賊仍由北俞塘一路突來撲城，各勇皆下城偷睡；幸中軍礮隊連發數大礮，隨後洋槍隊亦集疊

放排槍，勢不得近，賊始退去。又聞賊在清水石橋偷挖地道，遇水而止。

十二日，午後，本府接撫軍批：『稟知，已發淮湘兩隊兵由虹橋打下，直達泗涇。』浦中亦連到火輪船三四號，聞皆西兵。

十三日，華爾帶洋槍隊四牌出城放哨後，即駕火輪船北去接應青浦。據探：『東至華陽橋，西至跨塘橋，尙有賊蹤。』午刻，槍隊出東外，在果子街底獲零匪四名，本府訊供，斬三人，一人取保。

十四日，知華爾因青浦無官兵駐防，祇屯六七百洋槍隊，難於久守，令將軍火器械裝載，並囑前派守城之法爾斯德棄城回松，法不肯，願與城存亡，斯時賊即大隊入城矣。華爾遂帶隊由小路回，有泅水者。

十五日，辰刻，華爾查點洋槍隊有一百三十餘人未至。聞初六日有南匯賊目吳繼賢、劉玉林獻城反正，願効力贖罪。又聞十一日克復奉賢城。上海解到一切軍需。城外解進潰勇四名，賊探一名，即正法。

十六日，城外又獲零匪五名，亦即斬首。聞張斌三孝廉、陳惕愚外甥、陸梅堂、杜竹屏、均被虜，葉湘槎夫婦同日自縊。

十七日，聞城外白龍潭、洞涇橋等處，仍有賊虜人。

十八日，辰刻，有天馬山鄒姓來述西嵫弟口信：『同張雲笙住在泖塔上。』午後，聞西北槍礮聲不絕。

十九日，知昨礮聲係軍門在大橋皇甫林因賊均退，故連開大礮以壯軍威。午後，雷雨交作。月初以來久晴，守城軍士免霑塗之苦，而四鄉秧田則苦旱矣。賊退雨來，庶幾天佑。接單芷湄信：知蔣春山住宅被燒。今晨有陳稼翁媳黃氏，少卿姊也，進城言：『稼翁於初二病故，甫入殮，賊已大至，惕愚兄弟三人俱被虜，祇攜兩女

一子入城。』

二十日，華爾有買裏倉東西宅之說，許洋銀八千元，中軍關說，事在必成。

廿一日，陰雨，西外獲長毛二名，供稱：『湖北人，向被賊虜，在杭州城中，僞忠王札調會攻松江，於初五日到泗涇，聞洋槍炸砲利害不敢進，繼悉僞忠王已回蘇州，亦將回浙，十九日欲衝七寶營盤，爲官軍所敗，退在塘橋駐紮』云云，卽正法。

廿二日，洋槍隊副統領白齊文於昨日娶寧波人女爲妻，一府兩縣及中軍均備禮往賀；聞此人因前在塘南受傷，經薛撫軍保請三品翎頂，竟服公服，藍頂花翎如中國禮。

廿三日，府尊會商華爾先將南城門暫開半日。

廿四日，東、西兩門亦開三時許。聞雷亦峯夫婦均被害，其女避在鄰家屋上得免，今日始進城。午後，發寄西嵋信，託王綠波寄至泖塔上。

廿五日，據探：『各路賊均退盡，皇甫林現有馮鎮軍日坤帶兵住紮，青浦之賊將城垣毀壞，房屋焚燒殆盡，城內寂無人聲。』中軍與華爾同日赴滬。

廿六日，聞友人楊飛白在何家橋被戕。西嵋弟託沈秀峯來述：『現在五厘居停。』

廿七日，四城門俱開。西嵋弟從五厘回。本府昨至西門口，見槍隊出城搬物，不勝恨恨，今日差人拏獲土匪兩名，卽行正法；一面出示嚴禁。中軍自滬回。

廿八日，中軍出隊巡哨皇甫林、塘橋等處，不見賊蹤。華爾將裏倉對門沿河民房給錢，令其他徙，卽日盡

行拆毀。

廿九日，雨竟日。

三十日，中軍又與華爾赴滬。大雨竟日。自圍城以來，城中米價，每石八千六百文，肉每斤四百文，柴每斤二十文，賊退城開，而附郭村莊焚掠一空，鄉民有從一二十里外入城糴米者，東北鄉田畝既荒，又乏農具，能下種者不過十之三四，目前如是，日後不堪設想。

六月初一日，聞本府今晚赴上海。

初二日，西外訛傳：『有敗兵至。』城門暫閉即開。

初三日，陸梅堂之子被虜至蘇州釋回，來述：『梅堂尚無下落。』

初四日，城中因無處糴米，各店鋪公議向府中借出數十石，以濟燃眉之急。連日大雨。

初五日，本府中軍俱從上海回。

初六日，各米鋪知已買到秈米四百擔，可支城中六七日糧食。

初七日，有人從常州逃回云：『曾帥大兵實已抵金陵。』

十二日，華爾自滬回。北關外有過境難民，非老即幼，據稱：『從海寧、蘇州等處放出者；』約共二三千名。

十五日，府署中接上海信：知新軍門黃名翼升即日會同署撫軍由滬到松，屬員不必迎送。

十六日，聞署撫軍與新軍門兵船過浦往攻金山衛城，並不停泊，華爾亦出洋槍隊十牌南去。中軍接勝

宮保咨文：『僞英王陳玉成已擒獲，據抄錄供單，係廣西人，自十四歲投僞天王，由湖廣至江南，爲苗霈霖所擒。』

十七日，有人述：『崑山某生曾在上海墨海書館翻譯，上年回崑，獻書僞忠王，代設取上海之策。官兵破高橋時，搜得其書，其人已被擒獲收禁。』

十八日，單芷芬招飲，出北關，但見滿街瓦礫，人跡稀少。忽傳夷兵在西門外猪行街一帶放火，不知何故。本府聞信，急向白齊文商之，乃云：『姑免縱火，立限三日聽其自拆。』

十九日，聞撫、提兩憲爲訪查曾軍門礮船搶刼事，至泖中駐紮水營，順將周莊賊卡踏毀，各路水勇聞之皆斂跡。

二十日，中軍亦帶隊渡浦至張堰鎮，會同華爾進攻衞城。本府殺滋事洋槍隊二名。潘少卿在西外開設錢鋪，聞於上月初五夜遇賊在高家街內，兄弟三人俱被虜，其室人亦被害，所遺一女僅三齡，已入城內。

廿一日，聞南路礮聲不絕。見府中邸報：知曾帥部將鮑超於三月中七日之內克復青陽、石埭、太平、涇縣四城，踏平甘棠賊卡十七座，殺賊無算。同時曾國荃克復巢縣、含山、和州、桐城等城。曾貞幹與福建臬司張運蘭克復繁昌、旌德、南陵三縣，幷奪回魯港要隘。大兵乘勝而下，所以賊營中有『曾帥已抵南京，僞天王有遷避杭州』之謠也。

廿二日，中軍與華爾俱整隊回。知我軍於二十日將衞城東門外賊卡盡行打破，賊衆悉力出拒，華爾用炸礮擊斃數百名，始退入城，閉門堅守；未幾，南匯降酋吳、劉二人亦帶兵至，連夜圍攻；至廿一日寅刻，賊棄城

而遁，大軍入城搜殺，卽將城交吳、劉駐守。一面飛請撫軍示。

廿三日，中軍與華爾又赴滬。千步涇解來搶犯六名，其四人乃洋槍隊，其二卽本地人，因圖詐未遂，勾引槍隊數人下鄉搶刼，地方不服，公同捆送來郡；本府訊供後，卽將起意二人幷槍隊二人同時斬首。

廿六日，湯裕齋姪友溪住居北門外，因拆卸燼餘房屋，自往督工，屋倒被壓身死。陳稼盤幼子八官從嘉興逃回。

廿八日，華爾自滬回。胡鏡湖自楚中回松接眷，言：『兩湖境內肅清，元氣已復。』

廿九日，聞華、婁兩邑尊均撤任。本府亦記大過一次。

三十日，中軍自滬回；卽在前辦營務處所開設米鋪以濟民食，先已派人赴滬買秈米四百擔，示期明日開糶。

七月初一日，聞撫軍派副將衞程學啓帶勇由七寶一路紮營直至北竿山，須步步爲營，不准間斷。

初四、初五等日，泗涇塘橋日有官兵過境。

初六日，金山衞城有賊來犯，卽擊退。

初八日，聞前在靑浦失陷之夷目法爾斯德已回松。

初十日，華爾帶隊從西、北二門出，中軍亦一同出城，下船北去，似有復打靑浦之意。

十二日，聞撫軍大兵駐紮北竿山桐石村一帶，洋槍隊將城外賊卡淨掃，賊閉門堅拒。

十三日，新任華邑尊周紹濂、婁邑尊馮恩培，同日接印。

十四日，聞昨黎明，我軍用車輪礮轟倒青浦南門女牆數丈，夷目密司太土執旗先登，小隊隨上，城上賊用磚頭石片奮擊，我軍後隊開放排槍，誤傷吾兵，全行跌下，密司太土中槍尤重，法爾斯德亦受傷，洋槍隊死者五六十人，傷者百人，急令收隊，賊亦不追；華爾從梯上跌下，幸未受傷，即令白齊文駕輪船往滬調西兵，限十五日到青。

十五日，黎明，即聞西北礮聲不絕，午刻始靜。余在家祭祀畢，據報：『於十一點鐘克復青浦城，交撫兵駐守。』

十六日，華爾與中軍自青浦回，據述：『昨日五鼓，華爾不待西兵到，連開車輪礮，轟去城牆一半，籐牌手擁護中軍華爾等一涌登城，賊急開北門及小西門向北逃竄，大軍入城，槍斃千人，生擒百餘名，帶回訊供正法，當日殺七十餘名，府後牆外屍積如山，血流遍地。』

十七日，中軍與華爾同日赴滬。

十八日，聞青浦逃出之賊，盡在黃渡紀王廟一帶盤踞。

十九日，聞金山衛海塘甚危，臬司劉公因查閱軍營到彼目覩，立議興修；幷議開通塘內支河以便兵船往來。

二十日，辰刻，聞賊撲趙屯橋營盤，即擊退。

廿二日，聞奉賢縣尊爲某統領親兵誤擊死。天馬山團局用私票挈拿僞鄉官，經地方將局勇二人捆解來郡，本府訊供後即收禁，另票提辦。

廿三日，臬司劉公出示地方：『曾受僞職等款，總由脅從，概行寬宥。』

廿四日，聞有賊犯北鄉山營盤，爲撫兵追擊十餘里，殺百餘名。

廿五日，華爾帶隊赴青浦察看情形，知趙屯橋、白鶴港等處委無賊蹤。

廿六日，華爾又約中軍一同赴滬。有人自蘇逃回，據云：『僞忠王於五月二十八日奉調往援金陵，號稱二十萬，至句容相近，爲官兵敗回，幷失去糧草三十餘萬，狼狽退歸蘇州；即發令將所虜蘇、松、太三屬百姓十六歲以內，四十歲以外，概行放出，不許私留一人，違者立斬。』又據投出賊目稱：『僞天王已於六月底逃至蘇州。』

廿七日，胡相之自金山衞回，言：『自張堰以南，大石村以東，滿目荆榛，無一顆稻稈，人家少壯被虜，惟存婦女老稚，三旬九食，止藉糠粞活命，然猶無處乞索，日走一二十里，竟有空手回者，以致面無人色；業奉新令築塘治河，冀以工代賑，而丁壯乏人，且一切起土挑土器具無從置辦，輒呼奈何而已。』聞浙江餘姚縣已經長勝軍克復，大獲而回。又聞撫軍欲分設糧臺，已看定全節堂，月初搬來。

廿八日，聞華、婁兩邑尊欲整頓一切；而洋槍隊桀驁不馴，殊非易易。

廿九日，同人餞送胡鏡湖、相之兄弟遊幕楚南。兩月以來，兵威大振，而登城四望，烟火蕭條，散者歸聚無期，存者棲身無所，南北鄉開耕之田，十僅二三，飢民嗷嗷，日甚一日，八口之家，一日三四百文，方可圖一飽；加以疫癘盛行，日有十數家，市槪爲之一空。

八月初一日，聞上海新閘、北新涇等處皆有賊匪，撫標勇出戰不利，報折三百餘名，陣亡一都司，調洋槍

隊往援。

初二日，辰刻，發洋槍隊十二牌用輪船載往。是日有賊數十至七寶虜人城中遂訛言：『賊已從龍珠菴竄至買花橋相近。』惶惶竟夕。

初三日，聞長勝軍出隊大勝，賊退往眞如、大場等處。自上月廿五、六日，彗星復見，仍在乾坎間，芒不甚長，直指東南，至今猶隱約可覩。

初四日，聞撲犯上海之賊，經長勝軍窮追數十里，境內肅清。

初五日，華爾自滬回，知賊已退入嘉太老巢。

初八日，華爾赴滬。華、婁兩邑尊辦搶案極鋒厲。

十一、二日，婁縣用立籠立斃搶犯兩名，其一係洋槍隊勇。

十三日，聞浙江餘姚復失。

十七日，中軍寶軍門印赴滬。

十九日，華爾自滬回，又載到火器洋藥不少。

二十日，府尊赴滬告病，閻郡士庶擬繕稟攀留，先請中軍據情轉詳。

廿一日，聞黃軍門在滬接印。

廿七日，中軍自滬回，知新本府已奉牌示委前太倉州方公傳書接任。華爾又赴滬。

廿八日，潘少卿自海寧逃回。聞彼處賊目因調往蘇常救應，故得脫身搭絲行貨船而回；同逃者一浙江

候補府，一四川營都司，一杭州新科舉人。

廿九日，有人自浦南回言：『金山衞海塘奉劉臬使令搶築險工，將次告竣，並於西門外開一官河，直達後港松隱以北，以防浙賊橫竄，有七八分工矣。』聞黃軍門昨由浦至泖塔迤西屯紮水營，遏賊東竄要路。

閏八月初一日，辰刻，聞華爾在浙江攻慈溪城，中鉛子陣亡，闔城驚駭；未幾，輿尸入城，在裏倉公館成殮，送世英堂權殯，所過地方皆設香案。予因病不出門。

初三日，新府尊接印。

初五日，舊府尊起程。

初七日，長勝軍新統領白齊文令：『各城頭增築礮臺，凡城外六十步弓以內未拆民房，仍行拆毀；』其中有甫經修葺者，府尊力阻不聽，限七日拆盡，未拆者燒之。

初八日，聞黃軍門在泖西打破賊卡數處，奪獲賊船二十餘號。

初十日，有常熟人來言：『金陵官軍於數日前大獲勝仗，擒斬僞王二名。上海於前月二十左右拿獲逃官總兵銜馮日坤，卽日正法。』

十一日，府中奉到謄黃內開：『六月二十三日奉上諭，各路被脅難民，遇有散夥逃出，無論長髮刺字者，概不許濫殺冒功；如係實在形跡可疑，亦只准馳送大營訊辦。』

十三日，府尊開課試三書院生童。

十四日，聞寧波賊已退盡，連日有人從賊中逃出，皆言『賊有散意。』

十五日，各紳士具稟本府，乞詳請撫軍，添兵要口，保衛田稻。

十六日，華婁派差捉船，聞載洋槍隊往攻嘉定。昨有洋槍隊寧波人，在茶肆生事，華邑尊親拿四人，尚未發落，今晨，先向統領處照會，其黨截路洶洶欲毆，幸夷人隨後出來，同擁至署，聲言欲刦；夷人拏住數人與昨拿之勇一幷帶去，聞已分別懲治。

十八日，早聞洋槍隊因三十餘日未發餉而鼓譟。向例一日兩操、兩點卯，其點卯謂之覆令，今日傳呼覆令，竟無應者；夷目無奈，許俟白統領回即放，乃散去，然不復下操矣。

十九日。洋槍隊以缺餉爲名，向各米鋪賒米，不應即動手搬搶；自城以及東至華陽橋，西至倉橋米店，各遭其暴。

二十日，知昨晚餉船到，今晨先發半個月。午後，中軍將昨日糾衆搶米當場拏獲之首從四名，兩名梟首，兩名貫耳游城。

廿一日，前派往寧波之來富老牌回松，述：『華統領因攻慈溪，獨行相度地勢，中賊槍受傷，衆憤怒，併力前進，即將縣城攻克，入城後，賊又從寧波來圍，適後隊已到，內外夾擊兩晝夜，直追至奉化，幷復其城，而寧波之圍亦解，現派官兵駐守；且有後去之槍隊八牌帖防，故得撤回。』

廿四日，西兵礮隊下船，不知何往。

廿五日，洋槍隊發藥，俟白統領回松起行。申刻，裏倉嘯園內二三抱大榆樹，無故自倒，壓坍六角亭及東廊。又聞世英堂庭中香爐忽倒，裂分爲兩。

廿六日，黎明，各槍隊下火輪船赴滬。

廿九日，本府傳華、婁兩邑議：今冬仍收田捐，每畝錢數仍照上年，惟章程稍改耳。華、婁境內熟田，聞不及十分之五，加以房屋被燒，人多被虜，即稍有收成，亦祇夠目前敷衍；設身處地，殊爲悵惘！

九月初四日，洋槍隊陸續回松，知初二日大兵攻嘉定城，城中賊甚衆，拒敵兩時許，西兵爬城而上，賊始開北門遁去。此次殺賊更多，收復後調撫標親兵守城；白齊文帶隊回上海。

初五日，昨私回之洋槍隊，仍奉文追赴上海。

初七日，知洋槍隊悉數回松，俟發餉後再定行期。聞金山錢家圩有賊來窺，經衞城出隊打退。

初八日，中軍出示：『奉撫札與白齊文會帶洋槍隊。』即日拏獲兩圩頭（夷人謂之敲敲三圩頭曰帥順又曰舍人）一名，立籠示衆。

初九日，據探：『嘉興賊目狠天義即僞聽王，調集浙江各路賊，分三股來攻松江，實欲借此割稻。』本府飛稟軍門，請在泖西一帶加意防勦。黃渡四港口，聞已添派撫標親兵駐防。

初十日，洋槍隊發餉半個月。

十三日，據探：『楓涇左近嘉興股賊四出割稻。』

十四日，聞青浦境內有賊窺伺。

十五日，西城門有近從嘉定退回之大礮二尊，夷人於午後試放，誤用銅帽子發響，不知其中裝有錢糧，轟動城牆，立斃八九人，血肉狼籍，傷者三四十人，中軍馳往查勘。失手之夷人，不知所之，聞死者多洋槍隊，有

一所謂四坎頭者，平素無惡不作，手帶金鐲一隻，金戒指七枚，因身在礮前，擊分三段，金鐲之臂，不知飛落何處。

十七日，上海添派西兵頭目兩人，與白齊文同帶長勝軍。午刻，下教場看操過仍回滬。

十九日，聞城中有林氏女許嫁鄉間某氏爲養媳，七月初，因父病回城，有洋槍隊目勾引苟合，聳令女父改適成婚，女翁聞之向理，反遭毆罵，訴之官。華邑尊拘女到案，推稱父命不願從前夫。女翁泣稱十餘年撫養，今遭強奪，貧民豈能再娶，只求斷歸。女堅執不服，掌責一百，諭原差備香燭佛馬，其裙襖等物，由內署取出，當堂成禮，令備轎送往鄉間。一切所需，皆本縣給發，不准勒索，鄉人父子叩頭歡呼而去，旁觀莫不稱快。

廿一日，黎明，長勝軍出隊十餘牌往攻白鶴港賊卡。

廿二日，午後，北路送回受傷長勝軍五名，有一所謂五坎頭者尤重。聞白鶴港賊卡已打破。

廿三日，長勝軍回城，知此次北路之賊不下數萬，吾軍以少勝多，頗不容易，攻進賊卡後，賊猶抵死來圍，且卡中民房俱藏有悍賊，內外夾擊，致吾軍受傷四五十人，立斃六名；幸夷兵目黑炭者，於馬上手刃賊目一名，賊始驚潰。詢之賊俘，據云：『被刃者卽僞聽王也，其所乘之馬環鈴踏鐙悉用金銀，黃緞鞍子，五彩繡龍，十分僭妄。』聞軍門在泖西有賊衝至三家村，失去礮船三十餘號，皆由上岸搶掠，空船被刼。

廿四日，中軍從青浦帶回長毛二百餘名，中有無可恕者二十餘名，斬首示衆。

廿五日，上海添派來紅衣夷兵數十名。

廿七日，上海發來洋槍隊八牌，云：『松城各牌將隨吳藩臺赴金陵，故來換班。』夷館中發本月全餉。

廿八日，中軍與白齊文同赴滬。華亭縣獲斬拉船滋事假冒洋槍隊一名。自七八月以來，城中時疫之外，兼以痢疾，十死八九，十室之中，僅一二家得免，甚至有一家連喪三四口者。余家老稚十五口，幸獲平安，眞天佑也。上海又發到親兵數百名。聞吳藩台今日卸事，劉臬使署理。

十月初一日，在家祭祀。

初五日，中軍自上海回，知出師攻金陵之說，因英人未協不果行。雲間試院後進叢桂堂、魁星閣等處，久爲夷兵拆毀，直砌馬道，兩廊考棚，改設馬槽，茲復將大堂全行拆去，一切木料，恣爲取用。聞華爾之棺，不在世英堂，竟厝在文廟殿前大柏樹下。華婁紳士公議：具稟『請早擇地安葬，以妥忠魂。』至今三日，尚未舉動。

初九日，白齊文自上海回。

初十日，出洋槍隊四牌，白齊文自帶來富牌二十名，押隊北去。據云：攻劉河賊卡。

十一日，夷人在試院大堂後柱一旗竿，高聳天半，云：『欲架礮位，防城外四面賊蹤。』東馬橋堍下觀音閣夷人移去佛像，據爲己有，上下純用白堊；門前古井亦已塡平。

十二日，聞夷人用鐵尺丈量東、西大街街道，不知何意？先是在南門外大漲涇橋起至浦口鋪砌馬道，闊一丈五尺，對大漲涇城牆上開一小南門，約在小教場東偏。提督公署本前徐文貞公住宅，內外樑柱多是楠木，今盡行拆去，片板不留。

十五日，前往劉河之洋槍隊回城，云：『賊已望風先遁，』僅燒去卡房，駐紮兩日而歸。

十六日，前所到西兵頭目奧倫，情性乖戾，遇事更張，如拆試院大堂及府學照牆等，皆出其意；更出示西

門近城三百步弓以內民房，盡行拆毀。人心甚恐，議赴滬請撫軍與彼國領事官商免。

十七日，黃軍門進城拜夷頭目，赴中軍署喫飯，卽日起程赴四港口紮營，以截蘇太賊匪來路。

十九日，中軍與白齊文俱赴滬。

廿一日，聞夷人在小教場，從世英堂前城牆下平地開一河，直向北穿過提署東花園至羅神廟西小橋下止。據云：『尙須向東接連南門內市河，直達試院前，幷沿路插旗爲界。』較舊時河身加闊丈餘，城內民房又將遭刦矣。

廿五日，白齊文回。

廿七日，中軍回。

廿八日，奧倫之事，聞撫軍已批：『候移會夷領事據稟開陳，以遏其勢。』夷公館委員李渭，亦另札申斥。

廿九日，聞上海西兵及洋槍隊於十八日用火輪船七號載往金陵，統帶者吳潘台也。是月陰雨連綿，無十日晴。農人不能收穫，米價益騰，每石至九千零，柴至七八百文一擔，由日逐捉船柴米，不能進城故也。

十一月初一日，聞英國領事官批：『奧倫雖係英人，中國倩辦軍務，一切自應聽中國官憲主裁；該紳士等仍向本地官憲呈請辦理可也。』

初三日，聞黃軍門在西塘失利，損一得力副將銜蔡游擊，現駐紮泖湖。

初四日，傍晚，夷人於所立旗竿上懸掛鐙籠百盞，對河夷公館終夜鞭炮聲不絕，三更後大作夷樂，但聞歌呼嗚丁之聲，云：『明日耶穌誕辰也。』

初五日，夷人於世英堂前陸地開河，約深三丈，闊稱是。

初九日，候補道楊啓堂係寧波人，自滬來松，爲查餉事，當日卽回。

十一日，中軍由青浦赴滬。

十二日，夷人度歲。聞軍門在青浦調五營兵各五十名閱看雜技。

十三日，有帶牌夷人不知因何起衅，將一洋槍隊打死，合牌洶洶有報復之意，羣擁夷人到奧倫館子中，未識作何發落？

十四日，各洋槍隊因缺餉故，在教場鼓譟，白齊文脫帽自甘約三日內放清，卽下船往滬；令四門暫閉，不准出入。蓋此項餉銀，上海早經發下，白齊文糜費移用致缺，欲重向楊道台支領故也。

十六日，黎明，放餉一個月。城門已開，有人言：『白齊文到滬與楊道台口角毆打，幷經帳一人均受傷，遂將餉銀四萬元搬歸。』是晚二更後，忽傳號各館覆令，至者惟兩牌，白齊文卽令登城把守，詭稱：『長毛已近；』其實懼上海發兵來擊也。

十七日，辰刻，有西兵二十人，稱：『奉領事來傳白齊文，』卽一同下船。

廿一日，中軍傳諭各洋槍隊『向所放三坎頭、四坎頭、悉依中國千總都守品級，平時改換衣色，請給花翎藍翎有差，如遇下操出隊，乃用外國號衣。』

廿二日，夷兵不服中軍統帶，午刻，帶領多人至署，將懸牌搶去，幷傳諭晚將中軍署拆毀；中軍卽邀各通

事設法羈縻，一面赴滬面稟各情。

廿三日，聞昨夜三鼓後，上海夷兵頭來，即請中軍至公館會議，命將懸牌送還云：『外國人未能盡知中國儀制，今後洋槍勇歸中軍管帶，夷兵暫歸法爾斯德會帶，不准藉端鼓譟。』

廿五日，法爾斯德覆令諭話：『嗣後如遇缺餉受枉等事，只准牌中頭目稟，不許囉唣，故違中國官長將令；如服者各脫帽呴喊三聲。』由是歡聲如雷，各無異言。每日如常操演。

廿六日，吳滌臺與前本府賈同至爲發餉事，幷磬頓長勝軍務，不起公館。

廿八日，吳滌臺在裏倉發餉。

廿九日，吳滌台赴各館子查點一切。

十二月初一日，吳滌臺赴礮隊公館發餉，夷人用千斤大礮接送，人馬辟易，坐轎玻璃爲之擊碎，隨從人頭面有壞者。二鼓後下雪約三四寸，天寒甚。

初二日，發餉未畢，積雪漸消而天未老晴，尚有雨意。

初三日，吳滌臺仍在裏倉發餉。午後雨。聞尚須裁汰一切浮費。傍晚冒雨下船。

初四日，滌臺與奧倫等會議十六條，榜示通衢，內惟『南門鑰匙仍歸中國掌管；試院俟開考有期當即退出；華爾靈柩俟專祠建成遷葬；』此三條有關地方體制，餘皆常勝軍政不備錄。帶牌洋人及役夫等分別減去十之二三，然洋人中頗有不願者，蓋因往日過寬，一經裁減，不滿其意，竟敢將城上大礮推墮，有跌斷者。

初五日，滌臺與賈太尊回滬。中軍亦隨往。

十一日，聞常熟長毛獻城反正，而爲別股賊所圍，吾軍往援得解。現擬調長勝軍進攻太倉，俟上海餉到約日起行。

十二日，上海餉船已到，藩委賈太尊監放。

十四日，裏倉公館放餉竟日。

十五日，賈太尊回滬，閱邸抄：『前制軍何桂清於十月中伏法。』

十八日，聞上海西兵今日出隊。

十九日，聞浙江有人逃回云：『紹興於月初克復，杭州吾軍亦得勝仗。』

廿三日，黎明，長勝軍起行，中軍亦押隊往。

廿四日，上海探報，『鎮江於月內大獲勝仗。』又有人自蘇逃回，據云：『官兵已從東坍攻克宜興、荆溪，去滆湖不遠，蘇城僅開兩門；惟永昌徐渭泗家大遭刼掠焚燒，自備礮船逃在上海。』

廿七日，酉嵋弟又添一子，取名慶萱。

廿八日，有受傷洋槍隊送回，知昨日辰刻將太倉南城轟坍，架梯登城，賊悉力抗拒，彼衆吾寡，反爲所敗；礮隊受傷較多，賊衆開門來衝，幸撫標親兵敵住。被害勇目三名，受傷者十餘名。

廿九日，長勝軍礮船陸續開回。是日祭祖。

三十日，步隊亦回，此次出師，失去大礮兩尊，洋槍百餘桿，他物稱是；軍勇約傷數十名。

二年癸亥正月初一日。晴。早起焚香叩天地，闔家團聚拜年。

初七日，據報：『西路賊匪又有蠢動之意。』

初九日，聞衞城駐防之降兵，奉撫軍調赴北路協攻，沿途搶掠。

十二日，賈太尊來松，發長勝軍餉。

十四日，老母八十壽辰，戚友紛紛來賀，兼以詩文，懽敍竟日。不意患難之餘，尙得此樂，人子莫大之幸也。

十五日，元宵。雨。

十六日，夷公館中查出一外來洋人，訊稱：『爲賊作探，且帶有剃髮賊一二十名，將俟吾軍出隊後，放火燒燬軍裝火藥局。』卽送府押解上海。中軍連夜搜查，並無所獲。

十七日，城中竟日搜捉奸細。

十八日，中軍迎喜神，出西門，進北門。

二十日，在觀音閣佔住之夷目密司把斗忽然搬去；幷聞各夷館中儘有紛紛辭去者。

廿二日，賈太尊奉撫軍令點派長勝軍兩牌交中軍管帶；中軍仍請一夷人在署教習。

廿五日，華治南、北兩鄉已定期發賑；據南鄉人來言：『自亭林以南至海塘，已餓殍盈途。』

廿七日，西門外拏獲奸細一名，卽送夷公館收禁。

二月初一日，辰刻，中軍出隊十牌，由輪船載赴上海。

初四日，聞前撫軍薛奉旨：『來京聽候簡用。』

初五日，偶與周薇亭、楊書園看桃花至黑橋，見江小枚先生舊宅已毀盡，北至一粒珠，改爲夷人操演之

地。憶道光戊申訪何日山於香姜詩室晤先生，曾以松江續詩鈔自任，曾幾何時？爲之悽然！

初六日，有販毛竹船至倉橋行中交易，洋槍隊誣以奸細，串同夷兵頭，將船鎖進，并將行內銀錢等物搬搶一空，云有千金。

初七日，三更後，大風振屋。

初八日，黃昏，雪。

初九日，中軍自滬回。知福山賊卡已打破，今須添兵及炸礮往彼防守。黃昏時，聞竹行搶案，奉撫軍令即日正法，中軍判斬洋槍勇三名，內一名係三坎頭。

初十日，午後，有夷兵頭率領礮隊多人赴府署，以索還三坎頭爲名，擁入宅門，逢人便毆，直至上房，搶掠金銀雜物。復擁入婁署如前。將至華署，適裏倉副統帶排葛利，帶領老來富牌到署彈壓得免。又派勇往各衙門巡槍，始行散去。聞有委員及新任華學師，被槍隊拖至裏倉，欲行私拷，得委員李渭送回。據聞府署中被搶洋銀六七千，金器百兩，餘不計。婁署中被搶田捐洋銀五千有零，元寶十隻。夷人於勇手奪還一隻。此舉十有七八寧波人，滋事後即有百餘人棄粮逃出城門，從莘莊一路去。中軍派勇會同督標兵兼程趕追，格殺勿論。

十三日，知昨晚賈太尊押餉來松，先在北倉橋礮隊公館發餉，並各給腰牌，填明籍貫，以便查察。聞奧倫已撤去，另派上海領事頭目戈登來接管。本府昨亦赴滬。

十四日，礮隊各牌出隊由輪船往滬。

十六日有南鄉人來言：初九日衞城出隊，打破新倉賊卡六座，殺獲甚多。惟統領副將覃聯陞中槍陣亡。

十八日，出隊六牌仍由輪船載去。聞紹興的於本月初六日克復。

廿二日，續去之長勝軍先回，稱：『福山口大兵已於十八日克復福山新舊兩城。』

廿三、四日，長勝軍陸續回松，云：『新統領戈登頗諳兵法，十八之戰，長勝軍在前，親兵在後，槍礮並發，賊不能支，連夜遁去；吾兵祇受傷三人，夷兵陣亡一人。』華邑尊在城發賑，分士民各一日。

廿五日，中軍自滬回。有人從太倉逃歸者云：『僞慕王初因太倉喫緊來救，及至已解圍，即赴援福山；於十八日爲吾軍打敗，連夜逃回蘇城。』

廿六日，新統帶戈登在礮隊公所點名，革出一百三十餘名，或因吸煙，或由貌瘦，大約甯波人爲多。

廿七日，戈登又在各夷館查點，大加刪汰；帶牌夷人亦有革出者。

廿八日，戈登下教場看槍礮準頭，陞賞有差。

廿九日，賈太尊從滬到松，傳華婁兩縣備辦由松至青橋梁馬路，即日會勦太倉。

三月初一日，接四明友人信：『浙東全境肅清。』

初三日，婁邑發東北第一賑。

初六日，上海撥來洋槍隊五百名，駐守松城，以長勝軍將盡數出隊故也。

初七日，各夷館發運軍火糧食等礮隊，先於今日起程。

初八日，松城長勝軍祇留四牌，餘盡拔隊出北門去；戈登及中軍亦同日起行，會攻崑山。

十一日，中軍因邵屯橋之石有礙輪船，傳諭喚石匠五十名往拆。大兵暫紮青陽港。

十二日，撫軍因太倉賊屢次僞降，親軍幾遭覆沒，檄調長勝軍會攻，卽拔隊前往太倉。

十四日，聞軍前又調去大礮四尊赴太倉。

十六日，聞太倉於昨日辰刻開仗，申刻入城，撫軍令：『因賊情狡詐，毋任一名漏網。』

十七日，聞十五之戰，吾軍分五門攻打，賊不得遁，併力死拒，自辰至未，槍礮不衰，間以火箭石塊；戈登見日將西逝，傳令衆軍冒矢石上城，前軍傷墜，後軍繼上，賊猶抵死巷戰，至晚始出北門而逃，又爲伏兵掩殺，賊首僞惠王，負重傷遁去，賊爲死守計，各館子尙未搬動。夷兵與長勝軍各有所獲。

十九日，大軍將移攻崑山；戈登見各勇皆攜帶所獲，恐無鬥志，與中軍議暫回將息。

二十日，長勝軍陸續回松。聞吾軍雖回，而近崑山一帶，悉爲親軍堵守。水路亦有輪船兩號停泊，

廿三日據探：『僞聽王竄紮楓涇鎭，』將以牽制吾軍。

廿四日，聞撫軍出轅赴太倉查閱軍伍。

廿六日，聞撫軍由青浦抵松，文武官俱出城候接。

廿七日辰刻，撫軍從外館驛登岸，長勝軍及西兵頭目皆帶隊出城迎接；撫軍坐轎過處，夷人皆脫帽招呼，威儀甚肅；城上連開大礮十餘門，夷禮也。撫軍入城，先赴戈登公館飲酒，後至府署擺飯畢，申初出城，卽登舟回上海，各官皆送至浦口。

廿九日，聞西路賊已退，有槍船頭目朱大者，向投在中軍標下効力，實則仍在外無所不爲，近因打太倉滿載回，遇黃軍門礮船頭領，將朱及徐姓頭目在路正法。

三十日，中軍爲朱、徐被殺事，赴滬面稟。

四月初五日，華邑尊病故，地方惜之。

初六日，又到夷兵一二百名，皆穿大脚袴，大袖短衫，面皆黧黑，云：『係派來守城。』

初七日，夷公館發令：『明日黎明出隊；』一切軍裝火器俱已下船。中軍亦押隊同行。

初八日，五鼓發號，至天明各槍隊無一至者，云：『須俟發餉；』戈登大怒，傳令：『帶牌夷目挨戶去查，有不遵令者立斬以徇。』始陸續出來，當場查出起意逼餉之通事陳錫山及隊目六人，立刻押解上海；其餘與事數十人收入夷館監禁。戈登乃會同中軍帶隊先行，各夷目押後，毋許一人走漏。

初九日，守城夷兵出城滋事，城中僻靜處亦有扣門入內搶物者，居民紛紛上訴，出示禁約。

十一日，夷兵在南門外毆傷百姓三人。

十三日，聞崑山城外賊營均已打破，直抵城下，吾軍受礮傷三四十名。

十五日，申刻，報捷，知崑山於十四日已初克復，賊席捲而逃；惟遺糧食甚多，城中先撤去滋事夷兵一半。

十八日，有人述：『戈登於十三日打破賊卡後，即放輪船一隻，繞過崑山城，直達眞義儀亭兩鎮，開礮將賊卡盡行打破，賊望蘇城而逃，即放火燒去卡房，崑山賊望見後面火起，遂棄城逃竄。據云是夜儀亭鎮上崑山逃賊連衝十餘次，被六牌長勝軍槍斃及礮船擊死者不下萬人，生擒三四千人，崑山迤西塘上積屍無算；城中賊盡後，百姓開城迎入，不甚殺戮，輪船直追至婁門，蘇賊匿不敢出，大兵現在儀亭駐紮。』

十九日，賈太尊赴滬領餉回，即解往崑山給發。

廿一日，聞平乍之賊又到錢家圩等處焚掠。中軍將移駐崑山，赴滬求卸提中軍事。

廿二日，戈登亦帶長勝軍駐崑山，西兵皆調往。中軍自滬回，已准卸提中軍事，委撫中軍崔接任。

廿四日，李中軍起程，沿途鋪戶俱設香案，各紳士亦集西門內把酒餞行。

廿六日，聞泖橋有賊撲犯礮船，在彼打仗。

廿七日，聞新倉衙前之賊，於三四日前衝至錢家圩等處，經張堰營盤出隊打退。

廿八日，聞蘆區盛澤之賊及平望等處均已反正，吳江亦不日可下。聞撫軍將移駐松城，先派總兵張遇春帶親兵三四百名由泗涇早路到松。

廿九日，親兵已到，各夷館子已空大半，張鎮軍即在雲間書院駐宿。兩月以來，西門外嶽廟西市房日漸起造，舊規可復矣。

五月初一日，聞裏倉東宅將作撫軍公館，其中一切裝修椅桌之類，夷人欲以七百洋銀賣與華婁兩縣。

初二日，撫軍又添派親兵三四千人至倉橋迤西一帶駐紮，不准進城。

初三日，有人述：『李中軍原籍吳江，上有父母，現住崑山西北蘇州齊門以內羊腸河邊，地名澱涇，其地四面大河，去徐涓泗家不遠，因此賊未擾及。中軍收復崑山後，即帶礮船回家省親，鄉中人誤認賊至，各棄家而逃，急令槍船上前安慰，始皆旋里。到家拜見父母，年皆六旬，鄉人本色，其夫人及弟姪輩，各以次相見，細述出仕情形，無不破涕爲笑。明晨，命宰牛犒士，幷大讌諸鄉鄰，其中有曾受僞職者，當時倚勢逞強，立即牽出斬之，歡聲若雷。盤桓兩日，觀者如堵，遠近榮之。』

初五日，聞戈登與親軍統領程鎮軍學啓不和，因爭守城故。

初六日，前移駐倉橋迤西之親軍，甚爲滋事，紛紛訴縣，惟據稟移會而已。

初七日，聞李中軍於上月廿九日帶老來富牌百名及礮船等自句溪涇，教辦團練事宜；適逢賊船，卽令開槍迎擊，賊棄船遁去，吾兵乘勝追趕十餘里。收隊回經過程統領親軍水營，誤以爲賊，卽開礮拒擊；幸夷人高開孟者望見，赴水來救得免。戈登聞之，欲調兵報復，中軍力阻，程統領亦自知草率，來營負荆，一言而解。

初八日，李中軍又自松赴滬，令舊屬袁都閫留松招集洋槍隊三牌，帶往崑山聽用。

十五日，李中軍自滬回松，五營將備特爲上匾。

十八日，李中軍仍赴崑山

十九日，親兵出城採辦，與民鬬毆，官不能禁。張鎭軍與本府會議守城事宜，城外五十步內，仍不准造房，并須各城添造水柵，分別提標兵管西南兩門，親兵管東北兩門，水陸出入，以盤查爲名，零星物件，頗遭乾沒。

二十日，撫軍招來西兵六七名教練親兵洋槍，仍在書院周太僕祠住宿。

廿五日，親兵卽在裏倉門首演放炸礮，聲震屋瓦。

廿八日，聞蘇城賊眷挾資遷避洞庭山上，關外賊聞信來刼，頗有殺戮；因此四鄉百姓紛紛逃松，日有所聞。聞揚州被圍喫緊，三十日親軍統領連日派人巡街，遇黑衫袴及寧波口音者皆折挫之；天道好還，亦一驗也。本月自初六日得雨後，至今亢旱，且酷熱，田禾將槁，奈何！

六月初一日起，一府兩縣早晚赴城隍廟拈香求雨。

初二日，上海報『揚州已解圍。』曾帥前隊兵又將九洑州下關燕子磯等處及句容縣城俱克復。

初五日，郡廟建壇禱雨，向西外白龍潭龍神廟借水。

初六日，撫軍發到告示：因聞城中多花烟館，恐易藏奸，命春字營親兵查察，良家亦不免擾及。

初八日，華婁會同赴神山彭眞神祠借水；自初五日起禁止屠宰。親兵藉此在城外搜尋奪肉以供饜飫。

聞崑山出隊攻吳江。

初十日，聞上海小南門外失火，延燒四五百家。

十二日，聞吳江軍失利，飛調長勝軍卽日起行。

十五日，大雨，自午至申約四寸許。聞吳江於十四日辰刻收復。平望之賊先已投誠。

十六日，親兵發號登城，似有禦敵之意，居民大恐，後詢知米市塘口有撫軍自備小輪船一號，因載餉到松，不知被何國洋人尾來連船奪去，或云：『白齊文黨也。』

十七日，夷目馬葛利等盤獲叛夷一名，搜出僞將軍印信及路引等件，譯供：『白齊文委係投賊，令其往來松滬探聽消息。』云云。卽送府收禁。

十八日，馬葛利殺僞木貳將軍喬根一名，梟示東教場；並據供：『白齊文黨多寧波人，布置城廂內外不少。』因此華婁會議派員查造人丁册，不准容留寧波匪類。

十九日，聞親兵在東外拿獲鬼子六名，其三名逸去，卽將所獲者殺埋野田中。

二十日，有友人自崑山回，言：『蘇州城外有大小輪船三號停泊，』則白齊文降賊確矣。

廿四日，聞友人周蘭芬因阻親兵斫伐墳樹，被其痛毆，幷綳縛半日，遍體受傷；同時受縛者不止一人。

廿五日，聞賊圍吳江城。接鎮江友人信：知江北一律肅清，鎮江軍威大振，不日將攻取丹陽。

廿六日，撫軍弟六大人帶親兵八百名自滬來郡，代張鎮軍守城，住宿東嶽廟。

廿七日，夷目又從城外捉進洋人兩名，一白一黑，通事等三名，交婁縣監禁。

廿八日，六大人進裏倉公館，張鎮軍將令箭等件一併交接。本日又到淮勇數百名。

廿九日，聞蘇州城外東、西、南三路賊卡，次第打破。又聞浦中有輪船礮船駛向西去。

七月初一日，張鎮軍奉調赴滬，與崔中軍同往。

初三日，因沙港口管帶親軍水師四品翎頂及隨勇一名爲該處鄉民致死，會縣詣勘。一云：『因捉民拉縴縴，斷翻舟。』一云：『爲網船所傷。』聞左近四五十家已化爲烏有矣。

初四日，六大人所帶正中字兵悉調入城。前來春字營將調往泖口，進取塘西。

初六日，春字營親兵悉數出城。

初十日，城外親兵去盡。李張兩統領亦押隊西去。

十五日，聞親兵於十二日辰刻克復楓涇鎮，現已進紮張涇滘，去嘉善城九里。

十七日，聞昨有夷人奉撫軍令來松督催軍火，言：『親兵至西塘幾爲賊所圍，礮傷四五十名。』又聞江陰吾軍失利。

廿一日，據報，『西塘已於昨日克復。』又聞洞庭之賊，被礮船擊走，因不能守，賊復嘯聚，殺戮甚慘；居民

避難到松者極多。

廿四日，親兵陸續回松，滿載而歸。

廿五日，婁邑尊自楓涇按民回；知楓涇統領翰林院編修劉秉璋，即前在朱涇駐防者。

廿七日，李、張兩統領俱回松。

廿九日，有人從崑山回，知頭營礮船已進泊蘇城外跨塘橋。

八月初一日，上海來信：『僞翼王石達開入川後，於上年十二月爲官兵擒獲，幷獲悍目十二名，俱凌遲處死。』

初四日，世英堂開鑄炸礮。

初八日，上海報知：『江陰城於初二日爲黃軍門克復；擬即進取無錫，以絕蘇賊去路。』

初九日，崑山來信：知『賊於月初出城衝營，吾軍兵寡，幾爲所困；幸洋槍隊至，轉敗爲勝，殺賊三四千，吾軍傷亡數十名，追至城下而回。』

十二日，有人自南京逃回，言：『曾帥大兵已布滿金陵城外。』新任本府錢德承到松接印。

十八日，親兵出隊赴崑山。

十九日，聞浦中有上海紅兵三四千過境，云：『去會攻蘇州。』

二十日，上海報：『杭州城於本月十二日未刻收復。』

廿一日，城中春字營兵均撤去，惟留李六大人所帶淮勇及統領護軍三四百名守城。

廿四日，聞蘇賊衝營亦卽擊退。

廿五日，聞蘇州寶帶橋被賊拆去。

廿六日，傳聞白齊文在蘇城爲賊調度。

廿七日，聞華婁柴薪捐每畝錢一百六十文，華則准其當地支消，婁須彙解金山貼辦。

廿九日，李六大人卽在撫軍公館駐紮，軍令視張統領較嚴，每一勇出必帶竹籤爲憑，市物亦尙公平。兩月以來，風鶴稍靜，府西一路民房亦漸起造矣。

九月初一日，新任婁邑尊王秉鑑接印。

初三日，聞衙前新倉又有賊打糧，經張堰營盤出隊打退。

初七日，崑山來信：『嘉興賊目僞聽王率萬餘悍賊來撲吳江東門。李統領卽帶長勝軍一千名星飛趕至，斃賊千餘，追至北柵地方，吾軍共傷三十餘人，駐守兩日，知賊仍退回嘉興，遂收隊回。』

初八日，有人自蘇逃回，言：『僞忠王因金陵喫緊調回，城中祇僞納王主持，尙有賊萬多人；又有白齊文爲之調度，一時恐未能下。』

初十日，聞撫軍飛札李六大人調往軍前，另派楓涇駐防兵來守松城。

十一日，西門外又有客兵過境，約二三千人。

十三日，楓涇兵陸續到城，帶兵官爲王副將。

十四日，李六大人拔營，王統領進裏倉公館，所帶兵勇悉用先鋒營字樣。

十七日，聞蘇州盤、胥、齊三門外賊卡俱已踏平。

十九日，王統領派弁分守四門。

廿四日，聞白齊文已由賊中投出，李、戈兩統領即派員押送上海。

廿八日，聞蘇州官兵已繞道進攻虎邱賊卡。予家五弟婦一病經年，昨晚去世，百方慰勸，無以減老母之哀也。

廿九日，南鄉來信：知『嘉湖賊衆時來呂巷一帶割稻，幸即去不致蹂躪。』

十月初一日，聞吾軍已將虎邱賊卡攻破，又進取澱關矣。

初五日，聞澱關已不日進攻，蘇城僞忠王率賊五萬下太湖去。

初十日，夏秋以來，西南各路難民沿街倒臥，面無人色，雖設粥局不能徧給，呼救之聲耳不忍聞。昨有一上海好善者，目擊顛連，議借育嬰堂殿間收養童男幼女年在十五六以內者，給予衣食過冬，明春再爲設法，誠一大功德也。

十二日，接胡鏡湖楚中來信：知『諸碧泉於今春奉委署理芷江縣，相之在署中教讀。芷江爲沅州府首縣，附郭，去省垣千六百里，與粵西接界，近有會匪滋事，亦資防剿。』

十三日，聞白齊文又奪船逃往賊中，遂飭盤拿。

十五日，月食。

十九日，府署奉撫軍札：『蘇城不日可復，惟據報忠逆已下太湖，恐其下竄，即飭駐松親軍於泖湖要口

駐紮防禦。』

二十日，聞官兵於十六晚誤中賊計僞降，幾爲所困，受傷百餘人。

十八日，出隊與賊戰大勝，直追至盤門城下，殺賊千餘，現仍紮城外跨塘橋。

廿一日，據報：『忠逆已下太湖西竄。』

廿二日，聞楓涇爲嘉興大股賊來衝，副將王玉林陣亡，劉統領亦中鉛子，賊已竄過張涇滙地方。

廿三日，有汪姓者自杭州逃出，述：『賊中情形。』賊以義、安、福、燕、侯爲五等之別。其上者曰主將，曰朝將，曰天將，曰掌率；最上者稱王，以次而升。杭州賊目歸王、向王兩人，無非流丐囚徒沖清酒保之流。汪姓頗爲歸逆倚重，四月間曾派往金陵接家屬，即在金陵歇夏。至七月到蘇州，另雇大舟送歸逆家屬，渡太湖，適遇官兵礮船，將彼家屬虜去。汪因自坐小舟幸脫，仍回杭州。現杭州官軍已紮在靜慈一帶，領兵將蔣藩台也。賊勢甚促，至九月中出差赴新市，乘間脫逃，在金陵時，曾九大人國荃已得雨花臺，城中賊亦頗驚恐。

廿六日，有紅旗飛報：『蘇州城於廿四日申刻收復。』

廿七日，聞蘇城僞王有九，其七人俱願投誠，惟忠逆先期逸去，慕逆抵死抗拒；廿四日，我軍更替攻城，至日午，賊力已竭，七人者將慕逆殺死，遂開門獻城。

廿八日，聞撫軍排隊進城，並未殺戮。

廿九日，聞平乍之賊亦有歸誠之信。

三十日，聞無錫賊已獻城，署軍門李朝斌在彼駐守。

十一月初一日，有人自崑山回，言：『撫軍進蘇城後，僞王七人者仍穿逆服叩見，立命斬之；傳令祇罪元惡，其餘凡剃髮者俱赦免罪，衆皆股慄奉命。』

初二日，又聞撫軍將降人分置各處，有願歸故土者候備船遣送，有官兵私自搶物者立斬數十人。查各賊館銀米不下數百萬；忠逆府內外四五十間，純用金銀裝飾，僞殿金龍抱柱，僭妄已極。

初四日，又聞曾帥先派飛虎軍六千人來蘇接應，此軍素號無敵，忠逆前帶三十萬衆悉喪其手，是以先於廿二日瞭見飛虎旗號，卽出城下太湖逃竄。豈知飛虎前軍一到，見忠逆下太湖，遂亦尾追至廣德，未知若何？

初五日，聞楓涇出隊已將張涇渭賊卡踏破，現已逼近嘉善。

初八日，聞衞城營盤差人在西外裝辦頂帽百餘副，云：『因平乍賊約降預備頒賞。』

十三日，聞乍浦賊於初九日獻城，其初因西、南兩門賊衆未肯傾心，賊閉門大殺逆命至盡，然後開門獻城，迎接吾軍。

十四日，聞常州不日亦可收復。

十五日，松人爲王統帶上『兵輯民安』四字匾，以酬其惠。

二十日，聞先鋒營調赴新倉等處，華婁又紛紛捉船。

廿一日，聞世英堂磯子局亦撤回上海。

廿三日，聞嘉善賊匪於十六日獻城。

廿五日，聞杭湖兩府屬縣漸已收復。

廿六日，閱邸抄：知『省垣之復，程學啓、鄭國魁兩統領，俱奉旨賞黃馬褂。撫軍加太子少保銜。前中軍李統領加提督銜頭品頂戴。』

廿七日，華、婁兩邑開倉徵糧十分之五六不等。

廿八日，三更後，予忽發寒疾，兼挾肝氣，幾於人事不知，至廿九日傍晚始蘇。

十二月初三日，知署軍門李已實授，於前月廿四在太湖舟次接印。

初七日，聞浙西於上月二十日連復嘉興、湖州、平湖、海甯、餘姚五城。

十二日，予家紅秋族弟狗官早孤，隨母撫養於外祖俞氏，於咸豐庚申被虜；忽於昨日有人送回，已爲凍餓所困，兩足腫不能行。據云：『自宜興逃出，宜興百姓人相食已久，人肉亦賣五十文一斤，人家有病，死者不敢哭，蓋一聞哭聲羣將屍身分割去也。』

十三日，遇南匯人言：『上南今歲木棉大熟，畝收一二擔不等，價可每擔十千文，因此家給人足。』同在東南五百里間，苦樂之不均乃如此。

十五日，本府行香後，傳華、婁兩邑會議重修試院。

十七日，世英堂磯局卽日移往蘇郡。

二十日，予出西門，見嶽廟對過起建新新酒樓，仿照滬城式，頗極華麗。阜成水煙鋪亦金碧輝煌，較前更勝。鉅刼之後，轉益奢侈，無怪房貨捐之屢出也。聞浦南各營奉調赴蘇，所過之處雞鴨食物爲之一空。

廿三日。祀灶，夜間爆竹之聲不絕於耳，復覩昇平景象，因進一觴爲老母壽。

廿七日。立春。因憶庚申正月十三日，偕單芷湄胡相之諸人出東郭觀迎春，歸而翦韭小酌，曾作二律以記其事。迄今四閱寒暑，中經離亂，遷徙頻仍，及風鶴稍靜，息影敝廬，而芷湄已歸道山，相之幕遊六千里外，撫時感事，黯然消魂，自和前詩復成二律。

三十日。晚，街上鐙火不絕，城門竟夕可出入。華婁漕糧已徵收過半，欣喜過望，煖酒獨酌，至四鼓而臥。

以上自庚申四月起至癸亥除夕止，略記吾松被難情形，及寇禍始末，凡上下兩卷，謂之小滄桑記。自郡城兩遭失守，沿及四境，所屬廳縣八失其七。其間若者被戕，若者被虜，高堂峻宇，盡化劫灰，白璧黃金，俱歸賊橐，流離顛沛，九死一生，不堪設想。今者皇威丕振，華夏一心，以次殲除克服，得以重見天日。雖金陵杭郡尚在負嵎，而大兵所至，摧枯拉朽，必不能久延殘喘矣。惟是逃難餘生，痛定思痛，姑就向者所記，稍去繁蕪，聊識毋忘在莒之意；見聞所及，不出方隅。若夫鴻謀大略，偉業豐功，自有記載之者；閭巷之士，何所容其齒頰哉？同治三年上元甲子人日雲間姚濟識。

跋

滄桑小記者，吾宗兄鐵梅氏隨筆所誌也。鐵梅生名人後，爲勉樓先生之文孫，少時即名噪郡邑。與予交磊落自異，澹如也。迨庚申四月，同避難於車墩十九圖之沉馬堰，其寓即予之舊宅也。當五月十三日賊匪進城，鄉里震悚，吾鄉僅遠城十里，君奉太夫人居鄉色養，年登八旬，不能遠徙，因以家眷屬乃弟守梅、酉梅二兄

另遷于浦南之莊行鎮，而獨以小舟奉太夫人停泊于小港。蓋其臨變靜鎮處置從容爲不可及也。沉馬堰者，自明季吾宗遭倭寇之亂，馬沉於此得名。迄我朝定鼎，削平海宇，王師如時雨之來，吾鄉仍稱樂土，閱二百餘年，晏如也。不意天降喪亂，賊匪之來，如蟻、如蝨、如獍、如饑鷹、如貪狼；而君之本宅在貢院之後，雖遭賊兩次蹂躪，不致空諸所有。蓋君之補葺繕完，異於環睹蕭然不蔽風雨者矣。君之避於鄉也，枯坐無聊，時生感慨，酒闌以後，發爲詩歌，或往來郡中，偶有聞見，卽隨時日誌之。亦如揚州十日，嘉定屠城諸記；足以駭人聽聞。雖所誌無多，已哀然成帙。予時在鄉間暫攝訓蒙事，因屬予抄訂一過。予年老健忘，頹然自廢，異日者太平歌唱，君回故里，離思依依，出此編於筆硯之左，如見君之悲歌慷慨，議論風生，亦足爲雪鴻之印云爾。宗弟鴻疇菱溆氏跋。

跋

嫺丈姚鐵梅先生著作閎富，有詩古文詞及雜說若干種，惜其後嗣零落，猶子松仙表兄又宦游在外，家藏槧本，久已散佚盡矣。其所著小滄桑記，備載松城粵寇始末，南匯張嘯山師爲之序，采入郡志，迄未梓行。乙卯之秋，予與同人集資印李辰山高士南吳舊話錄將竣，族弟君曜爲予言『近在舅氏趙仲昂家獲睹抄本小滄桑記二卷，珍爲祕本』，爰出重價購得之，仿南吳舊話錄板式付之鉛印，以廣流傳，俾後之人念亂離之苦，常惕然知所懼焉。嗟乎！粵匪之禍吾郡，兩次失陷，四境蹂躪，靡有子遺；予家轉徙流離，先人被難，小子時在襁褓中，尙不知悲；今讀此書，倍覺愴然已。丙辰正月嫺姪雷補同謹跋。

覺夢錄

據上海掌故叢書本

覺夢錄

上海曹晟撰

上海彈丸地，僻在海濱，爲松郡七邑之一，而松江亦僅三吳之一隅，稽諸往代，從古未經兵火。自神禹治水，揚州雖列九野，而松江但有水之名，初無地之謂，蓋文身被髮，不入版圖，未改太古之初焉。自泰伯端委，漸闢顓蒙，季子觀光，聿開文物，春秋時松江屬吳，爾時華尙無稱，豈或有上？姑蘇橋李，夫差、句踐之所爭，雲間不及也。越爲楚滅，春申君辭淮徐而請吳郡，誠以吳地久安易治，異於淮徐之險，故舍其大而樂偏一隅也。若楚漢逐鹿，遠在關中，三吳且莫問，何有於松？暨於孫吳，平原諸彥，風流輩出，五茸爲遊畋地，何虞乎兵？晉有天下，江左多故，華亭爲魚米之鄉，鱸泖小隱，正如世外桃源，昇沉莫問，張季鷹所以臨風命駕也。其間雖海上孫恩，擾亂滬瀆，袁崧捍賊，作壘江干，然祇在重洋，罕驚井里也。

宋齊梁陳，蘇松在几席之前，繁華金粉，惟有酒地花天，安見金戈鐵馬？迨韓擒虎縛陳叔寶，迎刃破竹，何有於一丸之地？錢氏掩有蘇湖常秀十四州地，農田水利，事事聿興，民且蒙其樂利。宋則錢俶納土，不煩一兵。元伯顏下江南，兵至臨安，大勢已定，吾松晏如。至元間分華之三鄉立縣上海，於是乎有城。元末張士誠破平江府，乃資楊完者堵禦而駐郡，暨達魯花赤與完者爭妓唐賽兒曾相屠殺，然甫三日而士誠至，是爲松江見兵之始，上海依然無恙也。及明祖破蘇州，松江全郡納款，一無殺戮。後錢鶴皐作亂，徐中山往勦，僅誅數人，附邑無他。嘉靖間三年倭難，受害頗劇，然皆在落鄉，來去靡常，並不盤踞。本朝定鼎，吳勝兆李成棟駐紮郡治，手

下擾害，厥後徐國公舊府兵妻（原文有誤）爲害特甚，然數十里外即可晏如，況上邑之彌遠者乎？即府城舉小弄兵潢池之際，上海曾被蜚語，幾至屠戮，予祖綠岩公以全家百口向軍門求保不允，自辰至酉跪請不起，終不蒙赦，幸城隍神秦公現形額訴得釋，得慶安居，則上邑之目不見兵，不更出於松城之上乎？

自海禁既開，民生日盛，生計日繁，金山銀穴，區區草縣名震天下，嘉慶間洋匪蔡牽延蔓江浙者數年，城中時有虛傳，然從未登岸。或亦謂爲不時到上，要不過買賣往來，藏頭蒙面，畏人知識，何敢爲患？自道光二十二年，夷人不靖，萬戶播遷，啼號載道，然夷但據城肆掠三日，而其外皆土匪踩躪也，夷但殺三五土匪之刼奪者耳，其外不及一良民也，是爲邑城被兵之始。乃何以驕奢淫佚，刻毒刁貪，前之警戒不知其遷，必至大刼臨頭，身歷諸苦，遂受咸豐三年之難，謂非天假手兇徒，以宣其福善禍淫之彰殫哉？

初廣西之繹騷也，謂會匪、謂捻匪、曰股匪者不一，總名之曰長髮賊，又曰長毛，旋撲旋滅，日蔓日滋。江南遠隔重省，無慮松江，更無慮上海；已而漸至江西，江南不過戒嚴邊界，聊作聲援而已。無如承平日久，人悉忘兵，不但編戶齊民，不解大戟長鎗爲何用；即從戎卒弁，除操演當差外，試縛一人而令其行刃，無不膽戰股栗，口誦南無；即號稱老將侃侃談兵者，亦有自壯至老未嘗手戮一人者。未幾而旁午之羽書至上，當道捧檄張皇，盡人問策，挨戶輸丁，一切希榮貪利之夫，既思獵取功名，又思藉以肆志，染指何傷，報復亦便。於是膏粱子弟亦進談兵，婪譎小人咸來獻策，垂死之老釣璜隱也，乳臭之兒棄繻彥也，片言偶合，即是參謀，一味幫閒，便膺重寄。盡日蠅營，凡可取於下者細亦爲，終年狗苟，凡可肥諸己者義勿顧，從事於東園南園之奔走，暢敍談天，靜聽夫經姓徐姓之指揮，同心搗鬼。始焉保甲，繼焉義勇，再焉壯丁，遂使宿匪積棍，均廁戎行，猾賊奸徒，共

襄城守，授之以權，教之以偷，標門榜戶，設長分行，由是而寧波幫、福建幫、南京幫、江北幫、塘橋幫、廟幫、青手幫、底作幫、百龍黨、藍線黨、小刀會、雙刀會、狐羣狗黨，各立渠長，互競雌雄。始則橫行白晝，鋪戶受災；漸乃作慝深宵，殷富被劫；且也安坐受食，觸處生財，日不事事，排悶者烟賭，烟賭不足則羣飲姦淫，羣飲姦淫又不足，則變而爲花鼓歌場串客唱戲而已也。盈千累萬，歃血拜盟，各立門戶，時競強弱，儼如仇敵。彼司其職者如聾如瞽，方且謂其同仇誓死，一心敵愾，義當如是，不責而加之以賞，又何怪積驕志而變癡心，懷叵測而潛生異志哉？有人焉恃其囊素豐，喜自侈其威福，終朝黷武，妄以元戎自命，益之以諂諛忘義之徒，惟以沾潤爲務，依張附李，可昇可沉；降而下之，方視此諂諛忘義之氣息以決進止，又安問目前日後之何似也？夫以捍衛井邑之謀，付之若輩，譬之吹鐘求鳴，撞笛求響，曰不能，是誠不能也。

如是凡二年。已而江寧陷，制軍死，我松四處鬧荒，三年之二月，蘇郡搬家，耳桃花湖某姓全家十外口竟一時投水死，我邑聞風，家家騷動，鄉民因夷擾日之得利，此次若率舊章，葆索幾倍。至五月間，外出者人人困憊，又以賊耗之習聞，不但不至上，且不至蘇也，漸漸還家。豈知六七月間，上游招勇，閩廣無賴之挑剩遣回者，來而失所，作隊游魂，依城憑社，愈積愈多，既無口食，又不押回，終日搶詐，不計巨細，而養癰之勢已成，法敝計窮，莫能制止，不得不賄以多金，囑其易地。誰知狼子野心，瞷黔驢已無別技，忽焉蠢動；加以時事久非，奸民思逞，袒臂一呼，全城無守，晷刻之間，二萬外壯丁義勇紅巾裹額矣。不戢自焚，倒戈反噬，欲救則患生肘腋，無轉足地也，求援則同室操戈，無將伯助也，此時也視足之捷否論勇怯，民也城也又奚恤也。然而上邑轟爾臨事盡節者有之，覩面折賊者有之，罵賊被害者有之，後之忿恨絕粒，因故被殺，及婦女之捐生，諸生之改裝潛匿

者亦不乏，降而婉言求賊留身待用者亦有人。至于於中取利，文過飾非，當日與彼上下，易時軒冕對人者，更難僕數。最苦無如百姓：一懊於春間輕舉，有力者不妨至再至三，無力者一之已甚；二懊於夷患之已習，謂此非長毛可比，不過求食游魂，飽卽颺去；三懊於鄉人之魚肉，蓋夷患之滋詐，由漸而來，今二月間眈眈已試一斑，茲之臨難依倚，更不可測，此好事者之所以遍貼勿搬論也。更惡者賊匪盤踞之初，中下戶一無纏擾，城門出進無難，戀棧者因是遷延，無力者樂得觀望，東家未動，西且暫留，彼無行期，此寬走志，若曰城中戶數千，人幾萬，富者便於走，且不得不走，我等何人，賊旣無甚可憎，何必如春間之無事，生事身家兩疲而自貽伊戚也。豈知日復一日，初則大家殷富，研骨敲髓；後且舊族名門，人亡家破及大兵四集，六城閉塞，欲出無門，欲飛無翅，悔之已晚，待斃圍城焉耳。

自八月至四年冬，其間凍餓以死者，不知凡幾，無辜之遇害者又凡幾，以及懸樑投水疾瘟懊傷又凡幾，若此者賊也，天使之也，實人自取之也。言乎家計，高堂廣廈，據爲巢穴，一切資用，賊有之矣。中下之家，劈門毀屋，倒篋傾箱，隨所欲而取之，卽本主在側，亦惟袖手吞聲，聽之而已。其未拆之屋，遺剩之物，則有寧波江北之婦女兒童，盡攫如掃，一折如燒，慘何如也。方其被抄也，凡器用之工精，衣飾之煊爛，以及磁銅玉石字畫書帖花木珍玩，燈彩陳設，棄擲迤邐，誠有所謂鼎鐺玉石，金塊珠粒者。他若日用之飲食，囤積之貨物，更無論。而極慘酷極羞醜者，莫如祖宗之遺容，作字紙而賣入善堂；婦女之私褻，偕灰塵而拋入官道；此其間乃無有悖入悖出者之數，天故假手於賊歟？顧我思之，倘賊作難之初，外有數百人，隨機堵遏，毋令四出，豈不善歟？天必使其通青邑之元兇，勾台州之遺孽，患延兩郡，災及四封，必使彼民之在刼者亦波及，必使凡賊之在刼者概聚

戮。直至秋末冬初，郡兵四集，外援漸來，勞師動衆，曠日持久，攻拒者幾百回，挫衄者非一次，其間亦有兵弁之捐軀，衆義之遇害，雖曰正命，亦刼數也。以後漸漸鎖圍，糧絕於外，心離於內，始得逆匪授首，餘黨剪除，自始迄終，蓋一十八月矣。究其所以：一由於當局之偏聽偏任，二由於襄事之鹵莽營私，三由於通奸賊徒周旋調濟，益之以貪狠夷虜，狡詐中間，不逞兇徒，聚集一地，天實爲之，謂之何哉？然天之私我上民，如父母之哀憐小子，縱怒填胸臆，溺愛之私仍偏焉。曷以言之？夫盜賊蜂集，避地逃生，此何時也，此何事也，乃我人先審居停，似鳥擇木，不善不棲也；無論貧富，大挑小擔，器用畢攜，不具不善也；其出也轎馬如常，稍殺者亦必濟楚衣服，翩翔安步，無喪家狗漏網魚之情狀也；其居也家人父子，朝饕夕飧，日無事事，博弈吹唱，曾如往日；少有力者，伏臘歲時，娛賓速客，猶且攢眉於屋宇之卑隘，蹙頞於日用之粗陋，淚涔涔欲滴也。問有如鎮江、揚州、南京、江西、安徽諸路，人殺如麻，屋毀如犂，一望數里之無人踪烟火者乎？無有也。問有如彼民之櫛風沐雨，朝越暮吳，露飧野宿，而父子東西，兄弟失散者乎？無有也。問有如彼民之去而復來，來而復去，屠殺數四，淫掠多次，而田不得耕，人不得食，養生送死，盡情捐棄，而抱恨終身者乎？無有也。以是知天罰之尚從寬典也。今日者幸殘生之倖免，宜深悔以知愆，庶可上答天心，敬迓天命。何以城門甫啓，故智依然，富者件件從心，咄嗟而辦，貧者勞勞舉步，掇擔以爲，凡器用需求，衣履置製，琴書陳設，花卉剪栽，無不較前而過之倍之；而且招朋喚友，酒海肉山，醉月眠花，秦樓楚館，若久飢之於食，久渴之於飲，將酬其一十八月虛度。又有一命幸邀，九族藉勢，持符莫禦，稔惡不悛，視作固然，誰復過問？更有漏網餘匪，偷生殘魄，倔強之習久成，狐鼠之黨仍在，乘垣挖壁，黑夜則聚拆空房，運木淘沙，白晝而搆掘基地，爲強丐亦作小賊，種種行爲，豈問天怒？普願黃童白叟，子女男丁，各各知悔

而改過，人人返樸以歸眞。父兄子弟，先盡門內之修；禮義廉恥，罔失生人之本。待人猶己，與人無爭；庶幾感召祥和，同享熙陶之樂，而遺子嗣以安。

不然者，如以天視爲夢夢，而以予言爲藐藐，則蝗蝻見前丙辰之年，颱颶作今丁巳之歲，禍機未盡，愼勿忽諸。如必不信，試證之揚州。據宋恭帝時，元右丞相阿杰圍揚日久，築土城困之，食盡死者枕藉。明將繆大亨破揚州，止餘民十八家。明弘光自立，四鎭爭殺，朞年之中，死者億萬。本朝史閣部守拒，死亦不少。今之遭難又可知也。豈非繁華過盛，造物忌之歟？謂非我邑之鑒戒歟？茲因誌夢初訂，有友謂『不如昔十三日之作，尙足以昭勸懲。』不知此次記載，非廣見聞大手筆不能辦；予才疏視短，心拙腕木，烏足言之？因述伊古至今郡邑往事，可見吾邑實古來之棄地，俗陋民愚，不與華同，以後漸臻富庶，漸卽澆漓，至於斯日，一切造孽過於他邑。故此次之受難，較夷難而有加，乃一較別地，則又微焉。可知天心慈愛，尙在小懲大戒之例，予實懼之，願闔邑願闔郡衆人盡懼之。苟聞是言而不以爲河漢，則人人如登懋賞，膺天眷，則雖蕪詞一紙，不愈於備嘗記之援事勸戒哉？

桑林小史

據上海掌故叢書本

梟林小史

川沙黃本銓撰

咸豐三年秋八月，粵匪劉麗川據邑城叛，邑令袁遇害。

先是二月初，江甯失守，邑人訛言四起，小刀會多廣東潮嘉人，廣中向有斯會，而流寓吾邑者多無賴，因襲其號以聚衆，既乃尤而效之，紛紛繼出，或名天地，或名上帝，每有細故，一呼百應；而建之泉漳人爲尤橫，浙東台甯次之。我邑本五方雜處，市中棍類，亦聚衆相競。當是時各黨未合，猶未悉賊首爲劉麗川也。麗川，廣潮州人，在邑無家室，輕施與，以故同鄉人咸悅服推重之。嘗爲夷商通事，後落魄無生計，抄襲方書爲人治瘍頗驗，遇貧苦不受餽，由此名藉甚；小刀會起，推以爲首。時道憲吳邑令袁適蒞斯土，而吳憲廣東人，疎闊有大志，金陵之失，提軍向駐溧水，吳首創捐廉集義勇遙應爲聲援，以是蘇松皆望風驚潰，而我邑獨安堵，有識者竊憂之，謂夫道庫貯百萬，所轄皆廣勇，昔年廣艇局之捕盜也，因而爲盜，一旦有變，恐內應；第以吳憲寬厚，度其未忍卒發。會制軍移駐崑山，吳以事接見，往復者旬日，而賊黨之謀已定，迨返而不可制矣。初三日，青浦土匪周立春因民變陷嘉定；立春故士豪，抗糧拒捕，在逃未獲，至是陷嘉定。賊即於初五日夜半率衆數千人，呼嘯入道署，吳急升堂諭禍福，而所集義勇亦倒戈叛，僉曰『大人請起，』一呼而闔署皆裹紅巾焉。吳知事不可爲，退欲覓死不得，爲夷商擁去。而副賊潘金珠即於是日殺袁令。金珠江甯人，其父以罪戍我邑爲禁子，娶妻生金珠，故又號小禁子，年十八，短小剽悍，爲棍徒首。袁令下車即擒治之，幾斃杖下，

後以保釋，將出署指天誓曰：『好男兒不死，當必有以報其德！』至是乘亂戕袁公焉。

賊閉城門馳按民。

賊之舉事也，六門皆以兵守，有乘亂逃出者多踐踏死。既而馳按街市，使各安業，禁搶奪及奸淫，執其黨殺三人，城中愚民或信之。及官軍抵城下，賊態畢露，按戶勒捐，稍不遂意，炮烙之慘，莫可言狀，必輿重金且環保乃得出，至有坐困二年之久餓以死者。

賊貼僞示。

賊僞示稱：『大明太平天國，』印曰『順天洪英義輿公司，』不知何義？劉爲首，陳林以下十九人俱有元帥將軍之號，冠服取給神廟及優部，餘裹紅巾。軍械則吳憲所置，竟資賊用。

賊撲太倉，官民擊走之。

賊將潘金珠撲太倉，衆議走避其鋒，而州守蔡及錢陸二紳不許，會糧艘停運，水手流寓者以數百，守急募聚，使健役統之，設三覆，置大礮於公座下，城門不閉，使民僞降，皆焚香接，賊以所向無抗禦者，故信之，呼譟而入，及州署砲發，前驅悉斃，急退而市樓皆藏兵，矢石交下，殺三百餘人。金珠遁還。是日賊遣其目趙渭堂陷川沙，時盜掠寶山邑，士匪沈紹昌、趙茂曾等陷南匯邑，令章自縊。沈集衆號百龍黨，亦裹紅巾，倚廣賊爲聲勢，實未同謀也。

賊拒官軍於黃渡，前鋒貴州營擊敗之。

中丞許徵大軍水陸並進，砲聲如雷，賊懼欲棄城走，獨潘金珠、陳阿靈等議守，而僞軍師吳雪堂爲區畫，聳

使迎擊。於是率八百人抵黃渡，適前鋒貴州苗土司以赤足兵至，遂戰。賊施放鎗銃，煙焰障空，百步不相見，我兵皆伏地避，卽匍匐進，及賊覺而短兵接，殺百餘人，賊敗走入西門，我兵長驅始抵城下。是日官民克復嘉定。

大軍會剿。

中丞許督馬步自崑山下駐老閘，郡守藍率舟師沿申江達龍華鎮，所謂南北營也；既而防勦局南沙勇糧勇台勇等以次齊集，候補巡檢蔣時已略定寶山，而川南亦相繼爲士民克復。

八月，廣艇獲賊艘於陸家趾，賊焚南倉。

先是劉賊本無大志，以潘金珠戕縣尹罪無可逭，不得已據城守。至是以重金啗花旗商得火輪船二，盡載金帛將逃出海，而廣艇皆潮勇偵知之，出其不備，襲擊於陸家趾，賊目多赴水死。劉聞報將自殺，其黨陳阿靈勸止之，反勒衆出南門焚倉街，官軍撲救且肆掠，以故無入城意，賊因得整旅施大礮，我兵反却。

賊設竹壘。

竹壘者，置土於袋以竹夾之，設機能運動，中砲則仆而復起，急切不能破城，恃以爲固。

城中拆民舍掘窖金。

城中富戶逃出者，多窖金於地，往往洩漏爲賊所得；而蔡吟濤家藏銀三十萬兩悉被掘。於是按戶勒捐之外，倘供藏窖，炮烙橫施，日拆民廬，紛紛搜掘。

賊毀文廟。

初，劉賊僞轅在敬業書院，既而遷明倫堂，常登文星閣瞰城外，遂拆大成殿以廣其居。

九月，糧勇獲賊僞帥李紹卿於董家渡。

紹卿，廣東人，賊中稱萬人敵，且狡譎多智，劉賊倚爲心腹。會中酒，率其下百餘人出大東門直撲南營，傷兵勇數百，將退入城，糧勇乘之，失足墮橋下死，劉聞報哭曰：『天喪我一臂矣！』遂爲發喪，率衆登城臨奠。

十月，賊尚據城拒。

十一月，賊黨自戕。

嘉應賊目謝七係金珠妻兄，見勢不支，勸令降，金珠佯許之，即以告劉麗川，執其黨三百餘人盡斬於淘沙場北。（謝七又名陳阿六）

十二月，賊尚據城拒。

四年春正月，賊詣各廟進香。

出小東門，入天后宮，冠九龍冠，衣大紅袍，人皆見之。兵勇恐有伏，未敢擊。賊黨林阿福卜筮於陳忠愍祠，三卜而三不吉，怒去忠愍冠，以紅巾裹之。

二月，朱月峯投大營降。

月峯邑人，少無賴，其父以不孝呈當事，後爲族某保出，投捕盜局有功，給千總銜，金陵陷，邑城戒嚴，遂爲鄉勇首。既與沈紹昌等結百龍黨，變起，即從賊守大南門，城中逃民有賴以得免者，賊疑其有貳，將殺之，于是逃出投大營，願爲前鋒，而所向竟無功。及官軍克復，數其罪卒斬之。

三月，賊尙據城拒。

四月，南沙勇潰，邑武生羅士杰戰死。

士杰素有達幹才，篤交任俠，毀家團練，前後接仗幾入城者再，賊切齒，至是中鎗仆，衆奪尸至大營氣絕，郡守藍急臨視，忽張目呼勿退者三。

城中行薙髮令。

初民與賊無別，往往逃出，至是聽徐某消仁計，行薙髮令，示以出則必死。

城中設義學。

賊欲羈縻諸衿士，使二十餘人分教之。

花旗商焚大營。

初，花旗夷商與賊通貿易，佛蘭西商常勸止之不聽；會運米爲貴州兵所乘，夷商傷足，因銜恨乘間襲焚大營，燬器械無算，賊出城衝擊，軍士力戰得遏。中丞吉擬先擊鬼子，檄佛商乘其後，花旗懼，以十萬金賠償焉，并約嗣後無與賊通交易。

五月，賊尙據城拒。

六月，賊鑄錢。

時城中富有金銀而獨缺錢，庫寶銀五十兩易錢二十餘萬，至是收廢銅悉鑄之，文曰太平通寶，背作日月二形，奸民入城貿易者，卽與所鑄，爲官軍獲查驗，卽送大營正法，前後殺數人，賊知不可用，仍鑄咸豐字樣。

試用知縣謝入城議撫，遇害。

時城內外民久困，或議招降使赴金陵攻長髮効力，試用知縣謝慨然願往，於是單騎入城諭禍福，諸賊在可否，而陳潘二賊堅不應，轉率衆脅降，謝知不可理諭，遂罵賊，被擁至點春堂外，北面叩首已引頸就刃，城中民得見者咸爲流涕。

七月，台勇敗於城西。

潘金珠與女賊目周秀英，係士匪周立春女，立春敗逃入城，二人皆健鬥，會與台勇戰於城西隅大境外，置鐵蒺藜散布城下，金珠佯敗誘敵，台勇乘之，中者輒仆。秀英率二百餘人衝門出，咸用爬山虎及小撓鈎諸械，著身無脫者，被執入城，都殺於積穀倉右。

官軍掘隧攻城不克，鎮憲青中傷，旋卒。

隧道之役掘地當城下，置藥於內，俗名地雷，有摧山倒壁之勢。爲此謀者，係中丞許幕客某，約於初九日卯刻三處並發，西北兩隅爲潮所淹，引藥不應，惟南隅發，城倒者十丈有奇，居民傷斃以數百。鎮憲青急進，中飛石仆，奪尸至北營而氣未絕，越日始卒，後遂無敢入者。

賊發衆修城

隧道之役，賊得耗先走匿。至是驅士民修城，乞花旗商以兵衞助之，不日而竣。

中丞許逮問，詔以廉使吉代之，並以候補府丁調理南營。

大軍之會勦也，屢獲勝仗，而邑城未復，至是逮問。

八月，賊尙據城拒。

九月，官軍焚羊毛衖，築大砲臺。

時城外民廬焚燬殆盡，而城東北隅卽羊毛衖，爲賊出沒之地，于是悉焚之。並築大砲臺，城中虛實始得而見，賊衆乃懼。

李少卿投大營降。

李、福州人，爲海商，饒有財，被賊脅用，至是逃出，投大營降，納之。發防勦局差遣。

官軍夜襲城，不克。謝應龍投大營降。

謝、寧波人，爲賊脅用，因李少卿願歸順，約于二十日夜半適謝臨城四鼓爲內應，許之。我軍夜架雲梯，兵勇恐有伏未敢迅登，而督兵弁亦恐墮詐策，急切不上。謝久待復轉三鼓，而賊將潘金珠素機警，醒聽覺有異，率衆登城，見所作大操，謝知不濟，投城下幾死，詣大營降，雲梯悉爲賊攫去。

糧勇追賊入城，不克。

糧勇王三寶率百餘人追賊入南門，賊併力格鬥，後軍不繼，戰且退，及城而垣門已塞，三寶登堞樓躍而下，餘亦相繼隨之，賊吐舌驚以爲神。三寶年二十，有奇勇。

賊設孩兵局。

時貧民久困，無以爲生，不得已充當賊兵爲度日計，每戰健者執杖，老弱吶喊助聲勢，至是另設孩兵局，十歲以上皆收錄，工食加倍，賊目林阿福督教之，常出城爲前鋒，剽疾善鬥。

十月，賊浚城中渠。

先是賊執兵勇，俱被殺於九畝地，血流溝澮，灌入城渠，水腥不堪飲。乃偪居民浚河及近城街道，多改作百步，置木柵城上，架板如平地，藉氈氈可坐臥其上。

賊撲北營抵新開，防勦局要擊敗之。

賊久據城，作負嵎勢，而實無能爲；至是悉銳撲北營，而防勦局董李愛堂有膽力，按兵不動，待賊過半，始奮擊，賊首尾不相顧，大軍掩至，遂亂竄，賊將陳阿靈等俱被搶入城。李嘗爲縣役，夙有幹才。

十一月，佛蘭西商導官軍入城，不克。

佛商輸誠効力，偵知賊勢日蹙，乃導官軍攻陷北門之振武臺，城中空若無人。遂入抵北香花橋，軍士分道登城，拔賊幟，砲發伏起，夷商急退，賊免之，軍士多陷城內，賊脅降，置廣福寺，夜半縱火焚之，無一人得脫者。

佛蘭西徵兵至，官軍進偪，始築長圍。

佛商誓滅賊，徵兵於國，發千餘人駕火輪船入吳淞口，砲聲震天，我軍進偪城下，於是六門皆以兵扼，築長圍以困之。

城中人相食。

初賊殺兵勇，取五臟烹食之，尸骸棄去，至是居民乏食，羅雀掘鼠及草根悉無所得，不得已取死骸食之，弱者不敢食，多餓以死。

賊縱居民出城。

時城中糧缺已近半月，賊不顧，哭聲達晝夜，及官軍進偪，賊糧亦將盡，乃聽徐紫珊某計，驅飢民出城，徐亦乘間出，百姓以蓄髮久擬不死於賊必死于兵，而中丞吉悉貸不問。

十二月，官軍執賊諜於陸家趾。

初城中食物仰給夷商及奸民貿易者，至是不能運，而金亦垂盡，無所爲計，乃悉索賄奸弁爲外應，聚議于陸家趾之桂花廳，約於元旦倒戈叛應，先刼佛蘭西商，直撲蘇郡。會夷場鋪中紅布驟銷，咸爲兵勇所售，知有變，於是偵得確耗，遂襲執之，盡獲賊諜及叛卒二十餘人，送大營訊供梟示。

劉麗川棄城走。

賊知外應已洩，勢不能支，乃棄城走，餘衆悉潰。

官軍追斬劉麗川於虹橋鎮。

賊分道水陸竄，約於吳淞口同入海，而劉賊爲官軍追急，趨虹橋鎮，市民乘之，賊勒衆死格幾脫，既而中鎗仆，馬軍武大勝得其首級持報，邑監生徐渭仁爲識認具結。

五年春正月，元旦，大軍入城。

大軍整暇有約束，以故居民無枉殺者，而防勦局先入城，尤爲出力。

中丞吉橆佛蘭西商追獲賊艘吳淞口，松太悉平。

時餘賊將入海，中丞吉橆佛蘭西商追及之，賊目多赴水死，生執二百餘人，送大營駢斬於市。僞軍師吳雪堂及女賊目周秀英等，俱生獲正法。獨陳阿靈、潘金珠二人在逃未獲，而生致賊目俱供二人爲亂兵所殺，

嚴飭兵士查驗首級，都不符，其或溝瀆自盡，抑幸脫法網，均未可知？總合大軍追捕及鄉民斬報者共二千餘人，宜無倖逃者，於是松太悉平。時城中坐困已久，黑白難辨，邑文生郁松年捐銀二十萬爲辦善後，士民皆踴躍，子來之力必有可觀；而其中之不受賊脅窮餓以死爲賊殺者，抑有傾側擾攘於強弱之間，人固有賢不肖之不同，胡可同日語哉？惟是民舍蕩然，觸目瓦礫，瘡痍可復，歲月正長，執筆至此，爲長太息者再四。

談浙

據鄧之誠藏光緒十四年刻本

自序

古書以談名者：唐有桂苑叢談、戎幕閒談；宋見於藝文志者十有八種，而鐵圍山叢談、夢溪筆談爲最著；明史經籍志有深雪偶談、席山輔談二書；凡其所談，皆不專指一事也。國朝談往錄、談龍錄，則止談一事矣。夫稗官小說，采掇街談巷議以成編類，多因人而襍綴，若廣搜兼聽，仍以己見斷其是非，則淺語也具深心，詼諧也有諷議矣。夫粵匪之擾，蹂躪十六省，淪陷六百餘城，河山錦繡也而草莽叢之，城郭樓臺金碧也而瓦礫狐兎紛迷之，傭奴牧豎皆糊糶課稅之赤子也而青燐螢火變化之。幸賴中興日月，重麗雲霄，篤生佐命諸賢，整飭乾坤，白簡以繩驕怯，飛檄以走雄師，露布以馳捷報，寰海告平，億兆歡忭。異日修中興聖武之紀，必有著作鴻儒，綜天下之大勢，考數十年前後之得失，秉筆成書，藏之名山，登之天府，以昭示於億萬年者。若瑤奔走下僚，既未能簪筆樞密，與聞軍報；又弗克負笈閒遊，周歷秦楚燕趙齊梁百粵之區，訪求故實新知，以成巨帙；繫身吳越，即東吳西吳且未能盡識，褊陋極矣。顧自道光庚戌歷咸豐一朝，迄今同治辛未，已二十有二年，均輾轉俯仰於浙東浙西之境，所任之地，赤緊居多，烽火驚心，羽書駭魄。凡夫天時之遷變，地利之險易，人情之糾紛，皆以靜念觀其動態而知其成敗之由也，久矣。茲於交游朋好，搜輯筆記，作談浙一編，聊紀身世之遭逢也。章分之欲其明也，體綴之欲其連也，錯綜之欲其變也，事詳紀之欲其實也，情臆度之欲其虛也，說文曰：『談，淡也，』徐氏解爲和懌，段氏解以平淡；余意從言炎聲，或有蒙莊炎炎之意，與詩云憂心如惔，不敢戲談，惔者如焚如熏也則談者豈皆和懌平淡之義與？請以質之知言者。同治十年九月重陽，善化許瑤光雪門譔。

凡例

說卦序卦，讀易之例，汲冢周書，序於尾繫，古序跋後，今例居前，吾今從衆，有開必先；故先談作是書之例。

儀禮難讀，戴禮易知，一則瑣記，一有議詞，情至之文，可歌可泣，推波助瀾，顯出深入；不作記而作談以此。

金華一子，詳說南唐，豫人談吳，仕宦之鄉。官到西湖，于今廿載，目覩滄桑，波濤口海。余楚人也，不談楚而談浙，親見則言之切矣。

經諱國惡，傳則直書，或嚴或夸，不必盡符。王庭揚言，草野諷議，同異之間，有忌無忌；所談不盡與奏牘合。

麟筆編年，國風繫地，天有其時，地有其利。茲談從地，十一府城，江皖閩豫，議論縱橫；每篇雖以年次，而必以地繫，且及鄰封者，所以化畛域之見也。

安不忘危，存不忘亡，犧經示象，繫於苞桑。人頌中興，此談敗壞，於千萬年，式昭法戒；於失守之事轉詳。

謚以易名，褒忠典異，記宜書名，談宜稱謚。受大受細，要有等差，君前臣名，不可不知；凡得謚者皆稱謚，惟自咸豐初年至今得謚者三百餘人，世不盡知，不得不徵分軒輊。其文武大員昭昭在耳目者則稱謚不稱名；其三品以下及偏裨得謚者，則於謚下旁註名；至恭述諭旨下，則大臣亦稱名，昭敬也。得謚諸公間有未及考定者仍稱官

卽日爲美，不日爲譏，其實不日，亦係闕疑。陷城殉難，例宜書日，有不日者俟考其實。

混混黃河，發源積石，參天棟材，萌於寸尺。矧茲么麽，螳臂攘戈，爲虺勿摧，爲蛇若何；凡談一事，必追溯其所自來。

懷囊爲患，海其所歸，浮雲蔽日，終興岫依。魯文敗狄，傳及齊襄，盲左有例，鄭瞞遂亡。如談石逆犯浙，談及入蜀，遵此例也，庶幾有來有去。

不臥衾中，不知衾狹，地棘天荆，兵餉匱乏。如刻如滋，山鬼罵人，持平之論，宇宙皆春；所談不爲苛刻之論。石剝見玉，沙汰見金，觀由察安，人乃見心。一念貪玩，殃民蠹國，明鏡照膽，原非苛刻；談雖不求刻而隱情必抉，所以示戒也。

左氏富豔，其失也巫，石言豕立，神鬼有無。劉勰正緯，有助文章，而況媸墜，而況禎祥；故談及災異。兵以衛民，團亦助兵，究屬聚衆，事變迭生。添膏助鐙，膏多鐙滅，火水相仇，調和失節；談團練以此。善必有類，鸞從鳳凰，醜亦有類，役虎者倀。外寇之來，內訌蟊賊，嘯聚引導，奸宄莫測；兼談土匪，翦除宜先也。

春秋經也，不書盜名，班書史也，詳載分明。茲乃談也，非經非史，著意渠魁，米賊不齒；自僞王以下，非因事連及者不談其名；節繁文也，汰夸飾也，與無錫吳勛『吳中平寇記』之例異。

談浙卷一

善化許瑤光雪門甫纂輯

談咸豐三年設防甯國之始

咸豐三年春，粵逆由湖北陷安慶，遂陷江南，揚鎮繼失，東南大震。提督向榮欣然追賊至江南，紮營雨花臺，爲蘇常障蔽。蘇常避難者紛紛遷至杭州，杭民亦相率他遷，錢江舟楫爲之一空。搢紳先生賃屋居杭者，抹其官銜門帖，若懼賊入城適以招害也。浙省偏處東南，地漕繁重，絲利魚利鹽利又稱富饒，宦途趨之若鶩，守牧令候缺者，至官解不能容。是年三月，撫轅聽鼓者縣令不過二三人，餘率借事他往，官民驚惶如此。福建黃宗漢壽臣撫浙，聞蕪湖已爲賊踞，恐賊從徽甯入浙，乃請設防於甯國。時安慶已陷，皖省改設廬州，皖南隔於長江，文報不通，徽甯池太廣德無所統轄，乃請皖南道單章入告，後幷設皖南鎮，旋欲改甯廣暫歸浙轄，卒以中止。甯國弁員勇丁，均由浙定餉糈，軍火均由浙濟，浙中向無勁旅，乃乞師於向帥。其時向營兵餉，除蘇常供給外，每月由浙協濟六萬，撥解未嘗稍緩；向亦以浙爲餉源，因而健將勁兵，絡繹調赴甯國。甯國兵勇，大約川廣楚三省之人多，本省則募之台州，如夏寶慶、陶寶登皆台盜也。浙江杭嘉湖本爲澤國，人素柔靡，衢嚴金處有力而無膽，紹興則智巧有餘，猛勇不足；惟溫台甯三府，濱海負山，氣質驍悍，而台州瘠苦又甚於溫甯，其人頗可用。惜以盜首督帶，招勇之始，其源不清，浙江本籍之不出將才，職此之故。

此外紈袴子弟，貪綠帶勇，藉爲利藪名梯；而又有商賈之流，如俞斌者，以權算之傭，趁因放債，得交結於

當路，亦令帶勇以相償其恩而中分其所冒，輕科之爲糜餉，實按之則盜帑也。乃江南既失以後，浙江尙得苟安數年者，實賴有甯國之防，叛始者不爲無見。惟自此以後，防甯國不出甯國一步，賊來始戰，賊去不追，賊來報警，賊去報功，以致三年防甯國，六年失甯國。後經鄧軍門攻甯國，復甯國，周天受終失甯國，則防之一字誤之，實設防之始已無進勦之心誤之也。且浙江防甯，除自招台勇外，其將皆借之向營。夫兩人同試文場，其筆墨之佳者，必不借之同試之人；兩人同試武闈，其弓馬之佳者，亦必不借之同試之人；金陵日日交戰，浙江日日借將，其應借者果皆驍勇乎？且無論其不驍勇也，卽使所借得人，而客將多豪，稍有驕肆，欲黜抑之而不能。且初至之時，地利人情又復不熟，幸而得勝，待之不得不恭；不幸失利，彼且借詞於客兵之不悉地利而以卸其責焉。匪獨此也，浙信緊則借金陵之兵以援浙，金陵緊又調援浙之兵以回援；勇健之將，催趲尙易於前進，一遇疲怯，則往返道途，遲遲吾行，此催其來而不肯遽來，信愈緊來愈遲矣；彼催其返而不肯遽返，賊已退而兵乃至矣。水路供其舟楫，陸行供其夫役，州縣借此以浮冒報銷，而錢糧致多虧缺，長年奔走，與賊相見之日少，可深慨哉！鄂撫胡文忠公曾疏於上云：『國家用兵數年，各省皆有得力之將數人以折衝禦侮於其間，浙省之有與否？臣不得而知之』云云：是鄰封知浙省之弊而浙人不知也。夫設防叛始，似亦不能不借，不料相沿不改，咸豐五年，則借福建之將饒廷選以守常山；六年，又借金陵之兵以始防常山，終防甯國；而金陵大營亦因借多而自潰。八年，則除借金陵外，又借徽州及江西之將以守衢處。至咸豐十年，杭州失後，蘇常繼失，大營之兵無可借則收敗將潰卒以守杭，而杭事遂至不可爲，此其弊不由甯國設防之始之所致，而由繼事之人不能改絃易轍之所致也。易曰：『君子以作事謀始。』孟子曰：『七年之病求三年之艾，苟爲不蓄，終身不

得。』不其然與?

談咸豐五年春浙江入賊之始

咸豐三年五月，賊撲江西，江忠烈公忠源岷樵、由湖北臬司奉命幫辦向榮軍務，率楚勇援江西；城圍既解，楚勇半散，忠烈乃率鶴麗鎮之兵救田家鎮。時鄂省之防田鎮者，爲糧道徐豐玉石民、漢黃道張汝瀛伯雨、荆州知州李剛介公櫰子蕃、候補知縣杜文浩少牧，軍敗死焉。忠烈兵少，亦不能獨振。是年常山已告警，然賊特舟楫以往來於江湖間，尚無旁竄浙省之意。四年冬，羅忠節公澤南羅山、李忠武公續賓迪菴敗賊於田鎮。五年春三月廿日，又敗賊於弋陽貴溪之大水橋，進攻廣信。廿七日，復之。賊乃由玉山入常山境，走七都球，入開化，遂由婺源而竄徽防，土匪導之，陷徽州府及歙縣、休甯、婺源。浙撫何桂清聽金華知府石景芬、副將魁齡請，派兵會圍練復其四城，是爲浙江入賊之始。是時常山防兵無多，除衢鎮本標兵外，只台勇數百人，賊入玉山，衢鎮兵潰，台勇乘機搶掠，賊入常境，台勇飽掠而走。縣令李蟠根生，陝西洋縣人，年已七十矣，然強項不畏事，衢府徐相繡庭，漢軍人，在常設防，以舟作寓，舟中有妓談香者，徐妮之，聞信卽開船走。李蟠手拉之曰：『請與公同死此，何遽行?』徐無語，卒回衢。李乃服公服坐堂皇以待賊，賊卒因羅忠節追之急，不敢深入，常山得保無恙，常民由是德李蟠。次年，李以疾卒，常民爲之立木主於邑廟側以祠之。

自此次入賊以後，當軸乃以常防爲重，調福建漳州鎮饒壯勇公廷選梅衫，閩人也，擊小刀會於閩，有功洊升總鎮，既至常，頓兵於城，未嘗紮營，亦不知營壘爲何物。蓋閩地多險阻，扼險以守，卽足以杜賊衝，小刀會多烏合，饒部下有健將畢定邦、賴高翔二人，各帶漳州兵勇以爲其爪牙，故閩省卒平；至此狃於閩省之勝，卒

不紮營。至六年八月，往援廣信，率兵六千餘，城外亦無一營，幸畢高二將力戰解圍，饒得晉勇號，由是愈以爲營可不必紮矣。八年，饒守衢，亦居城中，紮營城外者，皆外援兵勇；衢州圍解，饒之威名愈著。浙中人無遠識，未嘗深較，朝廷更無由知之，未幾即有提督之命。至十年由衢移守杭州。十一年出防蘭溪，轉援浦江，中丞王壯愍信之愈深，而饒之治軍愈壞，卒至全浙失陷，人始咎饒之無能爲，而究不知饒所以無能爲之故。吾因浙江入賊之始論及之，以見命將出師，必深究其終始，勝必究其所以勝，敗必究其所以敗，有屢勝之將而卒不可恃者，有屢敗之將而尙有可用者，彼有將將之任者，顧可據成敗以論人哉？其時台勇掠於常山既飽，潰至西安，縣令吳鴻來擒殺百餘人，過龍游，民團又殺數十人，至蘭溪，縣令密雲路又率民團截殺之，台勇鮮得脫者。然台勇既飽掠，團民之殺台勇者又轉飽其所掠，甚至借殺台勇之名，遇估客貲重者，奪其所有而戕殺其人，由是龍蘭沿河團練，頗以殺遊勇爲利。至咸豐八年，石逆由江常下竄衢州，龍蘭團練攔河稽查商船官船，稍有輜重者，卽以形迹可疑殺之；其逃潰各勇，更無論矣，甚至金衢道繆遣差弁由衢赴蘭亦被殺。至咸豐十年二月杭州失守，五月而淳安入賊，龍蘭團練乃無勇不殺，無船不查，無客得脫矣。至十一年團與張總統勇鬥，而乃釀大禍矣。

談咸豐六年八月常防出援廣信

六年四月，弋陽告警，駐常之貴州義安鎭總兵饒壯勇公不敢出紮。至六月，福建調游擊賴高翔帶漳勇二百、守備畢定邦帶漳勇三百赴常聽調，饒乃於六月出防玉山。七月，有賊從江西之甯都州竄建昌撫州，遂由金溪竄貴溪，弋陽廣信告警，學使廉兆綸樹峯因江西四面皆賊，於七月赴廣信校士。信警，貴溪有四秀才

率衆禦賊敗焉，一秀才躍馬陷陣死。時樂平石景芬韜齋在貴溪勸團，聞秀才兵潰，遂脫歸；廉樹峯借往河口防堵，名亦出城。今船政大臣廣信府知府沈葆楨幼丹，福建人，林文忠之壻也；於饒壯勇爲同鄉，作書乞援，饒素怯，然是時撫建失守，湖南李元度、鄧輔綸攻撫甚急，賊不敢出，其竄貴溪者，乃從甯來。甯都與閩交壤，謠傳此賊非長髮，乃小刀餘匪，饒擊閩省小刀有功，且恃有賴畢二人，乃決意往援，不知實老髮賊也。平定粵匪紀略稱爲鞭錢會，誤矣。聞即僞干王洪仁玕也。仁玕爲秀全同祖兄弟，六年以前尚在粵，洪逆雖離巢，粵中餘匪方滋，仁玕招集多人以附金陵，由江西走徽州，順撲廣信；紀略謂乞食來吳，不足信也。

時陳竹伯中丞被參後，在玉山聽候查辦，亦慫恿饒援。八月初四，賊全股已抵貴溪，貴溪離廣信僅二百里，疾趨則二三日可到，會天大雨不止，賊不能遽進；由玉山赴廣信約百里，師陸行需二日，饒於初九日拔隊，溪河大漲，舟行半日即抵廣信，賊離城已止十餘里矣。官兵倉卒入城修守備，十一日出戰於西郭，漳兵衝陣，賴高翔已被鈔，畢定邦持矛躍入，手刺數賊，賴乃脫。十二日，又戰勝之。十三日，畢從北門出，手拉騎馬賊殺之，賊敗走，畢奪得黃旗入城，樹之於西門，羣賊方從西至，見城上黃旗，吹螺引隊，蟻附城下，我兵齊發礮擊之，斃賊無算。十四日，各軍爭出戰，大敗賊於寶塔山。十六日，賊乃由德興竄去，廣信圍解。饒鎮遣兵迎廉兆綸於河口，廉入廣信大奏捷，文武各請獎敘。浙撫何不慊於廉，逾月檄饒歸常山，饒亦不願居廣信，乃率衆旅返。畢定邦康侯，山東人，其父善拳棒，以武藝遊閩，定邦悉得其傳，父死隨饒鎮平小刀會，屢立功，嘗夜偷營，誤墜深濠，賊以鐵鉤刺之，定邦援鉤縱入營殺數賊，拋火球焚其營，乃復躍出。來常時年只二十餘，飄翩如書生，無武人相。性至孝，奉母最謹，吐詞尤知大義，初赴玉山時，余設筵餞之，賴詢曰：玉山屬何省轄？余曰：江西。又曰：防玉之

兵餉於何領？余曰：由浙給。賴曰：守江西地食浙江餉可乎？畢不悅曰：吾輩食皇家餉，守皇家地，問疆界何爲乎？其深明大義如此。後率所部歸閩勦賊，勇械鬥，畢彈壓之，爲其部下鎗傷，以陣亡奏得卹典。郭遠堂先生有募鄉勇新樂府云：『桓桓如虎畢將軍，倒戈竟受前徒禍。』蓋紀實也。至此次援廣信，非浙撫何之本意也，亦非何之必不欲也。是時金衢嚴道乃溧陽繆梓，帶兵駐常山，與饒不相洽，饒既往援，請繆派兵駐沙溪以通廣玉之餉道，繆不允行；請兵填紮玉山舊營，截賊東犯，繆亦不允行；其子三男所帶之福勝勇，轉出紮常山東門，其行爲大類如此。私短饒於何，何因而不慊之，幸而畢賴力戰解圍，故饒得生還耳。至廣信之守也，幼丹夫人林同在危城中，僕媪盡逃，夫人躬親爨汲，神色不變，一切衣奩藏蓄，絲毫不移，解危後出其所蓄以餉士，各營喧忭。明德之後，必有達人，薰閉女流得助黃堂之勳業，已而沈任封圻，不與有榮施哉？冠劍中不易覯此人久矣。

談咸豐八年石逆犯衢州遂陷處州旋竄閩疆事略

咸豐六年五月，江南大營潰，向營退守丹陽，七月卒於軍。朝廷以和春爲欽差大臣，張國樑爲幫辦。金陵諸逆酋聞向榮卒，羣相慶幸，僞東王楊秀清欲圖洪秀全以自立，令其下呼萬歲，洪秀知之，召僞北王韋昌輝、僞翼王石達開幷圖之，韋逆先至，乘楊逆招飲之次，刺其胸洞之，烹而殲其黨。石逆自湖北後至，以韋逆太酷爲不然，韋怒，將幷殺之，石逆縋城遁，韋逆悉殲其妻孥。洪逆懼韋逆之橫也，轉攻韋逆，殺之。石逆自安慶還，卒亦不能自安，復之安慶，與洪逆分，率其黨分擾江皖之間，旋踞撫州。時湖南援江南之兵，軍威甚盛，石逆遂欲入浙，分踞一隅以自雄。其時西安將軍福興，奉命專辦江西東路軍務；六年冬由金陵過浙，七年駐弋陽。石逆由撫出擾，福興不復禦，乃退廣信。時常山之防甚密，石逆乃由廣豐擾閩之浦城，以入江山，遂撲衢州。先是防

衢之兵均駐常玉，至是退保衢州，巡道繆梓，其麾下有楊國正、瞿先仲之勇尚可恃，衢鎮饒廷選無能戰兵勇，然調停兵民頗得法，知府則馬椿齡，西安縣則濱州李甫田，李文襄之七世孫也，康熙初造，耿逆反於閩，進逼浙境，文襄禦之衢州，紮營銅錢嶺，卒保浙江，幾二百年矣。衢人聞石逆警信，有扶乩以問安危者，傳言文襄降壇云：『衢可無恙，吾將使吾孫保護焉。』已而甫田署西安，危城果保，人以爲異云。

賊至衢，城守已豫。福興辦江西東路之賊，所以防浙也，賊既入浙，福興不自安，亦來援衢，既至索犒，勢甚洶洶，出戰而捷，已捷仍返江西，以浙不欲留，廷旨亦切責之也。時李元度之兵來常，營官彭定結營屏風關，童梅華、郭世源、彭斯舉堵於水田，隱防巳竄江西，兼以遙爲衢援。賊之犯壽昌者，中丞檄李定太禦之，吳再升助之，張都堂亦調徽防之兵以來援，賊不能深入；其分股由永康、武義旁竄處州，遂陷府城。時金陵派周天受、胡安泰之兵以援浙，最先至明鎮之兵染江南驕淫之習甚深，軍中多美婦人，豔妝華服，馱以肥馬，招搖過市，民咸驚訝；其所部仁勇尤爲不仁，由蘭溪過金華以入縉雲，一路擄掠，至鉛錫場，鄉團大呼賊至，仁勇狂奔，遂拾其器械以殺之，幷奪其輜重，將官死者馬姓秦姓唐姓，勇之得免者不過十之三三，遂不能軍；其實不遇一賊也。周天受之兵紮金華城，悉佔民房。五月十三日，買牛祭關聖，不給價於民，團民鬨入，周鎮出令肆殺，殲民團數十人，遂與民不協。其時浙東之民團未能禦賊而先與兵勇爲仇，明鎮之勇，因驕淫而殲於處團，周鎮因牛，兵與團鬥，將帥治軍不嚴，致浙民玩視之而狠鬥之，固無足論矣。乃其時繆道派營弁一員，攜兵五人，持令催油燭，道過蘭溪，蘭溪民團毀其文折其箭悉數殺之，此尤駭人聞聽者。明鎮既敗，晏中丞恐賊從永康以窺紹興，請金陵續到周天培涵齊之兵由諸暨進以防永康。周聞諸暨乃陸路，貪於舟行，乃乘舟由錢江至蘭溪，晏

雖諄囑不顧也。其時衢防之兵二萬有奇，金陵徽防甯防之兵接踵續至，兵既以分統而不相下，其兵又以客而難節制。浙紳之官京秩者，請趣征皖之李續賓赴浙藩本任以援浙，鄂督官文力爭而止。何桂清請金陵和帥來浙統治諸軍，和以疾辭不果。晏中丞乃請周天受督辦金處，請張都堂移駐嚴州督辦衢嚴，張尚未至而賊退，周天受飭副將陳開選、遊擊吳再升尾之。六月初九報收復縉雲矣，周天培報收復宣平矣，陳開選、瞿先仲及温處道俞樹楓於十六日報復處州矣。賊竄閩境過松陽，知縣張士超越泉禦賊死之。石逆既入閩，浙撫晏橄總兵饒廷選、副將張騰蛟援之，又飭副將陶茂森、韓廷桂出江山，分兵出龍泉以援浦城，而浙省報全境肅清矣。

先是朝廷以浙江爲財賦之區，餉源所出，東顧甚殷。時曾節相以侍郎丁父艱，七年春回籍，至是廷旨起復促赴浙江辦理軍務。六月十二日，由長沙水程赴九江，逮至河口而浙事緩，閩事急，復奉命援閩，遂改道由鉛山入閩，不復至浙。鄂督既留李續賓，旋請飭蕭啓江、劉騰龍由祁門馳保杭州，繞出賊前爲捕鹿勢，廷旨允而旋亦未來，則以石逆已入閩也。石逆不得志於浙，乃擾閩疆，旋踞汀州甯化。九年二月，由龍巖州越山走江西之南安，以入湖南之永州，陷桂陽、興甯、宜章、郴、桂二州以攻寶慶，爲楚軍所大敗，乃徘徊於廣黔交界之深林密叢中以入蜀，後殲於蜀焉。是役也，浙省援兵過多，正供不足，捐輸又不足，運司楊裕深進變賣常平倉穀之計，賤售以供軍餉；而各府縣之積儲蕩然無存矣。是年英夷踞廣東省城，有北犯勢，天津講防，京師望南漕甚殷，撫軍晏截留十九萬變價充餉，朝議允之而終不謂然。五月，廣西藩司胡興仁入京陛見，奉命馳赴浙江，隨同侍郎曾幫辦浙江軍務，吾楚疆臣有以不足爲幫辦密劾之者，奉旨：朕自另有用處，蓋俟其入浙，即命以

代晏撫軍也。胡撫七月舟行至嘉興，維纜不發，奏報已入浙境，而調晏來京授胡浙撫之命隨下。嘉興縣學有老柏，其年若葉結作翠毬，鄉榜必得元；是年夏結毬，而晏撫已奏停鄉試，人謂柏兆不靈；已而胡撫得命，請以十月補行，而嘉士得元，草木亦似有靈者。胡履任後，裁海運保案以懲前太濫，添修岳廟朔望行香以禮忠蠹，於正漕之外招商采米欲實京倉，金陵大營，除每月協餉六萬外，商肅清皖南之款五十萬於浙，胡亦許之，乃倡借捐之法，亦似公忠體國者。惟因衢防既緊，以浙省爲完善之區，頗事西湖游讌，喜以銀管吸鹿血屬吏以生鹿餽之者無不受；僕婢多杭人，聽其出入，一舉動皆傳於外，致湖紳楊炳京控湖守梁正標牽胡撫演戲爲樂以致罷職。余因衢防兵事關疆臣之遷調，故縱談及之。

抑又聞之：凡草木被翦伐而復萌芽也，必留其本根焉。咸豐二年，粵賊撲長沙不破，天留以爲恢復東南之本也；咸豐十年蘇省全陷而上海孤存一角，天留以爲恢復蘇省也；十一年浙江全陷而衢州獨完，亦天留進兵之路以與我恪靖伯也。第衢州之存，雖存於十一年之能孤守；恪靖之能援護，而實存於此次之先警以兵災；何以知其然耶？方石逆之來犯也，衢城居民紛紛外徙，官亦不欲多留以竭米穀且以擾防守之計也，聽之不禁；乃出城避地者慘遭擄殺，而城居轉安然。至十二年賊至，民懲於前事，坊巷之民，安居不動矣。其鄉農無不攜牛負米，罄家具而移入城，賊無所擄而民心愈固，與堅壁清野碉堡之法隱合。而又附城之房屋，八年焚之一空，不能藏奸；池濬加深，城修加固，衢州之能守，職是之故，謂非全浙之福哉？謂非天以與中興之佐哉？至處州之陷也，知府鄭庞、麗水縣顧泰均奉嚴旨治罪。先是守處者恆太守也，履任廿年，坐享無事，當軸以其老勤令休；致鄭受代時，常防正緊，人以杭州爲危，謂處居萬山中可以避地，餞江餞行，大排歌筵，鄭亦欣然就

道，乃履任一月而城陷奉嚴旨，禍福不可測如此。至石逆之殲於蜀也，先是蜀有童謠云：『四川土地薄，硝（蕭）磺（黃）用不著；若要太平時，除非馬生角。』已而駱籌門宮保督蜀，調湖南記名臬司蕭啓江、記名道黃醇熙入川先後陣亡，而石逆卒平於駱宮保之手。由是觀之，亦何事非天哉？

談咸豐十年春二月杭州失守克復情形

浙江防務大目有三：衢防以防江西福建之衝；嚴防與徽防相表裏以防績溪婺源之衝，而遏金陵大股之竄越；最要者莫如甯防。自咸豐三年，省中視爲外蔽，籌防籌捐籌制造，振精滌神，日夕相顧，未嘗稍懈。惟由癸丑至己未，閱時五年，報戰報功，將弁積加勇號，哨隊半有室家，泗安糧臺冒銷饟勇月數百名，如江允康以指捐通判交結王壯愍，拜藩司慶廉爲師，承辦糧臺，分其所冒以咱當軸，不三四年保至遇缺知府補衢州，且以道員補用。隨營委員先事侵蝕，繼生忮心，釀鄧許訐控之案。九年春提督鄧紹良戰歿，蓋亦諸營弁不力之故也。繼之者爲鄭魁士，欽差和春江督何桂清所薦也，懲於鄧提督之失，講求營制，繩怯去貪，馭下以法，壁壘一新，正月克復灣泚，平黃池之賊壘，欲進勦蕪湖。然積寬成玩，嚴必召謗，點勇求精壯，數必與册符，而虛額冒糧者怨之矣；器械帳篷求堅利，否則駁回，而省中制造劣員怨之矣；紮營必當賊衝，而畏怯將弁怨之矣。且又自以爲乃江南所援引，於浙省少浹洽，裨將游擊楊國正交結浙省當軸甚厚而鄭參之，於是謗謗四起，浙撫胡未察其實，不會江南銜，密劾罷之，而受代者則周天受也。天受，蜀人也，濫得勇將名，講求筆墨，以厚幣聘名士入幕，書札諭檄，皆煌煌可觀，嚮嚮動聽，以是見重於當途。及其接辦甯防也，撤夏家渡老營而不紮，是布置乖方也；其義子豔哨官某之妻，譏於周而寃殺之，其女子不奪，周并殺之，是刑罰乖方也。

賊蓄意圖杭，乘九年十月江南借浙閘，雜奸細於應試者中，又有僞平道王者，自稱王道平，假算命名，賃居省中之梅花碑，探杭形勢甚悉。撫軍羅遵殿十月初三接印視事，其時甯防告警，石埭之賊竄入樓子店、藍山嶺，副將石玉龍、游擊申明照、守備鄧國泰先後陣亡，周天受以黃池兵潰飛咨請援。時鄭魁士撤退甯防後，江督仍令駐紮高淳，羅撫知周天受之難以禦敵也，奏稱周天受勤於勦賊而御下稍寬，鄭魁士雖積勞多病而紀律嚴明，現在甯防告警，請飭鄭魁士爲犄角；又函商江督何，欲請張都堂總辦皖南。議猶未定而張殿帥克復九洑州，金陵賊竄，忠逆侍逆率吳廷彩、陳炳文、譚孝先、陳坤書、李尚揚諸逆，由六合渡江，集羣匪會議，度歲於蕪湖，圖解官軍之圍，疾趨甯國縣。正月中旬，涇太旌甯四縣連失。周天受擁兵二萬三千，困守甯國府城，不能禦賊。鎮將蕭知音奇勝勇、副將黃廷芳至勝勇、參將陳玉喜楚黔勇、吳再升果毅勇、都司熊廷芳凱勇、蕭榮勝鵬勇、千紹昌勤勇、方國淮彪勇、游擊吳正熙大勝勇、田應科楚黔勇、守備張維坤劉勇、文德敬隨已革提督米興朝帶彪勇、鄭國泰凱勇、臧廷鼎揚勝勇、熊定執勇、參將熊兆周等良勇、曾得勝台德勇、侍衛胡鳳鳴梁勇、都司徐福帶平陽營兵、袁守備帶湖南七起兵、熊建猷帶太子廟營盤、石玉龍帶樹勇、時陣亡劉仁福、劉仁祿帶潮勇。二月初三陷廣德，據周天受咨稱：甯防派三起兵來援，均敗於流洞橋而歸，不足信也。初六日陷泗安鎮，糧臺遂退湖州；李定太之兵敗於梅溪，亦退湖州。初八日，安吉、長興被陷，賊乃分股犯湖以牽我勢。十二日，攻湖州之青銅門，其大股由武康走羊珠狗潯以逼杭省。十七至西湖山中。十九日抵武林門。

是日爲大士誕辰，杭州香客尚紛紛入天竺，又有難民過境，不知爲賊至也。管帶楚勇知府陳炳元炎生登武林門而望，知眞賊乃閉城登陴。省中除滿營外，杭撫四營兵二千餘名，甯紹台道仲孫懋興勇一百二十名，運司繆福勝勇四百名，協防局團勇三百名耳。城外衞兵千名，新招江西勇千名，臬司段光清親兵勇四百

名，皆先出守餘杭，爲賊所格。二十日，段率親兵由餘杭返，且戰且行，滿營相應，乃入城。廿三日，賊繞至玉皇山，繆段兩起出隊，不戰而歸。廿五日，賊於湖上紮營十餘座，段臬司率親兵及江西勇三路出隊，敗而歸。段主戰，繆主堅守待援計，都堂張芾檄米與朝由徽來援，次富陽不敢進，縱兵擄掠，民團殲之數百，省中尙引領望之也。時羅撫飛章告急，各路乞援，張玉良援杭州，副將何奎率先鋒一千五百人，廿二日行至平望，蘇撫徐留之，請紮於嘉興，旋抵杭城，紮螺螄門外，距賊甚遠。廿四日，張玉良至蘇，張雖受命於何督，而何督屬張商之蘇藩王壯愍，壯愍曾任湖守，左右湖州人居多，請張提督閱蘇城後，遂促張率師救湖不必救杭。時署糧道何紹祺赴蘇乞援，爭於壯愍之前不獲命，乃密函三次催張由湖援杭。三月初一日，張坐小船攜六百人，初二日至武林門，而賊已於廿七日卯刻轟陷清波門矣。賊之開挖地道也，日夜擊鑼鼓，有丁憂紹興照磨陳奉彝，楚人之習戰者也，請由城內開地道以斷之，被運司繆斥而退。地雷發而城塌，賊上城喊殺，福勝勇懷中出紅巾裹頭爲內應，戕繆運司，遂開門納賊而全城騰沸矣。憶自癸丑暮春，浙省旋警，旋平，士民習慣不驚，避地外出者甚少，至是驟聞城破，城中戶口二百（？）餘萬，人人知不免，憤與賊鬥，傷賊無算，賊於是夜仍出城。次日乃率大隊入踞之，下令屠戮，尸骸填道，人馬不能行，投水死者上中下三河均塞。

滿洲將軍瑞昌，謹愿人也，外城陷，將軍欲自裁，都統來存 惜旋病瘡死 佐領傑純苦戰自保，滿營得全。初三日，張玉良架梯登艮山門，閃張字大旗，殺賊十八名，賊以爲張殿臣帥至也，殊錯愕；又以浙省去金陵遠，杭州四面阻水，儲糧無多，湖郡援兵轉戰甚悍，甯國亦存滿營未破，恐官軍麕至，斷歸路，且欲退攻大營以解金陵之圍，乃決意棄城，出淸波、湧金門走。張玉良入城報收復，糧道何紹祺回杭辦撫卹善後，江督何桂淸以調度

有方歸功於王有齡，請以王有齡撫浙。閏三月十一日，王壯愍得旨視浙撫事，亦殊典也。由是朝廷有和春兼辦浙江軍務、張玉良總統援浙諸軍之命矣。人稱張總統而不稱軍門，異之也。杭省既復，人多歸功於張玉良，而不知其以借名倖成也。惟能聽何紹祺之言，率數百人由湖攻杭，逮王壯愍移文令其無得過嘉興半步，而杭城已復，則其勇往亦可節取矣。滿城不失，人咸歸美瑞將軍，而不知來都統傑佐領之力也。至杭州之失，浙人羣咎撫軍羅，以爲主守不主戰，守近不守遠；蕭山御史高延祜參奏請撤卹典，而不知縱賊入浙，周天受之罪擢髮難數也。周知甯郡不失，可告無罪，而不知杭州淪陷，甯餉源絕，卒以是年十月潰敗而天受亦戰死，則其死晚矣。至劾嚴明之鄭魁士，而易以寬玩粉飾之周天受，則前撫胡亦不能辭咎也。且張玉良廿四辰刻到蘇，若兼程前進，廿六日亦可抵杭，雖兵抵北關而地雷發於南關，亦未必能解此大厄，然壯愍令其救湖不救杭，亦不知何心也？運司繆梓人謂其堅守待援之計爲非，不知城無勁旅，出戰而潰速，不如內守之計堅，則其策亦不左矣。惟福勝勇乃其三子及其僕鄔姓管帶，驕奢橫肆，內藏奸宄，見殊謬矣。且其平日主持軍事，見信上游，乃不急圖整飭，轉借此收營員爲弟子，如仲孫懋出其門下，昏昏年少，不數載歷保監司，皆其力也。鄭魁士所參之楊國正亦其門下，因是於胡撫之前搆鄭，則其平日之私而忘公，抑又更謬矣。然守城被戕，歿於王事，而王壯愍尋在浙同官之舊隙，又因其子而咎其父，請撤卹典，亦非厚以勸忠者矣。撫軍羅及妻女均殉難死，闔門忠節，不愧完人矣。其由鄂藩擢浙撫時，知浙兵不可恃，乃奏調訓字營入浙，訓營者唐訓方之舊部也，習於水戰，撫軍以浙本澤國，欲改絃易轍，創立水師，不可謂無心軍務矣。逮訓營過徽州，適太平旌德不守，張都堂留訓營助勦，克復三城，又留其偏師韋志俊，逮行至湖州虹星橋，營官觀察蕭翰慶陣亡，而杭州亦已告

陷矣，此則撫軍所不及料也。喪至安慶，曾節相輓之云：『孤軍失外援，差同許遠城中死；萬馬迎忠骨，新自岳王墳上來。』蓋紀實也。夫古今成敗之分，必追溯其由，敗必知其所以敗，勝必知其所以勝，庶得失之林，昭昭然耳。今則悠悠哆口，淆亂當時，而當軸士夫，又或以生平積憤，施排札於已死之黃馘，一唱百和，竟以私好惡爲公是非，更逾十百年，僅據文飾之奏報以相品題，而徵信無自矣。余偶談時事，入耳多逆，不覺執筆欲爭，傳信秉公，豈有所偏袒與？

昔侍曾文正公，論及杭省初次失守，專歸咎於張小浦都堂，謂若不截留楚師，決無此失，治軍如弈棋，一著錯滿盤空，深致太息也。杜文瀾綴言

卷二

談咸豐十年夏嘉興失守事略

咸豐十年立春前一日，嘉興官僚迎春，方出東城，土牛忽崩坼，人以爲不祥，至夏四月廿六日果失守；妖孽以兆危亡，鬼神蓋先知之也。是年正月初十，江南張殿臣帥克復九洑洲。十四日，敗賊於江浦瓜子山。二月初三降復上關壽德洲、下關七里洲、軍威甚振。又於上年添募勇丁，增築長壕，以困金陵，風傳指日可復。時王壯愍任蘇藩，善綜覈，司庫所藏或言百年來未之有；又商之浙省，籌肅清皖南餉五十萬，名爲皖南，實欲待金陵克復，作犒軍牛酒之資也。已而忠逆侍逆出其鼠牙雀角之智，蹈旁襲虛，率賊由甯國直犯杭湖，逮張玉良至杭，賊以爲張殿帥出營，故棄杭而走建平、溧陽，以回攻我金陵大營；又結死黨以竄踞句容，繞官軍之後路；幷糾英逆由潛山、太湖下江浦以助之。自閏三月初七日，紛撲大營，我軍晝夜拒戰，漸不支。十四日，大雷雨，至夜各營火起。十五日，和帥張帥均退丹陽，或謂分兵撥浙以致力單，事或然矣。又謂軍餉不支，每四十五日發一月之糧，兵勇私布傳單，因而攜貳以致潰敗，不知此乃既潰之後，各弁勇掩飾歸咎於主帥之詞，初無是事也。果有是事，則賊至立潰，何以初七至十四日尚力戰八日乎？蓋賊繞後路，城賊又出相攻，忠逆侍逆、英逆、聚嘯生風，我兵之勇敢者轉多死於長壕之內，職是之故。憶咸豐六年五月，向帥亦退保丹陽，卒能回攻金陵，賴有張殿帥也；此次殿帥如不陣亡，丹陽可保，未可知也。乃逆令黠賊潛入大營，伺張帥出戰，自後狙擊之，受創

甚，血戰刃數賊，躍馬入丹陽河死，張帥雖陣亡，常州尙有餉銀廿萬，火藥十八萬也。廿八日，何桂清率司道棄城走，士民跪留於道，其親軍刺傷十餘人，遂出城至蘇，徐君青不納，乃以照料糧臺爲詞，退常熟，旋低徊赴上海。和春亦同時出城，舟居滸墅關。初一日，賊撲常州。初四日，張玉良佯出戰，遂率兵遁。初六日，常州失守，和春飲藥於舟中死。張玉良至蘇守高橋扼賊衝，賊分繞九龍山壓高橋背，師遂潰。四月十三日，蘇州陷，撫軍徐有壬死之。蘇州百姓要殺怯將潰卒於路，奪其所奪之輜重，海沸江翻，天昏日暗矣。王壯愍奏云：『百姓寒心，三軍解體，以目前時勢而論，斷無挽回之理。』洵可傷也。

蘇州既陷之半月，至四月廿六日，賊乃撲嘉興，使省中遣兵扼守，未始不及，乃巍巍大郡，聽其逼近妖氛，無片甲隻兵爲之點綴。逮忠逆安住蘇州，侍逆由金壇回撲，提督江長貴之兵潰於平望，知府張玉藻及知縣以下聞警俱走。府教授張詠題絕命詞於壁云：『城存與存，城亡與亡，人臣之義，千古昭彰，今也不然，目極心傷，身不可辱，在水中央。』投泮池死。秀水教諭蔡兆輅亦自經死。城遂陷。王壯愍以嘉興既失，浙省陷一名城，咎不可以無歸，乃劾張云：『以船作寓，其居心已不可問，渡江航海，越境不止一郡。』奉旨正法，幷城汛某亦正法。逮旨至，聽張遁去，汛某發仁和收禁飲藥死，以正法覆奏。人謂壯愍外英鷙而內慈諒，故爲是舉，其亦因嘉興幷未與一兵，中有疚心與？張玉良之至杭也，收集潰勇萬二千人，編列成軍，以圖嘉興，果能以勦爲防，尙可藉作省中屏障也。壯愍爲之造器械，製篷帳，配藥彈，籌口糧，雇舟楫，千苴百補，疾如雷火，苦如冰蘗矣。且杭州初經大劫，湖州日日交戰，嘉興業已陸沈，浙西懸磬，不得不取注於甯紹，而紹興十倍加捐之議起矣。十倍者，較初次籌餉所捐而倍之以十也，紹民之怨從此深矣。然亦非得已也，使括民財以供兵食，兵果足以衞民，

怨與德，猶兩相敵也；乃張玉良於六月率兵攻嘉興，不五十日，又潰於嘉興城外矣。夫張之攻嘉，亦似非不力也。紮營三塔灣白衣菴，肉薄城根。十七日，轟破南門堶口城賊半逃，旋因阻水不能入。廿四日，潮勇通賊，陣自亂，各營目晝船繡幕，攜眷舟居者，護眷先奔，河狹舟爭，水軍亦亂，參將張天祿子受引火藥自焚死，烈哉。張至石門，縣令李宗謨不知大營已潰，區區縣城無可駐足，迎於河干請守石門，張佯諾，半夜走，天明賊至，李宗謨死之，而嘉興無人過問矣。張再收潰卒，亦赴嚴州，不再謀嘉興矣。是時嘉善已於十二日失，平湖以十五日失，桐鄉於廿六日失。然石門失而賊不守，越日復之，我亦不守，止遺一衰老知縣備員於中，旋爲賊據，將城池拆毀改作營壘。平湖亦越日復之，八月五日又失，又復之，至十一年三月八日，槍船土匪勾賊破海鹽，明日破乍浦，錫都統齡阿死之，遂破平湖。於是嘉興惟澉浦城孤存一角，餘陷於賊矣。

夫浙江之與江蘇也，均濱海爲國，地犬牙相錯，兵與餉交相籌借，蘇州失後，署撫薛煥駐滬上，平湖三泖與滬通。十年秋七月至十一年春三月，嘉興之正道雖梗，而鹽澉平乍四城未失，浙江之軍書猶可由海甯繞此以達於滬。其守鹽平者，有革提米與朝、革將張威邦、副將黃金友、水師提督曾秉忠及其弟守忠，以保此偏隅，而乍浦滿營亦苦戰卻敵。故嘉興由漢塘一路不能竟撲平湖，至是土匪導賊旁襲，黃金友力戰陣亡，而浙滬之路斷矣。蘇常之既陷也，張玉良革職撤總統之任，朝廷以總統江南諸軍歸瑞將軍，將軍不能見一客，惟其幕府是任，設文翼長武翼長於滿營中，日日言出師攻嘉，飭雇大船數十號，以爲緣江結營之備。時陸斷水絕，勉搜避難之船以應命，由糧臺給以坐食，前後發銀數千兩，旋以不能出師裁之，於是圖復嘉興幷不作是想矣。僞聽逆陳炳文、僞榮逆慶敬順踞嘉，大造僞府，拆祠廟棟梁以供材，開嘉善千窰以供陶，擾蘇州香山梓

匠以供役，盤龍鴛鳳，重規疊矩，前後七重，外列朝房，中有崇陛，再外繞以禁城，七邑鄉官各承修一重，由十一年至克復之日止，工尚未竟，費用不貲，皆剝取之民間而爲之，剝削者大抵槍船博徒居多。嘉郡，水國也，人情多蕩，其好賭若出天性，無賴之徒，修兩頭尖小輕船，架槍其上，始護私梟，繼護賭廠，勾通胥史，作奸犯科，無所不爲，顓預官長不識事體，收漕之時，恐鄉民滋鬧，轉雇槍船以資彈壓，彼類愈無忌矣。其廉幹之官，如欲懲創，令尚未行，胥吏通信令其飛去，持之過激，轉生事端；如咸豐中年有『楊打魏塘三店鎮、馬拖秀水五龍橋』之諺；楊、嘉善令楊炳暄也，馬、秀水令馬桂林也，皆以拿匪轉被所辱云。蓋道光之末，上恬下嬉，養癰不治，比粵匪滋擾江南，愈容忍乃愈鴟張。至郡城陷後，亦有受招入伍圖效贖愆者，如石門一城曾招槍船克復是也。第陰鷙之性，凶頑居多，土著匪類，誰貧誰富，如數家珍，支河汊港，梭織又熟，故海甯及海平乍浦四城之破，皆此類所爲，而糾繆紛煩，筆不勝紀，至今嘉興士民言之，猶切齒恨，其害可謂烈矣。除外賊先請土匪，當於無事時豫謀之，且可乘用武時幷翦之，乃見不及此，至強寇在門，坐視其藉風生燄，萬無及矣。驅狐兎不足，尚能除豺狼哉？！噫！

談咸豐十一年三月十九日金華失守事略

金華上通衢處，下接紹興之諸暨，西與嚴州緊連，其東陽隔台州之仙居，不過數嶺；前明太祖取浙，由金華、浦江入諸暨以定紹興，實東浙之腹心也。咸豐八年，石逆撲衢州，陷處州，撫軍晏端書派兵守金華，爲甯紹障蔽也。至十年秋，徽甯既失，賊由淳安陷嚴州，張玉良收嘉興之潰勇克復之，而餘杭、富陽、桐廬復得復失，我兵注意浙西，金華未及布置。十一年正月，侍逆出浙境，由徽州犯婺源，我恪靖伯敗之於青華街。二月十一日，

敗之於柳家灣。三月十三日，大敗之湧山。賊之出浙境也，欲繞楚軍援浙之後也，屢經痛勦，乃踉蹌狂竄，仍由婺源入浙之開化。十五日陷常山，幷糾景德之賊范汝增、黃成忠、練業坤，由玉山入江山境，江常守兵潰。范黃練由江山之湖口村犯處州，侍逆率大股循衢城過，李定太守衢不出，賊得由靈山撲龍游；縣令龍森書樓，殿撰龍汝言之長子也，善書耐勤苦而性伉爽，禦賊死之。十七日龍游陷，湯溪亦陷。時張玉良屯兵蘭溪，金華知府王桐聞警，請兵於張。張於十八日率親兵百人至，閱城而返。十九日賊至，王桐走，城遂失。金華城南之通濟橋跨大河，時蘭溪尚駐重兵，賊舍此無陸路，若扼此而守，需兵無多，而城亦可暫保。張既不派兵守，王桐亦遂不一日守，侍逆踞之而浙東之全局壞矣。報至，王壯愍憂甚，延省中諸將入宴，問誰肯往金華者？各默默無一言。處州鎮文瑞，江西援浙之將也，其鼓左鼓右鼓前彪字長右共三千人，均食江西餉，壯愍以其客將也，平昔待之甚厚，文亦文雅知理義，自允赴金。五月初一日至諸暨，時諸暨東鄉有巨匪何文慶，因其祖父葬麗門山，妄謂乃南鎮分脈，貴不可言，乃藉鄉團爲名，謀爲不軌，入其團者，每人給錫鑄蓮葉捧荷花一枝，取連和之意，實隱何字於中也。其人能轉招十人，卽尊推之爲頭目，十人再百人，則加推而上，橫行鄉里，黨羽互相保護，人無如何，無賴者遂欣然入夥。時警報日至，各村勸團，附近讀書無遠識者，亦或結而連之，圖他日保村莊計，不知其謀逆也。何匪別勾餘姚王春生、嵊縣馬阿元，以相潛煽。十年冬，余履諸暨任，廉得其實，借勸捐名親詣其村察之，被圍五日，後以計出。時軍書紛馳，外寇未弭，未敢遽發大難，至是金華失，文所部人少不敷攻勦，壯愍乃謀之杭紳胡墉。胡有友戴孝廉燮帆，曾授徒於諸暨馮西村，輾轉關通於何匪，給卻頂與器械火藥幷錢萬串，令其帶團五千人助攻金華，歸文節制，要約已定，而余始得聞，無如何。五月初一日，文鎮至暨未進。初四日，

何匪率五六千居城外之江東，幷不來謁文鎭。初五日，何匪捉文鎭之勇殺其一人，已又連殺三人，欲激怒以起事也。文鎭駭不知所爲，余曰：『此土匪也，急擊之可散，若入城則無及矣。』文乃出隊，戰於東門之大橋，何匪卽以所領之抬鎗火藥抗拒，文營奮擊乃敗，追殺三四十人，遂紛紛鳥獸散。文鎭暨游擊曾得勝貴順勇千人，遂進紮金華之孝順街。時蓮蓬黨已露逆蹟，壯愍終以文營太少，金華有在籍提督余萬青者，請率衆助勦，壯愍喜之，給以撬鎗二百，配以鉛彈火藥；余乃借名斂錢三十萬串，每村夜以竹竿然數鐙相照，實幷無一人，官軍敗，其器械均以資寇矣。已而米與朝又率二千四百人，吳再升率二千二百赴暨，未至而孝順之營潰。六月初一日，義烏失守，賊蹤突過查林蘇溪。幸諸暨學博韓煜文帶團勇紮營善坑嶺，賊乃不敢踰暨。韓、金華人，善六壬，曾從戎江南吉撫軍營，故膽壯而識周。義烏賊旋引去。

六月炎熱，我軍均避暑不進。七月，米吳曾進次義烏城，時東陽有土匪陳上連，殺孝廉吳榮誥以起事，米乃赴東陽勦之。先是浦江告警，都司劉嘉玉衡勇千名紮營五麓嶺，已而蘭溪賊勢猖獗，文鎭進守浦江，益以副將劉長培固勝勇一千四百名由諸暨進，況文榜川勇二千由小刀埠鈔山路入，方入城而縣官福恂出城走。初四日，賊大至五麓嶺之營，退入城，賊遂圍之。余憂浦江油燭食米之罄也，初六日，親運接濟，由白馬橋夜至鄭義門，方冀守城諸將前紮之營雖退，後必紮一營以通餉道以留歸計，乃嚴城四閉，幷巡哨之兵亦不出。賊繞過東門放火，幷有土匪勾引至鄭義門偵邏，見洋鐙知爲諸暨知縣，乃吹唇作號，蓋聚人欲擄也。余馳馬走，追余從者奔而散，時無月無鐙，幸火光相照乃歸。報至省，壯愍批答云：『前次杭州以不紮營失事，今之守浦者又不紮營，豈眞時數使然邪？』文鎭縋人出告急，饒廷選方敗自蘭溪歸杭，壯愍請其援浦，跪而送之，帶

勇六千。周壁團潮勇五百，張振新帶新寶勇二千名，此外百勝勇五百，奇勝勇五百，建威軍五百，福威軍五百，詔安軍五百，尙有親軍五百，約六千人。七月十四日，周壁爲前鋒，諸軍繼進，潰於鄭義門。逾數日，運司莊二銘之勇一千，閩省候補道張啓暄雲霄勇二千人，繞處州來援，饒鎭整軍向進，拔隊玉牌頭。八月初四日至鄭義門又潰。余報云：『由諸暨至鄭義門，計程八十里，饒鎭率軍進發，五日而至，初二日午刻開仗，戌刻全行退回，所幸兵勇將弁不少一人，幷無一人受傷。』壯愍得報憤甚，致書於饒云：『省中庫無餉，倉無米，出陣之兵不見一賊而潰，新製鑼鍋帳篷盡行拋棄，度日如年，度夜比年更長，咨查首先潰退之人。』饒乃殺生平不悅之二弁以粉飾之，寃哉。是日方暮，余自東鄉毛村勦匪歸，斬級四十，各紳方慶未畢而全軍潰退，縣城鼎沸矣。時浦江軍不敢出，諸暨軍屢潰不敢進，金華無望而紹興又急，乃檄副將楊金榜率壯愍親軍振威軍一千五百人來守，省中已無兵可撥矣。藩司林福祥率定武軍三千人，暨同知陳大力之新湘勇一千人，由江西來援，敗於蘭溪，又敗於嚴州，亦至諸暨。楊紮營城南五紋嶺，饒暨莊潰勇團住於城東金雞山及城西七岡嶺，曰團住者，非散住民房，亦無深溝高壘，聊築三尺土牆以圍風，以葦箔蔽雨而篷帳不全也。藩司林福祥住城中，灑掃館舍，持螯飲酒，習蘭亭帖以消憂。九月初四日，文瑞知無援，乃衝圍由桐廬山中去，城遂陷。義烏東陽之軍不知所往，張啓暄之軍遁入處州，賊以後無所忌，分路犯暨。

十三日，西南鄉團練奮勇殺賊，斬級四百來獻，約官軍會擊。次日，西鄉又敗賊於蒲團嶺，南鄉敗賊於豐江，官兵出城耀隊，不敢近賊，幷不敢尾團後。有狡猾弁兵伺知團擊賊後，拾髮級來獻，然乾枯無淋漓鮮色矣，饒乃報捷。廿一日，賊知官兵終不出，羣鑿至，團勇陣亡二百餘人。廿二日，有狡賊僞來王陸順德繞浦江富陽

山路，出和尙店渡臨浦以陷蕭山。我方防南路而賊已鈔過北路，官軍在腹中，諸將弁羣謀潰省矣。諸暨通紹興之路由東，赴省由北。廿四日，楊軍退省，饒林均給余援紹出東門，余送之過江橋，不知其不援紹而繞路紛紛歸省也，留奇勝勇百勝軍以守暨，而大軍既潰，留者亦散無多，又居江東不進城。廿五日夜，城中無民，余乃然燭於南城之雉口，賊已逼近，不敢進城；甚矣賊之怯也與官兵同。廿六日巳刻，四鄉火起，獄囚噪，余方入獄撫囚，而騎馬賊三人已入堂皇矣。余意百勝勇尙在江東，賊何由遽入？以爲殘兵乘城空入劫，欲往百勝營官商之，至東門，遇賊騎三，髮長如婦人，各以長刀連劈，傷右額右耳右肩頂心六處，遂昏倒，俄而蘇，有老媼扶余行過江橋，遇黃衣賊二人，見余血淋漓，遂讓路而行；有義民馬姓舁至楓橋而城遂陷。憶自四月金華初失以來，已六閱月，各軍分防浦、義、東陽三縣，文一退而兩進，饒吳曾米均兩退而兩進。行則爲運軍火，住則爲備柴草蘆菲，又以省中餉竭，無米接濟，壯愍飭余就地勸捐，分解三縣行營，自四月至八月三十日止，約濟米三萬餘石。幸諸暨舊富饒，其紳士亦知大義，又見賊氛緊逼，亦踴躍樂輸，余以印票給之，杜吞冒也；支發以紳士稱之，胥吏不與，信者信，畏者畏，故能支持數月也。時余年四十五，精神日用日多，不以爲繁難。已而文軍被困於浦城中，余運米不能入，浦民轉笑余拙，謂浦江知縣已走，鄰縣反來解米，何哉？至義烏兵米，余籌銀與其縣令廿履祥請代購，廿反負銀而逃。東陽米軍與米不受，向余索銀，以彼營多虛額，米則計口授食，有餘尙需變價，不如折銀易於乾沒也。余以區區一縣，支鄰封三縣之軍需，各營不能進戰，轉歸咎於米之不繼，遂哀懇壯愍必設糧臺。九月初一乃委金華知府劉笏堂辦支應，而事勢已敗壞決裂矣。

余之任仁和也，十城閉其六，武林、錢塘、清波、候潮、太平、艮山旱門。惟湧金、鳳山、望江、慶春四門及艮山水門而已。錢糧不征，

供億如舊，不畏賊而畏需索，懇求交卸，乃任諸暨，東浙尚無恙也。逮金華不守，馬蹴戈馳，日不暇給，幸諸暨紳士贊襄支應，兼助軍糈，賊至之日，團練三次開仗，殺賊數百，故浦義既失之後，支持廿二日之久。受傷失陷，百姓負余出，余實有慙於斯民，何恨之有？所恨者借諸暨以圖金華，防金華諸軍幷未出一戰，致賊猖獗，又陷紹興而杭州亦陷；畏怯將士卒亦不能自全，如饒死於杭之雀兒營而轉得證法，朝廷寬大之恩可謂至矣，死者有知，能無赧顏？夫國家大事在於知人，金華知府王桐、張小浦之內表弟也，因江西被圍，曾負小浦之母出城，由是在徽從戎，旋不容於徽，乃至浙江，而壯愍任之如子弟，不知其茶然無骨也。饒身長頎頎善談，不知其見賊卽奔，如敗壞子弟，驕以撫之，哀以誥誡之，終無補絲毫也。至林福祥如果明哲，知浙江之大局已壞，何不以軍附援浙之楚軍，出上游以攻勦爲救援，而乃率其烏合之衆以入危邦，又不力戰，狂投濱海無路可出之杭州，何哉？

談咸豐十一年九月廿九日紹興失守事略

紹興與杭州隔江相犄角，山會蕭三縣，北濱大海，西北逼錢江，西南則諸暨楓溪之水，出臨浦義橋以旋繞之，其東則曹娥江也；惟正南一綫山脈，與諸暨、嵊縣相聯屬，實澤國也。其民巧慧而鮮膂力，揆文有餘，奮武不足之地也。平昔士風民風亦甚知禮義，尊官長而守法度，不知何以大難將臨，而乖戾忽作，如此次失守之烈者？此次失守，無所謂守也，官紳兵民，水火相爭，自相撲滅，如羣盜踰垣欲入，家人父子兄弟主僕卽使勠力同心，猶恐不足以捍外患，乃舉刃相向，自相仇讐，其不速其覆亡者幾何哉？咸豐十年夏，嘉興告陷，朝廷命在籍漕運總督餘姚邵燦又村暨右副都御史會稽王履謙吉雲爲團練大臣，欲以紳助官，以民助兵也。第王壯

愍之爲人，忮心過甚，難以共事，邵見機先去，其事乃專之王，王侗侗而無遠識者也，既得大臣命，鄉里希榮之後輩多附從之，書札酬答之際，業已生釁矣。時軍餉枯涸，紹興有十倍勸捐之舉，殷富之避重者，頗借王以自庇，於是與大吏相搆矣。至其辦團練也，名爲全浙，實不過山、會、蕭三縣；至三縣之中，又止府城尙有器械旗幟，招募水龍勇及坊巷遊民以登册籍，外則幷此無之，殊難恃也。六月，壯愍欲飭甯紹台道張景渠來修守備，以運司莊煥文二銘新選之閩勇守城，王信羣喙，恐兵足擾民，以團練守城自任，辭兵不受，於是又相齟齬矣。當四月金華既失之後，壯愍以湖州解圍，歸安令廖宗元之力居多，乃調紹守懷清署杭守，而以廖署紹興，爲守備計也。王履謙屢函留懷，藩司麟興懷同旗，亦緩廖赴任之檄，故廖不得早任，至浦江圍急，廖始受事，至則促修城垣，凡附郭厝棺悉令移去，民以爲不便；議設水柵以斷賊道，民又以爲不便；於是廖與民不相能。夫市價之不平，卽人心之不平也，浙江喜使用洋銀，外洋銀餅一重止七錢，色且低潮，咸豐七年以來抵庫銀一兩，其軒輊已不可解。十年十一年，奸商借軒輊生波瀾，於往日光板爛板輕板磅板之外，另生大糙（繫黑深多者）小糙（繫黑淺少者）淨光之名，以輕重相同之貨貝，而貿易價相懸殊，旦夕之間，亦有漲落，把持盤剝，民甚病之。其時嘉滬路斷，惟紹興居杭甯之中，故紹商得以操其權而進退之。廖至任，嚴禁所爲，而商衘怨於官矣。積此數者，俱無以發，九月廿三日，逆目陸順德率賊由富陽之和尙店奪臨浦外江礮船渡。廿四日，陷蕭山。廿六日，內河礮船禦賊於錢清，營官陷賊中，礮勇退至昌安門外，采摘河中秋菱，百姓以騷擾毆之，譁甚，廖出城彈壓。百姓謂賊之由臨浦入蕭山也，得礮船始渡，遂誣礮勇通賊，公意以蕭山既陷，守城尙需礮勇，乃撫慰之，百姓語侵及公，閎然謂公亦通賊，毀其肩輿，王都堂亦出城勸止。公入城，觀聽者甚衆，聞通賊語，卽有無賴多人相聚而毆

公，公受傷入署不能出。於是團勇攫礮勇及公之親兵數十人殺之，爲所欲爲，王亦不能禁之。有帶楚勇張某、田某者，率勇二千人，經廖請調來紹，欲入城協守，王不之納。至是聞團勇殺礮勇及公親兵事，欲入城報復，廖使人亟止之。至廿九日，賊逼城，團勇鬨散，惟謝主事之黃頭姚勇與賊巷戰於大善寺前，保王履謙出城走上虞，上虞又失，乃航海入閩。知府廖宗元服蟒服自盡死之。賊入山，遣人聘山陰峽山戶部郎中何惟俊使至，何從容作書戒其無殺百姓，畢，投繯死，此搢紳先生殉難之烈者也。

十月中旬，紹城百姓有以匿名帖詬髮逆者，賊怒殺坊巷人數百以示威。已而設僞總制監軍軍帥師帥旅帥謂之鄉官，以苛斂財賄，不滿其壑，即以先鋒爲逼迫之詞；先鋒者，搶掠之美名也。於城中江橋造僞來王府，外有繚牆望樓，巨賊擁資既富，復防羣賊劫之也。後捉士人與試，不至者以賂招之，試題三：一、『眞主盡子道，孝敬叔爹福久長。』一、『基督盡弟道，恭敬叔哥永榮光。』一、『朕幼盡臣道，令知幼主見父王。』詩題乃『皇皇上帝。』荒謬詭僻，絕不成語。考字書并無叔字，皆其僞造也。平定粵匪紀略曰：『逆改鬼字爲人字，』似叔字乃魂字也。余在龍游大營獲洪逆所與侍逆僞詔，均用七言韻語，與村巫神咒相仿；漢張角妖書名太平，其卽此類與？紹興既失，杭州隨陷，王壯愍不歸咎於諸將之不力，轉歸咎於團練之失機，遺摺以參王履謙，奚足服王之心哉？若王履謙者，知官兵不能禦賊，而徒以擾民辭兵，亦未始無見，而其團又絕無可恃，頗如八身受病，明知難起，又無良醫良藥，遂杜門不延一醫，不服匙藥，其不起一也，旁觀者無不咎其恝然矣。夫喪欲速貧，死欲速朽，有子以爲非聖人之言，紹興之失，辭兵固失，不辭兵亦未必不失，第王之心迹近於失欲速失耳。且其走閩之後，拜摺參礮船通賊，是則疆臣既參巨紳，巨紳又參官兵，辦事決裂之餘，膠固之見，仍不能化；恪

靖稱其賦性迂愚，貽誤各情多受人指嗾，信哉。易曰：『羝羊觸藩，不能退遂，』王履謙有之。冒不韙名而遺戍遐陬，宜哉。『遜尾之厲，不往何災，』邵燦有之，歿於京秩而榮膺賜謚，幸哉。『澤無水困，致命遂志，』何惟俊有之，不辱其身，爲邦家之光，烈哉。至慶宗元之守紹也，赴任過遲，未能先信於百姓，爲民也轉似厲民，非所謂『莫之與則傷之者至』與？至其城存與存，城亡與亡，大節昭然，上受專祠之卹，下有義民護其遺蛻，所謂『王臣蹇蹇，匪躬之故，』爻詞不言吉凶，而孔聖以『終無尤也』釋之，不其然與？

談咸豐十一年十一月廿八日杭州復陷十二月初一日滿城亦陷

兵之勝敗，與棋之勝敗，小大雖分，理則一也；棋不知攻而但求自守，活必不多，不必遇國手也，遇野戰而即敗矣。髮賊，野戰也；楚軍，國手也；浙江，自活者也；其始防甯、防徽、防衢，爲活角活邊計，而以國手推金陵，誤矣。逮逆賊以飛棋陷杭州，十年大局，已如螟之食苗，傷其心矣；然根也、節也、葉也，尚活也。嘉湖甯紹，根也，餉源所出也；衢嚴，節也，通江皖之路也；溫台處，葉也，海洋之外障也；金華則又東浙之小心也。蘇常失後，使下保嘉湖，而上固衢嚴門戶，則金華不致爲賊踞，而甯紹可安。然後俟江皖各軍力爲驅除，而浙軍以堵禦爲夾擊，雖窮賊紛竄，未必終不攔入，諒尚不致全省糜爛也。乃自十年四月嘉興不守，湖州被撲，根已傷矣；至十一年三月，海平乍浦被陷，而浙滬之路斷；四月，處郡被擾，金華告陷，而浙東之腹心受患；八月，嚴州失而上江之勢蹙；九月，紹興失，甯波繼失，而東渡之路絕；是無節不斷，無根不掘，無葉不翦矣。斯時杭州西只存一被困之湖城，東只存一彈丸之海甯，各路諸將紛紛退保杭州；米興朝、吳再升、曾得勝，由東陽先退。廿五日，副將楊金榜率振武軍二千五百；廿六日，藩司林福祥率定武軍三千，陳大力一千；廿七日，饒廷選率所部三千人，由諸暨退至

省城。以數萬衆羣聚於區區一頃之西湖，卽使賊不攻，城不陷，而餉絕兵譁，內患亦作矣。是時楊鑾城外饅頭山，饒不能外紮，居城中總統防守事宜，林方出紮望江門外，賊至而潰。十月初二，賊從太平門繞至螺螄門，楊率六成隊擊退，欲以保江路也。西湖賊見楊之出營也，由淨慈後撲饅頭山，楊轉而營已失；其太平門之賊，又復回擊，楊軍潰，乃抽劍自刎不殊，被賊慘戕之。逆賊陳炳文於羅木營紮營五座，初五日，張玉良自富陽來，壯愍夜艤之，泣曰：『糧路不得通，食且盡，奈何？』張應以死戰。處州鎮文瑞、副將況文榜、俱由浦江衝圍至，奪路入城，況卽出城與張軍合攻賊，踏其五座，營兵疲甚，未及守，賊仍夜搶築而成；至是杭城十門合圍，餉斷信絕矣。賊乃於鳳山清波門挖地道，城內開壕築牆以斷之，賊復自海潮寺至鳳凰山築木城實以土，開鎗礮眼，日夜施放，城中困甚。張玉良於羅木營外疊次出戰，幷令錢江礮船夾擊，不能開。十九日，張送客出營門方轉，我守城兵鎗傷其右脇，弁勇以船護至閘家堰而亡。況文榜接統其軍，而況又被職，張部遂無所統矣。城中日夕望李元度至，不知由徽州敗出之軍，且遠隔常山也。廿五日，有福建兵勇告奮請攻羅木賊營，中丞許以賞而饒阻之，中丞不聽，饒乃密令部下至天明齊集放空鎗而回。饒蓋明知杭之不守，恐猛擊激賊，破後福建勇無噍類與？

十一月初，城中糧盡，升米兩銀，尙無購處，集議借捐，胡元博主之，杭民允從，得錢十萬餘貫，亦苦而急公矣。飢民滿街市，哀號不絕，浮萍蕉葉不可得，新舊皮籠亦拆煮而食，僵斃相繼，其後死者或割先死者肉食而延其殘喘。將軍病不能出，乍浦都統傑麐欲出戰，杭副都統關福堅持不肯發兵，無如何。初九日，有賊於望江門外來投誠，林福祥受之，給以黃金二百幷火藥鉛彈號衣紅頂藍頂花翎，約四鼓出隊，彼卽燒海潮寺營爲

應。至期，我軍出擊，賊初發空銃，繼乃銃礮如雨，傷弁勇多人，賊追薄至城門下，適鳳山門空心礮臺火起，城幾破，幸副將曾得勝力戰，城上銃礮齊發，賊始退。是日武林、錢塘、清波門外營皆投賊。十三日，有放出監犯徐姓通賊，約期開城相迎，廉得其實，斬之。先是止民無食，至是兵亦無糧，礙義倉穀七千石以分授之，宰驢馬以相餉而食仍不足，有至民家搜取食物者，士匪引導搶奪，城中大亂，壯愍自拿斬之，勢稍定。城初圍時，居民備粥飯擔送上城以餉軍士，若需用木板麻袋等物，一傳立即輸送，至是兵民相仇矣。延至廿八日，兵數日不食，乃各潰散，賊遂於巳刻由各城扒入，城遂陷。王壯愍回署自經死。學使侍郎張錫庚、處州鎮文瑞均死之。胡元博投望仙橋河死。其自饒廷選及各司道以下官共五六百人，無一能出者，旋有死者。核保甲籍，居民計六十餘萬，半已餓死；時嚴寒，被驅硬搆，死者復相繼。十二月初一日未刻，滿城亦破，殺戮更慘，將軍瑞昌、乍浦都統傑純死之。王壯愍知城之不守也，令壯士持帛書遺摺并絕命詞，縋城走海塘，至黃道關，交杭紳胡墉轉致上海薛撫，請其代奏；意謂『杭州不守，由紹興不守所致，咎由紹紳團練大臣王履謙，臣死不瞑目』云。其實紹興不守，由金嚴不守所致，咎不全在紹也。且是時杭紳胡墉於初八日在甯波用白殼船運米二萬石，由黃道關進江，十五日泊三廊廟，并西洋人同至，守候數日，以江路被阻，粒米不能入，後卒爲賊所有。湖紳趙炳麟，亦由上海以輪船運米至，遇颶風而返；杯水雖無救車薪，并此杯水亦無由澆覆，慘矣！城中食盡，賊糧亦匱，忠逆擬回蘇州度歲，聽逆陳炳文詢逃出難民，知城糧已絕不肯去，故杭城受此荼毒云。城既陷，驅飢民出，多凍死於江干。逆以棺斂王壯愍、張侍郎、文總鎮遺蛻，交藩司林福祥，巡道劉齊昂送之上海，一如以棺殮蘇撫徐，上書忠臣徐中丞之柩云。豺狼也，豈尚有人心哉？至初三日，遂攻海甯州陷之。

王壯愍之爲人也，伉爽而勤，但樂人順從而不喜規諫，招兵不練，馭將太寬，每一出師，必以筵宴相犒，而省中委署索賄，采買扣價，壯愍皆不能制之。甚至各將偏裨及時行樂，虛額浮冒，藉作笙歌犒賞，杭城合圍之後，而貴廷芳尙擁妓船於礮船側，日夜豪飲。而禍之最烈者，則莫如洋煙，銷鑠精力，已成枯朽，尙倚從前之戰功以自雄，如饒廷選嗜好洋煙，長鐙不絕，而王壯愍以同鄉倚之甚深，始以盟結，中以恩感，終以泣求，終不能動其心而激其氣，悲矣！至張玉良自蘇常既陷以來，裨將消磨，壯士半死，所收集皆靡靡者。候補道何紹祺曾因辭官上書於壯愍云：『潰退之時，棄甲而幷不曳兵，收集之後，免罪而更思圖利，授食號稱五六萬，禦敵不及五六千，威不知畏，整飭之法窮，恩不知感，策勵之法窮，目前何以遏凶鋒？駐省之外無他策，將來何以固省會？關城之外無他策。』痛言勇弊，實指饒張也。第二人無戰不潰，張則戰而潰，饒則不戰自潰，張則營而潰，饒則不營而潰，是張軒而饒輊矣。至偏裨之中，尙有稍可人意者；而怯懦昏迷者太多，孤軍無應，勇者亦不敢前，卽前亦無有不敗，可勝歎哉！

先是十年六月廿六日，有杭州解圍之奏，與保獎者百餘員，藩司麟趾蕉園得勇號，謂英逆來撲省城也。時余宰仁和，探報至，隨壯愍登武林門遠望，餘杭塘人家，闃寂無礮聲，無火光也，徐而我兵開城，過賣魚橋，於湖墅一帶搜游勇十數人至譙樓殺之，劉季三吳再升報捷云：『追至臨安平其逆壘。』其實英逆由湖州走廣建，或有游逆旁掠，幷未來犯也。壯愍外頗欣然而心亦知諸軍不足恃；七月，遣迎天竺大士供奉武林門城樓，迎者先夕入天竺，以筊卜之，不吉，強迎入城，擇花擇果，旦夕行香；後改供於吳山伍公祠，五日行香，爲杭民禱也。又於東園設斗壇，祈天永命也。是時滿城亦釀金建金華將軍廟，金華者，青蛙之轉音也，湧金門內舊有

廟，杭城初次被賊時，青蛙游奕於滿弁家，滿城得保，羣謂得將軍之佑，乃擇地爲建廟，廟成飛甍耀日，金碧眩人。八月朔，綠營八旗羣來賀神，千貂萬騎，香煙熏天，余從當軸往觀，則玻瓈匣內設錦茵錦枕，而一慘綠之物居其中，睥其目，金絲繞之，與以白酒則俯吸而不醉，殊詫人。瑞將軍多病不見客，是日亦爲強起拜祝，徵諸人而怯將不能抗敵，徵諸鬼而蛙怒或可見軾與？城陷後，大士相被燬，青蛙不知何往，神且遭劫，何論人哉？至杭州素稱佛海，寺觀樓臺，架山疊壑，十年被陷尙有存者，至此蕩然矣。賊圍城時，日則內外礮聲相鬥擊，錢江潮水爲之撼震，夜則火光燎雲，天作赬怒色，亂民野掠，百十爲羣，亦不須燭照也。考杭州自錢王獻土以來，南宋增華；逮元兵駐沙洲而潮不至，宋恭北擁，端昺南游，城民未遭慘殺；元季徐壽輝之攻，七日而已。至明之收浙西也，李文忠下餘杭，潘原明以城降，中間倭寇焚需峯塔而去，國朝定鼎，潞王守杭先降於嘉興。是自唐至今千餘年未遭此慘禍也。宋陳無已謂世世子孫當居杭州，非無先見也。不意運際中興，而民生被劫，湖北則三次失，安徽則兩次失，又何憾於杭州與？所異者，浙民素柔弱，而連年義憤，前敢於巷戰，後忍於效死而無怨，豈壯懋之堅志足以感激之與？實亦國朝培養人心之所致也。曾節相奏云：『浙撫王有齡紹人怨其朘削，杭人服其死守，』亦瑕不掩瑜矣。至浙軍與楚軍不相洽，非一日矣，咸豐五年，曾節相戎機不順，坐窘豫章，遣太史郭筠仙商餉於何桂清，時王壯懋爲杭守，以全善之區而絲毫未允，陽借金陵爲推辭，實因來函有『平昔揮金如土』一語芥蒂其間，浙軍之失外應此耳。報入，朝廷以浙江糜爛，乃命兩江總督曾兼轄浙江軍務，曾請派大臣赴粵抽釐以充浙餉，旨派晏端書航海赴粵；又以總督慶端救援不力，調兩廣總督耆齡援浙，而以巡撫浙江之任，特授統領楚軍援浙之京堂左云。

卷三

談咸豐六年春衢防告警、三月廿八日寧國失守、及七年徽防事略

咸豐五年冬，江西袁、瑞失守。六年春，吉安失守，撫、建同日陷，浙江衢防告警。先是饒廷選已率福建兵駐常山，糧道周起濱蓉舫，貴州人，與浙撫何桂清姻亞也，授廣東臬司，而道阻難前，因奏留辦常山防，以游擊楊國正彪勇歸之，紮營常山城西之五里亭。已而撫州之賊竄至進賢、弋陽，乃增調衢鎮富勒興阿守常，周起濱飛書告警，乃乞援金陵，兵未至而弋陽信愈警。議者謂：常山城如釜底，不可守，遠宜禦之於廣信，近宜出守玉山，最近亦宜扼之屏風關。饒曰：『予奉天子命防浙，無出浙守江之理。』富曰：『予衢鎮也，不能越衢境。』彪勇止六百人，亦不敢再前，各軍不相攝，無成議。乃檄署臬司繆梓來辦軍務，又因調集金陵大營兵多，恐繆不足以督之，遂奏請丁艱留浙辦團之學使侍郎萬青藜爲統帥以援江。萬，江西人也，常、玉，江浙界也，故有是請。奏方入，金陵兵方續續來，而賊由浮梁、樂平、祁門竄徽境，於是撥兵以防昱嶺關、千秋關暨淳安威坪。而賊又由太平、涇縣入甯國，三月廿八日陷之，浙西大警。乃檄各路兵折旋赴甯，特請鄧紹良爲統帥，兵既歸鄧，萬青藜赴常不得，赴甯又不得，名雖受命，實無一兵，乃商之將軍，以滿兵數百人授之，紮營北關外。時大營將弁如秦如虎、周天受、蕭知音、虎嵩林、張朝光，雖均稱能戰，而謀勇兼全忠誠不懈莫如張國樑，馭兵有法不避艱險莫如鄧紹良。數語見何桂清奏鄧，楚之良將也，二年秋，長沙被圍，賊以地雷轟缺南門之左，悍黨湧而上。鄧孤身

持長矛躍立缺口，十盪十決，殪先鋒數人，敢死士隨之，殺賊無算，全城得保，厥功甚偉。擢壽春鎮，因失利於鎮江褫職，旋攻江南之神策門獲勝，擊賊於東壩勝之，勦賊於黃池又勝之。五年援徽州，會石景芬、魁齡克復婺源、休甯，連敗賊於石埭、祁門，威名著吳楚間。六年春，奉詔援揚州，冒雨渡江，率精隊薄城，環攻六晝夜復之。江北方倚爲長城，而浙事又急，朝廷從何桂清之請，授浙江提督，幫辦皖南軍務。鄧馳赴甯國，先部兵駐金柯橋扼賊傍竄，敗之於東溪橋，進次望羊墩，毒其汲道，賊來挑戰，鄧堅壁不出，俟其已薄外壕，乃縱擊之，得大捷。復潛師取七里岡，遂薄城下，毀其牛馬牆，賊棄城走。是年冬，遂復甯國府，進兵繁昌，營老鴉山，顧一酋銳甚，躍馬刺之，賊大潰，再敗之於何家灣。當是時也，各路軍情皖北大捷於三河；鄂省雖喪我羅忠節，而卒亦克復武昌，江西內外江之水師，縱未遽通，而楚軍之援江者，轉戰各郡，時報克復；於是賊勢趨下。六月而金陵大營潰至丹陽，向帥卒於軍，江蘇巡撫吉爾杭阿亦力戰於高資死之，若甯防非鄧至，浙事蓋未可知也。然自是以後，折衝禦侮於區區一郡，相持兩年，無人咎其遷延，則以疆臣專顧浙省，門戶之詞屢見之奏牘也。速兵以久屯而老，將以積功而驕，至八年鄧亦陣亡於灣汕，而浙事遂不可爲，則其由來漸矣。夫鄧非不能戰勦之將，而浙中嘗軸以防守羈之，致鄧不得展其長，卒亦焚營而死，可謂烈矣。舉世頌之揚之，而吾終不能無歉然者，誠以易之爲書，悔吝多而吉少；詩之爲書，諷刺多而美少；春秋之爲書，譏貶多而褒少，非好刻也，憂深思遠，不能不責備於賢者也。考六年徽防之既警也，上江曾守七里瀧，丹陽之既退也，下江曾守嘉興之平望，暨仁和之武林頭，而又以廣建與江常鎮相表裏，可鈔丹陽大營之後。安省既鞭長莫及，蘇省又不能分顧，於是分添兵勇，以秦如虎統之爲後援，添設糧臺於泗安，以資接濟。計此時甯防月餉十三萬，徽防月四萬，衢防月五萬，省中防

守製造月八九萬，而協帖江南大營之餉尙不與焉。餉事日繁，兵事轉日壞，其驍健者守而不戰，日就頹靡；其新招者點名入籍，不復操練。名爲使之守境內之隘要，乃一出杭城，擇民房居之而不作營壘，於是有盜竊之兵，台勇及鹽梟薛舉等是也有商賈之兵，錢店夥愈斌是也有公子之兵，繆南翁之子是也有酬應賓客之兵，如有丁憂不能回籍之官，或放他省而道阻，皆請其帶兵。是巨寇洶湧於外，我浙之軍事鼓盪於內也，可謂敗壞極矣。然則斯時浙之官弁，亦豈絕無致力疆場者乎？曰有之：一已革參將師長鑣，七年春，七戰於婺源之中雲營，敗而死之；一候補知府畢大鈺，善化附生，以湖北崇陽通城軍功選浙江仙居，丁憂後帶勇甯國，捐升知府，不合於甯改徽防。及其姪畢少湘，禦賊於婺源之青華街，孤軍無援，力戰陣亡；一則都司徐勇，亦陣亡於婺源；婺人爲之立三忠祠云。

再談七年浙江籌防事略

七年，浙江各防兵勇三萬一千七百餘名，其中兵止五千一百餘名，浙兵則不過二千七百餘名。候補道何紹祺請將徽勇挑選，立皖南鎮三營。將池太甯之勇挑選，仿鎮篁鎮之例，立皖南道標。意以甯防徽防如戍守然，改勇爲兵可以輕餉，將官可以補實。然是時軍事尙緊，未能舉行，且所議仍在主守，而亦無進戰進勦之意，較之湖南以援粵、援鄂、援江、援黔爲計，其策終不侔也。第何尙慮餉事之難而畫是策，餘則幷無一籌，則又不如何矣。古人云：『言爲心聲，』志向之所趨，而言宜之而名定之矣。吾楚之爲兵籌餉而設釐金局也，有東征名，旋有西征名，高登衡麓，始顧長江，繼眺沙漠，非敢謂天下一家也，亦兄弟急難之情耳。今西征之事雖未竣，東征之願則已酬，吳會安全而楚疆底奠，東南之福，亦桑梓之福也。浙之設局則不然，不曰會征而曰籌防，卽一命名間，可知志之狹、識之淺，而氣之靡矣。志狹不仁，識淺不智，氣靡不勇，失此三者，爲大盜且不可，而奈

何以之平大難乎？何以知其然耶？僞忠逆李秀成，今之大盜也，考同治元年四月，曾沅圃帥率水陸諸軍由周村次板橋，襲取秣陵關，奪其大勝關三汊河。侍郎彭雪琴、提督王明山奪取江心洲浦包洲，水師泊護城河，陸師逼紮雨花臺，洪逆窘迫求救於李秀成。時秀成踞蘇州，改蘇州爲蘇福省，於五月十一日，糾集僞聽逆、納逆、慕逆、孝逆、航逆、相逆暨蔡、汪、吉各僞主將、劉僞天將會議。旋於六月廿五日，又糾補逆、襄逆、奉逆、堵逆、首逆、來逆會議，擬合侍逆、護逆共十三僞王，號稱六十萬，於閏八月廿日至十月初五，拚死環攻我湘軍大營，以圖解金陵城圍；幸我軍出奇制勝，殲悍黨萬餘，平壁壘數十座，乃以轉危爲安，卒奏中興之偉績耳。然秀成是舉，糾合諸逆，亦知以戰爲是，以守爲非，以同心爲是，以分心爲非，此賊之最猖獗者所以推李秀成也。予嘗於營中獲其會議僞書，自述其功已三解京圍：一則八年德都統興阿敗於浦口，破天長六合，攻陷揚州，已而李忠武陣亡於三河，秀成謂爲一解京圍；一則九年撲六合城外官營，幷破浦口九洑洲之長壕，致周天培陣亡，是謂二解京圍；一則十年會議於蕪湖，陷廣德、泗安以破杭州，分我兵勢，旋回聚於界牌，糾集上江諸賊，暨侍逆、輔逆、劉逆、古逆即英逆，亦由北渡南，撲我大營，致張帥陣亡於丹陽，和帥自縊於溧墅，是謂三解京圍。僞書中云：『如欲奮一戰而勝萬戰，先須聯萬心而作一心』云云。由此觀之，賊計甚狡，我浙之兵事，僅以防自拘，不獨不能如湘楚諸軍之縱橫萬里，即取逆賊之伎倆而與之較短量長，亦深愧不如，其不至於決裂幾何哉？

談嚴州四次失守及蘭溪富陽事略

談兵之家必據地利，談嚴州而上及金華之蘭溪，下及杭轄之富陽者，以漸江一水所聯貫也。地勢合之，即賊勢趨之，而我之兵勢，始無成算，繼無成功，隨波逐流，如獺趁，如鷗聚，此所以有弱勢無強勢，有敗勢無勝

勢也。十年八月廿五日，徽州既陷，侍逆率賊由淳安以下竄嚴州，副將封九貴死之，九月初七日城遂陷。奏云：『副將周萬遠知府松海出戰被鈔』，其實賊衆兵薄，聞風先避，未敢交戰。此嚴州先次失守情事也。時賊分股竄富陽，副將劉芳貴力戰死之，記名提督直隸通永鎮總兵劉季三亦死之，二劉俱勇將，而芳貴寶慶人也，尤驍健，至是陣亡，富陽遂陷。壯愍設奠營齋於仙林寺哭之，哀奏於朝，季三得謚忠毅，芳貴謚忠壯云。浙江之馭將也，驕怯者或偃息在牀，賢勞者或不已於行，知倚重之而不知所以護惜之，有先鋒而無接應，駿馬先死而寶刀先折，不其然與？時張玉良收嘉興之潰勇，再編成軍以顧上游，而侍逆亦有圖犯湖州之舉，不欲久踞嚴州。十月初八日，參將韓廷貴、衢鎮李定太守備陳永椿率水陸諸軍復之。此十年嚴州失而復得情事也。顧嚴州雖復，而賊屢下犯，十月十四，有由富陽、餘杭分撲杭州之警。十一月，有潛至富陽江口造搭浮橋以圖犯浙東之警。十二月，又有竄踞富陽之警。雖屢奏擊退，然上江不靖，自是迨無虛日矣。十一年春，楚軍攻徽甚猛，徽賊多竄嚴界，由華埠走開化，陷遂安，入淳安之港口，副將余永椿敗走桐關。四月，壽昌失守，嚴州又陷，知府李□□投七里瀧釣臺下死之，不數日而賊棄城走。此嚴州二次失而復得之情事也。時侍逆趨金華，張玉良援金華不力，二十日退至蘭溪，蘭溪民團憤其平日之擄掠，又以爲不救金而回蘭，詈之且遏之，欲其返隊金華，團與兵鬥，張兵敗乃逃歸嚴州，而蘭溪遂於四月廿三日失守。

五月初三，張玉良率兵由嚴州進蘭溪，欲報民團之仇，縱部曲擄民財，團民殺之，遂下令肆殺，老弱婦女無一得免者，既殺其人，又縱火焚其屋，七十里皆灰燼。時軍餉奇絀，三四月只給一月糧，行營掌支應者無糧可給，往往開船避去，餉無可鬧，兵乃肆掠，有以激之，則變羞爲怒，愈以殺人擄財爲得計。其起釁之始，所殺所

擄，尙在與之爭鬥之民團，已而殺燄外昏，貪火內熾，凡見可擄之船，無不竭力戕殺，以飽填其慾壑焉。三衢被難，士民舟居蘭溪下游者，同時殺其人，擄其財，踞其舟以千百計。金華知府程兆綸激楫往救，亂兵戕其幕友，血染程衣，程憤甚訴之張，無一語亦不出一令，乃赴省上訴，王壯愍慨歎而已無如何。程嘔血死於杭，程徽人而貿易於蘭，旋以議敍得官，平日待蘭人甚厚，至今思之。是門也，漂尸如木秫被江而下，由童子灘入七里瀧出富春江以至錢塘，螺螄埠，飄紅慘碧，舟人不敢汲江而爨，可謂慘矣！殺團之信日日傳播，而不聞一殺賊之信，賊勢日張，而飢軍飽掠歸營，夜宴朝歌，逼擄女以佐酒，甚自得也。獵火團山而鳥陽攫人而笑，猩猩見酒而嬉，凶猛而冥頑不靈，豈止如劣燕捎蜂蝶呢喃於將傾之大廈中，而不知其巢之將覆、死之將至也？哀哉！有參將王浮龍者，帶奮武軍千名赴蘭溪防堵，歸張玉良節制，張分其軍爲三：以三百守蘭城，以三百守界址嶺，留四百交與王浮龍帶守小方嶺，恪靖奏稿作小丁誤以扼壽昌之衝。至四月廿三日，蘭溪失守，張玉良之兵先退，王浮龍腹背受敵，仍鏖戰殺賊，至五月初五，卒以衆寡不敵，血戰捐軀。其時小方嶺之百姓全未遷移，賴王浮龍捍禦十數日之久，居民得以奔避。又其馭軍有法，不准擾民，故蘭溪之團每與兵相仇，惟見奮武軍之腰牌號衣，則無不互相救護，其感人可謂深矣，亦以見民團之非好與兵仇矣。王、直隸宣化武進士，以戰功擢至甯海參將，予任甯海，知其賢，薦之王壯愍，壯愍未卽用，令守太平門城樓。浮龍夜不解衣，日不下城者半年。壯愍異之，乃令募勇千人，卒以苦戰死。恪靖伯奏云：『其先未能專任而盡其長，卒以分兵而孤其勢，孤忠偉績，掩抑堙傷。』洵足以慰其忠矣。嚴州之旣復也，已而又失，至六月二十日，羅大春暨藩司林福祥復之，林旋赴諸暨，羅以糧盡援絕，守至九月初而復陷，則失守已四次矣。張玉良舟退桐廬，旋退窄溪，後乃退義橋，而杭州被

團矣。當兵團之仇殺也，王壯愍以饒廷選不擾民，乃促之赴嚴，至嚴不交一戰，舟中度中秋而歸。其後，蘭溪爲廣東賊譚與所踞，嚴州爲譚星所踞，桐廬爲洪逆之戚賴姓所踞。

談咸豐十一年冬台州失守同治元年正月民團克復事略

台州地瘠而險，民貪而悍，其平昔兵勇可恃而不可恃。咸豐二年，長江告警，調台兵援安慶，行至貴池縣而卽逃，調援鎭江，紮小東門而自潰，以後甯國設防，屢募台勇，而士匪居半，卒亦無卓越之功可紀。至此次失守而民團克復，則詩書義俠之氣多，不僅以強悍勝也。考逆賊之犯台也分兩路：其由嵊縣新昌於十月十二日陷天台者，則蓮蓬黨之羽翼也；其由永康於十月廿六陷仙居者，則侍逆正賊也。九月中旬，福建候補道張啓暄援浙之兵，既敗於浦江，乃由東陽、永康以入台，台人欲留之而餉無所出。天仙俱陷之後，台府虛無一人。蓮蓬黨於十一月初一陷府城，侍逆旋至，乃逐蓮蓬黨出而己踞之。初六日陷黃巖縣，太平甯海相繼陷，溫郡亦搖。台州紳士候補道蘇蓉鏡品三者，豪俠士也，平昔疏財仗氣，雄視鄉里，又好保庇無賴以爲爪牙。如咸豐九年，甯海士匪林大光因牧牛野臥，蛇盤其腹，自以爲乃龍繞其身，蠱衆起事，戕知縣鄒全節，遂據城，其謀主實王彝牙也。逮林被獲受誅，王走投蘇蓉鏡，蓉鏡庇之，得免於法，故無賴多倚附之，然庇匪而不與官仇，亦不縱匪再生波磔，而又募勇打仗，稍立功效，以是見重於王壯愍。副將陶寶登者，其行事與蘇相規倣，帶勇於甯國數年，頗習賊情，亦漸知大義，二人相倚以自重云。台郡之既失也，知府龔振麟士振，福建人，避居臨黃交界之海濱，飭黃巖訓導沈廷颺、縣丞程龍光、約蘇陶諸人陰結團練，以圖收復黃巖。西鄉舉人盧錫疇、東鄉江蘇直隸州知州徐灝、舉人徐濬同時起義，於十一日攻黃巖，殺賊淨盡，立復縣城。至十七日，賊衆麕至，舉人盧錫

嘩禦賊於義城嶺，力戰陣亡，團民傷散，黃巖復失，知府龍振麟、協鎮侍衛胡鳳鳴死之。侍逆雖踞台，然心知台俗之貧，台民之悍，台地之險阻難出，乃先歸金華而令李金恩守台。仙居有副貢吳琮者，字玉叔，因其父被賊所辱，誓心殺賊以復仇，先遣人積石堵山路，拒金華、紹興之賊援，更遣鄉人齎貢入城，覘其情實。至賊之由新昌入天台也，天台士民之黠者，餉賊於要津，每賊貽餅一雙，賊甚喜而不知借餅以計其多寡也。且賊自金處以來，皆金飾照目，至馬賊則纏臂纏腰，無一非珍寶所結束，台人顛豔之而不敢驟發也。已而吳琮首倡義舉於仙居，約及天台而天台應之，台郡亦應之。

元年正月元宵之日，吳琮會知縣費希濂攻仙居田市賊卡，殺賊四百名，進攻城賊，聚而殲之，天台賊被圍不得出，戰又被挫，情知不免，乃皆自反縛如擄人狀，冀圖民誤爲擄人而釋之也。逮城復，引頸就戮，無一能脫者。天台既復，團民守之甚密，賊不敢再入仙居，乃往來金華之路，府賊爭之急，城旋失而團民之攻之也亦益急，凡出城擄掠者，若止一二騎一二人，團民或卽匿草樹間刺殺之。若十數騎，卽緣伏懸巖，俟賊下過，推石墜而壓之，砰磞一震，無不中者。賊謂之放天礮，畏天礮如天雷也。蓋台岳四山所圍謂之巖巖深奧也，其出入之路，非懸巖一綫，卽絕壑一門，賊雖悍終不如土人之熟，台人之敢與賊鬥者實以此。賊計日窘，賊膽日虛，四月，仍克復仙居，初九克復府城，十一日克復黃巖，遂復太平。予在龍游大營，訊獲逆酋李尙揚供云：『入台之賊李金恩實數萬人，無一人得回金者，』蓋全殲於台也。偶有一二倖免者，皆從甯海而竄入甯波，以金紹之歸路絕也。左恪靖伯奏云：『臣獲梯天義羅賊所致李世賢僞書，言台事甚詳，其畏仙居士民尤甚。』則吳琮之功爲不小矣。台郡從此肅清，總督耆齡奏於朝，奉旨免錢糧三年，亦隆恩也。夫台州環山距海，其民水耕火

耨，衣食豐足，漢唐以來，不過以金庭玉堂指爲芝草桃花之仙國。逮宋崇甯間，朱子行部至台，從游之士如潘時舉、趙師郯、杜知仁、林恪輩，皆能得其淵源，轉相授受；至明而方正學先生，遂以節義抗於一朝。厥後代產英烈，其詩書禮義之澤爲甚長也。此次首先倡義者爲舉人盧錫疇、徐濬諸人。錫疇捐軀報國，吳琮復不避鋒鏑爲父報仇，恪靖伯奏稱：『其英烈之風，尤足矜式鄉里，爲可嘉也。』不其然與？當咸豐二年，甯國設防，初招台勇，使即選讀書有膽識者爲之統率，訓教有方，而獷悍之風，化爲剛健，浙勇之可恃，蓋未可知也。攷康熙四十九年諭：『武臣入文廟一體行禮，』聖祖之鴻謨碩誥，非止欲如虎賁脫劍，射不主皮，柔其氣質也；實嫻以禮義，長其識量，期爲無敵之兵耳。我湘楚諸軍，如羅忠節、李忠武、李勇毅、王壯武、江誠恪、江壯節、蕭壯果諸公，莫不由名士而名將，由名將而名臣。始也戴戴庠序，繼也鼎鼎河山，此固近事之可師者也；論語云：『仁者必有勇，勇者不必有仁。』又云：『君子有勇而無義爲亂，小人有勇而無義爲盜。』其兵家萬世之常經也與？台州多士匪，而與此次兵事相先後者，則有奇田匪案。奇田屬黃巖，咸豐十一年，巨匪黃賢暄自稱王，官兵擒而誅之。同治二年四月，餘黨徐錦鳳又聚山中，時出焚掠。知府韓承恩、同知希慶帶兵往勦，士豪管繼勇、周成鎬與匪通，希慶遂被圍受戕，追兵至而土匪又復四散。十二月晦日，知府黃維誥擒管繼勇斬之，至八年秋，知府劉璈招奇田匪三百人悉配爲兵，飲之酒而悉殺之，奇田匪由是平。

談處州事略

十一年四月，侍逆之由衢犯金華也，意在分我兵勢，別遣廣東黃呈忠、范汝增、練業坤諸賊，由江山之湖口邨以入處。五月初六日陷遂昌，遂陷松陽。十六日陷處州府，知府李希郊出城禦敵，至碧湖死焉。李建昌進

士庠卿，由御史截放是缺，善畫蘭，或曰陣亡於堰頭云。署温處道志勳、總兵特保督兵救處，賊來撲廈河營，戰交綏。賊見處州之瘡也，十八日由北門去，知縣姚復輝報收復。十九日陷縉雲，次日又去，知縣馮格報收復。廿一日遂昌知縣鄭口口報收復。松陽知縣何口口亦報收復，賊竄宣平。廿二日知縣何仁杰、游擊黃載清又報收復；於是處州無賊，賊全萃於永康、武義以入義烏，而廣賊與侍賊合。九月，賊復由永康走碧湖以犯處州，總兵特保、知府李澍不能禦賊，十九日失守，特保退至石帆。二十日賊乘竹簰撲我廈河營，我軍拒之，賊稍卻，總督處端檄遊擊黃載清往援，亦不能軍，於是處屬各邑陸續陷於賊，松陽知縣李作幹死之。元年四月十二日，總督處端派陸兵及長龍船環攻青田，知縣黃兆祥率勇自東門登城，賊自西門竄，遂復縣城。八月，秦如虎林文察攻克處州府城，賊竄緱雲，追而敗之，遂復緱雲。時我恪靖伯之兵已逼龍蘭諸城，温台甯漸次肅清，因而處屬陸續收復。當十一年春夏之交，金衢處同時告警，朝廷恐賊闌入閩境，命督臣慶督兵會勦，夏間賊勢趨金，隨失隨復，慶督參特保守禦不力，以應朝命而已。至九月，忠逆注意浙西，侍逆已踞金嚴，遂欲幷吞東浙之地，爲縱橫海上之謀，與忠逆相頡頏，故九月分賊陷紹甯台，幷陷處州以窺伺温郡，封豕長蛇，鷹食之心毒矣。幸元年台圍殲賊，中外克復甯波，而大營又逼龍蘭，侍逆旋往援金陵，故攻處之閩兵亦漸逼入裏；朝廷疑督臣慶之不力，而易以耆齡九峯，駐軍浦城，時浙事已有轉機矣。

談咸豐十一年十一月初八日甯波失守事略

來逆陸順德既踞紹興，擁山、會、蕭富饒之地，頗欣然自得，曹江東岸又有謝主事敬之黃頭勇扼之，故亦無東竄犯寧之意。犯寧波者，乃賊目黃呈忠、范汝增自東陽而來；勾引之者，則諸暨蓮蓬黨何文慶也。其犯寧

波分兩路：一由慶元縣上之山路走陳公嶺，入奉化，以下繞入寧；一由慶元縣之下走塘路陷上虞、餘姚，入慈谿、鎮海，而上繞入寧。寧波除鄞縣附郭外，其外屬五縣：定海孤懸海中；象山雖屬寧轄，由府乘潮則不遠，若由陸路必繞台州之寧海以曲達之，距府二百八十里，遠甚；寧以新昌、慶元縣、上虞爲背，以奉化、慈谿爲左右手，以鎮海爲出海之咽喉，賊不直走寧波，而先竄陷四圍之隣邑屬邑，大局包鈔，計亦狡矣。即其入慶元也，亦分兩路：一由東陽踰白楓嶺以犯嵊；一由會稽苦竹溪入孫坳，人言賊用兵如蟹螯，信矣。白楓嶺者，金紹交壤之要隘也。先是，五月有紹紳候補道孫上達守之，紹與既失，孫營潰，十月初一，蓮蓬黨引賊入孫坳，破嵊縣北鄉紳耆陳藩、杜寶田、陳家周、王寅達、張壽銘諸人三十六社之團練擊退，殺賊數百，不敢直走。初六日繞傅公副仁以犯嵊，而白楓嶺之賊亦麕至。初七日辰刻，嵊縣失守，知縣史致馴載軍火於竹簰乘流下泛，團民請留以助勦，史吝而不與，異哉！賊既踞嵊，旁陷新昌，意在分路犯寧，其走陳公嶺者，奉化團民亦稍阻之。十月廿五日，始陷奉化城；其趨上虞塘路者，必由清風嶺過，清風嶺乃宋末王烈婦嚙血題詩處也，巖石峻險，下瞰深淵，三十六社守之甚堅，賊徘徊數日不能進，戰又被圍所敗，乃遣人致書求假道，第讓其過此，願秋毫無犯，社團曰：『是縱狼入室也，』不允，守愈備。十九日，有土匪陳文潮引賊分繞漸水嶺、孫家嶺，鈔過清風嶺之背，團民憤擊，接戰十八仗，殺賊甚衆，旋因火藥不繼，愈殺愈多，且糾籐牌賊至，勢不支乃潰，賊慘殺數千人，得由塘路直犯上虞，黃頭勇潰，知縣胡堯、戴映廷死之。胡，武陵人也，年廿餘，工詩有膽識，七月間土匪王春生與蓮蓬黨結欲起事，胡親率弁兵擒於梁隴斬之，嘗軸甚倚重，至是苦守殉難，城遂於廿一日陷；次日陷餘姚。廿四日，慈谿知縣牟温典赴寧乞兵，慈谿土匪陸心蘭勾賊踞慈谿。廿八日寧府百姓因奸民董長生之釁，鬧海防局，碎寧紹道之乘

與，旋擒董斬之，民乃定。

十一月初六日，鎮邑北山土匪范維邦勾何文慶陷鎮海，何封志天義僞爵。初八日，奉化之賊先撲寧波西城，我兵施礮倒其白旗，賊繞南門，破參將葉聖言之八標勇營，慈鎮之賊亦至。初八日，賊從南門入，提督陳世章航海入定海，巡道張景渠、知府林鈞亦航海，鄞縣臧均之受傷居鄉，候補縣丞言口口蔭穀、候補從九席口口少萊、陸口口三人死之。范汝增留陸心蘭於府城畫策，令何文慶、范維邦守鎮，初十日陷象山。由鎮海之至定海也，有金塘山與城相犄角，團勇守之。又定海自夷燬善後案後，設兵最多，提標各兵又附之，賊航海來攻，所擄多小船，潮汐掀簸，不能久泊，定海遂無恙，此寧波失守情事也。賊之入寧也，雖由土匪勾引，實自洋人讓之來，蓋賊本畏洋人，而洋人頗利賊至，因寧城東北面江，江之北岸地形長狹，由南繞西而北三面皆水，舊有民居，外洋人造屋造樓於其中，不能展拓，素覬覦城東及江東市廛地，乘信警民遷之時，遂以火藥包擲放，由東門至靈橋門濠河一帶，無片瓦存者，江東岸亦燒四五里許，冀兵燹之餘，可侵佔作夷場也。又江北岸自桃花渡至泗洲塘爲鄞鎮分界處，舊有界河，當紹城告警時，英國水師總兵呅樂德克將河自南至北開掘通江，勒石於岸，名曰呅帥河，輪船週巡，陽爲衞民，實陰以自衞也。措置既定，與賊潛通，約各不相犯，以故賊得安居府城。或有賊至江北岸遊觀者，洋人捉令薙髮一半以爲笑樂，賊遂不敢再至江北岸。元年奉上諭云：『上年寧波既失，事後英國人在京師歸咎於中國官不肯照伊布置辦理以致誤事』，蒼天寥遠，鬼語欺人，狡猶其性生（生字疑衍）何足怪哉？

談同治元年四月中外官兵克復寧波府城連復各邑事略

初賊之既陷餘姚也，不敢遽逼寧城，洋人迎犒以洋鎗，賊亦酬以戰馬，且促之進，賊乃進。初七日，知縣戚均之從城上見洋人三自賊營出。初八日清晨，洋人入城登陴，勸兵勇早散，此皆英國夏領事之謀也。夏有通事鄭阿福，名同春，字月峯，鎮海人，年少多姿，素所信使，賊將至，夏詢鄭以利害，鄭漫應之曰：『賊來利。』已而賊既踞城，夏往謁之，逆目范汝增、黃呈忠昂然上坐，而坐夏於旁，送之不下階，夏含怒出，決意不開關收稅，并不許江北岸居人貢賊，鄭阿福亦悔不自安。寧波正紳內閣中書陳政鑰，鄉里仰爲模楷者也，詩書世家，而深達時務，痛桑梓之淪陷，急思恢復，密知洋人之倘可爲我用也，乃約各鄉起民團，以大義責鄭阿福曰：『子華人而供役於外洋，雖納資得同知官，不足貴也。若能勸洋人會復寧城，傳譽鄉里，且蒙獎於當路，誠美名也，奚不爲之？』鄭大悟，乃勸洋人攻賊，而自募綠頭勇三百，請泰西教師日練習於江北岸，欲以軍功自振拔。

同治元年，陳政鑰親至滬，商請前寧紹道張景渠、知府林鈞勸捐集資，招雇英國輪船、法國兵勇，至定海，會同前提督陳世章謀先攻鎮海以進圖郡城。四月初七，陳世章、張景渠、林鈞帶率提標陸兵，暨副將李光、游擊布興有、布良帶、守備張其光各艇船，會同海山六橫兩鄉民團，暗將海口礮臺之礮釘塞，并殺各鄉卡賊以清野，令百姓即日薙髮。有台州王游擊者，失守後乘坐小船潛泊寧波之三江口，與賊通謀，且時以機事輸賊，賊遣持書說布興有降，布告提督陳，陳令醉而殺之，賊乃遣通事陸心蘭賂洋人番銀十萬餅，屬其勿助我攻，洋人貪利暗許之，佯託攻具不齊以掩耳目，將輪船盡出於鎮海關，事幾敗。幸守鎮海賊目范維邦、何文慶不睦，范有降志。初八日，何文慶獨出戰，我兵敗之。初九日，廣艇開礮奮擊，范維邦開城先走，何文慶亦走，遂復鎮城；十一日乘勝逼寧城，洋人坐觀成敗而已。十二日，廣艇暨鄭阿福之綠頭勇攻城，賊以鎗礮相拒，煙霧轟沖

之際，鄭阿福與布興有祕謀向輪船開一礮，碎其船頭，斃洋人二。洋人不知爲廣艇之礮，而以賊情反覆也，大怒，遂將輪船五隻，更疊駛進，架落地開花大礮於桅，鍼對城中賊館旗梢三發三中，賊魄喪膽落。又轟陷和義門，鄭阿福率綠頭勇雲梯登城，洋兵頭耿某亦梯咸昌門入，耿被賊手刃陣亡，西洋軍法有進無退，以故繼上者不絕，而賊衆擁至，幸輪船又鍼對發一礮，正中其衆，賊乃從西南門遁，逆目黃呈忠恃陸心蘭之賂必行，逃最後，惜無追之者。十三日，寧紳前江蘇糧道楊坊所分華爾常勝軍數百人始至，而先日已收復雄城。洋人於寧波城東壘石爲堵，用礮澆鑄上銳下圓，高二丈餘，用漢文大書年月日大英國收復甯波城及某官某將死節事，不知此次克復，洋人之力而非洋人之心也，實國家如天之福耳。

慈谿賊聞鎮海寧府俱復，遂棄城遁，范維邦逃歸慈谿，求紳士結保，願効力贖罪，帶白頭鄉勇守城。慈民開賊退，紛紛薙髮入城，詎知賊去未遠，十五日復入城，見白頭即殺，戕千餘人，旋亦遁去。奉化與府城同日收復，象山於十四日收復，捷報至上海，經前蘇撫薛煥、署蘇撫李鴻章奏報，奉旨飭浙撫查復。左恪靖奏云：『克復寧波，多得布興有布良帶之力，布興有在洋橫行多年，熟習海上情形，前任浙江臬司段光清撫而用之，以護商旅，司巡緝，加意羈縻，始就安帖，此次用之，亦得其力。至外國助勦，非果義憤所激，雖可偶用其長，未可常恃其助。』斯時大營遠隔衢州，海上實情亦無人傳述，而恪靖如見其肺肝然，異矣！夏秋之交，因提督道府未定，無戰事可紀，惟雇輪船以堵餘姚江口而已。八月廿五日，新授道史致諤方任事，而賊復從餘姚山北突入慈城，縣丞薛世奎死之。次日下竄灌浦黃山駱駝橋，殺掠甚慘。其新鍊之賊，亦於廿八日突過陳公嶺，陷奉化縣，知縣屈永清投水死，或曰：『此賊之來犯也，因廣艇勇掠於慈，法國花頭又轉掠其所有，激廣勇引賊至，』

其實不然也，賊於炎暑恆伏而不出，至秋涼則必肆犯，慈奉同時告警，乃賊仍欲以兩路攻寧也，中外兵方搆釁，而賊又內訌，故歸咎廣勇耳。當史致諤之由滬至寧也，借餉於蘇撫李鴻章，又挈權授中國副將華爾同赴寧，統所分之常勝軍七百人，既至而慈谿失。廿七日，華爾奮勇攻城，以遠鏡瞭賊，鎗彈中胸達背，猶呼殺賊，常勝軍鼓勇登，遂克之。廿八日華爾隕於寧。華爾者，美國部落鈕要人，嘗爲其國武弁，咸豐十年至上海，吳煦募之領印度兵，兩克松江府城，印度兵既撤，華爾自陳願隸中國，乃立常勝軍。元年正月，以五百人破十萬賊於松江之迎喜濱天馬山；至是陣亡，喪至滬，蘇撫以中國章服殮葬松江，從其屬中國之志也。請於朝，松江寧波俱建祠；華爾死，遺言令其副將白齊文、法思爾得領常勝軍，旋以英提督何伯言，令白齊文獨領之，給三品銜。閏八月，金陵湘營大警，檄滬上淮軍往援，蘇撫欲令常勝軍往，白齊文始漸遷延，繼乃跋扈，常勝全軍四千五百人，其赴甯者乃其分軍也；時分軍方克餘姚、上虞、新昌、嵊縣諸城，英總兵呅樂德克方留倚之，而白齊文自赴甯挈之歸滬，又彌月不發，閉松江城索餉，至上海毆楊坊，蘇撫乃告英提督士迪佛立暨領事麥華陀，解其兵柄捕治之，而以奧倫領其衆，浙江遂用勒伯勒東，常勝軍不復至浙矣。白齊文後往投賊入閩，四年四月，被郭松林獲於廈門，解滬過浙，至蘭溪覆舟死。

卷四

談災異

彤日雉雊，天以警殷宗，大風拔木，天以戒成王，災異之起，不必盡國家危亡秋也。卽中興時亦有之，蒼穹蓋以警上下之人心耳。粵匪倡亂於道光末年，由粵東狗頭山起事，洪逆師事朱九濤，謂鑄鐵香鑪成，可駕以航海。又立上帝會名目，謂耶蘇爲天父長子，別名基督；秀全乃第二子，自稱禾乃師，造天父天兄之名，謂天父名大準，編造讚美經咒，每食禮拜，後以七日爲率，造僞曆以三百六十六日爲一年，單月三十日，雙月三十一日，立春、清明、芒種、立秋、寒露、大雪、俱十六日，餘俱十五日，謂當今天日平勻圓滿，無一些虧缺，皆天父排定，無吉凶宜忌。而又改丑爲好，改卯爲榮，改亥爲開。僞爵上必加天字，刑罰必曰天條。是其伎倆不過憑空結構妖言，而幷無妖術，非如白蓮教之尙能剪紙爲人，騎檠作馬也。竊天主教之餘膏賸沫，一詐騙之巫厊耳，乃肆其兇橫殘忍，卒至蹂躪十六省，淪陷六百餘城，生靈荼毒，江海翻沸，以此言災，可謂災矣；以此言異，可謂異矣。奚必別求所謂災異哉？且天心滅賊之時，卽陰雲雷雨助我兵機，皆爲祥瑞，天心縱賊之時，卽旭日和風亦爲災異，何以知其然耶？同治三年六月，金陵垂破之時，我兵肉薄城根，賊以藥桶擲營，幾被延燒，曾沅帥望空跪禱，十三日營中連得大雨，而數里外又皆晴明，異矣！十六日地道已成，酷熱尤甚，倏有陰雲自鍾山而來，涼風習習，擁護兵勇登城，謂非祥瑞耶？若咸豐二年冬十一月，賊之由長沙以犯湖北也，舟過洞庭，而南風送之，由陸路走而冬日可愛，雨雪不阻，謂非災異乎哉？故蚩尤旗見，尤其顯淺者也。茲就余目之所見耳之所聞，筆以助

他日之談資，無不可也。

咸豐二年十月，雨豆於湖南，其形圓而黑，中黃質而無陰陽瓣，雞食之不能化多死，豈元史所謂黑子耶？至浙江災異，余尤悉知之。如咸豐二年，浙西旱，西湖水涸矣。三年四月，浙西地震，予時僑寓桐廬，夜臥已熟，忽牀笫震蕩，如船遭波撼，驚心駭魄，醒後窗櫺颯颯，箱廚鉸鏈，琅琅作聲，數刻乃止，乃知爲地震也。後詢知寧紹杭湖亦同時震。六年正月，予參謁撫轅，見大堂暴一黃豹於西簷，以紅絲繫頷蓋示服不之意也。詢知巡捕云：『仁和武林頭時駐防兵撲得之於桑隴中。』以原田而得猛獸，羣以爲祥，余何敢信？七年十一月，浙江地震，屋瓦時墜，衰年人有驚斃者。九年八月廿六日晝晦，午未之間，無燭不見。上海毛祥麟墨餘錄云：『十年春，何桂清駐常州，有異鳥集於庭，羽毛如雪，夜鳴竟日，何焚香祝之，越數日而常州陷。』以余所聞則不然。九年之冬，有沈香色花蝶約三寸許，集於何之衣領，揮之不去，何識之曰：『此太常仙蝶也，勞伊自北而南，宜犒以酒。』蝶日以酒爲飲食，何爲之繪圖徵詩。至十年春，蝶由常至蘇，集於撫軍徐君青之衣，徐亦飼之以酒，月餘不知所往，已而常州、蘇州相繼陷，何逮治而徐殉難死，是蝶也弔客耶？抑與杭城之青蛙同耶？果係太常蝶耶？亦別有所憑耶？至紹興未失守之先，南鎮社神像乃巨石鐫成，忽近郤夜見火光燥烈，次日往視，則石像之首墜於地，豈兵火滄桑而社神亦變置耶？全浙淪陷之年，予於夏秋夜間每占雲氣，皆作劒戟交鬥象，蓋兵兆也。至同治元年六月十三日，予由安慶入九江以赴衢州，舟中欣見慶雲干呂，江天曠覽，五色糾縵，圓黃曲碧，淡紫微赬，疊皺處有如斜日照川浮光耀金者，有如春山疊翠碧玉嵌屏者，似錦非錦，似羅非羅，似芝非芝，似龍鳳非龍鳳，千態百狀，不可名言。時蘇杭雖陷，而朝廷不次用賢，如恪靖以太常少卿擢浙撫，李中堂以候補道擢蘇

撫，沈樸菴以候補道授江撫，郭筠仙以運司署粵撫，劉霞仙以同知署陝藩，劉郇膏以知縣擢蘇臬，而又起祁春浦、張石帆、徐樹人、潘木君諸賢，布之中外，所謂光華復旦，非此時哉？雍正七年慶雲見於曲阜，此蓋再見耳，惜無人筆而書之，至十一年八月今上登寶位，日月合璧，五星聯珠，中興景運，猗與盛矣！

談讖兆

禍亂必有先幾，人謀鬼謀，天若有預定之數存乎其中，雖不盡屬可解，惟證以予所聞見，聊待知者徵參，非謂即此可聽之天而不以人定勝也。道光初年，帽多睡秋，明人所謂六合一統也，至廿年間，全戴將軍盔，其式尖小而不暖，人偏愛之。衣則有軍機衩之式，身緊而袖短，小軍機之便服也，天下翕然傚之。道光末年，靴式喜輕底者，而京外之靴，遂尚武備院之式，跑得快者，乃柳葉式也。初只營弁著之，後士人亦著之矣，杭人謂之跑得快。服之不衷，身之災也，而世變存乎其中矣。粵匪既起，太平二字，詩文俱以此爲忌，街市名亦多改避，乃京師演戲向用胡琴，旋經御史奏避，道光中年乃改用笛板，謂之太平腔，其即太平賊之兆乎？張角妖書，竟犯太平，異矣！至千鍾祿傳奇中慘覩一齣，北調之最高者也，然悲壯淋漓，傷心慘目，細聽之能令人不歡，而道光咸豐間文人好晉樂者，靡不先習此曲。即如咸豐八年正月王壯愍由浙赴蘇餞筵之曲，壯愍首點此齣，且拍案叫絕，紿伶人以重賞。予心不謂然，而滿座點頷，亦似不知其所以然者，晉樂之微，足以感天神而召地祇，其精吾不得知，第瓦石相磨，聽之則牙齒俱酸，歌兆檀來，曲兆念家山破，固非無因而然也。粵事棘時，朝廷初命張壯武必祿而壯武以道殂；繼命林文忠，而文忠亦道殂；兆不利矣，然此尚在起事後也。乃粵撫鄒鳴鶴少時曾夢覩冥司祿籍云：『官居四品，洪水爲災。』中年守開封而中牟決口，因舉前夢以告人，自恐不免，乃竟無

恙；後撫西粵，因粵事罷官，洪水應矣，終居金陵殉難，以道員賜卹，則四品又應矣。道光初年，李文恭爲諸生時，問紫姑以終身，批答云：『蒼梧殉節，』後竟死於粵中，何哉？江忠烈於道光廿九年任秀水縣，元旦以牙牌卜終身云：『七十二戰，戰無不利，忽聞楚歌，一敗塗地，』後竟以軍功擢安徽巡撫，死於廬州，垓下楚歌，去廬不遠也。至浙江初次之失守也，予時任寧海，而家寄杭州，信緊以生生易數卜云：『奔走天涯，受恩深處且爲家，功名富貴眼前花，勸君休懷牽挂，』寧海，天涯也，家人旋出免於難，且爲家也，杭州官宦，滄桑換局，非眼前花乎？被圍時，仁和知縣李福謙求籤於城隍，末句云：『明月清風共夜寒，』後賊於廿六日夜五更陷城。至咸豐十一年秋，全浙敗壞，諸暨學博韓午橋善六壬，余詢以挽回之日，韓云：『必待姓名有木字者，』今恪靖之名第二字有木字也。曾相鄉會本名子城，而後易今名，卒也砥柱頹波，此豈有機事乎？庚戌朝考，予有同年水安瀾，後竟簽掣河工，名與地符矣。分發浙江同年宣汝珍任新城，被土匪戕於宣公灘，名觸地諱矣。畢秋帆征苗至沅州，而自知其年不永，竟死於沅。湖南趙金龍滋事，提督海總兵馬至池塘墟而陣亡，人謂海馬入池塘，坡驚落鳳，不其然與？恪靖伯之攻龍游也，幕中虞凱仲以牙牌數占之云：『終日江干守釣磯，水寒餌盡歎無魚，耐心十日灘頭坐，獲得金鱗願不虛。』後於正月初十日克復龍游，遂復金華。諸暨克復在二月，先年冬有人問何時可以薙髮於乩？答云：『諸君莫問彈冠慶，二月春風似翦刀，』亦靈應矣。此皆不可解事，儻所謂物生而後有象，象而後有滋與？至洪逆生於粵東花縣，而此次平定粵匪之功臣，自推駱文忠爲先路，亦籍屬花縣，是瘴生炎海，解瘴之檳榔草果亦生於炎海，卽生卽尅，不必對待爲尅，似天非無意也？廣東爲逆匪起事之地，至同治六年，恪靖伯追勦汪逆侍逆至嘉應州而大功告成，壞雲歸岫而敗葉歸根，漢朝終始在三巴，豈逆賊

亦有終始耶？此事不關識兆，而理有難解，故并談之。

包立生遇仙記

諸暨離城七十里東北有包村，前帶楓溪，後枕白塔湖，林深地僻，非關要津也。有農家子包立生，生而頎長，眉若劍上橫，目深而秀，膂力過人，健行如飛，性似痴非痴，笑多言少，年二十餘，嘗兀立田間若有所思，村人目爲獃。咸豐庚申六月，夜宿曬禾場，有人呼立生起，視之岸然古貌白髮皤皤一老翁也，遽問曰：『識我乎？』曰：『否。』翁曰：『汝七齡時某月日牆傾壓汝身，得不死，我救汝也，記憶否？汝有夙緣，異日當爲大將，我爲汝師，故救汝，汝當從我遊。某日黎明，待汝於昌安門外石橋前，我逝矣，愼無爽約！』行數武，忽不見。及曉，以牆覆事詢父母，果不誤，并述所遇，告欲往，父母駭不許，生意悄然。夜臥輾轉不成眠，同眠人問之，生言：『欲至紹興訪友，求路資於父母不得，故躊躇。』其人探枕下得錢與之，坐候雞鳴，攜錢徑出門去。至山陰劉漊溪，適有一舟搖槳遂行，由生村至昌安門近百里，是夜抵昌安門，東方尚未明也。落月西橫，岸樹童童有影，涼露濕衣，水氣浸人肌骨，舍舟攀岸，老翁已坐巨石上，謂曰：『盛夏日出苦熱，乘早涼待子久矣。』拉之行，倏至一山，山中有廬，指曰：『此余住也。』導至門，有二少年相揖入，互通款曲，俄而酒行，酒如瑪瑙，甘冽異凡，盤中饌亦人間有，惟味異而色皆白耳。酒畢，引至後堂，堂西階臥大刀一，如新發硎，翁曰：『試舉之。』立生俯而拏刀不爲動，翁命少年舞，一少年探手舉刀，回旋轉運，寒光閃爍，室如繞電。生徹體生粟，面有懼色，翁指舞刀者謂立生曰：『余初授伊刀時亦如汝怯，世間至重事，但不畏難自能勝之，試壯爾心，舉重若輕矣。』生念自負膂力，何竟不如此少年？憤甚，乃再舉刀，果如一毛，翁遂授以刀法，且曰：『今長髮賊遍東南，將來必至此間，持此刀可以

殺之。』生告辭，臨行又授以先天一目斗咒，咒曰『娑哈一目渾般，句娑哈帝帝新般，句娑哈，句波羅波羅觀般觀般，句因般帝帝凶般，句娑嚩訶。句』每誦一遍積一拜，至四十九遍畢。宜從甲子庚申朔望子亥二時起，合四十九日爲一度，以三月半年一年爲恆；或終身立誓自持，吉星呵護，臨敵不懼，生謹誌之。歸至家，父母已遣其兄追之，遍訪無影蹤，至劉龔溪問舟子，謂今辰幷無放棹者，兄乃返，則立生已在家中矣，共相詫異，遂一一具道所閱。閱日生又外出，次晨乃返，詢之謂翁引我至南鄉斗子巖，叩石門入，樓閣院宇，曠然宏開，一深堂中，英俊滿坐，各披覽書籍，堂下有演習武藝者，技皆超越，翁曰：『余徒也。』旋引登巖巔望氣，見諸暨村莊四面盡黑氛，唯東南角稍淡，曰：『此殺氣也，淡處當減耳。』又曰：『我本白鑿仙人，明初助洪武陣受封金井，上帝命我掌霧於此，余不忍見生民慘，汝歸當勸世人爲善。』乃與以香曰：『此巖香也，禮懺時焚此，能降上界眞神，余亦感香至。』其香黃如蠟，輭若敗絮，袖之歸，不復見來去路；後於城鄉各處延僧供佛，人哄然信之，共呼爲包神仙云。辛酉九月暨城陷，有衙吏二入城貢賊，強與俱，賊見生遽曰：『此妖也。』欲殺之，生笑而不言，亦不懼，賊卒不殺；衙吏問生何無懼色？生曰：『賊耳，何足畏，殺之亦甚易易耳。』遂歸村與團殺賊。賊初至，服白衣白冠而前，賊自披靡，闔邑從而歸之，入其郛，膂怯者壯，嘗夜焚燒銀楮錁於營牆曰：『明日當有戰事，以此犒陰兵耳。』明日果然。比賊至村外，且圍村，立生施施自如曰：『天香未發，非戰時也。』已而曰：『可矣。』各團勇亦如聞異香，遂出戰，戰無不捷，賊中謠傳包神仙飛竹刀能自落賊頭，相戒不准言包字。至七月初一日，賊以隧道破其郛，死者十餘萬，立生沖圍出，至馬面山受彈死，年二十有五歲。

雪門子曰：談兵之家，託始軒轅，談神仙者，亦託始軒轅，阪泉之師，教六猛獸以戰，異矣！涿鹿蚩尤作霧，已

類後世噴水吐火之符術，卽帝作指南車，刻仙人於其上，豈五帝時已有所謂仙人耶？太史公謂百家言黃帝文不雅馴，或卽指此，而綱目載之何耶？易言弧矢以威天下，取象於暌，而張弧說弧，先有載鬼一車之文。至肓左以翼春秋，而晉殺秦諜，六日而蘇，誠耶妄耶？范寧謂左失之巫，不其然與？漢武好神仙而巫蠱禍作，山東盜起；唐玄亦好神仙而安史亂作；宋徽稱道君而北狩，由是觀之，言神仙者，干戈之兆而劫殺之先機也。諸暨包立生，從其後而觀，守孤村者十閱月，殲賊數萬，致激賊憤以破圍破，義民士女無一降者，可謂烈矣！羈絆賊勢，使不得逞，亦非無裨於大局矣。然當其初，則固以神仙動人者也。夫後世之以神仙動人者，大抵借以惑人而謀不軌者也，而立生則又不然，人自惑之而人自附之，幾有不可解者。予以咸豐七年三月宰諸暨，至九年三月卸任，無所謂包神仙也。至十年十一月復宰暨，則人嘖嘖稱神仙不輟，蓋始於是年六月立生自謂遇仙也。其遇仙事與黃石傳書頗相類，無甚異也，卽其所授之咒文出道藏，亦無甚異也，惟其人本獃痴，自遇仙後，言休咎頗驗，若有憑之者然，豈其眞精早喪而鬼物附體與？不然，何以似癡非癡與？至其無事時獨居一樓，不與人見，戰之前夕，必焚銀錁以犒陰兵，其討賊之檄，乃文士所代爲，末云受列仙之指示，得神將之扶持，不居然以神仙自居，與神仙以避兵避劫爲事，而茲之所謂神仙，轉若與兵劫相搆，其孰從而探其端倪哉？聖人不語神怪，是談包立生，第談其團練殺賊足矣，而予必爲之作遇仙記者，抑以農家子目不識詩書，又無勢位名望資財足以雄視一方，招致鄉里，乃雲聚霧結，至數萬人，羣奉爲神師，其中固有陰爲之主持而驅策者也，豈果立生所能自爲哉？全村被難後，山陰倪杰上其狀，以義士相視；未破之時，餘姚朱蘭奏其可用，奉旨飭查，恪靖伯復云：『諸暨包村傳聞異詞，』卓哉見乎，此足以定包村團練之案矣。

談洋兵

牧誓有羌髳之文，漢唐以蕃人爲中華將者有之，勞面雪恥乞援於外域者有之，然皆西北攸關，非東南隔海也。前明曾用佛蘭機火器，非用其人也。洋兵之用，蓋始於華爾之常勝軍也。蘇滬用之，兩克松江，而洋兵之名遂著；旋分軍攻寧波，而浙亦用之矣。顧名爲洋兵，實則募華人之桀者充之，不過數十洋人爲之教師領隊而已。其軍服青呢小袖短衣，各執洋鎗，以銅冒發自來火，加鐵矛於其上，用以搏刺，故人謂之洋鎗小隊云。始以八十人爲一排，後增至百十二人；長勝改爲常勝者，避長髮之嫌也。法國用花布纏頭，英國則用綠布，故人呼綠頭花頭云。其總帶一人，月給餉番銀五百餅，馬乾銀二十二餅；副帶二人，人月給銀三百餅，馬乾同。牌排頭十人，人月給銀二百餅，馬乾減半。糧臺一人，與排頭同；其百長謂之沙仁，美住，每排一人，人月給銀二十五餅；五十長謂之沙仁，每排二人，人月給銀十六餅，二十五長謂之考北，每排四人，人月給銀十一餅。兵則以百十二人爲一排，人月給銀八餅五角；十分其餅謂之角外給通事銀五十餅，計一軍千百二十人，月需番銀萬四千有奇，蓋兩倍於華餉矣。其陣以步武齊整爲進退，故謂之排，無他妙巧也。

洋人以通商爲大計，英國主之，法國附之，各國聽之，法國武於英國，不及英國之巧且富，故兵船則推英國爲最利，寧波之復也，得英國兵船之力多，而鄭通事所募之綠頭勇實爲之倡。至常勝軍，則寧波府城既復之後，始用以會攻勦耳。咸豐六年春，托將軍失利於瓜洲，鎮江陷於賊，金陵負固不下。時江中有紅單夾板諸兵船，均不能得力，欽差向榮、蘇撫吉爾杭阿有雇輪船入江擊賊之議。浙撫何桂清飭候補道何紹祺催辦天平架輪船名入江，其船乃滬上捕盜之船，有文員姚曦、武弁張雲翔駐其中，非全恃洋人也，何上方略甚詳，卒

格不行。同治元年英國提督何伯挾官軍棄嘉定城以走，巳而內慙，大言秋間召印度兵助我，語達於駐京之公使，旨詢及之。恪靖伯復奏云：『英國兵餉最重，亦頗以調度之煩爲苦，調兵必俟其國主之命，非公使所能專，且印度距中國五六萬里，亦非一時所能驟集。』蓋已深燭其夸詐也。巳而寧波既復，兵事稍利，華爾雖陣亡，而慈谿卒復。九月，法國公使乃言於總理衙門，欲以勒伯勒東統辦寧波籌防事宜，恭邸不允，始願權受中國職任，聽浙撫暨寧紹台道節制。恭邸終慮其驕蹇也，請由浙江巡撫酌給劄憑，以一事權。又嚴諭寧紹台道史致諤賞功罰罪，報戰給餉，當秉公核實，毋致爲外國人所輕視，俟兵力稍足，仍行撤回。其防維羈縻如是之嚴且密者，抑以始用華爾權自外操；繼用勒伯勒東事由內請；恐其恃內以箝外，而兵不聽命，轉增驕蹇也。恪靖伯以爲由衢州至寧，中隔賊氛，不如上海之近，則由蘇撫給劄，亦足以資控制，惟洋將受中國職任，本是權宜，易時更易撤留，仍宜由浙主政，於是由浙給劄以正其名。又復奏云：『五口既開之後，沿海士民，嗜利忘義，習尚日非。又自海上用兵以來，至今未覩戰勝之利，於是妄自菲薄，爭附洋人，其黠者且以通洋語悉洋情猝致富貴，趨利如鶩，舉國若狂。自洋將教練華兵之後，桀驁者多投入其中，挾洋人之勢，橫行鄉里，官司莫敢詰治。近聞寧波標兵多棄伍籍而投洋將充勇丁以圖厚餉，致常勝一軍增至四千五百。若不稍加裁禁，則客日強而主日弱，費中國至艱之餉，而貽海疆積弱之憂，恐終非計。』奉旨云：『洋人教兵領隊，流弊甚多，是以前有准減不准增之諭，所陳各情，與朝廷之意脗合。』其得嘉獎如此。

兩浙庚辛紀略

據庚辛泣杭錄卷六本

兩浙庚辛紀略

錢塘陳學緜撰

粵匪爲患，十有餘年，其窺浙也自戊午春始。是歲陷金、處、衢、嚴十數州縣，幸援師雲集，未及三月，一律肅清；又年餘而有庚申之變。庚申正月廿九日，賊始由甯國陷廣德。二月三日，遂至四安，距長興四十五里；徐大令之鑒告急，羅中丞遵殿檄李鎮軍定太往援。初十日始抵湖州，而安吉已陷，因駐梅溪，賊至仍還湖州。段廉訪光清率廣勇由餘杭趨賊後路。十六日復安吉而賊陷孝豐。十七日陷武康。十八日至良渚。十九日辰刻，由大關撲武林門，官弁兵民均未知也；有探弁陡遇於馬塍廟，疾馳入城，呼門者閉門，賊已至，滿兵礮擊之，始稍卻，軍於寶石山。中丞聚衆授兵登陴，時城內兵少，不敷守埭，終夜寂然，人心亦懼。二十日，仲孫觀察恩自甯波來援。廿一日賊至岳墳。廿二日至南屏。廿三日至鳳凰山；段廉訪還軍援省，擊賊於四明會館，不克。廿五日，賊至觀音塘，米軍門興朝來援，遇賊而潰；有請戰者，中丞怯不能應，人以是咎之，然戰亦未必勝也。

星士王道平者，久寓省中，形迹詭秘，衆疑之，擒送協防局，大府未及問，觀者爭刲其肉，俄頃而盡。賊營轟擊金鼓，人知有狡計而不能備。廿七日黎明，地雷迸發，錢湖門一帶城崩數丈，賊爭擁入，城遂陷。進攻滿城，甯人業箔於杭者數千人，助滿人殺賊，滿人由是得全。廿八日午刻，有黑氣一道上沖霄漢。三月初三日，張軍門玉良自金陵來援，賊方注意擄掠，不意援師驟至，一無守備，軍門督衆先登，賊即驚走，出望江門，省城遂復。是役也，賊至城外八日，居城內六日，居民被焚、被劫、被擄者，指不勝屈。中丞及王方伯友端、葉觀察堃死於署。繆

都轉梓、仲孫觀察懋戕於城。署仁和令李司馬福謙哭於城隍廟而自縊。其餘官紳士女死者約六七萬人。仁邑之災，半於錢邑，劫分輕重，抑人有良莠乎？是不可知矣。

賊之去也，由富陽至新城臨安，爲民團所拒，久之尚在延陵埠。省中官屬未具，事無秉承，人皆惴惴。閏月，王中丞有齡自吳門來，整隊入城，示諭居民，言詞悱惻，人始有倚以自安之意。未幾，張軍門玉良還金陵大營，繼潰，蘇常皆陷，張軍門單騎來浙。四月廿四日，嘉興陷，張軍門進攻斗門。六月中，僞英王由甯國來。十七日至餘杭。十九日至賣魚橋，適張軍門遣劉鎮軍紀三來援，出賊軍後，賊遁去。七月，僞忠王援嘉興，連戰三日。廿三日我軍潰至省垣，石門、桐鄉皆陷，長安一帶焚掠殆盡。中丞遣吳協戎再升進援，賊還嘉興，我軍遂駐石門。

湖州自蘇州不守，趙中翰景賢捐貲練勇，屢破賊軍。九月中賊復至，有劉副將仁福者，以敢戰名而性不馴，中丞惡之，使駐塘西以疏之，至是不奉令而至湖，湖人殺之，賊亦遂退。張軍門收軍江干，聞玉山有警，進軍嚴州，賊自遂安間道由桐富後山至餘杭。十月十八日至留下，擊之，退陷富陽、桐廬。十二月廿八日，張軍門克桐廬。辛酉正月初九日，克富陽，上游肅清。二月，賊攻石門，吳協戎退至橋司，賊去，我軍駐臨平。三月，賊由淳安至遂安，陷壽昌，諸葛廣文壽慶回蘭溪招勇守小坊嶺，賊深恨之，遂從湯溪至金華。城外有大橋長數丈，張軍門令堅守橋心，而王太守桐固請拆橋，遂撤守橋之卒，賊乘間入，城陷，蓋四月十七日也。賊分兵攻武義、蘭溪。廿二日陷蘭溪。廿三日陷武義。時江右另股由開化、龍泉、麗水、宣平、永康至金華合兵，由蘭溪攻小坊嶺，諸葛廣文前後受敵，竟以身殉，人皆惜之。中丞檄陳協戎步高守嚴州，令方都司國淮代吳協戎守臨平，而調協戎與米軍門興朝、文鎮軍瑞、劉協戎長培、劉都司加玉、由義烏攻金華。饒軍門廷選駐蘭邑北門，張軍門駐南門。

蓋自金華陷後久軍大洋也。林方伯福祥自江右來，駐軍桐廬。六月，賊紮營大洋沙上，斷張饒二軍歸路，而由壽昌襲陷嚴州。會大雨終夜，山水陡發，沙上軍移去，張饒二軍還克嚴州，駐烏龍嶺。時賊攻浦江，因調文劉各軍往援，而以饒林二軍駐諸暨爲後應。八月中，浦江食盡而潰。時江右花旗股逆號稱百萬攻嚴州，張軍門退至溜江灘，賊漸由桐、富而進。九月十八日陷餘省，遂窺省垣，其頭隊形如丐者，絕少軍械，諸將易之。十九日，義烏陷，諸軍皆潰，賊由楓橋至錢清。廿四日陷蕭山，浙東音問遂絕。

廿五日，賊出餘杭塘，攻賣魚橋卡，邱都司壽昌請援，中丞登武林門，撥劉協戎長堉部固勝勇助之。三鼓後大雨如注，賊乘懈冒雨涉水，擁登南岸。我軍退至務橋，賊趨東鄉，秋稼方熟，豐穗滿野，賊驅農人爲之穫其糧，既足遂由東而南。廿七日，饒軍門林方伯回省，諸暨又陷也。十月初一日，賊至岳墳，將往南屏、西湖水軍斷玉帶橋，誘賊登蘇堤，而以礮船前後擊之，斃賊甚衆，賊退，由後山至朱橋。方伯之還省也，中丞令率全部三千人，自望江門至銀杏埠，連結數營以衛江路，遲至五日而營不成。初三日，賊衆數萬由朱橋撲饅頭山，山在鳳山門外西北諸山緜亘十餘里，至是而止，山路叢雜，此其扼要；中丞甫蒞浙，即命連築三營，賊至，以楊協戎金榜等部五千人守之，至是皆潰，協戎戰死，外圍遂合。初五日，張軍門自上游沿途收集潰兵，得萬餘人來援，前隊況協戎文榜連破賊卡，進謁中丞，即回江口。賊夤夜築五營於大通橋，江路復絕。又在甘橋掘地道，中丞以甕聽得其處，而爲內濠木城以絕之。張軍門屢親擊賊，十九日，中鎗傷脇，未幾卒。況協戎權領軍事，其勢始衰。廿五日，林守備壽春請以所部閩兵千人攻羅木營賊卡，而願得勁旅爲後應，中丞令文鎮軍助之。是夜守備令人持土包一，填濠而進，毀其柵，賊將潰矣，見其無後繼也，復戰，五鼓守備陣亡，文軍竟不至，中丞切責之，鎮

軍請夜獨出，許之，方出而城中火起，中丞恐有內變，命收軍，疑亦兵勇所爲也。十一月初四日，中丞命作大鷂，以機藏藥，觸地卽發，而先置桐油於水龍內，射入賊營，以火得油則愈熾，將盡焚之也，而卒不行。初七日，兵米告匱，省中餉需久缺，無儲米之貲，賊之將至也，中丞檄甯紹台張觀察景賢採買運濟，幷諭店戶居民廣爲購辦，始賫價四出，未至而江路已絕，賴有紳捐存義倉穀石九千有零，動碾接濟，而以糈臺所存料豆麥麩，幷封收醬坊麵麥，散賑窮民，至是皆罄，民間食米，絡續告匱，其略有存米日敷一餐者，不過十之一二，可食之物，如藥品樹根野草浮萍牛筋鞋底之類，無不罄盡，餓莩載道，慘不可言。初八日，中丞令移城上礮位至城外曾游戎得勝營中，以城上開礮不對賊營，將從平地擊之也。初九日，有賊目見林方伯請降，約四鼓出隊，舉火爲應，至期，我軍見海潮寺火起，徑撲賊營入之，賊由營外裹我軍，遂薄城下，開礮礮裂，撫杭四營兵千餘人死拒，賊始退。中丞令仍移礮位上城。是晚文鎭軍所部各營駐錢塘清波門外者降賊。十三日，有徐兆鰲者遣人通賊，期以次夜開城矣，中丞得之，寸磔以徇。十四日，取小雲棲放生六畜幷各憲坐馬以享士。廿二日，分兵勇木耳入一兩。自初十後，兵勇藉查米名，入民家攫衣物。廿五日，中丞率親兵查街，立斬數人，始稍戢。廿六日，分兵勇鹽青果入五錢。廿七日，上城守卒約夜赴艮山門，俟明衝出，二鼓後紛紛下城，禁之不可，而黑暗中賊未及覺也。廿八日黎明，見無動靜，方欲登城而下，城外賊亦以我軍潰出告，遂自鳳山、候潮、淸波三門入城，城復陷。中丞見事不可爲，還署封印及遺摺，幷致制軍函，交僕人從亂軍出，而易朝服縊于寢。張學使錫庚、文鎭軍瑞、仁和吳大令保豐，死難。莊都轉煥文率泉勇突圍出，爲賊所偪赴水死。其餘文武各員，其存其歿，不敢知矣。十二月初一日，滿城亦破，滿人縱火自焚，死者萬計。瑞將軍昌、關副護藩、傑副護藩皆自盡。賊入城後，盡占民居，丁

壯悉被裹脅，老弱婦女，初十日盡驅出城，劫殺之慘，未可言竟。

浙東自蕭山陷後，廿九日陷紹興。十月初七日陷餘姚。諸暨人何某者，有衆數千人，名蓮蓬黨，許大令瑤光請劄給一官，使防義烏，至是爲賊嚮導。十一月陷甯波，遂踞一郡。十二月陷台州。終辛酉歲，浙中僅存者，惟温屬五縣衢湖二孤城耳。賊之圍省也，號稱百萬，而經戰之賊，寥寥無幾，我軍挑戰，怯不敢應，但於各城外通途隘口，深溝固壘，隔絕往來，攻之則鎗礮雨下，使不能近，而於富陽、餘杭堅築數營，以拒援師。蓋逆料城中食盡必潰也。使更有數月之積，豈遂能得志哉？至當事者知食之不足而不能預爲之備，則天爲之也。嗚呼慘矣！

杜老飄零，悲吟秋興；庾郎顛頷，感賦江南。曾託斷楮以槭愁，因寫家山之遺恨。僕浙人也，自年弱冠，作客諸侯，效作賦於荆州，原爲小人有母；陋吹竽於南郭，敢云童子何知？庚申春，還自霅溪，遂驚粤寇。幸池魚之漏網，得完卵於覆巢。烏驚弓而猶託危枝，駒戀棧而未離故轍。因就薇垣之聘，誤爲蓮幕之安。無何粤騎重來，籌窮戰守，嚴城既裂，計乏生全。倉卒辭家，鞠囚窮巷，（自城陷後余即被擄閉置一室，監者禁人動息，聲色甚厲。）倖免脱夫深阱，已烏歎夫焚巢。（嘉平二日，余以計脱，歸始知家於廿八夜被焚矣。）滿壁圖書，悲成灰燼；（家既被焚，先曾大父諱祖蕃字古歡所著傳信閣詩藁，先大父諱善字扶雅所著研經日記、四書古義、晉書校勘記、兩晉疆域攷、福建通志列傳稾、損齋文集，先大母氏汪諱玢字孟文所著古韻軒詩稾、竹閒書訣，先君子諱錫字子謙手著省園詩文集等，凡二十餘種，及藏書五千餘卷，金石碑帖書畫數百種，武進張皐文編修著虞氏易十三種稾本，俱燬於火。）全家骨肉，痛哭分離。（家人因避火出門，未知所往，徧覓不得，詢之隣人亦無知者。）因逢揮幟以驅人，遂望空江而問渡。（余以眷口失散，倀徨道左，適遇悍賊驅人出清泰門，似有役使，余出城後，乘閒得脱走小四渡，衡夜渡江。）堅冰插腳，流血殷膚；（舟至蕭山，前阻水沙里許，隨衆踏凍而過，傷膝及踝，血涔涔下，

水爲之赤。）斷棘穿跟，皴足成繭，（自蕭山至會稽，凡二百里，長行三日，方達其處。）穿身戚鄰，息未定之驚魂；（既至會稽，遇金璞齋姨丈留住寓中，喘息方定。）翹首家園，穿將枯之淚眼。迴憶高堂垂暮，中道奔馳。致臨難以投荒，痛生兒之何益。依誰託足？舉念酸心。（余脫歸後，覓家眷不得，而瓦礫中亦無形迹，意已避火遠出，惟慈親年近六旬，不堪勞苦，投止何處，消息杳然，每念及此，五中欲裂。）而況曾井枯泉，疑作殷家之婦；（內子在圍城中，從容謂余曰：設有不虞，屋後井中我死處也。余求昏口不得，如其言覓之，則斷垣瓦礫，填塞幾滿矣。其存與歿，尙不可知也。）重營雁影，空慚趙氏之昆。（兩弟學耀字芬傳、學紹字衣傳，與余同被擄去，訂約同走。初一日移禁別室，竟爾分手，至今杳無知者。）更憐幼子之牽衣，畢竟潛身於何地？（大兒宗頤甫七歲，次兒宗瑮甫五歲。）遇何太酷，幾成煢獨之身？黯不成聲，難訴淒皇之景。心將灰而未燼，腸片刻而幾迴。於是重踏榛蕪，獨披荆棘，誓求確耗，偷越重關。幾番出險入艱，未卜生離死別？（客有自杭來者，言湖墅難民甚衆，余於二月朔渡江，越五六賊卡，始達湖墅，尋覓八日，仍不得全家音問，重返越中。）欲逃虎穴，難割衷腸；欲守兔株，又虞矰繳。計兩端於方寸，留一綫以徐圖。遂決航海之游，（寓居賊境勢難久延，使再遭鋒鏑，則全家絕望矣。遂於二月二十三日由甯波放洋至滬。）重放渡江之楫。（滬瀆地仄人多，相識絕少，假寓八日，渡江而北，初寓東邑，旋至泰州，依故人許佰輿司馬以居。）荒岑猿嘯，旅館蛩聲。破釜能完，夜夜離人之夢；寒鐙弔影，宵宵孤客之愁。爰撫兩載之見聞，用代一時之談論。事從其實，文不求工。狀塗炭之情形，人皆裂眥；寫流離於楮墨，我欲呼天。同治元年仲夏，錢塘陳學綳砚傅氏識於海陵旅舍。

杭城再陷紀實

據庚辛泣杭錄卷九本

杭城再陷紀實

華學烈撰

咸豐十一年八月，浦江不守，嚴郡繼陷，賊遂分股由桐廬、富陽、新城直趨臨餘。九月十八日，餘杭隨陷，竄偪杭城。賊之頭隊火器絕少，或請於中丞曰：『乘其未定，發兵擊之可必勝。』而營務處委員甘太守應槐以爲『不可遠攻，祇須待其來而禦之』，議遂寢。二十二日，火藥局失愼，被焚，轟去火藥三千餘斤。二十三日，賊有游騎數十，自三墩餘杭塘而來，調兵勇數百人前往巡哨，遇賊而退。自後賊愈偪愈近，民團潰散。二十五日午未間，賊直至武林門外，撲我賣魚橋營卡，抵暮我軍潰退，卡爲賊踞。二十六日，林方伯福祥從諸暨回援省城。二十七日，饒軍門廷選亦引軍還。於是城上各守兵均歸軍門總統。林方伯所部定武軍，正議紮營望江門外以衞江路，乃營未成而賊即衝至。十月初二日，賊撲饅頭山營盤，我軍不戰而潰，副將楊金榜死焉，勢甚危急。王中丞有齡駐守鳳山門城上。

初五日，張軍門玉良率所部由上游來援，急攻羅木營，況副將文榜奪路入城謁中丞，即回江口。是夜賊於候潮、望江門外連營五六座，天明已成，杭城十門合圍，餉道阻絕。連日於鳳山、清波門外挖地道，中丞令集民夫於城內外開挖濠溝，並在黃泥潭一帶築土牆，建木城，其技遂無所施。賊乃自海潮寺起至鳳皇山一路均築木城，中填以土，開鎗礮眼。張軍門於羅木營外沿江紮大營五座，礮船排列錢江，我軍疊次出攻，內外夾擊，不能得手。十九日，張軍門中礮陣亡，城中日久望援而援不至，餉道竟無由通。

二十五日，有福建兵告奮勇攻羅木營通江道，中丞許以重賞，兵士踴躍，定以三鼓造飯，四更出隊，而饒軍門再三阻止，中丞不聽。軍門乃密令部下至天明齊集，空放鎗礮而回，事迄無成，誠不知軍門之是何居心也？十一月初，城中糧盡，升米銀壹兩，尙無從購覓。飢民滿街市，哀號之聲不絕，死者相繼於道。凡草根樹皮以及水草浮萍舊牛皮箱等物，無不取食；甚有將人尸分割煮食以充飢。瑞將軍昌託病不出，關副都統福不肯發滿兵相助，中丞日夜焦勞，心力俱瘁。城中無餉，集議借捐，胡觀察元博主其事，共得錢十萬餘串以濟軍需。初九日，有賊於望江門來投誠，林方伯信而受之，給以黃金貳百兩，並火藥、鉛丸、號衣、紅頂、藍頂、花翎、藍翎等件，相約四鼓時出隊，彼卽燒海潮寺營盤爲內應。至期我軍出擊，賊初發空鎗，繼乃鎗子如雨，弁勇傷亡者不少，賊薄我至候潮門城下，適鳳山門空心砲臺火起，幾至城破。幸城上鎗砲齊發，曾副將得勝率所部力戰，賊遂退回。是日下午，武林、錢塘、清波門外各勇營盤皆潰而投賊。十三日，有放出監犯徐姓通賊，訂期十六日黎明開城迎賊，中丞訪得其實，擒而殺之，並正法同謀兵勇數人。糧臺兵米缺乏，礪動紳捐義倉存穀七千餘石以供兵食，城中糧食搜羅淨盡，宰驢馬分給將士。迨初十日以後，守城兵勇至居民家搜取食物，隨有土匪引導搶奪銀錢衣服，內外大亂。中丞親自查拿，立正軍法，其勢稍定。

初圍城時，居民備粥飯挑送城上以享軍士，凡需用木板麻袋一切，一經傳知，居民立卽輸送，至是怨聲四起，民與兵仇矣。延至二十八日，兵勇已數日不食，力不能支，乃各潰散。賊遂於巳刻由各城扒進，杭城被陷。計自九月二十七日起，水旱各門俱閉，堅守兩月，終以糧絕而破。十二月初一日未刻，滿城亦破，賊入城擄人擄物，放火姦淫，無所不至，滿營中無論大小男女，殺之俱盡，遭禍尤慘。瑞將軍殉難。王中丞回署自經。學使張

侍郎錫庚、文鎮軍瑞、均死難。莊都轉煥文率泉州精勇突圍，出武林門，衆寡不敵，遂投水自盡。其自饒軍門及司道憲以下官員，共有五六百人，無一能出者。城中官紳民人等，計有六七十萬之多，蓋以蕭山先於九月二十四日失守，東渡之路梗塞，故均坐困危城以待斃也。其數也夫！

烈需次杭垣，一家二十餘人，同罹於難，雖先後得出，而已艱險備嘗，爰將所聞所見之事，歷歷記之。浙江善後總局委員補用知縣華學烈誌。

難中記

據庚辛泣杭錄卷十一本

難中記

仁和張爾嘉撰

承平日久，民不知兵，我生不辰，適逢其厄，迄今追想，歷歷可危。吾家自前明初，遠祖行中刑部公偕弟行素孝廉公隱居桐扣之槎溪（卽府志桐魚扣石鼓處）著有聯輝集。聚族而居，耕桑世業。先君半農公年十五將棄儒，塾師杏村李先生，邑名宿也。見先君學爲詩頗工，勸仍讀，課以文，屢困於有司。迨二十八歲，始沐學使何文安公凌漢取入仁和縣庠，設館授徒，半耕半讀。予幼承庭訓，未嘗出就外傅；咸豐己未歲試，倖蒙文宗張文貞公錫庚取入仁庠。時兒子穗生已識之無，繞膝咿唔學讀。桑麻半畝，詩禮一庭，怡然也。先是咸豐三年，粵西賊洪秀全竄踞金陵，爲向軍門榮駐營遏截，故大江以南，靜謐如常。幕上燕，井底蛙，相處嬉然，若不知外事。不意十年二月十九日，省門忽閉，礮聲震天，衆曰：『長毛到矣。』蒼黃亂起，不知所爲。時予館於何氏之枕山書屋，遙見西南火光徹夜，避難者扶老攜幼，紛至沓來，風聲鶴唳，草木皆兵。及二十七日黎明，清波門雲居山城垣地雷轟發，省城遂陷。巡撫羅遵殿、布政使王友端、署運使繆梓、杭嘉湖道葉堃、杭州府馬昂霄、仁和縣李福謙同時殉難，在籍紳士戴熙等半皆盡節；義民之死難者不下十數萬人。噫慘矣！

按察使段光清平時頗著政聲，至是冒雨攜眷，親擁小隊，啓艮山門由翁家埠渡江而遁。杭協副將王邦慶與潰卒避海甯。蓋賊之突犯我浙也，賊目僞忠王李秀成以張軍門國樑圍攻金陵急，效圍韓救趙之策，故賊來不多，上城盡踩躪，下城半瓦全而鎮浙將軍瑞昌尙堅守滿營。正在急攻之際，忽見張軍門玉良援兵馳

至，由南塘直抵艮山門，督親軍，緣梯登城，拔賊幟樹張幟，而賊誤爲張軍門國樑自來，遂呼嘯出清波門，經天竺，越郎當嶺，至大朱橋，仍從來路竄回，省城遂復，時三月初三日也。

賊趨回金陵，併合老巢之衆，猛撲江南大營。閏三月二十九日大營潰，張軍門國樑陣亡。四月初六日，陷常州府。十三日，陷蘇州省城。二十六日，陷嘉興府。敗兵紛紛到浙。新授巡撫王有齡約提督張玉良馳赴石門防堵。時則人心惶怯，地棍橫行，桐扣相近之佛日塢、橫山等村，溫州棚匪糾黨嘯聚，夜則搶劫，晝則擄人勒贖，名曰『敲竹扛』。其聲勢相倚者，則亭址盜魁一爲周天星，向竊蕩魚，一爲沈會武，著名賭棍，糾黨數百人，魚肉鄉里。杭城之避難至鄉者，莫不遭其荼毒，吾家亦被劫一空。王巡撫以外寇方張，若嚴治內盜，恐激而通賊；即因海甯梁紳仲山之請，各給六品功牌，號其黨曰『良勇』。雖陽奉官符，仍陰萌賊智，而敲竹扛如故也，惟改其名爲助餉耳。桐扣、星橋等處，漸次波及；因與何桐山浩、欑山溶、梓山慶昆仲，稟請舉辦團練，於候補道朱琦，及駐劄長安之統帶彭斯舉、吳再升，諭飭良勇不得侵越塘南一帶，始免滋擾。

六月，嘉興賊犯石門，張營潰回，賊遂由石門焚掠長安，平江勇覆沒於周家墳頭，吳再升退守臨平。有一悍賊手執黃旗，偵探至星橋，爲我團勇所殺，羣情稍快。無如賊勢愈偪，人心愈危，而良勇之勒索愈甚。沈會武駕鎗船至小林詐擾，鄉民憤甚，聚而殲之；周天星不知所終，良勇遂散而投賊。我處團防力難拒賊，給貲遣散。何桐山、欑山挈眷渡江，避居山陰之陶里；吾族與鄰村避無路，徒無資，聽之天命而已。是秋，賊回踞石門，吳再升又進紮長安，苟安度歲。十一年四月，賊又焚掠長安，吳再升仍退臨平。其時赤岸半山雖有官兵紮營，而徧地強梁，更不成世界矣。是秋見彗星於西北，光如匹練，昏見曉隱，百日之中，龍馭上賓，三凶授首，似所徵不僅

浙難也。惟是秋收頗豐，村民賴之，苟延殘喘。自九月二十四日蕭山失守，而上游之賊漸偪，省城十門遂閉。凡附郭民房僧舍，焚燬一空，以仿清野之策。城根則散置樹枝，歧路則密釘梅樁，弔橋早拆，濠河間以敗艘渡人。初則門尙偶啓，稍通出入，派紳查明來歷，其去而復回者給以籤，回則驗籤放行。城上則防旗戍鼓，滾木礮位，布置嚴整，支蓋瓦房以代營帳；守禦之法，可謂周矣。無如賊氛日熾，燹火竟夕通紅。尤可異者，每日落時，南方天鳴聲如沸潮，昏後始靜。

十月初，賊撲星橋，防軍瓦解，隨掠各村，遇屋輒燒，逢人卽擄，拋兒撇女，各不相顧。是日歸沈氏次姪女，因姪婿沈天時被擄，卽至橫橋與父母泣別，投水殉節。夏春榮之女大姑、二姑、三姑亦俱赴水自盡。（平定後報采訪局俱蒙旌卹）及晚，賊黨聚市館，始各歸探視，衣食被掠一空，丁壯已失大半。母氏黃目瞽艱於行動，暫避東鄰小屋中。天未曉，各家仍出避，潛伏長林豐草間。但聞燒屋崩塌聲，捉人叫喊聲，殺人呼號聲，慘情萬狀，惟有吞聲飲泣而已。繼而搜索榛莽，無從藏匿，村中人十不留一二。是夜何梓山挈眷渡江，欲投陶里；嚴親命予攜妻兒急附梓山行，謂：『我年已邁，或可免，俟妥處汝母再定行止。』予此際七情失據，萬箭攢心，梓山立待門外，催促甚急，悤悤別親，且泣且走，微趁星光繞出賊館至海塘，就張家菴露坐待旦。破曉，有一船來，人索番銀一圓，各不暇較，值頃刻已滿載，挂帆南渡。回顧塘上已有賊蹤踪至矣。既過中泓，舟滯淺沙，距岸尙數里，婦孺乘牛車，餘皆跣而揭厲，抵莫家灣暫息。又折而至赭山陽，其地離城寫遠，外阻錢江，雖非桃源，土尙乾靜，乃賃草屋暫作羈棲。靜言思之，此行雖順親意以慰親心，回望滿天烽火，生離膝下，其何以堪？十月十六日，兩家眷屬投宿塘下之鎭海殿，月明星稀，搔首問天，天亦不答。十七日，經靜江殿由黨山進塘，遂至陶里；雖有淵明故里

之碣，亦不暇顧也。介桐山卜其鄰宅，偕梓山以居。始知紹郡各邑相繼淪陷，踞城賊爲僞來王陸順祥，各處鄉鎮皆設僞官，派散目，把賊卡，以壯聲威；令鄉官給門牌以斂財用。適諸暨之義民包立身起義包村，城賊攻之，輒不利。蕭山之楊清庵孝廉鳳藻，亦聚白頭於赭陽。白頭者，首蒙白布，身披白衣，望之如雪；奈衆如烏合，紀律毫無。會錢清把卡賊目頗饒賊智，覘白頭將至，令賊衆潛伏，故以財物散遺道路間，白頭貪利爭攘，已無鬬志，伏賊突起猛攻，白頭遂潰沒於西小江，而楊孝廉亦奔包村矣。

是時省垣軍報不通，糧空援絕。先是彭道斯舉議築夾道於望江門外，達錢江以通餉路，爲饒軍門廷選所阻，不果築。胡紳光墉運糧米子藥數十艘，由黃道關進鼈子聾，泊椗江心，奈沿江皆賊，終不能達。張提督玉良自嚴桐回駐江干，中礮陣亡，而省城隨於十一月二十八日復陷。王巡撫有齡回署自縊。將軍瑞昌闔營自焚。學政張錫庚、都統傑純、總兵文瑞、布政使麟趾、按察使甯曾綸糧道瞿福、候補道胡元博、朱琦、彭斯舉、仁和縣吳保豐皆死之。錢塘縣袁忠清、杭嘉湖道劉齊昂、前署藩司林福祥俱降賊。當省城之將陷也，江心渡船皆絕，喬司外沙一路，雖賊踪亦斷。嚴親與永嘉二兄避於毛桃村，未嘗來紹。聞省城陷，念親愈切，急趨莫家灘探問。適有偷渡小舟抵岸，遇鄰村柏阿六，詢我家近狀；卽云：『爾父被戕於孔埠橋塊，爾母不知生死。』余一聞此語，魂不附體，急附其船北渡，冀得確耗。是日爲臘八日，僞忠逆方以浙省旣破，嗾爲三十六天將之劉懿鳩、僞忠誠朝將錢貴仁踞守杭城，分立軍帥旅帥及司馬百長等各僞官，妄稱安民，遂自率悍黨直犯松滬，由上中下三塘水陸並進。

予甫抵岸，賊趨如蟻，欲避不得，遂於范埠東爲賊所擄，卽縛兩手，與范埠一房姓者聯以辮髮，曳之亂奔，

旋入賊館之內室，予囊中錢二百洋三圓被賊搜去。既而裂帛作繩，圍繞頂頸，與新擄諸人（新擄者號新傢伙）同繫原處，楚囚相對，徒自暗泣。擄予之賊何姓，湖北人，其館中賊目吳姓，江北人，副目趙姓，宜興人，餘賊三四，皆江西人，斫柴燒火，光照四壁，各賊攔門而臥，防守甚嚴。次日黎明飽餐，令房姓肩負兩囊，予攜食鹽一袋，徑由大路長行不停，經過長安，一路尸骸枕藉，瓦礫縱橫，不堪觸目。凡新擄負重，有憊莫能支者，或中途跌仆，或壅滯被戕。余念及二親，不能不勉強踹行，冀留此身，徐圖後計。是日抵石門灣，始打館歇宿，兩踵皆腫。次仍曉行，幸未及里許，鄉官已備船相候，以館之大小，派船之多寡；登舟後，房姓又善搖船，招予幫曳觿繩，始舒喘息。十一日，泊嘉興三塔灣。十三日，經朱家角渡泖湖，一片汪洋，舟行不速。從此晝餐宵寢，月日都忘矣。約二十外，泊泖之燒香山下，天寒飛雪，河冰膠舟。一旦，賊忽傳令上岸安營，以度新歲。蓋僞教以三百六十日爲歲，無大小建，無閏月，排數來年正月初五日爲僞教之除夕。羣賊正在開濠築壘間，忽於正月初三日官兵出隊，見楊字旗從南來；賊譁曰：『發妖風矣。』留老弱守船，壯者迎敵。不意北路又有官兵潮湧而來，形同蟹脘兜裹；老賊知勢莫敵，見機而逃，勇悍者狼奔，幼弱者鳧溺。予立船頭瞭望，離岸不過三丈，官兵漸近，正危迫間，忽見上流一船，舟子似吾鄉口音，促予過船，一躍而登，瞬抵西岸，回顧船已蕩開，舟子不知所在；豈慈航一葉默示護持耶？自此遂脫樊籠。中途苦乏川資，每遇善士，或留餐宿，或贈行縢。

二月初，附桐鄉便船。初八日，行抵屠甸寺鎮；道逢許敦甫表弟，亦承周邨。初九日，再過長安，但見瓦礫荊榛，淒涼萬狀，新橋上南有屋數間，絕無居人。至袁家壩，民屋稍整，略存小市，望家愈近，歸思愈急，到喬司纔日過午也。遇舊鄰人，鵠面鳩形，幾不相識；亟詢吾家近狀，據云：『屋盡焚燬，嚴親已避山陰，老母仍居小屋。』私

衷稍慰。喬司亦有把卡賊目，爲筱天義鍾姓，亦有小店幾家，自東而西皆支草屋，惟留陳、馬、朱三家廳屋而已。遂買糕團米糍，茫茫歸家，拜母問安。母聞兒聲欣然起坐，疑是夢裏相逢，喜出望外；岳母亦幸同居無恙。除德嘉三兄被擄未還外，二嬸母曹氏、三嬸母陳氏、永嘉二兄、夏氏二嫂、駱氏三嫂、暨鎮、鑣兩姪，皆慶生存，特枯瘠異常，非復昔時面目。客冬草根樹皮，度過殘臘，近得粞糠，稍知穀味，遂將所買米煮粥一鍋，連糕糍聚而食之，其味勝瓊漿玉液也。族人惟明岡叔、阿墀弟及陳氏、王氏兩嬸母未罹浩劫，餘皆被難。吁！可傷已！明日，購備米鹽，留奉老母暨岳母，予即馳赴陶里，父子夫妻朋友再世重逢，額手相慶。何桐山昆玉擬挈眷還杭，予眷亦附舟同歸；母親黃太孺人先於二月二十三日壽終，不及躬親含斂，畢生之罪，可擢髮數耶？獨生前尚得一面接音欬，良非偶然，遂治薄棺，草草殯殮，今念及此，淚涔涔下也。舊居盡付劫灰，一家五口，暫賃數椽，蜷縮度日。竊幸豆麥豐收，人皆得食，育蠶雖少，絲緜價昂，藉資俯仰。

時喬司軍帥王忠良、師帥李友孝、旅帥家明岡叔，安民之地，差徭供應，賴以周旋。駐省賊目爲三十六天將劉懿鳩，粵人也，凶惡貪戾，衆呼爲『劉剝皮』。趁繅絲刈麥之際，迫各鄉官按戶勒索，名曰『寫大捐』。又派百姓排日解灰作煎硝之用，如不敢解灰進城者，由旅帥僱人挑解，每擔折錢二百文，名之曰『出灰錢』。凡過路落鄉之打先鋒者，稱爲『野長毛』。常有虛驚，朝不保暮，詎一難方脫，一難又遭。六月初五日，僞福建主將王五馥，悍賊也，綽號黃老虎，自松江敗回，一路打館擄人，勢甚洶猛。予聞信後，偕鄰友避石門洲前鎮。十一日，聞賊退復回，至臨平西弗橋，不虞南岸有賊伏於斷垣之陰，陡起擄截，鄰友脫逃，予又被擄至小林之上環橋賊館。始則拘閉深屋，繼說要新傢伙出講道理，至外廳，見賊目面麻若鬼，赤膊跣足，面南箕踞，左右隅坐

兩賊小把戲執刀旁侍；被擄五人，麻繩反綁雙手，北面並跪。賊曰：『現在糧草不足，要許多人何用？』命推出斬之，均各乞命，則曰：『送你歸老家上天堂，就是好事。』立時將中間一人推出門外桑地斬訖，即提首繳令。四人又哀乞不已，始問『能裁縫否？』『能挑擔否？』皆曰：『能。』即牽至裏屋釋縶。獨予呆若木雞，其隅坐兩賊曰：『且再問你能寫字否？能起稿否？』余答曰：『能。』麻面賊立呼小把戲放綁，急切不得開，以刀割之，命東坐。賊讓予坐，予亦放膽遂坐，即令小把戲出筆硯令起稟稿。予問『何事？』即曰：『稟請發糧。』問以『格式？』曰：『且起稿再說。』遂寫一稿讀與聽之，但曰：『如此便好。』又令寫兵册，即照原册編錄，其僞銜乃德天豫麼下巡查陳世發，年二十一歲，係安徽懷甯縣人，父母已故，弟在營，妻子無。其次曰『聖兵某某，』曰『精兵某某，』曰『牌尾某某，』年分爲『天父天兄天王太平天国壬戌十二年六月。』寫畢與看，又曰：『好。』察其色甚善，即改稱曰『先生。』噫！生死相關，祇爭俄頃，豈非數耶？即命小把戲領入，與孫姓醫生同處一室，其人向習搖鈴走方，術本不精，字亦較遜，所存兵册即其手筆，伊得一幫手，亦頗欣然。

次日，賊頭云：『有絲十數車，先生可同老弟兄到買賣街去銷賣，買些魚肉回來，大家好飽吃幾餐；來日天光，（即黎明）即要拔館進省，願者同去，不願者放行。』予以爲到街或可乘機脫逃，孰知老長毛前後押定，無機可乘，遂偕回館，將絲賣錢若干，魚肉買錢若干，逐一報明。賊云：『何須計較，你不知長毛情事，模模糊糊過去便了。』明日五更造飯後，呼予出云：『我等此番進省，分派各處把卡；先生在此恐受驚嚇，不如同進省城，可覓些銀錢使用。』彼時心欲求放，恐遭不測，不敢開口，其三人則竟放行。因思同擄五人，一死四生，又一留三放，豈非前數注定耶？祇得行吾患難而已。遂與孫醫同行，進武林門，德天豫麼下一營，都在梅東高橋左

右，遂打館景宅，卽前廣東潮州府景江錦故居。牆上隨寫門條，標貼於外，爲德天豫所見，卽問巡查曰：『寫字先生老乎新乎？』對曰：『新來。』又曰：『明日黃大人開印，須寫賀聯，可煩先生進來。』翼晨進見，其人頗文秀，不纏大辮，不服小袖，幷自述：『祖上讀書，已亦業儒，姓李名大德，湖北漢陽人。』謂：『本館先生所譔聯句不甚工，望爲改作。』予忖度頗賊不甘，且易招嫉忌，因謝曰：『祇慣塗鴉，未諳繡虎。』然自此常以筆墨相屬。賀聯用黃紙爲圖，硃書圖心貼黃綾上，狀若輓聯。

七月初，先仿各造兵册，彙而作總。並云：『天京被困緊急，奉忠王令，過七月拔隊全行，以顧根本，僅留老弱守館。』予一聞此言，恐脅入金陵，更難解脫，亟籌歸計。探得各門嚴查，非牌照不能出；惟武林一門查驗尙寬。七月十二夜，閤館鬬牌，至曉倦不能起；同房之孫醫患病不省人事。予取其小犒衣大腳褲罩服於外，潛出館趨武林門，門未啓，至洗馬橋暫坐。突有追扯逃館之人，屬予暫看，答以『身有要公不能代管。』悤悤卽走，城門已開，適有首黃巾身黃衣之賊策馬前驅，後無跟人。予卽逐馬飛奔，守門賊以予爲跟馬從人，馬上賊亦不回顧，一逕北馳，至左家橋，予遂折而東，過得勝橋，遇一鄉人之賣冬瓜者，忽云：『爾非逃長毛乎？前面路口有賊徵收瓜稅，視此穿着必不能過。』詢以『百姓衣服能過否？』則曰：『可。』遂脫外罩孫醫衫褲，擲瓜擔上，與鄉人同行，至路口，果有桌櫈攔路，收納瓜稅者卽問云：『是逃長毛否？』答以『姚店橋雜貨行夥，由湖墅收帳回來。』卽故與挑瓜者佯爲招呼，若似曾相識者。賊不復詰，但云：『直前行走，不可鬼頭鬼腦，像逃長毛模樣。』遂過白田坂，到坍總管堂略歇，驚魂方定。至橫塘，遇胡君肖眉留我飲食，代喚一鄉老引道，並假以籃盛以瓜，若出市歸者，經丁橋賊卡，竟免盤詰。平安到家，一門骨肉，再世重逢，喜而悲，悲而喜，如夢如覺，有不

可以言語形容者。

時繼王忠良而爲軍帥者沈小湖祖琛，先予入學者也。由明岡叔之薦到局幫司筆札，一爲餬口計，一免野長毛之擄；入局後與門斗顧瑞祥同司帳務。未幾，賊於湖墅設招賢館，開科取士，稱試官曰提舉，呼秀才曰莠士，（以秀字須避僞諱也）凡軍帥名下無人應考，職須黜革。小湖欲以予塞責，不應，強之，因思一行偶玷，終身莫贖，遂逃避於南沙之赭山隖，俟試畢方回，從此更跬步不敢出門矣。聞仁和之提舉係從賊之錢塘縣李作枚，與考者三十餘人，首題『太平一統江山萬萬年，』次題『爲將必有爲將之學問，』詩題『草木咸沾雨露恩，』一榜盡取無遺。新進莠士，頭裹紅巾，身披藍衫，足踏花鞋，赴卡拜客，各贈賀儀。貪鄙之徒，捷足先登，則僅送青蚨二百文；稍存羞恥者，自顧不雅，仍不作莠士面目。

是歲秋收大稔，賊亦開倉收漕，按畝苛斂。而佛日塢橫山等村之棚匪，時聞搶劫，不堪其擾，因買南埭章姓之屋而遷居以避之。是冬，各省軍務皆有起色：左巡撫宗棠、蔣布政使益澧、劉按察使典高、提督連陞、已由三衢收復金衢，軍聲大振。洪逆因加守浙各僞目王號，以固衆心：封陳炳文爲僞聽王，錢貴仁爲僞比王，石門之鄧光明爲僞歸王，餘杭之汪海洋爲僞康王，海甯之蔡元龍爲僞魏王，嘉興之廖禿子爲僞榮王，湖州之王五馥爲僞堵王，一時南北分顧，各守城隘，鄉間數月稍免野長毛之害。明年同治二年，賊則爲癸開（亥改爲開）十三年，正月，大軍收復浙東。繼而海甯蔡元龍投誠，改名元吉，其軍爲吉字營。僞主將童容海先降於皖營，（以後皆不知所終）使其專遏嘉湖之賊，庶官軍無北顧之憂。此後嘉、石漸次收復，杭城孤立無援，僞聽王陳炳文潛有投誠之意，密遣艮山門外僞監軍朱春至左營獻降。委杭州府薛時雨，遣仁和舉人朱汝霖，上元都司

陳元慶，全椒文生楊景、洪六安、傅鴻恩，某縣金廷良，同至艮山門外朱春之監軍僞署，覘賊虛實。乃事機不密，爲餘杭敗入省垣之汪海洋所知，糾同劉懿鳩、錢貴仁立遣賊隊圍搜監軍僞署，朱舉人等五人同時被害，（平定後請邨葬於姚店橋）時距克復省城僅四日耳。左帥聞而大怒，攻城益急，守賊不支，啓門逃逸，杭省遂復，時同治三年甲子二月二十四日也。

是年六月，曾帥收復南京，洪逆先以憂死；至是粉骨揚灰，將僞忠王李秀成、逆兄洪仁達執而梟之，傳首受害地方。八月間，一人肩馱牌示，鳴鑼前導，一人擔二頭籠，一人手執令箭，偏行鄉曲，以彰國法，以快人心。至水鄉各鎗匪，如桐鄉之施尙嵩即施麻子，平湖之王英美即王四相，石門之周上林即周三，仁和大麻之林聖貴即林毛頭；山鄉棚匪如佛日塢之毛崇秀、林阿丑、姚阿星、李大空等，蔣藩司遣兵拿獲，梟首示衆。城中紳士胡光墉等舉行善後事宜，招集流亡，資遣難民，瘞埋屍骨，拯濟殘黎。大憲奏請輕減錢漕，停徵關稅。從此四民安業，重享昇平，不可謂非大幸也。吾身之屢死獲生，吾家之屢散復聚，冥冥中如有神護焉。惟所居之槎溪，平時固是樂郊，亂後轉成危地，以南有喬司海塘，中有臨平上塘，北有塘棲下塘，西有省城大路，水陸進兵，悉爲衝要，不得以遠祖昆仲隱居於此，遂作避秦地觀也。歷憶所遭，心猶驚悸，恐子孫安享承平，未悉難中苦楚，不加警省；因錄此以示後人。語雖俚鄙，皆實事焉。

粵逆陷寧始末記

據太平天國叢書十三種本

序

咸豐庚申，粵逆犯浙，辛酉二月，陷海寧，予於逃亡流離之際，懷念鄉邦，遭未有之浩劫，良深感慨，乃有『海寧失守記略』之作。今寧邑克復，浙西諸州縣，亦次第平定，共樂承平，予始挈家人歸里。昔日河渠，蕩爲寒煙，街市通衢，則傾成瓦礫，今猶半在荒煙蔓草間，恢復爲難，滿目悽涼，慘不忍視。嗚呼，誰負其咎耶？事有不能緘默者，乃重爲采訪，幷赴各市鎮，查勘詳情，卽以失守記略擴而充之，名曰『粵逆陷寧始末記』，而使後世之人，有所警惕焉。賜進士出身直隸天津北河同知陳錫麒襄逵撰。

粵逆陷寧始末記

海寧陳錫麒襄逵撰

失守始末

吾邑東南瀕海，前明倭寇擾城外，不知兵者，幾二百餘年矣。庚子，夷人攻乍浦，一艦駛入尖山口，東防同知某，欲率衆乘船追擊，時因沙淺，艦卽退去。癸丑，粵逆踞金陵，咸視寧爲桃源徙焉。

咸豐庚申二月，賊犯杭城，距邑百里，夜西望，火光達旦七晝夜，一卒急走至，言杭城破，衆未之信也。既而潰卒屬於道，難民踵至益衆，居民大驚，城外奸民，乘機相聚作亂。有匪二百餘人，以郭店水德菴爲巢穴，製備軍械，號召黨徒，四出刼掠，徙避者輒邀刼，民頗患之。募團戒備，而匪聚益夥，乃密謀鄉衆，選擇勇壯數百人，以黃昏時持長桿短棍，突至菴所。賊方聚食，乘其不備，縱火焚之，匪爭逸出，擒獲爲首頭目十餘人，並搜出白巾數百，解獻州牧周公理素不慧不能，獄民易之，聞警避去。適段臬司光清，王水師邦慶，繞道寧紹求援，至令擒付王千總錫馴會訊，略詰數語，謂此白巾賊，當以叛逆論，乃督斬之。

七日，杭城復，人心稍定。

三月望，金陵大營潰，賊由丹陽破常州，陷蘇州，襲嘉興。

七月，張將軍玉良攻嘉興，駐守於三塔灣，兵潰，疲兵紛紛過長安鎮，而賊已混雜其間，乘而掩至矣。

二十四日，彭太守毓橘率平江勇至，塹城壕，戒樓櫓，以備堅守。

廿五日，潰卒數百人，負火箭諸器馳至，拒之，皆賊伏也。偵有備而逸，官軍尾至長安鎮，詎賊已間道蜂擁而至，團民防守於莊婆堰，正待接戰，而鎮已縱火殺人，萬人奔擠，洶洶有聲，官軍懼，釋仗走，而死傷過半，秩序大亂。但聞燒屋奔場聲，捉人呼喊聲，殺人呼號聲，慘情萬狀。至夜火燄張天，尸骸枕籍，街巷皆滿，河中尸積如浮瓜，民房付劫灰者十之四五。黎明賊即下鄉屠掠，虔劉殆遍，至二十九日始退去。

二十六日，吳副將再升一軍出臨平，賊還遁，吳副將遂軍石門。馬總兵德昭軍長安鎮，米與朝軍平湖，嘉興屬之王店鎮，則民團與鎗船守之。

八月，平湖、海鹽相繼陷，賊及王店及屠甸寺兩路，合犯硤石鎮，團民拒之潰，焚戮甚慘。東南湖自橫港橋迤彩霞橋，市廛民舍，無一完好者。次日賊退，遺屍徧路。

未幾，彭太守往援衢州，馬總兵進駐城內，兵勇騷然。柴薪甚，入市攫物，或夜強宿民家。墓道松柏，遠近皆爲薪。時役民擔負，無士庶，鷄豚蔬果奪掠一空。

十月初四日，一卒往石亭村強奸婦女，爲村人所戕。衆兵焚其村，戮數人而縶者猶累累也。紳民無敢校。挈家人避之。

十二月以糧不繼，幾作亂，幸有義民張是清等倡議捐貲助餉，未釀大禍。

辛酉正月，馬總兵調富陽，而以副將張邦威代之，張即賊犯大營時，首先潰者也。

當是時，嘉屬之王店鎮已款賊，錫麒建言，必速守硤石鎮，以遏嘉興海鹽之路。蓋硤石爲海寧之門戶，而海寧又爲杭城之門戶也。興蕭茂才迺甲作書，介甘太守斌上撫軍，撫軍檄副將扼守硤石鎮。副將率衆往度

形勢，詎至夕復返，而將副之膽怯無能，賊已窺知，乃尾之先踞硤石鎮，與海鹽相成犄角。

二月初四日，賊乃自硤石鎮犯袁化，居民駭避，燬屋數十間，戮三十餘人，捲掠殆徧而去。

十八日又至袁花鎮，分居民房，設立僞卡，里中無賴，從賊爲鄉官，敲詐逼勒，無所不至，士匪乘之，駕船刼掠。士紳殷富，輒被擄以勒贖，居民盡棄家而遁。

硤石鎮賊並分掠斜川，焚郭店及新倉舊倉諸鎮，已繞出石門，吳副將一軍，已落後矣。

十四日，賊縱三萬人衝吳副將營，潰退臨平，賊進至長安鎮，平江營候選訓道彭兆梨，拒戰於鎮之雙壩橋，死之。鎮遂陷。賊乃縱火焚掠，人民幾無噍類。時駐鎮州判宋君昭綸，有循聲，撫軍以前州牧張君用錫不任繁劇，檄州判攝州事，履任，而勢已不支矣。

十八日，賊撲州城北門，小東門，大東門，沿及西門，城外皆賊踞，市廛爲灰燼。南門面海，民皆渡海避赭山下，舟不可得，壟斷者又困阨之，老弱負襆被，晝夜號泣於洪波駭浪側者，不可勝計。

十七日，錫麒知事已不可爲，以一葉舟挈家人渡海南。

次夕，余欲歸視廬墓，而隔岸火光已燭天，烽烟數十處，高出占鰲左右。逸出者告曰，某某爲賊魁，某某自盡，某日某時，賊至某某處。又聞彭太守之姪兆梨，及吳副將蠹臣俱戰死，又相泣如醉如迷者數月。疑月係日字之誤，焉有哭數月者。

九月，蕭山陷，與家人謀歸死，艤舟曹岸埠，於淒風苦雨中，夜望火勢鬱攸，與波濤相上下，南則蕭山之賊燄方張，已達紹郡，百里間如炬，歷歷可指也。北則海寧之火，忽燀忽潛，蓬蓬然，蓴蓴然，猶未熄也。西則火光艴

熾，江水沸騰，火雲蟲蟲間，如有神號鬼哭聲者，賊必由西興渡，直逼杭城也。東望惟鱉子壘深黑水氣瀰漫而已。外此奸民仇掠，或十里，或五里，火光時亦不絕，許農部楣曹茂才宗建，聯舟夜坐，相與淚下，聽砲聲轟轟，與妻子咨嗟飲泣聲相繼續，如是者輒達旦。

越日雨霽，數舟北來，疑之，至則手持器械，戒勿動，舟人急挂帆馳，不里計，所泊三十餘舟，被掠婦女，有躍入海者。余五舟逸出，被追六十里，越海寧過，望鄉樹隱隱，不得泊，淚下如霰，蓋爲盜掠者，虎威軍，卽駐海寧張副將兵也。嗚呼，如此將兵，而託付以全城重責，焉得不失，悲夫！

次日，余抵餘姚屬之高王路，又爲匪人紿，不能出，十日鄉團謝氏以三百護之，至餘姚。

十四日，餘姚陷，乃由慈谿達寧波，晤沈同年兆元，亟詢桑梓一事不得悉，言其一妻一妹，於去年七月殉難長安鎮甚烈。

越日，沈同年促使行，偕許農部諸家附舟至上海，聞杭城絕糧，餉不達至。

十二月初旬，有蔣姓者逸出，言杭城於十一月二十八日陷，海寧兵勇洶洶入民家，搜箱篋巨細取之。

十二月初一日，擄掠尤甚。有少女率據姦之，哭聲嗥滿城。

初二日平明，蔡賊元隆入城，駐於育嬰堂，羣賊奸掠無不至，慘毒甚。蔣姓聞變出，惶惶無所至，遇張副將褸頭下馬來劫之行，見其叩蔡賊甚恭。互交遞筆札，蔣始恍然於獻城之故矣。

是歲冬奇寒，大雪，朔風凜冽，珠米薪桂，殺傷凍餒而死者，道相望也。城市及各鎮繁華，均付一炬，祇斷垣幾堆，破屋數間而已。嗚呼！海寧焚掠之慘毒，爲千年來所未見，寧人何辜，遭此浩劫耶？

匝月後，王都司錫馴至，被脅逸走。

又月餘，賊與張邦威不甚信用，張亦逸去，至是全邑俱陷。

著者曰：當賊初陷平湖王店，夫使張邦威早軍硤石鎮，以扼其鋒，與吳副將蠡臣一軍聯絡，互相救援，賊未能糜爛海寧，杭城之勢不孤，餉道猶可達。即使不能支矣，力戰捐軀，可告無罪於百姓，何至乞降於賊？而賊又不甚愛惜之，不爲萬家尸祝，而爲萬夫指罵，亂臣賊子，何裨於己，其明正典刑也，死不足惜，獨如百姓何哉？是歲又以海塘大壞，占鰲塔幾將入海，潮來時水高二丈餘，城外水深數尺，沿塘居民，田廬漂沒者無算。嗟呼！寧邑鹵瘠民貧，以蠶桑爲業，兵戈之劫未終，魚鱉之災又至，哀此窮民，亦何不幸而值此浩劫耶？

克復記

壬戌二月朔，蔡逆元隆既入寧城，乃僞稱王，護兵踞守。而邑之長安鎮，爲南北衝要之地，遣賊酋隆恩泰屯踞鎮之胡令公廟，左右環造營房數十間，賊數千守衛之。瀕河綠以石垣，高約三丈，築虹橋爲北門，向壩爲南門，厚可馳馬張幕，設立炮台，樹旗幟，築瞭望台，高五六丈，戍鼓刁斗聲，徹夜不絕。西廣福橋高築石壘，橫以樹木，東廬家橋亦如之。其餘大橋悉拆燬，以絕往來。兩壩設卡收稅，遇有形跡稍可疑者，即斬以徇，人畏之如虎，不敢偪視焉。

奸書俞湖，字和長，號五田，城陷即獻征册，漕賦倍加，需索尤意外。歲大飢，石米十餘千不可得，死無算，晉耗亦不易達聞。

五月，王都司錫馴至新倉舊倉等處，聚衆攻賊，而終以衆寡懸殊，爲賊所敗，各村大爲荼毒。是歲冬，海上盜數萬人起，西北數百里毗連太湖，時出劫掠。

癸亥冬，平湖海鹽俱下，藩憲蔣益澧攻杭城，而海寧爲杭垣屏蔽，並爲規取。蔡賊知事不可爲，而又與杭州賊陳炳文齟齬，乃委介前署都司王錫馴率所部乞降，願攻嘉興杭州以自贖。

蔣公本奉命招撫，乃先遣署杭州府陳思橘，署海寧州廖安之往覘。自率親兵及副將劉樹元所部，幷水師各營，于十二月十七日馳赴海寧小駟渡，審虛實，蔣公知安之膽略可任，請牧海寧，遣西渡。

二十四日，蔣公與王錫馴，及蔣都司益堅，輕騎造爲府，蔡元隆乃降。

二十七日官軍入城，收復海寧時，甲子立春日也。

鑄像誅奸記

咸豐辛酉，粵逆再犯浙江，分股擾海寧長安鎮，平江營統領彭兆梨中伏戰死，厥後統領虎威軍副將張邦威獻城降，此處或佚一副字將吳盡臣死。奸書俞和長以咸豐十年冬，潛花戶册獻諸賊首逆蔡元隆，因其誠信任之，令佐僞監軍按戶收銀米，倍其數，賊給收據，式若串票，今猶有存者。故凡吾邑被賊誅求，雖僻地窮村，零星小戶，無幸免者。歲大飢，逾額卽斬，百姓死無算，非俞和長獻册媚賊，賊何由按戶誅求，慘毒如此其徧也？至蔣果敏公收復州城，俞奸書始挾册來歸，遂充庫吏，今邑之紳民，念彭吳二公死事之烈，環叩邑侯李公，上其事，巡撫劉公，據情奏朝廷，允吾民之請，建立專祠，表忠也。事宜勸懲並行，將獻城獻册二逆，鑄像跪列，以昭炯戒，使閭邑婦豎，咸知忠可敬，賊不可從，衆志成城，共樂萬年有道之天下，此都人士，所舉手加額者也。是役

也，董其事者人繁，例不備載，僉逆家資殷實，冠一邑，絕無有得賂袒護之人，於此見吾邑之尚氣節也。

按此書原係紅格寫本，書口印有『金鰲堂寫本』五字，經謝興堯先生購得，詳校付印，爲太平叢書十三種之一，茲據以編入叢刊，惟將卷末之『殉難烈士錄』刪去。

編者附記

花溪日記

據燕京大學圖書館藏鈔本

花溪日記卷上

作者海寧馮氏

道光廿九年夏五月大水，至十九日水勢滔天，橋梁俱沒，我樹德廳尙有寸水，更無論陽窰地方矣。尙來水災，陽窰人先報荒於州，各莊繼之。時魚多，每斤十餘文，肉賤，每斤三十餘文，猪秧百文數只而已，惟米價飛騰，每石六千文，情洶洶矣。海鹽數米船被刼，時杭城士民請開九閘以利己，賴王巡撫不許，寧海之民得免爲魚鼈矣。至六月初一日水始退，惟補插苗秧者倍收，植蕉麥者次之，其餘顆米無收，於是飢民昭粘坐飯，幸皇恩發帑賑恤，民乃安帖。計賑飢銀兩，九月發五十兩，十二月十兩，三十年二月六十兩。又震澤縣地勢低而受災更深，其飢民俱南來行乞，各獻技以乞錢，更有強者拆他人之屋及盜截桑柴來賣者，後因彼處亦發賑，出示招回，我寧海亦稍安矣。至咸豐六年旱蝗，我寧人亦約伴船去行乞於北，反被震澤人誚曰：『我前至汝處，止與蠶豆數粒，今當以盞米報之。』尋因人數太多，亦大減，故惟先去者得數石而歸。

三十年七月，又大水，較上年約淺三四寸，至二十日水始退，米價稍貴，田禾微耗，民情尙屬安帖。

咸豐二年九月初七日晨刻，硤石東山上忽見有無數寶塔，鎭人駭然，諦視之，杭州寶叔塔、雷峯塔、海鹽天寧寺塔俱在，又有十餘塔無識認，約刻許倏不見，此謂之塔朝。我想硤石之塔高踞山上，爲衆塔之王，故爾，然卒不知是何休徵也。

咸豐六年旱蝗，河皆坼裂，月餘，長江以南俱耗收，我州與鹽邑十八圖皆夥（顆）米無成。自五月底插青

已畢，小舟纔通，米價漸貴，是時常千餘人聚捕河漁，幾乎搶刼人家，至六月初自通園南河儘涸矣。橫塘河中開茶店，月餘，海寧塘河中有下菜秧者，我鄉貧乏者，約伴至北地車水餬口，甚至道路絡繹不絕。至七月二十二日，幸開麒麟閘，水始至，又不敷，所車復涸。八月初麒麟閘水又至，天又雨，農人蹙頞而言曰：『已無及矣。』忽飛蝗蔽天，自北而來，人民復大惶恐，皆鳴鑼敲物以撲之，一日數至。下年蝗蝻復生，半爲官收買，花溪崇教寺設局半飛墮海中而死，亦天意也。此時米價已五千，至明年正二月，已七千矣。六年十一月，飢民昭粘坐飯，計被搶家：峯山馬、萬、沈三姓家，後捉逆民數人，俱牢斃之。又上司勅委至女墓廟閱荒，農人各將稻草擲官轎，喊聲震天，惟陽窯一白眉姓許，向無賴，毆最厲，後被獲，亦牢斃之。至明年蠲政方興，人情始定矣。

咸豐八年十一月，自陸塘頭至敵浦地下生物如珠，細如芥子，拾起時稍軟可穿眼，見風卽硬，常聚千人爭掘。有言是蝗蟲之子，故撻之可碎，裏有水痕，是必無用之物，衆乃散，此必天意使人儘掘之，不再生也。

咸豐元年月日，聞塞愼行（賽尙阿）大營失守，先是賊勢寡，約期具酒食之而散，復恐大營追趕，聲言刼塞以恐嚇之，及明，營兵已盡逃亡，賊仍聚肆掠。

咸豐二年月日，聞陸建寅（瀛）大營失守。初揚州已進貢於賊，以爲安堵無恐，不意建寅逃至，賊追及，被掠燒甚慘。南京已無人守禦，至二月十二日賊至佔住，賊首楊秀清稱王，勢益熾，僞號太平天國，改南京爲天津（京）。

咸豐九年八月二十一日，彗星見，在西北間光長數丈，橫亘東南二更沒，至九月十三始無，想卽賊氛之警。

咸豐十年二月廿七日，杭城失守。先是賊由梅溪塘至二月十九日抵杭，王河橋許氏一門死難，一幼婦

因井中已滿，竟撞死於輜轤，觀音橋河中尸骸成堆，自北關以南十餘里房屋盡被掠燒。巡撫羅遵殿本庸懦，又未諳軍旅，向吊福勇及本城兵不過萬餘，束手無策，惟城內錫箔工作數千，俱紹興人有力者，於是按察段光清、將軍瑞公親自向各錫作召募之，俱踴躍。忽福勇於廿七日寅刻開門迎賊，遂失守，巡撫自經，將軍退守滿城，段光清聲言乞師而逃。賊擄燒城中甚慘，凡擄人家必問有無埋藏，花邊多少，賊稱番物曰花邊無者殺之，甚有先餽花邊，反大索不已，仍遇害。三月初一日賊至西門，人家擄劫，正箔作人聚集處也，竟出斷殺，將軍領兵亦出接應，傷賊及福勇數百，賊勢大窘。至初三日賊哨知張兵到，緣張飛身上城，並命軍校拔僞幟，立我幟，賊始飯，俱棄擲而逃，至江邊結木牌南竄，爲鎮臺某砲傷其半，回至臨安，又被鄉人掘土潭貯石灰，坑殺無算。賊棄所擄銀三百餘萬，奏報充餉，而城內外被殺及殉難士民共十餘萬，至二十日蘇州潘氏及本城高鳳臺舁棺數千收殮，餘掩埋之，費幾十萬。初杭城戒嚴，即申文至大營討援，軍門張玉良即領兵過蘇，忽按兵不動，蘇撫徐有壬（壬）問曰：『不知元帥幾時進兵？』張曰：『必得百萬餉可繼事矣。』撫允諾；於是張於三月初一日出師，初三日克復。自賊至杭時，我寧沿海士匪乘機搶劫，勢甚猖獗，花溪以西被禍不少。至三月初二日，有城西被劫家捉三犯解州，州主不能決，幸守備王輔清由省至，膽略過人，遂梟示各鎮。至初四日，匪黨聞風竄散，後俱失主獲解，必隨到隨殺，共殺百餘人，聞有毀燒其屋者，餘杭縣殺劫按（案）犯人，更有甚焉。我花溪安堵，惟杭城逃命遷家，水陸均絡繹不絕，到瀉渡江，瀉城爲之擁擠，又加陰雨連綿，貧者路行，衣襟盡濕，尤堪嗟歎。長安、海寧二月廿六日罷市，嘉興三月初一日罷市，俱遷逃一空。先是賊寇湖州，幸守縣料（廖）公紳士趙祝蓀竭力捍禦，得保全城，又特起南潯鎮賭犯號小沙鍋，加銜總兵，領鎗船百餘隻，日給用費，令保南潯鎮，

此亦安置其人之意也。

三月十二日，有十餘兵船泊漱浦之長山口，約數千人，有帶藍頂者爲領兵官，旂幟鎗砲具備，人盡兇狠，口出大言，又將軍器到當典押，幾被擄。鮑郎場孫公下船查問，藍頂者曰：『我俱寧紹人，係段光清召募我等至杭，因不識海道，欲尋一舟司，故泊此。』並問文書，又無，孫公暗稱此輩必非好人，遂與紳士商議，具文報府，水司王公竟置不問，聞說領兵者卽其偪也，俱疑其有通情之意，漱人恐惶。至十五日兵匪遊菴鬧事，女尼喊救，附近鄉人齊出撕打，格死兩人，餘兵上城揮旂，在船兵匪響應，竟有撻平漱城之勢，俱在街上行凶，水司衙兵器盡搶去，撕打鄉人及城內士民，逃亡一空，街道擁擠。幸孫公有膽略，出與語講和之，說到（？）棺殮其尸，又與錢二百八十千。此時附鄉鄉人皆遠逃，至十九日兵匪捉二鄉人而去，異哉！尸棺在山，錢又未與，那知竟到杭城投軍，新撫王有林（齡）亦疑之，收其軍器，止留百餘人充兵，一面行文到漱諭其提（隄）防，後竟不知其兵之下落。後於閏三月漱浦紳士開筵演捷，請孫公水司後置。愚意段光清出杭時，聞於海寧渡江，想果到寧紹等處召募，故來援也，若是盜賊，漱城勢必受害。

三月初十日賊陷長興，賊首黑虎等捉擄鄉船，船人以計誘至一處，四面臨河，又無從呼渡，亡何，船人已領官兵大至，鎗砲亂發，虎曰：『我自起義以來，陷五城池，今不料死於此！』遂殺之。

四月初一日，嘉興市忽平空關店，不知從何起，其夜各店鋪又聞有人敲門曰：『速起逃生，』及開看時，街道已擁擠，哭聲震天，俱逃出南門，三請石營兵亦聞聲而逃，及明不見動靜，總非吉兆。又四月十四夜，忽有逃兵萬餘至，張芥舟敗兵守縣彭公係大學士彭某之子，有智術，城中止五百兵，分爲三隊，令於城外指路，並集

城內士民商賈上城守禦，果逃兵見城外兵校無數，城上火光燭天，遂南行至杭。

四月十一日，張芥祥鎮江大營失守，張向有八百親身兵，屢打勝仗。當時胡（何）貴（桂）清爲兩江總督，兼辦粮餉，凡大營催取常不發，豈知已黨逆，卽申奏朝廷，上諭粮餉着張芥祥辦理，胡貴清來京。一日有民某喊救於軍門，說大人親身兵出劫。張查問，總等以無粮對，遂散總等，不意連親身兵俱逃亡，粮又不濟，賊果來劫，塞遂失守，聞張芥祥投江死，兵勇逃奔杭州城，蘇州嚴戒，城中遷逃一空，至十四十五兩日湖州長安等處復罷市。

四月日，鎗匪聚賭於海鹽之沈蕩鎮，本鎮王某控焉，縣令王公率兵勇驅逐，獲鎗船兩隻，一賞鄉勇，一毀之。後匪夜刼王某家，並擄其師嚴雲坡，被捲擲船中，及二僕而去。又潛來鹽城招帖，設（說？）捉去三人，一人已殺，必賠我船銀若干，否者（則）來滅此城矣，於是鹽人盡搬遷。至六月廿五日設和賠錢，嚴等始放歸。

四月十九日，蘇州失守。先是廣勇於四月十三日與賊約開門迎，已於城外放火，不意賊不至，城中大亂，廣勇逃亡。自後堅壁清野，防禦更嚴，雖巡撫令箭不能出城，至四月十九日撫因公出方回，大堂上已有長毛數千口，稱借餉，撫曰：『汝等不許喧嘩，我進去商議，』已聞四面火發，喊殺震天，遂失守，巡撫徐有寧投環死之，城內外擄燒及被殺死難較杭城差半。嗟！如此守禦，焉能進城！豈知長毛數千混在城內已數月，有充兵者，開店及在衙（衙）爲吏者，爲乞丐戲術者，分布城內外，此眞心腹之患，最難防備。賊每戰驅獲從者居前，呼號衝突，守官軍見形卽縮，賊恣所殺掠，稍遇勁兵，前者俱陷，後以覘勢爲進退，莫可控制，所至縱橫如蹈無人之境，從未與之旅鼓相當一鏖戰者。呼我官兵謂妖兵，鳴鑼謂敲銅皮，擄掠謂打先鋒，淫謂打水泡，殺人曰斫，縱

火發跳躍喜笑爲快，被擄百姓面刺『太平』兩字，及自投天國，深入腠裏，永不能脫，又顚倒朔望歲時，焚燬聖賢廟像，又改蘇州謂蘇福，所過無人烟，民不堪命。

四月廿二日，賊陷木渡，燬燒房屋，士民擄殺幾盡。

四月廿三日，嘉興官兵及賭首王四營守杉青閘(?)，至廿六日與城同陷，王四殉難死。

四月二十六日，嘉興失守，賊匪扮作逃兵難民，從東南二門入，城外已火發，守城兵勇逃亡，遂失守。初嘉府聞風，私將庫錢無數，潛逃到澉，欲渡江歸，澉營兵要索前欠軍粮，譁曰：『逃官滿載，難過此渡』，府恐加害，竟如所數與之，後聞其在省，想因被人衆目，恐有全家之禍，到省行緣也。先是彭公聞警，犒給兵勇，併諭曰：『此城斷不可守，任汝等散去，毋使橫罹鋒鏑，荼毒生靈。』衆聞奮勇，各願捨命以從，公復揮手曰：『爾第去，不一毫騷擾百姓，榮我多矣。我必死於此，毋多言。』及賊至，兵衆強擁公出城，後罫(罰)罪，軍前効用。嗟如彭公，早結於人心，聲名克施於遐邇，竟以一木難支，橫受細人之姑息，不克自全其節，雖曰人事，豈非天命哉！當時賊擄城中士女，弱者爲捉草以飼馬，強者爲肩挑以供役，稚子習武以充兵，汚辱婦女不可言狀。又每夜以布漬油，燃火於城上，徹夜如晝，西河街、角里街、春補坊，俱擄燒盡，北望可見長虹橋。賊首稱東王，大逼各鎭鄉進貢。五月初一日，有數百土匪擄刼城外，當賊縱火，閉門盡燒死之。

四月廿八日，忽訛傳硤石蔣成倍當，可以票取物，本利俱免，於是當戶大集，街道擁擠，當門緊閉罷市，當戶空歸，有幾餓死者。

四月廿八日，硤石鎭忽到巢湖船六隻，四出窺探富者，漸肆剽掠。至五月初四日鎭團大集，燒毀之，殺九

盜，餘逃亡。至巢湖船向因運河，教彼裝載，閒時代客運貨，俱正江徽州人。自長毛起釁，漸與之通，凡失守城池，必先有其船，平湖失守，先被擄燒，嘉興失守後，俱散在各鎮，爲賊先聲。

五月初一日，一巢湖船泊通元鎮，賣所掠物，又出言不遜，鎮人不敢奈何，時聞各處燒其船。至初四日逃至橫板橋地方，忽有長姜門村及里洪橋等處人糾衆到通元，罵黃八十曰：『汝多買其物，今又縱去，若不同去燒毀，必拆汝屋。』黃因動衆事，遂約鎮團與武生顧某、蘇某各騎馬領衆而來，刀鎗弓箭俱備，共千餘人，鳴鑼喊殺，聲聞數里，其船泊西灘，不能擲火而過。此時我村人正在西灘車水，通元人罵曰：『何不下手？』我銘三弟向有勇，亦在車水，遂奪其船篙，撐至東灘，盜恐，急叩頭求免，衆不顧，以柴火擲下，箭鎗並發，火焰充天，其有婦抱子者，被傷兩箭，復投河而死，男人六人俱落河而逃，幸有一漁船過，蘇某呼渡，手執大刀追殺無遺，遂將船底撈摸，果有紅巾等物。此時自我鄉以東，人盡逃亡，皆說長毛來矣，鑼聲震野，各處應之。同日又聞各處恐巢湖船爲害，盡柵段橋梁，我村亦議將就近坟木柵段西車木橋及蕭家木橋，內設二船守夜。夜五鼓聞西北鑼聲又起，各村應之，喊聲奔逃，比日間更有甚焉，然究不知其爲何，眞草木皆兵矣，及明，端節俱罷。

五月初二日，張玉良於杭城收集殘兵，連本城兵勇共十餘萬，因無粮餉不能出征，朝廷又降旨曰：『固守杭城，以待援調。』至初六日大挑將士，營守陡門塘，向吊乍滿兵發回。此時賊運粮至蘇，聞有名小道士者，帶領鄉勇數千，在北地要刼，賊勢大窘，欲逃無路，後王廣涇口失守，賊復通蘇無梗，嘉城已設守，甚厲，不能破矣。

五月初四日，我鄉團練成，因河南族人爲梗，南北分開，計灶戶共五十家，買刀鎗五十把，飾白爲號，燈籠

五十盞，號義字，西沈庄及東沈庄與我團守望，常二百餘人，於酉刻統巡，人人刀鎗，明燭輝煌，更聲遠聞，又各植長竿，如有賊至，扯掛大燈爲號，凡有凶聞，必一呼而至。我家與叔家守夜，每人四夜值一外，共三十二家，吊二人共輪兩次。夜村人納涼，都聚我門首，常數十人講談時事，守至七月廿五日止，因當夜過八槳船五六十隻，聲如漕，又聞王店鎮團練失守，盡欲逃避故也。別團有爲派錢，有爲派守，夜俱打罵不休，本團因我一家出錢，又慰酒，團衆各無一言，計所用費及火藥火把等共四十餘千。

五月初二日，二巢湖船約三十餘人泊嶼城鎮，該保某下船紿曰：『我去捐錢與汝，可爲我巡夜以保我鎮，再假鎗砲等物與我團人學習。』其人諾曰：『你可保我否？』保曰：『既如此，鎮人疑慮已釋，再無相害之理。』及明，保又下船與談，恐逃亡也。頃之，聞有喊燒船不止，其人着急，保曰：『我去喝住他。』豈知保於上日騙出凶器，即令人四處暗傳來燒其船，保上岸時，已喊聲動天，柴火擲下，兩船俱火焰充天，人俱落河而逃，有一婦手把雙鋒刀，疾如飛，因四面圍捉，盡殺無遺，又有二人伏水性者，終不能獲。

黃店團練守禦最力，又以王四子向聚賭爲業，領鎗船數百幫守，每寇至輒破走之，共殺奸細百餘人，同與陡門大營氣勢聯絡，爲浙之屏蔽云。粮餉火具日費千餘銀，硤鎮因其唇齒相依，幫其什一。

五月初八日，嘉賊聲言張玉良領兵數千來保王店鎮，有膽大者預藏敗牆下，窺探是賊，遂以大銃將賊首一擊而斃，船幾覆，船上設有大砲，落水不沉，膽大者遂周揮而呼曰：『砲是紙爲，其假可知。』衆於是出力打仗，敗走之，傷賊數百。

時團練大興，凡外路人過團守處，寃殺不少，嶼城沈塘團不問內外人，俱刼財物。

五月十五日，王店團練約各處團練合打嘉興城，至十八十九兩日，黃店沈塘嶼城俱發鑼糾集，盡踴躍無比，我南路惟黃灣去三十餘人張營知之，發檄曰：『必得大兵到來，方可一齊進勦。』衆乃散。

五月十五日，松江府城失守。

五月十九日，沈塘橋有五人呼渡，內一人是本土人，渡者恐是奸細，問俱（其）何處人？皆不應，渡者遂將船櫓擲水，大叫殺賊，團衆獲殺之，本土人逃亡。

六月日，賊寇黃店鎮，王四子先於鎮北暗伏大砲，窺已近，擊死賊數十，仍大雷而進，又發擊死一僞將，餘賊披靡遁，自此敗，永不敢犯。後鎮人報稱王四子殺賊有功，可請旨獎勵，捷聞賜銜某職。

六月十二日，湖州忽來難民數千，聚於城下，乞食，料（廖）公一面談伏，又暗令兵勇搜其船，果有鎗砲軍用等物，一面大開城門，給以進城給發，進未及半，伏發，斬首千餘級，餘賊望風而逃，至南勤震澤二鎮，燒掠一空。

六月十二日，張玉良領兵攻嘉興小西門，賊開門殺出，張以砲發之，擊死僞將三十餘，賊勢窮，開東門走，於是兵將一擁而入。豈知賊已散棄番物於地，兵校爭取之，無復步伍，張止喝不住，賊果反兵乘之，兵校已無心戀戰，張只得鳴金回營，梟示擇銀者以懲後。

六月十六日，張玉良復攻嘉興城，知賊火藥已盡，遂進迫城下，不意福勇竇興不能當，引回。

六月十七日，賊陷餘杭縣城，燒掠兩日夜，男女被獲千餘人，賊因該縣無城郭，不守而去。

七月初二日，二逃兵船於海鹽夜刼同泊船女子，其船喊救得免，至明，團衆及鄉人強擁縣正燒毀之，三十餘人盡殺無遺，自後縣正王公擔印篆於城外天寧寺理事，防察奸細，設立英雄柱，刑具俱以日後可賴，豈

知已預備船隻爲逃計耳。

七月初三日，賊寇上海，幸武將某提兵炮於要口設守，賊畏勢遁，城內已逃亡盡。

七月初十日，張玉良三攻嘉興城，砲發破城牆，皷譟殺入，忽大雨如注，不能進，張曰：『天何助賊乃爾，我何生爲？』欲自刎，衆勸方止。當時賊已空城走，正大雨，賊首郎天二（義）大笑曰：『天來助我了！』回守如故。

湖州趙祝蓀膽略過人，幫守有方，七月初與張營約期會勦嘉賊，不意賊自別路反寇湖城，料公因不能寡勝衆，遂設空城計，大開城門，賊不敢進，那知趙已先哨知，兼程而回，正與賊兵相遇，城中又出接應，夾擊大敗之，傷賊幾盡。

七月十四日，嘉興縣失守，盡巢湖賊，掠燒一空，十九日遁。

七月十五日，平湖縣失守。先一日來一馬騎，六步卒，俱巢湖人，長毛裝束，喊殺而入，有鄉勇認得內一人是劉營之兵，糾衆捉獲解縣，將准法，忽來劉營令劍（箭）取去馬騎者，及明，賊大至，滿兵與戰，自寅至酉，毫不力怯，豈知嘉善賊自別路夾擊，滿兵大敗，遂失守。城內外掠燒十之七，至十九日與嘉善賊合，退嘉興城。先是劉紮營於十八里橋，不時與賊通問，至七月十二日，故使賊充散其營，後竟反戈。

七月十三日至十五日，俱寅刻間雨雪。

七月十六日，賊假託逃兵，欲陷海鹽，因風折大旂，以爲不利，屯三日而退。後聞鹽正王公，係賊故鄉，求免故也。

七月廿一日，海寧忽來福勇五百餘，強欲州正辦城守，張公曰：『城中兵校尚多，無須汝等。』頃彭公省

回，凡城有損壞處，令兵人修好，四門外築穴，城兩旁開大溝，又理濠塹，城上設擂木石砲，繞城築木柵，派兵守之。至廿四日大營來文書言，所來福勇盡黨逆，急勦滅之，及明，正在糾兵之際，已聞在長安鎮扮長毛擄燒倉前房屋，士民逃亡，擁擠落河，死者不計其數。時胡再生（吳再升？）在杭，聞警遂率勇趕逐，傷福勇數十，餘竄鄉間，不料賊大至，燒掠，所領兵勇因擇財物各無戰志，胡率回。賊於廿九日遁，被燒房屋十之七，沿鄉數里盡傷殘，被擄千餘，死難被殺萬餘，魚池積尸，兩岸皆平，前後所陷市鎮，惟此爲最慘。

七月日，聞烏鎮市已進貢於賊，賊與四旂幟及僞示安民，後賊至，欲鎮人饋送迎接，並責其不張掛旂示，被燒掠甚慘。

七月日，有逃兵數百投張營，張不納，轉降賊，賊令破陡門營，許降，并許接應，期以七月二十五日。至期，蘇州僞中（忠）王至嘉興，於城樓指揮曰：『今日有進無退。』脅從居前，如有畏縮立斬之，張連發大砲，擊死無算，河水盡赤，哭聲震天。賊仍大進，然猶可支事，忽又幾路大進，不能當，遂失守，張單騎走杭城。

七月二十五日，賊陷屠甸寺鎮。

七月廿七日，賊陷新行鎮，擄燒十之二，卽日遁。

七月廿九日，王店鎮團練失守。先是賊至，團衆以大砲發之，賊仍大進，第二砲因火藥故多，砲乃炸，團衆自亂，受傷不少，賊又兩路乘之，王四子受傷，遂大敗而散。賊屯至八月初七日遁，被焚房屋十之一，被擄殺五百餘。

八月初三日，賊陷硤石鎮，王輔清、何南山領團衆，亦以砲發之，死數十賊，賊小卻，忽其別部自東山而

進，圍衆敗，步走死傷共十餘人，遂失守。該鎮蔣徐爲最富，金銀埋藏盡被發掘，錢家塘地方士匪亦出刼。賊追至其地，燒房屋無數，豬腮浜人聞賊至，遂集衆於要路把守，賊不敢進。至初七日，賊忽棄朝食而遁，終四晝夜火發不絕，房屋十去四五，被擄殺四百餘。此時花溪全鎮人不滿百，得免於難者，間不容髮，我村亦遷避，我家避航船浜，取其水陸不衝繁，日日惟見烟障如雲，奔逃絡繹，人聲寂寂，村落爲墟。以前諸鎮遭災，聞巡撫俱奏報，至九月朝廷降旨優獎殉難士民。　初十日，有欽差帶領五百兵勇來幫守杭城，守城官請留兵於外，止帶五十人而進，自巡撫以下俱陪侍，大開筵席，胡再生忽託故辭出，招撫私語曰：『異哉此人，我前年與他交鋒，我傷他兩鎗於臂，彼打彈丸於我目，一目故瞎。』撫曰：『彼有明文，如何敢造次？』胡曰：『想眞有欽差出來，被其所獲。』撫會意俱出。因大開酒令，時天氣尙熱，各下衣，僞欽差果臂有鎗痕，遂擲杯爲號，伏兵擒殺之，五十兵勇皆斬於市，卽時派兵至城外，殺其餘，豈知賊已聞風竄逃塘西鎮，擄燒甚慘，卽日遁。　十三日，王輔清自海寧率領兵勇於硤石東南兩山上，喊聲喧天，鎗砲並發，謂之掃場。那知有未知者，以爲長毛又至，奔逃擁擠，有落河自盡及踐蹈死者共數十人。海寧守城俱平江勇，共萬餘，係彭公統領，八月初，兵人常五六成羣，下鄉擄刼，強奸；鄉人忿甚，糾衆獲十餘兵人，擲於海。誤投彭公之親某，彭怒，呼兵人守住海塘，逢鄉人亦擲於海，復被獲四人收禁中，幷嚇稱殺至鄉間，一郡惶恐，於是紳士遞呈於彭，請免之。至九月中，巡撫以提臺馬昭德守海寧，彭調守桃花嶺，仍殺禁中人而去。　時聞賊至新坊擄人，扮作乞兒，手執尺板，齊歌而來，鎮人盡出聽之，被捉而去。豈知又有扮士人音者，先在該處，及前捉去，後又至一處，僞哭罵曰：『瘟毛去了。』於是本土人出問捉人狀，及被獲某某，又被擄，更倍於前。先是此鎮有士匪乘機搶刼，賊無所掠。　八月日，

海寧潮水大溢，廿里亭十餘里地方捍海塘崩，河水頓鹽，時將秋成，禾稼無害。　廿四日，鎗匪刼潭仙嶺大砲，載送嘉興賊。向設以禦紅毛賊　廿五日，海寧官兵分部營守諸橋鎮。　廿七日，提臺胡再生守石門城。時聞紅毛賊陷天津，昇（僧）王竭力捍禦，賊不能逞，遂通賄於某王，果朝庭召回昇王，賊於是自山海關陷元明縣（圓明園？）今上離宮在焉，寶藏名跡，盡被毀擄。今上蒙塵瀋陽後仍差昇王征勦，累打勝仗，俱克復，然賊勢猶甚，議和，許前所要挾條款，賊始息。條款通商設官等項　廿七日，如州府失守。

九月日間，上石（盛澤）及王廣涇二鎮賊令開市出賣所掠物。

十月初四日，新城縣失守。　初八日，富陽縣失守。先是鄉人設伏機於山路，賊踐之，死無算，及城陷，殺掠甚慘，災及稚子，寧紹戒嚴，罷市，全浙無寧土矣。時省垣因粮於寧紹，粮幾絕。　初十日，賊由富陽寇杭城，官軍敗走之。　十一日，武將劉某領兵攻諸暨，大敗之，盡獲其所掠船物及軍器馬騾無算，賊犇潰山中，及明乘霧奪險而來，三面夾擊，我兵倉猝接戰，不能當，遂潰逃，劉遇害，盡棄所獲，傷兵勇四百餘。十三日，潰兵回杭，撫令於城外駐紮，即吊胡再生於石門，登城樓諭其速勦，胡因兵驕，請預三月餉，撫允諾，於是十五日出兵，諸暨、富陽、新城等縣盡克復，殺賊無算，又生得渠魁六人，解省就誅，此爲胡之戰功第一。餘賊亡命嘉興，因不能入城，流刼甚厲，嘉賊畏胡之勢，竄逃幾盡，胡於廿六日由長安凱旋回營，威儀大張。　十二日，開督國凡（藩）領兵航海，由上海紮四大營於鎮江、松江、常州等處以守之，又紅毛人因通商幫守上海城。　時聞賊擄鄉不擄鎮，烏鎮沿鄉二十餘里地方如洗，自蘇至杭，惟菱湖、花溪、沈塘、馮家橋諸鎮未陷，時諺曰：『黃（萬？）金家財殮蒲包，窮人手裏捏元寶，長毛哂哂笑。』

十月，賊兩次寇湖城。　廿六日夜，有巢湖船五六十隻，由硤石過長安，竟不知下落，所謂過陰兵是也。廿七日，湖城獲二奸細，供曰：『賊因不能攻汝城，與汝將劉某銀數萬，令內應，特使我等來探虛實，我係獲從，乞原情免罪。』并言：『劉有四大力者藏箱中，來宜防之。』至十八日，劉果領兵勇數千，聲言幫守，行李中果有數箱，搜出斬之，劉未知也。趙已暗傳號令，出城與其兵有混入者皆斬之，遂大開城門殺出，外乃民團夾擊，殺死無算，劉假作投河，潛易小卒衣，奪民團腰牌，復混入城，被人物識，又殺之。　是月，鎗匪盜起自海鹽，至上洋，凡過商船俱被要刼，後強勒貨稅，俱不敢偷漏。凡賊擄過地方有土匪乘機竊物，被其傾家強逼，謂之『搗竹筒』，漸逼良善家，與辨曰：『誰教爾不去搶？』其勢橫如此。至十一年正月，竟白晝掠刼，硤石南北，伏臘不祭，王正不賀。

十一月初一日，嘉賊寇石門，胡再生敗走之，傷賊四百餘。　初二日，賊復陷平湖縣城，內外草創茅屋及衙（衙）門盡被焚毀，縣走乍城，告急，都統卽時率領兵勇及向泊滬洋兵大敗之，殺賊無數，遂克復，以提臺朱某守之。嘉善縣城嚴守不能破，時賊屢敗，擄人更甚。　初二日，聞蘇州賊開考，文題『及其成功一也』，詩題『太平天國萬萬年。』時嘉賊於各處設鄉官，徵稅甚橫，鎮上設館，凡一切店鋪供需百出，民不聊（聊）生。是時偏州小邑見外人語音，輒相驚告。　初六日，賊復陷屠田寺及繼院二鎮，俱四面圍住，被擄無數。又築土城於烏鎮市以守之。　初七日，賊因貢恐嚇燒掠硤石鎮，市民逃亡罷市會。初九日夜，媛（囡——原注）廟失火，延燒花溪，人以爲賊至，遷逃終夜。此時沈塘、馮家橋、王店、繅元、硤石等鎮率俱進貢矣。　廿五日，賊陷新埭鎮，掠燒。

十二月初三日，賊陷雙林鎮，擄燒甚慘。　十五日，長玉山口失守，江西福建餉道絕，杭城困乏糧，兵變，巡撫借銀給發，治平之。　十五日，海寧州張公瀉（卸——原注）任，調長安州畔（判）宋公爲之，開倉徵漕，分三等，兵災三分四，潮災二分六，寇災一分四。該年秋收本歉，租戶乘機延挨，每十不還一。　廿五日，賊復陷富陽縣，擄燒。　廿七日，天雷鳴。　廿八日，海寧馬昭德兵變，長毛裝束，於東西二門喊殺而入，大索積欠粮餉，士民奔逃，擁擠踏踐，死數人，王輔清亦借銀給發，又梟示六兵人，治平之。　同日，聞湖州守營兵與賊通，料道察出，給以給發粮餉，進城盡殺之。

咸豐十一年正月初一日，賊寇湖州，城上詐以未實鉛子砲發之，賊因無一傷，以謂此（已）盡，果大進，逼城下，遂以鉛砲發之，傷賊千餘，敗走之。時聞胡再生與將佐計曰：『欲破嘉興，必先逐烏鎮賊，我可以兩路夾擊，彼又無接應。』於是率兵勇發三路攻陷之，賊竄逃嘉興城，胡因兵少不能守，遂引回。十六日，賊轉陷之，毀燒房屋，傷百姓無算，復守之。

二月初四日，賊陷花溪鎮，由硤石分三路燒擄而來，所過如洗，俱於龍山北口上岸，凡望北而逃者擄辱不少，崇教寺以西免災，南街上已有沿海土匪乘機搶刼，賊退後更放胆肩負，終夜道路不絕，賊至該處盡被趕回，幷有奪賊所掠物，賊畏勢於酉刻遁，是夜逃遷絡繹，燈火星散，我家避航船浜計被燒房屋自馬蹄橋至賣魚橋六十餘間，高妙橋地方共十餘間，被擄男女四百餘，殺十一人，舟三百餘隻。先是初三日賊至硤鎮，勒鎮人銀三千燭數百。與及火把等物，以爲供行，及陷花回，仍夜屯硤鎮，因逃亡擄人甚多，乘鎮人眠未起，守住四柵，猝擄百餘人而去，又縱歸被擄新橋人應玉軒，使爲花溪鄉官辦貢，自後花溪鎮常爲傳警報，不時奔逃。初四夜五

更聞北處銃聲，以爲賊又至，復奔走，盡初五至初八晝夜，共八次，喘息未定，忽又起矣。初九日，賊至硤鎮，硤南人逃避，過北市街道擁擠，市人亦逃盡。十四日又三次空警，十五日過八槳船數隻，盡疑賊匪，又逃盡。三月初五日至二十日，又共十餘次空警，逃亡。廿三日，聞僞官麻天福瀉（卸）任，欲鎮人送銀，否者擄掠，又空屋走。自海鹽失守後，澉浦、角里堰、通元、茶元等鎮鄉，亦多僞傳，奔逃絡繹，共數十次，磨子橋某被擁河中死。二月十九日，堰上失火延燒，皆以爲賊至，四處逃亡一空。白龍菴內有遷避數百人，望見火發，充天，山門擁擠，張氏女被擁池中死。　初八日，海寧官兵棚段東來橋，營守谷店諸橋等鎮，十五日撤回。　初九日，土匪扮長毛，夜刼花溪大坟頭遷避家。　初十日，應玉軒設局花溪司空廟，以諸生祝朵香爲幫辦，幷匪類多人，鎗船兩隻，僞票捉人謂之拔，當時勒富戶貢賊，稍有財產者盡逃避，仝時黃八十自投爲鄉官，設局通元，後殷戶沈王孫欲免禍，亦入黨爲幫辦，勢更橫。　十三日，里洪橋醫生徐陽七因貢被黃八十逼勒縣柱死，後其侄復爲黃以火藥燒身，皮肉潰爛幾死。　十四日，胡再生石門大營失守，傷兵勇千餘，向募鎗船百餘，亦爲賊砲擊幾盡。胡走海寧城，招散逃兵勇，豈知已在塘西鎮刼掠，後胡降級去頂帶，軍前効用。　自石門失後，海寧城戒嚴，向開濠溝，又加深數尺，嚴兵以守之。　十七日，賊陷谷店、周王廟、斜橋諸鎮，又賊自硤石燒掠至尙塹地方。　十八日，賊扮胡營敗兵來賺我寧城。先是提臺王再生於十七日領兵自杭來幫守寧城，至城不三里，欲埋鍋造飯，有該地諸生叩馬諫曰：『賊警已迫，望將軍速進！』及明，果有三馬騎叫開城門，又遠望旂幟雲騰，王再生與王輔清見非我幟，卽令數百兵迂道埋伏，賊已大進，逼城下，砲發斃數百，王再生有二十餘籐甲兵盡於城上飛下，復入水，過城河，賊以長鎗下刺，皆被籐甲兵斫去其鋒，賊因無器械而逃，籐甲兵奮身追擊，

復殺數百賊，餘賊藏伏市屋，欲再舉，於是二王各領兵出城，清野追之，伏發夾擊，大敗之，殺賊千餘，生擒四僞將，並獲器仗無算。張虎臣統下兵田某，年少有膽，盡呼爲小田將軍，開其操演，能左手執大旂，右手輪大刀，馳騁如飛，至是討差巡哨，領百餘兵勇出城。豈知一廟中數百賊伏焉，合譟殺出，田奮勇撕殺，傷數十賊，戰至晡，所領兵勇漸散逃，被傷亦數十，田度不能寡勝衆，遂突圍而走。當時城中以爲出哨，不慮其遇賊，若城中接應，數百賊可殲焉。十四日，獻俘於撫，僞將中一人係織造同鄉保舉用之，餘三人伏誅。　十八日，西來竄逃賊陷新倉舊倉二鎮，又賊陷花溪鎮，由硤石分三路焚掠而來，（鄔家橋北首三十餘間，又自黃道橋至小橋百餘間，我家避紹灣裏。）亡何，陷新倉賊亦至，共二十餘船，不擄燒，欲尋鄉官辦貢，（凡前後賊來擄，擲官懼逼亦逃亡，）有大膽者與談共茶，賊又散錢於地，爲擄人計。十九日晚，果擄人而遁。有蘇州賊回硤石，欲擄燒，嘉賊因已貢對，蘇賊言，我獨不可貢，嘉賊及市人共與二千銀，忽晚，守住四柵，被擄百餘人，燒房屋無算，全鎮幾盡瓦礫矣。　二十日，羅灣地方人圍賊匪船二十餘隻，柵段四處，橋乞師於寧城，王輔清因城中空虛不出，至廿一日，賊突圍破柵去，被傷三鄉人。　二十日，聞起復胡再生營守長安鎮。　廿一日，夜賊擄人於泥橋王廣等處。　廿二日，提臺胡再生、總鎮張虎臣、總鎮王輔清，又舉用登光山盜首專天生，各領二千人馬攻石門，約各破一門，舉火爲號。離北門三里外，又有賊營，胡攻北門，惟見西門有號火，東南寂然，胡恐賊營夾擊，遂引回，豈知張王之兵尚在長安鎮遷延，後石門賊又加兵守之，不能破矣。　海寧塘河爲海沙壅塞，水路絕。　廿二日，花溪局逼我家貢賊，恐嚇拔人，我家逃避，寓風橋。後因不堪風雨，初六日歸。及明，族議如果局匪來拔，鳴鑼集衆以擊之，俱踴躍。　二十七日，海鹽縣失守，縣正王公棄城逃。先是賊於廿六日夜至嶼城鎮，該地有好善者，知海延城

必未知，故放火於高阜，復使人走報縣正，縣以爲誤報重事，笞三百，卽令人探之。至第三探回報，賊已入城，士兵奔逃擁擠，賊又扮作逃命者趕上，忽回殺，被擄殺傷及死難共一千四百有零。二十八廿九，焚燒至嵐山地方。三十日寅刻，有方陳埭土匪逞勢擄掠，從西北兩門殺進，後盡投賊 賊畏勢竄逃嶼城鎭，築土城以守之。三月初二日，盡回嘉興城，土城爲該地人傾倒無跡。 廿九日，僞傳花溪及黃灣夜到無數官兵，盡疑賊匪。再白河港有賊船數百，幷東望海鹽又火發充天，日間又鎗船來往甚多，俱疑賊哨，竟有盡焉傾覆無所控告之勢，數千里遠近皆廢眠食，奔逃無地。此時我家井畏局匪拔人，俱潛身藏躲，不敢定一處住

三月初一日，官兵七千自杭來，守海鹽城。由六十里塘過甫里堰，因花溪已爲賊地故也，初七日，尙未齊集，因奪民居，不具備城守。初八日，賊復寇，我兵倉猝出敵，砲傷賊數十，賊竄逃，兵將不敢窮追，豈知城中兵已逃盡，此部料不能守，亦棄城走，俱由澉至寧，沿路刼掠，間有逃平湖、乍甫者，後閒皆從賊。初賊大舉攻城，以爲官兵充足，火砲亂鳴，及入，已空城矣，擄人更甚於前，焚燒至初十日始息，城內外連前十去八九，自金塘沿鄉地方更甚。十一日，賊不守，盡退嶼城鎭，大捉工作人等，拆段大橋，復築土城。謂海鹽城以馮家橋章阿五爲縣令以守之，徧勒該地人敬貢，高張三爲舊城軍帥，獻田册，並指點富戶，復出僞示安民，幾日封刀收兵等語。凡前後兩次逃難，有曠野聚數千人息夜者，一舟聚五六十人無遮蓋風雨物者，過江覆沒海中者，遷避數處復爲鎗匪刼去者，故惟先逃者家人團聚，後逃者妻子離散，惟望家鄉火發，盡存焦土矣。 花溪許琴凡二舟遷避張家埭，初七夜被鎗匪刼去，當時匪又鳴銃恐嚇，鄰人喊救，我村皆驚。 初九日，黃灣及九里橋人販鹽起釁，聚徒數百人，尋凶張北平橋地方，以謂該處踏其鹽 被傷兩人，捉去一人，幸張某說明，其衆認過，受罰而散，當時聞

聲盡疑賊至，俱奔逃。　初九日，賊寇平湖，守將米提臺先將木牌暗伏數處，及賊過，令散其牌，賊不能出，遂夾擊敗走之，傷賊數百，盡獲其船隻，後乍甫失守，米因孤城棄之而走。　初十日，乍甫（浦）失守，都統遇害死。先是賊至，脅從居前，都統連發大砲，傷無計，賊不稍却，忽城中又內變，遂失守。十二日，土匪夜刼猪坟祠遷避家，鄰人鳴鑼集衆，匪畏勢而逃。　附生顧心安，附生蘭池之子，伊親盛姓爲賊鄉官，亦聲勢赫奕，心安爲走狗。三十日賊退，海鹽士兵遷逃未歸，心安遂與胡紅老領二鎗船，逞勢勒刼人家，忽遇農家遷避船，裝載包裹婦稚數人，心安擲鎗於其船，喊殺而登，其人俱上岸而逃，遂盡獲而之盛。亡何，有盛姓佃戶來報刼案，幷曰纔失船物，正泊相公府上，心安色變。又二月廿七日，賊寇海鹽，心安與盛榮清手執賊幟指揮城上，同時萬八老富甲一郡，亦糾鎗船出刼，被失主捉獲捆打，終夜縱歸。又秦山張某亦財產充足，偕工人等潛到鹽城朱尙耑家，遍尋埋藏，果得百餘銀，工人欲分之，因爭鬧，忽外來一人曰：此物非汝，無煩爭奪，此人係朱氏管賬，張亦向識，遂愴惶歸，人盡知也。　十八日，花溪局匪朱雲泉、顧厚生等十餘人領二鎗船因貢來拔我家人，我昆弟遂集村人助聲勢出與會，朱曰：『局內相邀，無延頃刻。』我長兄曰：『我自來必不能，譬如城門必待賊破，未有開門迎降之理，汝向訖（？）局館已於二月十八日被賊燒毀，又全鎮被擄辱，市屋幾燒盡，今又出力辦貢，正與義憤反甚。』朱乃語塞而去。一次拔人　廿一日，賊勒澉浦、角里堰貢銀三萬八千兩。　廿二廿三日，胡再生兩次攻石門，不克，守將彭遇害，卽前守海寧城彭公之子胡退守塘西鎮。廿四日，賊又分部刼營，胡兵未之覺也，及漸近營舉砲，胡兵駭愕，棄甲走，胡落河而逃，敗回海寧城，賊追及，城上砲發，傷賊千餘，連自己兵勇亦傷無計。餘賊竄逃長安鎮，燒房屋，退屯箍筒橋鎮。廿六日，胡與專天生夾擊，大破之，傷賊千餘，獲其船無

算。廿六日，賊擄自里汝橋至花溪，共被殺廿餘，傷百餘，被擄男女千餘，舟百有零，米無算，於申刻盡退餘嶼城，緣賊本欲南掠角里堰，黃八十因承辦南路貢事，居然賊匪裝束，於通元環橋上揮旂使西擄，頭起數十船果如所指，二起忽上岸，東至法西寺，盡被擄刼，黃八十被傷數鎗而逃，三子又擄去，黃屋上顧慶之（慶）爲通元鄉官，賊至其家，擄辱更甚於黃。茶院陳雨春亦幫辦貢事，聞賊至，偕賊七老俱長毛裝束，立招寶橋地方，揮旂曰南去貢，方速回船，賊遂由中家木橋進。翁家埭地處私河，不慮賊至，被擄男女十餘人，後逃歸七人米百餘石。翁馬福子亦被擄，賊嫌癡呆，棄擲河中死。西車木橋蔡家聞風遂將衣物裝船中南逃，賊正南來，佳老明老幷船物盡被擄，家中所有飯米數十石亦盡無遺。周家浜周正叔好賭不逃，被傷數十鎗，幾死。西沈莊幸樹木叢雜，春枝葉茂，圍蔽其宅，故不被掠也，非頑愚所謂已貢而免也。先是我村幸孫親着人通知，說乍到賊船數百泊嶼城，想必來擄掠，望速逃，我四家大小遂擁擠北門而去。角里山下賊旂已見，砲聲驚人，河下向泊兩船，俱以謂不能盡載，皆路行，惟我元哥妻小船逃由石角橋泊水北村。我三家四十餘人及村人數百纔出北浜底，聞賊船由巷前橋泊繼家浜，又一路由蕭家木橋，我兩浜及外河共數十船，俱喊殺而登，後逃者見賊殺周朱老於南浜底，砲聲又迫。嗟乎！強者逾垣而逃，弱者傾仆田中，有棄擲稚子於路，稚子號呼其母，母不顧也。有不及逃避田野者，被擄無數。奔過新橋，人盡無力以行，有曰：我父我子不見來！有曰：我妻我女何未至？此時我三家人已離散數處，俱彼我不知所往，後皆絡繹歸船中。我與侄輩回探，賊又至，幾被擄，計我村被擄米八十餘石，族人連芳傷，蔡三山福元嫂被擄，賊許爲其捉雞，乃免，聞有通元婦潛避葉箱內，覆以稻糠，賊至其家，忽寒戰而動，遂被擄去。人家衣物新美揀去，一切縱橫無下脚處，計我村不到家，賢叔家，又自草舍王家至才元叔家，此外麟角

尖、東沈埭、馬家滙、包家山、繼家浜、楊窖橋以西不到等處，俱擄掠一空。花溪鎮聞賊至，俱南逃，被殺七人，被擄數十，米二千餘石，有處女避屋上炎熱鬱蒸死。朱字橋以西賊仍不到，同鄉賭匪亦出貢錢，聞賊至，走問祝朱香，祝曰：『今爲貢事，無過慮。』及至，全鎮大掠，賭作內亦被擄二人，錢數百千。廿七日賭匪獲祝朱香於船中，扣頸使不能坐立，曰：『我被擄若干，今當賠還。』祝被逼兩日夜，忽憶張某元米百石寄囤其家，遂將說和，匪裝載而去，張亦不敢誰何。　廿六日，賊勒石泉二王廟日起厘捐。　廿八日，賊掠海鹽東北路。廿九日，掠張堰。三十日，由王古塘掠金山滙（衛）其塘本淺隘，該地士民共議曰：『賊至必焚殺，我等何坐待其斃？』遂盡踴躍於塘內埋伏，比賊過，斫倒沿河樹木，賊甚窘，又無別路可出，於是齊出撕打，大敗之，殺賊數千，獲其船無算。四月初二日，嶼城賊瞭望大橋上失色，曰：『何不歸？』豈知已盡覆沒矣。　廿八日，僞官夔天于（豫）守新築海鹽城，游江河乞食出身出僞示曉諭，並傳點鄉官，通院黃八十、茶院陳雨春及顧心安，俱賊匪裝束，聽點。

四月初一日，賊以黃八十爲軍帥，沈柳庄顧慶之（慶？）爲師帥，陳雨春顧五老皆入局幫辦，用鎗船十餘隻，設局通元凌七宅。此時該鎮人盡小帽無結髮，繫紅繩，皆蓄髮矣。　初六日，夔天于章五老共廿餘船至通元角里堰催貢，凡過盡奔逃。二賊頭裹紅巾，身穿黃馬褂，紅襖爲襯，脚著紅鞋，俱麤蠢無比，八十等脆（跪）接河埠，樂迎而進，飲酒間敲盆擊桌，笑嗷自若，陪侍者愈不敢動。八十偕同角里堰，忽來僞令文書，夔拆視之，遽起推席而去。　初八日，嶼城、硤石、黃店所設賊館，盡回嘉興城。　十五日，花溪局匪傳呼我庄保，仍欲勒貢賊。十二日，硤石鎮所設賊館被鄉人趕逐盡，二十日復來，士民逃亡。　十五日，賊止二十餘船，擄掠二王廟地方，包蘭溪子殺二賊，其宅被燒盡。聞嘉賊因無命出劫，殺二小卒以示衆，並嚇稱殄滅二王廟地

方，該地聞風遷逃一空。　時聞嘉興鄉民凡見賊擄回，糾衆強奪之，曰：『我等今日到本了。』賊陷嘉興時四鄉盡擄燒

十九日，我村因繅絲之忙，公議一人日至元鎮探賊信，同時聞朝廷招安捻匪，幫打長毛，屢勝，賊竄至犇牛地。　廿六日，花溪局匪聞海寧官兵欲來捕捉，咸薙髮而逃，後官兵不至，復如故，勢更橫。花溪西南地方雖佃家有食者俱不免，又通元局四出捉白頭以詐錢。　時嶼城、海鹽、白寺等處已被賊擄一光，皆不堪恆業，走投嶼城，日常數百。　聞張玉良欲營守桃花嶺，該地百姓畏其兵淫掠，請另營，張不允，百姓齊出撕打，傷官兵數人，張恐生變，引回。後賊寇紹過嶺，果百姓敗走之，傷賊無算。　廿七日，七星黨起，鎗船數百，旂號星字，於各處開賭，招勇俱薙髮，矢志敵賊，賊稍却。凡入其黨者，賊局不敢逼勒，故走投絡繹。沈塘鎮設一總局，漸集萬餘人，船數千，至七月中條散，後復聚，更名歸仁，強設局花溪都宅招勇，不聚賭亦有千百總之目。

五月初二日，謠傳嶼城已到賊船無數，欲來南掠人，盡西逃，我家船泊楊窖橋，有至花溪謂鎮人曰：『馮家已逃某處，』於是花溪聞風亦逃亡罷市。　初八日，我北半圖說到貢賊錢三十千，至十一日，已聞東南路起義毀局，事遂寢。　初七日，花溪局勒鎮人厘捐，每店大者日三百，小者十文。先是強佔莊橋某宅爲局，屋主願出洋，求另處，匪等支吾，受洋仍佔不讓。　初九日，嶼城賊盡吊嘉興城，海鹽、硤石所設館子亦俱收去，又散逃無數，惟章阿五仍領鎗船百餘，守住嶼城。　澉川朱子辰，賊欲其爲官，逃匿海中。　五月日，徽州府失守，遠近數百里焚掠擄殺殆盡，餓殣滿路，斗米二千文，賊無得食，退屯嚴州等處。　十三日，申刻大風霾，傾壓海鹽角里堰市屋二百餘間，自祝家木橋起至上河二木行，盡被災，共壓死十餘人，傾拔大木無

數。斯時也，天昏地黑，飛瓦走石，揚塵撲面，男女叫號，匍匐逃避，野田山谷間妻子相失，有飄入河中死者，有膽裂而死者，其衣服物件飛去數里外。又有一棺提至半天落下，尸首殮衣掛桑枝上，遠處望之，塵坌起如火發。縣令孫公因是日出師，知是不祥，卽申文飛催水師回營，奈被義民譁阻，果敗回，後賊來傾掠，詳後。　五月賊匪勒貢漸橫，通元黃八十從賊設局，向承辦七圖貢銀共萬餘千，已民不堪命。海鹽全縣核辦三萬兩，至四月初七日，又勒加萬五千，幷欲征銀，每兩七折價二千零五十。茶院陳雨春，人頗詭譎，向辦貢事，暗中指點，自謂可以瞞衆，至徵銀事起，遂與奸書王竹川盤踞局中，炙手可畏。歸應山亦從賊，先設完銀局於其宅，名陸泉館，黃八十嫉之，互相辱罵，歸爲黃縛，解嶼城殺之。其子應生圖報父仇，復被黃大老 八十子 計誘，殺於法喜寺中。五月初，又欲分門牌，寫人丁，每牌乙元四角，每人日徵廿文，每灶日一百，行灶五十。五月初九日用鎗船先追完田銀，士農畏其虎勢，無不輸錢完納，仍以咸豐十年串票發之，至十一日共完千餘。兩局立班房於黑暗處，上下立柵，止容四人，常五六人入焉，大鍊繫之，嚇解嶼城，必得清繳而出，輕者推入馬棚。又聞嶼城賊訪得殷富者五人，札諭爲師帥，辦門牌，先欲借洋五百元爲填欵。此皆八賊指點，藉此圖肥，於是道路以目，敢怒而不敢言。局中常聚五六十人，耗費日數十千，所收錢文，與賊不過什之一二，可憐割萬民剜肉補瘡之資，填匪類之慾壑，故入其黨者罔不桀犬吠堯。五月初九日，竟將門牌灶費及外莊田銀盡行發動，初十日爲始，毋延頃刻，間有業主趁勢收租，亦借鎗船恐嚇，追取甚緊。當此士民無所控告之際，幸有義民沈長大住海鹽之周圌，性頗俠，有智勇，明逆順，聞賊局狠暴，心懷不平，欲集衆毀其局，恐無從者，適該圌地保將澉局銀事與商，沈暗稱曰：『今可激怒衆人矣。』因謂曰：『汝何不徧問業主願完否？倘拂局中意，必解嶼城。』保徧問，皆願，沈

意阻，復曰：『既如此，業主必收租，再問各佃願完租否？倘無力清還，業主控告局中，亦解嶡城，』保又徧問，亦皆曰願還。沈又曰：『事勢如此，汝遍約明日，必每家一人齊至澈局，問明鄉官姚成初，子亦諸生 每畝當還幾何？』佃等皆踴躍。沈果智者也，先以逆挑之不動，繼以順賺之，皆踴躍矣，雖其人向游蕩，然此舉不愧爲智勇義全備矣。遂於十一日麕集千餘人至澈城，適黃灣數百人彼因上日局中強買，亦來尋釁，各攘臂打入，捆縛姚成初，局屋毀拆，成初跪求釋之，衆相約曰明日寅刻，起身去打通元局，再攻嶡城。沈曰：『衆等如此，亦我一縣之福，然而此行也，名正言順，願汝等無攫取財物，無妄殺戮。』衆等惟命。通元局中聞風雍髮，連夜逃亡。及明，沈先鳴鑼，各處應之，沿路並捉人幫打，共聚萬餘人，頭裹白巾，手執木器，飾白爲號。西行至石牌橋，見二鎗船，獲其一，燒毀之，並四鎗匪擲於火。當時匪與洋數十元，求免，沈擲河不顧。南湖胡四老爲局中走狗，先行逃避，衆等欲燒其屋，其同居恐延害，哀求免之，其私屋盡被敲毀無剩。戴方橋王冒冒向從陳雨春在局幫辦，亦聲勢赫奕，衆索其人不得，同居出謂曰：彼止間半屋，斷不可縱火，衆乃捨之去。至茶院陳雨春及其侄七老兩家，霎時焚燒盡，七老亦打造鎗船幫辦局事，並私打先鋒故也，所開煙店屋亦皆打毀。衆等遂蠭擁至通元，將黃八十家先鋸截屋邊，亦縱火焚之，忽火光中黑焰充天，衆皆駭然，有知其謀逆者，指是私藏無數火藥故也，局屋係強僭，惟打毀而已，鎖繫班房六人，盡放出，皆曰：『今乃得見天日矣。』歸氏陸泉館亦只敲毀，黃屋上顧同居共六家，五老慶老已逃亡，餘盡叩頭求免，衆曰：『凡從賊之罪，必株連自族，汝家出此二逆，何不及早申明，以冀自免。』遂將物件毀盡，並所打鎗船，置其屋中焚燒盡。遂北行至常慕橋，嚇殺沈柳庄家，柳亦逃亡，其男女盡出叩頭，有紅腫如壘不起者，衆曰：『汝柳庄幫辦賊貢，燒屋宜矣，今看汝等哀求，免之。』於是燒飯與

食，執禮甚恭，食畢果去攻嶼城城，此時賊無備，無一眞長毛，惟章阿五領十餘鎗船出敵，衆等鳴鑼喝喊而進，鎗匪潛伏橋邊，發一過山烏，傷我義民六人。衆等敗回澈浦城，齊至水師營請兵，水師傅同將官陳尙瑞皆不敢出，衆等強擁，遂連夜裝成砲船一隻，兵船十餘，及火藥軍器整備，傳點兵勇籐牌鳥鎗各手共三百餘名，黎明引衆分水陸而進，沈又分衆捉人，四散十餘路，有不肯去者，嚇稱回來拆屋，於是每村每家出一人，約有二萬餘。我村亦被兩路鳴鑼傳催，余曰：『若輩此次成功，必曰我南路人爲之，若無成功，必尋釁我北路，誰能當之？不若至通元而回，南路人必知我亦在其中矣。』村人皆踴躍，南村人畏縮不前，強邀而去，每家一人，共六十餘人，沈徐兩埭亦躲避，見我村赴義，聚衆四十餘人隨之。通元鎭鄉派來留飯，雖至五十餘石，然不能盡飽。頭起數千人先至通元，欲得頭功，不待官兵已自環橋西路喝喊而進，嶼城聞復來，盡逃亡，附近人家因蓄髮已久，哭聲震野，呼我爲白頭，皆曰：『我民今日無噍類矣。』夔賊先竄逃海鹽，豈知海鹽東南地方亦起義衆數千，燬燒鹽城幫辦局事，人家畢來，夾擊嶼城，見夔賊船，誤以水師已打破嶼城，來攻鹽邑，盡歡呼迎接。夔賊不敢行，惟使小卒揮旂，衆識是賊幟，各鳥獸散，惟章賊仍領鎗匪設伏以敵我。頭起過苟成橋，有老嫗密報：『北去某家伏有賊匪，汝其愼之。』於是衆乃搜屋放火，果老嫗所指處有十餘賊出敵，內有海鹽武舉仇雲奎之堡亦武舉我前隊幸有杜河津某及紹興朱毛二人，向打烏爲業，其眼力賊不如也。朱乃銃發傷一賊，見其發大銃，皆伏地無傷，朱又銃發，復傷一賊，仇曰：『汝好手段！』又以大銃發之，傷我三人而逃，朱亦不敢追，遂取二首級而回。忽聞賊譟大舉來追，衆等奔逃，心膽幾裂，至某橋擁擠不能過，被獲廿餘賊，皆遇害，踐踏死傷及落河而溺死者不可勝數，更有不善水性者，四散躲避。賊見遍處搜尋，焚燒屋廬無算，後被獲四人，孫某與焉，賊

曰：『汝等反叛，殺無赦！』孫求解局中，果無恙，因其妻父在局故也餘三人皆被殺。時通元望見火烈甚熾，成以爲克復，亡何有逃回者，微露敗風，因謂曰：『官兵已到，正在紛分火藥，汝進市毋揚言，以墮其銳。』斯時我村衆俱聚法西寺，忽有密報我曰：『先去擊者已敗回，』然繞鎭諸橋盡爲官兵及本鎭人守住，一時徬徨無計，遂令村衆潛避顧宅，不意爲南路人窺見，欲集衆嘶嚇，顧某曰：『汝一人可避，何顧多人？』我遂揮淚謂村人曰：『汝等同我而來，必甘苦共之，不忍獨避，坐視汝等赴此虎口耶？』遂盡出立街上，已有無數揮小紅旂者催逼就道，不能回顧，於是南路人皆踴躍前進，餘盡脅從，雖屬老弱，亦被趕逐北行，衆皆股栗，行走如蜉蝣，我乃身當其境，從不曾見此遷延畏葸之甚者。至韓家橋，官兵亦不肯前驅，衆與理論，辱罵者聲如雷，我衆中亦爲前行後行不時爭鬧，每停足皆不肯起立，甚至南路人露刃欲殺，然後行。至道塘廟村，人皆不見，惟鄰童二人及族弟在焉。時大衆已遠去，求免二領頭人，復被嘶嚇，隨行數百步，笑容與語，幷詢其名姓居住，我數人因漸落後，躲一人家乞食而回，豈知二領頭人亦畏避，故縱我也。時水路官兵亦於路逗留，時發火砲，過苟成橋，章賊領數砲船出敵，水師令以大砲發之，傷賊一砲船，獲之，章賊北逃。於是我兵乘勝大進，賊又轉敵，互發數十砲，各無傷，忽我砲底脫，乃炸，賊船又逼近，連發大砲，被傷數十人，水師落河，更船而逃，將官被獲，遇割害最慘，其餘兵勇俱上岸而逃，棄去砲船，並所獲船。陸路百姓疊聞砲聲不絕，俱停足不敢進，兵勇前驅，沿路放火，賊亦放火以引之。至嶼城不一里，賊伏砲於河中，仰發之，因側之過，重船幾覆，鉛彈俱於人上飛過。兵勇捲旂潛逃，見衆百姓始紿曰：『我等已打入城中，回去辦粮，汝等快去。』時天將昏黑，又微雨沾襟，衆知已散回，各喊殺賊而逃，賊倉卒不知我之進退，故不敢追，其伏大砲於坟中，亦不發，每過一橋，擁擠甚，落河死者無計。各

路赴義者皆死而無怨，乃我村人皆以余爲領袖，妻孥在家各欲尋覓，詈罵無比，我自道塘廟先回，亦逆料其頑愚，故於鄰戚家避之，憂心慘慘，眠食俱廢，至半夜，我兄輩着人通知，說已盡歸，遂得安心至家。或者曰，是役也，其初擊時，海鹽東南路人不遇夔賊，兩路夾擊必破無疑，再擊時水路不炸砲，亦必破無疑。總之民無紀律，兵無鬥志，稍遇勁敵，各自逃生，官兵不約束，百姓不聽令，兵者凶器，豈有手執木棍田器而能克敵攻城耶？子曰：『以不教民戰，是爲棄之。』眞千古不易之論，誠萬世師也。若當時一擊而破，南路人必又欲直攻嘉興，其傷百姓更不知靡所底止耶？後賊於十八日復大舉，以報嶼城之役也，沿路焚燒殺掠甚慘，並檄索沈長大甚急，沈於廿六日挺身就擒，夔賊問曰：『汝何糾衆叛我？』沈厲聲曰：『皆怨國賊狠暴，故我一激而成，特恨前日砲不烈，火不大，燒死爾也。』夔命斬之，傳首本地示衆。復大索從役人家，局匪又趁勢勒詐，再加小人圖報私仇，不論善良家去不去者，皆指點其中，故東南地方人皆滅跡而逃，田地荒蕪，幸沈塘鄉官池阿三於六月初與賊設和，罰東南地方貢銀一萬五千兩，尋釁始息。當時海鹽縣孫公 仕澈浦 正具報死難沈長大等及士民兵勇花名於撫，請旨旌獎，故有死難詳報未盡者，仍畏賊勢，終隱匿。　辦賊貢始自王店硤石諸鎮，我花溪賊聞無人計，將所擄本州新橋人應玉軒囑其承辦，縱之歸。卽有無聊附生祝殿輪，係孝廉祝瘦梅之子，國朝殆難開美公之裔孫，祝本大家，名著史乘，代不乏人，惡竟不顧舊德，竟勾串勷辦，設局花溪，比匪飽囊，所收錢洋與賊不過十之一二，雖畏事不十分橫暴，已斂怨不少，後爲人指點，幾被官兵拿獲，併復爲鎗匪鎖擊兩日夜，如此爲利，詩（斯）文掃地矣。嗣聞通元局日肆兇暴，更有罪犯殷祥祥、沈朱桂、許正明等復來踞局，日常鎗船四出捉人，其西南地方稍有盈餘者不一人遺漏，緣被獲者欲自脫，爲指點故也。夾山董夢桃亦被獲，堂

堂素封，鐵鍊橫頸，五六日不能脫。有某家男子已逃匿，竟捉女人，其家所請先生忿然曰：『豈有此理？』匪幷鎖拿去。五月十一日，有海鹽義民沈長大起義毀局，惡等聞知，設席款待桐鄉賭匪，挽其保局，無如匪亦畏勢先遁。至十三日，黃灣人果慕義強邀住旁聚衆數千，來鎮毀燒局屋，查係強僧，惟打毀而已，局用鎗船六隻，霎時焚燒盡，惡皆逃亡。十四日，復聚將沈朱桂、應玉軒、許正明、許高生、戈口口諸家先後焚燒盡，地保康毛毛尙負錢繳貢，當獲殺之。後聞許正明投賊，反被賊枷杖鎖繫，俟殷祥祥等一併拏獲，卽行正法。可見千古有明哲保身之君子，斷無克保首領之小人，彼亦何苦不願爲君子，而甘爲小人也，然吾不爲若輩惜，獨惜身居士林，敗名墮節，或不免於禍，幾何不與若輩同類而共笑之也，悲夫。　十三日，海鹽東南地方義民遇孽逃回，詳見前　夜聚海鹽天寧寺，欲明日再舉，不意賊亦頭裹白巾，混入衆中者，孽又冒爲官兵殺進，焚燒房屋，傷義民數百，延害城內人更甚。　十五日，澉城人復集衆，偕同水師兵勇，亦沿路捉人，欲再攻嶼城城，盡躲避，無一從者，至通元而回。當時磨子橋某被其誤認鎗匪，追殺之，又燒燬一鎗船，自後鎗船滅迹，匪等散逃。於是各處凡見面生者，皆鳴鑼喊殺長毛，各處皆然，凡三晝夜不息。惹山寺地方獲殺一人，角里堰亦殺一人。十七夜長毛至通元，已火發，浦港畫師胡幼樵南逃，被本地人識爲長毛探路，追落魚池，復打死之，那知其妻父亦與幫打，想胡亦識追者爲長毛擄人，故一意奔逃，以致橫罹慘死。　十五日，嶼城到賊船數百，欲南掠，或曰南路人惹動蠭窠，今必被其殄滅矣，於是各處人家遷避，終夜絡繹道路，我家逃舊倉角里堰祝某傳鑼，挽各處柵段橋梁所用庄木，急趕我鎮來拿，一夜之間諸橋盡段，八童橋八字橋東油車橋寓處橋倪家木橋蝦船橋招寶橋長木橋秦王廟橋又議以五十人守倪家木橋，盤詰而生，豈知賊亦畏勢，柵段苟成等橋，盡回嘉興城。　十五日，花溪查雲章

等十七人請兵於海寧營，攻嶼城城，火具軍器俱整備，正在刻日起程，豈知賊已於十七日大舉至花溪，事遂寢。後局匪復聚恐嚇雲等，皆與錢求和，始息。

十七日，賊兩路大舉，一由硤川泊花溪鎮，嘉興賊一由嶼城泊通元，嶼城土匪亦盡與焉，船各千餘，共數萬人，恐南路人與敵，故各處吊集。惟寓風橋地方仍鳴鑼集衆，守住橋樑，忽見東南號火，東路賊焚燒竹園里顧宅，西路燒積薪，相約已到爲號，砲聲不絕，人俱星散，人家南逃北奔，村落爲墟，及明，兩路四散夾陷，火發數十處，殺掠甚慘，有奔逃數十里外猶不能免，男婦避匿坟中，擄辱不少，沈坟山馬坟灣地皆幽僻，奔匿數百，其中被殺相枕席，董景崙被殺，頭懸包山桑枝上。被擄百餘人。領生董月湖父子三人被擄至嘉興，爲賊巡更，終五閱月逃歸，東路賊至澉城，恐官兵藏伏，不敢進，插旂城上而回。西路賊亦畏勢，見城上旂，以謂東路賊在焉，遂喊殺而入，先是澉城士民團賊已去，至是回城中者被獲殺無算，當房爲賊封鎖，後被海盜即上年鬧事之兵匪及土匪刼盡。總計擄處南至戈家橋、紫雲紹灣等處，西路賊北至水北順天堰，兩路皆至西至華家兜，西路東至澉浦、角里堰，兩路皆至我處爲兩路所必由，賊來絡繹不絕。未刻大雨後晴，有回探者，被擄無數。至申刻西路賊拆段方家堰兜橋，夜聚包家山地方，東路夜聚通元鎮，俱連接二三里，毀拆就近人家門窗，及沿河桑木，以資薪用，有檢所擄舊破者，有慊船滿者，俱擲於河。十九日復擄燒仍前諸處，天已昏黑，尚在村中捉人，復夜聚前二處，會有被擄逃歸者，知其欲五日擄人心惶惶，皆遠逃，至五更聞來僞令，盡吊去。包山河中尸骸相望，廿三日硤鎮某賜棺五十，收殮不盡，及棄擲物件四五里縱橫，幾舟不堪行，又沿河掘飯灶數百，及棄餘宰殺猪羊，屠肆不若也。總計焚燒無間村落，凡橋下棚段處更甚，故楊家殿、八字橋、角里山、殷浦兩村夷家木橋、黃金河、翟家兜、馬家堰、珠黃廟等處所存不過十之二三，其次者翁家棣十餘間，沈家棣徐十餘間，慧珠院

徐五六間，東沈埭沈二十餘間，張家埭張二十餘間，我村品山三間，十九日晚災。古黃山祝祠十餘間，金粟寺止存山門，賊亦縱火，及齋堂十餘間而已，後聞從賊歸應生因是寺諸殿高大難空，必不能一發而盡，遂搬運門窗於諸殿中爲引火，一時焚燒盡，黨中皆誇其能，後此人爲黃大老所殺，其棺被天雷擊開一次。法堂上大鼓被擄，係陳友諒之物，以獨桑木爲之，後聞是物在嶧城。秦王廟、八字橋廟、靈泉菴、王武廟、倪家木橋廟盡壁立，茶院鎮四十餘間，角里堰十餘間，漳浦惟北門幾燒盡，餘各十餘間，通元鎮亦十餘間。花溪鎮陸氏三間，共被擄千餘人，廿四日敗凌湖，逃回有半，被殺及溺死三百餘，被擄舟楫百餘隻，被擄衣物前之未到處，有滿載被擄，米惟花溪三百餘石，鄉間埋土中者，皆被發掘去，花溪朱氏橋以西皆免災，凡南逃避山中者多擄殺，北逃因無躲藏，皆遠逃，故萬聖菴、七家街、康師橋、花園塢等處常千餘人聚，惟望家鄉火發，烟障如雲，砲聲不絕，傳聞更凶，逃者往回不能稍息，雖文秀女稚俱跋涉泥濘中，家常豐足，飢餓二日間，張平齋女周八福妻皆遇賊殉節，投河死，八福妻尸首不得。沈蓉香太翁一家船逃遇賊，其老母被擲河中死，我妹病廢已久，亦被擲，因有物羈絆，故得生，太翁被勒花邊，打傷，船物皆擄去，又我村蔡平福及三山被殺，尸埋泥潭。族明叔被擄，廿四日逃歸。先是我村於十七日戌刻見有東西號火，皆竄逃盡，我家二船本有舊倉，亦於是日逃，泊七家街。十九日，至盛墅上，廿三日回家，惟我與二子及二侄皆路逃，因回探幾被擄，河南二族嫂恃老不逃，見賊船皆泊外河，或五六人，或十餘人，俱鳴銃而來，又有小長毛衣服鮮美，裝束亦異，執刀橫行甚速，逢屋必喊，放火殺人。十九日晚見有七人者入我家，聞敲打毀物聲甚厲，復出對我牆門連開縱火鎗，不發，賊言祖上積德，遂捨之，至品山家聞止一鎗，已火焰充天，張北橋張宅賊縱火於靈座牌，門幾燒盡，屋宇無恙。

二十日，嶧城賊止三十餘船，燒掠通元東北路，廿四日，復擄自峭山至秦山地方。廿四

日賊復以應玉軒爲花溪鄉官，祝朱香幫辦，設局司空廟，又勒戴捻香、朱田齋承辦黃灣貢事，皆逃匿，通元以天柳莊爲鄉官，黃八十顧慶之（慶？）爲幫辦，設局姜廳水北，王幼山入黨爲代書。　廿四日，嘉興賊首郎沈二（義）領衆寇湖州，又分部燒掠迪廣戀寺凌湖等鎮，十八十九兩日所擄亦盡與焉我百姓湖城趙祝蓀預設伏於城外，皆聲勢聯絡，人人奮勇，願効死力。又伏大砲於船中，積薪其上，沿途散泊如賣柴船人已逃亡狀，復以城中百姓遷避城外，精銳藏伏，無一守陴者，自與將佐出城，迂道尾其後襲之，因賊殿無砲船故也。賊前鋒果見積薪船，焚燒之，砲發，傷無計。賊仍大進，見城門大開，一擁而入，藏伏殺出，城外伏兵又起，夾擊大敗之，已尸橫遍野，餘賊皆哭，趙乃發砲追擊之。賊首尾不能顧，俱亡命凌湖。又該地百姓亦各處接應，又大敗之，傷三千餘，幷脅從無數，獲其船隻千餘，器械山積，河中尸骸成堆，郎天二炮傷幾死，更船而逃，凡脅從被獲者，該地百姓驗其髮，盡縱放。　廿四日，彗星現，在斗旁俗所謂掃帚星其光橫亘東南，至五更向西南後，光漸減，至六月二十日始無，有識者名謂尙母星。

六月初十日，應玉軒爲賊鄉官，鼓樂接印，盡呼大人，設公位枷杖，又傳點所屬共三十五圖地保，幷勒辦貢及門牌事。惟黃灣七圖不至，後戴捻香入其黨承辦七圖貢銀，共二千元，局中復逼其辦賠前毀之船，又六百千。我北半圖貢銀，時品山亦入局，洽讓照前數折半，南圖董西圖朱二家已先爲賊局拔入逼勒，各出數百千，自後花溪通元二局理訟事辦土匪，必每夜有審斷事。　時有被擄不歸者，其妻孥在家俱出殮，每人一文錢，買油點燈，謂之七星燈，以禱被擄人之歸。二十日，米價飛騰，每石九千文，後幸巡撫王有林（齡）發令箭招商到滬洋，絡繹不絕，價頓廉，人生稍得繼。時肉價每斤八十　十六日，花溪鎮謠傳起空警，西市南市擁擠

而逃，東市不知也。七月初六日，聞硤鎮來長毛無數，俱藏伏人家，欲攻海寧城，花市聞風，是日至初八共三次奔走。初九日，道台帶兵由海寧閱海至黃灣地方，遠近聞聲，皆疑賊匪，盡竄逃。十一日，花溪鎗匪會打市人又以爲賊至，空屋走。　十六日起，連三夜鎗匪於包家山港搶刼行船。　時聞提臺胡再生調守寧紹等處，塘西營以米提臺守之，至七月胡得功而回，仍駐塘西營。　十八日，花溪局勒店鋪日捐加倍，又聞硤鎮賊欲來把卡，市人議罷市而逃。　廿二日，聞嶼城賊懼我寧兵去勦，將所掠物裝載嘉興城。　廿三日，嘉賊又欲南掠船泊沈塘鎮，該鄉官池阿三辭以南地已掠三次，米價飛騰，海水通河，旱苗枯槁，已不聯（聊）生，掠賊皆回。　廿四日，賊復寇湖州，趙以兵卒扮作農人，四散田野以餌擄，又設伏數處，及攻城，伏發，被擄者在賊隊中殺出，夾擊大敗之，傷賊二千餘。

七月初一日，酉刻大風雷，花溪龍里山忽有數千鳥鵲爲雷震擊，不知是何災異。　初二日石門賊擄燒長安鎮，草創市屋復焚燒盡。　初六日，嘉賊欲換新門牌，尋釁，沈塘鎮池阿三以人盡窮困無力更換爲辭，賊忽擄數百人而去。初七日，擄刼馮家橋鎮。初六日，七星黨盡收各處賭作，人情疑惑，故通元、角里堰、花溪等鎮盡皆逃避，賭風之盛，莫過於此。自黃店、沈塘南來鎮鄉凡數百處，謂老作屋皆強僧專事勒詐，憑空起釁，勢甚猖獗，花溪共十八作，鎗船百餘隻，俱強伐墓木所造有謂同鄉作，有謂龍（龍）基局，俱常出刼。　時南畝墩盜起，聚徒千餘，竟白晝搶刼海寧塘人家。先是奪有長毛賊軍器大具，故其勢愈厲，後聞海寧官兵欲來捕捉，皆散逃。　十七日，硤鎮羅賊領四十餘鎗船，至花溪催貢，市人盡逃避，其小卒四散，私刼人家無數。應玉軒因辦餐不周，被打數次，復鎖繫之，及明忽擄十餘人而去。　同日，賊擄穀店周王廟二鎮。　二十日，七

星黨散，至廿五日復聚，更名歸仁，設局花溪都宅，招勇兼理民事，有爲賊局逼勒，皆投入絡繹不絕。時海寧守將張虎臣通賊事露，巡撫發令箭來吊，虎不奉法，仍駐海寧城，撫乃差四將帶領兵勇三千以監其軍。

廿五日，賊掠斜橋鎮，共擄六百，至出案地方，俱夜間動手，被擄甚多，半山之中有遷避富家數百，盡被擄掠去。

廿五日，聞湖州趙祝孫哨賊來寇，預設伏數處，自引二百餘船，令兵士扮作蘇州賊，聲言幫打，迂道尾其後，賊果不疑，及伏發，趙乃縱火燒其船，夾擊大敗之，斬獲幾盡。時海寧張兵借名查察奸細，刼人財物，自諸橋西去數十里，行人幾絕，又借名伐木以作守城器具，遠近墓木斫伐幾盡。賭匪鄭四德本從賊幫守平湖城，一日其弟爲賊所殺，鄭於七月初二日率黨會鬥賊，敗逃海鹽，擄掠後，賊欲大舉攻鄭，章阿五爲和解之。補上

初六日，賊由黃古塘寇金山縣，我兵計失三營，四散埋伏，將逼城下，伏發，城內亦出接應，夾擊敗走之。時漕水正退盡，賊不得出，該地百姓亦奮勇打仗，斬獲盡，賊勢大衰。

又七月初十日，嘉賊畏我兵攻勦，柵段嘉興南來橋。

八月十四日，有賊匪船百餘來泊硤石鎮，花溪鎮聞市罷市，遷逃終夜。

十六日，嶼城賊設卡於甪里堰鎮壩上，過貨及下河船隻皆強勒投稅，復畏勢漲洋海勇 即上年三月游蕩鬧事之兵，忽來忽去，常於城中拿捉蓄髮人，有稱曰海勇，有稱曰長白山強盜，將總管堂總管祿擲於河，設二砲於其上。二十日，謠傳海勇來驅賊，及百姓皆亡走，至廿六日海勇果欲來驅，海鹽縣孫公止遏不住，恐賊大舉報復傷殘百姓故也賊聞之而逃。

賊自金山敗後求援於蘇州，大舉復寇，我兵分部埋伏，至八月十八日，對敵互殺傷四千有零，河中尸骸篙不能下，官兵退守諸涇口。賊佔金山縣，四出刼掠，燔燒六十餘里，雞犬不存，被擄百姓六千餘，牛羊萬頭，米無計，至廿五日遁。

十九日，澈洋來官兵千餘，係杭城分部赴援金山縣，因風浪大作，故泊此，其兵勇擄刼城中二食店，領隊殺二人以示，及明而去。十九日戊刻，忽萬鳥飛鳴，處處皆然，聲似小雞，終不見形。　八月，帝崩，太子卽位，年號祺祥，後改同治，詔凡外任官員准於八月廿二日坐草，始三品以上皆蓄髮，以下及百姓皆免，恐長毛賊逞勢故也。嗟我寧不來花溪曉諭，竟棄我爲敵國矣。　廿三日，鎗匪夜刼瞿家兜都氏祠，都家向遷避祠中，適先兩日已過江矣，竟刼守墓者一光。　廿四日，花溪局匪於各店鋪強收房租一月，聞有六百餘千園東六圖已勒完銀千餘兩，至是勒索愈橫。　廿四日，海寧官兵復營守諸橋鎮。　廿四日，鎗匪刼談仙嶺大砲四名，載送嘉興賊。道光中劉巡撫築城設砲以禦紅毛賊

九月初二日，聞嘉賊欲攻海寧城，路由花溪，市人終夜遷避盡。初五日，硤鎮來四鎗匪船，戲發大銃，市人又擁擠走，又聞賊來把館，市人復逃盡，三日無買賣。　時間上洋廿餘火輪船已守口諸涇鎮，蘇州藩臺薛公領之。　初二日，鹽匪克復石門城，不守而退。先是石門賊勒其稅，甚橫，因大虧本，與撕打，賊敗逃盡，鹽徒卽邀我寧兵去守，兵不肯出，賊復聚，後巡撫大激厲以招鹽徒，無一應募者。　初七日，硤鎮百餘賊至花溪，市人皆走，強佔四大宅爲公館，盡毀廟觀中泥塑神像，幷擄神案箋筒等物，排列館中。初八日復拆廟觀，築城牆於朱字橋以守之，南北亘十餘丈，呼飢民負土，皆聽從絡繹，又築二座瞭臺於留步橋、高妙橋二處，臺高三丈，每三層，林大全宅亦設館，其中窖藏五千銀，皆被發掘。初九日，賊鳴鑼催開市，幷勒鎮人每十家出二人守夜，十家中張掛大燈，號『民團』二字，查察奸細，凡夜行過市必傳遞而進，市人畏勢，無一梗命者，至我兵來勦後守夜始息自後髮工罷手，我村亦自此畜髮道路以目，局勒完銀愈緊，日捐再加倍，動輒必日解赴公款，毋延頃刻，

先是賊至歸仁，黨畏勢而逃，至十二日大舉復聚，賊求和之。我家大小於初七夜各還避外家至十三日歸　初七日，省城吊兵於澉浦，海鹽孫公辭以守口黃道關，不發。　時花溪局勒所屬廿五圖地保造田册，皆畏勢造成，解赴局中，又賊館出僞示，欲鎮人團練保守。　是年海水爲患，又數月不雨，秋收無成。自海寧至海鹽南，自戈家橋至石泉，皆顆米無成，花溪西南地方及黃灣等處，賴池水有收，甪里堰上河田熟。　初七日，嘉賊復擄金山縣地方，割稻田中，共五日而遁，有百姓避草茅中，餓死無算，耕牛被擄盡。　廿八日，聞嘉興賊三千餘又擄金山等處，被官兵盡勦滅之，止逃出百餘賊。　時聞官兵招帖各處賊城，令脅從散去，有大兵到來不免無良善屠戮云。

九月十五日，有四鎗船夜刼包家山漁船，被傷一人，幷船物刼去。十九日，硤鎮羅賊首領百餘賊至花溪。市人皆畏勢走，本館賊攔住之。　二十日，設臺講禮，並催完銀，又分賊設館於旁橋許宅，至晚猝擄三十餘船而去。

二十日，沈塘池阿三至甪里堰看荒，收荒狀數千紙。　十三日，聞賊寇湖州，趙祝蓀發大砲敗走之，傷數千賊。　十八日，嘉賊郎天二領衆十餘萬，由餘杭、石門二塘圍杭城，船泊章埠堰，衆駐離城十里外地方，日日分部打粮燒掠，以示久計，又常領衆載大炮攻擾杭城，時官兵充足，粮餉接繼，皆上洋海運解赴守有餘。十九日，杭城巡撫恐民粮不繼，出令放百姓，每日止限兩時，凡放三日。其放時植大旂於城上，開城門，城內外各以五百兵，俱執刀相向，百姓擁擠出城，盡不敢回視，限時已滿，大旂揮動，城門閉，城內百姓尚有數萬，皆號泣而回。　十九日，蕭山縣失守。　廿三日，賊攻杭城，巡撫令燒火藥包於城上，賊望城上砲不能發，乃大進逼城下，撫遂以大將軍砲發之，傷賊數萬，砲發時遠望黑烟幛天，鉛丸如雨，所到處已一無所有　血水橫流，淙淙有聲，

餘賊退遁三十里外。討援於蘇州幷各處吊集，後果來數萬，復進逼二十餘里，又分隊營守塘西鎮，圍城賊常夜築土城，漸築漸近，共數十處，至十一月初，已逼城下，城上砲火所不及。　廿四日，硤鎮賊百餘復至花溪，聲言欲領衆數千把守此鎮，至夜忽去。此時市人畏勢，盡鄉居，全鎮人不滿百，至三十日稍有買賣。　廿四日，海鹽洋中忽來挺船十二隻，於海中發砲，鉛中城外屋無數，鹽賊盡逃亡，後聞是匪盡投賊，彼因刼海中兵餉，巡撫捕捉故也。　廿九日，紹興府失守。

十月初一日，花溪局匪復聚，印玉軒已捲銀千餘，遠逃無踪。　初五日，海寧城絕粮，幸城內徐洪助米二百石，亡何，省中又發至，一軍安之。　初六日，聞杭城巡撫大開四門，以計誘賊入，不知其詳伏砲發，傷賊數千，遂發兵追之，又有沿海百姓齊出幫打，至翁家埠復傷數千賊，官兵百姓亦傷數千，餘兵恐後賊夾擊，回營，敗賊東竄，棄伏滿阡陌，該地百姓亦盡東逃。初八日至海寧，城中聞賊至，亦放百姓，又別賊自羅灣來，兩路百姓無路可走，被擄殺不可勝計，又餓死草茅中又無計。寧兵所設外卡，皆被賊佔住，又於萬家圖、許家牌樓、秧田廟、春和壩、白鶴亭等處盡紮營，圍困海寧城，與杭城賊有二百餘里連營，寧惟南臨大海，東西又向築木城，值亘海中，賊不能周圍，故與省城朝夕可通問，粮餉不致絕，維百姓粮時斷。初八日，所放出及逃來兩處百姓，已死傷過半，餘因東西北盡賊，至十二日皆號哭城下，王輔清開門納之，城中無住所，有露宿者。　初八日，花溪竄逃賊設館於冷水灣，刼掠僕橋村。　初十日，海寧守將張虎臣復黨逆，幷其兵常擄刼沿海人家，都司王輔清等官屢申詳，不報。先是張獲廿餘海船，爲逃計，恐不能成事故也。一日海中來十三隻逃難船，數千士民在焉，被張兵擄去，水手老大，亡何漲升其船，人盡漂沒海中死。後聞巡撫差總兵彭某帶領兵勇七千督

令張兵營守城外，復分部以監其軍。　十二日，花溪鎮止來五賊，市人擁擠走。　時杭城半因粮於寧紹，共全省守禦，每月必四十萬，向例每兵月銀四兩五錢，常減半給發，口粮每日八合三勺。及紹興失守乏粮，幸城中諸殷富踴躍樂輸三十萬，粮稍繼。　十四日，賊燒掠新倉鎮，北至羅家灣，有梁家墩、三角臺兩村聚衆數百，打死六賊，下日復至，房屋燒盡，此時諸橋等處百姓逃在花溪鎮有五六千人聚。自後圍寧，賊以數百船，亦日日輪班燒掠，我處西望，惟見火發常十餘處，至酉始息。　十五日，復焚掠至新倉，所擄米穀盡於諸橋鎮，呼擄人阡打田地荳稻，芟割無遺。　十六日，聞海寧官兵欲出城打仗，掠賊皆回。　十七日，海寧總兵彭發三路兵出城擊賊，賊竄逃，我兵西追至秧田廟，東至竹家木橋，北至某處，共殺數百賊而回，兵士獻首級，懸頭七竹竿，及明，賊圍如故。此時聞自寧至杭，填尸溢溪壑，臭達百里，人民殆盡，雞犬無音。　十八日，賊又燒掠至中唐橋地方。　十九日，擄燒至油車壠。　同日，海寧城由海潛來花溪鎮辦粮，局匪知之，出僞示禁糶。　二十日，擄燒至塹兜灣，南至舊倉華家兜，舊倉人因探聞賊已安民設館，夜息家中，忽夜半賊打門而進，被擄無算。此時花溪所聚逃難人，有餓死者，有父撲死其子者，有脫衣易食者，彼因掠賊漸近，散逃石泉二王廟等處。　廿一日，焚掠如前。　同日，聞有四十餘粮餉船由澉洋解赴杭州城。　廿一日，海寧官兵開西門殺出，小勝之。　廿二日賊又焚燒至塹兜灣，同日，聞南京賊於上年立王爲天雷震死，又本年八月，嘉賊鑄錢無文理，不成。　廿三至廿五日，我處惟見西北火發數處，不知所掠何地？自此至十一月初四日，無日不出擄，惟焚燒稍差耳，俱在新倉以西北數十里之間。　廿五日，海寧官兵又殺出，追擊至竹家木橋，時城中百姓粮絕，州主糶平米，買辦不及，餓死無算。至十一月初，城內米已每升一百廿，鮮菜每斤四十。　廿五日，賊

局欲我家辦貢，恐嚇拔人，常終日不啓門。　廿六日，辰刻，嶼城賊由新橋河聲言攻海寧城，共二百餘船，閏止十餘眞長毛領隊章阿五，通元局匪爲領路，沈某王某夜聚中塘橋，焚掠華家兜，及明，復來二十餘船，由前路與先來賊分兩路，轉陷黃灣鎮，一由長木橋，一由靈泉橋。沙塘河以北，長木橋以東，及花溪皆不動。兩日間花市稍有買賣。其被擄地方，因聞上日賊已去攻海寧城，各安心守家，及賊至，皆眠未起，時因饑民響附，無意擄人，故盡能脫走。計焚燒夾山四十餘間，筍埠堰、南浦村地方十不存二，黃灣東西市共數十間，黃武廟、蒲堤（菩提？）等（寺）、靈前菴亦盡遭災，被殺及擄而溺死者共三十餘人，後盡放歸衣服米穀掠去一空，至酉刻分兩路而遁。我處外河亦過十餘船先是我家於廿五日船避馬家庄，多謠傳，常奔走，廿八日歸新橋以南盡空屋走，廿八日，避難人回家，路上擁擠（擠）聲如漕，遠處聞之，疑是賊匪復至，盡惶恐。　廿八日，聞又來數萬賊，於杭州、海寧二城外築砲臺無數，高與城齊，自後我兵止不故（攻）嬰城固守而已。

十一月初一日，硤鎮羅賊因黃灣非嶼城賊所應擄地，遂領數十鎗船至黃灣踏看，聲言我必焚掠嶼城地以保之，所過處皆逃。　初一日，花溪局欲我家幫費，來二鎗船拔人，打破我老宅門而進，大言男人不見必拔女人，姪輩出會，先邀鄰人聚門外，匪等果不敢動而去。二次拔人　初四日，賊焚掠東陳廟地方，花溪人驚走。　初五日，焚掠花溪朱字橋以西，又自石家港以南。　初六日，至三岔角，我家各遷避外親家。初七日焚掠全鎮，西灣里被燒盡，小寺橋至跨塘橋止存數十間。同日，別賊又焚掠媛廟地方，亦連擄十餘日。

初八日，賊復由石家港焚掠至石口裏，夜屯中塘橋地方，該地人有回探者，被擄無算。　初八日，硤鎮羅賊領小卒數百至花溪，設館十餘處，聲言保鎮安民，市人稍集，盡被擄。花溪以西橋都被拆段，復築城牆，起

高臺以守之，自花至杭，數百里無人烟。　初九日，又自石家港擄掠王山嘴，不放火時舊倉鎮賊已設館，至是日因無所掠，盡燒市屋，退聚新倉鎮。　初十十一兩日，仍擄石家港以南。　十一日，海寧官兵又發三路出擊，圍稍解，聞城中已粮餉充足，兵勇皆踴躍。　十二日，賊因上月之敗，盡吊出掠，賊圍如故。　十三日，花溪賊拆段繞鎮諸橋，砌沒市街，幷強逼市人作買賣，有因無貨及避局匪勒者，盡被打毀其店，又捉獲所過民船以詐錢，凡逃人負包回家者，賊謂之捲逃，皆不許過市，故鎮人盡棄業潛逃。同日，局匪又下鄉勒錢米及絮被，爲本鎮館卡賊之食用。每大戶米乙斗錢一千，絮被一條，小戶減半，局匪又逞此漁利，遍索不休。　十三日，我家纔歸，夜聞掠賊復出，幷局匪勒索，於十四日又盡遷避。　十四日，西賊與花溪賊合分兩路焚燒，一路由石家港以南至黃灣，一路至尖山地方。先是百姓因聞賊已息掠兩日，回家絡繹，至是忽又至，故九里橋等處人被擄無算。　十六日，聞硤鎮賊欲出掠海鹽地，我家在逃孫宅，一時走避無路，十八日歸。　十七十八兩日，大風雨。二十日，花溪賊復與西賊合掠黃灣以西地方，一由六十里塘，一由海塘，盡走旱。　廿二日，又掠大山孖，花溪市稍復。　廿三日，巳刻有鄰人報我曰：『聞花溪局匪偕五十長毛來拔汝，』家人一時惶恐無地，盡遷避孫宅。比局匪因貢擊言恐嚇，故使我隣人聞之。　同日，聞江北爲賊之家盡被我朝全家殺戮，發掘攻墓。　廿七日，硤鎮羅賊四出捉船，夜至花溪鎮，及明，與西賊合掠澉浦城。我家逃孫宅　同日，紅毛人來數十船，至花溪新開馬義洋行，賊皆畏却，市人以爲可恃，凡向遷鄉間者盡回鎮，皆謂搬入城中矣，後又市易大集，賊擄澉川，來往果分毫不動。　廿八日，賊兩路一由包家山港，一走旱由海塘入南門，焚掠澉浦城，共四日，飽掠而退。有寧紹遷避家金銀頗多，被擄無算，木行家及海鹽縣孫公避海船者，盡被杭城逃兵刼而

去，逃匿山中者被辱不計，有一女被汚，凍死山中。自賊退後，又來逃兵於城中，剝人衣物，城中人復逃盡。先是海鹽縣孫公因辦前年兵匪妥帖，巡撫甚悅其能，忽十一月初，僞官章阿五與鄭四德來投孫，願獻海鹽、嶼城二地，孫申文省垣，正在刻日進兵，至是孫公被擄，事遂寢。　廿九日，石泉賭匪會鬥，先至鄭四德開賭石泉被硤鎮賭匪何阿四打散，至是鄭大集匪類數百打敗何四，渠自復開。　廿口日，杭城復失守。先是賊紮住餉道，張營與城內約期夜刼之，忽見城中火發，是失火張恐是內變，各引回，後賊又加兵嚴守，粮遂絕，士民兵勇取草根樹皮以食，又有人食人之慘，餓殣已山積矣，於是兵勇投賊絡繹，巡撫料不能守，縱兵航海走。有降兵言城中狀，賊恐詐，先以大砲擊破城牆數處，大驅擄人令入探，有遷延不敢進，殺後起頭，飛擲示之，衆股栗而入，遂失守。巡撫王有林藩臺凌之俱殉難死，張玉良營守城外，與賊對壘亦殉難死，將軍退守滿城，提臺胡再生領兵航海走上海。至十二月初二日賊攻滿城，將軍發大砲傷賊數千，賊首郎天二及蘇州中王，砲傷幾死，嶼城孽賊中鉛洞胸死，餘賊俱竄逃城外，豈知將軍自發砲後，遂闔城自焚，死難共萬餘。

十二月初二日，賊退澉城，時我村盡乏食，皆出數十里外傭工，於是人聲寂寂，甚悽慘也。　初二日，我寧城失守。先是城中乏粮，火具又盡，小田之兵營守東門外，已潛投賊，至是賊攻城，張虎臣開門迎賊，遂失守。王輔清猶統領下兵出城擊賊，及遇兵已散逃，止存數十而已，王因勢不敵，跪降之，海寧州宋公與兵勇航海避去，賊進城捆伏百姓，前逃來百姓先已逃竄盡大掠城中。　初五日，花溪數百賊後至澉浦城擄掠，由黃灣、角里堰所過盡奔逃。　初六日，陷杭賊廿餘萬，分三路，餘杭塘、石門塘、海寧塘、海寧塘盡走皁，又四散五六路，故黃灣、澉浦、通元、角里堰、花溪諸鎮鄉盡遭災。東寇上海城，沿路四散，燒掠，剽人畜以數十萬計，且爾來之寇，類多我民爲彼嚮導，雖

荒村僻壤如履故途，有被擄不任負擔者，殺死盈野，我處自張北橋至周家石橋，尸橫廿一個，自澉川海塘至乍浦被殺相枕席，有萬餘。夜聚處遺糞滿地，宰殺猪羊，棄剩無算，賊以字紙了溺燒門窗以向火，所有種穀皆被食盡，擄米物不任負，復棄去。賊去後先被土匪竊去，後來因此收脏不休，處處皆然。初十日，至花溪，館賊聞風先逃，段吊橋，不許市人走避，鎮人於龍山北首私布板橋而逃，有不知者盡被擄。強令造飯，及明，果大掠，全鎮被擄千餘，殺六十有零，我處新橋以南亦盡遭災。我村被擄四人花溪及東南地方先於夜間奔走，皆由我村人聲如漕，豈知賊人早行，被擄無算。我家船逃避宅，亦幾不能出。

初九日，嶼城章阿五領小卒數百設館澉浦城，士民皆奔逃。十一日，海鹽領生董世鑒衣冠罵賊死，同日嘉賊郎天二調守杭州城。十二日，西來賊又過萬餘，亦由我西浜底我村不來擄焚燒花溪鎮百餘間，北擄至元家停及康司橋。我家又西逃石泉鎮。十三日，又過數萬，焚擄花溪、甪里堰二鎮，夜聚新橋以南，人家衣物藏柴草中，盡被擄，縱火積薪，晝夜不息，夜間更鑼如街市，我家廳設公位，牓帖守更花名，至五更盡去。十四五兩日，又過數千，由黃灣、甪里堰焚燒海鹽地方。我家於十五日回泊萬聖菴。十六日，花溪賊復聚。同日，聞欽差曾國藩爲四省經略，營守無錫山。十七日，降賊王輔清領統下兵及海寧、硤石、花溪、嶼城諸賊，共五六千，合掠東至秦山地方，共擄十一日始息，皆由茶院燒掠甪里堰，遂於女墓廟、茶院等處作屯場千襲，做米於花溪鎮，來往不絕。十八日，又掠甪里堰，夜燒花溪王脚子宅。十九二十兩日，木山村椿樹下浦港上皆被災。我家復避椿宅，時石泉有五六千逃難人街道爲之擁濟。廿一日，賊又焚掠澉浦、甪里堰秦山等處，又一路掠馬家庄。廿二日，聞賊進攻上海城，蘇州藩臺薛公本與夷人姻好，遂同出擊，敗走之，傷賊萬餘。餘賊竄逃，攻陷青浦城以守之，數十里遠近燒掠如洗，復分部營守淞江口。廿二日，賊掠我村，北

至大通橋及水北，夜又擄人於西沈埭。　廿三日，又掠我村。　廿四日，掠賊盡退，時有被擄人逃回者，賊謂之逃犯，皆本地投賊者，爲指點勒索不已。　廿七日，大雪連夜，聞杭州賊五六千欲到上海，雪阻諸橋鎮。廿八廿九兩日，又大雪連夜，積雪三尺餘，時花溪房屋止存十之三，故人民稀少，市易絕，復因雪阻，斗米千二百。　時師旅所處荒災，幷仍妖氛日熾，毒流四境，殺害貞良，慘瀆鬼神，士匪竊發，乘機搶刼，局賊狠逼，不勝其擾，陰陽樹木盡遭斫伐，鎗匪勒詐趁勢長髮，田野汙萊，雞犬無音，父子乖離，家室蕩析，米價騰貴，糟糠無繼，警報不時，人事俱廢，所謂貞良斃於豺狼，忠臣猝於虎口，望烟火而無門，號冷風而絕命者，咸惴惴重足立，則茫然無措矣，悠悠蒼天，曷其有極！

花溪日記卷下

同治元年正月初一日，罷賀新年，無聞一爆竹聲，河水成冰，屢踐不陷，上年掠賊數百，雪阻黃灣鎮，又聞賊以正月十二日改歲首初一日。　初三日，賊以祝朵香爲花溪軍帥，高來來師帥，後被新倉某奪去軍帥，朵香惟幫辦而已。又設紳董局於許宅，凡盈餘士人家畏禍，遂翕然依附，羽黨大盛，又用無賴子爲局差，如狼虎一般。至初九日，海寇賊逼進貢局，匪益自喜，勢更橫，無敢攖其鋒者。　初四日，我村僞傳警報，盡奔逃冰雪中。　初六日，黃灣來三賊，強捉包家山董姓船，董姓船本三隻，此日因冰阻，止捉一下日復來，餘二船已逃搖避，賊曰：(曰)我尚有二船，誰藏匿？於是引類尋覺，董姓滅跡而逃。　董，初六日聞松江官兵及夷人連三日出擊，大敗之，傷賊五六萬，獲船千餘。餘賊陷青浦城，駐之，進攻松江府，與我兵夾浦河而軍，賊勢窘，復四處吊集。夷人有砲名落地開花，砲中藏小砲，及發，小砲落地，發更厲，故名。又有名火龍砲，砲中亦藏小砲，再加五六尺長鐵鍊十餘根，發時鐵鍊橫飛，十餘里可及，雖極堅厚城牆，可以打破，小砲又發，城內已火發矣。每炮所費千餘銀，然二砲製法，我國不能學習，行止亦不能主。初長髮賊本與長髮夷人無隙，且畏勢，夷人凡十餘種，向通商於上海口，造房屋於海邊，皆夷式，謂之夷場。有賣火藥洋銃於長髮者，有幫我官兵守口征勦者。及長髮寇上海，傷夷人百餘，夷人禁賣火具，遂大出力幫我，賊窘甚。後聞其已自能製，仍猖獗。初七日，因泉山廟賊亦雪阻四出捉船，我家又逃褚宅，十九日歸。　十六日，嘵城賊來封用里堰木，幷說館於澉浦城，凡過皆

逃，又花溪賊招勇，飢民投有數百，皆被解請（青）浦城。　時凡被擄逃回者，皆被無賴奸民黨逆者爲指點，聲言逃犯，私自勒詐，雖已傾家，猶牽連不休，故後有逃回者，皆滅迹。又有土匪竊賊掠棄物，亦如此。又現在寇擾之境，飢民盡刮樹皮以食，我村行乞石泉地方，一餐難成，凡小貿易皆不能活命，無論大小人家，盡食糟糠。

十七日，花溪市稍復。　廿三日，花溪賊拔段吊橋，捉船擄人。　廿四日，海寧百餘賊由包家山至澉浦，強奪館卡，嶼城賊盡竄逃。　時嶼城章賊欲辦香莊樹爲砲船，於是凡局匪趁勢四散，搜大木以漁利，後凡長髮捉船，局匪亦捉船。　廿六日，花溪賊設櫃，凡鄉人進市，強收五文錢，幷一切貨物及錢鈔皆什一取稅，止行二日，市復蕭條。同日，謠傳西賊敗逃，欲來花溪鎮，花賊及局匪、市人皆奔走。　廿六日，商星失位，俗謂黃昏星至五月初始現。

二月初一日，族人品山因恃局勢，私詐朱奎事露，被花溪匪拔去，鎖繫廿餘日，高來來時比審刑，責罰五十餘元，始息。　初二日，海寧賊百餘來擺卡於角里堰，自後遊騎賊常五六十或二三十，皆由花溪過包家橋，凡過皆逃。　初七日，嶼城賊擺四館於通元鎮，通元局因澉浦、角里堰、被海寧賊奪擺，故邀嶼城賊先佔住之，同日聞海寧賊因乏粮多散逃，賊首追獲，殺示無算。　初十日，嶼城十餘賊又擺館於茶院鎮，同日花溪廿餘賊亦擺館於包家橋董宅，強因粮三圖家，楊窰圖夾山圖及我圖迫三圖地保輪辦菜水，日費連米共十餘千，又欲分門牌，逼寫三圖人丁。十七日，遷擺女墓廟，三圖輕擾息，凡進出糴糶，強收每石百文錢，市卡亦如此，故一石米連行用局捐共外加四百五六十文，市易幾絕。　十二日，松江官兵領夷人發火輪船，大敗賊於諸涇鎮，殺獲甚衆，散逃無算，河中尸骸堆積，舟不能行，餘賊棄船退屯數十里外，復大吊集各處賊勢復甚。

又連日輪班燒掠，百餘里遠近如洗。該地本餘米之處，時已被掠盡，復聞嘉賊已積糈三年矣。十五日，聞青浦賊盡帛各處館賊之半。花溪亦來帛　十六日，海寧賊首蔡至花溪設臺講禮，局匪龐餼惟謹。稍拂意，輒大鬨。　十八日，花溪四局匪執僞票來拔我家人，欲借洋一百元，出言不遜，余以正言攖其鋒，匪等含怒去。三次拔人　廿三日，嶼城賊五六百來奪館於澉浦、角里堰二處，兩路賊皆西逃至寧，百姓亦空屋走。　廿三日，局勒每圖米二石。時高來來仗勢凶暴，無論士庶俱大鏈繫之，彼竟南面，夜夜比審，必遂其所欲而後已。花溪朱佳老被逼投河死，附生許琴凡被逼鬱積死。　廿三日，降賊王輔清領小卒千餘，幷脅澉浦、角里堰百餘人，至江南擄掠寧紹地，該地百姓盡出敵，傷六賊，幸漕水未退，盡逃回，幾全隊覆沒。　廿九日，族品山領五局匪來拔我家人，我家閉門不出，匪等大敲門而去。此係品山討好局中，爲再進身計耳，且其罰款未繳清，故幫局勒我以償彼款。四次拔人

三月初四日，局勒我圖日捐，每日千二百。　時沈塘、屠殿寺二鎮衆捐賜粥我南路難民，每口三合，全活人命無算，皆自賊寇海寧來奔逃該二處，故海寧諸橋鎮等處人爲最多，我處亦有按期走領者，然三合粮止不過延命旦夕而已。至十月，天氣漸寒，凍死絡繹，二鎮又皆賜棺收殮之。初二處所聚共四千有零，後至十二月，僅不過共四百餘矣。我村該年亦共餓死十一人　十三日，十餘局匪偕同地保欲借洋二百元，又來拔人，連松房祥房俱打門而入，進房搜尋，我家大小先已奔走盡，我與八哥皆上屋脫逃，後各遷避外親家，至廿九日，因育蠶歸。五次拔人　三月，紹興府東安村有包烈春（包立身）者，能異術，起義殺賊，衆已十餘萬，賊大卻，復因時未至，隱跡山中。先是其檄曰：『東安義軍爲播告同仇齊心殺賊共襄義舉事：照得天道足憑，逆

賊有必亡之理，人心難味，匹夫無不報之仇。蠢茲瘟毛，孽於粵土，煽惑邪教，糾結匪徒。前則禍延三江，今則流毒二浙。殺人父母，奸人妻女，擄人資財，燒人房屋，所到之處，如蝗蝻靡有子遺，所過之區，較虎豹更加殘忍。不論工商農士，擄以當兵，無分老病嬰孩，遇之即殺。假安民爲號，遍打先鋒，藉設卡作奸，恣爲刼掠。既索門牌之費，乃米捐畝捐灶捐之外，又加逐項之捐，雖空房猶納征稅；已逼進貢之資，而上戶、中戶、下戶之內，復分九等之戶，即乞丐亦納錢穀。米業悉彼封完，尙勒飢民供給；衣裝皆爲卸盡，仍將殘命拷追。稍拂語言，便行殺害，即使款應，亦肆兇頑。商販不得流通，處處塞爲死路，田地均行荒廢，家家盡絕生機。至於蹧蹋米粮，汚穢書籍，僭稱各名號，慘害忠良，焚燬聖賢廟像，上犯神祇，顚倒朔望歲時，敢違天運。狼自同於梟獍，害更甚於豹狼。伊古闖獻，無比兇頑，豈今人民，堪此荼毒。本統領特舉義旗，以除暴寇，因蒼黎之屬望，救水火於蒸民。計自起兵以來，未藉一旅一成，業經三戰三捷。威聲遠播，匪胆早寒，義問廣招，人心景附。金處寧台之豪傑，宏奉指揮，楚豫江皖之脅從，陰圖解散。此正志士雪冤之秋，逆匪天亡之日也。爲此播告諸同鄉父老子弟知悉：賊衆本無技能，況今適當挫敗，鄉黨中父兄妻女被其戮，屋宇資財被其焚。平日搥胸泣血恨不能報者，宜乘今日共復斯仇。斬木揭竿，優於矛戟，同心幷膂，勇甚熊羆。若能再備軍裝，更爲萬全勝算。村村相聚，邑邑相連。與我偕行，遇賊便殺。可以慰死者之冤，可以抒生者之憤。此時寢其皮而食其肉，何等快心；異日勒於鼎而銘於鐘，請君拭目。播告遠近，同我勳名。切切。』

十六日，局匪又來拔人，我二佺竟被捉去，幸其妻及弟追奪而回，匪等嚇稱偕長毛來。六次拔人

十六，聞陷諸涇賊大敗於周浦鎮，退屯金山西塘等處。我兵領夷人又日日出擊，該地團練爲接應，復斬獲甚多，賊雖衆，勢大窘，散逃絡繹。

廿六日，開杭州忽不見三城門，又有造飯化

水之異，傳說江南包烈眷異術所致 賊畏却，半退海寧城。又嘉興賊辦修我寧海塘，止修新塘缺陷處，而已派封各圖墓木五百株，於是局匪及無賴子逞勢圖肥，不論士庶家墓木斫伐幾盡，有裔孫先斫貨賣，反被勒索不休。我義安公墓木亦被水北土封以私斫

廿七日，賭匪鄭四德與周二會鬥於新行鎮，鄭大敗而散。先是鄭暗伏大砲於要口，周之砲鎗船蛇乘而至，有該地鄉人私報伏砲處，於是周先殿登陸，殺死守砲人，鄭乃措手不及，遂大敗，被獲船百餘，被殺亦稱是，餘匪散逃，凡靠勢投旂者亦在幫打，至是皆滅跡而逃。

四月初一日，花溪局遍分門牌，我圖九十餘張，每紙兩元五角。催索甚緊。 初三日，我處因海水爲患，填斷兩浜口。 初三日，聞我兵與夷人大敗賊於松江府之廣順鎮。 同日，海鹽翰林郁燕山被軍帥高張三逼勒死。 初十日，花溪館賊局匪勒索店鋪，日捐加倍，大店家盡逃亡，市易幾絕，米價飛騰，每石八千五百，凡鄉船進市，以貨物徵稅，出市一空，船又要一千零五十。口口日，我兵與夷人及謝鐵士克復寧波府，又五屬縣，皆守之。 廿一日，我兵與夷人又大敗賊於柘林鎮。後聞松江府復失守，我兵與夷人又大舉破之，傷賊數萬，遂乘勝進攻金山，青浦等處，皆下之，賊退守西塘虎哮橋地方。 廿三日，有七隻火輪船泊澉洋，澉賊皆逃亡，及明，火輪船盡西去。 廿四日，杭賊四百餘過花溪，聞夷人已到澉，乃回茶院通元二鎮，賊亦皆逃亡。 廿五日，澉洋又到官兵船百餘，嘉賊聞風，令熊某領千餘賊來守黃塘關口，統管海鹽縣，豈知官兵過路，絡繹盡去，熊乃分百餘賊設館通元鎮，幷出僞示安民，有『凡無力開店店許發本永不取民間分毫』等語。後熊於沈塘鎮貪利異常，凡大隊賊過境，必趁勢擄刼，故該縣人盡呼爲熊白地。言所到處皆成白地 廿八日花溪局匪二十餘，鎗船四隻來拔我家人，匪因蠶繭在山，不敢進，惟以刀鎗恐嚇，我兄弟輩盡出大罵之，匪

等含怒去，後浼水某和解，出洋四十元始息。速松房祥房二家　七次拔人　時鎗匪刼起。

五月初一日，米又飛騰，每石十千，時賊大逼各處鄉官錢，鄉官逼良民愈厲。廿三日，湖州失守。先是賊圍久，城中絕粮，有人食人，趙度不能守，令百姓不論男婦，盡易勇士衣號，及官兵數萬，盡放出城，賊見盡官兵，果不敢追擊，趙乃獨處城中，唯飲酒而已，及城破，趙被獲，解蘇州，僞中（忠）王逼降，趙罵賊不屈死。先是趙與僞中王書，幷五言四首。其書曰：『大清國罪臣趙景賢奉書忠王李公左右：接讀來書，謬承虛譽，實屬慚悚無地。惟云立候回覆，自當將耿耿之心，一剖白之。賢奉命督辦民團，保守湖城，籌畫不周，粮絕致陷，其時備棺在局，卽可自戕，因欲保全軍民，親見譚將官，迫言畢請殺，不能（？）譚將官何意，堅不允，從抽刀自斫額上，傷痕未深，又被奪阻，交湯姓款待，伴送來蘇。此又大可覓死，乃湯姓恐其累及，再四哀求，是以延息至今。揆之城亡亦亡之義，一死已遲，無怪左右動擬詢及尊意云何。賢世受國恩，萬無他說，張睢陽慷慨成仁，文信國從容就義，雖不能效法古人，私心竊向往之，若墮節一時，貽笑萬世，雖甚不才，斷不爲此。來書引及洪承疇、錢謙益、馮銓輩，當日已爲士林所不齒，清議所不容，旋奉高宗純皇帝斷定，二臣傳名在首列，此等人何足數哉！左右既古道照人，自當勉人以忠，不當教人以叛，抑何自待之疎而相待之薄耶？至於譚將官傳述臺諭，尤屬非宜，漢壽亭侯歸漢，千古美談，我何人斯，而敢希冀乎！此在左右或言之必踐，而賢則以爲擬於不倫，華容道上不知所報也。國朝定制失城者斬，死於法孰若死於忠，泰山鴻毛審之久矣，左右果然見愛，則歸我者之爲知己，殺我者之尤爲知己也。再來書稱賢爲清官，提及清官則顧名思義，刻不容留，務祈速爲裁奪是幸。』詩曰：豈待孤城破，方嗟力不支。從來疆守義，敢以死生辭！亂刃交揮處，危冠獨坐時。相持不相殺，鼠輩爾何知？

裂眥狂呼寇奚煩講設多。段頭身自分，抗手意云何？厚貌徒爲爾，孤臣矢靡他。空勞尊酒獻，罵座更高謌。猝爲羣盜困，遑敢學文山。且近從容義，聊驚醜類頑。單時歸順逆，正氣攝神奸。反覆誰家子，相看只厚顏。是豈天良見，環觀涕泗揮。但期能悔禍，豈必與生歸？伏劍餘何憾，投戈汝莫違。漫收我骨葬，暴露益光輝。

四月廿二日，鎗匪盜起。五月初六日，本圖朱年年爲領路，搶刼亭子橋朱家，該村人盡出，獲二盜，解花溪局後朱亦被局捉獲，出洋二百餘元脫歸，又被別鎗匪拔去，出洋無算。同時佛遊墩翁姓被刼，本庄周清安及馮昇福爲領路。時聞曾國藩率兵五十萬，圍困南京城，屢打勝仗，賊首英王伏誅。號四眼狗同時上海又到官兵及外國人共有數萬，亦屢有捷音。至五月二十日，復大破賊於松江口，傷頭目無算，聲勢大振，賊不成軍，幷又南京來討援，盡退杭州城，止存乍浦、平湖及西塘等處萬餘賊而已。五月廿七廿八兩日，由硤石黃店過十餘萬，硤川鄉官何南山有權力，賊衆皆畏，故二日間毫不動。六月初三至初十日，由通元過花溪，由澉浦澉川熊賊首亦賊中有名，令由四門繞城走，故城中不受災。過店灣，亦十餘萬，俱沿途四散擄掠，共被擄男女萬計。計我處被災，北至馮家庄水北蛋橋等處，西南東爲賊必由，受災更深。花溪鎮被擄殺及死難共四百有零，戎村被擄七人，族朱（球）生後逃歸病死，曹生厥生亦逃歸，王葵葵逃歸餓死，沈塘鎮族眷及周公高子又七老皆不歸被殺蔡三山，有幾村人盡被擄者。花溪西南地方及金竹大橋等處有魚池死難五六十人者，在花溪包家山董月湖姪女遇賊投池死，東陽橋陳月山之妻幷澉川祝婦皆抱子同逃，遇賊俱赴水死。初五日，又各處館賊花溪石泉硤石澉川通元船里堰等賊趁勢刼掠章家橋地方，該地正逃民聚處，時又鎗匪夜刼，必每夜數處，愈奔逃無地。先是我家於初三日風聞過賊，夜逃水北，初五日至彭墩，初七日回家，當夜又聞賊至，即掠賊，復夜奔萬聖菴，至十三日盡歸家，計我處西浜底所過，初四日過數千，午

刻大雨，有數百賊夜聚西沈及蔡王二埭二處，初五日，過萬餘，仍有數百賊夜聚前二處，散掠我村中，焚燒蔡王埭。初六日，自寅至未過數萬，聲如雷，復散掠。我村亦至初八至初十日，又自茶院過四散擄人，夜間潛伏橋邊，有回探者，被擄無算，故新橋以南，兩日不能探家。

六月十五日，花溪市稍有買賣，米價飛昂，每石十三千，聞北處大小市鎮亦盡被賊擄，米亦飛騰，至七月中，頓廉三千。　前花溪賊已盡吊去，至六月初十日，調硤鎮賊百餘，復來擺館，領頭姓孫，又惠民局改佔都宅。　時各處賭鎗匪盡投官兵，賊於六月十三日，各處猝拏捉，殺傷無算，降賊亦無計，餘匪躲避無迹，聚賭亦始無。至廿四日聞賭首鄭四德等盡集鎗船五六千於蘇之櫻墩河，欲會仝官兵幫打蘇州城，賊道路俱梗，勢甚窘。　十五日，聞前過大隊賊至杭，因乏粮，多散逃。　廿八日，賊把卡長山橋黃泥堰二王廟諸處，強逼商販投稅，故我南路粮食愈貴。　廿八日，花溪賊又吊去，止存十餘賊，住留步橋，又聞海寧賊另去，及散逃幾盡。

七月初一日，花溪師帥高來來多告犯，被新倉軍帥獲解海寧城，杖數千，鎖繫班房，欲盡搗其阿堵，豈知高已先令弟捲千餘銀而逃。後亦被獲　後高出洋千餘元脫歸，浼匪類保舉，又欲作師帥，其原告人等大畏却，遂私通鎗匪強拔去，後不知下落。　十九日，賊復以應玉軒爲花溪師帥。前亦捲銀而逃。　時聞官兵已紮營於乍浦之獨山，山名，離乍六里。乍賊七千餘逃聚海寧城，修城把守，乍賊止存數百，屯城外，不敢討援於杭州。又聞杭州賊十餘萬，常操練，粮不繼，於七月廿二廿三兩日由餘杭、石門二塘赴援南京城。杭城止存千餘賊而已。至八月初盡聚宜興，割稻打粮，先是沿路所殺及病亡散逃有數萬。　廿四日，海寧賊四十餘至花溪，設卡

於高廟橋，強逼水陸投稅。　廿五日，彗星現，在斗星東北，光長尺許，八月初始無，俗所謂掃箒星。

八月初六日，聞謝鐵士領鄉勇克復餘姚縣，賊退屯沿城三里外，焚燒十餘日，屋廬幾盡。又反正童主將自徽州統領下兵十六萬，下餘杭、富陽等縣，以守之。至十二日會曾國凡大營來吊，在南京　童棄城赴之，賊復佔住，擄掠四鄉，因百姓盡薙髮，殺死無算。

閏八月，聞各處賊瘡痍及瘟疫大發，死無算，幷戰死頭目亦無計，又各廟神佛顯聖，賊祈禳之，無效。又海鹽賊遍捉各縣鄉官，每強逼千餘銀，於是軍師帥等乘勢逼粮戶家完粮借款，如狼虎無二，又有匪類趁勢私詐，更加於賊，有眞力不能，皆棄家而逃。　廿四日，海鹽縣地方所設稅卡，盡吊去，商販貨物稍流通，後上海官兵多調遣，捉船甚厲，貨物又頓昂。

九月初三日，官兵夷人克復嘉定縣，以守之。先是以火龍砲破城牆，引銃手鼓譟殺入，鉛傷賊首，洞胸死，共傷三百餘，幷生擒百餘，內脅從縱放。初十日，復進攻崑山縣，傷數萬賊，不能克，遂引回。後崑山大吊各處賊共十餘萬，嚴守之，我兵屢攻皆退。　廿七日，漱浦、甬里堰共五百餘賊，盡吊蘇州城，賊先於夜間捉船擄人，共被獲三十餘。

十月日，賊於長安鎮築城成，市易稍集，又寧賊開倉徵漕，因無田册，以所得我十年分收漕總數做田單，花溪六圖三折，我圖七五折，陽窖五折，新倉以西圖有盡免者。花溪所管廿五圖，限十月十一日開解赴海寧城，米以秤作數。如不送秤手錢，強折米無算，先是九月二十日，賊來看荒，勒送錢許報荒，該年秋收每畝不過石，又間有棉花白荳田，亦大歉收，再加荒田十之三四，故除完漕種子外，皆無過歲粮耳。　初二日，曾國藩大破

蘇州城外賊營，傷賊五六萬，嘉賊首郎天二落河而逃。先是賊布板橋於營邊，以便往來，至戰敗爭渡橋，橋壞，溺死萬餘人，斬首稱是，餘賊大亂，我兵又急奔之，盡坑河中，死又數萬，尸骸堆積，可行人。　初四日，夜盜刼花溪馬義洋行，俱賊匪裝束，布軟梯而進，被刼連貨物共數萬銀。　時聞官兵及賊匪各買米儲積，價飛昂，每石七千。　十五日，海寧賊城失火，焚燒火藥局，傷三十餘賊。時各處賊俱逼該屬地方解柴米，局匪逞勢，盡封慕木及簷下樹以圖利。　十六日，黃灣等圖解粮寧城，賊忽關住水柵，捉船擄人，粮船人皆破柵而逃，共被擄廿八人。　同日聞南京賊因我兵圍久，乏油燭。　廿七日，官兵夷人進圍紹興城。

十一月初三日，聞北來官兵已破澉字（墅）關，賊勢大衰，復各處吊集，我寧全州賊不過千數而已。十三日，嶼城賊城外又築城，毀拆廟觀無算。道塘廟法西寺俱被災　廿四日，鎗匪夜刼聖駕廟紗庄，廿六日又刼水北紗庄，及兩鄰十二家，被絮炊具被刼一空。於是椿樹下等處共數十里地方皆團練守夜，至廿八日大破刼盜於沈塘鎮，獲三十餘人，皆長髮賊，盡縱放。後夜刼甚，必每夜數處，十二月初十日，又刼小餘家橋十餘家。　十七日，刼包家山，十八日，刼陳窖裏十餘家。　廿五日，海鹽賊首領千餘小卒，船百有零，至通元，石泉，澉浦，甪里堰等處，登臺催完粮米，限期甚緊，又石泉地棍沈老二常索詐良善，當時有控熊，熊獲殺之，至廿六日去。先是熊縱小卒擄刼，故到處皆逃。

十二月初三日，海鹽賊遍捉匠作船隻，毀拆通元法西寺寧海寺磚木材料，裝載嘉興海鹽二城，甪里堰惹山等寺亦一時俱盡。　初七日，僞傳過賊，自許油車至海寧地方，百姓連館賊局匪皆逃盡。　時海寧賊徽銀，限完半再折七五，投完給釋，又逼全州火藥捐五千餘銀，又海鹽賊開倉甪里堰石泉二處，每畝限三斗五

升，每圖發賊催逼，有無力清完，到家搜尋，於是凡粮戶大若田略皆逃避，局匪從此漁利，更甚於賊。十七日子刻，天雷鳴。

同治二年正月元旦，又龍賀新節。初二日，聞官兵夷人發火龍砲破紹興城，燒城內房屋無算，賊盡竄逃，我兵恐詐，遂退駐，哨虛實，不意賊於夜中回城，完修城牆，守如故。後有別種夷人貪受賊利，亦以火龍開花等砲為賊守城，故屢攻不能拔。十五日，新倉軍帥徐順順設局花溪鎮，嚴辦鑿詐等事，凡解硤石監軍何南山局皆殺示，惡等及局匪尋釁，始息，又撤去高廟橋稅卡，故人事稍得濟，市易稍集。廿六日，總制曾國凡自金華來，克復紹興府城。先是圍城兵因久不能下，築砲臺高過城，欲昇火龍砲俯擊之，亡何，曾兵到，賊因勢不敵，棄城走，盡由餘杭過陟門塘，沿途擄掠，杭賊聞風，因乏粮，多散逃。廿八日，海寧孫賊會同各處軍師帥，領小卒千餘，猝捕盜於馬橋之長浜等處，縱火焚巢穴，獲盜廿餘人，皆斬之，盜刼始息。先是廿五日夜盜傷事主，剖腹死，事主家控孫，故有是舉。

二月初一日，官兵由臨安來攻杭州城，駐師小湖山。又初八至廿五日，共十餘萬，自寧波航海抵杭，駐海洋，杭賊大吊集，聞亦有數十萬。廿七日，聞常熟賊首以十餘萬小卒迎降。

三月日，廣東盜千餘聚集澉浦城，出刼海商，常聞金銀以斗分，貨物變賣城中，海鹽熊賊亦分其肥，故盜與賊匪兩不相犯。同時寧城又遍分門牌，每二百廿五後復捐派百出，米亦飛涌，每石七千人更不濟。初五日花溪師帥印玉軒趁捐派私得利千金，破寧賊捉去，後出數百金，脫歸。調本鎮匪人朱云泉為之。初八日聞太倉州賊詐降，我兵數千入城，伏發盡殲焉。十五日，官兵夷人以火龍砲破太倉州，傷賊無算，餘

賊數萬竄逃海寧城，所過王店鎮焚掠，當時守太倉本係海寧蔡賊分部，至是回城。　同時海鹽熊賊大迫糧戶完漕，軍師旅師幾逃盡，甚至每圖發數賊凶逼，糧戶亦皆亡走，蠶政俱廢。　十二日，金粟寺齋堂及北房盡被賊毀拆去，金牛菴、餘歷廟、白彪（龍）菴亦相繼盡。　十九日，常慕橋沈氏因賊逼共三船逃避我北浜，夜遭盜刼，九皐投河死，幸我村鳴鑼趕逐，盜恐急俱（懼）推女稚於河，搬物而逃。　廿五日，壇家橋地方盜刼又起。　同日聞寧賊沿城植楊柳，爲日後避鉛丸計。

四月廿一日，聞我兵克復崑山縣，隔絕嘉興城，賊勢大衰，逼良民愈厲。　同時蠶政大荒，菽麥亦大歉收，米價飛騰，人又乏食。　廿三日，聞嘉賊郎天二大敗富陽城，傷賊五萬餘，又海寧蔡賊領小卒數千，幫守蘇州城，被我兵要擊於櫻墩河，亦大敗，傷過半。　廿四日酉刻，北來賊匪船三十二隻，泊茶院鎮，俱疑是擄掠，皆逃避；豈知明日四散伐木，以作薪用，謂之打柴火。　廿七日，有五十餘盜船，夜焚掠通元絲行等店。

六月十五日，硤鎮僞監軍何南山亡走依王輔清，硤川鎮賊從此多事索詐。　廿五日，聞吳光縣賊欲以城降，我兵不之信，許約日打仗果彼以砲向自隊，二發傷無計，乃受降，遂以重兵守之，段絕嘉蘇路。　六月初五日起，寧賊逼處拆舊宅牆磚以打炮，其費仍捐派我民，日數十千。　同時盜刼又起。　時海潮壞堤數百丈，河水頓鹹，再天久不雨，田禾枯槁，至八月初乃雨足，已無及矣。惟硤石、沈塘兩鎮以北皆熟，南來惟我處更甚，無粒米收。

時聞上海官兵以謂杭、嘉、湖三府地賊多民少，禁商販，不許進米得勝關，上海每石五千　於是米價復貴，斗米千錢，絡繹餓死，人又遭時疫，吊脚痧　亦傷無計。

八月日，官兵圍富陽縣，進逼杭州城，屢有捷音，又一路自紹興杭（航）海來駐師江塘，共數十萬。十一日，戊刻起，東南方天上有聲如運磨，至十五日始息。時盜刼又起，王廣陳三丫頭爲盜首，稱蓋天王，公然旂幟。凡硤川南來無村不爲盜者，南塘橋、儹家新橋、花園坟、朱家橋等處凡善良家皆被強逼入黨，聚集王廣及三官墩馬橋斜橋諸地方，共萬餘，髮逆亦畏勢不敢動。又孫家木橋某亦聚匪數十，船六七隻，借名蓋匪，亦出刼人家。又冂里堰賊常鏖詐該鎮鄉良民以萬方，幷出夜刼，復不時調換擄人，故該地人皆遷避，數月不開市。

廿四日，海寧蔡賊領數萬小卒由硤石去割稻東北地以充粮。

九月初九日，官兵及夷人三千餘航海下澉城，兵進東南兩門，與廣盜二次灌戰，皆勝，遂舁大砲守住西北兩門，操獲盜銀三十餘萬，幷散掠奸淫，被擄女稚無算，後聞有百餘焚毀館卡及延燒共數百間，何方郭羅諸大宅盡災殺盜賊各二，其領隊係前水師王公及陳尚瑞之子，至初十日申刻，忽退師洋中，十二日盡去。先是城中聞風，廣盜敗逃冂里堰，刼掠村莊，髮逆盡竄通元鎮附近，吊集共千餘，回聚冂里堰，哨我兵已退，夜掠鄉間，散延三四里外。十三日回城。初二日，富陽縣克服。初五日，聞我兵進攻蘇州城，忽城靈火炮發，陷二萬餘，退守常州府，大徵兵於上海，進圍如故。又聞杭城已盡爲我兵圍困，止留一門，打仗屢勝。初十夜，鹽邑賊軍帥孫鬲齋家遭盜刼，屋被焚毀，人皆稱快。十一夜，翁家埭遭盜刼，我處聞聲皆逃。以後盜刼止記附近十五夜盜三百餘，船四十七隻，擄刼石屑堰大通橋二處。同日聞賊寇吳光，我兵發三路夾擊，大敗之，傷賊無算。十六日，寧賊百餘調卡花溪鎮，賊首姓夏，強捐調費於民間，市梢仍皆守棚，逼貨物投稅。廿八日，聞王輔清送二藍頂與王廣陳三丫頭等，約內應，寧賊恐急，於十月初四夜，使小卒千餘，帶砲船捕捉，所

過擄掠。獲盜數十餘，皆竄聚三官墩及關橋等處。初五日午刻，捕盜至花溪鎮，人皆走，後又添賊無數，四處會捉盜，仍團聚，搶掠稍差，至十五日復肆搶掠，招集飢民，投者無算，共萬餘。至十月初八日，聞連五六夜引徒數百至尖山候潽升，接官兵來云。

十月初三日，花溪鄉官朱芸泉欲求升階，強以某婦及許氏女載送寧賊首蔡，問二女一係有夫，一士人家，俱非心願，贈金遣還，將朱芸泉斬示，幷出僞示辭甚慷慨，（此句一作禁絕後人）復以印玉軒爲鄉官。至初十日又調朱榮棻。初五日，寧賊開倉徵潽，恐蓋匿要刼，分軍帥等各隨地收辦，償分三五七，有逼死人所完不過十之二三，我圖五分解赴新倉軍帥局。十一日，嘉賊千餘，船百有零，於甫里中分二山打柴火，凡過擄掠，人皆逃，十四日盡去。十五日，夜盜刼東西二長浜及鱗角尖地方。十五日，戊刻月食有半。

補上 九月廿五日，蘇州城克復，賊首忠王伏誅。先是忠營城外，我兵猝擊破之，傷無算，忠走城中。豈知城中有三賊首已約降，又有一賊首不肯降，殺以獻。廿五日，我兵殺進，果內應，遂克復，忠走太河，復被我兵擒之，分裂其身而死。廿三日，海寧賊治平道路，計闊一丈，皆自城至花溪、硤石、黃灣、尖山諸地方，有過大隊五馬竝行等語。廿四日，夜盜二十餘，船三隻，搶刼西車木橋蔡及陳塞里二處。廿五日，夜鱗角尖、蔡王埭二處被盜刼船三十餘隻，蔡王埭人出趕逐，盜放火積薪，分路而逃。有十一船過我外河，我處聞聲起避。廿六日，夜刼南畝墩地方，共四處。廿七，夜刼東陽橋、蝦船橋二處，有事主被傷幾死。廿九日，夜刼聖駕廟紗庄，盜又欲南刼瞿家兜，忽軟，村人守住廟堰，盜皆落河逃。三十日，夜刼瞿家兜及康司橋二處。

十一月初一，夜刼康家木橋康姓，盜因該地人趕逐，焚燒房屋。初二日，有八夷人於漾洋登岸，以洋銃

數十箱及刀鎗無算，由花溪過黃道橋去，後聞卽王輔清辦來與蓋匪。　初二日，夜盜刼二王廟俞氏，燒房屋，又轉刼堰垅村。　初四日，夜盜船五隻，刼掠吳家埭、翁家埭二處，該地人因聞盜燒康俞二宅，皆潛身走避，故我村及明方知。　初六，夜燒掠南湖胡姓及桑園里張二處，時西北要口地方橋盡柵段，故惟我處地方搶掠爲最甚。　初七，夜盜船六隻刼張家埭翁家埭吳家埭、同時又別盜刼張北平橋周姓，焚積薪，我村見東西皆盜，人盡逃。我家自後皆夜宿浜底家以避之　初九日，我鄉因盜刼日甚，各自柵段要口橋梁，我村柵段西車木橋及蕭家木橋，西沈村周家石橋，港口張家埭二娘子橋及褚家石橋，是夜有十餘盜船西來，至二娘子橋不能過，上岸尋釁，該地人聞聲驅逐，羣盜乃逃。　初十日，蓋天王領衆千餘，分路殺賊。一路至馬橋及新倉，共殺賊三十餘，所過化龍橋賊卡，有廿七賊，亦盡殺無遺。一路至花溪，市人安堵先焚燒市梢局卡，都宅鄉官局焚燒盡，局匪先已逃亡。賊已盡竄朱字橋營，恃牆守，及攻營，賊發大銃，傷蓋衆五人，圍裹愈厲，至戌刻賊皆逃，遂破柵而進，火燒房屋。若當時先攻其營外，賊只顧奔逃，營賊必措手不及，數十賊而盡殲焉。　十一日，寧賊數千，分路陷花溪，一由海塘，一由水塘。王輔清領兵數千，船九隻，已泊掇轉廟海口，賊來砲發，賊避走內塘，王乃退兵去。又蓋衆與打仗於花龍橋，互有殺傷，賊仍蜂擁而來，遂敗回。賊未刻至花溪，市人皆走，大掠全鎮，附近鄉間亦皆夜走盡。我家避柱橋　十二日，花溪賊分數十路捕盜北至康塘橋東至通(元)西北至章家橋等處，我村上過十餘賊　花市逃難船七十餘隻，皆避登青匯，被捉無遺，溺死人無算。是日賊衆多馬騎，逃難人稍遷延，往往困核心，剝衣奪包裹盡，有服之不衷者，賊疑盜匪，皆被殺。我家幸先走，無恙。二侄三侄皆遇賊，落河脫逃。賊於申刻仍回花溪鎮。　十二日，有別賊千餘，砲船無數，泊關橋橫塘河等處，蓋衆分路殺出，敗走之。

十三日，花溪賊復至章家橋三官墩等處擄掠，夜回寧城。止存百餘賊，仍守花溪朱字橋營勒派每圖工日五名，開濠溝於牆東長十餘丈，深廣各一丈四尺，修城墻，埋竹鎗於濠底，上設滾木。又強令店家開市，有以無貨辭，打毀店物殆盡，於是皆畏勢作買賣，米價飛昂，每石七千。　補初八日，乍浦賊燒掠新行鎮，十去七八。　初八日，平湖城克復，嘉善、乍浦皆相繼降。　十二日，嶼城方賊輸款於平湖，仍守其城，海鹽熊賊亦以城降。　十四日，嘉賊燒掠沈塘鎮。　十四日，蓋衆百餘，船十三隻，至甬里堰澉浦二處燒館卡，當日回。

十五日，謠傳空警，各路皆逃。　十七日，寧城數千東寇海鹽城，一由硤石，一由花溪，不許鎮人逃，市易不改，逃聚頗多，過我西浜底，我村人逃茶院鎮，夜回萬聖菴，一由譚仙嶺，盡聚澉浦，不惟城內開市，逃聚亦盛，及許由車、通元、兩長浜等處，日出擄掠，後雖添賊無數，不敢逼兵鹽城。先是賊所過，盡殺薙髮人。　十八日，蓋衆分水陸與賊打仗於通元寧海寺地方，正兩相銃發之際，忽龍舌嘴伏有賊匪來夾擊，陸衆已見勢先逃，鎗船已進某橋，不能出，幸有先老大自北來救，不致全隊陷沒，棄船廿三隻，死傷百有零。　同日，嘉賊寇嶼城，熊方出敵，幸有三夷人在幫打，大敗之，傷賊三百餘，餘賊竄回東南，賊聞風盡逃陸塘頭，半回海寧城。　十九至廿一日，嘉賊燒掠沈塘鎮鄉，十不存一。　二十日，陸塘頭賊復燒掠而西，夜聚通元及兩長浜地方，擄來穀米盡屯其處，後聞裝載數百船不盡，同日同鄉海寧嘉興硤石諸賊亦盡出，合掠海鹽鎮鄉，並我寧地亦夜聚前數處及石泉，擄至廿六日寅刻，賊皆遁。惟澉浦賊守城不去有數百賊迷路，過我村，又有數百賊由西車木橋過我村，共計被擄南至澉浦、角里堰，北至沈塘以北十餘里，及盛墅、蕭田里，東至許油車，嵐山等處，西至南北二塘橋，俱擄掠一光，焚燒屋廬無計，並有延害尸柩之慘，所有積薪無存者，被擄千餘，凡到寧城皆放回，有老不能逃，賊逼財

物，百方吊打，雖屋已被燒，仍不稍恕。水北王某，賊斬數刀死，浦港胡二婦，賊推火中死，章塘橋王三姑母，賊逼河中死，其餘慘亡，不可勝計。廿二日，橫塘河等處聚有五十餘逃難船，卯刻間硤鎮賊西來，東路賊又大至，船物盡被擄，死傷無計。余當日正在金家橋，惟聞哭聲振天，銃聲不絕，可勝浩歎。我鄉北至新橋，東至蔡王塘，止過而不擄。惟廿四日有五賊自茶院追人於菴前橋，又有十餘賊自通元追人於二娘子橋。初我家本逃萬聖菴，至廿一日賊已擄到大通橋，夜逃茅巷裏，廿二日又逃金家橋，廿三日，因該地盜匪刼奪，所過二賊船皆謂惹動蜂窠，夜逃花野雞橋。廿四日，賊警又逼，轉逃花溪鎮，廿五日，僞傳西來大隊，所有奔逃鎮賊刼奪包裹，並嚇稱殺示。上日本有寃殺起空警麵店某者，於是我家私逃大坟頭。廿六日，東賊盡退，乃歸家。初我村惟我家及鄰人共七十餘北逃，至廿一日賊掠漸西，音信夾絕，豈知彼盡南走，間有朝出暮歸，甚安然也。事有愈出愈奇，向來賊掠後，不過有膽大土匪，乘人未回，竊賊遺棄，時呼謂短毛，終必難逃指點，今則各處村媽皆扮乞人，名爲乞食，日常數百，俱到賊夜聚處，有爲燒飯服役，有爲幫扛擄物，朝往暮歸，趁勢竊賊米穀，幷人家物，及賊匪所與破舊物，漁利無算。

十二月初二日，聞北地又盜刼，不聞夜。　初二日，花溪賊因局人捐派中大趁肥，皆自行收辦，局匪乃盡散。　初三日，盜船二十餘隻搶刼楊窖橋殷家浜，焚積薪。　初五日，聞杭州城外賊營盡被我兵擊破無存。嘉興賊城四門緊閉，寧賊城外紮營，又催逼漕銀甚緊。　初五日，我寧蔡賊首通情王輔清，暗以城降，約克復杭城後，皆薙髮，恐別賊來燒掠故也，並任約同鄉石門二縣。蔡本江西武舉，有見其迎降稟摺故知蔣藩台與伊都閫之職，欲其自去面諭，蔡恐懼不敢行。廿二日，蔣使一子作質於蔡，必欲自來，蔡謝卻質人，遂同行之

紹，蔣挽手迎接，開諭生路，蔡忻喜回城，至廿四日遂以城降。先是蔡燒掠海鹽地，熊招入城，說伊大勢斷不能復振，何不早爲計，以免日後禍害，云云。本寧城所屯粮米及擄來幷自買有數十萬石，是蔡欲久守故也，若無熊之一言，又無王輔清來收復，我民無噍類矣。　初八日，蓋衆四十餘將長里中應加及第配老兩家擄燒盡，初二中多慶詐鄉愚配漸與黨爲盜，有知其向刼花溪張同和鹽系（絲）與蓋衆分贓不均，故今來報仇也。

十一日，忽來盜船一隻，將我西車木橋及蕭家木橋拔通柵段，詈罵而去，有見之者莫敢誰何，是必欲搶我村，若因來往不便，巷前河本通於是，我村皆惶恐廢寢。噫！蓋衆日則官兵，夜則流刼，實更甚於賊匪，賊來擄掠，必先知而逃，盜來夜刼，倉猝難避，民乃遭彌年荒亂，已室如懸磬，再加此匪擾害，眞人不聊生，悠悠蒼生，不知何時有邮荒弭盜之人耶？　十一日，夜盜刼五河津翁家，放火燒屋廿餘間，十三日，鹽邑官兵來捕盜，獲四人去，後不知下落。　自九月大雨之後，至十二月十六日始雨，田中菽麥已乾凍如枯草，下年收成果大歉收。　十六日，聞對江來官兵已駐營塘西巢水里等處。　十九日，夜盜船三十餘，搶掠小菱橋共二十餘家。　二十日，有蓋衆船八隻，自甪里堰至花溪鎮，欲設保衛局自號向義軍，鎮上紳士皆斂跡，事遂寢。廿一廿二兩日又來二十餘隻，仍夜常出刼，後查梅廬與殷祥祥等匪，設局領袖蓋匪，查前從賊，今因無地進身，故入是黨。至明年正月寧兵欲出捕捉，匪盡散逃，查乃惡名更著。　廿四日，海寧賊皆薙髮降，都司王輔清領兵勇三千餘人城，得粮數十萬石，遂分發花溪及硤川二處。賊盡守口角角亭，又分海寧賊之半守口長安莊婆堰二處，自後圍杭官兵無東顧憂矣。　廿一至廿五共五日，嘉賊出掠馮家橋鎮，因章阿五投降官兵故也。　補十八日，平湖七降賊復私通嘉興賊，縣公知之，設計延捷延請赴酌，皆擒斬之。　廿四日，花溪米

價頓貴，每石七千，因盜匪於鎮北要劫商販故也。再加天時嚴寒，凍餓死絡繹，我村人合併行乞北地，去有六十餘人。　廿四日，杭州府姓陳出示，限三日內皆薙髮，民乃歡呼稱慶。　廿五日，官兵千餘自平湖來，與投誠龍某守海鹽城。至廿七日海鹽縣趙公之任，時許油車以東民皆薙髮，凡解去盜匪皆殺示。　廿五日，海寧蔡降將領兵攻石門，不克而回。　時花溪鎮民團防盜設局三叉角，日收市店厘捐，以作費用。　廿五日起，海寧城西百姓糾衆將軍師旅帥等家放火燒屋以報仇，勢漸日甚。至新正初二日州主出示，有『現奉官法不准私自如此，如有從賊及恃兵勢索詐，本州必軍法從事。』復殺糾衆百姓一人以示衆，民乃帖然。

廿六日，海寧州廖公之任，招集士民，並出示鎮鄉團練防盜。　廿八日，蔣藩臺領兵自對江來守海寧城，並理民事，發粟賑飢，開諭生路，有糰餅兒童所能賣等語。　補前月日，福建省城失守。先是有福建福州府金澤深者甚富，年少族盛，於咸豐四年得兵器無數，皆光明，非如久藏地中物也；咸異之，尊敬金，金遂請技司大教習『費家祠』至九年間連異姓已共有數萬人，俱武藝出衆。是年月日，忽有欽差來查此事，金乃挺身赴允之，並說大人今日之來，某亦預知之，差請竣其說。金以前得刀鎗時，又有石碑以示之，上刻某年月日金澤深得刀鎗之數，至年月日有欽差大人來查云云。差異之，遂盟歸焉。至同治二年，湖州克復，髮逆數萬竄逃至福建界，金出拒敵，皆被（披）靡降。金乃聲勢大振，遂叛我清。後髮逆竄寇廣東，金亦不知下落。

同治三年正月初三日起，海鹽百姓亦集衆拿捉幫辦賊事，人有放火燒屋者。當時縣主正設餌計，傳諭凡充僞職，許入團練局立功免罪，後漸投入，皆被獲刑責。我圖周元亨等三人向入蓋黨，今爲向義軍，仍慶詐良善，被有胡姓獲解瀆浦城，笞臀幾死，餘黨慶詐始息。　初三日，聞杭州圍城兵得藏銀數百萬於某山中，

軍粮足。　初三日，藩台出示禁用向義軍及仁義軍，並敕王輔清領兵捕捉，匪皆滅跡而逃，夜刼始息。時仁和、乾（錢）塘、石門、同（桐）鄉四知縣亦往寧城辦理軍務。　初四日，海寧、海鹽、平湖、嘉善、吳光等縣各發兵數千幫圍嘉興城。初六日對江來花綠兵千一百，夷兵四百，由寧城亦至嘉興。　初十日，桐鄉吳賊首至我寧約降。　初十日，我兵破烏鎮賊營，傷賊數百餘，賊竄掠新場鎮，燒屋殆盡，殺良民無數。　二十日，我兵四面圍困嘉興城，各門泊火輪船四隻。廿四日四面攻打，自寅至未，砲擊不絕，傷賊無算，並得二賊營以守之。時杭賊本恃粮嘉興，至是夾絕，勢亦窘，後通湖州路，食稍繼。　廿五日起，飢民鋤掘山上郎機梗爲食，角里中分古黃諸山日聚數千人紫雲紹彎等山發掘更有甚焉。　廿八日，烏鎮營被賊圍屢打仗，互殺傷，餘賊四散燒掠，大殺百姓。　廿八日，藩台委員姓苗，設厘捐局於花溪鎮。

二月十八日，嘉興城克復。先是圍城久，屢打仗，周圍城牆已先後轟破十餘處，傷賊亦不計，忽夷人利城中金銀，欲奪打，我兵與約二月二十日爲期，若不能破，任憑也。於是十八日寅刻，設聲東擊西之計，北門本江南來花綠兵營先進擊賊，一意北門，抵餘營兵於未刻盡攻東南二門，烟雨樓上大砲又發，城牆傾倒十餘丈，賊已不能支，忽北門外飛丸落下，城中火藥棧火大發，東北二門兵已次第登，賊衆大亂，知西門外官兵單薄，盡奔焉。是門外本海寧降將蔡某營見賊出，分路夾擊，殺死盈野，蔡卒亦傷無算，城中兵已追出，賊無鬥志，擁擠走踐踏死傷，滿路皆平，餘賊盡竄湖州界屯臨湖迪廣等處燒掠，共計城內外死傷數百餘，生擒數千，脅從縱火，並獲粮數百萬石，金銀無數，全軍賴之。　十九日，石門縣賊首來約降，我寧城不納，圍愈嚴，屢打仗皆勝，賊衆惶恐，逃亡無算，至三月初一日始受降。　二十日，聞嘉興官兵出掠，沿城池百姓皆逃。　廿三日，

杭州省城克復。先是賊屢敗，城牆已傾倒無數，不能修，並聞嘉興又破，於廿三夜盡出武林門，棄城遁，我兵入城，遂克復。　廿四日，我寧發檄敕造烟戶册，我圖計戶二百零七，計口乙千。

三月日，我寧發粟賑饑，每圖千二百斤。先是元年二月，民盡乏食，我郡更甚，皆將家用雜器衣物出賣花溪鎮，價值千數，止得二百餘文而已，漸有擺攤頭於瓦礫場以漁利，至二年二月，已數里成肆。後又有無數市匪，欺弄鄉愚，凡來賣物，與伴斷扣錢十之一，謂之小扦頭，並諺市語，暗分其值，謂之坐後分，及反正時，紹興來販賣，價頓貴。至三年五月絲麥成，此風遂息，該年蠲政大荒，止一分收成，葉價每石百文，又養葉無算。

六月十六日，南京城克復。

七月廿七日，寅刻湖州城克復。

八月初五日，未刻大雨傾盆，田始有水。　廿三日，蔣潛台發砲船數百，兵勇萬餘，於杭嘉等處市鎮各泊數船，防盜禁賭，我花溪三隻，兵勇四十餘，後聞是散兵之意。該年秋收自海寧至海鹽北至二王廟硤石等處，皆夥（顆）米無成，沿海一帶賴池水，俱有秋。

九月初九日，有都司奉藩台令，帶領兵勇百餘至花溪，嚴禁鎗匪及聚賭，幷凡百姓奢侈，酒店不許烹宰熟食，茶店肆不許每碗過三文，止行四五日又令集民間船隻，計號執照。初十日至湖城，大捉隱藏逆匪。向湖城余賊首本通廣賊，又通降蔡，已私設官卡於海埠，強收過貨稅銀，是日聞風收卡潛逃，該地百姓本切齒，聚衆數百，獲之於草堆中，復同官兵擒廣盜七人，皆斬示，餘皆散逃，湖洋盜刼始息。

四年五月，紹興府地方山裂，傷士民十萬有零，禾稼無遺，鄞縣爲最甚。　二十日，杭城金錢黨破，殺匪

三百餘。初蔣潛臺統下大水師向爲賊僞王，今又暗約城中兵勇無數，號金錢黨，欲作亂。至是有別賊來文書約外應，誤投蔣署，蔣遂大索黨與破之，水師亦斬示，於是城中戒嚴，發檄遠近，禁止三五成郡（羣）。

六月十四日，戌刻，大風，幾拔木，時苗生折葉蟲，或謂新蛟蟲所生，當夜大風，新蛟蟲被吹東南去，其被災田果大耗收。

十二月十四日戌刻，天雷雨。

五年八月十六日，戌刻月食盡，約半時許始漸復，或謂陽盛陰衰，不致大禍也。

六年正月，欽差新任浙閩總督吳□□先行閱邊，然後之任，十五日至尖山，十六日至海鹽，十七日回海寧，十八日至杭。

〔附錄〕過兵紀

咸豐十年七月十七十八兩日，提臺馬紹德自杭來，領兵勇二千去守乍浦城，水路俱由我外河及西浜底，其小卒四出捉船，擄人挑擔及採瓜果等物，故自寧至鹽，行人幾段絕。廿一日，又馬步三百餘至花溪，夜聚保寧菴及左右人家，及明寅刻起身，擄刼本庄朱奎家船中物，朱因過兵，先於夜間搬運家物裝船中。朱遂於張北橋使後隊東行，兵人百餘果迷路於我族春哥家門首，春聽得人馬聲，逾牆而逃，叫號曰：『我家已被官兵圍住，』時我村守夜未懈，遂（此處一作春潛出）集衆爲指路而去，當時我家女稚逃田野以避之。廿三日，大集村人辱罵朱奎，後果不敢指使。　廿七日，凡前所過復回省城，一由茶園水陸，一由我處水陸，捉船擄人，更甚於前，俱在鄉間橋上把守，有不任擔負者，毆打不止，爲其搖船，俱繫足。　廿九日酉刻，我外河過八槳船四十餘隻，人約五六千，每船八槳，船底皆白，水聲如漕，所過惶恐。先是過通元鎮，人聞北處戰鼓聲，以爲賊至，遂鳴鑼集衆查問，其前哨曰：『我係官兵，爾等無恐。』及明，又過百餘隻，過茶園至花溪，強佔店家擺攤豆，出賣擄來物，有與論價，曰：『寄在你處。』有認得一兵人，私叩若何？曰：『說明時恐驚恐你也。』那曉竟是賊匪，後俱不知下落。

八月十二日，花溪止過三兵人，因捉船鬧事，有不知者以爲賊至，遂奔逃，於是自伍家橋至東市，罷市皆走。　十四十五兩日，又過三百餘到乍，擄人捉船如前。　十六日，過馬步千餘到乍。王桂生被兵人抽刀追捉廿二日，過步兵三百餘到乍。　廿七日，馬步千餘，領兵姓留（劉），共一起而過，聲聞數里，口吹招軍，

旂幟鮮明。至海鹽城守強因糧於城內家，自後所過或三五人，或幾十人，有過東有過西，無間日。

九月廿六日，劉兵回，亦一起而過，船由茶園共二百餘隻。

十一月初四日，過六百餘，領兵姓馬，去守乍浦城。初五日，忽領回兵人，沿路發銃。十八十九兩日，馬兵又至乍，至十二月初三又領回，於路漸肆刼掠，凡前所捉船隻，十不歸一。

咸豐十一年正月，巡撫以海寧提臺馬紹德發守松江府，調總兵張虎臣帶兵三千守海寧，又分部千餘營守長安鎮。獲收漕糧，計共收乙萬三千餘石，分解三營軍粮，石門營、海寧營、長安營俱隨收隨發。十八日，馬兵至花溪，花市罷，共戰船五隻，卽八槳船，共被捉民船七十餘隻。至二十日丑刻起行，船由茶園金鼓齊鳴，所過聞聲皆奔逃，陸由我西浜底，共千餘。

二月廿九日，領兵姓劉，引馬步籐牌鳥鎗手共千餘，由花溪至海鹽城守，俱陸行。

三月初一日，又馬步千餘由角里堰過澉浦至海鹽，時因花溪已被賊陷，迂道。米提臺向守松江府，五月十四日調守杭州城，航海至澉登路，由譚仙嶺去。

〔同治〕元年四月廿三日，有七火輪船泊澉洋，澉浦角里堰茶園通園諸賊盡逃亡。廿五日，百餘官兵船亦由海泊澉洋，嘉賊首郎天二以熊某領千餘賊來守澉洋口，豈知官兵過路到寧波，後俱絡繹去。

七月初一日，火輪船三隻又泊澉洋，澉賊盡逃角里堰，逼土人開濠溝築城牆以守之。初十日，又到官兵火輪船十一隻，皆先後西去。

十月十四日，火輪船四十餘隻候潮於澉洋，至十七日由尖山口西去，打紹興城，故自十八日起共三十

餘日，聞江南砲聲不絕。　廿一日，又泊九隻，漱賊奔聚角里堰，擄人罷市，漸掠鄉間，園門把被擄人無算，故沿鄉三里地方，日日皆避茶園鎮。

十一月十三日，漱洋又到火輪船一隻，下日西去，後凡所過必定泊候潽，賊亦不以爲異，一日賊向船發一大銃，我兵亦發一大砲，鉛傷賊馬死。

二年二月初八至廿五日，有數百官兵船自寧波由漱洋攻杭城，杭賊大吊集，聞共有二十餘萬衆。廿一日，官兵船過寧城外洋，戲發大砲，傾城牆五六丈，賊竄逃，哨我兵已遠去，守如故。　六月十九日火輪船四隻守住黃道關，因進粮於杭，恐漱浦廣東盜要刼故也。至廿一日，果外洋過粮餉船六十餘隻。初火輪船至，賊皆逃，廣盜於海塘上發砲二日，皆不能及，夷人止發六炮，鉛丸飛至北門地，重七十餘斤，傷盜四人，船一隻。廿三日，火輪船去。

過賊紀

咸豐十一年十二月初六日，陷杭賊二十餘萬，分三路東寇上海城，沿路四散燒掠，刼人畜以數十萬計，有不任負擔者，殺死盆野，自初十至十三日，由我西浜底過共五六萬。詳見前

〔同治〕元年正月三十日，寧賊五六千因乏粮幫寇松江府，盡走水塘，忽寧賊首因東來無粮食，皆追回，由穀店硤石，亦沿途擄掠，城中止存數百賊而已。先是花鎮聞風，市人及局匪館賊皆逃避。二月十六日，忽夜來三賊匪船，至諸涇擄掠進我浜擄人，村人皆號泣走。自後西賊至諸涇，往回絡繹，必由我外河過。　十八日，海寧賊船十餘隻由花溪過通元，所過盡奔逃。　十九日，東來賊八十餘，由通元過花溪，人盡奔逃。我家船逃

菴前河。　廿三日，止八賊由西浜底至花溪，先謠聞有數百賊，皆空屋走。

三月初七日，西來賊數百，由諸橋已北去花鎮，聞風皆走避。　初九日，西來賊二百餘，過我西浜底，亦皆逃。　十四日，西賊又百餘，由花溪至通元，局匪皆避　猝夜擄邵家浜男女五十餘人，旦乃去。　十七日，諸涇敗逃賊四百餘，由通元過花溪，獲賊一脅從於張北橋，先是至通元，鄉官等皆逃，賊縱火局屋，本館賊救滅之。　廿一日，杭州賊三百餘至花溪市，人欲走，高師帥鳴鑼，禁勿逃，及晚刼掠店鋪，夜聚處大受其害，下日至通元，市人皆走亦刼掠，捆打王鄉官而去。先是由張北橋迷路於西車木橋，擄周某使領路，周望前逃，賊竟發銃打死之。　後爲報申請獎　自後過賊，海寧至海鹽諸局必傳遞報知，開條記賊數名滾單，故過路地方亦皆先知而走，無罹猝禍。　廿六日，西賊四十餘由花溪過通元。　我村聞風先逃

四月初三日，竄逃賊三百，　廣順鎮之敗　由通元至花溪，又西來賊數百亦至花溪，　市人局匪皆逃　合掠店鋪，查宅被焚。初四日敗賊西去。初五日西賊由通元過許由車，擄人無算，西沈埭聞風，賊已打門而進，盡落河而逃，被擄一人，我家逃菴前河，賊亦不至。　初十十一兩日，杭賊萬餘由石門塘過屠殿寺鎮，去幫守西塘等處擄掠。　十二十三兩日，杭賊五百餘由花溪過通元，莊家一楊婦被追河中死。　其夫爲賊地保，甚兇暴　十七日，杭賊三百餘夜聚花溪鎮，十八日由通元去。時局匪派辦過賊飯費，擄刼稍差，自後皆不逃避。　廿四日，杭州賊四百餘過花溪，聞澉川夷船到，乃回。

五月初九日，賊四百餘西來過花溪，聚通元鎮，擄掠，又明去，被擄男女十二人，殺一人。　十二日，澉浦賊數百北去船由橫板橋。　十六日，東來賊四百餘由通元過花溪，又西來賊三百餘由花溪過通元。

時曾國凡圍困南京城，打仗屢勝；上海官兵亦屢有捷音，傷賊無算，聲勢大振。五月廿七廿八兩日，寇上海賊數十萬，因南京來討援，盡退杭城，由硤石黃店過十餘萬，不擄掠。六月初三至初十日，由通元過花溪，由澉浦過黃灣亦十餘萬，俱沿途四散擄掠，被擄男女萬計。詳見前

七月初八日，西賊五十餘由花溪至通元，追尋鄉官於章道橋，強逼一飯，及明而去。廿四日，花溪鎮謠聞有數萬賊過境，晝夜遷避盡。

採訪殉難紀

三十二都一庄

農家 周珠生　咸豐十一年三月廿六日，賊來擄掠，周被獲不從，遂遇害。

蔡平福　姪三山。咸豐十一年五月十九日，逆匪大舉燒掠，稱報嶼城之役，蔡謂其姪曰：『與其被擄，不若一死，』及賊至，皆被殺。

監生 張平齋女珠姑，年十八，字通元黃。咸豐十一年五月十九日，避賊，逃之鹽邑聖駕廟坊地方，賊追及，度不免於辱，遂投河死。

張懋嘉妾某氏，年六十五。咸豐十一年五月十九日，賊至油車橋地方，遇賊被殺死。

農家 董八福妻翁氏，年二十。咸豐十一年五月十九日，賊至油車橋地方，婦恐見辱，奮身赴水死。

董芋妻陸氏，年廿三。咸豐十一年五月十九日，遇賊，赴水死。

周三年五十二。咸豐十一年五月十九日，被賊鎗傷殺。

監生 周允賢　同治元年三月廿二日，西來過路賊三百餘，獲周使領路，周以計紿之，乘間逃去，賊恨發火鎗擊死。

地保 陳茂源年六十。　咸豐十一年十二月杭城陷，賊往寇上海，刼掠過境，陳被擄，不肯食，賊恨殺之。

農家 蔡才年六十八　咸豐十一年十二月，被賊擄逼財物，蔡無以應，遂焚其屋，並以蔡投火中死。

翁士法妻李氏年六十四，力田起家。　咸豐十一年三月十六日，其夫被擄，遇害於嶼城鎮，至十二月子進財又被擄，後數月逃歸甬里堰，賊指謂逃兵，繫之去，甚至家產蕩盡，屋宇亦被拆去，猶尋覓不已，氏乃痛哭，謂其妻（媳？）曰：『我若不死，子必不歸。』遂於三月十六日閉戶自縊，後子果歸。

周克瑞妻陳氏年五十八。　咸豐十一年十二月，過路賊擄掠，被賊刀砍死。

十六圖

農家 周嘉佩妻酆氏年廿八。　咸豐十一年二月初四日，賊陷花溪鎮，氏遇賊，投河死。

胡九龍年五十五。　咸豐十一年二月初四日，賊擄花溪鎮，胡被殺死。

王二年四十六　同治元年六月初四日，寇上海賊回杭，沿途擄掠，王被殺死。

三十二都一庄

農家 吳祥元　咸豐十一年五月十八日，兩路賊夾陷花溪鎮鄉，吳被擄至嘉興，夜潛縋城下，索段，折脛死。

戴奎妻某氏年廿二。　咸豐十一年三月廿六日，賊掠氏家，氏恐辱身，遂投河死。

吳保保年五十一。　咸豐十一年十二月，杭賊燒掠過境，吳被殺死。

武生 周愼孚子富觀　咸豐十一年五月十八日，賊掠其家，富被殺死。

農家 戴有明之孫尙在襁負。咸豐十一年三月廿六日，賊匪來擄，被擲河中死。

馮雲嵐　咸豐十一年十二月，過路賊擄掠，遇害死。

陳福年五十三　咸豐十一年五月十八日，賊來燒掠，陳被賊以大棍打死。

董餘妻孫氏年廿三　咸豐十一年五月十八日，賊來焚掠，氏被擄，遂以計紿賊，乘間赴水死。

馮連芳　咸豐十一年三月廿六日，被擄至嘉，夜深縋城逃，繩絕，跌死。

馮珠生　同治元年六月初三日，杭賊過路被擄至塘西鎭，因不願從役，遇害死。

馮小柏　咸豐十一年十二月，過路賊擄掠被擄，至明年三月逃回，復被過路賊殺死。

王葵　同治元年六月初三日，被過路賊擄去，遇害於沈塘鎭。

馮小八　貿易池堰埭，同治元年六月初三日，遭擄被推河中死。

馮銘三　被周某紿去投賊，銘罵賊不從，遇害死。

後記

右鈔本史料一種，原題『太平天国時浙江日記』，燕京大學圖書館所藏，未注明作者爲誰。書中所記起於淸道光二十九年五月，止於同治六年正月，實際是記咸豐十年二月至同治二年底浙江省海寧州的太平軍事，因爲作者居住在海寧花溪鎭附近西浜底，所以記載花溪一帶的軍事特別詳細，

可知原題爲浙江日記，是名不副實。

因爲書中提到族人連芳和族珠生，又稱我銘三弟，而附錄『採訪殉難記』載此三人都姓馮，又注明馮姓諸人都屬於三十二都一莊，因此我推斷作者是姓馮。

作者向住鄉間，有兄弟數人，同族人也甚多，可能是一位地主，（書中說本村團練由我一家出錢）由於他在書中寫的別字甚多，如他寫忠王李秀成作中王，郎天義之義作二，夔天豫之豫作於，天京作天津，以及曾國藩之藩作凡，僧王之僧作昇，姓廖之廖作料，拆斷之斷作段，擁擠之擠作濟，圓明園作元明縣等等，幾乎別字連篇，都可證明作者是久處鄉間，文化程度不高見聞不廣。

但作者對於太平軍的正面史料卻在有意無意之間作了很多的記載：一，太平軍所到之處即設立鄉官，鄉官中的軍帥、師帥、都由地方人充當，但是否經過民間公舉而後由上級委派，卻無明文可考，師帥以下的鄉官如旅帥、卒長、兩司馬等也無明文記載，只混稱爲鄉官。二，太平軍所到之地即令人民進貢，又由鄉官頒發門牌，徵取門牌捐及人丁稅；都有數字可考，書中記載這一類的經濟史料非常之多。三，花溪師帥印玉泉趁派捐私自得利千金，被海寧城上級官捉去，繼任之朱芸泉欲求升階，強以婦女二人獻於上官，上官蔡姓（按即會王蔡元隆）除將二女遣還外，立將朱芸泉斬首示衆，由此可見太平軍紀律嚴明，決不受賄害民。諸如此類，都可和太平天国本身史料配合起來，作有重點的整理。

此書得到燕京大學的允許，鈔出付印，但是書的名稱很不妥當。茲以作者爲花溪鎮附近村民，改題爲『花溪日記』。

一九五一年八月　編者

虎穴生還記

據人文月刊六
卷八期九期

虎穴生還記

金山顧深譔

咸豐十一年辛酉八月初四日，髮逆由平湖乍浦突寇金山，老父挈家東來時，余與錢書田遷居金家棋杆，去家百餘里。十月初，聞金山賊已退，雖無官兵扼守，而賊則時來時去，並未設卡把守。因念家中有稻二十餘畝，已經成熟，共議歸刈，作避難費，遂偕仲弟荇汀趁橫溪堂船至茸城。十四日清晨，由茸城徒步而南，戌刻至楊家轎宿。十五日午刻，至塔港王姑夫家，按放行李。未刻抵家，見門窗毀壞，闃其無人，徧訪鄰人，盡皆逃散。少選，族弟大泉來，正在問訊，忽聞西南鎗砲聲，因將前後門閉上，越後窗而遁。仲弟言行李既在塔港，曷不西行，到彼或止或行，再當定奪。至庫橋西，遙見數十人自西而東，私念此必逃難者，可以問賊踪跡。未幾漸近，見各穿紅衣，黑布裹頭，余大驚，仲弟曰：『速行至塔港可免。』大泉在後，即飛奔東回，故不遭擄，此亦數也。

余與仲弟向西北極力奔逃，賊已望見，追至徐家橋。余回頭見三賊，一賊執鳥鎗立牛橋上，兩賊執刀追及之。賊先將余氈帽擲於田中，言此妖帽，不要戴他，復將皮馬褂剝去，向身上細搜，挖去洋錢六枚，仲弟亦如之。賊曰：『汝是何等人？何姓？』余詐曰：『余姓顧，他姓張，住松隱鎮，訓蒙爲業，家中止有一父，現居上海。』賊曰：『我見汝從錢家圩出來，必是土著，汝可引我到家中，掘取地中窖銀，倘有立即放汝，如不實說，則殺汝。』因各抽刀以刀背擊余首。余此時魂已離舍，亦不甚痛。余曰：『我二人的是松隱人，因送朋友回圩，所以到此，並無虛謬。』賊又命余將身上衣服脫去，曰：『再不實言，性命不保。』余曰：『我二人不是妖子，何故見殺？豈

非天乎!』賊曰:『汝旣訓蒙,必是念書人,曾進學否?』余謬曰:『考而未進。』賊曰:『這兩個都是童生,眞怪怪,快着衣隨我去。』余曰:『我二人俱係文人,不能做生活。』賊曰:『不要你做重事便了。』將余兩手反縛。不得已,隨賊向西南而行。至南白涇橋,見賊船數十,各插皂旂。衆賊見之,問前賊曰:『此兩人何等人?』前賊曰:『鄉教先生。』衆賊各各道喜,咸曰:『怪怪,難得今日之新兄弟,俱是先生。』指一船曰:『下去。』余視仲弟,賊驅而南,從此弟兄不得相見。

余下船,見一賊衣服華麗,藍緞裹頭,橫臥吸雅片,見余點頭作招呼狀,余亦拱手問姓,賊言姓吳,嘉興人,開店爲業。問余顚末,答如前。吳曰:『汝此時能送我二十洋,放汝回去,在長毛中危道也。』余曰:『安有洋錢?即有,亦在松隱,何能到手?』吳曰:『可有借處?』余曰:『此處人皆逃散,何從而借?……』正談論間,有一小賊下船,向余曰:『先生是念書人乎?』余曰:『然。』出一封條令念,余如教,小賊曰:『不差不差,的係先生。』又曰:『先生毋恐,不要緊的,做長毛很有好處,不必想家。』出熟蠶豆與余食,曰:『我去卽來。』少選,與衆賊皆至,共坐喫飯,吳賊以一大碗置余前。小賊曰:『先生心緒不快,必食不下咽矣。』余私念死生有命,憂亦無益,視此情形,未必加害,放膽連食兩碗。小賊曰:『先生好大膽!』食畢偕臥,時已戌刻,余從板隙中望見岸上火光數處,柝聲不絕。子刻,衆賊上岸擄掠,惟留小賊及舟人看守,告余曰:『先生勿逃,逃則必殺!』余謬曰:『做長毛好,余不願歸;汝卽放我,我亦不去。』小賊大喜,因細告余曰:『我姓方,丹陽人也,兄弟兩人,俱擄在此,呼兄爲大方,呼我爲小方。昨日招汝者姓蔡,年才十九,船主姓胡,官封百長,館主姓劉,官封文軍政司。更有姓何姓賁姓黃者,俱係江北人;更有王飛發、俞大老、姚德成、小和尙,及搖船者,均嘉興府人,或係招來,或係自投。明日

我與先生回平湖，館中尙有老裁縫、小裁縫、乍浦裁縫、老木匠、大麻子、小麻子、大盲子、小盲子、燒火先生、燒鍋楊五、喂猪呆大、張大觀、溧陽老士、龍子、世運子、得興子、得勝子，望館子者爲丁必通，無錫人，熱鬧異常。』余臥聽之，佯作欣喜狀。

少時，衆賊各擄物件回船，兪大老攜一絮被與余，又擄一農人，言姓兪，秦山前窖塘人也。無何，天明，羣賊皆起。食畢，放船至秦山西泊焉，紛紛上岸，粟米豆穀衣服雜物，無一不要。約一時許，充滿舟中。鎗聲一響，各自開船。辰刻，復至南白涇橋，煮飯而食。食畢，胡賊以手招余上岸，余隨賊所至，至一船中，有兩老賊在焉，年各望七，對臥吸雅片。胡賊相與問答，言語難辨。謂余曰：『此皆老大人，一姓劉，一姓何，』余唯唯，因向劉賊作拱手問訊狀，賊亦點頭。余下船坐定，胡賊卽去。劉賊問余吸雅片否？余曰：『不會。』問飲酒否？余又對以『不會。』又問喜食何物？余曰：『好食肉，喜吸水煙黃煙。』賊遂以一短竹煙管授余，視之乃黑煙也，連吸兩筒。劉曰：『汝好食肉，我館中儘有，到彼任汝大啗。』余唯唯。又詢顚末，答如前。劉見余無懼色，似有親近之意。少刻，忽聞老大人有令回城；於是衆船起篙，至衙前鎭泊船打尖。

當是時，平湖地界，已立鄉官，出示安民，各村莊進貢後，給一小令旗，扯於樹梢，名曰『安民旗』，又曰『進貢旗』，從此不許薙頭，納賦完糧，各安生業，賊過時亦不許擄掠，所以衙前鎭生意依舊。

戊刻，進平湖水西門，折而北至館子前。館中屋凡四埭，第二埭正廳爲天福堂，乃新兄弟喫飯之所，刀鎗呼羅列；第三埭爲老賊起居之所，三樓三底，靠背桌圍，俱屬華麗。館中稱北人爲老兄弟，稱南人爲新兄弟。劉賊余共食，劉南向，何西向，余東向，細杯象箸，魚肉滿前。有俊童四五人，頗伶俐，皆衣紅站立旁邊，酌酒添飯。余

放膽大喝，兩賊相語曰：『這先生好大膽。』又曰：『大的好。』劉又分付童子曰：『這是先生，當擇一清淨地方，與他寢處。』童唯唯，引余至第四埭樓上宿焉。天明下樓，見樓下蓄猪數十，肥大異常，雞鴨一羣。忽一人擔飯兩桶喂猪，詢其何處人，答曰『乍浦』。上年擄來。因隨伊至灶間，見司廚者，司茶者，燒火者，擔水者，洗盞者，紛紜擾攘，雜沓喧嘩，俱是本地口音。忽聞天福堂上鑼聲數下，一人謂余曰：『先生快到廳上去吃飯！』蓋賊各有房頭，館中屋宇寥廓，每飯必擊鑼，所以代招呼也。飯畢至樓上，見一裁縫年二十許，姓金，乍浦人，與余各道衷曲，金曰：『先生不必悶悶，耐心居此，將來總得還鄉。』余聞此言，驚喜異常，細詢還鄉之計，金曰：『賊踞平城已久，民皆蓄髮，汝髮短，出去殊爲異樣，倘逃時館中賊見之，則殺無赦，他賊見之，知非本地居民，必然又被擄去，充當苦差。北門外有福眞寺，店戶頗多，賊稱爲賣買街，設立卡子，賊之市也。城中賊如欲出去，必須頭子處領了門牌，方不攔阻，所以逃者必交通朋友，教他帶出城去，況汝來此館，卽是祖宗積德，自己修行。余在此已及一載，從未見有刺字割耳殘忍之事，頭子以忠厚待人，甚屬安閒，何必急於思歸？』又曰：『老劉在長毛中已十一年矣，官居文軍政司之職，汝在手下，他人不敢欺侮，倘得其歡心，半年之後，亦得封官作事，宜留心勤愼。』又告余：『稱呼江北老長毛，當以大人呼之，童子雖係江南人，賊擄爲己子，名爲父子，其實是龍陽君，當以公子呼之。俟汝髮長，我領汝出去，當謝我二十金，願否？』余曰：『倘能救我到家中，卽三十金亦願。』金曰：『且俟機會報汝。』余曰：『司務言髮長卽逃，汝髮已長，何故不逃？』金曰：『我不願逃，且家破人亡，出去恐難活命，今有別館中同鄉朋友相約冬間到上海謀生，倘得如願，與汝偕行。』余稱謝。

又信步至前樓，見二裁縫，一年二十許，乍浦人，姓王，一年五十許，丹陽人，姓曹，面貌兇惡，皆點頭稱先生

請坐，出書一册，授余讀，乃墨卷鴻裁，卽朗誦三四篇，曹曰：『讀得好，先生是秀才乎？舉子乎？』余曰：『童生。』出紫紬一塊，謂余曰：『裹汝首，天冷無帽，何可耐也。』余如教。王姓者出一手巾贈余曰：『館中人多患疥瘡，汝若不愼，必遭沾染。』余稱謝。又至一處，見庭中汚穢堆積，字紙狼籍滿地，有一大廳，廳中有五六人鋸木劈柴，蓋館中無稻柴，皆用木柴。余戲代爲之鋸，其人大喜，各各問訊，一爲喂猪呆大，一爲燒火先生，一爲小官子，一爲張大觀，張係西張廊下人，官子係錢圩人，或言上年到此，或言本年到此，勞苦萬狀，悽然長歎。余曰：『汝等髮長，逃走亦易，曷不回去？』皆曰：『先生莫浪言，老毛子聽見，不殺必打，擄來之人，誰不思逃，實不能逃也。』余問官子：『汝是錢家圩人，與我同鄉，曾識我否？』官子曰：『先生是松隱人，何云錢家圩？』余一一爲具言之。官子曰：『所以有些面熟，原來是小秀才之子，父親入泮年才十一，故軍稱爲小秀才。汝父我亦相識，我姓馮，名成熙，住費家橋下塊，去府上祇數十步耳，我眼不甚明亮，俗稱爲「雞盲眼」，故館中以盲子呼之，自八月中賊至圩中，同兄一併擄來，先生當照應我。』余曰：『既係同鄉，自當休戚相關。』

余因念姓勤愼之囑，每日清晨卽起，洒掃庭除，揩擦滌穢，無時或輟，劉賊起身，每朝必見，似有喜色，謂余曰：『先生坐坐，莫刻刻勤勞。』余曰：『聊以消遣。』

館之側，爲葉賊館子，官居第五宣傳之職，司北門管鑰。有一童子，年約十六七，頗解事，一日見余，謂余曰：『先生無事能同我到老大人衙前看告示乎？』余曰：『諾。』隨而往，到近東門見一臺，高七層，形如浮屠，童子曰：『此瞭望臺也，四門俱有，此地乃老大人處，故望臺獨高。』又行而東，見一衙門，規模宏敞，戈戟森嚴，童子曰：『此卽麻天安衙門。』門前八字照牆，牆上貼一黃紙，四圍龍邊，每句七字，每四句一劃，又不叶韵，又不

調平仄，鄙俚不通，不解所謂，有『弟兄幷力殺妖魔』句，末寫太平天国辛酉年某月某日諭，九門御林眞忠報国麻天安陳玉書知悉。乃賊之僞諭也。童子不知，以爲告示。童子曰：『此陳玉書卽老大人，手下有弟兄二三萬，一縣之主，每月到狼天義處聽令，及進貢物件錢糧，乃是箍桶出身，不識字。狼天義現居嘉興，亦到上司將軍處聽令，每月一次。長毛之最大者，南京之天王；出京之最大者，爲忠王。天王姓洪，忠王姓榮。王之下爲將，將之下有六字爲次，義、安、福、燕、豫、侯，總有天字在內。侯之下爲文武軍政司。又其下爲宣傳，爲丞相，爲參軍。最小爲百長。鄉官最大者爲該（監？）軍，其次爲軍帥，爲師帥、旅帥，最小者爲司馬、百長。』童子又挈余各處遊玩，從大街上回，一路見賊館無數，並無百姓雜處。其間房屋，大半焚燬，存者無幾，悉爲賊踞。更見婦女逐隊閒行，皆塗脂抹粉，衣服鮮華，或揚揚得意，或鬱鬱含愁。童子曰：『此長毛妻也，或係擄來，或係娶來。』余曰：『長毛皆得娶妻乎？』童子曰：『自丞相以上，始得有妻，然亦必須稟明麻天安，其下則不能也。』余曰：『此婦女中年長者是長毛之妻，其垂髫者，其卽長毛之女乎？』童子曰：『不然，年輕者亦是妻。』余曰：『如此輕年，豈可爲妻乎？』童子曰：『我們長毛中都是毛毛呼呼的，見了婦女，總要打水泡，那管他死活，卽死了，棄諸曠野，或埋諸土中，投諸流水，誰爲伸冤？』打水泡者，猶言姦淫也。余不覺淒然長歎，與童子拱手而別。

薄暮，老賊謂余曰：『先生今夜可去打更。』晚飯後，余與四人各負鋪蓋，執械登城，由北門拾級而上，雉堞高峻，較舊城增高三分之一，城上俱用擂木，懸於城齒之外，周圍密布，木上鐵釘重重，形如蒺藜。城上俱是康莊大道，越數步一更棚，高出城齒，上覆以瓦，四面蔽以木板，板挖數竇，以便瞭望，外豎一黑旗，城下密排木柵，猶如木城。木柵之外，卽是城河，每一更棚，五人居之，坐而擊鼓，一夜五更，每人各司其一，每至一更，另有三四

人巡查，一人執燈，二人執械，一人執竹片，如打更者貪睡，查更者過不聞鼓聲，即升棚以杖撻之。每夜有兩字口令，係庥天安所出，滿城傳布，打更者遠遠見有燈光，知是查更者來，即留心勤擊，查更者將近更棚，更棚上即朗聲呼曰：那個？下應曰查更的，又呼曰什麼令？下答令。至棚下貼一查條於柱上，寫某某統下某某職銜，幾更查過。如查更者答不出口令，或無燈火，即作奸細論，更棚上以長矛下刺，刺死無罪。余與四人循城而西，至西門升棚，安放臥具等。內有丁必通者，無錫人，忠信仁厚，存心救人，陷於賊中，已及兩載，稱爲二毛子。賊中以先來者爲尊，後來者聽其指揮，不敢倔強，見余衣薄，以皮馬褂贈之，謂余曰：『我視先生非尋常人也，何不遠避，竟罹此禍？雖然，無傷也，我到此四百餘里，日後尚想回家，先生去家祇四五十里，歸亦易易耳。』細詰余蹤，余以實告，思救余而無其機，因告余曰：『城上共計更棚五十餘處，每一更棚，四館子輪流當值。我館中四夜一當，查更亦輪流當差。城中館子共計三百六十餘所，每館弟兄多則七八十人，少則二三十人，南門紮營，東門呂公橋燒斷，西門設卡，惟北門無人把守。近因逃者甚多，所以將吊橋拔去，逃者或泅水而過。如此天寒，即不凍死，必生大病。其東南西三門，雖間有逃過者，亦是死內求生，非常危險，萬一爲賊所見，必死無疑。日前殺逃犯數人，煮其肉，逼與新弟兄食之，號令其頭，鳴鑼示衆，先生豈不聞乎？生死攸關，何可鹵莽？先生耐心居此，將來與我同逃，此萬全之計也。』余稱謝。

賊每逢朔望，必燃燭焚香，陳設酒肉，名曰『敬天福』，頭子南向坐，餘人侍坐，先來者上坐，後來者下坐，不得紊亂。坐定誦贊美一章，詞甚鄙俚，錄之以博一粲：

贊美上帝爲天聖父。贊美耶穌爲救世聖主。贊美聖人，封爲神靈。贊美三位，爲合一眞人。眞道豈與

世道相同。能救人民，享福無窮。智者踴躍，即知爲福。愚者醒悟，天堂路通。天父鴻恩，廣大無邊。不惜太子，遣降凡間。捐命代贖，吾儕罪業。人知悔改，天子萬年。

南向者朗聲倡之，兩家從之，非梵唄腔，非鈴珠腔，非喝腔，非書腔，七梗八調，令人發笑。然必正容端坐，必敬必恭，設一粲然，必遭辱詈，甚或撻楚。贊美誦畢，合堂皆跪，內一人手捧黃紙一張，名曰『奏章』，謂上奏於天福神也。詞更鄙俚，朗聲誦畢，焚諸爐內，然後衆皆起立各散。維時余亦隨聲附和，人云亦云而已。奏章之意，似謂天福者，天主耶穌之弟，皈依天福，則生前豐衣足食，無疾病而得長壽，死後得上天堂，其大意與天主教相似，年月與儒教不同，如西洋之有閏日而無閏月。自稱爲天朝，改南京爲天京，稱我清爲妖朝，官爲妖官，兵爲妖兵，民爲妖子，擄而逃脫者爲變妖，神佛像爲死妖，見之都遭毀棄。

一日金裁縫忽謂余曰：『我二三日內將欲東去，曾與朋友商議，帶先生出城，皆言髮短，誠恐誤事，性命交關，非同兒戲，設或盤詰累及同人。』余曰：『汝何計而逃？』金曰：『友處竊得門牌，同我賺出城去，先生且俟髮長，再圖機會。且我聞得勝子亦將去矣。』明日金裁縫果然逃去，館中遣人四處尋覓，查無蹤跡。得勝子者，烏鎮人，其父爲縣令，其兄候補縣丞，率鄉勇數百與賊戰而死；聽余講究書義，謂余曰：『先生必係學中前輩，不要瞞我，我亦係詩書之家，剛在學詩作文，忽遭此變，以致廢業，聞家中現遷上海，將往尋之。』余曰：『汝何由得去？』得勝曰：『我家素封，田租千餘，被擄時身邊尚存金器數件，館中某是我同鄉，懇伊帶我出去，情願以金器酬之。況我衣服華麗，頭髮已長，管城門者知係大人的公子，有事出城，不敢盤詰，殊易易耳。』越數日逃去。

余在館中，屈指一月有餘，館中人都已熟識，見鋸木者，余卽戲與同鋸，見劈柴者，戲與同劈，舂米者，戲與同舂，以及園中摘菜，爐上烹茶，一切細務，莫不踴躍爭先。黃昏時講說演義，如封神、西遊、三國、水滸之類，皆從頭至尾，抵掌而談，館中大賊小賊，環而聽者如堵，各出食物置余前，曰：『先生勞苦，食此再講。』自此以後，衆皆悅之，親近如一家人。會天大雪，積有數尺，余怕冷，必執帚掃雪，暇則與衆作事，無刻或休，身冷稍覺可耐。賊見之，以爲勤健，愈加喜悅，實不知余之處心積慮也。一日，偶至東廳，見大甕上有敝布襖一件，汚穢異常，提起視之，面子破壞，而上手和軟；余因將面子扯去，不料竟是淨白湖綿，余卽以綿統裹於身上，便不覺冷，眞天賜也。是夜恰值支更。自館中至更棚約半里許，積雪沒脛，而不覺冷，亦一異事。一夜雨雪，直至天明不息，雪乘風勢，無微不入，棚內雪深尺餘，人臥雪中，鋪蓋上盡是冷雪。小麻子冷極而號，人皆戰慄。回至館中，以木柴燃火烘之。

賊每夜命丁必通至大館子中聽令，所聽之令，卽二字之口令也。如欲出城打先鋒，必俟麻天安之令。打先鋒者，卽擄掠也。黃昏有令，則五更造飯，雞鳴出城。賊舟通以百計，出去或五六日，或八九日，必滿載而歸。所得穀米牛羊猪雞等，則館中公用，銀錢衣服，則各自收藏。余以文人，不得偕往，每次歸來，余必問此回在何處發財，賊亦直言不諱；所以南匯、川沙等處遭陷，無一不知。

一日，必通告余曰：『金山已經安民，先生雖可回家，然亦不必遽歸；蓋在城中頗爲安適，回至家中，反多憂慮。』余問其故？必通曰：『長毛規矩，以大壓小，如麻天安所安之民，倘狠天義過境，則仍欲擄掠；狠天義所安之民，倘將王等過境，則亦欲擄掠，倘遇爵位相埒者則或然或否，無一定之理，惟位卑者則不敢也。今金山

雖屬安民，未可恃爲無恐也，況現將歲終，節氣轉煖，先生在此觀賊過年，亦可以廣見聞，且俟新年，再定行止，何如？』余曰：『諾。』一夜，必通聽令回來，言麻天安有令，將次過年，明日欲到東路打一過年先鋒。越數日回來，獲猪數隻，牛兩隻，雜物無算，擄得四人，兩人係亭林人，兩人係新倉人，一名老附，一爲羽士，亭林人也。一姓李，一名大漢子，新倉人也。館中不忌歡鬧，大忌憂愁，羽士滿面愁容，爲人呆笨，命伊做事，俱言不會，殺之，懸其頭於門前，棄其尸於長平倉中。

一日，聞杭城陷，撫道俱逃，在錢塘江中，滿人死無子遺。老劉兩子回來，見兩小賊年各二十上下，烏靴紬服，亭亭一顧影少年也。擄一人至。羣稱爲杭州老。先除夕三日，殺牛猪雞魚等，洒掃庭除，糊窗懸畫。囑余寫對，字句隨意結諜，行楷不拘，每寫一字，江北賊圍繞而看，或爲余伸紙，或爲余磨墨。紙用紅黃二色，一時許，已就十餘副，羣賊相謂曰：『他先生的字都不怪，』不怪者，猶言不劣也。寫對畢，又寫拜年帖，上寫『劉生順頓首拜賀新禧，』賊又相謂曰：『他大字小字都不怪，』更加見重，每有問答，必和顏悅色。二十九日，忽麻天安有文書至，羣賊圍看，皆不懂，字多不識，令余閱之，上言：『現屆歲終，特賜老弟劉生順、何德友雞兩隻，肉廿斤，燭廿斤，大香二斤，望弟持麼來取。』字係行書，余一一爲具言之，衆皆鼓掌大笑，咸曰：『難得這位通品先生在此，不然，將若之何？』自此愈見親熱，有事不明，輒曰：『呼這通品先生來。』謂余曰：『打更乃是苦差，明年你不必去。』余思不打更則逃走更難，因曰：『打更並非苦差，且有新弟兄在內，我若不去，恐其逃走。』羣賊大喜，以爲赤心辦事，必不脫逃。時蔡賊在旁，詡詡然似有德色，對羣賊曰：『這先生是我招來的，爲人這樣能幹，且不想家，實屬難得，可惜不懂我們的言語。』咸曰：『好好，將來漸漸能懂。』於是相待如一家人。

除夕，各人贈錢一百文，這是麻天安所給新兄弟壓歲錢也。晚飯每桌八簋，殊豐盛，旨酒佳肴，彩杯象箸，命余坐首位，余謝不敢，咸曰：『你是先生，不妨上坐。』於是金鼓喧天，通宵爆竹。黃昏時，老劉又給衆弟兄茶食，每桌十樣，極精緻，又各與錢一百文，與余五色鑲鞋一雙，曰：『先生可易此。』余謝而出。羣問此鞋何來？余具答之，咸曰：『好好，先生將來老大人必當重用也，我等還伏先生照應耳。』明日爲元旦日一號，乃我清之正月十二日也。各各雞鳴而起，盥漱畢，即到天福堂上，整備敬天福禮，燃大燭如臂，猪頭三牲，大菜八簋，四海味，糖食八碟，威儀更加整肅，先打鑼鼓三通，點了百子高升，然後朗誦，誦畢又打三通，羣向老劉稱賀，口呼老大人高升，劉亦遜謝，口呼大家高升，然後各散。必通謂余曰：『俟天明早飯後，先生可隨處閒遊，三日內城門不開，新弟兄亦不作生活，每食八簋，除清晨敬天福外，惟打鑼賭博而已。』余曰：『日上既不作生活，煩汝探聽舍弟消息何如？』必通曰：『諾。』

午刻，忽聞外面鑼聲喧天，鎗聲震地，咸曰：『可出看麻天安遊街。』於是皆出。見第一隊大鑼四面，軍健馬牌五六十人，各執皂旗；第二隊五六十人，各執鳥鎗，連環施放；第三隊馬牌八對，黃傘六頂，龍鳳黃旗兩對，蜈蚣旗四對，步伍整齊，人聲寂靜。第四隊俱是馬隊，居首者頭戴黃緞繡龍兜，束以金抹額，上綴紅絨球，身穿黃緞繡龍褂，黃縐馬衣，足踹五色繡花鞋，錦鞍銀鐙，按轡徐行，年約五旬左右，方面大耳，三眼鬚，橘皮臉，兩旁耳而目之曰：『此卽賊首麻天安也。』余曰：『毋妄言，性命攸關。』隨後或黃箭衣，或藍箭衣，或黃緞褂，或紅縐褂，或黃巾，或紅巾，或元（玄）或藍，背後下披或至腰，或至足，足上俱是五色繡花鑲鞋。丁必通曰：『老賊之後是襲天燕、鷁天豫、偕天侯及文武政軍司、宣傳、參軍幷老賊兒子等，這強盜頭如此作福作威，將來惡貫滿

盈，必至身首異處。』午後，各館頭子來往拜年，或親來，或遣兒子來，俱用名片，絡繹不絕。賊中拜年，直身下跪，不叩首，不作揖，凡三跪即爲禮畢，留茶而去。館中羣聚賭博，敲鑼打鼓，吸煙閒談，轉瞬之間，已過三日。問丁必通曰：『汝爲我探聽舍弟蹤跡何如？』必通曰：『大館子內皆無，或在小館子內，僻處一隅，難於尋訪，亦未可知，或者令弟學問高超，爲麻天安吊去做了師爺，關在裏面，容或有之。若在小館，總可尋覓，若在麻天安處，則難於搭救矣。』余聞之悶甚。必通原許我尋着荇汀，先爲救出，然後及余，今既不見，不得不聽其自然。

一日，必通告余曰：『北門吊橋已布，城門已開，因在新年弟兄們欲往福眞寺遊玩故耳。』余曰：『如此則我欲逃矣。』必通曰：『汝在此亦甚安逸，何必急於思歸？』余曰：『恐父母懸望耳。』必通曰：『近聞麻天安欲奪洙涇，奪得洙涇，即奪松江城；倘得松江，則必棄了平湖，移守松江，則我與汝皆爲舊弟兄矣。一則可望發財，二則城門出入不甚盤詰，脫身更易。』余口雖唯唯，而心中不以爲然。越數日，館中江北賊各出紬一塊，長二尺餘，闊八九寸，或黃心玄邊，或黃心綠邊，命余寫字。余問何用？賊曰：『麻天安將攻洙涇鎮及松江城，兩處破時，倘遇富家大室，即將此紬釘於門上，則他人不敢入也，而室中之物，盡爲我有矣。先生可同去享福。』余肯肯。余知其爲封條，遂必端必楷，用洪武體書，上寫『太平天国九門御林眞忠報国麻天安麾下文軍政司劉封』字扁而大，賊見之大喜。越十餘日，聞賊大敗而回，死傷多人，館中所去之人，俱各無恙。賊言未至洙涇，在大茅塘爲官兵殺敗，前隊受傷，後隊遂奔。賊皆垂頭喪氣，言妖風甚大，幾乎送命。余大快，惜乎官兵之不乘勝而來也。

倏忽之間，又值月明之候，余與同人商議，意欲縋城而出，又恐失足墜死，又恐路上遇賊，咸曰：『且俟月

晦之夕，最爲妥當。』於是每值支更上城時，偷看路徑，見吊橋雖有，而城下木柵如何得出。一夕，忽見木柵斷去一根，可以側身而過，心中大喜，咸曰：『時不可失，設或一旦吊橋仍舊拔斷，則不知何日得離地獄也？』無如每次支更，必有江北人在內，而五人心或不齊，亦不能逃，屢次蹉跎，正月已盡。至二月初二日，此夜又值支更，同夥者張大觀、馮咸熙、老附、杭州老四人，雖相約已久，而杭州老並不與謀，余固知其欲逃，而人心叵測，恐其洩漏，禍不旋踵。五人一如往日，同至更棚，余即以言餂之，杭州老但笑而不言。余曰：『我等皆是遭難之人，不妨直言，作賊者豈得善終乎？家中俱有父母妻子，身雖在此，何嘗一日去諸懷乎？』杭州老泫然曰：『余亦思逃，奈有煙癮，路費全無，出去必死，且待發一小財，再行計議。先生去家不遠，逃亦甚易，豈如我之迢遙三四百里乎？』余曰：『汝既不逃，余亦不便逃，倘逃必然害汝。』杭州老曰：『不差不差。』余命杭州老打第一更，一更已終，余謂杭州老曰：『汝但酣臥，不必擔憂，此棚中我年最長，倘有脫逃，我任其咎，與汝無涉也。』杭州老大喜，又值煙癮將發，不得煙吸，力倦神疲，倒身酣睡。

余與三人各各會意。待至五更，查更者已過，張大觀以鋪蓋索授余，低聲曰：『先生先下去。』余點頭，懷中取出詩一張，置於鋪蓋中，蓋預作以貽丁必通也。余又恐杭州老知覺，因大聲呼杭州老起來吸煙，不應，又以拳擊其身，又不應，鼻息如雷，偃臥若死。余即潛行出棚，立於城齒上，鞠躬以索擊棚柱上，索凡六托，尚不及地，接以汗巾，城上擂木以竹索纘兩頭，橫臥城齒外，人不能下。余出刀斷其一頭，木即豎掛，其聲砰然；杭州老忽轉身，余呼曰：『起來吸煙。』杭州老曰：『先生在外作甚麼？』余曰：『出恭。』杭州老曰：『此時甚麼時候？』余曰：『東方已白，將次天明。』杭州老聞天欲明，放心熟睡，因曰：『先生回去，喚我一聲。』余曰：『諾。』移時

鼻息又起，余即以手揑索而下，兩足蹋空，設索一斷立爲齏粉，去地尙有丈許，力已用盡，索細難於把握，手中一鬆，墜於城下，幸不損傷，仰視更棚，高出雲際，如在夢中。余自到館中，每日三次跪持大士咒，或對日或向南跪而祝曰：『保佑我兄弟同歸，重逢骨肉。』此時得離虎穴，不可謂非大士力也。無何，三人相繼而下，同循城而東，過木柵，至北門，渡吊橋。舍命北行。是夜雖明星有爛，而田岸崎嶇，跌仆數次。約行二三里，雞已鳴矣。

至一田舍人家，避於廊下，有積柴坐而假寐，未幾天大明。一人開門見余，驚問曰：『汝等是逃難者乎？』余曰：『然。』曰：『何不速行，此地不可安身，日間時有賊來閒逛，倘見之，性命難保！』余答以不識路徑，其人曰：『此去福眞寺不遠，寺前設有卡子，此刻賊臥未起，可以過去。』適有一童子在旁，手中提籃，立而聽語，其人謂童子曰：『汝到福眞寺買物，可領過福眞寺，指點路徑，不可從卡子前過。』童子唯唯，隨而往，曲折行半里許，見路上行人絡繹不絕，皆鄉人之上鎭者。四人雜於其中，人不能辨。回望城上旗幟，歷歷在目。將近福眞寺，童子曰：『汝等向西北行，路雖稍遠，可以繞過卡子，再四五里，即是符黃渡，渡過此河，大事定矣。』遂別童子而行。隨處問渡，行三四里，時已辰刻，天忽下雪，冒雪行，腹餒身寒，兼之一夜無眠，困倦之極。至一茅屋中，見一農人，具言本末，借船東歸，不靳厚資。農人曰：『此處無船可借，我有菜餅，每個三文，可以療飢。』視之糠粃所作，不能下咽。移時雪止，又行，已刻過符皇渡，午後過廣城渡。每逢賊卡，紆道而過，恐其盤詰也。未刻過殺豬尖刀匯渡，張大觀曰：『去我家不遠矣。』申刻至張宅，伊父母大喜，隣里來觀者如堵，咸曰：『此先生之力也。』此處在四里橋直北，東南三四里即明珠菴，留飯止宿，頗殷勤。明日早飯後，張大觀父送余東行，至明珠菴橋，余曰：『從此至家，皆熟路矣。』別而行。

未刻，至放港，因新廟有賊卡，又折而北，過俞家灣橋。申刻至牆圈吳茹齋家，相見悲喜，各道衷曲，詢知家中俱無恙，父母已返圩中，仲弟未歸，季弟在松江。餞圩已出僞示安民，不許薙頭，農商歸業。金華弟煮肉飯相待。余兩足起泡，痛不能行，因命馮、附二人先行到家報信。酉刻，唐桂貞放舟來迎。戌刻抵家，親友相慶重生；蓋被擄後，訛言四起，謂：『荇汀信息兩次到家，而汝獨無信，或言殺於金山衞西門外，鑿鑿有據，合家痛哭。』余曰：『遭茲亂世，父子不相見，兄弟妻子離散，亦是常事，卽使見殺，何哭之有？況我弟兄忠厚爲懷，並無大過，何至死於非命？以我料之，仲弟亦不久將歸矣。』相與大笑。十九日，荇汀果歸。

附詩

初到平湖題更棚上

楚氛流遍浙西東。兄弟俱罹一網中。寄語雙親休掛念，鳳凰豈久困樊籠？

留別丁必通

刼灰流毒到秦陽，骨肉飄零實可傷！最痛阿連同被擄，何時聚首訴衷腸？

身親擊柝犯風霜，暫屈書生作夜郎，莫笑有才無傲骨，恐傷遺體辱高堂。

東望家庭無限愁，却教白盡少年頭，幸逢鮑叔能知我，慰語頻頻足解憂。

生平飽讀聖賢書，身陷豺狼四月餘，美玉雖然遭垢汚，拂除依舊是瓊琚。

弱冠曾叨一領襟，妖氛雖惡漫相侵，今朝脫却樊籠去，遂我葵花向日心。

感公恩重等邱山，送煖分涼愛百端，此別何年重聚首？得如黃雀報金環。

虎穴生還記跋

吾鄉顧漱泉氏，名深，篤行君子也。居於邑之錢圩，爲樸學大師尙之先生觀光之子，能傳先生之學；而尤邃於醫。顧未嘗高談，不事著作，以爲父書既行於世，則外此皆可無傳也。當清咸豐辛酉仲秋，太平軍從浙江平湖而至金山，與弟澐皆被擄軍中，轉徙歲時，得間脫歸，而其弟後又被擄，竟不再返。每一念及，撫膺號哭，則圖弟像策蹇而來，而圖己像倚門迎之，以寄其思。此虎穴生還記，余於其日記手稿中錄出，乃專述被擄之事；雖屬瑣屑，而所載質實，太平軍中之情形，可以窺見。乃太平天國之史料，以遭清廷之禁燬，存者無幾；即有流傳，亦多一鱗半爪，如此直接目擊之記載，雖不無主觀之見，然欲研究太平天國之行動措施者，固絕佳之憑藉矣。竊洪楊自金田起事，以復興民族揭櫫，故能得天下之信仰，席捲東下，不數年而奄有十餘省。然其政治，全背固有民族之精神，極怪誕荒唐之致；既未能盡法周官，復未能專宗耶教，更有祕密社會之思想存乎其間，種種施行，非驢非馬，雜糅無紀，膽大妄爲，悍然不顧。加之人才寥落，而不能登庸賢良，一切政權，皆操諸私黨之手，即有一二傑出之士，身列其朝，亦就其範圍，虛與委蛇，心知其非，而不敢倡言。是以大失民心，雖有半壁江山，奠基已十四載，而仍土崩瓦解，終歸於覆亡，後之建國者，其亦可以鑑矣。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金山姚光識。

湖變紀略

據同治間刻景
詹閣遺文本

湖變紀略

清歸安姚諶撰

初三日，辰刻，楊熙、彭昌熾軍開東門降賊。郡紳趙觀察景賢方臥局中，聞變徐起，索衣冠坐廳事中以待；俄而僞主將譚賊擁衆入，公問『誰何？』一賊對曰：『主將也。』曰：『若卽譚紹先（洸）耶？』曰：『然。』曰：『若知守城殺賊之趙竹生乎？乃我是也，可速殺我，毋害百姓。』賊曰：『吾不殺汝也；吾忠王聞子名久，旦夕願相見，吾當偕子往朝，無憂富貴。』公不答，賊勸嘗數百言，知公終不可奪，令以肩輿送歸第，使數賊日夜守之。公嘆曰：『我吳興男子，非仰藥求死者，何守爲？』日坐小齋中，讀書飲酒自若。五月十八日，與譚逆俱如蘇州，見僞忠王李秀成，抗詞不屈，被留館中。七月，賦詩四章寄上海諸公云云。明年三月十八日遇害。初，杭省之陷，環湖境數百里盡沒於賊，糧少援絕而寇來益衆，公知事不可爲，以兵柄授之熊得勝，沈飲竟日，不聞軍事。姚孝廉宗誠嘗詣公留飲，酒酣以往，慨然自言：『吾舉義兵守鄉郡，兩年之中，大小數百戰，殺賊萬計，自謂軍興以來未有，今事勢已去，吾惟一死以報國家，庶幾他日竊附張中丞、余忠宣之後。諸將頗有勸吾出走者，此曹武人眞不曉事，吾無守土之責，委之而去，誠無所傷，然人非大愚，必不避不朽之名而爲亡虜矣。』孝廉徐應曰：『不然，公起義師守城殺賊，凡爲百姓計耳；今危急之際，輒以兵柄授之武夫，不復相關，一旦決裂，公死不患無名，當如百姓何？』公嘆而不答也。

葉調笙曰：『試問張睢陽、余忠宣部下曾有通敵叛降之將否？』

汪謝城曰：『昔士孫瑞之奪節，議者謂凡與罪人交關三日以上卽爲知情；倘援漢律，以詰竹生，將何辭乎？且民粟搜括已盡，而營中儲米七百石留以犒賊，睢陽有是事乎？』

防局之設，郡中事無大小悉歸之，不以關有司，守令會印署文書而已。惟前歸安令廖公宗元有吏才，庚申二月守城功尤著，百姓愛之，稱爲神君；其疾而解任也，空一郡爲之建醮祈禳，視醫藥，攀留緣道，至阻城門不得行，得民之深，百餘年來未嘗有也。後爲紹興守，死於難。烏程令許公承岳才不及廖公，而實心任事，習於勞苦，與諸官同鄉里，觀察用爲調人，倚之如左右手。有司中能以才自見者，此兩公而已。太守瑞公諱春，爲人仁厚和易，有佛子之稱，防局之設，事權本屬郡守，自以才不如觀察，授之柄而處其下，和衷協力，不爲嗇畦，人以爲有許遠之風，城陷自縊未絕，爲賊所害。湖協副將鄂爾霍巴公性和而介，遠於權勢，麾下將吏多從防局効力取功名，公落落自如。署中數至乏炊，未嘗自言，撫軍嘗令防局助其月俸，亦竟弗取也。每夜將半單騎從二三吏卒登城周視，廢間寒暑，數年如一日。城圍旣合，積火藥於室四隅，而使家人聚居其中曰：『吾不欲使著賊手也。』城破舉火自焚，其死爲最烈。而程令許公亦於城破日，率其妻及子自縊於後堂。

汪謝城曰：『此段品評皆當。』

城陷之後，湖州人士多毀議觀察，至有以守城爲多事者，愛憎之口，自不足爲公病；然譽之者亦多過其實。平情論之，公才略開敏，膽勇過人，求之並世，實罕其匹；其病則在好用權術，又頗剛愎，不受直言，無容人之量。以故才桀之士，弗樂爲用，而所得多小人，蓋自以兵柄授熊得勝，以軍儲托口口口，而事不可爲矣。

汪謝城曰：『此數語最切當，統計竹生一生，剛愎二字盡之，其任用匪人，則好訐惡直之故也；至其能

戰守兩年，則未嘗非剛愎之用。」

得勝以走卒從龐觀察翰處至湖，未及二年，驟加顯擢，俾統先鋒全營，襄理戰守事宜，其後遂以撫軍大令與之。得勝故無籍小人，一旦膺重任，便自恣縱，專作威福，不復稟承，縱兵虐民，擾亂無已，公亦無以制之，陽爲不聞而已，其後得勝竟叛降於賊。□□爲人庸懦不慧，公以□□之故，令掌糧儲，非其任也。當省垣陷沒，諸將多持清野之議，請運後林湖趺等處積米入城，公不能用。是時各營封捉民船，自九月至十二月，無時得息，四鄉商販裹足不前。衆議以五十舟出城買米，令營官各出印憑，約束勇丁，毋得侵擾，事垂成而中寢。及十二月大錢之敗，郡城四面被圍，遂無一舟得入城者，而次年正月，□□猶糴倉米六百石以償博進，公聞之而弗禁也。至三月初軍糧告盡，□□潛匿不敢出，公計無所出，謀搜民食以餉軍，以姚君宗誠方辦民團，令總其事。時得勝等皆已懷二心，數欲發兵入城抄括，宗誠等數爭於公而止之，牽綴支柱，至於四月望，而民食亦盡。於是公更用朱和熙計，以城中三十五鋪分隸諸營，令自求米。諸營既奉此令，咸喜過望，窮搜大索，無復顧忌，老弱婦女，皆被酷刑，冤楚之聲，不絕於耳。蓋賊未入城而餓死與自盡者，已十一二，被禍之家，皆欲殺□□以泄憤，會城陷得免，而公自是被惡名矣。宗誠嘗有書與公論搜米事，其略云：『來書欲令營官抄米，愚意以爲不可。當前次查米時，民間存粮不過半月，今雖逐戶搜求，所得必更無幾，而又斷無括盡之理，無濟於事，而徒歛怨於民，明者之所不出也。且營官抄米，率以滋刑從事，百姓何罪？橫被慘酷，就令得米，已屬不堪；況徒勒具空劵乎？今各營尚不至絕米，鉛丸火藥亦尚足用，不及此時并力突圍以通餉道，當復何待？孤注一擲，較勝坐困之省之事，可爲前車，今不聞慮此，日議搜括，搜括既盡，又當奈何？此愚所不解也。來書雖云：「此舉出自營官

杭意，」然閣下身爲統領，又習知民間虛實，閣下不言，誰當言者？律以春秋之義，恐各營不能爲閣下分謗也。一時之計，千秋之名，皆係於此，願熟計而審處之。』（公自云千古不朽，故書末云然。）

汪謝城曰：『兵駐城外土圍之內，故有入城搜括句，而上文敍次未明。』

大誤在此，竹生所以爲人毀議者多端，唯此一事，不能爲之解矣。

外圍既合，賊抵城下者，不下三四十萬。僞侍王李賊圍北門，僞天將黃賊、李賊、朝將胡賊圍西、南兩門，僞主將譚賊圍東門；三賊中譚最強，黃次之，李爲弱。四月中，李賊燒營先遁，譚黃亦分其衆援江寧、寧國，賊既益少，度城旦夕不可下，咸觀望無鬥志。而是時諸將皆已懷兩端，日事搜括，不復議戰；賊偵知之，遂留不肯去。餘杭人孫明德者，頗勇有力，請率民圍萬人助官軍擊賊，熊得勝不可，固請乃許之。四月十六日，出攻青銅門賊卡，民圍居前，官軍數千從其後。賊卡外鹿角密布，廣袤數十丈，民圍競前拔之；賊於土城內施放火器，所傷頗衆。自旦相持至日中，卡垂破，官軍忽鼓譟先歸，民圍內顧驚擾亦退。是日死傷者三百餘人，扶曳入城，流血滿地，軍士挾道觀，皆鼓掌大笑樂，盡奪民圍兵械而去，於是始知其有異志矣。居數日，得勝忽揚言：『某日當出戰，』請於公鑄銀牌八千事以犒軍，其文有『九龍山、二虎堂、忠義會、汎滿飄』等語，不曉所謂。或云：『汎滿飄者，滿載泛舟而去也，』及牌成，竟不出戰。五月二日，得勝傳諭三十五鋪責令『每鋪輸四百兩，限一日齊解，遲誤者以軍法論。』是日，諸營官集廖輝朝處會議，語祕外人不得聞。至夜分，楊熙往厚天豫張賊營納款，立誓要約，以彭昌熾之妻兄曾某爲質，凡三往返而後定議。次日，賊入城，熊得勝及營官五十餘人皆降，惟龍驤都司蕭得勝、與偉軍把總王龍標等不屈，死之。賊既入城，掠民財無所得，廉知各營搜括狀，大憾，未有以發。

會譚賊遣降兵數百人如松江，中途殺監者以逸；於是賊以降者反復不可信，楊熙、彭昌熾及他營官勇丁數千人，所殺皆湖南人；惟得勝匿黃賊處得免，授僞職，後至上海伏誅。

汪謝城曰：『竹生以兵柄授熊得勝，而楊熙以爲不可，其後終不聽得勝調遣，可云有識；及得勝通賊，而熙卽降賊，以此知論人之難。』

初，得勝與熙、黃京棠、劉洪海等藏米甚多，咸居奇莫肯發，百姓苦抄掠，計無所出，踵得勝門拈香跪請散藏粟以給諸軍，得勝弗許；請每石納價銀四五十兩，亦不許；及城陷，得勝米尙存七百餘石，盡以犒賊。

嗚呼！則明已矣，則明之著述亦已矣，所存僅此百餘行而又不著名，後之人將不知出于誰手矣？然所紀事皆近實，揆以史法，雖不免隱惡而絕無虛美，已足當據事直書之目。唯吾湖困守三年，屢有戰功，竟一字不及，蓋湖變之名，專據失守時言之爾。同治乙丑三月二十八夜，荔牆蹇士汪曰楨。

湖州凌君子與語余云：『紀略爲其友姚孝廉宗誠所撰，因其中有與趙觀察投書論事之語，故諱之不自署名，甲子秋孝廉歿後，有妄男子得之，攘爲己有，將刻以行世，子與無意中搜得之，冒刻遂不果。』此文敍次簡明，議論平允，他日記菰城兵事者當有取焉。乙丑春二月十如居士葉廷琯。

儉德齋隨筆

據民國八年長興叢書活字本

儉德齋隨筆

長興胡長齡著

咸豐十年二月初三日，廣德失守，警報至，在城附郭居民，大半逃避鄉間。浙撫羅遵殿遣衢州總鎮李定泰往四安，相機戰守，定泰於初七日過長興城，軍容甚壯。知縣徐之鑑請其駐紮四安，定泰避重就輕，徑赴梅溪。初十日，賊由安吉抵梅溪，定泰督兵迎勦，戰一晝夜，兵敗歸郡。十一日夜，副將周天孚由甯國敗回，身受重傷，而駐紮四安之兵，亦潰，紛紛來城，城中驚惶。其次日午刻，逆首僞侍王率衆數萬至，是時文員武弁俱云出城招募，無遇難者。惟舉人王允嘉遣其子挈眷行，遂閉戶不出，爲賊所得，卽於是日投水死。曾題絕命詩于座右云：『既無兒女情，又少英雄氣；長髮雖猖獗，一身自來去。』亦可謂從容就義者矣。賊據城三日，遊騎四出，凡事擄掠，極遠不過二十里，蓋尙恐鄉民之相助爲守也。十六日始選精壯數百，撲湖城，道呂山，呂山博徒吳鶴，率其鄰二十餘人，持械與鬥，自辰至酉，羣醜大股咸集，鶴乃負其母以遁。先是郡紳趙景賢總辦湖郡團防，聞警求援於蘇，蘇兵適於是日至，因賊有呂山之阻，郡城得完守具，賊至礮發，不能近城垣。十八日退歸長興，由是長興之東門不啓，然四鄉愚頑，尙有斂錢市豬羊魚酒進貢者。自派貢之名起，而寓居殷富，無一不被其逼勒，甚至縛其夫以脅其妻，烙其父以刼其子，必使盡出所藏而後已，其異於遇賊者幾希。三月十一日，西南山鄉義民，密約攻城，不期而會于合溪者幾十餘萬。城西紫金橋徐氏宅，賊據爲西卡，十二日夜，衆積薪焚之。賊有自樓窗投以金鐲銀餅者，哀號乞命之聲，約三時許。十三日晨抵大西門下，城中未施槍礮，甯天和子含

章以巨石擊破城門，與數十人入，猝遇賊騎，後者不前，含章遂被害。餘衆究未經訓練，見敗而奔，被要截而死者，二千餘人。然賊亦畏義民之衆，不敢久居，於十五日去城走。走之後知縣徐之鎏自郡回衙，確查陣亡忠義，設壇於東嶽行宮，招魂致祭。二十日，新委知縣陳徽章接之鎏篆，爾時城中積米尙多，山鄉人民張世觀請設團防，卽由郡局給予鈐記火藥，招集鄉勇數百人，亦皆西鄉人也。四月中旬，警報又至，徽章巾稟請兵，兵未至而賊于十八日由宜興來踞城邑，卽分兵走北塘，寇擾湖郡，民船避難者，咸集於大漵漾中，半爲賊所得。時蕭道憲鴻慶自福建率兵來湖防勦，路與賊遇，親自督戰，鴻慶陣亡。敗卒二日不得食，歸郡城，守者疑之，不納，姑絶食與食。食畢賊至，敗卒爭先致死，城中兵繼之，遂獲大勝，賊首僞輔王幾死於磩。二十五日仍由小沈瀆夾浦退去，縣城亦于是日空。景賢廣勸四鄉多設民團，皆各給與軍火旗幟。五月十九日，賊由宜興竄至長興，卽經各團於六月初五日擊退。九月二十日，賊率水師磩船，自宜興來，衝散夾浦民團，佔踞夾浦。僞侍王李賊，亦由餘杭等處來，佔踞長興水路各匪，合攻郡城。幸郡城雄師早集，賊不敢逼屯踞多日，仍退回長邑。

時景賢已奉命統帶水陸諸軍，派湖防水師管帶伏波軍江振聲，管帶興德軍韓文魁，管帶清克軍易國祥，各帶所部水陸兵勇，自湖郡由虹星橋呂山一帶進勦，賊乃由四安遁去，遂于十一年正月初五日收復縣城，自是各營分紮縣城內外。景賢以夾浦爲郡城門戶，水陸要道，飭各營赴駐夾浦、築立營盤。長邑設四團局，東有陳橋、南陽墩等局，南有呂山弁、西王障等局，西有合溪、北都、岕青、峴嶺等局，北有夾浦、吉祥等局。營局齊心，互相救應，故宜興水陸各賊，屢次進犯，靡不受創而去。嗣以賊有磩船，景賢令各營增設水師，且令民團各置槍划，槍划利于汊港，較磩船爲便捷，賊之磩船，不敢深入內港者，槍划之力也。四月間，賊匪又由四安竄據

城邑，悍憂西南山鄉，經夾浦營局及各局民團，整隊攻勦，賊由四安退去。五月初九日收復縣城，賊退後，景賢以長輿城垣，屢爲賊窟，令各團分段拆毀，業經派定丈尺架木繩索，畚局鍬鋤畢備，事關軍政，莫敢阻撓。邑生潘汝昌致景賢書，力陳自壞長城之不可，景賢悟，乃止。九月十八日，溧陽僞統領水師胡先奎，帶領礮船三百餘隻，由太湖至夾浦口，排泊左右，開礮攻擊，並陸路賊匪，紛來撲卡。營局併力抵禦，且以新塘口爲夾浦後路門戶，隨派礮船防守。我軍與胡逆相拒六晝夜，衆寡不敵，水陸交困，不得不乞援于湖。援師于九月二十四日辰刻至新塘，未刻自新塘敗歸夾浦。水卡甫開，而賊船隨敗卒潛入，抄夾浦後路，陸地賊匪，亦乘勢泅水過卡，前後夾攻。我軍殺傷過半，力不能支，突前卡而出，退歸湖郡，胡逆遂據夾浦。數日之間，將所掠人畜器用，用大船由太湖載送宜興，絡繹不絕。並有另股賊匪僞襄王于夾浦失守之日，由陸路竄陷縣城，佔踞城內。本地奸民附依賊勢，迫脅各鄉，無所不至。惟西鄉民團，恃其地險，仍于排旗嶺等處設守，偏置滾木亂石，幷削逕尺竹釘，塗以毒藥，插于平坦處，以故賊不得上。先是西鄉奸民錢有來者，於賊之初犯長興，即願爲之嚮導，至是獻計於賊，使諳路徑者數十人，覓途縱火焚民居，民團各趨顧家室，遂爲所乘，殺戮之慘，幾至不遺種類，是時各鄉難船，及各局槍划，俱避于東鄉濛港一帶。十二月間雪深丈許，太湖及汊港皆冰，人行冰上如平地，間有步行至東西洞庭覓食者，而郡城之圍，遂自此不解。

其次年爲同治元年，元旦雪霽，民望其蘇。正月初旬後，錢有來受僞職，常天侯名號，來濛港煽惑槍划，遂與潘順天等三十六人，結盟謝濛。潘順天者，南陽墩團局之統帶槍划者也，令驅難船歸長興，船給號旗一面，取錢三百，其不願歸者，焚之。於是敲冰之聲，晝夜不絕，而船至太湖遭風被水撞碎者，亦十有二三焉。自是槍

划悉化爲匪。仍于南陽墩改設僞人和局，其頭目受職有差，且各佩桃子式銀牌，以示光寵，大約賊之爵賞，以義、安、福、燕、豫爲五等，如潘順天之始爲濁天豫，繼爲濁天福是也。其上於五等者爲主將，又上則爲朝將，爲天將，天將而上則王矣。其次于五等者則爲侯、爲丞相、爲檢點、爲指揮、爲總制、爲監軍、爲軍帥、爲旅帥、又次則司馬百長矣。此皆謂之『朝官。』若屬官則屬于王與天將者，有僞六部尚書，仍竊吏、戶、禮、兵、刑、工名目。屬于朝將，主將，與義者，有文武經政司各一。屬於安、福、燕、豫及侯者，有文武軍政司各一。其他名類甚夥，雖久爲賊擄者弗詳也。僞人和局惟潘順天之謀主錢順蘭不受職，自謂一旦賊去，可以智免。然威福自由，嘗以一言之怨，殺其族叔錢本于演戲之場，宜其卒不漏網矣。蕭清後，祇將潘順天、錢順蘭二逆明正典刑，其餘概從末減，亦朝廷寬大之恩也。方潘順天等受職之初，尚懷疑懼，密遣心腹致書郡城，約以槍划裝載米糧，于水戰接仗時，乘機交納，惜爲軍帥局所得，其事遂寢，而外來之匪，未之知也。五月初三日，郡城陷，據郡賊首僞堵王，以郡城無糧，縱匪黨各處焚掠，浹旬之間，所殺長興難民，又以千計。其幸而脫者，亦俱無隔宿之糧。迨驚魂稍定，城中僞襄王暨夾浦僞天將，均出榜安民，按戶給與門牌，索錢五百至二千不等，以有鄉官爲之，視其肥瘠也。遂將長興分爲二段：西南一帶屬陸段，城中僞襄王領之；東北一帶歸水段，夾浦僞天將領之。潘順天所率之槍划，悉聽夾浦驅使，凡有攻擊，出力尤多，深爲賊所倚重。各路賊匪來擾長興者，多畏避之，以故南陽墩附近村落，祇受科派之苦，罕逢焚殺之災。其時民賊貿易，都在鴻橋，始則傍岸結茅，繼則砍桑爲屋。凡開設行鋪者，必用僞帖，必與人和局頭目合夥，庶不爲賊欺凌，而每日所抽客商之釐捐，則概歸人和局收取。他如西之篠浦，北之環城、後漾，近城之上莘橋，雖亦小有市面，然時聚時散，不若鴻橋之輻輳也。米價常在十千以外，惟新米出

糴，價又不過二千，蓋農人以船爲家，每船不過裝載三石，而難民之無錢市米者，雖明知極賤，仍以茹草爲生，故道殣恆相望也。山鄉之民，大都筍草雜進，據云得鹽尚可不死，然鹽亦難得，往往數十里不見人煙。有自廣德賊窟逃歸者，過管埭，飢甚求食，遇老嫗於危樓之下，招之使入。但見七八病人，共圍一爐，紿以粥在大釜中，比啓釜，則清水沸騰，而老嫗已持劈柴巨斧擬其後，蓋欲烹是人以供食也。幸老嫗力不勝斧，舉發稍遲，是人得以釜蓋相拒，因而獲免。更有某嶼殘人，失其姓名，殺子熟煮，紿其妻以獸肉，妻思覓子分甘，則實告之，妻乃托故以逃，此則山鄉之慘，更甚於水鄉者也。總之避難于水鄉者十存六七，避難於山鄉者百無一二，蓋水行可以多帶衣米，而老弱疾病亦得附與俱行。陸則惟強壯者，力能攜米斗餘，而奔走馳逐之時，則又枵腹而不暇舉炊也。自五月至十月，人和局令各村增設槍划，一時木料昂貴，則取材于棺，故凡棺之美其材，而未葬者大半爲所敲毀，而尸皆暴露焉。賊之年月每年十二月無閏，每月三十日無小，故有于同治元年十二月三十日賽神者，謂之私過妖年，鄉官例得責而罰之。二年歲在癸亥，賊則謂之『癸開』，蓋以亥爲支末，故拘忌而諱言之也。民間契券，亦必遵用，否則鄉官偵知，將不堪其訛詐。五月中旬，驚傳外匪將至長興括糧，於是有船者爭先解纜，冀脫危機。豈意郡城之匪，已至東路之橫山橋，宜興之匪，已至北路之蔣埠橋，兩路夾攻，難船止在二十里中，自相撞擊。而在境賊匪，水陸二隊，則亦畏其聲勢，但能作壁上觀。斯時櫓聲哭聲，遠近相應，無人不自分必死。忽見槍划十餘，穿難船叢中而過，云濁天福自溧陽回，今將往擊橫山橋括糧之賊，未踰時果經擊退，而其駐紮於蔣埠橋者，亦不擊自逃。逃時尚遺肉肆數處，所賣悉是人肉，大書人肉每觔錢二百文，按之當時肉價，止得其半耳。自是槍划益橫，賊之信任槍划益專。九十月間，外省克復之所餘匪，蹌踉來湖，槍划始

知官軍勢大，急思變計求生。而是時夾浦僞主將何三，亦與潘順天等約，謀以夾浦往蘇納降。機事不密，民賊皆知。十一月初，城中僞襄王以拜會爲名，殺何三於接見之所，傳示各營，謂爲懷貳者戒。正在安撫，忽北卡飛軍迅入，不知何自而來。僞襄王疑是棺划爲變，急從陸路歸城。其實僞烈王江賊竄自他邑，無地自容，適由夾浦經過，遂乘機以襲取也。是時驚傳僞襄王將出城括糧，各難民船，俱欲由小涓遁至他鄉。又驚傳湖城僞堵王亦將由小涓至長興括糧，各難船且前且却，進退維谷，撞擊一夜，至次早知是訛傳，始漸散歸。其夜潘順天等各以棺划護家小，由新塘等港投奔洞庭西山。西山早經克復，統領楊某焚其船而遣之，於是流離失所，竟與難民等矣。僞烈王據夾浦之次日，令鄉官招集未出之棺划，仍於南陽墩設局，改人和爲『保衞』而抽捐納糧，則如故也。

三年正月，官軍聲勢大振，信息愈急，賊每向鄉民探信，且有啗以重資，冀將來得藏民間者。其采辦之匪，又多于半途薙髮而去，而僞保衞局乃設粥廠于鴻橋，收養難民，若謂局之設也，所以保民，而非以衞賊也者。於是賊膽愈怯，賊禁愈嚴，有偶語者勿論民賊皆誅，故凡市面所在，無日不挂數人頭也。五月初九日，蘇軍果由洞庭西山抵夾浦，僞烈王江賊死于矛，餘亦盡殲，陸路諸卡，盡收入城。僞保衞局鄉官，邀請鄉耆，詣夾浦軍前求爲嚮導以免死。統領郭松林但許其職司文報而已。十一日，郭松林等以陸師攻破上莘橋諸卡，賊乃據便民倉城爲壘，外鑿深濠，與縣城爲犄角之勢。十四日北路官軍由後漾進據金蓮山，山爲我邑之北邙，城內外半皆厝棺于此，葬者固多，未葬者亦橫斜皆是，官軍之軍是山也，壘棺爲城，故舉事較易，迨撤營後，子孫來認祖父遺骸，方向都易，莫可誰何，惟棺蓋及前所書字者，尙可自信，然亦顚倒衣裳，甚或爲礮擊碎，有不忍正眼相視者矣。金蓮山者，倡城而高，城中虛實，悉在目

中，賊勢自此愈窘矣。二十四日黎明，官軍畢集，各統領於西門外五峯山巔，桴鼓督戰，兵臨城下，使民倉賊鼠，不攻自潰。惟在城餘孽，死力相拒，我軍死于城下者，屍積成堆。卒用大礮轟破小東門城垣數丈，官軍冒煙衝入，賊乃開南門逸出，復被伏軍要殺殆盡，聞僞襄王亦死亂兵中，遂于午刻克復長興。然郡城未復，每伺官軍稍遠之處，輒出肆焚掠，特未敢逗留時刻耳。六月初旬，賊暗遣匪黨數千，散布長邑，或僞小船，與難民雜處，或扮商人，借宿行鋪，或充客鄉難民，依寺觀棲止，或稱被擄逃出，乞食鄉間，將出官軍之不意，盡驅難船歸郡城，爲增兵增糧之計。幸有石灰船數隻，於初九日黃昏時分，以爭船埠致鬧，一時訛傳官軍捉船，聲騰徧野，散布之匪，誤謂已經發覺，各不相顧，連夜回郡。其不及逃回者，反被難民所獲，想亦天心悔禍之故也。蓋自七月二十七日，我師克復郡城，餘匪由四安逃散，官軍於九月初一日拔盡，長興然後得安。

跋

儉德齋隨筆一卷，胡長齡少杏撰。外祖少杏公，光緒六年恩貢，少穎悟好學，年十六補博士弟子員，治古文得曾南豐之傳，從楊勰香先生遊，極得心授。晚年於稗經之學，研究極精，然生平不務人世名，著述甚尠。修近蒐集其詩文，悉心什襲，寥寥無幾，所著隨筆八卷，亦佚無存。此章專記粵寇擾長興始末，乃全豹之一斑，幸當年載入邑乘，據爲故實，得以永垂不朽，稗史實信史也。修因節錄成卷，刊入長興叢書，以廣厥傳，未始非掌故家之談助也。己未嘉平既望外孫長興王修謹跋。

越州紀略

據光緒間上海申報館聚珍本叢書本

越州紀略

古越隱名氏著

流寇之亂，始於黃巢，橫於張李，尾其後者，則所稱僞天王洪秀全是也。道光三十年，洪賊擾粵西，竄湖南，出湖北、江西，據江寧、安徽，旋陷蘇州，而浙水東西已成累卵之勢。咸豐十年來，又自嘉興延及海寧諸邑，自徽州流入金嚴諸郡，而所稱官軍者，刼財女外，無他技，於是吾越殆岌岌不可復居，然猶幸其未至也。時浙撫爲王有齡，小有才，喜自用，而未能當大事。吾越團練使，爲副都練王履謙，亦師仲尼之未學軍旅者。新郡守爲廖宗元，曾守湖州，稱保障才，其履任也，以礮船四十艘來，下車伊始，所謂新政者，繞城掘塚，按畝派捐而已。計東南喪亂，至此十二年，吾越富民，歷年輸餉，力皆不逮，而南望諸暨，西望蕭山，又皆與賊逼，當是時固所謂危急存亡之秋，非名世眞才，不可爲也。

十一年九月二十二日，守江礮船，自富陽載羣盜入蕭山之臨浦，越三日，遂陷蕭山。時守越之師，在外則砲船四十，內則郡守親軍五十，沙勇五百，謝敬之姚江勇稱黃頭者千，此外則團練局之肉食諸公而已。城門啓閉猶恆焉。砲船則具篷舟爲坐臥地，藏女子，武士有蓄髮者，不知其爲兵爲盜，又恃有郡守，近郊肆掠。九月二十六日，作橫於北門，遂激民怒，集衆鬥殺數人，囚數十人，太守出責償贄，於是舉所斬長髮示之，遂飽毒手，都鬮哈錦青，團練使王履謙馳救之，始免，而船人殲，親軍沒矣。城市監於礮船意盜賊溷迹廛肆，夜燭搜偪徧衢巷，既竭團練使請閉城詰奸，誓衆共守，比曉門猶洞開，於是民之有力而遷移未盡者，皆去。二十七日，諸暨

陷，有敗軍來，次常禧門，其將稱胡再生，索糧於局，亦不知其誰何，夜城之西火光亘天，達於曉。二十九日，西門猶啓，辰刻，三賊入自西郭，又及大達，然爆竹數聲，而城中賊已無算，姚江勇與戰於局，戰於市，又戰於五雲門，皆敗。太守知不免，死於署，團練使王履謙，山陰令莊鳳威，會稽令邊厚慶，及佐貳員弁在局紳董，皆棄城走。都閫哈錦青見俘於賊，越數日而逃，亦得脫。自是以後，金城十仞，湯池百步，爲賊所據，凡五十旬而始復，然鄉閭之擾，初不甚害者，未始非棄城不守之故也。

賊入城，姦殺燼市肆，財物器用，不取者毀之，拆寺觀廬舍爲僞宮，徵工匠窮繪事，搜篋具實土以高城，毀銅佛鐘磬之類作戎器，呼官爲妖，搆木架七級，置門扇於上，以爲臺，名『望妖』。賊藪外與山上及城皆有之。自號天朝，鑄太平天國錢，其僞官國王以下有天將，朝將，主將。其僞爵六等，曰義、曰安、曰福、曰燕、曰豫、曰侯，其下又有尚書，丞相，司馬之屬，不具舉。其統吾越者，爲僞忠王李秀成，其守之者，始稱主將，繼稱來王，爲優伶陸順德，其下又有周文嘉，姚克剛諸賊，亦不具舉。以期爲歲，無節閏，其教爲耶穌，有天父天兄之名，七日一禮拜，此則與泰西諸國相同，所謂天主教是也。脅民爲盜，有文者稱先生，司筆札，有膂力者入行伍，幼而美者爲龍陽君。掠女子以自妻，其不妻者，妓蓄之，并處一宮，名『姐妹館』。諸家藏書，罥諸蠹穢，不知惜，其細事不可殫述，要其所爲，皆盜賊之無賴者也。

十月朔，出掠於鄉，名『打先鋒』。會稽爲盛，山水皆至。燬屋宇，攘財賄無算，劫子女以千計，其不及者，北則馬山以北，南則攢宮以南而已。若東關道墟平水諸村，兵燹爲重，然方五十里中，死不過千人，雞舍亦完好者衆，惟近城二十里，露積皆奪之，此尤虐耳。鑑山鄉民，糾千人逐賊，入稽山，賊皆逃，競取財物，轉爲敗，直路以

南，於是燬。狂童或揭於賊之門曰，有老妖，於是又縱殺殆白叟，積屍載途，城中耆舊，略可盡矣。賊掠鄉十日始歸城。

於是千村萬落，量力入貢，賊乃出示安民，令蓄髮。設軍師旅帥，司馬百長等僞官，旅帥司五百家，司馬百長屬之，五旅屬一師，五師屬一軍，軍師以上，爲監軍，山陰一，會稽一，皆士著爲之，於是寡廉鮮恥之徒，紛紛從賊，卽儼然衣冠者流，亦復爲一軍一師，不知讀聖賢書，所學何事。鄉官居於鄉，爲賊設僞居，稽戶口，立門牌，牌價有數十百金不等，貧民不逮，幷責於富民。有田者令輸租畝人三分，民家租額皆定於局，各戶赴局買票，數十百錢不等。曩稱富人，重爲剝剝，名曰『大捐』，千金萬金亦不等，不受者，械擊之。商家僑寓之民，砧斧尤亟，商人藏鹽皆禁錮，據爲己有，別立僞官，曰『鹽師帥』，董其事，亦名鄉官。凡賊所需，鄉官率奔走恐後，爲賊壽，鶴鹿皆生致以獻，此非越產，不知何自來也。鄉官既得賊勢，鄉官者，又仇於鄉官，由是各報私仇，橫行鄉曲，衣錦粱肉，同於素封，飢寒苦況不知矣。然越州蹂躪，較善於他郡者，又未始非鄉官之力也，抑亦士不甚脊耳。

賊又於山水要隘，設卡設營，大小不一，營或數千賊，或數百賊，卡數十賊。如柯橋、錢清、皋埠等爲營，東浦、璃洛、陡亹、蛭浦、東苑、馬山等皆爲卡。約共計之，數不下五千，名似守備，其實皆斂財耳。郡民自遭焚掠，桀黠頑蠢之類，又於賊去後，及亡人未歸之先，竊其餘物，有家徒壁立者，益無以爲生矣。營卡既具，肆無大小，皆有賦，商賈往來重其稅，甚者幷奪之，居與爲鄰，禍尤烈焉。旋奉僞令，令各配偶，於是私藏女子，公爲賊婦，城中數大姓，皆以女妻賊，貧而有娄首者，輒慕效之，其父兄儼爲椒房，途人側目矣。

賊初自蕭山來，假爲官軍，故山陰道上不甚害。十月杪，孝廉楊鳳藻自龕山舉義討賊，名『白頭』，三戰

皆捷，至錢清而敗，其衆旋潰。於是怡峯、陶里諸村，賊盡焚之，而龕山亦畏之不敢望。樗里王氏子散家財，募兵以抗賊，卒亦敗，蓋所謂相時而動，量力而行者，皆未有能焉。歲暮大雪，匝五日，平地及尋尺，同治元年元旦，始開霽，天無纖雲，晴日萬里，望治者相賀。然苦寒，湖海皆凍，舟楫俱廢，負擔者履冰而行，貧無家者，寄宿枯檐，僵且死以千計，是皆賊殺之也。

賊稱秀才爲『秀士』。二月行科舉，舉秀士，令旅師各貢三人，既而會試之。首題爲：『進貢基篇盡弟道，恭敬臤賊作魂字哥永榮光，』其荒謬類如此。且有鄉官以求典試不得爲恨者。

時諸暨包村有包立陞者，集衆擊賊，亦號『白頭，』已隔歲，歷三月，屢挫賊鋒，賊乃東調寧波，西調杭州，南調金華，集大隊與抗。所經平水留宮諸山，輒恣意殺掠。賊雖衆，與包戰皆敗，敗則走，且火故璃渚以南，炊烟幾絕，棲鳧、盛塘亦不免，向無包生，詎有此乎。包生盛時，有異軍白頭起平水，合嵊之馬氏軍，誅卡賊屢戰皆勝，繼與馬氏忤而敗，衆皆逃，賊遂火山村，數十里皆燼，旋燬墳墓，改田疇，築壘而戍之，民重困矣。平水既動，龕山復起，既而皆不能勝。初，楊氏之戰也，逐賊望其壘，涉濠而迫之，足於機傷數十人，後者不能救，於是敗，再舉亦如之。五月大雨，西江之塘壞，湖水暴漲，田禾皆淹，僞官令有田者輸錢以修之，費不過五千緡，而所斂逾十倍。時道途隔絕，商賈不通，米每斗值千五百，餓莩不知數，是又賊殺之也。賊又以包村故，來戰者相繼於道，擾民居無休息。包生親軍二千，客師二萬餘，有古塘陳朝雲者，衆亦數千，與爲犄角，既而如嵊古塘滅，賊以數十萬圍包村，相持六月，大小數十戰，斬賊目千，傷卒不勝計，嗣以食盡潰圍去，所遺老稺，及避難相依者，合萬人，同時皆盡，此豈其罪也哉。向使春夏之交，賊衆未集，直擣郡城，事且成矣，豈不惜哉。然浙江喪亂之後，閭若豫尙

能高枕者，實恃此區區一旅，爲之牽制，不敢遠涉。既觀察張景渠寧波之捷，雖以借力於英法，而賊在當時，實有不能兼顧之勢，不然，亦無此易也，功亦偉矣。

自秋徂冬，觀察又假英法合官軍連復餘上，傍收新慕，又敗賊於娥江東岸。既逐窮蝨於越，先是諸暨頑民何文慶聚黨數千爲敗（賊）攻取寧波，及新慕諸邑，至是由海北敗入會稽，所經嘯唫道噓東關倉塘所穴攢宮上竄，雖不至靡有子遺，而百姓之東奔西走，女哭男啼，亦既不堪耳目。是時賊防東軍爲守城計，出東門壞宮室，縱橫里許，掘塚平之，毀城中墓，取其石，並集淹柩，以增城隍，枯骨皆受禍焉。十月以後，官軍有布興有之航勇，張其光之廣濟勇，屯曹娥東關，黃頭屯譚村，英法諸軍稱綠頭，紅頭，花綠頭者，俱未至。仲冬十月八日，黃頭渡江衝馬山卡旋歸，二十日城中出賊千，連營海塘重卡馬山北鄉，頗若難居，而竟無恙。二十五日，黃頭復渡江敗賊，斬數百級，遂次馬山。襲賊，稱謂打先鋒，奸民附之，一絲一粟，幾於盡取，蓋不特雞犬之不安也。

初黃頭名長勝軍，統之者爲餘姚練長，員外郎謝敬，約士卒頗如法，自餘復上英人誤師期，敬沒於馬渚，改黃頭爲信義軍，換人統帶，紀律不復如前。明日花綠紅頭進練樹渡，舍於蟶浦，掠如黃頭。又明日，舍孫鄞，二十八日黎明抵城下，其總兵法人爲勒伯勒東與觀察合統諸軍，傍午攻城，總兵自傷於砲，遂退師。嘉平三日，逐隊北渡，賊乃出北門殺遺民，熄舍宇，又燬於西門頹垣壞屋，一時蔓然，時觀察抵譚村北鄉，強半雜髮，大與賊忤，自遭難稱奇險者，以此爲最。七日總鎮法人德克碑與觀察復渡軍而南，大隊屯三江，前隊屯陡壘，分隊屯馬山蛭浦馬鞍，又分艇勇屯童塔，有荼火之觀，而殃民實甚。中外軍合萬餘，共營於民居，責饋食，儉者敗其氣慨所不免，然知府王維圻之綠頭，莊鳳威之勁義勇，雖雜處故無害。若花綠紅頭及黃頭，亂房帷，發藏笥，異

物用物，細大不捐，任負所弗勝，奪民舟以載之，不受者力脅之。刼子女勒贖，得金無算，所信所宿，壞亂尤劇，惟焚者鮮，於盜爲勝。若布民艇勇，故爲盜，乃無論，自是而賊所未及者，官軍盡之矣。

越數日，漸次附城圍五雲門及昌安迎恩三門。月既望，有賊二千，自南來，據離渚，似將爲援，亦不動。二十五日遣賊八九百來守郡城，遂分股出稽山，自禹陵渡香爐峯合何文慶縱掠東路，分官軍之勢，薙髮者刃之，蓄髮者擄之，而高材捷足，有不免焉。二年正月，官軍始攻城，築臺西北隅，位騎砲而擊之急，未克，而外盜已由烏盆山東堡西堡，上竈下竈，攢宮倉塘，焚東關曹娥。張其光以兵少不能勝，布氏軍與城賊舊相識，資以火器，而僞遁。於是道墟，顧渚，嘯唫火光復接，積倉亦盡，童塔布氏，分軍適奉檄自海來援，舍舟車浦助賊刼殺，烈炬橫天，終夜不能息。五日賊乃走，樊江立營皋埠。明日莊鳳威，始赴陡亹請援於觀察，假綠頭四牌勁勇三百名，民兵數千，分二隊東西夾擊，入其壘，越二日又敗之，賊乃遁，於是被難諸村，始得安堵，而已無堵之可安。

賊既不得於東，旋繞山出山陰，自柯橋而北，分擾蕉林山，南下方橋、楊家隆、馬鞍山及瀕海諸落，凡十餘日。晝則烟，夜則火，無一刻息，於是又分黃綠頭累次攻戰，始得凝靜，而官軍所餘，賊又盡之矣。

二十六日，有鄉民自城逃歸，黃頭獲之，始知賊出稽山已久，爰入城括遺物屬而告于總鎮，於是統大隊入城，遂據以爲功。吾越合水陸十一門，官軍遞增而圍之，所遺者稽山耳，而賊去已久，竟無人知，使鄉民不見獲，不知其何時入也。又數日始出西門，進攻蕭山，而賊已併柯橋、錢清諸營，次第遠颺，時諸暨復，吾越八屬肅清，告凱焉，豈所謂神武而不殺者乎。聖天子涵恩涵海，惠澤均天，特降詔書，脅從罔治，僞官無控訴者，皆免而官軍欲飽私橐，顧借罪而傾其家，然亦適足當之耳。

得城後，法師索犒師白金二十萬，急不可得，賄通士萬金，始許十萬，而調停其間者，實蝕二萬，於是取城中遺粟幷米，及賊所藏器用玩好，使貪紳售而與之，不足取房舍完美者，責其主出金以自贖，路盈歎疾矣。軍士又乘間取莠民踵其後，灰刼所遺，戶牖既罄，賊遺婦女，又刼於軍士，不納者貨之，其值以妍媸爲斷，軍中谿壑，庶幾其盈乎。二月既望，中外軍皆向西拔隊，守城者不過數百，瓦礫皆骯，掃蕩漸淨，民歸者漸夥，曩時列肆亦將有千百之一二，蓋不勝彼都人士之慨也。

吾越比年來，人情如日，相競鮮美，有過蘇杭，今已自陷而復。民死於賊者，可十萬人，死於貧病者，燬於火者，亦萬家，所喪衣飾，合三邑計，以白金五千萬，猶未止，可謂大亂矣。然城中餘百數家，竟未動，村墟亦有未至者，會之北鄉，爲尤善，此豈冥冥之中，有數存耶？抑偶幸耶？官紳殉難者，二人：其一廖宗元，一則道銜郎中何惟俊。匹夫匹婦有罵賊而死，不從而見殺者，以不甚悉，姑不載。余見其亂，復覩其平，因即耳目所得，縱筆書之，雖有所遺，其略可見，後之覽者，得毋有廢書而三歎乎。

按謝輿堯歐云：越州即今紹興，清爲府治，山陰會稽即附郭邑。是書乃記咸豐十一年太平攻軍佔紹興事，至同治二年退出時止，凡記五十旬事，於洪清兩軍之戰爭及太平天國之典章制度，與夫社會情形，莫不詳載，誠太平別史中之佳構也。

編者附記

夏蟲自語

據光緒七年刊大
李山館叢書本

夏蟲自語

會稽楊德榮華庭撰

嗟哉！自機槍入於牛斗，吾浙百萬生靈蕩沸矣。越郡礪山帶河，夙稱雄鎮，乃人心委去，曾不終朝。其先令甲之紛更，盛舉之隳敗，奸諜之窺伺，官吏之泄沓，識者固心焉傷之，特不料紅羊一刼，竟至於此。余以播越鯫生，何敢遽動議事之喙；但我瞻四方，蹙蹙靡騁，五中鬱結，情見乎詞。況滄海桑田，終古一轍，奇觀駭世，爲耳目所未經，烏可以不誌。特以河東白豕，所見拘墟，僅能舉一家一邑之變，及庸耳俗目之徵，清夜捫心，與卮言何異。古云：『夏蟲不可語冰，』故顏之曰『夏蟲自語，』自語云者，明其如蟬吟蛩咽，自鳴不平，與人無事也。後之覽者，或引庶人不議之典以規之，謂文字適以觸當途之忌。或鑒此鄙誠，憐其不幸，而幸食太平之福者，憂盛危明，以夏蟲之自語者語人，庶不至於亡羊始補。要之知我罪我，俱聽之而已矣；若云是眞大言炎炎，小儒咋舌也，則吾豈敢。

吾浙之罹寇氛也，不由於戊午括蒼之一踞，而由於己未江左之借闇。蓋全浙之形勢，以嘉、湖爲上游，以婺、嚴通徽港之門戶，以溫、衢爲西南之屏障，以寧、紹爲東顧之膏腴，若處州一僻地耳。戊午春，寇之越徽港而東也，其時吾浙胶剝未甚；兼之上游數郡，猶因江南之未失而北道通，北道通而援應可恃；故機槍雖窺全越，而跳梁諸醜，僅能踩躪於龍江綰永等處，卽儒弁潰兵，猶得收拾餘燼，以支持於萬一。迨寇據括蒼，其意蓋恐省垣重兵掣於前，閩兵或起而議其後；不得已取山鄉之僻郡，作負嵎之勢，此無待先覺者，逆億其無能爲也，

則甚矣地利之不可不亟講也。夫全浙倖免於戊午之一禍，醫瘡剜肉，勢將不可復支，奈何哉以修文偃武爲潤色昇平之急務，而復予敵人以隙也！自己未借閩，擔簦者負笈者，或由檇李而進，或由苕霅而進，肩摩轂擊，不絕於道；雖有關津，而諜伺紛乘，何以察焉。明年自湖郡竄入武林，浹辰之間，而蹂躪數百里，天誘其衷，猶得假張元戎之虛名，以恫喝乎羣醜，故進易者退亦易。雖然唇亡則齒寒，始之竄入吾浙，而勁旅來援幸也。後之竄入江南，而吾浙因喪敗之後，無暇謀人；然則蘇垣之失，豈必待張帥丹陽之死哉！庚申一載，虎邱已矣，震澤爲墟，吾浙悉索敝賦，如蚊負山，緬彼披猖，蓋駸駸乎相君之背矣。古云：『涓涓不塞，將成江河，』又云：『木必自腐也，而後蟲生之，』信然哉。

辛酉春，寇由江左逼處嘉興，又由徽港長驅而陷金華，杭紹戒嚴。初武林之旋失旋復也，全浙轉輸，大半資乎寧紹。王中丞有齡雖優於理財，而軍書旁午，催迫維艱，朝廷思有以專其任；爰簡前漕帥予告在家姚江邵燮爲團練正使，原任左副都御史居憂在家會稽王履謙爲團練副使，以二人桑梓近區，熟悉地方利弊，故創設之爲練兵勸餉之舉。厥後邵公以不諳時務去，而王公總攬之。至是各邑戒嚴，當局者旅進旅退，行所無事。王公更以模稜處其間，議餉議兵，晝則傳閱士團，夜則燎炬相望，飾觀瞻，糜廩粟，四境之內紛如也。而實則以游民爲羨卒，以工賈列隊伍，掣全越之師不過數百人，其曷以濟。是時北路則石門、餘杭，悉被蹂躪；南路則婺、嚴不守，而防堵缺如。以王中丞之峻肅，王都堂之唯阿，兩權相軋，猶水火也。

夏五月，寇由婺郡大隊盡踞義烏，侵我暨陽，直窺越境。浦江諸營，連潰十餘，寇氛直抵白馬橋。饒總鎮退守牌頭、草塔等處，軍信大緊。吾越居民，遷於鄉者，不可更僕數。局中人如燕巢幕，惟設空文曰，嚴保甲，增士團，

促義餉，設睽望而已。

秋七月饒鎮退保暨城，寇踞牌頭、草搭等處，自富陽江入浦江，隣邑蓋四面皆楚歌矣。

八月杪，軍信甚緊，聞楓橋有潰兵，寇離郡城，不滿百里。

九月初二三日，郡城奔徙一空，越數日，聞信息稍平，居民額手稱慶。是時新郡守廖宗元蒞任，大吏因其守湖州有聲，量移我郡，百姓想望丰采焉。比下車，與當事不和，下令曰：杜城闉，掘濠塹。紳士爭請於當局，謂杜城適以擾民，議遂寢。太守乃鳩工掘濠，背瞉之被暴露者，不可勝數。城西女牆，傾圮數雉，迄未修築，萬民失望。後以偏門常啓，主有災患，卒杜之，附城而居者，出入始未便矣。方太守之下車也，大行詔下，尚未數日，迺居然吉服進城，迎迓者楮衣冠而見之，居民皆大駭怪，豈以軍禮之忌素服耶？時以寇氛逼近，嚴防奸諜，故未下蓄髮之令，草野猶訛傳哀詔未確，或疑爲天潢有變。總之軍書旁午，南北阻修，當事者但曰某日接兵部火籤及各詔諭，未暇深詳其事也。初二日太守特考觀風生，題：『和也者天下之達道也』合下一節，余名列第一，窺其出題命旨，殆亦知當局之不和歟？初六日至廿二日，轟傳信息甚佳，暨城稍安，軍民人等，皆雍容似奏承平之績，前之徙居鄉曲者，復返故居矣。

廿二日，余游柯橋，肩相摩，轂相擊，街市之繁衍，眞所謂山陰道上，應接不暇，盛極必衰，非其然歟？進城後聞會邑邊令懸牌，特示二十四日考稽山書院，蓋寇信之漸緊，卽身膺民社者，猶恬然不知也。

廿三日聞寇偪臨浦，猶訛其信之未確也。

二十四日，始轟傳臨浦因演戲被奸諜混進，大掠而東。王都堂懸牌特示權詞慰藉，猶謂臨鎮之擾，或係

迎會打降所致，居民轟擾如市，局中迄無實信。噫！燕雀處堂，不知大廈之將傾，而敵人聲東擊西，遂居然由臨浦而進。

二十五日，五鼓人聲鼎沸，城中各鋪戶俱束裝爲避氛計，據云蕭山已於昨日失守。奔走者，啼號者，自夜至曙無停暑，局中人亦蹶然而起。午刻確傳蕭邑已陷，邑令許已進郡城告變矣。

二十六日，九城啓閉相半，居民俱襁負而出，城內舟價甚昂；後幷覓舟而不可得。聞有數號大艦，俱被郡縣衙及義倉局中封去，爲逋逃計。上午楓橋等處兵勇退守越城，旗幟行伍薄城外，跨湖橋一帶，騷擾殆徧，其爲眞兵勇，抑爲奸細，俱未之審也。下午聞北門外市上被礮船勇目滋擾，居民糾夥執送局中，廖守將薄治其罪，居民轟然。廖守於是備馬親往踏勘，比至北門，居人嘈雜，廖守惡之，謂：『毀船諸勇，本守特請於大府，以衛越城。爾等居民，輒因小忿，私糾兵勇，且敢聚衆喧鬨，本守亦將懲治。』於是居人大譁，謂船勇姦搶橫行，府憲徇私袒護，絕不庇翼子民，衆不共戴。其時本府轅前數十親軍，乘本官之怒，欲加威於民，遂與居民相角，拳杖交加，衆情洶洶，激成大變。紳士商民，登時毆死親軍平湖勇十餘人，逃逸者，墮水者，踵相接也。廖守怒詗之，百姓即聚衆毆官，面目皆創，僅得不死。方事之殷也，會稽邊令聞鬨，輿呵來衙，及見衆怒難犯，急由便道回衙。王都堂提令箭，力爲排解。始得以便輿舁歸。衙役矯謂廖守已殞，此係都堂親輿，衆始散，而羣忿猶未熄也。夜二鼓百姓爭鬨於太守之衙，索太守不得，將入其內，王都堂聞之，遣人和解始退。衆乃挾公憤，大捕礮船之勇二十餘人，攢毆於義倉外之四牌樓而臠割之。有奮命而逸於水者，羣呼力捕，各家前後戶備燈一盞以耀耳目。余家逼近義倉，終夜惴恐不寐，後聞逸者已得，方舁之出水，已爲羣毆立斃矣。然怒猶未已，謂奸勇黨羽在城

隍廟棲止，因乘機勦捕之，而已爲山陰縣令暗縱之去。百姓恐其四散城中，致有不虞也，乃大召夥衆，鳴鑼巡視街垣，鉦聲炬影，徹夜不絕，大聲疾呼，雞鳴犬吠，達乎四境；蓋城內之紛擾，已不可一朝居矣。夫吾越風氣柔弱，民情尙稱淳厚，不意此番衆怒，有如是之甚；雖憤憤之當事有以釀之，然而事反常者，必有奇變，君子曰：此卽亂之兆焉。

二十七日，微雨陰霧，城中居民鮮少，但見襁負者相屬於道。倉橋河水，腥赤不可嚮邇，積骸漂流數里。其時軍信捽無催耗，聞柯橋寇冒潰兵而進，曰爲某弁，爲某尉，柯鎭紳吏信之，爲之覓廨僦居，而城中更亂如充耳矣。日暮始聞暨陽已陷，西門外始有火光。

二十八日，余家因城內驚惶特甚，亟於城外覓船，令其進城載眷口。船狹人多，襆被之外，別無長物，牙籤一架，終已不顧。下午解纜出都泗門，見西門外火光綿亘，乃知寇已襲取柯鎭，延燒十餘里，進至梅市矣。余家於是日卽徙至偏門外之證諦山，地僻村小，謂可久居此也。

二十九日寇大至，已時進西門。方其進也，未敢深入，擇驍勇者一人，使周走而呼，見無人焉，方整旅而進。是時居民猝不及備，相率而逃。出東門者，挨擠擁塞，婦哭童號，慘悽之聲，不可言狀。各官俱先時出城，聞王都堂與士團謝部郎，出城後復議巷戰；迺使謝勇結束入城，相遇於清道橋，戰敗而還。人情益洶洶，死鋒鏑，填溝壑者，不可枚舉。傳言廖守亦被害，而山會兩邑令，及諸丞倅武職，則俱順流而東焉。寇之入也，專以燒燬廟宇耀耳目，故柯鎭之弘光寺，梅市之彌陀寺，俱於廿八日被燬。至是城中大善寺及各寺亦被焚，如夜間城外望之，照耀如晝。寇之姦掠，在城內者，如釜中魚。紹郡民風雖厚，而死於節烈者絕少，余家從堂嬸母徐氏於二十

九日聞寇偪家門，卽嚴裝赴水死，嗟哉！生而冥冥，何如死而昭昭，闡幽別微，將有待也。

三十日，西門外華舍村首先投誠，叛賊司事趙某大爲寇營所優卹，踵至之兵不下數萬，梅市等處火光復起。

十月初一日，西郭門及北門外村鎭悉被擾掠，初二三日，延至東門外，是時西南數十村俱晏然，婚娶者猶往來不絕。初四日，始聞城中稍定，僞主將認天義陸順德頒發安民告示，大略言：『向榮之老謀深算，張國樑之智勇兼全，尙無能爲力；況近日醜鬼官吏，眞如螳臂當車』云云，而其他嫚語，尤不忍聞焉。又設立鄉官，有軍帥、師帥、旅帥等名，以下則曰百長、曰司馬。柯橋一帶歸怍天豫余光前管轄，嗣陞怍天燕。凡僞僭不一，其最著者曰王、主義、安福、燕、豫、侯、丞、司。各大鎭設立軍帥，每縣設監軍，俱以土著充之。柯橋軍帥爲趙某，卽華舍司進貢者，大與僞怍天燕余某相得。趙本一游民，不爲鄉里所齒，至是乘堅策肥，張蓋呵道，凡所轄大家，俱受其脅剝焉。

初七八日，大放城內居民，婦孺出者，不下萬餘人。

十四日，余偕妻黨徙至河塔村，離柯橋不過十五里，是時山村安謐，擲樗蒲，唱高歌，晏如也。聞偏門外設立山邑監軍，兗庫房潘蘭充之。余見僞綏天安有示云：『本地居民，公同保舉潘蘭，精明強幹，老成持重，爰特拔爲監軍』等語。吁！汚僞命者不一而足，如彼蠢吏游民，亦曰坐當其分；至有名列賢書，躬居庠序，而亦受僞職者，可哀也夫。

十月下浣，聞西北土圍崛起，首蒙白布，以示區別，號曰白頭，糾集者萬餘人。其初起也，勢頗旺，寇有戒心。

後以圍總不諳韜略，委頓十里，潰者紛然，致附近居民，復遭搶攘之禍。

十一月初旬，西北鄉復肆焚掠，安昌一鎮，燒燬幾盡，相毆而入於山村者，不知凡幾，大索土團之創事者。下旬，聞西北鄉稍安帖，余妻黨仍返故居管市村，余家亦回證諦山。

開暨邑東南包村大起義團，爲首者曰包立生，鄉愚嘖嘖稱其有仙佛之術，大抵英雄生於農家，所謂天授非人力歟？號召義勇，築土城，建壇社，豎義旗，曰義軍統領。包衣幟皆尚白，相約剃髮，近村數十社翕然應之，至是寇始嚴蓄髮之令，有再剃者殺無赦，而民遂無寧日矣。

此編僅記至包村始事而止。按包村後爲賊所屠，而華庭已前卒。題云夏蟲自語，蓋自識矣。吾友馮山茅琛爲諸暨馮村人，馮村包村，僅隔數里，故其始末言之最悉。悍賊之盡力圍攻，前後死者無算。殷實之戶，盡室入包村，陷時死者數萬，隣村遭連累，因之爲墟者亦數十里，殆刼數然與。華庭所記，自係當時實錄，雖殘編斷楮，亦紹郡文獻之足徵者。今因乃弟緝堂商量付梓，特附誌數語於後。陽湖楊葆彝。

虎口日記

據光緒二十二年福州刻本

序

自盜賊橫行，殺掠城邑，而文弱之士，有陷身賊中而能自脫於難者，謂之天佑，豈不信哉！顧遠者不具論，余觀虎口餘生、揚州十日諸記，及近人所載兵革苦況，又竊怪彼蒼默佑，何不俾之不罹於難，而必難之而後出之耶？是豈叔容魯君所云：服食蹤分陷之以戒宴安與？咸豐辛酉，賊竄越州，叔容在城中歷三月，比脫與余相見，出「庚申日記」示余；余訝其升屋而避，入篁而伏，匿大樹之下，藏古牆之陰，急迫在中，既恨翳形之無草矣；而又見虜者再，欲殺者三，餓且病者屢，昕暮奔竄，辛苦萬狀；乃復從容握管，絕日成書，八句之間，積爲一帙，抑何暇也！編中載賊凶事不失纖毫，如溫嶠燃犀，張華燭表，若狐若鬼，畢顯厥形，俾播諸鄉閭，傳諸後嗣，咸知盜賊殘酷，有如此者，此檮杌之書，烏可已也。然則所謂服食蹤分陷之以戒宴安者，亦叔容怨艾之辭，非篤論矣。是直欲以委曲之筆，寫虎狼之形，顯抉其心，大彰厥罪，故置諸兵火，遲之又久而後出之耳，天其佑之耶？其以鈇鉞之嚴誅賊於無形也，又豈特窮巷相逢，殺賊以梃，爲叔容有功哉！余讀既竟，遂不禁慨然而書弁其首。同治壬戌四月，同里陳元瑜瑾侯甫拜序。

虎口日記

會稽魯叔容撰（原題於越逐安子述）

咸豐十一年辛酉，九月二十九日甲寅，辰時，赭賊襲紹興府城陷，大風雨。先是總兵饒廷選督兵潰，諸暨令許瑤光傷逸，賊乘間直撲暨邑，事已岌岌，官與紳尙各執己見，不脩武備，余心竊憂之。是日黎明，遣僕出城買舟，擬赴鄉寓慰老母心，不意賊奪西門入，守城兵勇捍衛團練大臣王副都履謙及諸當道盡出五雲門，棄城東遁，任賊款段而入。余聞警，卽至吳山板橋，遇鄰友孫康海肇圻，方以人言洶洶，正共相疑訝間，俄見披髮跣足者麇至，問之喘急，莫知所對，亟往觀音橋李氏外舅家，上下男女尙二十餘人，不及出城，遂各相對張皇，而無人色，徒喚奈何而已。急折至觀音街，擬赴南街，地僻可暫避，行不數武，猝遇二賊紅巾窄袖，左手執大旗，右手持短刀，余不及遁，被搜佩帶銀物，復挾以同行，至朝東廟前，有貿然來者，賊舉刀索金銀，余乘間逸去，憩伏庸家街叢塚間。大雨如注，衣履濡濕，得隔牆張姓木匠梯，至其家匿叢竹中，閉目息喘，惟聞磕聲、刀聲、追呼聲、馬蹶聲、破壁聲、撞門聲、豕嗥雞噪聲、男婦哀乞聲、孩稚哭泣聲，悚耳懾魄，幾不知此身尙在人世。傍晚漸靜，踰垣至王離堂家，詢知數賊毀門入，攫去雞鴨及衣裘數領而已，餘不顧去；且言翌日大隊來，宜深匿毋攖其鋒，蓋賊之有人心者；余囑離堂心誌之，乞火卽別。與賣柴者阿有回余家，見大門毀，重門無恙，乃燃燭啓鑰入，約略收藏，復帶資斧鍵戶出，籠燭迤邐東行，途中洞胸折脛身首異處者相枕藉。行過皇封街，欻有人團伏牆隅，燭之乃老友王芳洲偕其姪秀章也，遂約同縋城出，適其戚開門挽留不果。余乃行出街，聞鼓柝聲近甚，遂

滅燭至東郭沈氏外舅家，外舅已攜孫出城，惟筵室魏與一婢在焉，相對飲泣，無可爲計，是晚與阿有宿徐氏菉園。三十日乙卯，雨，與阿有避菉園破壁中，腹枵甚，飢腸轆轆作聲，賊搜索數四，積塵迷目得免，夜靜赴外舅家索食。時比鄰男婦競傳東郭門徹夜洞開，均欲出城，結伴十餘人，乘夜冒雨行，過太陽橋，爲守城賊橫截，無一免者，悉驅入卡，反縛余手，腰纏均搜去。一賊鼠頭鷹眼，狀甚凶，顧余曰：『爾非若輩中人，實言無隱。』余以讀書對，不信，語他賊曰：『是妖也，殺之。』俄兩持刀賊驅余出門外，復一賊趨出謂余曰：『妖者官也，汝官乎？』余曰：『所謂官者，偵探紛沓，知汝輩到，不死者已飄然走矣，我非官可以不死，聞城仍開，故欲偕衆出城耳。』賊笑謂持刀者曰：『非妖也，解其縛留爲我監縫衣者。』乃呼余坐室中。初賊得余時，聞外父筵室魏哭罵室中，復聞剳剳數十擊，即寂無聲，殆不辱死矣。時同虜各眷不知所在，余與賣薪阿有坐對，不通一語，賊以積薪堆城堞焚作燎望，又叱羣賊守城，擊鼓支更，毋得稍懈，乃紛紛返。指東一室呼余寢，室中樓牀二，余與一賊臥東牀，對牀阿有及一新虜者，亦一賊同臥。余襪履透濕，因脫去之，方就寢，一賊以繩來縛余手及足，且以辮繫牀下，阿有輩亦如之，縛竟即去。旋聞婦女哭泣聲，羣賊嬉笑聲，良久始靜，惟聞鼾聲如雷。余忽心動，睨視重門洞開，遂以兩手交掙，縛忽緩，以一手出解足縛，亦解，乃解辮，聽同臥賊仍熟睡，對牀睡亦酣，乃攜賊之蒲鞋蛇行出兩重門潛遁。至延慶寺前驚魂未定，陡遇一賊持炬迎面來，猝爲所睹，急避路旁小屋，屋僅二楹，後臨河無居處，因念若再被擄死矣，與鬬又無膂力，奈何？轉念等死耳，不若且鬬，門旁得木梃執以俟賊。賊果昂然來，操楚音曰：『妖魔怪焉往？』俟近奮擊之，賊嗷呼仆地，復擊之死矣。棄梃逸，蒲鞋已失，又微雨，跣足狂奔，一步一跌，復至菉園，慮非善地，踰垣至李姓家，亦無居處，乃由小衖至王定肅公祠後，東方既白矣。遇醫者王榮生，

亦悵悵無所之，余擬憩種菜者家，又不見容，不得已奔後衙橋南岸人家後樓窗外暫避。十月初一日丙辰，大雨竟日，匿後樓窗外，藉柚樹障身，雨大如傾，衣盡濕，餓啖中燒，摘柚一枚以療飢渴。四處火光相映如霞電，煙爆之聲轟耳不絕，愴呼亂起，哀鳴動地，眞絕無僅有之慘變也。挨至黃昏，始冒雨至妙佳橋，見腰機店燈光隱約，門閉不敢遽擊，隔牆輕呼道姓名，始啓門留宿焉。主人惠冷酒一瓢，爛豆盈握，有眞味在，飢者甘食，信然。

初二日丁巳，雨，黎明回家，欲易棉衣爲禦寒計，入室什物星散滿地，急檢舊衣數領，至鄰友王子堅家暫避，其妻饗余麥飯，始得一飽，眞此生之漂母也。是日避於破屋牀頂。

初三日戊午，雨，苦牀頂低甚，去屋瓦僅尺許，跼蹐不能轉側，乃避於承塵上，架朽欲傾，中積殘破木器，蛛網塵封，賊皆望然去。

初四日己未，雨，匿承塵上，賊以長矛搠者再，又翻屋瓦下窺，幸不得見，非神靈呵護能倖免乎？午有投水者，蓋狀元衖童氏婦，余舊隣也，被賊擄至妙佳橋，遂投水，賊委之不顧，他賊救出挾之去，不知所往，此婦貞烈，雖被拯必不受辱，俟後訪確，當記之備採訪焉。（婦爲吾宗女，賊平後晤其夫，知果殉節，因爲請旌焉）

初五日庚申，立冬，晴，匿承塵上，賊用長矛來刺，心悸肌慄，幾爲所覺。薄暮渴甚，覓飲，倏遇三賊走入，坌息急奔，始得免，險哉！賊連日挨戶窮搜，亂草叢棘中亦用矛數搠乃已，遇之必曰：『拏花邊來！』人取腰纏奉之，意滿乃釋，遇他賊亦脅取如前，所獻不多，輒砍一二刀，物盡則殺，故僵仆路旁者傷痕遍體，此屢砍使然，非一賊所致也。自分久匿城中，必無生理，是晚回家，檢筆硯作遺囑，又得時憲書，遂爲日記之始。

初六日辛酉，晴，居承塵上，甚恐，升屋以避，向北瞻望，聊當陟屺。薄暮晤王子堅妻，語賊嗜殺，有剖腹而實

以草者，何殘忍至此？就臥時一枕淒涼，夜不成寐。

初七日壬戌，晴，匿屋上，賊擄船入城，載婦女輜重泊門外，語聲嘈雜，使我心悸。

初八日癸亥，雨，匿承塵上，數賊在下窮搜細掠，半日始去。晚間滿城鼓柝聲不絕，傳聞僞忠王以二十萬衆往破杭州。

初九日甲子，陰，避屋上。晡時賊於前街焚化積尸，煙結如霧，腥風刺鼻，胃翻欲嘔。抵暮回家，見衣物狼藉無容足處，惟燕喜軒藏書完整如故。

初十日乙丑，陰，避屋上，望雲心切，有淚沾衣。午後二賊治牆刈草，余蛇伏瓦上，賊去始起坐。

十一日丙寅，晴，避屋上，聞賊挨戶取鐵鍋碎之，釘圓木上，蓋作滾木爲守城具也，知賊無去志，悶甚。夜夢兩亡婦姍姍來，嫡婦李謂余曰：『君此厄亦良苦，然猶未也。』繼妻趙曰：『有命在天，賊何能爲？幸弗戚戚，致傷懷抱。』余亦忘其已死，正欲詰問，爲比隣哭聲驚寤，夢幻境也，未可信；姑誌之以俟驗。

十二日丁卯，晴暖，晨起登屋，傳聞賊開西門放行，余易服爲乞丐狀，膝骸作瘡，趑趄往西郭，見婦女蜂擁出，余及六七叟爲守門賊所阻，怏怏回舊路，過西郭北岸，見數西洋人縱馬馳驟，觀者如堵，夷賊交歡，天心殆未厭亂歟？復有大隊賊進城，旗幟炫耀，刀鎗林密，賊目黑面長身，年約三旬許，跨駿馬，戴紅抹額，披黃氅，跣朱履，底厚幾二寸；賊婦乘綵輿，亦有騎馬者，羣賊擔囊持械隨之，絡繹不絕。至聖路橋，遇小賊拉至賊巢，指余面塗煤，汗流肌露，非眞丐也，一賊顧余叱小賊多事，麾余去。過小院，見縫衣婦皆郡人，豔粧濃抹，言笑自如，來窺余，目灼灼有似曾相識者，乃掩面趨出，仍回妙佳橋匿陳姓屋上。

十三日戊辰，陰，避承塵上。晚晤王柜香，言：『疊受傷重妻孥失散。』爲惻然久之。飯後陳婦爲余言：賊有令藏男子者火其居，恐甚，有促余他避意。

十四日己巳，陰，仍匿屋瓦上。賊搒掠愈甚，結隊窮搜，承塵亦被毀，余不自安，遂乘夜辭去。月色慘淡，過若耶溪，忽聞呼余聲，凝視非素識，問之乃余鄰王三也，王業磨剪，曩受怨家誣被收，其婦乞余雪，余爲白其冤，乃釋，踵門謝未之見也。慰問殷殷，止宿其家，具盤飧焉。

十五日庚午，晴，與王三籌匿身處，思余家壽萱堂屋上天溝西南倚高牆，東北連屋脊，中凹可容三四人，黎明倚梯以登，令藏梯於牆外。賊日十餘至，至必四五人，顛倒篋笥，余以耳代目，如洞見焉。晚宿王柜香家。

十六日辛未，晴，王三攜張氏子來，囑同避屋上。月起過燕喜軒，見盆卉摧折，靡遺，沿砌秋色仍復幽豔，倣霜殘菊，欹斜籬側，值此刼灰滿地，得瘦比黃花之主人，幸瞻舊植，花若有靈，應亦淚數行下也。夜與王柜香同宿王三家。賊梭巡嚴甚，徹宵鼓柝聲不絕。

十七日壬申，晴，王三得醇醪一甕，色香俱美，沁人心脾，殆二十年前舊醅也，恨不如中山千日酒耳。夜乘月至狀元街口，貧居十餘家，平日嘗感余惠，咸來問訊，並訴搒掠之苦，藜羹糲食，爭相餉焉；復購米及豆，囑王三藏之。遂前行至觀音橋，遇李氏兩內嫂，言：『家爲賊踞，奴僕星散，多被虜去者。』相對爲之淒然。

十八日癸酉，晴，偶檢漢魏叢書，聊遣愁悶。下屋後晤鄰友余晉軒，見其心神恍惚，手足受重傷，爲之惻然。初暫陽不守，余以大亂居鄉之說規之，促其寄頓眷屬，莫之聽也，今並妻子陷危城中，尙以孟子降大任數語自解，愚人之愚，令人齒冷。問其飢，曰：『不食數日矣。』返使王三以升米壺酒餉之。

十九日甲戌，晴，晚至妙佳橋，王子堅妻贈以醃肉，如獲珍饈，感銘肺腑，以其半貽余晉軒。

二十日乙亥，小雪，晴，以手爐薪火煨飯，差勝冷食。晚過朝東廟，塑像俱撲；聞孔廟亦毀，賊教祀天主，不立廟，憶友人嘗言賊所撰曰『聖書』稱孔子爲不通秀才，論語一書，無可取者，惟『四海之內皆兄弟』句，頗合天父之意，得封監軍，旋陞總制，當時以爲笑談，今信然矣。使道訪余晉軒，以麵麥貽之。

二十一日丙子，晴，聞有屠城之說，乃囑王三亦升屋同避。託比鄰歐叟藏梯，城中四處火起，光如電灼，聲若山崩，風勢怒號，日色慘淡，疑賊有去志焉？晚與王秬香同宿，烈燄猶徹天，轉輾不能成寐。

二十二日丁丑，晴冷，聞賊殘殺惴甚，目不能交睫；夜半卽升屋避。日中比鄰殺人，聞乞命者遍遠近，刀聲剳然，悚耳惕心。夜靜援梯不來，與王三絙張七下屋取梯，尸橫滿地，歐叟死焉，此老患難相恤，藏梯執炊，關切獨厚，倏喪賊手，爲之悽然；因囑王三襆被屋上宿，防夜驚也。

二十三日戊寅，晴，黎明升屋，擁衾四望，餘燼猶炎炎作勢也。午前搜物賊來，王三張七尙熟睡，促起屏息俟之，他賊又續至，鎭日沸騰，不堪其擾。晚訪余晉軒，探知新到賊愈多，似無去志。城中男女老幼，遇輒殺之，其意恐作內應耳。竊歎籌防諸公，皆飄然遠舉，內外絕援，恢復無日，奈何？夜囑王三等繫梯屋上，俾升降較便焉。

二十四日己卯，晴，霜重寒甚，日中由瓦隙見賊督擔負者，頸繫長索，纍纍相屬，中雜花面數人，聞係因逃刺字者。夜以櫻棚鋪瓦上，臥始安帖。

二十五日庚辰，濃霜，日中數賊到燕喜軒，掠去琴硯圖書之屬，皆平昔所珍藏者；軒有粉定瓷瓶一，質白無纖瑕，製式尤古，至是爲賊碎，殊堪惋惜。晚囑王三等以布衾裹歐叟屍，葬唐家衖義園。

二十六日辛巳，霜，晚見老嫗血濺兩耳，問之，因念阿彌陀佛，被賊割去，並聞有挖目割舌剔鼻者。就臥時南北火光燭天，東南有礮聲，衾寒似鐵，僵臥不成寐。

二十七日壬午，霜，偕二王三赴酒家取酒二甕，以一貽余晉軒。王三又拾利刃，棄不敢留，余索以自佩，明知力不敵賊，安用此爲？設猝然相遇，較束手待擒者爲稍甘心耳。有馮氏婦者與賊暱，爲余言：『賊重讀書人，稱先生有加禮，君願往，請爲圖之。』余婉言卻謝。蓋賊犬羊成性，圖苟安適貽祖父羞，終且爲戮，自問平生無大罪惡，惟服食起居多踰分，或天降之罰爲燕安者戒歟？由是志益堅。過馬梧橋，見僞檄知義民屢殺賊，賊怒甚，故欲屠城；又聞陷城中者遍貼檄文，列款罵賊，致男婦老幼死於賊者不可紀極。四望寒煙衰草，骨血腥漬，觸髏叫月，斷骨零星，雖曰刼運，亦可見賊之殘酷矣。

二十八日癸未，黎明大雨，衣衾透濕，晡時微雨，賊接踵至，聞淘井聲，物沈於井者悉淘去，笑語喧呼，多豫、楚音，只屋瓦之隔，令人不堪驚擾。

二十九日甲申，天寒，賊搜掠無時，殊亂人意。迴憶違侍老母已匝月矣，服食起居，縈繞方寸，即使鄉寓未遭賊擾，而余身陷危城，致貽親憂，罪莫大焉；且一門細弱，家室誰支，悵望白雲，泫然淚下。晚至觀音橋外舅家，破瓦殘垣，淒涼滿目。復往余晉軒處小坐，贈以飯一盂乃歸。

十一月初一日乙酉，晴，憶昨見外舅家門首貼黃紙，朱書『忠殿王相步天燕隊內丞相喻統下左壹經理劉衛』頭銜新奇，殊堪捧腹。聞僞天王已封百餘王，王所轄之官有天將、朝將、主將；其僞爵有義、安福、燕預、侯、凡六等。王所居曰殿，義曰閣，安、福、燕、預、侯、均稱第；餘如丞相將軍等職最卑，其下又有經理承宣等名目，所

居稱衙。僞王以下通稱大人，王之婦曰王母，亦呼王娘，義以下六等稱端人，餘呼眞人。王各有四相，有六部尙書；且自千歲起可封至九千歲，時僞忠王已封六千歲矣。賊以三百六十六日爲一歲，歲十二月，餘六日則以三十一日爲一月，以次相間。其教爲耶穌，有天父天兄之名，七日一禮拜。呼官爲妖，出掠於鄉名打先鋒；此馮氏婦聞諸各賊者，因得悉大略如此。晚貽余晉軒飯，復往小橋，見李內嫂，知日間開五雲門四內嫂隨衆出，惜不及以書報老母，惆悵久之。

初二日丙戌，晴，天寒，晡時火北起，黃昏未熄，下屋卽到妙佳橋買穀藏衣篋中，當屋上，足一月糧。復往陳姓晤王子堅妻等，均擬出城，因以家書託寄。旋訪余晉軒，亦願偕往，苦傷重不良於行。余又恐守門賊阻，蹈西郭前轍也，徘徊中夜，反側不寐。

初三日丁亥，霜重，天愈寒，續寫遺囑述未了事，墨痕淚痕，糢糊滿紙。晚赴小橋，李內嫂以鄰人星散，欲另覓所，乃促其乘夜徙王三家。比歸升屋，已月落參橫矣。

初四日戊子，霜，日中暖甚，晚赴妙佳橋程太元米店，聞其藏米數石以居奇也，平時受余惠意必得厚貺，乃力索得米三升醃菜一束，人之無良如此！余以醃菜及米半貽余晉軒，餘貽李內嫂。

初五日己丑，黎明陰且寒，晡時晴暖，蠅蚊成陣，晚聞蟋蟀聲，天時之變如此。余晉軒夫婦欲出城，因傳聞沿街貼僞檄放行也。余以老母倚閭懸望，消息難通，且上下十餘口，姻婭之相依者又數家，姪輩幼未成立，力難支持，悔不先期出城，以致心懸兩地，種種轇轕，心如焚膏，決意冒險同出。惟余與晉軒年俱壯，且不類貧家子，晉軒又攜少婦，途懼多阻，擬一覘僞檄。行至東雙橋，見二巡柝賊圍火坐，遂不敢前。方回步，見騎馬賊來，籠

燭擁護，乃匿破屋中窺之，只七八賊無持械者。探之鄰婦，謂賊日由僞主將處聽令還者，且言每夜必往，往必傳一口令，其機密類若此。

初六日庚寅，大雪節，晴，天未曉聞鎗礮聲，遂擁衾坐以濁醪澆磈壘，日昳閱殘書數帙，正凝想間，忽有數賊立南首王姓樓窗外，舉手遙指，似爲所睹者，余與王三、張七、魄飛氣索，偃臥不敢動，惴惴者半日。細想王氏樓相去數百武，非凝神以觀，不能了了，賊殆別有所睹耳。夜赴馮氏婦家，以金易米三斗，白豆二升，分貽李內嫂、余晉軒、王三。

初七日辛卯，陰，晚過余宅小坐，晉軒婦煮麵麥以饗，幼稚繞膝啼飢，余不忍食，却之。信步出慶延巷口，左右顧均有燭光閃爍，急匿破屋伏而闚之，兩路各五六賊，似皆驚皇，大聲作隱語，始相顧失笑，分路而去。蓋賊畏死甚於人，夜出必結隊燃炬行，且有口號，防義民作難也。城破時見衆持梃聚立，即詭言若遽釋梃，當貸若死，不聽，則亦不敢近，必賊多於衆，乃敢肆殺焉。

初八日壬辰，隅中大雨，黃昏微霽，晚晤唐家街居人，詢及王離堂罵賊死，妾與孫亦被戕，其孫纔八九齡耳，賊胡殘忍至此？且死於乃祖懷抱中，噫，慘矣！並聞孫康海至東郭文昌閣畔投水死，其姪寶香亦死於難，黃北梓、陳鏡湖、吳古廉、何小颿、陶元生、吾宗燮元、芷仙俱不屈死；竊歎吾越縉紳夙負重望，高論氣節，訾議流俗，意其臨難不知若何激烈？詎聞寇警，飄然遠舉，甚且械繫入城，長跪乞哀，（言者確有姓氏姑諱之）倖全就木餘生，爲節義士夫之辱；不意視死如歸，乃在循分之士庶守禮之子衿也，哀哉！

初九日癸巳，自平旦至晡時大雨不止，黃昏稍霽，屋下似有一賊踦足窺余者，輒爲驚絕。晚晤余晉軒，知

爲其癡姪南渠也，嘆爲草木皆兵。

初十日甲午，宿雨初晴，木葉脫盡，晨興極目凝眺，大善塔已被賊焚，禿如春筍；望海亭則架木作臺，高出雲表，旗幟層布，人影憧憧，晨昏放巨礮，蓋壯聲勢也。入夜寒甚，過金斗橋，陰霾迷路，燐火散星，神爲之悚。

十一日乙未，陰，傳語僞忠王焚破城賊目，以所虜婦女給配，城中時聞簫鼓聲。賊於城陷時掠少艾置一院監守之，名曰姊妹館，數館計婦女數千，賊有功者輒令自擇，中多名門巨族女，忍辱不死，城爲太息。是晚沈鈺堂之母爲余言：賊信任鈺堂，聽其出入，昨來知余尚匿危城，爲畫策能以金賂賊給護牌得出。余懼勒贖，是賊故智，墮其術中仍無濟，且藏金又被賊發，所餘不敷，聽命而已。白雲親舍，瞻望涕零，不寐竟夕。

十二日丙申，平明大雨，日中始止，陰雲密布，氣象愁慘。晚與李內嫂談及，是日爲外母百期，俗云樂死不如苦生，若外母者富貴考終，不經喪亂，死亦未始非福；惟憶甥館十年，情深半子，悼死嗟生，倍增淒惻。復訪余晉軒爲出城計，因里人傳呼有令開城放行等語，然懼賊意叵測不果。

十三日丁酉，陰，哺時小憩，忽友人婦來，繞室迭呼，余意得出城機會也，細聽雜男子聲，皆非鄉語，心疑不敢應。晚詢之，知其夫被虜，賊尚需善書者，故招余耳。婦人之居心行事，有出乎情理外者，可畏可笑。

十四日戊戌，平旦雨，隅中晴，牆角臘梅初放，濃馥沁鼻，暖日晴烘，手倦拋書，幾忘身在虎口。

十五日己亥，薄暮大雨，夜檢家中殘毀笥中，猶得魚翅數片，佐此珍品，雞蟹尤宜，用供盛筵，昔爲時尚，今惟生吞活剝，聊充飢腸而已，物之遭際，人之遭際也，噫！

十六日庚子，大雨如注，席不能蔽，自髮至踵，濕如新浴，下梯後以火燎衣，寒甚，慮致疾，飲熱酒，宿余氏

草屋。

十七日辛丑，大雨終日，伏積草中，霉腐熏人，殊不可耐。晚余晉軒婦云：其夫於此被捉，慮非善地，乃改臥竈傍。

十八日壬寅，雨如傾，匿余氏竈傍，賊屐聲橐橐，皆過門不入。晚移宿王三家，食芥煮魚翅甚美。

十九日癸卯，黎明有晴意，梯屋避，被褥透濕，不堪坐臥，自己亥黃昏至壬寅夜半，凡三晝夜，大雨竟無止時，煩鬱殊甚，今復陰寒，愈增愁思。余南渠死於賊，夜助其家殮尸，草草蓋棺，得免暴露。若余者骨肉遠隔，存沒莫知，誰收吾骨？思之愀然。飯後仍屋上宿。

二十日甲辰，陰冷，傍晚大雨，至夜半止，下屋時濕透袒衣矣。李氏僕婦以薺菜煮魚翅用佐醇醪，如飽仙廚。夜宿王三家，就臥時，雨聲猶未歇也，百感縈心，中夜起坐。

二十一日乙巳，冬至，黎明陰雲密布，午間則杲杲出日焉。日雖短覺長，此後五紋添線，愈覺九折迴腸矣。憶去年今日，佳節承歡，祝嘏稱觴，其樂何極，不料命宮磨蝎，致離膝下，撫今追昔，涕淚沾襟。晚間余晉軒妻欲偕鄰婦出城，託其寄家書，復至朝東廟前，見貼有門牌，禁止滋擾，詢之蓋從賊目僞朝將周文嘉處購買者，賊搜掠如故，殊堪痛恨。城外消息隔絕，無從探詢，悶絕。升屋時霜重月高，淒涼尤甚。

二十二日丙午，晴，濃霜，昨晚聞沈鈺堂母云：『賊目有僞示不准搜虜，不意更甚於前，甚至拆牆掘地，無物不毀，』余家木器，搬運殆盡，晚知以箱櫃攔橋上及巷口以斷小路，豈尙有所防歟？殊不解。唔余晉軒妻云：『余眷屬所居北鄉一帶不遭焚掠，』寸心稍慰。

二十三日丁未，陰雨溟濛，自朝至夕，賊擄刦如故。晚赴余宅，知晉軒在賊處無恙，且可時一臨存，惟每行必有賊偕，其婦仍未出城，乃貽飯一盂，幷留一紙書，商出城計也。

二十四日戊申，晴，擄掠聲稍靜，傳語賊拜天主日期。晚王三獲鴿二，囑僕婦烹以佐酒。

二十五日己酉，晴，微霜，西南有砲聲，訛傳官兵攻城，爲賊所敗，確訪無其事。

二十六日庚戌，雨，薄暮大風，晴，聞賊攻杭失利，逃回者甚衆，故砲聲不絕；且云守城賊有張皇意。

二十七日辛亥，清晨微雪，晡時晴，枯坐心戚，見六雁翱翔雲際，冥飛何慕，鳥殊勝人，惜不能爲我寄書以慰母心，徒增忉怛耳。晚赴余沈兩處詢探城外消息寂然。

二十八日壬子，晴冷有冰，晚接余晉軒書云：『賊攻杭州敗，僞忠王李秀成守錢江，僞主將陸順得守蕭邑，柯橋錢清築土城，陡亹亦設賊卡，已派兩邑庫吏潘光瀾、朱克正爲監軍，文信往來日絡繹，頗可寄信』云云；或勸余作札求援，惟余與若輩向同冰炭，何濟焉？

二十九日癸丑，濃霜堅冰，晚以布被麥飯遺余晉軒妻，受晉軒之託也。

十二月初一日甲寅，晴暖，屈計城陷兩閱月矣，虎口餘生，差幸無恙，惟苦出城無期，仍命懸賊手，殊惴惴耳。張望白雲，思親淚落，兀坐者終日。

初二日乙卯，晴，睡醒寒甚，氈上濃霜厚幾及寸，洵平生所未見，高處不勝寒，知不獨瓊樓玉宇爲然也，偃臥至午，始起坐。

初三日丙辰，晴，霜濃如雪，夜過余晉軒家，見其妻子飣粥不給，爲之惻然。又赴王宅，秬香傷重死矣，延喘

兩月，仍不免尸骸暴露，無力爲之掩埋，徒呼負負。

初四日丁巳，晴，濃霜積冰，日中數賊來拆門窗，負以趨者皆新擄里人，行稍後鞭撻隨之，呵叱連聲，令人髮指。薄暮見羣鷹迴翔天半，意態安閒，盤旋雷門一帶，相傳城中臥龍山有王氣，每日晡，鷹集其地，迴環往復，始各歸巢；賊陷後改翔城外，若高飛遠害者，我愧此禽矣。夜以穀貽余荃軒家。

初五日戊午，陰，微雪，寒氣凝沍，手足皆僵。晚見李內嫂母子均受重傷，其母年七十餘矣，小賊索銀，大肆敲扑，前贈皮衣禦寒亦剝去，食物均被擄。余所避之區，下梯時又爲惡鄰窺見，種種拂亂，愈增愁苦。是夜偕王三、張七宿余氏花園屋上。

初六日乙未，小寒，陰，所避處甚隱，惜下上須越屋脊，不及余家捷便，晡時隱隱聞乞命聲，不意索銀賊又來，僕婦復遭箠楚，似有指使者，遂乘夜以內嫂等移居西隅破屋。

初七日庚申，晴，天寒，新避處狹甚，不能容三人，囑王三張七仍避余家屋上，余獨匿，且可就食李氏。聞省垣已陷，唇亡齒寒，果如所料，紹城克復，愈無期矣。

初八日辛酉，晴，朔風凜冽，凍指裂膚。晚赴水神廟前，探知賊巢日演劇，幷派巡柝禁各賊夜行，餘賊晝夜聚賭，負則窮極搜括，男子無論老弱廢疾，犯之輒索金，金盡仍擊殺，婦女雖得免，亦多受傷，爲賊縫紉得酬米，他賊來仍攫去，每製衣必其賊坐守，製竣始去，防他賊擄也，其無統率如此。

初九日壬戌，晴，天寒。困危城中忽忽七十日矣，死生未卜，重貽親憂，令人嗒焉若喪。入夜月明霜重，啜苦茗以聊消永夜。

初十日癸亥，濃霜寒甚。月來風餐露宿，雨打霜欺，面目黧黑，顧影自嫌，幾疑非復故我，人生到此，能不黯然。夜至朝東廟前王嫗家，晤縣吏胡姓自城外僞局來，詢知賊已安民，設鄉官二百餘處，司辦糧餉等事，充鄉官多市井無賴，間有衣冠中爲賊脅立者，雖免擄刦，仍肆苛派，世界如此，愈覺心如死灰矣。

十一日甲子，晴，大風冷甚。昨詢胡吏云：『越中官弁廖太守已於城陷前傷重身殉，死難者惟會稽少尉包君一人而已。』君名楨，字仲瑜，京江望族，與余有通家誼，貌魁梧，性倜儻，善飲，數斗不亂。憶夏間支六展封翁作消夏會，把酒談心，日夕過從，曾幾何時，六展諸君聞警星散；仲瑜慷慨捐軀，竟以身殉；余則生死未可知，北風凜冽，吹換滄桑，令人不堪回首。吾郡守土之吏，平日政苛於虎，不以百姓爲心，惟知奔走聽命，而所謂奉簡書而治兵者，則又虛擁纛牙，遺羞巾幗，一旦賊薄城下，手足無措，相與抱頭鼠竄，棄城如敝屣。不意成仁取義，誓死不移者，乃在一介微員，噫！亦可悲矣！然仲瑜攖白刃而不悔，垂青史以如生，甯玉碎弗瓦全，以視苟且偷生，靦然民上者，奚啻霄壤？余爲仲瑜悲，余又爲仲瑜幸矣。

十二日乙丑，晴，日中見屋角老梅南枝破萼，寒香襲人，時有小鳥啾啁其上，昔人句云：『鶯花不管興亡事，裝點春光似昔年。』觸景興懷，今古同慨。

十三日丙寅，陰，晚聞僞鄉官醵金納貢，絡繹入城，城中被困男婦，多有招尋得出者，余惟聽天而已。沈鈺堂母貽鮮蝦一撮，蓋爲賊製衣託自城外購來者。夜半馬梧橋火。

十四日丁卯，晴，馬梧橋火隅中始熄，慶延巷又被燒，賊目日禁放火，燒者如舊，其不能約束可知。王三已爲胡吏荷擔出城，余苦無厚貲，慮有他變，惟囑寄書鄉寓，設法救援而已。此君同匿危城，相依爲命，今又失指

臂矣，奈何！

十五日戊辰，晡時微雨不止。晨起聞賊演放大礮及排鎗，因記籌餉局存火藥萬餘斤，未經外運，且城陷前一日，外邑解到餉銀若干；又有王萬盛者，目擊時艱，仗義傾囊，以錢一千貫納局備守城資。局中亦有存蓄，只一宿之隔，全化烏有，藉寇兵而齎盜糧，是誰之咎歟？竭脂膏以供侵蝕者十餘年，仍將一郡八邑輕輕斷送，無名子撰聯云：『籌餉餉籌籌餉局；育嬰嬰育育嬰堂。』洵天然對偶也。

十六日己巳，大雨淋漓，晡時晴。晚赴王嫗家，遇方姓亦自僞鄉官局中來者，云：『賊擄陡亹者再，』陡鎮地接寺東，鄉寓必遭蹂躪，幸所居瀕海，海沙平衍數百里，茅舍疎落，賊未必垂涎，或能倖免，由王家埭越海塘僅十餘里耳，憶到鄉時曾爲眷屬詳言退步，當不致茫茫無所向也。且聞王家埭毗連數村，賊蹤未到，愁懷稍慰。

十七日庚午，陰，晡時微雨即止。晚過余宅，值晉軒妻爲賊拉去縫級，遺二子在家，惸孤煢獨，不禁淒然！

十八日辛未，陰，天寒，晡時以杯酒自遣，千愁萬慮，觸緒紛來，北望涕零，了無生趣，若非老母年高，長兄遠宦，定當甘心逆賊，以洩孤憤，斷不鬱鬱久居此，如幕燕釜魚，苟全性命，以冀倖於萬一也。夜聞滿城鎗礮聲，寢不成寐。

十九日壬申，晴，天方曙，李氏僕婦掘苦菜，遇舊僕任阿發持賊令旗來，蓋僚壻章敬夫託僞恩監軍來援內嫂者，呼余下屋，遂袖日記同行。由清道橋過軒亭口清風里，一望瓦礫，幾於迷路。至水澄巷賊穴，賊稱余爲鄉官，漫應之。飯後詢以徹夜礮聲，始知諸暨所轄之包村有包立身者，倡義拒賊，且精奇門術，故賊夜驚耳。午

後出昌安門，如魚脫網，如鳥離籠，悲喜交幷，心不自主。亟登小舟，但見廬舍蕭條，蒿萊匝地，炊煙斷絕，雞犬無聲。憶槳勇肆橫時，北門奸民藉端搆亂，雖由廖太守一念姑息，致遭攢殿，然其時得二三紳耆排解其間，必不決裂至此。乃各樹黨援，作壁上觀，遂至官死於民，民死於賊，撫今追昔，倍增慨歎。移時舟抵寺東村，叩謁老母，難逭膝下久離之罪，聊述城中聞見之奇，骨肉環聽，既驚且慰。惟悔移家互鄉，當賊至時，闔眷輕裝赴沙地，監守者又膽怯遠匿，所有輜重，賊擄去十之三，惡鄰擄去十之七，已蕩焉泯焉矣；雖幸不死，仍難謀生，詠少陵『世亂遭飄蕩，生還偶然遂』之句，又不禁痛定思痛也。

寇汀紀略

據北京圖書館藏同治六年鈔蠻氛匯編本

寇汀紀略

汀州曹大觀撰

流寇僞檢點劉滿，一名遠達，隸貴州苗翼王石達開麾下。自言：『二十歲充本籍鄉勇，營弁器之，二十四歲擢爲把總，與東王楊秀清遇，四戰而被擒，遂降賊，嘗悔當時年少不知大義，今雖爲檢點，不得爲宗族交游光寵。咸豐五年乙卯，奉太平王洪秀全僞旨：「許三品以上，娶妻室金陵。」今年四十五歲，妻子不知存亡，尙不覺悟，甘從悖逆，擾亂江閩，貽羞萬世，思之不堪回首，言之極爲痛心。」

天王洪秀全，乃秀清等以其狀貌非凡，奉以爲主者也。翼王石達開，則秀清之降將也。前此秀清等十三人平陽起義，結爲異姓兄弟；厥後爭利忌功，自相仇殺，存者惟秀清及北王韋昌輝而已。六年丙辰七月，秀清謀篡，韋昌輝滅之，殺其黨羽。九月，昌輝又謀篡，石達開伐之，昌輝縋城夜遁，達開糾兵圍之，滅其族，盡殪韋氏之黨。竊據金陵以來，凡官大者俱不能保首領，故十三兄弟盡亡。現在能安民者，惟石達開；能知兵者，惟僞侯陳金益；此外無能爲者。

七年丁巳，糾殘卒及無賴衆逾十萬，由江寇閩。二月三十日，屠光澤。三月初六，破邵武，直抵泰寧、建寧，勢如破竹，所經地毛如掃，飛走皆盡。大国宗二十一歲，湖北人，小國宗十九歲，廣東人，兩兄弟俱封協天燕，乃達開之外寵，不知誰氏子，其姓石者，從達開姓也。其第內有護將五百名，有代理民務軍務等官。經歷曰國歷，通傳曰國傳，書史曰國書，有典官典糧糈及銃砲火藥鉛碼諸件差尉曰國尉。次於国宗者封護天豫，乃達開戚

屬，第內亦有國歷、國傳、國書、國尉等稱。其官銜丞相一品，其屬有相歷、相傳、相尉。承宣二品，檢點三品，指揮四品，將軍五品，皆有正副，分殿左右。總制六品，監軍七品，軍帥八品。以下師帥、旅帥、卒長、兩司馬、伍長、遞降而殺。

其冠制用風帽，三品以上，中嵌官銜，左右繡龍；四品以下，中嵌官銜，無繡龍。其服色二品已上，黃袍黃褂；五品已上，紅袍黃褂；八品已上，紅袍紅褂；師帥以下至兩司馬，皆帶黃包巾，藍袍紅褂，稱爲善人，（即上人之譌）軍帥已上，俱稱大人。其儀制七日爲禮拜期。下請上安稟帖，一職跪呼一職齊呼：某大人高陞、高陞、高高陞；八品與一品見，亦稱兄弟，不拜不叩頭，進跪退跪，一膝着地，一膝不着地而已。其鈐印皆長方，盤龍刻邊，中無篆文，楷書某銜及某姓。其旗幟各款，賊第內護將五百名，藍旗紅邊，寬大六尺。護旗五隊，每隊五百名，前隊紅旗藍邊，後隊烏旗紅邊，中隊黃旗紅邊，左隊綠旗紅邊，右隊白旗紅邊，寬大五尺五寸。侯相帶護旗六百名，並帶差尉，總共一千名，尉總共千二百名，護旗四方，紅旗。檢點帶護旗五百名，並帶差尉，總共八百名，護旗四方，烏旗白邊，（亦有白旗烏邊中畫紅月者）連護旗四方，紅旗。檢點帶護旗五百名，並帶差尉，總共八百名，護旗四方，烏旗白邊，寬大一丈。指揮帶護旗二百名，幷帶差尉，總共六百名，護旗尖角，前紅旗，後烏旗，中黃旗，左邊五尺五寸，隊旗寬大一丈。指揮帶護旗二百名，幷帶差尉，總共六百名，護旗尖角，前紅旗，後烏旗，中黃旗，左綠旗，右白旗，隊旗一條，寬大八尺，護旗寬大六尺，不鑲邊。將軍、總制每帶差尉二百名，隊旗一條，寬大一丈。監軍、軍帥每帶差尉百三十名。典官、師帥、旅帥每帶差尉五十名。外典官司聖糧、紅粉、鉛碼、銃砲諸職，每帶差尉百名。卒長帶協理一名，書手一名，聽使一名。第內代理民務、軍務等官，每帶差尉四百名。屬官經歷通傳，每帶差尉二百名，國傳每帶差尉百五十名，國書每帶差尉五十名。國尉每帶差尉二十五名，指揮以下各打本官旗號，不得私寫紅字。

營中每飯前，跪念贊美文二十四句，詞意鄙俚；日摘其中二字傳爲號令，卽戚繼光傳籌之法。其操演兵卒，行陣幷不整齊，器械並不堅銳；所恃紛紛揭竿，一鼓而數萬衆齊聲響應，徒假威以謊人耳。臨陣之訣，以爲彼寡我衆，彼進則我必退以待之；若彼衆我寡，彼退則我一可追十，百可追千也。一路裹脅奸民，江西之建撫，廣東之潮嘉，福建之漳泉，俱剪紅色紬緞綾，約三尺長爲包巾，四周用合和同三字戳記印之；亦有忠義堂三字者，上寫虔、彪、虎、剋五字，下註一房、二房、三房、四房、五房某姓名，又系以口號六首，（一云：『忠同日月義同天，兄弟結拜是桃園，兄弟不必來盤問，少讀詩書說不全。』二云：『總結傳下一首詩，兄弟不問自然知，出本望兄來知告，知數當時進逢時。』三云：『平陽城內有關公，青銅寶鏡在斗中，籌等算盤千斤秤，紙墨筆瓦化爲龍。』四云：『見面不相識，今日取相逢，三八二十四，今來共一宗。』五云：『一路滔滔見太平，不知老哥是何人，快快開門洪家過，萬起明燈共月心。』六云：『你刀不是殺人刀，乃是關公義氣刀，過五關，斬六將，不斬洪家半分毫。』）皆指秀全言也。俱附長髮打先鋒，人目之爲紅頭賊云。

於是汀屬土匪聞風四起，宰豬喫酒，拜會結盟，道路相逢，詢之曰：『父子親乎？兄弟親乎？』答曰：『父子不親兄弟親。』遂灑血抔臆，拜爲兄弟，暗藏紅巾於身，日望長毛來汀以圖起手，而尤莫險毒於寧化禾口鄉之張雲從。始雲從聚黨數千，恣剽僇，襲破江西石城縣，因與其黨爭貨財，相搆害，雲從不勝，遁而反里。寧化令盧芬往捕之，雲從稱戈相向，毫無忌憚；汀州知府延英急飭守備楊成龍帶兵力爲堵截，雲從走邵武；盧收其子婦下之獄。時邵武已陷，雲從詣劉遠達誘說百端，導之來汀，遂率逆黨五萬餘，由泰建直撲寧化。三月二十九日破其城，盧芬走竹篙嶺。四月初二日，詣汀州錢局，書於案云：『忠孝節義四字全，無問心有愧！』遂自縊，家僕上其印於府。知府延英委縣丞萬立鑑代理寧化，給銀一千，令圖克復。數促鎮將富克興阿督師勦賊，且

偵游擊賈彭帶兵三百爲先鋒，馳赴該縣之七良塘；後軍守備楊鳳元率兵二百駐新橋。富鎮往大息嶺巡哨，諜知賊勢猖狂，亦回新橋紮營。千總嚴益彪、把總范應蘭、范應霖等從之，俱逗留不進。

長汀令龐立忠（山西孟縣人）謀於邑衆曰：『吾欲購勇藉資應援，計將安出？』孝廉曾炳文，職員胡掄元等數十人僉應曰：『庫充廩實，上府拘成局不肯開，士瘠地磽，下民困征輸不能給，無已則丐粟米商貸錢典鋪乎？』龐公從之，罔有吝者。惟是汀人久席承平，未經戎馬，應募者率多菜傭氓卒；乃擇軀幹雄偉者得千八百餘名，令謝文亮等領之。比至新橋，營弁聞警，早棄火器溪流中，扶富鎮上馬走烏石鄉，士卒皆潰，文亮爲亂賊所殺。知府延英聞之，知事不可爲，與同知朱式璟相視而泣曰：『孟子云：「與民守之，效死而民弗去」，今賊氛緊迫，雖欲嬰城固守，奈民各畏寇遠避何？我等草草一死，奚足塞責？盍出城徐圖補救爲。』延英攜奔屬，挾庫藏，出寶珠門，走遊繩渡，僦居烏石鄉之賴家宗祠。朱式璟出廣儲門，走七里橋，欲奔瑞金。賊遣黨假難民行乞郡署，潛察太守動靜，見內外寂然無人，各衙亦然，惟縣屬勤政堂設籌辦軍務局，有紳士十數人給發鄉勇口糧。是時良民遠徙，惟市井惡少吸食鴉片之徒，希圖冒領口粮，隨募隨散，毫不濟事。賊首劉遠達聞此情形，遂大掠而來，至十里鋪，城中驚懼不知所爲，稍有識者亦束手無策，不過相對流涕而已，時四月初六日也。

龐公出金再募古貴里八約鄉勇千二百名，飭監貢梁友魁等趕緊調齊於次早赴東校場殺賊。時落日銜山，獄囚譙譁欲破械出，龐令典史余釗每囚給斗粟千錢以安其身。忽有青泰里河田鄉獷民四五百，由麗春、惠吉兩門入城，圍長茂典鋪，而諸坊列市，貨積財充，悉遭剽掠，沿街橫行，刼獄燒屋，無所不至。龐公孤掌難鳴，不能彈壓，遣人告急富鎮，督兵會擊，杳無回音。耆老請龐公駐寶珠峯隘口，催齊鄉勇，與賊交鋒，乃微服出

城，鄉勇無到者。值夜雨昏黑，漏三下兩骹跌傷，力疾趨烏石鄉，而天已曙矣。

初七日，往謁富鎮行營，力請回城。時兵已走散，隨營不滿百人，知府延英亦在座，詢龐古貴里鄉勇來齊否？時八約如烏石下河等十七村，相去三二十里不等，已到六百餘名，隨後陸續可到。乃召賈游戎帶勇進城，賈股慄不敢前，龐令梁友魁等督勇趕前抵禦，突報賊黨數萬，黑白旗幟塞滿道路，喊聲海沸，分五路攻城，城已陷矣。

劉遠達踞崇善中坊附貢陳祖武家，掘其積藏，布分黨羽，旗上大書『殿右四檢點功勳平胡加八等劉統下』字樣，殺紳衿，掠巨室，凡公廨廒倉市廛質庫所有，皆被搜括；而奸宵蠹役亡命之徒，悉爲嚮導，即日四出搜鄉，不盡不止。頭裹紅巾，手執旗幟，一路惡叫狂呼，捉幼孩，擄壯丁，淫婦女，即崇垣峻柵複壁窖房，無得免者。諸鄉勇見此情形，惶恐駭散。富鎮上馬走濯田，延太守奔漁溪，雇驍勇八十人從之，龐公身當磯衝，幾貫左臂，疾提長靶刀，退入上成里。

初八日，有冬官副丞相陳享容，年二十四，承宣黃繡全，年四十餘，率黨三萬餘，由寧來汀。劉遠達及諸魁往東校場迎入城，毀神像，燒書籍，拋棄各衙文卷糞穢中。奸民復籍大戶姓名白於賊，凡富商大賈，顯宦勢豪，挾黃白之物走避遠鄉者，各爲賊指其處。賊乃糾土匪千數百人，分路往跡之，名曰打糧；殺人者以血染其巾，謂之打先鋒；財物狼藉，促所擄壯丁運入城。所得衣食與衆共之；惟金銀寶玩則歸於主帥。若獲蟒袍、補褂、朝珠、花翎等，則曰：『此妖頭之物，』搜捕尤酷。如有窩匿隱瞞，必赤族屠之。又傳令曰：『鄉村進貢者免其納稅，』於是牛羊雞鴨米豆薪油等物，輸將恐後。然此賊慾壑未盈，彼賊復迫索如前數，輾轉攫噬，不至赤貧不已；甚

有奪婦女數十，賊輪奸至死者，受孕之婦，每剖腹視胎形男女。或向本賊主流涕訴之，則曰：『吾兄弟甚多，賢愚不一，難以徧察耳。』汀民於是深恨富鎮不殺賊，貽患至此也。

又有殿左九十七指揮張姓出示云：『擄人多者，即計所擄之數陞官，若擄得識字通文者，倍加推重。』於是賊中擄得其人，珍若拱璧，呼爲先生，錮之密室，不令足跡外出一步；凡監軍總制之官，非三品以上先生不得任，以理民詞，辦軍務，非曉暢文義不能也。若自來投降者，賊每犬豕畜之，以其輕去鄉里，非我族類，其心必異也。所鍾愛莫若美童，寘之臥內，嬖爲男妾。

本日龍頭鄉奸民劉祥運來報：『知府延英攜眷口載數十槓入漁溪。』有殿左五十五檢點程姓，給祥運路票，令往戕之。時漁溪鄉廖永享，（即監生廖啟年三十歲，家本素封。）與龍頭鄉劉祥全、劉祥運、劉奕梅、榮坑鄉劉進晃、上蕉鄉曹勝英、瑞金縣楊會淮等，俱千刀會中頭目，暗約江西、廣東會匪千餘人，乘亂起事，各持銃砲刀械，搶掠鄉村。見延太守經過竹子凹，永享即鳴鑼放礮，喝令夥黨持刀前刼。太守急出肩輿，以刀抵格；永享之族廖伍三用飛石擊而擲太守腦額，太守暈絕仆地，永享之徒曹連科以尖刀砍下頭顱，凡槓夫僕從及驍勇八十人一時逃散。鄉民廖月東以會匪戕害郡尊，變出非常，乃謀諸同族廖石富，寄官眷其家。劉進晃復報知程檢點，擬獻知府首級來降。朱同知因瑞金會匪充斥，復登舟次於邱坊，會匪復蹤跡得之，刼其官囊如洗，朱與子壽祺、孫士英，赴水死；其孫媳萬氏，代理寧化立鑑之女，賊訊知係江西人，念同鄉之誼，寄之修坊民舍。立鑑時募廣東勇三百，訂期初七日赴任矣，突聞賊至，出戰不敵，被賊刃首，妻縊死；次女年十三，賊擄去。兩家姻戚，連日遇難，慘哉。

龐公駐成上里，隨丁相失在後，惟團練局經承李彬、承發書饒雨霖隨之，傳諭丁屋嶺紳士貢生丁拱南、廩生丁捷芳、附生丁郁文等，按戶派丁，分把隘口。逆黨突來攻之，壯勇丁勝洪、丁克進殺賊十人，奪旗三桿，各鄉皆照丁屋嶺派丁守隘，令鄉長督之，凡成上里守隘者，不下二萬人。其成下里諭熟坑鄉紳士賴鑑泉、謝坊王永森往各鄉招集田兵，約得萬餘人；古貴里牛坑鄉吳鑑堂亦招得萬餘人，一切隘口，嚴加盤詰。凡商民士庶過往，悉給路票，互相稽查。其時富鎮在濯田，會匪欲戕之，有走空神棍號木貓大王者受其賂衛之，得走上杭。賈游戎、楊守戎皆逃出境。他如嚴益彪、范應霖、范應蘭各營弁皆土著，挈眷走匿古貴里之大喊山，賊黨知之，數往刼其藏，奪其馬，鄉民苦掠，醵番錢千餘圓輸賊，始稍稍得免焚刼。

初九日，程檢點示民蓄髮留鬚，遣黨隨土匪逕牛坑口，隘丁搜之，有『斬取知府首級』僞示；並劉遠達給上蕉陳姓采買牲口路票；龐公令紳士丁捷芳截殺之，斃六人。初十日，張指揮遣紅巾數百過隘，託言：『往鄉買馬，』搜得與廖永享賴登洲僞信，並會匪曹德元守隘者各持刀迎賊，擒十餘人，餘俱殺於分水凹。十一日，會匪劉進晃、賴登洲、導水營三百六十一正將軍郭某來漁溪等鄉大刼貲財。郭某令將汀州府印去繳，並解知府首級，約定次日兵至東陂岡相會，風雨無誤；並給予製旗式樣，隊旗黃心紅邊，護旗四方黃旗不用邊。進晃等遣黨送信與廖永享等，有『一路上汀，通知各鄉備茶飯，明日面見郭某』語；又有『分水凹官兵滿千，衆兄弟膽大放心』等語。有水營炎一將軍邵某給奸民路票，下鄉買菜，俱被隘丁搜獲殺之。

先是廖永享糾合千刀會匪在龍頭鄉紮營，頭目衆多，專候賊來起手。龐公欲督鄉壯先平會匪，然後恢復郡城，商之丁捷芳。捷芳曰：『鄉壯家戰人守，各固其圍可耳，未諳訓練，且無攻鎗大礮，遽遣出敵，則把隘乏

人，甚屬非計；況會匪蜂起，伏莽叵測，此時不可輕動。必俟大兵抵境，鄉丁乘勢策應，方不至前驚後慮，顧此失彼。』龐公然之。聞三層司巡檢李斌僑居上杭，寄書囑令速請富鎮飛調杭永兵勇進勦。十二日，廖永享移紮上曹鄉，勒令各鄉助賊糧餉，供應牛羊。遣黨黃機匠、（僞稱總鎮）廖伍三、解知府首級獻於陳丞相，陳問知府楨連金銀來否？答云：『無有。』陳罵曰：『爾輩並無金銀，安知非假一人頭欺我耶？』斥之去，仍攜回首級。行至中途，遇梁友魁帶勇守隘，截殺十七賊，將首級埋梁屋頭，黃、廖二人逃至分水凹，被練坑隘丁獲之，丁捷芳令速斬首；永享聞之大哭，如失左右手。

是時長髮盤踞府城，勒令曾炳文出鄉募富室金，曾辭以耳聾，賊割其耳，逼其副室投繯死。經理錢局許開晨藏錢巨萬，被賊席捲一空；並勒令許開富紳姓名，使各輸貲充鄉官，（有軍帥師帥旅帥卒長左右司馬伍長等名目）上戶出番錢二千圓，馬四匹，中戶出番錢一千圓，馬二匹，下戶出番錢五百圓，馬一匹。劣衿市儈喜爲鄉官者，輒榜報條門首，逆黨見之，不掠其室；其不輸錢馬之富紳，賊必囚之，拷掠無所不至。十三日，廖永享在上曹鄉豎旗鳴鼓，馳馬奪路，衝入楊梅溪地界，露刃報仇；丁捷芳、吳鴻紹等，奉龐公令，聯合鄉壯，極力抵禦，擒殺八人，並斃老王仔（號鐵木耳）老賴仔（號黑翅虎）二名。上曹人助賊戰者，被分水凹隘丁出槍棒格鬥十五六合，該逆始退。有奸民張炳文、岳振儀、張兆宗、張能善、張黃狗、廣導長髮來鄉搜掠；梁友魁率勇往張姓店捕之，殺賊數人，內有黃馬褂賊一名。炳文等投稟劉檢點，謂『梁阻截餉道，請誅之。』劉以爲然。時漁溪鄉廖石富聞郡尊首級埋梁屋頭，市棺殮屍瘞之，廖月東募鄉壯四十護送郡尊眷屬赴上杭，宿箕嶺鄉。十四日，賊責餉遠鄉，紳民懼其入境，急斂番錢糧米等遠迎貢之，劉檢點納之，遂免掠其鄉。廖永享率衆亦貢錢馬於賊，梁

友魁率勇截其後，斬首二十餘，永享見劉跪訴其黨被殺狀，劉封永享爲令長，帶二十五人守城。守城之法，十堛爲一篷，白晝執旗搖閃，閃走巡視，夜間擊梆鳴鑼，鑼聲達旦，又裂布裹竹片作火炬，釀油燃之，令光燄燭天。

十五日，劉檢點率大隊屠戮梁屋頭、李城、牛門頭、羅坑里、源頭諸村三百餘人，府城逃來者被害十九，皆炳文一言之流毒也。大索友魁，友魁變姓名沒溪中詐死，一賊撈起以刀屬頸曰：『爾必妖生友魁也。』乃百端辯說：『己非友魁，不過蒙師陳某耳。』賊曰：『汝爲人師必能書，可爲我掌書記。』卒捉之去，旋俟賊守倦，乃逸出。龐公駐丁屋嶺調勇防勦，劉檢點聞之，又率隊往搜。丁捷芳令隘丁嚴守隘口，自率諸勇奮力抵禦，殺一紅袍白旗盜魁，銃斃紅巾十餘人，擒斬土匪沈其四、老陳牯、丁九興等，而丁鑑光、丁玉采被賊捉去。其陣亡者，有南塹曹美利、曹光炳、田背龍昌佩、練坑吳六堂等共十一人。十六日，長髮在東校場操演，銃礮之聲不絕，其實全無紀律，慣擺一字陣，用兩頭夾包之法。是日，頒示各鄉，張貼通衢，狂悖之詞，輒假天国天王天父天兄天師等字煽誘愚民崇奉。石達開謬稱『神聖電師左軍主將翼王五千歲。』其統下相謂：以從江西入閩者爲老兄弟，從九龍山結夥者爲新兄弟，蓄髮數年，長一二尺，頂心腦後髮俱盤束之，貫以牛角簪，額前髮散披，蓬鬆垂兩旁，毛俱卷，不施網巾，鬼形怪狀，亙古未有。凡輸貢之鄉，賊數數入市食物，必倍價酬之，市兒貪其餌，饋以酒肉，不知其包藏禍心，圖我於後也；策田等鄉多墮其計。

十七日，協天燕兩石国宗護天豫四國戚率衆八萬餘來汀，皆達開私黨，謂之翼府兵，驕橫恣睢，賊中畏之如虎。丞相以下迄監軍諸官，俱出接至東校場，扛夫走卒，填衢溢巷，城內文武衙署祠宇考棚書院及士民宅舍，無不踞爲窟穴。各官將所掠金銀珍寶，用鮮紅漆棹，擺列齊整，鼓吹前導，獻之協天燕石第。以劉遠達功

第一，官陞二品，賞黃緞繡蟒馬褂。是日未暇出掠，其衆各給升米。以城中人衆難容，派數千人往古城探瑞金虛實。十八日，龐公諭：『各鄉紳士多募田兵伺間合力擊殺，無使逃出。』而連城紳士患賊之來，復斂洋貨肥馬番錢米豆等項，倍於前數，以貢於賊，乞免入境。劉檢點納入私囊，面許紳士云：『連城盡知向化，爾等寬心安枕可也。』乃上書国宗言：『連城等處立鄉官撫其民，遣兵二百戍之足矣。汀僻在萬山中，荒莊确田，悍民鷙俗，度不展肘足，惟汀西與贛密邇，素饒富，可圖利之。』書留內不發。本日，長髮下求賢之詔，開科取士，不必秀才，一試即中舉人，以『上帝權能誅滅妖氛』爲題，懸之国門，限二日繳卷，得入選者十二人，榜張府聖廟前照壁上。惜汀人無識，竟有名宿厠其間者，士論鄙之。十九日，国宗不從遠達言，遣周指揮提師二萬往攻連城，由東校場扒山越澗，一路擾掠，喊聲震天。河田士、匪來投，周指揮以其桀驁難制，力拒不納。

先是郡城委員幕友等聞寧化不守，各乘船擬逃上杭，而各市商賈亦捆載隨之，順流而下。不料甫出策田，凡沿途各鄉，皆料長毛必來，豫先攔截搶奪，而河田尤甚，所掠白金以百萬計，他物稱是。是時各團練勇化爲劫盜者，不可枚舉；而賢紳端士輸貲募勇，力請富鎮回汀勦賊者，亦不乏人。龐公在成上里，諄諭各鄉，令大會田兵，殺賊復城，特以防奸守隘，處處須人，大兵未到，不敢妄動。二十日，上曹鄉士匪滋擾成上里，丁捷芳率衆追勦，以矛刺殺數人，奪其刀。時江西千刀會匪攻破瑞金縣二日矣，從古城投賊，賊拒不納，會匪遁回。二十一日，河田人自恃雄猛，聯合鄉壯，願與賊戰。聞富鎮帶杭勇二千，是日卽到，各各奮勇爭先，村人備足粮草，專候富鎮一到，直搗賊巢；及富鎮駐紮河田，日已暮矣。賊乘夜興師，一股從陸路，一股由水路，天未明已壓河田境。二十二日，富鎮眠纔起，突報賊分兩路包營，不下二萬人，又值大雨滂沱，我軍蒼黃，措手不及，富鎮上馬狂

奔，仍回上杭。慌亂中杭勇被殺二百餘，河田勇被殺一百餘，其紛紛落水受傷者不可數計，房屋被焚過半，搶刼豬牛數百。傍晚，賊仍回城。其往寇連城之賊，分黨五千佔據羅坊，淫掠刼殺，酷毒備至。紳士羅宿、羅雲龍等奉龐公飛諭：鳴金招勇，駐紮前山，分旗派隊，計將星夜襲擊。奈大雨如注，水漲山橋不能得手。時至三更，見賊往連邑，乃尾追至橫盤磴，痛勦其後隊，殺死七百餘，前隊相去已遠，不及回救。擒斬武毅先鋒徐從州，搜出軍功執照一紙，陣亡者監生羅旆光一名，鄉勇羅昌金等十二人。武舉鄧席珍、武生邱上麟督丁壯追殺賊黨三百餘，賊鋒頓挫。二十三日，賊由小路攻連城，城已破矣；被各鄉壯勇從東門外迎擊，大殺一陣，逆衆四散，斬獲多名。石国宗見片甲不回，益疑劉遠達與連城私通，而遠達甥方忌舅功，謀奪其職，乃搆讒於国宗曰：『遠達受連城重賂入私囊，其在邵武，攜縣令孫魁江之子來汀，以貴州同籍，贈多金釋之去；若信任斯人，恐鬻權賣主，吾屬無噍類矣。』国宗色變，遂謀搜其館。二十四日，劉遠達謁協天燕第，国宗羈縶之，派護將三百環集其館搜之，鈔出黃金八十錠，白金三百錠，番錢七千餘圓，奇珍古玩無算，乃褫遠達衣，殺之於考棚照壁前，磔其尸。一時干戈人馬，滿城鼎沸，自相殺戮者千五百餘衆。遠達統下萬餘人，俱散走，逆黨從此離心。瑞金縣七里橋保正劉玉清，初被賊刑拷索賂，乘隙逃出，以此情形密稟龐公，龐公飛諭田兵尾追之，擒殺數百。

二十五日，河淋頭奸民導賊來成土里，託言買豬，實探龐公所在，欲生縛之。時龐公犒鄉勇方畢，退居樓上，隨從皆外出。突有數賊執刀入庭中，言『腹甚餒』，令廚人速備餐飯。龐公櫂不能脫，急穴樓窗逃出，遁入深林。二十六日，龐公恐踏太守覆轍，擇人跡罕到之處，以草葉自蔽，樵人見而憐其饑，以熟芋饗之，徹夜目不交睫。明日，遣樵人以諭帖往丁屋嶺召經承李彬，並札諭紳士大集田兵勦除賊黨，隨從始知龐公猶在也。又

紳士董詞宗、童鳳翔、胡覲光等，偵知賊往童坊胡嶺一帶，率勇前後夾攻，殺死四百餘，奪獲銃礮甚多，賊鋒又挫，由清流、歸化兩邑而去。賊敗走者謂我軍戰勝爲『發妖風』。二十八日，逆營火藥無故自焚，轟倒房屋，壓死三四十人。又聽得東校場礮聲雷震，驚惶駭異，謂『官兵來勦』，各各痛哭，自恨蓄髮數年，寇掠郡縣，勝則長此爲盜，不勝則爲官兵所殺，追悔莫及；且勸新擄者曰：『爾等趁此機會逃爲得計，萬不可效我蓄髮也。』其樂於從逆，糾結不解者，亦厄運使然，彼亦不能自主也。

二十九日，賊見田兵愈聚愈多，遂閉城不出；又聞東校場軍聲震蕩，愈益驚慌。石国宗令鄉官二十餘人，多備帷帳鋪墊器皿，豫買油燭及諸食物，言『東王部下楊国宗，不日從寧化來汀，一切供億不可苟簡，』多給之銀，遣其購辦。五月初一日，東校場礮聲三晝夜不絕，兩国宗急不知所出，各謀欲遁，遣黨四出捉人，令挑行李，捉到捆縛一處，以其髮辮互結之，以防其逸，或五六，或七八人，插標記，給米半升，俟炊飯畢聽號令起程。二更後，用火炬照衢，十字街一帶店屋悉被延燒，挑夫狡黠者自割髮辮而走。是夜賊首率大股往攻上杭，大半出五通門走。初二日，紳士許開晨知龐公駐紮成上里，疾馳至行次，哭訴：被賊殘害之禍。現今城內逆黨皆驚懼欲走，乘此調勇四面兜圍，在城紳董作爲內應，必速成功。龐公急寫諭帖派送各鄉，凡被殺害之家，皆隨呼立應。初三日，該逆放火城中，考棚、書院、府前街、天一樓、定光寺及各店鋪，悉被燒毀。龐公召齊鄉勇，各備軍械火器，前抵烏石鄉。初四日，成上里丁屋嶺廩生丁捷芳等，古貴里梁屋頭監貢梁友魁等，帶勇爲先鋒，龐公率委員梁廷錫，典史余釗及武弁陳玉銓、嚴益彪、范應霖、范應蘭等，各領兵丁，邀集紳士曾炳文、鄭汝賢等，分路督勇進城，斃賊百數十名。是日午刻，克復郡城。

終

第三部分　外人記載

據簡又文修訂本

洪秀全革命之眞相

羅孝全著　簡又文譯

此篇係天王洪秀全在未起義前從而學道之教師羅孝全牧師 (Rev. I. J. Roberts) 于起義之第三年致英國人之公函刊于 The Chinese and General Missionary Gleaner, London, Oct. 1852.

曩在香港時，關於中國廣西之亂事，余曾有重要之發見。有革命軍人物，昔曾到香港探視彼處之傳教士，爲其筆述革命起事之源始及進程；余曾親讀其辭。余雖不能證明其言之爲完全眞實，但深知其一部分爲確鑿無訛，而其餘部分則爲誠有可能之事，與其他報告相印證。余今乃將其所敍述之大意複述如次，即以其言自行證明其價值可也。（按：此筆述者即洪仁玕。）

革命軍之起事　革命軍自起事迄今已歷數年。在一八五零年（道光三十年）中國之老皇帝駕崩，其子繼位，據報：廣西有革命軍起事。此等事件之發生，令外國人測度革命軍之宗旨，不外謀推翻新皇帝之政府而另創新朝而已。然而試一詳細審查此事之文件，則對于此次革命之起源，即有全然不同及較爲眞確的觀念矣。

革命軍領袖天德（此爲余前在香港時所聞者）革命軍之領袖爲洪秀全。（原註：天德大約是起事之初該首領自稱之名號，爲一般外國人直至一八五二年之時口所常道者。但造革命軍與北方人發生關繫時，天德名號已被取銷，領袖稱爲太平王。）以下所錄即洪氏之友人對香港之傳教士所述之大概也。（按：傳教士即韓山文氏。）

洪秀全自幼讀書，聰穎異常，博覽羣籍，自十五六歲卽應試，在某次試期中，彼偶遇一容貌特異之人，寬袖長鬚，贈以『勸世良言』一書。（原註：此人卽梁阿發。餘略。）此書教人當信上帝，從耶穌守十誡，而勿拜邪神。其後洪氏在病中得見幻象，於其中彼得受教訓，與此書所言之道相符。彼卽開始依照此書所教者發言及行動，並自題悔改詩一首，其後又作宗教詩一首。（看篇末附錄）

彼乃入廣西省，自著書數本，皆勸人去邪歸眞者。其後，彼曾親到廣州余之禮拜堂，一住數月，背誦聖經，學習聖道。及後，彼又到廣西刊行之。（原註：於此處該筆述者詳敍迷信之事實，謂洪氏能行奇事，能預言未來，後皆應驗，吾人今刪去此部分，以待將來之報告。）此述辭人（洪仁玕）續言：初時並無舉行革命之計劃，但因官與兵之壓迫及殘害爲吾人所不能屈伏，並無別路可走故耳。

洪氏於暇時親製數聯，貼于牆上。洪氏在離鄉前所作論文甚多，不勝錄矣。（按：此篇所述洪秀全行奇事，說預言，及初時無意革命一語，爲韓氏所未載。餘詳載韓氏『太平天國起義記』一書。）

關於該領袖（洪秀全）之行狀，述辭人之言卽止于此。彼繼乃自敍其身世，伸述此次革命之宗教性質及其起事與直迄今日之進程。其紀錄不免有重複之處；但大概而言，尙有新意思及新情形爲前所未言者。綜合前後所述，互相印證，皆與革命事實之眞相符合無訛。

革命之宗教性質　該述辭人之第二書所述大要如下：我隨侍首領（洪秀全）已有十年或十二年之久。當我兩人交好時，彼得受上言之『勸世良言』一書。在此書中，上帝之權能，耶穌之奇蹟，與乎魔鬼之誘惑，皆得明示。彼將全理爲我透澈講解。當其患病時，靈魂上天，彼亦將所見完全爲我講知。（原註：該首領所言靈

魂昇天所聞所見種種異象，係在病中發生，凡人體力不健時，其心力或受傷害，記憶中之印象或甚生動逼眞，因而常覺目有所見，耳有所聞，皆十分眞確，對人講及眞誠無僞者。）我於是將塾中孔子神像除下，並將家中偶像移出，一並棄去，而且常對父親、兄弟、親戚、朋友及一切交遊之人講解，教以眞道。其中有聞而卽信者，有聞而反對者，有承認其爲眞理而不敢信從者，有起初躊躇後則信從卽如一般聞而卽信者。此等信徒自以爲受聖靈感動，聯合一致，毀壞許多偶像；但其不信者，其心爲魔鬼所迷，反對而迫害我等。六七年前（一八四五）我等得聞有一位洋兄弟在廣州禮拜堂傳道，我十分歡喜得此消息。（按此卽本篇著者羅孝全牧師是也。）我卽離去書塾，辭退教席，我等三人旅行各方，教人以此眞道，卽如在鄉所爲。我然後得知聖經所言之眞理：『先知在故鄉本家沒有得人敬重的。』我等直至廣西各處，多人聽道而願拜上帝。我等來往廣東及廣西之間多次。廣東亦有信徒，但終不及廣西之多也。

當我等開始傳道時，官與兵皆承認傳教師係好人，所以並不與我等作對，彼等自言只是捕除盜賊而已。但不久我等卽被控告，並有徒衆二人，姓王及姓盧者，被迫害至死。於是戰事發生，只爲我等教人相愛及行善之故。但不久人民會集而就我等保護者盈千累萬。我等不能不敬重此等父兄爲上天所遣，彼等以與我等聯合一致爲至上策也。至是我等乃公然傳播眞道，信徒之數日日加增，而與我等作對之人不能不消滅。我等軍中，規則至嚴，全係公義，人心歸服，我等聲譽亦蒸蒸日上。我自己及其他傳教士被派至各村鄉召人皈信，傳播眞道於外，但所失望者人心不能合一。我等之行動外間多有談論，貪官汚吏及其爪牙乃欲捕捉我等，但幸而我等常得天父天兄之助力，始免落羅網。現在人心雖未能完全合一，但我等希望不久卽能

一致進行，而此眞道將見傳播四方矣。

述辭人之眞誠　以上之敍述與由他方所得之報相對照確爲大有可能之事；概而言之，余不能不信其爲眞者。而且就余個人所知事實與上文之敍述一部分亦相符合。（原註：就現在均已明瞭及與乎方有進程中之種種事實，綜合觀之，均足以證明上文之敍述爲眞確無僞者。）約在一八四六年或翌年，有兩位中國士人到我廣州寓所，宣稱意欲學習基督教道。其中之一人未久卽回家，但其他一人則繼續留在我處約有兩月餘。在此期間，彼研究聖經，聽受功課，而其品行甚端。此人似是洪秀全，卽今之革命領袖也。而敍述其事蹟於上文之人或卽是與其同來而先回家者。當洪秀全初來我處時，曾寫就一文詳述其得獲『勸世良言』一書之經過（此卽與其同來之友所敍述者）及其得病情形與病中所見之異象，皆一一詳述；又謂夢中所見與書中所言兩相證實。在述其異夢時，彼之所言，實令我莫名其妙，迄今仍未明其究從何處而得此種意見，以彼對於聖經之知識無多也。彼請求受洗禮，但未得吾人滿意于其合格之先，彼已往廣西而去矣。直至今日我方得知其以後之行動也。

洪秀全之相貌　洪氏相貌如常人，身高約五呎四五吋，體格偉大，面圓，身材各部端正，頗美觀，年齡約在中年，態度行動雍容，有君子風。

各種報告　據報告，革命軍中之一部係由自稱爲上帝會會友所組成。有人謂郭士笠先生(Mr. Gutslaff)(?)之一位信徒已投入軍中，但吾未想到此卽洪秀全氏，更不以爲其人已爲革命領袖。從前我對於此次革命之性質亦未有何種適宜的觀念。人輒以爲此不過目的在推翻現在之朝廷而已；依余所見，此或

爲革命軍中一部人之計劃；因爲卽如在大衞王軍中構成分子是複雜的。（撒母耳前書二十二章二節。）余意以爲洪氏之軍中，凡全國不滿於清朝，無論理由爲何，皆與洪氏等聯合起來。然而革命軍中，上帝會之一部分，于此目的之外必另有一目的，而且爲更重要之目的。彼等不是反抗政府，而似是爲宗教自由而爭鬬，且實謀推翻偶像之崇拜。現在我對於彼等之爭鬬具有同情，而且預期重要的結果。天意眞是奇妙！與外國戰爭之出人意外的結果，乃是中國之開放。如今，倘此次之革命將推翻偶像之崇拜而開放門戶，使福音得普遍傳播於全國，則其結果豈非同樣奇妙耶？余以爲洪秀全之部下，不特奉其爲軍事最高領袖，而且奉其爲宗教之先知或大師。余又以爲彼自己雖充滿迷信，但人言彼道德嚴格，毀壞偶像，甚至禁其信徒寫『拜』字於名片上，蓋彼謂『我昔在廣州受教訓謂此是錯的。』倘使彼從良心上行動確是如此，遵依其所受之聖經教訓而實行其所知所識之至善者，則當有好的結果無疑矣。雖然，彼仍需得人『將上帝的道給他講解更加詳細，』卽如阿波羅無異也。（使徒行傳十八章二十六節。）

前數日，余與本地一中國人談話，彼個人乃與洪秀全氏有私交者。據云：洪氏部下現約有十萬人，衆均愛戴之；彼待部衆以禮、以義、以仁，遠過清官之上。彼個人則有節制，能克己，而彼之大事業日漸勝利。此華人續言：『如上主助彼，則能成功，否則將被消滅，事之成敗，不久卽可決矣。』

此華人之言甚似迦瑪列（使徒保羅之師）對猶太人公會之言：『現在我勸你們不要這些人，任憑他們罷。他們所謀的、所行的，若是出於人，必要敗壞；若是出於上帝，你們就不能敗壞他們，恐怕你們倒是攻擊上帝了。』（使徒行傳五章三十八三十九節。）如現在有外國勢力扶助清廷以攻擊此等人，予至爲痛惜。此事經已

受人查考，余在未能現在較確較詳之消息以前，對於此舉絕少感想；但現在既有此情報，復加以余個人所知關於此舉之事實，余不得不決定以爲此舉完全是受天命之指導。若有外國勢力攻擊此輩者，余將極爲痛惜不已，蓋以其『倒是攻擊上帝』也。中國崇拜偶像之教必須推翻，誰能說此非上主所特定之時間乎？余雖未能充分擁護或反對洪氏現在之行動，但深願在聰明的天意之下，將全事放在上主之手；上帝之決斷當至爲公正矣。雖洪氏之所作所爲未必盡得吾人之贊許，但從前外國與中國交戰亦不外如是，然而以將來之結果而論，此次革命關係于福音之傳播于中國，則其趨勢亦爲同樣愜意者也。在昔上主未以靜而細之聲音對以利亞講話之前，先有大而猛之風，足以開山裂石，又有地震與火災，但上帝俱不在其中；然而以利亞乃藉此而得以準備着親聆上帝之聲音焉。（舊約故事）現在有一事至爲確定：即是中國之舊習如非得有猛烈之震動與破裂，則斷不足以移動中國人在政治上及宗教上行動之常軌。此外部屏障之破壞與分裂，已於一八四二年之外戰實現一次矣；其時國際間交通之大障礙已爲破裂。現在一八五二年在內部亦有同樣激烈之革新方在進程中。余乃誠懇希望及禱告其結果將爲掃除偶像，而爲一般人民準備着親聆在基督福音中靜而細之聲音。

中國之危機　在現在情狀中，一般基督教徒應如何誠懇祈禱及力求推進福音于此國人民乎？而能善用不久即來之機會，尤爲重要！試看上帝之奇能，不特使中國外部開放以接受福音之教師；而且現在吏在其中有人崛起表出眞神使人崇拜，以強有力之手腕掃除偶像，而人民奔集其旗下者輒以萬計。是故余深願吾人戰戰兢兢虛心相信此大鬪爭，將受全能全智的上帝之深意之指導，而爲其自定之計劃所以顯

揚神旨及光榮，使此偉大民族得以重生及被救者。

一八五二年，十月，六日，于廣州。

〔附〕米赫士跋

上錄書札一通，觀其發信之時日及其所表出之好感與虔敬的精神，甚值得吾人深心考慮。此書係去年秋間所寫，吾人藉此而得明白此次革命大奮爭之眞實性質及其起源之宗教性於革命軍未北上之前及遠在河馬士艦(Hommex)未赴南京之先，在廣州已有人知其事矣。函內所言去年九月間到香港之人（卽述辭人）究不知是誰？羅牧師謂其與洪秀全同姓，但革命軍中重要人物中未見有洪姓者。（按述辭人洪仁玕，直至一八五九年始抵南京，而羅氏函又未明言其名字，作者當不知之。）（中略兩段）

由此人所述之辭，顯見在洪秀全與其徒衆方面而觀之，革命之起源實由於宗教之迫害。述辭人云：『初時並無舉行革命之計劃；但因官與兵之壓迫及殘害爲吾人所不能屈伏，並無別路可走故耳。』『姓王及姓盧者被迫害至死。於是戰事發生，只爲吾等教人相愛及行善之故。』彼滿具廢除偶像，獨拜上帝及勸人同奉此新教之志願，其事業乃爲淸吏所阻撓，致數人於死地。情勢如此，如何做法？彼輩將坐而待斃直至全體被殺乎？抑奮求遏止此迫害之猛流乎？如其不能不出於抵抗一途，則豈非必須以武力對付武力乎？有人謂彼輩仍當以溫柔忍耐精神以屈伏于迫害者忿怒之下，而惟事祈禱將自己交托上帝。彼等之宗教知識及經驗似乎尙未進步至此程度。彼等之熱誠似乎是超過彼等之知識。彼等深信有一宗大事業要做

的，但爲武力與暴力所阻撓以致不能實行其工作計劃。如彼等只有少數人，則不難逃逸避去，然而彼等人數甚多，不能盡行逃竄，彼等惟有自行謀慮計較，如我們舉行革命將得成事否？彼等以爲可以成功。彼等之仇敵苦逼其交戰，彼等遂接受其挑戰。一經交綏便無別擇之路可行，惟有完全勝利抑或全體被消滅而已。官軍如得勝利，將見『雞犬不留；』是故彼等逼得前進無已。如期之勝利又鼓勵其再接再厲，而彼等心中遂漸有推翻清朝而自行建立一個基督教的政府之觀念矣。在一八五零年，彼等擁戴其領袖爲王；自此之後即立國稱號以至於今矣。　W. H. M.

以上信札及跋尾，均轉載于 North China Herald, Aug. 一六零號 20. 1853（此跋文原著者，或譯爲麥都思。）

按：據逸經二十五期，文內按語均譯者簡又文所加者。又附錄洪秀全來歷一文，已編入本叢刊第一部分中。

太平天國起義記

目次

譯者序
原序
一　洪氏之世系
二　洪秀全之產生地及童年
三　洪秀全之考試患病及異夢
四　洪秀全之改變——讀小書——受洗禮
五　繼續研究小册——宣教——遇難
六　洪馮離鄉赴僚區——在廣西傳教之成功
七　秀全回家——與仁玕到廣州——再到廣西——會衆增多——禮拜儀式——洗禮等——毀偶像——雲山入獄——復到廣西
八　洪秀全之品格——談話——及言論
九　入桂之最後一次——上帝會情形——楊秀清與蕭朝貴
十　廣西之擾亂——本地人與客人之爭——拜上帝會牽入政爭——革命之原因——起義及成功——洪秀全與三合會
十一　廣東之逼害——馮雲山家族之入獄——起事響應之失敗——洪仁玕之逃亡

譯者序

本書原名『洪秀全之異夢及廣西亂事之始原』(The Vissions of Hung-Siu-tsuen and Origin of the Kwang-Si Insurrection)茲譯爲『太平天國起義記』庶辭簡而意顯也。原書以一八五四年出版於香港，旋卽分期轉載於 North China Herald（華北先驅週刊）越年又重印於 Shanghai Almanac and Miscellany 中，而倫敦亦有別印本。越八年，一八六三，原本及別印本已頗難得。遂又重印於 The Chinese and Japanese Repository 第一册中。

原著者瑞典人Theodore Hamburg，漢名韓山文，以一八四七年充瑞士人所設立之巴色會(Evangelische Missionsgesellschaft zu Basel)教士來中國傳教於廣東東部南部客家人之間。一八五四年五月十三日卒於香港，得年僅三十五。餘事蹟見偉烈亞力(Alexander Wylie)所著之Memorials of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to the Chinese (Shanghai, 1867)，及本書一八五五年倫敦別印本中所附韓氏小傳。

倫敦別印本前尙有校訂者皮堯氏(George Peanse)所爲序一篇，中引韓氏函一通，略云：『僕雖與革命軍人物素不相識，然在廣東常見洪秀全之親戚朋友，故能收輯最可信消息之有關於洪氏個人及其起義之原始者。少年洪仁者，以去年十一月中受洗禮於內地，乃現今南京革命首領之堂弟而親密之知好也。此君爲逃避官府之迫害，曾於一八五二年四月間由一入教少年爲介，引至僕處。彼所留與僕之文件，卽過半年後僕所以示羅孝全先生(Mr. Roberts)者也。近洪仁與其友二人已乘舟離此而往上海，僕深望其得

機安抵南京。僕爲彼等備書籍數種—舊約，德人、英人及美人所譯之新約各一本，初學篇（Bible History），葉納清（Ferdinand Genähr）先生之聖會大學；又曆書，又世界及中國及巴勒斯坦之地圖；此外又遠望鏡、寒暑表、指南針等等。洪氏與其諸友及彼等之眷屬被迫得困窮不堪，屋宇已被燒，田地則籍沒入官，僕稍賙濟其家屬，蓋義所不容辭，且使彼等居此數月，既以便教導，亦以助彼等爲北行之備也。爲彼等僕已費二百餘元。然僕雅不欲使敝會擔任此款，故就洪仁所傳授與僕者譯成太平天國起義記一書，且望其書之銷售可以收回二百元之款也。』此函中所道之洪仁亦詳見記中，蓋卽洪仁玕也，韓氏故隱其名耳。此函作於一八五四年五月四日，越九日，韓氏卽以痢疾卒。爾時原書尙未印就，惜乎其不得見推銷及翻印之盛也。

歷來歐美人士之研究太平天國者，咸以此書爲最眞確可靠之史料。嘗考吾國官書或私人著作關於洪秀全身世及太平軍初期歷史之種種紀載，其詳實可據，無能出其右者。顧國中頗不易見其書。數年前燕京大學史學系教授洪子煨蓮取一八六三年之本翻印之。前年以一份寄贈。余得之如獲異寶，卽埋頭譯之。並與洪子約先以譯稿交燕大圖書館印行，與新印英文本合併發表，然後另行編入拙著之太平天國雜記。然一八六三年之本凡於洪秀全之詩詞僅有英譯，而無漢字，依義回譯，虞失眞相，故譯稿雖成而未敢定者一年又半。會謝子興堯亦素研究太平天國者，另從別處鈔得洪氏各詩原文十一首發表於『人間世』第二十期中，余遂轉錄於譯稿以寄洪子煨蓮，因謀付印矣。燕大圖書館忽又得一八五四年香港原本，洪子遂議廢一八六三年翻本之翻本，而影印香港原本易焉。原本所載漢字詩文，較謝子興堯所發表者爲多，而文字亦間有不同，故拙譯之稿亦因而改錄焉。此書復傳於中國，洪子之功可嘉，且又稍爲拙譯之稿校訂數條，此尤余所深感謝者也。

簡又文　二十四年五月

原序

此時中國內之變動既爲一般人所注意，則此册之發表，或亦不爲多事。著者原意不在詳述此事之內容，亦不擬將衆所共知之述辭，纂輯成書。關於此端宗教政治之運動，著者欲表現其心地及原因，故僅就個人所知，得自信而有據之來源者，由其發生之先，敍至於其舉兵於廣西之經過耳。

此書之結構及文筆頗有缺憾，著者亦自以爲歉。蓋著者所知既有限，而其所得之消息又多出於箝語，言者答著者所問也。然此若干頁者倘不見棄於讀者而可使中國之兆民得更活潑而永久之同情，則固著者所深望而當引以爲幸者矣。

中國內亂方熾，在同情於革命軍者觀之，其結局似可預料；然戰爭未已，則成敗不宜懸斷。在此情形之下，爲謹愼起見，吾人不宜以眞實人名、地名遽行刊布，爲代招禍害，許多無辜之人已代爲其親戚受罪而死，吾人不願助紂爲暴也。凡人名、地名之曾經刊布者，茲不復爲隱蔽。其餘，於人名則輒爲簡縮，於地名則譯義而不傳音。音本於英文無解，故此法於讀者無損，而全文敍述並不因此而隱晦。凡所譯詩詞，著者既求保全原文之神氣，復欲合於英文韻語之體格，又輒附印原文，所以便能讀漢文者也。

關於景物之描寫，自以中國人之看法爲主。著者盡獻其所聞，力免刪潤，且鮮加批判，讀者可自爲評論也。就大略言之，著者頗信其所聞之無誤而可據。然事有越時遼遠僅憑記憶追述者，則細小之乖舛，恐或亦

不免。述者既與起事之人有親友之誼而於所爲之事有傾向之熱心，則其言或稍涉誇美，亦屬可能。但就大體而論：述者固祖懷而言彼所知及所信以爲眞者也，可無疑焉。當彼僅憑記憶以敍述各事時，對於南京所傳來之消息，彼尙不大知悉，此亦其不假之一證也。自南京革命人物處得來之書籍，誠足以使吾人明瞭於革命勢力之範圍及情狀。對於其起義之原先，則尙未詳說。此下若干頁卽以補此端之不足者也。

巴色會教士韓山文　一八五四年四月于香港

太平天國起義記

洪仁玕述　韓山文著　簡又文譯

一　洪氏之世系

洪氏世系遠出於宋朝，時爲徽欽二宗之世，約在十二世紀之始。兩宗既爲金人擄去，有洪皓者，官居台輔，感於忠節，挺身赴金，以爲蒙塵之主服務，僅與一人同行，共冒此險。既抵北境，天氣奇寒，復被流遞於渺無人煙之野林外，此時衣服食料，俱不足以供二人生活之所需。同行者乃慷慨獻議：犧牲一己之身命以救洪，盡予以糧秣衣物，使其得以繼續行動，而自己則甘留而葬身于野林中。洪未幾困苦殊甚，糧盡則食野樹根以苟延殘喘。金人見其久而未死，頗以爲奇，卒釋之南歸。（譯者按：洪皓字光弼，鄱陽人。生於哲宗元祐戊辰（一零八八），卒於高宗紹興乙亥（一一五五）高宗建炎戊申（一一二八）以徽猷閣待制假禮部尚書充大金通問使。留金十五年，和議成，乃得釋歸。忠節最著，高宗稱蘇武不能過。後以忤秦檜謫死。餘事蹟詳洪汝奎著洪忠宣公年譜（宣統己酉洪氏晦木齋刊四洪年譜本。）此處所述在金野林間生活一段，殊不可據，殆依野史傳說而已。凡括弧內註釋，除標明原註者，皆譯者所加，下同。）

洪皓有三子：長名遵，次名邁，三名适。（按：皓有八子，長适，次遵，次邁。其下尚有五人，此誤。）遵亦仕至台輔，一如其父；餘二人均爲翰林。遵之子名桴，亦爲翰林（桴原文作 Phuh。按遵二子，柄、桴，見洪汝奎洪文安公年譜。其名之音皆不似。皓諸孫中，唯桴近是。然桴，适子也，見洪汝奎洪文惠公年譜。其爲翰林不見年譜中。）同時，洪氏一家在朝爲官者共八十餘人，桴十五傳而至念九郎（Hung-nien-kiu-lang 原名未詳。）此十五代裔孫居于廣東之潮州府。因受族人之侮辱及壓迫，

乃遷居于嘉應州，嗣後其子孫散居于廣東各處，現共約二萬人。其中得有功名及出類拔萃之士，頗不乏人。復由上言之，十五代裔孫經十一傳而至洪淞三（音譯 Hung Kung），此人生有四子，名英經（Jin-King），英綸（Jin-Lun），英緘（Jin-Shing），英緯（Jin-Wui）。四子中英綸與英緯最初遷居於廣州北部之花縣，以耕種爲活，其後復迎其父母兄弟同居焉。洪淞三之裔孫今共約五百人。由英綸四傳而生洪秀全。由英緯亦四傳而生洪仁玕，卽敍述本篇之人也。（原文稱仁玕皆曰洪仁（Hung Jin），此蓋著者故爲之隱也。）

中國家族之穩固，恆視其全族勢力之大小與人丁之多少以爲衡，以故凡由一個太公傳統而下，無論支派遠近，均爲一家族，以收團結相護相助之效。其同一班輩之男女，均以兄弟姊妹相稱呼，尊輩則稱爲叔伯嬸母。同姓同族之人絕不許通婚。是故本書之主人翁洪秀全與洪仁玕雖爲同一高祖之弟兄，而其親切之情，比諸西洋人之同祖同姓者爲較厚較密也。

秀全之父鏡揚（原名）生三子二女，爲前妻朱氏（Choo 按譯者采訪，鏡揚元配實係王氏，此誤。）所出，繼室李氏（Li）今仍生存，無所出。秀全行四，其下只有一妹。秀全娶妻賴氏（Lai），生子女三人，長女約十五歲，次女約十歲，幼子約五歲。秀全若祖若父類皆德行甚佳，且得享遐齡者。高祖英綸以慈善名，賙濟全族，享壽九十六歲。其曾祖享壽九十餘歲，其祖考亦享壽八十歲。秀全之父年高德劭，有長鬚，爲人公正耿直，受族人推戴，司理祖宗田產。此爲全族公產，其入息則作利于全族之事者。彼又爲全族之父老，其職責不獨爲族中偶起爭執者之裁判人，而且代表全族與鄰族交涉等事。中國村鄉隔縣城或最近之官衙有遠至六七十里路者；每有訟事發生，官吏肯役，重重剝削，所費不貲；故鄉人遇有爭執，恆由族中父老判斷是非曲直，甚或與鄰

村鄉族械鬬以武力解決。迨戰爭經過數月或長期，乃互相議和了結，而不經官吏之干涉，故官吏對於人民之勢力現已大減矣。（按：由譯者年前親赴花縣洪氏故鄉采訪所得，茲改正前譯如上。參看逸經二期譯者原註。）

二　洪秀全之產生地及童年

洪秀全之本鄉爲花縣之一小村，距廣州城約九十里。此處地多平原，四野禾田，村落在其間。在天朗氣清之日，由此可望見廣州近郊之白雲山。秀全之祖先由嘉應州遷此，故族人均用嘉應州方言。本地人稱此等客籍民爲『客家』。中國人恪守祖宗承法，代代相傳，均事農田，以資餬口而已，外國人所視爲生活必需之品，均視爲無關重要也。在客家村中，只得生活有用必需之品物；其他虛耗奢侈品所以安享福樂者均無有也。洪秀全之本鄉差可爲其他無數小村之儀型。房屋之前面均南向，以得陽光，在夏間又可得溫涼之東南風，在冬月則可避寒冷之北風。一入大門，有天階約大十二方呎，兩房爲廚房及沐浴房。在大門之正面則爲正房及大廳，前面透光通氣。廳之兩房則爲臥室，家中各人分居之，而以正廳爲全家會集處。房屋均一層平房，地以灰和沙拌鋪擊成，地面磨滑，牆亦以同等原料築成，而雜以多量之土。屋頂則以灰泥板條爲蓋，上鋪屋瓦。屋瓦共鋪兩層，下層則以凹面向上，上層以凹面向下，如是雨水不至滲入屋內。

洪氏全村人口僅約四百，大多數爲洪姓族人。村之前面只得房屋六間，其後則有房屋二排，中隔小巷。在第三排之西邊則爲洪秀全父母所居之小宅也。在村中房屋之前有小塘，滿貯泥水。全村之污水糞溺被雨水冲動均流入此處，而成爲全村灌溉禾田之肥料池。但穢氣四播，凡不熟習中國農村經濟者均不能堪也。在村之左邊，靠水塘之旁，有一書塾，此爲村童上學念書，預備科舉考試之處。

在此村中，洪秀全生于一八一三年，（按卽清嘉慶十八年癸酉）原名爲火秀。至成年時，另有一名，表示在家族世系中之班輩，（按卽「仁坤」，據譯者采訪。）而秀全則爲後來自取之書名（別號）也。秀全之兩兄助其父耕田，又種些少瓜菜，全家食糧由此供給。其家經濟不裕，只得耕牛一二頭，另養豬狗雞等，此皆中國農家所有者。

秀全自幼卽好學，七齡入塾讀書。五六年間，卽能熟誦四書、五經、孝經，及古文多篇，其後更自讀中國歷史及奇異書籍，均能一目了然。讀書未幾，卽得其業師及家族之稱許。其才學之優俊如此，人皆謂取青紫如拾芥，行見其顯父母光宗族矣。有幾位業師竟不受其束修而自願教之。秀全嘗負笈他方，雖其家計不豐，然爲免其輟學起見，家中常樂于供給所需。有幾位族人復贈以衣物。彼之老父每與人談話，最喜談及其幼子之聰穎可愛。每聞人稱讚秀全，輒眉飛色舞。凡有說及其幼子一句好話者，卽足令此老邀請其人回家飲茶或食飯而繼續細談此老所愛談之題目矣。

當秀全約十六歲時，其父以家計困窮，不能再供其讀書求學，因此秀全，卽如其他輟學之村童，須助理家中農事，或到山野放牛，此爲一般年紀太輕而無力做粗工之少年所常爲之事。但人人均以秀全如此中途輟學爲可惜。翌年，有一年歲相同之窗友，請秀全陪伴其讀書，以一年爲期，蓋以得此天才爲伴侶，必可收切磋之益也。越一年，其族人及友人均以其文學長才，埋沒于粗工之中爲大可惜，遂聘其任本村之塾師，由是復得機會靜中自行繼續研究文學而且修養其人格。中國塾師每年之收入，全視入塾學生之多少以爲定。平常學生數目由十人至二十人，十人以下，束修不足以供生活之資；二十人以上，精神又不足以施教，因

塾師須對每人授課，復須一一聽其背誦也。每一學童須納學費如下：米五十磅，（照原文）另制錢三百文，燈油、豬油、鹽、茶葉各一斤，此外每人尙須按學童之年齡及才具，每人繳修金一元半至四元。塾師之在花縣學塾授課者，全年不息，只于新年時，放假一月耳。在此期間，塾師關約滿期，東家得續行聘請，或另聘高明。

三　洪秀全之考試患病及異夢

秀全年方弱冠，約在十六歲，卽赴廣州應試，所以滿足其家族對於彼之文才之期望也。中國科舉功名原有四級，凡人均可赴考。其才思文學及字體優異者考得被取。第一級爲秀才，繼爲舉人，又高爲進士，而最高者則爲翰林。中秀才者須被考選三次，初爲縣考，繼爲府考，終爲道考，以考官爲朝廷所派也。其在花縣縣考時，知縣任考官，赴考者約五百人均爲欲中秀才者。每人須填報姓名及三代，幷須得一已有功名之士保證其確爲本縣籍貫。報名既畢，人領得一試卷，各有號數，各寫文章於其上。第一日考文章，由四書出兩題目，另一詩題。繳卷後，由考官評定優秀，榜列次第。赴考者之名劃爲十榜，每榜有五十人。隔三日或四日，卽照樣考一次，直至赴考者共作詩文七次：首三次兩文、一詩，末四次則每日僅一文、一詩。最後，經過七次考試而其名仍得高列榜上者，卽爲縣試考中者。常有當初考數次時，或以文章或以書法太劣而名落孫山者，因之每考一次，榜上名字卽減少一次，故至最末一次之後，有時榜上僅餘十五至二十人而已。

第二次府考之情形，約與縣考相同。至第三次道考時，考官爲朝廷所派，中式者卽爲秀才。全縣童生均會集應試，試期僅一日。各縣所取之秀才，均依該縣之人口比例，每縣取中八人至二十四人不等；廣州府十四縣共取錄秀才二百人有奇。凡中式秀才者，翌日又須經一度試驗，以明其是否眞才，抑于應試時有作弊

之情。全省各縣所取之秀才，其後復會試于省會，其中七十二人得被取爲舉人。十八省中式舉人復詣京師會試，此中復有一百七八十人被取爲進士。進士及第者再赴殿試，由皇帝親任考官，欽選其中四五十人爲翰林。凡秀才均須依期赴考，直至六十歲爲止，否則卽有被革之虞矣。

縣考時，秀全每試必冠其曹，惟從未能得中秀才。在一八三六年秀全二十三歲時，再赴廣州應試。（原註：或亦在此期之前。）在布政司衙門前（原文監督財政之官）彼遇見一人身穿明朝服裝，長袍闊袖，結髻于頂。此人不能操中國語，另有一本土人爲舌人。在一大羣人環繞之中，其人對衆講話，謂可滿足衆人之願望，不俟人發問，卽便侃侃而談。秀全行近其前，意欲問自己功名前程。其人亦不俟其發言，卽云：『汝將得最高的功名，但勿憂悲，因憂悲令汝生病。我爲汝有德之父道喜了。』

翌日，秀全在龍藏街又遇見二人。（原註：秀全後來以爲此二人卽是先一日所遇見而爲彼卜前程者。大概關於此點彼之記憶不確，但亦可原諒，因自彼得獲贈書以迄開始研究讀書之時，已歷七年矣。）二人中，其一手持小書一部，其九本名勸世良言，其人將全書贈與秀全。秀全考畢，卽攜之回鄉間，稍一涉獵，其目錄，卽便置之書櫃中；其時并不重視之。

翌年，秀全再赴廣州投考。初考時其名高列榜上，及覆考則又落第。在悲苦失意之中，秀全又復得病，乃雇一肩輿，用精壯轎夫二人抬之回鄉。陰曆三月初一日回到家中，病勢甚爲沈重，臥床多日。

在此臥病期間，彼連續入奇夢，見異象多次。最初見多人對彼歡迎招致。初以爲此乃死亡之朕兆，于是召其父母及家人等至病榻前而告之曰：『我的日子短了，我命不久了。父母啊！我不能報答大恩，不能一舉成名以顯揚父母了。』其時彼之長兄二人扶其坐于榻上；秀全言畢，卽閉目，全身無氣力，不能自主。在場各

人均以其不久卽去世，兩兄乃安放彼于床上。秀全一時間竟失去知覺，不知身外各人言動如何，五官失去作用，其身宛如死人。但其靈魂似爲一種特別能力所附麗，以故彼不特能有一種奇異的經驗，而且事後尙可記憶清楚。

其始，當秀全閉目時，忽見一龍、一虎、一雄雞，走入室內。未幾，又見有多人奏樂近前，共舁一美麗肩輿至，並請其乘坐，乃共舁之而去。秀全驟受此榮寵，不勝驚異，不知如何是好。

彼等未幾卽到一華麗而光明之地：兩旁聚集有無數高貴的男女敬禮而歡迎秀全。下轎後，有一老婦導其至一河邊，謂之曰：『汚穢的人啊！何以自暴自棄與那些人親近，以至惹得滿身骯髒呢？如今我必得要把你洗淨了。』洗畢，秀全進一大宮殿，同行者有一班年高德劭之人，其中有許多古先聖賢。在宮中，彼等以刀剖開秀全之身，取出心肝五臟，而另以鮮紅簇新者放入，傷口卽時復合，全無痂痕可見。

宮內四壁均有木牌，上刻勸善教德之言，秀全一一讀之。彼等旋復進一大殿，其美麗與華貴，不可言喻。上有一老人，披金髮，衣皂袍，巍然坐于最高之寶座上。一覩秀全，老人卽雙目流淚云：『世界人類皆我所生，我所養。人食我糧，服我衣，但無一人具有心肝來記念我和尊敬我，其尤惡者，則竟以我之所賜品物去拜事鬼魔。人有意忤逆我，而令我惱怒。你勿要效法他們。』言畢，老人卽授秀全寶劍一柄，用以斬除鬼魔，但令其愼勿妄殺兄弟姊妹；又給以印綬一個，用以治服邪神；再賜以金黃色的美果一枚，秀全食之，其味甜美。秀全既受此帝皇的徽誌，卽時開始勸告同在各人敬拜高坐寶座之老人。有人聽罷卽回答云：『我們對老人確未盡本分了。』另有人說：『爲什麼要尊敬他呢？我們且與朋友們飲酒尋樂罷。』秀全見各人心腸如此冷

硬，乃繼續勸導，以至下淚。老人復對彼言：『奮勇放膽去幹這工作啊！如遇有種種困難，我必扶助你。』言竟未久，老人卽轉向座中年長有德之輩言：『秀全眞堪任此職。』隨卽帶引秀全出殿，命其自上俯視，云：『看看世上的人啊！都是心邪行乖的。』秀全俯覽全世，芸芸衆生，一切苦痛與罪孽，皆現目前，其情狀之惡劣，眼不忍視，口不忍言。秀全神遊旣醒，仍受奇夢之影響，自覺頭髮直豎。忽然間，怒從心起，自忘身體軟弱，穿衣起床，走出臥室，詣其父處，鞠躬長揖云：『天上至尊的老人已令全世之人歸向我了，世間萬寶皆歸我有的了。』其父見其自臥室出來，又聞其言如此，以喜以懼，不知如何是好。

秀全連續臥病四十日。在異象中又常見一中年人，秀全呼之曰：『長兄。』此人教其如何動作，並帶其遨遊遐邇，以追尋邪神，幷扶助其殺死及滅除之。秀全又聞衣皂袍之老人斥責孔子，謂其于經書中不曾清楚發揮眞理。孔子似自愧而自認其罪。

秀全病時，神遊四方，常在其室內走動跳躍，或如兵士戰鬪狀，常大聲疾呼：『斬妖，斬妖，斬呀斬呀！（按原文以粵音拼字）這裏有一隻，那裏有一隻，沒有一隻可以擋我的寶劍一斫的。』其父甚以其病狀爲可慮，以爲其爺乃在堪輿師誤擇不吉利的墳地以葬其先人所致也。于是延請巫道法師回家作法逐鬼。但秀全言：『這些妖魔怎能反對我呢？我必要殺死他們！多多妖魔，都不能反抗我。』在幻想中彼追趕鬼妖。鬼妖形影似是變化無窮，有時如飛鳥，有時如猛獅。爲操必勝之權計，彼每操老人所賜之印綬以抵擋之。一見此印，妖魔卽盡行飛遁，彼之幻想又覺追奔逐北直至天涯海角。所到之處，必與羣妖戰而無不毀滅之。每有成功，卽便歡笑曰：『他們擋不住我。』彼又常常自唱舊歌一段，其辭云：『有德青年浪遊河海，救其朋友殺其仇人。』

（原文未詳）勸告人之時，彼輒涕淚而言：『你們沒有心肝敬拜老父，你們同妖魔交相好；眞的，眞的，你們沒有心肝，沒有良心。』秀全之兩兄更常緊閉其室門而嚴密防守免其逸出屋外。及其戰鬪跳動，唱歌，教人至憊困之時，則復臥床上。俟彼入睡時，多人乃來看視之，未幾，全邑人皆知其爲瘋子。彼常自言已被敕封爲中國之皇帝。人有稱之爲皇帝者，則色然喜。但如有人呼其爲瘋子者，彼則笑而答云：『你才是眞的瘋狂了，還叫我做瘋子嗎？』凡品行不端之人來看彼者，彼均申斥之，並呼之爲鬼魔。彼鎭日惟唱歌，教人，斥責，均誠懇之至。在臥病中彼做一首詩。原文曰：

手握乾坤殺伐權　斬邪留正解民懸　眼過西北江山外　聲震東南日月邊　展爪似嫌雲路小
騰身何怕漢程偏　風雷鼓舞三千浪　易象飛龍定在天

有一日早晨，當秀全離床時，忽聞春天的鳥高鳴于村邊的樹上，彼卽朗誦一詩云：

鳥向飛兮必如我　我今爲王事事可　身照金烏災盡消　龍虎將軍都輔佐

秀全之親屬以其病狀請教于幾位醫生，醫生開方投藥以治之，但均無效。一日，其父發見有一小紙塞在門柱之縫隙中，紙上有朱色字云『天王大道君王全。』彼持此紙遍示家人，均不解此七字之意義。自此之後，秀全身體卽日漸康健。許多友人及親戚等均來探視之，欲親聆其自述臥病時之經驗。秀全將所記得之特殊夢境，一一爲之詳述，毫不隱匿。親友等只能答全事眞是奇異，但其時人皆以爲並非實際經驗也。

四　洪秀全之改變——讀小書——受洗禮

秀全之健康既已恢復，其人格與外貌，均日漸改變。彼之品行謹愼，行爲和藹而坦白。身體增高增大，步

履端莊嚴肅，其見解則寬大而自由，彼之友人後來述其狀貌謂：秀全身材高大，面部楕圓，容顏甚美，鼻高，耳圓而小，聲音清晰而洪亮。每發笑則響震全屋，髮黑鬚長而作砂紅色，體力特偉健，知識力亦絕倫，惡人畏而避之，而忠誠者趨與交遊也。此時彼仍再赴廣州應試，又在距本鄉二十餘里之鄰村任教師數年。彼爲塾師時甚爲端肅，訓治學徒至嚴。但對于品行端莊爲己所喜悅之人則至友善，且在私人談話時，有時盡吐其心腹之思想，由此可見其病時奇夢之印象常不能忘卻于其心中也。

一八四三年，秀全教館于離本鄉約三十里之蓮花塘（Water-Lily）之李敬芳家。（見太平天日）時在五月，其中表李某一日參觀其書櫃，偶于其藏書中抽出『勸世良言』，隨問秀全其書之內容。秀全答以不大知得，此書爲曩時到廣州赴考時人所贈送者。李乃向其借取回家以便暇時瀏覽，秀全許之。

『勸世良言』一書，對于秀全之思想及行動影響至大。吾人試研究其內容：著者自署名爲『學善』，而其本名實爲梁發，（常稱梁阿發）其人則米憐博士（Dr. Milne）所指引入基督教之中國教徒也。彼曩在南洋馬六甲任教會排字工人時，每日有機會聽米博士講解聖經，因而皈信耶穌基督，決心爲上帝服務。梁發敍述其信教受洗之經過，嘗引出與米博士談話之幾段，其中讚美基督之功德與論及洗禮兩段，尤堪特別注意；其言曰：『每逢安息日，工作停止，我則常讀聖經。如有不明之處，我卽往問米博士，彼固甚願爲我解釋其意義也。于是我乃叩問米博士以基督受苦贖罪之教義，且問其如何救人。米博士言，世人已不拜獨一眞神而崇事偶像，而且違犯上帝之公義之道，應受永刑。然而創造全人類之上帝，不欲毀滅全人類，遂本慈悲之心，令其聖子耶穌離開光榮之天堂，降臨世間而成爲凡人一個，由聖靈所感而由童女所生。耶穌教人認識

及崇事宇宙之獨一主宰及創造者而拒絕偶像。彼復教人以靈魂有不滅不死之價值，及凡人應預備最後審判之主要；彼來世間受苦及受死以贖衆人之罪；而人人凡有信耶穌之受苦贖罪而受洗禮者，諸般罪孽俱得赦免而得救，但凡罪人不信者，將受入地獄永刑之苦。』

梁阿發再問米博士以洗禮之意義。米博士答云：『洗禮乃是灑些少清水于人之頭上或身上。其中意義，或其精神上的意義乃是洗淨其人，使由罪孽沾汙中而得清潔，藉聖靈之神力而改變其心，遂令其于受洗禮之後，即愛善而疾惡，且改變其舊生命而成爲一個新人……』

梁阿發回其小室之後，即自思自想：『我是一個罪人；如不靠耶穌受苦贖罪之功德，將如何祈求上帝白白赦免我之罪孽乎？……』梁阿發于是決心信教爲基督徒，且請求受洗禮。米博士言：『如你確全心懺悔諸般罪過，信仰主耶穌基督，而遵行其教道；如你確決心不拜偶像，而獨崇事宇宙之大主宰及創造者；並拒絕一切——奸心、欺詐、謊言……如是你可接受洗禮，否則不能。』

於是梁阿發宣言甚願遵守米博士之教訓，旋即受洗禮。據其所自述受洗之儀禮若後：米博士再發數問，讀聖經幾節，並解釋其意義。彼即與梁阿發一同下跪而祈禱，仰求上帝之恩寵及慈悲。祈禱既畢，彼以手取些少清水而施諸梁阿發額上。既畢，復行祈禱。此皈依者即問米博士信耶穌有何特殊標誌（或記號）？米博士即答：『眞信者有一特殊標誌，即是盡心爲善。』梁阿發乃回到自己之小室，獨坐回思一切之經過，不禁喜透心中。彼于是自取名爲『學善』。嗣後繼續祈禱及讀經，漸覺身心兩者俱有改變。彼不特拒絕惡行，其後惡念之來，亦日自減少。彼不特自身廢除拜偶像，而且深憫他人拜偶像之愚蠢，遂立願勸告同人屏棄偶

像，懺悔罪孽，而崇事獨一眞神。閱二年，卽在一八一九年，彼回中國（廣東）施教于其妻，見其立願接受耶穌之教，乃依該時情形爲其施洗禮。其後，彼夫妻二人攜其嬰兒到馬禮遜博士(Dr. Morrison)處，請其爲此小兒施洗禮。

在數年間，馬禮遜博士見其熱誠傳教，乃立其爲牧師。據一八三二年九月四日，馬禮遜之報告：梁阿發於是年印刷小册子九本，每册約五十頁，皆爲其自己編著而加插聖經章句于其中者。稿本經馬禮遜修改而在馬六甲印刷，書名則爲『勸世良言』。（原註，此書亦常裝訂爲四本。）此書內載聖經多章，皆爲出於馬禮遜譯本，另研究聖經題目及其他發揮教理之論文多篇。全書目錄總題如下：卷一眞詮救世文、卷二崇眞闢邪論、卷三眞經聖理、卷四聖經集解、卷五聖經集論、卷六熟學眞理論、卷七安危獲福論、卷八眞經格言、卷九古經執要。（細目未詳，譯者。）

秀全之中表李氏讀全書之後還諸秀全，卽謂此書內容奇極，大異于尋常中國經書，秀全乃潛心細讀之。遂大覺大悟，于此書中尋得解釋其六年前病中夢兆之關鍵，覺書中所言與其夢中所見所聞相符之處甚多。此時彼乃明白高坐寶座之至尊的老人而爲人人所當敬拜者非他，卽天父上帝是也；而彼中年人曾教彼助彼誅滅妖魔者，卽救主耶穌是也；妖魔，卽偶像；而兄弟姊妹，卽世間人類也。有此覺悟，秀全如夢才醒，彼覺已獲得上天堂之眞路，與及永生快樂之希望，甚爲歡喜。洪李二人由是書而知受洗禮之必要，于是依照書中所言，及按是時自己所明白此典禮者，自行施洗。彼等復對上帝祈禱，許願不拜事邪神，不行惡事，而恪守天條。彼等于是自己灌水于頂上，自言：『洗除罪惡，去舊從新。』既畢，彼等覺滿心充滿快樂。秀全乃自

製悔改詩云：

吾儕罪惡實滔天　幸賴耶穌代贖全　勿信邪魔遵聖誡　惟從上帝力心田　天堂榮顯人宜慕
地獄幽沉我亦憐　及早回頭歸正果　免將方寸俗情牽

二人于是將偶像掃除，並將塾中孔子牌位棄去。蓋凡書塾中均設孔子牌位，老師與學生均依時禮拜也。

五　繼續研究小册——宣教——遇難

六月初十日，秀全自蓮花塘回鄉，先到一彭姓（名泰平、昌坪、壽伯，見太平天日。）友人家探視，蓋其從前曾授徒于彼處，歷數年也。是時秀全之心充滿新發現，關于舊時之夢象，及天書內容，侃侃而談，滔滔不絕。其友以爲其舊病復發也，卽遣一可靠之人護送其回家使得安全。在二十餘里路程中，秀全與此人宣講拜偶像之愚蠢及罪惡，與及信拜眞神上帝之要。其人傾聞之下，卽謂：『你之所言盡是眞理。彭先生還告訴我說你的腦又亂了，乃請我護送你回家，免使你在中途或者失足落水致遭溺斃哩。』回鄉之後，秀全最先感服兩密友，卽均皈依其新教，此兩人卽馮雲山與洪仁玕是也。彼最先在馮所授徒之書塾中爲二人施洗禮，但未幾，彼等三人復同到一鄰近之小河，洗淨全身。秀全于是將二人書塾中之偶像盡行除去，而自製一詩以喚醒人心，原文如下：

神天之外更無神　何故愚頑假作眞　只爲本心渾失卻　焉能超出在凡塵

仁玕亦步原韻和詩一首，原文曰：

全能天父是爲神　木刻泥團枉認眞　幸賴耶穌來救世　吾儕及早脫凡塵

在家時，秀全與兩友細心研究此書，蓋書中所言秀全均以爲適符其夢中所歷也。有此相符之故，遂令其確信夢象與全書均爲眞理，而彼自己確爲上帝所特派以拯救天下——卽是中國——使回到敬拜眞神上帝之路者。

秀全嘗言：『這幾本書，實爲上天特賜與我，所以證實我往時經歷之眞確。如我徒得此書而無前時之病狀，則斷不敢信書中所言而反對世上之陋俗。然而若徒有前時之病而無此書，則又不能再次證實吾病中所歷之爲眞確，亦不過視爲病狂時幻想的結果而已。』

于是彼乃高聲大叫云：『我曾在上帝之前親自接受其命令，天命歸予。縱使將來遇災劫，有困難，我也決心去幹。倘違悖天命，我只膺上帝之怒耳。這幾本書豈非是其他一切書所載的眞道之基礎嗎？』

具有此確信，秀全每對人宣教時，常利用自己的夢象及此書，互相印證而眞理愈顯。彼甚尊崇此書；如有人欲借讀，彼必嚴戒其切勿竊自改竄或妄加符號：『因爲耶和華的言語眞實。』（原註：舊約詩篇三十三篇四節。）

一日，秀全往訪一溫姓秀才（Wun），乃與其談及此書及其所載之眞道。溫秀才不信其言，並謂：『請把原書給我看，我將爲你改正其言，庶可糾正你的錯謬。』此言大觸秀全之怒，故其人雖曾爲秀全特宰了一隻雞預備設饌招待，秀全竟不顧而去。

此書內容，選錄聖經多段，雖其譯文甚爲忠實，然因多譯自外國方言，又無序言及註解，而秀全與其友等均須自行研究揣摩，因此不免錯解其中文義。例如彼等在各章中見有『我、我等、汝、他』等代名詞，均不知其所指者是誰，彼等偶問此等代名詞究是何人？秀全惟默然不答。但其友人輩心自明白，每有文義符合

其個人見解者，彼必將『汝』『他』等代名詞解作指其自己本人，蓋其以爲此幾本書乃特爲其個人而作而由天所賜者也。每見書中有『全』字則輒以爲是指其本名秀全。彼最愛舊約詩篇十九篇及三十三篇，常與仁玕共同朗聲背誦之。十九篇第三節（譯者按應作第四節）云『聲聞全世界』；又九節十節云『全然公義，』則解爲『秀全是公義比黃金更可羨慕』；又第十二節則解爲『孰能如秀全知過。』如此類推。

讀至洪水汎濫，所多馬城之毀滅，及末日審判諸段，彼等皆生恐怖，不知此等災劫果再臨否？秀全行爲尤爲嚴謹，每與人講話均顯出眞誠懇摯。彼由此書而得知饒有道行之西人，因服從上帝及愛上帝，乃不憚遠涉萬里重洋之危險而來到廣東，皆爲傳福音于中國之故，而且研究中文，所費金錢甚多，後來乃能翻譯聖經爲漢文。彼等之唯一目的，乃在拯救中國人于拜偶像之罪惡，使得赦罪而獲永生，……彼再讀書中有言云：『甚欲偉大及光榮的中國之人民之讀此書者，不徒誇衒中國爲禮義文物之邦，而能蠲除去成見，一秉虛心，而思上帝創造吾人，人人當知聖經之救道。』

其後又有一段（原註：哥林多前書一章二十六——二十八節。）

『可見你蒙召的，按着肉體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不多，有尊貴的也不多；上帝卻選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揀選世上軟弱的，叫那強壯的羞愧；上帝又揀選了世上卑賤的，被人厭惡的，以及那無有的，爲要廢掉那有的。』（此係照現行國語譯本，與初譯本不同。）

中國文字單數與複數，往往不能分辨，因此吾人即可容易明白，秀全可以將本來意指普通各人或全

體基督徒的字眼，而施用于其自己個人身上。

六月十五日，秀全回蓮花塘之書塾，在未離本村之前，叮囑仁玕細心研究新教道，並宣傳于其家人及族人。秀全之父母兄嫂及姪輩未幾果悉心皈服，不事偶像，旋均受洗禮。其他族人，有眞心相信者；又有心中感服惟恐被人訕笑者，亦有人云：『此等瘋狂愚蠢之事萬不宜置信。』更有人因誠心皈命而受父母責罵者。仁玕因信此道而被其兄棍毆，撕破衣服，復被逐出家門，蓋以其將書塾中之孔子牌位除去，致令學童均離塾也。仁玕只答云：『我是不是老師呢？孔夫子死了許久又怎能再教人呢？你爲甚麼迫我拜他呢？』

其時秀全在蓮花塘與李敬芳繼續研究『勸世良言』。書中詞義均自行忖度，但不能分解『天上的』與『地下的』及『精神的』與『物質的』之辨。彼等以爲『天國降臨』即是指中國，而上帝選民乃指中國人及洪秀全。彼等又定製寶劍二柄，各重數斤，長三尺，秀全與李各佩其一。劍上鐫有三字曰『斬妖劍』。于是祈禱上帝祝福彼等，並求賜成功。繼又同聲朗誦一詩，詩云：

手持三尺定山河　四海爲家共飲和　擒盡妖邪投地網　收殘奸宄落天羅　東南西北孰皇極
日月星辰奏凱歌　虎嘯龍吟光世界　太平一統樂如何

（譯者按：香港張鑫和老牧師藏有此詩抄本，譯者前曾抄錄發表之於所著太平天國文學之鱗爪上篇中。張本字句與此大同小異，而第七句作『直搗黃龍須盡醉』，其爲傳抄者所改耶？又此處『網』字，原本作『綱』，『如何』作『何如』，殆手民之譌耳，因爲改正。）

六　洪馮離鄉赴傜區——在廣西傳教之成功

一八四四年正月燈節時，人人喜樂，秀全本村父老舉行大巡遊（出會）以資慶祝，父老輩知秀全及仁

玕文才出衆，乃召而囑其製寫詩文或對聯等以歌頌偶像。兩人均卻焉，因此激起父老們之氣惱。彼等即做詩一首以教誡此兩後生，以其太倔強不從彼等之願，又以爲兩人之行爲係受其他後生之惡意煽動所致，其詩原文云：

老拙無能望後生　誰知今日不相關　經綸滿腹由人用　聽信讒言執一般

秀全得見，又作詩報之以自解，原文云：

非聽讒言違叔命　只遵上帝誡條行　天堂地獄嚴分路　何敢糊塗過此生

隨後彼此更以數詩互相辯駁，卒得和解，了結糾紛。父老輩迫得要承認秀全、仁玕等爲合理；但畏衆人議論，自己卻不敢公開承認此新信仰。然而自是之後，再不敢請此二人助其禮拜偶像之事矣。

秀全與其幾個新信徒既不事偶像，又將書塾中之孔子牌位除去，故本年皆失了教席。彼等家計貧困，無以爲生，于是蓄意離鄉，其所受之影響，即聖經之句『從未有先知受人尊敬于本鄉及家中的。』彼等決心遠適異省，到各村鎮宣傳眞道，乃沿途販賣筆硯，藉獲微利以充旅費。秀全知仁玕曾受其兄之毆打，且亦因不拜偶像而受人訕笑，至是遂欲攜其同行。時仁玕年僅二十二，幼于秀全九歲，其家人乃不許其作遠行。秀全于是偕雲山並其他兩友卒離鄉出門，立意赴僑人區域。（按：原著者誤僑爲苗，故改正。）

秀全等一行四衆，未幾即到鄰邑清遠縣。于是彼等感化李姓（口）數人皈依新道而施以洗禮。仁玕留在本村，後應聘到清遠教書數年，並在此宣教，數年內受其洗禮者約五十六人。秀全與其友等繼續西行，到處宣傳新道，教人以敬拜獨一眞神上帝耶和華，上帝遣其聖子下凡救贖世間罪孽教道。

三月，秀全等到達僚人境界，同行之二友（馮瑞堪、馮瑞珍，見太平天日。）已厭倦行程自行回花縣。只餘秀全、雲山兩人繼續在僚區內之荒山野嶺路上跋涉。過了四日，幸得到一江姓(Kiang)塾師館中，彼乃在僚區內授徒者。江老師慷慨接待，而且暢談之下，卽皈信其新教。但因與僚人言語不通，二人只留下幾本手寫的小册子與江老師使分散于人，卽行離去。江老師贈以些少旅費，二人復趲程前往探視秀全居住廣西之親戚，但兩人均不熟悉路途也。沿途但見人煙稀少，村鄉疏落，偶有一茶寮可買幾塊糖餅充饑而已。卒之，經了二十日之疲困的行程，捱過崎嶇高峻的山路，然後到達賜谷村，（見太平天日）此爲秀全戚屬王姓（按王係原姓，後避天朝諱改黃。）之村鄉，于是二人乃感謝上帝使其經過危險，長途歷盡艱辛，乃得平安到此。

彼等到王家時，已是五月；于此處得遇洪姓族人二人。此二人乃上年自花縣而來，亦曾受秀全之洗禮者。王告秀全云：其子王爲正（見太平天日）爲人誣告被逮入獄，乃請教于秀全求其助力。但秀全與雲山先將拜上帝信耶穌之教道爲衆宣講，口才佳妙，極有感力，聽者不特卽行接納其道，而且信洪、馮二人乃上天特派到此傳眞理與彼等者，卽皈依受洗禮者逾百人。秀全乃施用其感力以營救其中表王姓之子，特具一稟帖呈入官衙。不到半月，王子果出獄還家。結果，皈信秀全新教者逾多，其中王爲正成爲熱烈的信徒。留在王家至十月，秀全乃想及若任其中表長久供養如許賓客，實爲不易。彼乃令雲山及其同族二人（洪仁球、洪仁正，見太平天日。）回粵，而其自己則擬再留在彼處。兩族人遵命回花縣，惟雲山專心致意于傳教事業，決不回粵，而留在廣西。在潯州附近，彼偶遇見素所相識之工人數名，乃隨同到紫荊山(Thistle Mount)地方。于此雲山助其任擔泥工作。同時彼則諄諄爲工人等宣傳新教，誡其勿事偶像，獨拜眞神上帝，信仰耶穌，藉得天

堂永久快樂。聽而傾心皈服者約有工人十名。彼等則報告于主人曾某，（按：馮初到張家後，乃轉到曾玉珍家授徒，此說，見太平天日。）以馮氏之到此及其爲人誠實才具優異等語。曾某果與雲山相見，晤談之下，詢及其身世職業，即延聘其爲家塾老師，未幾，親受其洗禮。由是雲山留在紫荊山一帶，逾數年，熱心傳教，成績極大，至多人信教，甚至有全家全族來領受洗禮者。此等新教徒即自立一會結集禮拜，未幾，遠近馳名，而成爲『拜上帝會』。

七　秀全回家——與仁玕到廣州——再到廣西——會衆增多——禮拜儀式——洗禮等

——毀偶像——雲山入獄——復到廣西

自雲山與兩族人去後，秀全以爲彼等均已回粵。自己再留在王家一月，即自行回花縣，冀可再見雲山。迨回抵原籍，始知雲山仍未歸，乃大爲失望，而且又極難安慰雲山之母及妻，因彼等滿以爲可從秀全處得知雲山消息，但秀全偕其同出共履險途，而不與同歸，又不知其概況，乃大爲不悅。

一八四五、一八四六兩年，秀全留在家中，仍執教鞭爲業。在此期間，彼曾做數篇文章，問答，及詩歌，均發揮宗教眞理者。如百正歌、原道救世歌、原道醒世訓、原道覺世訓、改邪歸正等篇，其後均加增內容，大都編入後來在南京印行之太平詔書。

秀全繼續在本鄉及鄰鄉宣傳新教，凡皈信上帝耶穌眞道者皆施以洗禮。其時洪仁玕仍在清遠授徒，常與秀全相見。究竟仁玕小心軟弱，竟聽友人之勸，許其學徒拜事孔子，惟其自己則不拜而已。此時秀全乃告以中心之祕密思想，及其對於滿洲人之仇恨云：

『上帝劃分世上各國，以洋海爲界，猶如父親分家產於兒輩；各人當尊重父親之遺囑而各自保管其

所得之產業。奈何滿洲人以暴力侵入中國而強奪其兄弟之產耶？』

其後復言：

『如果上帝助吾恢復祖國，我當教各國各自保管其自有之產業，而不侵害別人所有；我們將要彼此有交誼，互通眞理及知識，而各以禮相接；我們將共拜同一之天父，而共崇敬同一天兄世界救主之眞道；這是自從我的靈魂被接上天後之心中大願也。』

約在此時，秀全又得一奇夢，夢見在紅日放在其手中。及醒乃吟成一詩，原文曰：

五百年臨眞日出　那般爛火敢爭光　高懸碧落烟雲捲　遠照塵寰鬼域藏　東北西南羣獻曝　蠻夷戎狄盡傾陽　重輪赫赫遮星月　獨擅貞明耀萬方

（原本加注解釋此詩首句云：『紀元前三世紀有孟子者，曾說：五百年必有王者興。由明代創業之朱洪武至今，正約五百年。』）

在一八四六年之後半，有人（原云姓 Moo）自廣州回花縣告洪氏云：有外國傳教士名羅孝者（譯者按：Rev. I. J. Roberts 漢名羅孝全，然所撰眞理之數問答俗話各書僅以孝字署名。）在廣州宣傳眞道。但因秀全與仁玕二人其時正在鄉教館，故未能即往廣州訪問之。至翌年，兩人即決意到省城一次。其時羅牧師之助手朱道與（Choo-thau-hing）已從上言之人得聞秀全種種奇異經驗，因寫一信與秀全，略謂：

『曾由某兄（Moo-li-pan）處聞得尊兄約在十年前得接一本書，其內容與此處教堂所宣講者相符。如足下惠然肯來，助弟等在此處宣教，（原註：此乃謙讓之辭而已）則傳教士及各兄弟極爲歡迎，至所盼禱。』

秀全接得此信後，與仁玕即赴廣州，在羅牧師處研究眞道，兩人均得善意的招待。未幾，又晤見其他傳

教士亦均善遇之。在此研究約有一月，羅牧師派其助手朱、曾（Tsen）二人偕同洪氏兩人回鄉。在鄉宣傳數日即回廣州。惟仁玕深知羅牧師另有助手黃姓二人設計阻止新兄弟在堂任職，蓋恐自己席位將不保也。因此仁玕獨不肯再去，而留在鄉間研究醫道。獨秀全與同來之二人再到廣州繼續學道。黃姓助手二人——一名黃愛（Wang-ai），一名黃乾（Wang-khien），大概見秀全才能出衆，恐其受洗禮後，即行受聘於羅牧師而自己必致失業，因此設計陷害秀全使其迫而離堂自去，免受洗禮，奸計果然成功。緣彼等貌爲親愛，對于秀全事極爲關懷，因勸其在受洗禮之前，親對羅牧師要求應許其每月得津貼若干以維持其生活，如是始能于受洗禮之後留在廣州繼續學道。時秀全貧甚，遂以其言爲合理可信，即詣羅處要求。先是秀全初到廣州時，即開誠布公爲書與羅牧師盡將其已往之經過如奇夢、病狀、宣教、宗教論文等等，一一詳說，至是彼仍復祖懷對羅要求受洗禮後之生活費，藉得與其他助手繼續學道，吾人未悉羅牧師得秀全之文件後，曾深加注意，其於洪氏所言，亦似不大置信，且並未了然於洪氏之爲人究竟如何，但一聞其要求之言，一如其他許多中國人之預備受洗禮者，先要求維持費，乃大不悅，于是決意將爲其施洗禮一事展期於漫無一定之將來。

（原註有人或以爲以上關於別一傳教士之助手之一段，大可刪去不錄。但此不特並無歸罪於羅牧師之意，而且爲對於彼及洪秀全公道起見，我應當將洪氏學道已久而被拒絕受洗禮之大概原因敘述出來。據羅牧師本人之報告（見一八五二年十月份之 The Chinese and Ceneral Missionary Cleaner 有云：

「約在一八四六年或翌年之間，有兩位中國士人來到我廣州寓所，宣稱意欲學習基督教道，其中之一人未久即回家，但其他一人

則繼續留在我處約有二月餘。在此期間，彼研究聖經受訓導，品行甚端。此人似是洪秀全，即現今之革命領袖也。而敘述其事蹟於上文之人，或即是與其同來而先回家者。當洪秀全初來我處時，曾寫就一文，詳述其得獲勸世良言一書之經過（此即與其同來之友所敘述者），及其得病情形與病中所見之異象，一一詳述，又謂夢中所見者與書中所言兩相證實。在述其異夢時，彼之所言實令我莫名其妙，迄今仍未明其究從何處而得此種意見，以彼對於聖經之知識無多也。彼請求受洗禮，但在未得吾人滿意於其合格之先，彼已往廣西去矣。直至今日，我方得知其以後之行動也。」

此篇之記述者與洪秀全同赴廣州，明白解釋，羅牧師確知洪秀全品行端正，熟悉聖經而仍不以其爲合格受洗禮之原因，此亦與羅牧師自己之報告完全相符。）

秀全對于其請求之結果如此，頗爲失望，此時覺得自己中了黃姓二人之奸計，但知之太晚矣。因自己在廣州不能維持生活，而又不知何時方可得受洗禮，于是決意離粵而往廣西，不再候外國教士施洗禮矣。朱道與勸其如不留于廣州即當回鄉，但見其赴桂之決志甚堅，乃贈以銅錢百枚爲旅費，另寄一信與花縣洪仁玕，告仁玕及其同族，以秀全已離粵赴桂，尋其友馮雲山云。

一八四七年六月，秀全動程第二次入桂，但因其囊中只有銅錢百枚，故不能坐渡船，只有自攜行李徒步西上。行至梅子汛（見太平天日）地方，不幸又遇盜賊，將其一肩行李刼去，身中分文無存，更無以繼續路程。設如其仍有幾件衣服留下，則如中國人方法亦可把衣服當去或賣去以作路費，但既無現錢又無衣服，秀全此時陷于極困難之境地。彼于是寫一稟帖呈入肇慶府。府官批云：遇盜地點不屬其府治，而歸德慶州所管，但深憫其境遇不幸，特給予銅錢四百枚。秀全此時困窮交迫，既無親友，又無路費，進退兩難。彼一無所存，

惟有已往之經驗與將來之希望而已，但境遇如此，前途亦異常黑暗，希望似無實現之可能矣。

當秀全徘徊路上嗟嗟困窮之際，忽爲一人所瞥見，其人當卽鼓勵之云：『絃斷自然可再續；船一到岸又可見路了。』秀全聞言而獨自沉思：『此言眞對，甚合眞道。』于是不顧將來如何，卽乘坐渡船繼續向廣西進發。中國人平常人每日吃飯三頓，但秀全恐欠旅費過多無以償還，每日限食一餐，只費銅錢數枚而已。同船搭客中有三人具有文才者，相與攀談。彼等問秀全曰：『先生，一見尊容，卽知先生爲有才學之士，但先生又無病無痛，而強自制食，我們以爲必是遭遇困難了？』

秀全于是告以途間被盜，盡喪所有，幾無以進行之事，彼等又問以入桂之目的爲何？則答以入桂是爲宣傳上帝眞理。彼等再問其個人狀況及所傳之眞理性質如何？秀全詳爲講解。由是同舟七日，彼得機會令三人得識基督教眞理。既到廣西境，此三人謂秀全曰：『你不應灰心喪志。出門走路，人當準備各種厄運，卽被盜劫亦是難免。我們已告知船主不收你的船費，現在這裏——（卽拿出六百銅錢給洪）我們籌集得些少路費相贈，使你可繼續路程。』

如此，秀全卒得回到貴縣其王姓親戚之家。秀全首先便問馮雲山有消息否？此時彼乃得聞馮兩年來在紫荊山教館，而令許多人皈信上帝。秀全急赴該處探視諸教友。到紫荊山時，不特歡喜與雲山重會，而且歡喜得新信徒如此之多，尤樂于在其中宣講聖道。

紫荊山拜上帝之教徒未久卽有逾二千之多，其數且日增。其中有盧某（Loo-Shing-sze）盧六（Loo-Liuh）曾亞順、石達開、楊秀清、蕭朝貴等等。蕭妻名楊雲嬌（Yang Yun-Kiau）自言在丁酉年間，彼曾患

大病，臥床如死去，其靈魂昇天，卽聞一老人對其言曰：『十年以後，將有一人來自東方，教汝如何拜上帝，汝當眞心順從。』彼在女教徒中至爲著名。當時各教友有成語云：『男學馮雲山，女學楊雲嬌。』此時眞理由紫荊山傳出，傳播甚速，及于廣西數縣地方，如象州、潯州、（卽桂平縣）鬱州，及平南、武宣、貴縣，博白等等縣屬。有勢力及有秀才、舉人功名之人及其家族多人均入會。有勢力者如韋正（卽韋昌輝）及其多數族人，舉人如胡某帶其徒一體加入。

凡入會者皆毀除偶像而拜上帝。此時彼等會集禮拜之儀式究竟如何，難以敍述。每遇智識及經驗加增，則儀式改革，隨時變更。其始則沿用中國古老拜神方式，後來逐漸改正。現在南京禮拜之儀式，大約不同于曩時紫荊山拜上帝會徒之儀式了。

其始，秀全關于宗教儀式一事，本無確定主意，當彼毀去家裏偶像之時，祇以紙書上帝之名以代之，甚至用香燭紙帛以拜上帝。但過數月後，彼知此是錯誤，卽除去之。但其繼母則謂撕去壁上上帝之名眞是可惜，因自拜上帝之後，彼等家計稍裕，多買田地數畝，乃以爲上帝特別施恩所致。廣西教徒敍集禮拜時，男女分座。先唱一首讚美上帝之詩畢，則由主任人宣講上帝之仁慈，或耶穌之救贖大恩，及勸誡人悔改罪惡，勿拜偶像，眞心崇事上帝。凡有人皈依教道而願意入會爲教徒者，卽施以洗禮，不問其預備或學道日期之長短也。洗禮儀式如下：在神臺上置明燈二盞，淸茶三杯，大概所以適于中國人之觀感也。有一張懺悔狀，上寫各求洗禮者之姓名，至行禮時，由各人朗聲誦讀，乃以火焚化使達上帝神鑒。乃問求洗禮者『願不拜邪神否？願不行惡事否？願恪守天條否？』各人悔罪立願畢，卽下跪。主任人于是由一大盆淸水中取水一杯灌于

每個受洗者頂上，且灌且喃：『洗淨從前罪惡，除舊生新。』行禮畢，新教徒起立，將清茶飲了，並以盆中水自洗心胸，所以表示洗淨內心也。彼等又常到河中自行沐浴，同時認罪祈禱求上帝赦宥。已受洗禮之教徒即領受各種祈禱文，于早晚及進膳時念之。此種祈禱文雖稍有增減，大半載于今南京刊印之天條書中。遇有喜慶日期，如婚姻、新年，或喪葬之時，則以獸類作牲品獻祭；祭畢，與祭者同食之。（原註：諸如此類及其他儀式，殊不合於基督徒對上帝之純潔禮拜，或爲洪秀全所創，或爲彼所認許，無論其出於誤會眞理，或出於沿用中國人長久之習俗，洪氏以爲難於一時驟廢，吾人則深望其能漸次改正也。）

祈禱時，教友共向一方下跪，均面朝陽光入室之處，衆閉目，一人代衆籲禱。

其時，在廣西象州地方有一著名偶像名甘王爺者，（Kan-Wang-Ye）其權力爲人所共仰。拜上帝會教徒查探此偶像之歷史，乃由民間報告云：

『甘王爺，本是象州居民，生時極信風水堪輿之說。曾有一風水先生爲其擇得一好穴，但同時謂如用血葬，全家必得大福。此人於是回家殺死其母而葬之于此穴中，藉謀自身及子孫之後福。彼又嘗逼其姊與一下賤浪子通姦。彼又最愛聽淫蕩歌曲，此等淫曲在廣西至爲流行，男女互相對答，由此男女相交，雖素不相識者亦可通情。甘王爺有一次附靈於一少年身上，令其走至州官轎前，停止輿夫進行，以偶像之名要求州官給與龍袍一襲，州官亦不敢拒其請。廟中司祝者亦怕在廟住宿；晨夕入廟點燈進香時必打鑼鳴鈸以防甘王爺出現。如有人敢以惡語加諸此偶像，必得肚痛之症。因此人人皆畏甘王爺之威也。』

秀全聆此報告之後，怒火上昇，即言：『此等邪神，當我的靈魂遨遊天堂時，悉要誅滅。』于是偕馮雲山、

王爲正及 Hang-Fi 三人同赴甘王廟。越二日，達其地，果見甘王爺神像，狀貌威嚴，形容兇惡。秀全持棍在手，痛毆木偶像，同時口中力數其十大罪云：

『第一罪，殺母；第二罪，藐視上帝；第三罪，恐嚇上帝子女；第四罪，貪圖上帝子女的食物；第五罪，逼其姊與浪子通姦；第六罪，愛聽男女淫詞蕩曲；第七罪，妄自尊大；第八罪，詐取民財；第九罪，向州官強求龍袍；第十罪，身如邪鬼常行惡事。有此十罪，應即毀滅無赦。』

于是即毀壞其偶像，撕爛其袍服，打破其香爐及祭器，幷親書檄文詩一首，原文如下：

題詩草檄斥甘妖　該滅該誅罪不饒　打死母親干國法　欺瞞上帝犯天條　迷纏婦女雷當劈　害累人民火定燒　作速潛藏歸地獄　腥身豈得掛龍袍

此事傳播後，邑人懸賞一百大元以緝拿犯事者。邪鬼又附在一童子身上言：『此等人皆誠心的，你們不能傷害他們，你們只有重修我的神像便算了事罷。』事後，邑人即取銷賞格。此事發生後，秀全聲譽大起，信徒之數加增更速。過後，彼又得報告，另有一著名的神廟，名六窩廟。(Temple of Six Caverns) 此廟之原始係由一男一女，兩相會見，各以淫歌對答唱和，並姦戀數日，隨即死去。人謂此二人已尋得眞道，即建一廟以紀念之，崇事爲神。秀全見廣西人之道德感覺更低于禽獸，即作一詩以責備人民之蔑視道德，並言此二邪神應即毀滅，且全體人民已成禽獸；山上各處都可聞淫蕩歌曲，男唱女和；彼等以爲已尋得眞道，而其實則是毀滅眞道。淫蕩婦女在家稱爲外婦。上帝斷不能容忍此等行爲，將必由天突然審判之云。此詩發表後，人民大憤，各願偶像顯靈殺死秀全。但未幾，白蟻生于六窩廟，將神廟及神像蝕壞。

廣西拜上帝會之弟兄隨後毀壞許多偶像，故激起各處人民之反對。時有一富紳王作新秀才上稟平南縣官控告伊等，謂彼等以拜上帝爲名，到處毀壞廟宇神壇，其實皆反叛之徒也。縣官乃逮捕馮雲山及盧六二人，審問時以王紳爲證。王紳已向縣官行賄，遂下二人于獄。洪秀全此時自思：『如果我們因眞理而受迫如此，上帝之旨意云何？』其時秀全又作詩一首以表示希望：

安得眞兄眞弟兮，共布大道于海濱？安得同心同德兮，時同笑傲乎天眞？安得義膽忠肝兮，同安宇宙于太平？東北西南兮，同予者何人？雲龍風虎兮，聚會者何辰？天道不滔兮，上帝豈無親！始終一德兮，何日得騰身？

當此困難之時，秀全憶及兩廣總督耆英已奏准清朝皇帝許可中國人、外國人，信仰及宣傳基督教。既與紫荊山各兄弟熟商之後，卽自回廣東，意欲入稟總督請求釋放因信教而入獄之兩友。到廣州後乃由朱道與處得聞耆英剛于十日前晉京去矣。

在此期中，廣西各兄弟自願籌集巨金數百串錢——以救馮、盧兩友，並入稟爲其所傳之眞理聲辯，附呈所信之十誡以求縣官秉公審查。此時縣官漸信拜上帝會教徒原非叛逆，有意釋放兩人，但王紳又向府官呈控。府官卻不管此案，仍批交縣官辦理。中間，縣官已收得馮雲山在獄中呈求伸雪之詩共三首：其一，述出王紳之兇惡謀害之意；其二，伸辯自己之冤枉；其三，證明人人當拜上帝。此時盧六已瘐斃獄中。縣官于是派差役二人將雲山押解回廣東原籍，俟到家後始行釋放。馮在路上常與兩差役侃侃談道，詞意感動二人。行不到幾里，兩人卽皈服其教。二人不特願意卽時釋放雲山，而且願拋棄差事跟隨雲山到紫荊山入會。未

幾，二人卽受洗禮爲教徒。各兄弟再見雲山，十分歡喜，卽殺牛宰馬，獻祭上帝，以謝天恩。

迨雲山聞知秀全爲營救自己而返粵，自己亦卽首途回粵。抵花縣後，又悉秀全已回桂矣。當秀全復到紫荊山之時，卽知雲山已被釋出而回粵，彼又卽行東下回花縣。一八四八年十月（陰曆）洪秀全、馮雲山二人卒在花縣會面。在秀全未回家之先，其老父洪鏡揚已去世，享壽七十有三歲。易簀之際，告誡其子女云：『我如今上昇天堂；我死去勿請僧人，勿行俗禮，但只拜上帝與祈禱上帝便得了。』此時秀全年三十五歲。彼早已蓄髮留鬚，人問其故，則答因預早知其父死期之故，蓋中國人守孝時例不薙鬚髮也。

八　洪秀全之品格——談話——及言論

洪秀全自幼卽得人親愛，以其品格坦白而正直故。彼性情活潑而友善，但不流于放恣。因其才能優越于同窗學友，每以詼諧之言向人調侃，每令人深覺其謔，但其友人仍甚喜聽其所言，以其言每含眞確而高尙之思想，不得不承認其聰明特出也。自一八三七年得病後，彼之人格完全改變，其態度高尙而莊嚴。坐時體直容莊，雙手置膝，兩脚分列而從不交股，輒正襟危坐，不俯不仰，亦不斜倚左右，如是歷數小時無倦容。彼目不斜視，亦不反顧，行時步履不疾不徐，常現莊嚴態度；自後寡言鮮笑。多人覺其性情迥異前時，則每譏笑之，以其行爲奇怪異常也。自拜上帝之後，對于一己之品行極爲嚴格。其言嚴厲，每易傷人。彼甚喜與忠直誠懇之人坐談，其人雖貧賤所不計也。惟對于惡人，無論其如何富貴，則不能容忍。在其本村中有二人犯淫，因畏秀全之嚴厲處分，竟逃往于外方數年。有一巫某品行不端，竟爲十鄉公舉爲管理地產者。此人漸諂媚富人而壓迫貧民，且毆打村人。秀全自廣西回鄉，有數人控告之于秀全之前，皆有同樣證據，深願其人受罰。次

日，秀全命人鳴鑼召集八九十家人敍集。此人亦到會，深自悔罪，並求赦宥。村人信其眞心悔改，僉允恕之。但秀全云：『昨日我從人願，惟今日我則恪守天條。』于是彼將其職襏去，而另立江亞四（Kiang-a-si）繼任爲管理地產者。被罰者不敢抗議，亦不敢蓄意復仇，而且仍然沿例送禮與洪秀全。在本族中，秀全立木簽九條以治惡人。在每一簽上寫明嚴治五罪：

一、通姦犯淫者打
二、誘姦婦女者打
三、忤逆父母者打
四、偷竊賭博者打
五、遊蕩爲惡者打

此木簽分給各家家長，但秀全一往廣西，有一族叔卽收集各簽投諸河中，並謂：『我們何故受其統治？』當秀全留居花縣時，閭村男女均敬而畏之，但深感其嚴厲過甚，人心難安耳。

秀全每與親族或鄰人相遇，輒暴露且責備其不正之行爲，而勸告其信從眞理。彼雖與舊日之朋友親戚往來未斷，但人對之不能如從前之親密，每當訪友回家時，若遇其人不聽勸告，不信眞理，卽發言云：

『凡不信上帝及耶穌之眞理者，雖爲吾之舊交，但非吾友，而卻是魔鬼也。反之，凡信上帝及耶穌之眞理者，乃天堂眞兄弟眞朋友也。如有不信吾言者，可各走各路；我不能帶他們上天堂去，他們亦不能拉我下地獄。卽使我之父母妻子不相信我，亦不能與其聯合，何況其他親友乎？只有在天堂的友誼是眞的，其他一

切都是假的。暫時的快樂不是眞的；永久的快樂才是眞的。他人所得者不能分與我；而我所得者，亦不能分給別人。我只有願望多多人得上天堂，而嘆惜人之下地獄。因是之故，我不得不向彼等宣講眞理。』

在談論中，秀全好從經籍指出中國哲學中孰爲眞理，孰爲謬說，而勸人去謬崇眞。彼常提到永久的快樂之必然的希望，用以興起人昏瞶的精神與對宗教的冷淡。彼有口所常道之詩歌或對聯詞句，用以令聽者深留印象，例如：

一、信實上帝終有福，不信上帝終有哭。

二、爾心切莫慌，上帝有主張，眞心多憑據，方可上天堂。

三、遵聖誡，拜眞神，撒手時，天堂易上。泥世俗，信魔鬼，盡頭處，地獄難逃。

四、信實上帝便是上帝子女，來何處，從天而降，去何處，向天而昇。

敬拜妖魔卽爲妖魔卒奴，生之日爲鬼所迷，死之日被鬼所捉。

秀全常誇讚基督教之教理，且曰：

『過於忍耐或謙卑，殊不適用於今時，蓋將無以管鎭邪惡之世也。』

如有人與其辯駁，彼則氣憤而言：

『此人良心已喪，忘卻上帝之慈悲，違犯聖誡，而蔑視耶穌基督之功德。我本來用心費力以教訓你，但你視同兒戲。你是下流賤種，你眞是爲魔鬼誘惑。我之教訓本令你得快樂，但你不會享受。』

彼又言：

『今日之讀書人不能分辨眞假與是非。算命、看相、風水，及其他祕術則信是眞的，此不過行此術者藉以餬口之各種方法而已。其較有智慧之士人雖識眞理又不敢承認，其不知者更無由分判眞假。彼輩自身既是盲目顚倒，於是轉教人以腐敗的道理，由是全世界皆陷于魔鬼之羅網中。彼等不能除去求名求利之心。彼追求暫時的快樂，而卻以爲是永久的。彼等爭求世界的物質而忘卻天堂的東西。然而在追求快樂之時，卻把魔鬼招進屋內。他們不進天堂而入地獄，他們欲得平安但必不得平安，他們想得福祉但必不得邀福。這就是自滿自足驕傲之世，只知求名求利。他們以爲偶像可以幫助其得到此等福祉，或則以爲天錫鴻福；而不知上天常常賜富貴榮華與惡人，但善人則每因憂苦與災難而得完成其人格也。』

巍巍上帝萬國所同，養育世人功德無窮。六日造成天地山海，備物賜人享用相通。
天父至親顯斥邪神，設立天條誥誡愚民。既遣耶穌捐命贖罪，又差全證此道確眞。

九　入桂之最後一次——上帝會情形——楊秀清與蕭朝貴

馮雲山之本鄉在秀全本村之北約五六里。全境多山，甚利於牧牛，各村人均放牛於野外。秀全在家時輒牽牛到山野外，用助其長兄。彼卽在山野間常與雲山及密友會見，每次係于先一日預約在某山頭相會。在此秀全常與其衆信徒及友人談論廣西拜上帝會事。彼已于前赴廣州時得獲新舊遺詔聖書（卽新、舊約）。此時輒對衆人選讀經文，且諄諄勸告人眞心信仰眞理，許多在野外牧牛之小孩均圍繞洪馮二人而傾耳聽其教訓。

秀全與雲山二人留於原籍至一八四九年五月，（陰曆）其住淸遠之友人（卽洪仁玕等）籌得路費令

兩人可以再入廣西。于是兩人作最後一次離家入桂，初未預料此行遂與家鄉成永別也。是年十月初九日，太陽上昇時，秀全長子出世。同時有鳥千百，成羣出現，或大如烏鴉，或小如喜鵲。衆鳥翱翔天際既久，卽集於秀全屋後諸樹上，逾一月之久。村人驚異不已，以爲此乃新王降世之朕兆也。仁玕既知秀全妻生一男兒，卽揮函派一專人送與秀全，告知此大喜事。

秀全與雲山既回到紫荊山，會衆兄弟熱烈歡迎。此時二人聞悉當其回粵時，拜上帝會中屢有奇事發生，因而在兄弟中生出糾紛及有分裂之象。緣當衆人下跪祈禱時，忽有人跌在地上不省人事，全身出汗。在此昏迷情狀之下，其人似乎有神附體，口出勸誡、或責罵、或預說未來之事。其言常是模糊，聽不清楚，或則爲囈語。兄弟等有記錄其較爲重要之辭句者，至是盡以呈秀全鑒察。秀全乃按眞理以審察各條而判辨各人之言孰眞孰假。如此，乃證明楊秀清之言謂：『此等辭句一部分是由上帝而來，一部分是從魔鬼而來的。』

在此等神言中，其最重要而經秀全審判爲眞者，乃楊秀清與蕭朝貴二人之言。楊本爲極貧窮之人，但其入會則非常熱心及誠懇。在會中，彼忽生啞病，兩月內不能言語，會衆均覺奇異，以爲是不祥之兆，但後來復能言語，嗣後有神附體傳言比別人爲多。每次代天父上帝傳言時，嚴厲肅穆，責人之罪惡，常指個人而宣傳其醜行。彼又勸人爲善，及預言未來，或號令人應如何做法。其言辭大概留極深刻之印象于會衆。蕭朝貴則以耶穌之名傳言，而其言則比秀清之言較爲和藹。黃氏有族人出言反對耶穌教訓，且引人離道，此人卽被逐出拜上帝會；其言卽被定爲假的，爲魔鬼附身而說的。

又有許多患病者藉祈禱之力而得痊癒。傳言楊秀清有代人求神力治病之奇能。由記錄上觀之，則秀

清似是自願且祈禱將病者之病傳諸其身，贖去其病，藉使其人得愈，其後自己乃求除病。（原註：楊秀清又名爲「禾乃師」，「禾乃」卽「秀」字拆開，并無他意義也。）

相傳有楊敬修者，去世時，天上奏樂，室內無風，但當其魂離身時，其床帳自動至二小時之久。洪秀全對衆信徒施以嚴格的規矩。馮雲山雖是拜上帝會之開創者，但人承認洪爲會中至高首領，威權無能與比，其權力足以施諸會衆各人。洪禁吸鴉片，卽平常於草及飲酒均在被禁之列。關于鴉片，彼有一詩，原文曰：

烟枪卽銃枪　自打自受傷　多少英雄漢　困死在高床

關于飲酒，秀全謂以米蒸酒，是奪去人所必需之食糧，其後復予人以無用而有害之飲料。從前秀全之酒量甚大，其後則爲應酬友人只飲三小杯。在家亦以此爲限，但自入廣西後，大概完全禁絕，如果人言爲可信，則彼禁絕其信徒飲酒也。

秀全似乎並不充分明白安息日之要義，只以其爲上帝六日創造天地，七日休息，乃奉爲禮拜及感謝上帝之日而已。廣西拜上帝會教徒之守聖餐典禮，亦未見有何傳說。

翌年（一八五零）五月（陰曆）秀全遣江隆昌(Kiang-Liung-chong)及另有王盛爵及侯昌伯兩位兄弟帶信回花縣召其全家到桂。據其所言之理由，是因上帝予彼以下言之默示：

『在道光三十年（一八五零）我將遣大災降世，凡信仰堅定不移者將得救，其不信者將有瘟疫。過了八月之後，有田不能耕，有屋沒人住，因此之故，當召汝之家人及親戚至此。』

此時秀全之母、妻、兒女，兄長及妻室至親之族人均挈眷到桂與秀全同居一處。道光帝崩後，（一八五零）

廣西果有數縣發生瘟疫，于是秀全之信徒加增愈多，因人盛傳入拜上帝會者，可免疫癘傳染也。

十　廣西之擾亂——本地人與客人之爭——拜上帝會牽入政爭——革命之原因——起義及成功——洪秀全與三合會

廣西山嶺崎嶇，盜賊藏伏，出沒無常，行客及鄉村時遭搶劫。當是時，盜賊日益增多，且結隊成羣，勢甚猖獗，四出劫掠村鎮墟市。官兵奉令勦捕，甚爲棘手，然而賊匪雖聚散無常，漂流靡定，官兵亦常奏功。賊匪多由廣東或鄰省而來，卽廣西人所稱爲客家者。廣西有客家村落甚多，但不若本地村落之強大。本地人與客家人之感情甚壞，互相仇視，一有事端發生，仇怨更深。其時有客家富人溫姓者，納一女子爲妾，此女已與一本地人訂婚，遂起爭執。溫姓與女子父母協商予以重金，因此不允退讓與本地人。縣官每日接收本地人控告此客家人之狀詞無數，不能審判曲直，縣官似乎是畏難故意推宕不理此糾紛；據說：縣官暗中卻聲愚本地人自行以武力對待客家人。無論此事確否，客家人與本地人未幾發生械鬬于貴縣境內，復有許多村鄉加入戰團。戰事起于八月二十八日（原註：卽一八五零年九月。譯者按：應云陽曆十月三日。）其始客家佔勝利，因其人好勇鬬，成爲習慣，而且大概兼有賊匪加入作戰。但本地人愈戰愈強，經驗愈富，又以其人數較多數倍，卒將客家人擊敗，焚其屋宇，以故許多客家人無家可歸。在此患難中彼等央求拜上帝會教徒之庇護。此時拜上帝會教徒人數約有三千，散居于各縣。客家人甘願遵守教規典禮，因而避去仇人之攻擊，且得物質之接濟。

直至此時，拜上帝會教徒從未與廣西各匪黨發生關係。官兵搜捕匪徒，亦向不干涉教徒，亦無有懷疑教徒之宗教聚集者。但如今不特有患難之村民，而且被官兵擊散之賊匪，均視拜上帝會爲逋逃藪，老幼男

女攜眷挾財產大隊加入，情景大不同前時。與官吏發生衝突，勢所難免。秀全明慧的眼光早見及此，其預言至此均驗。彼早已預定計劃，準備應付方略，只候適當時機方舉義耳。約在此時，秀全又製一詩，國勢情形及本人志願，均明白表示，原文曰：

近世烟氛大不同　知天有意啓英雄　神州被陷從難陷　上帝當崇畢竟崇　明主敲詩曾詠菊　漢皇置酒尙歌風　古來事業由人做　黑霧收殘一鑑中

在此詩中，秀全指出匪黨橫行于各縣山區，聚散無常，起伏無定，有如烏雲。彼又表示任其自相鬬殺至兩敗俱傷，再無力量之時，彼乃崛起田間，獨霸爲主，自是易事。此乃朱元璋之計劃，于其詠菊花詩中露出，秀全引此以自比。（按傳說朱洪武原詩云：『百花發時不我發，我一發時都嚇煞；要與西風戰一場，滿身披就黃金甲。』）漢高祖曾置酒高歌大風，以慶風起雲飛大業成功之盛。（按其辭曰：『大風起兮雲飛揚，威加海內兮歸故鄉，安得猛士兮守四方？』）

王秀才——卽前所言攻擊秀全新教，陷害教徒最力者——此時又以財勢陷害一位拜上帝會之弟兄。緣年少氣盛之王爲正，恣意毀壞別人偶像，因之激怒人民，此時又被扭告于縣衙。縣官卻不收理此案，將兩造遣出衙署。王爲正出至街上，卽與兩原告人發生齟齬，要求其補回巨資，非得手，將不罷休。適王秀才路經其地，詢問情由。兩原告卽詳告原委，謂縣官不理。王秀才答謂：『我將親自出手，把此人送入監牢。』卽喝令再將王爲正捉入衙署。彼卽呈一狀詞，兼暗賄巨金。結果，王爲正果被收入獄，未幾，卽瘐斃獄中。

拜上帝會教徒與人民第一次衝突似是在金田發生。緣本地人所居某大村有人將拜上帝會教徒之牛搶去。會中弟兄甚爲憤怒，要求放回。本地人遲遲未允，教徒卽搶去本地人牛一頭或數頭。卒之，彼此商議

交換所搶之牲口，代表人乃會面商定此事。不料教徒之代表回歸時，有本地人特人多勢強，竟向客家人開鎗。客家人不甘，即行還擊，追逐本地人回其本村。本地人以此意外之敗爲神不悅所致，乃擺會演戲，藉邀神寵，將偶像高置戲棚上。但在演戲之中恐慌屢起，因謠傳拜上帝會教徒來攻，看戲者驚駭狂奔者數次。拜上帝會教徒多數爲客家人，兇勇耐勞，因此以少數人敢向多逾數倍之本地人進攻，雖後者有官兵爲助而仍常佔勝利。客家人入會者愈多，遂被捲入旋渦。此時彼等不特被本地人指責爲干涉他人之宗教禮拜及毀壞偶像，而且包庇賊匪，密謀造反矣。

秀全與雲山二人此時已離去紫荊山而私匿于大易山（Vast-Change hills）一友人家內。（按：即平南縣胡以晃家。）此地四圍皆山，只有一小路通出外方，官吏對拜上帝會既生疑心，偵知洪馮二人所在，乃派兵扼守山路。秀全與雲山在彼處雖有少數信徒，而官兵仍不敢冒進，只在路上遍插短尖木樁嚴守路上而防其逸出。由是洪馮二人被困山中，不能逃脫。至是彼等求解放中國于異族而使其成爲拜上帝者之大事業，在開始時即幾遭厄死矣。在此危機當中，傳說楊秀清在昏迷中得上帝顯示于紫荊山衆兄弟，謂其領袖等有難，而令彼等速往救援。此時會中衆兄弟齊集多人，兼程往救，與緊守山路之官兵衝突。彼等擊敗官兵自是易事，即拔開山路上木樁，秀全與雲山乃得恢復自由。

是時秀全立即通告各縣之拜上帝會教徒集中于一處。前此各教徒已感覺有聯合一體共禦公敵之必要。彼等已將田產屋宇變賣，易爲現金，而將一切所有繳納於公庫，全體衣食俱由公款開支，一律平均。因有此均產制度，人數愈爲加增，而人人亦準備隨時可棄家集合。時機如今到了，人人爲本身及家眷之安全

而焦慮，至是乃奔集洪秀全之旗下，蓋人人均信洪爲上帝特選，以爲其領袖者也。無論老幼貧富，有勢有才，秀才舉人，一體挈眷而來。韋正獨自帶其族人約有一千。秀全即佔領一豐富的圩（江口墟）此是上言王姓富紳所居地。所設糧食店及當鋪適足供給此輩客家難民豐足的衣食。此圩有關河圍繞，藉得天然防禦，不虞突然的攻襲。秀全於此安紮隊伍，更建造防禦工事。在官兵未至之先，防守工作已備，早佔優勢矣。官兵紮營于離圩稍遠之地，雙方隔河開火互轟，但無人敢過江接仗。秀全在此處復派江隆昌回粵。江即攜樂箱扮作醫生走路回粵，召洪馮二姓其餘族人來桂；但族人未到之前，秀全因供給斷絕，已迫而棄營他往。開拔時極爲祕密。全軍偷渡河他往，官軍尚不知得，以爲仍在原地也。蓋秀全捕去圩中婦女，將離圩時，關閉婦女于江邊房屋而令其頻頻擊鼓，因此令敵人以爲全軍仍在圩內也。清軍一知其行動即派輕兵追之，但追兵趕及洪軍過近，一經反攻，即大敗，多人被殺。清軍此時遷怒于該圩，即攻佔之，焚燒一二千鋪戶而搶掠財物，且又捕殺居民多人，誣以逆黨或助逆之罪。此等不幸的人民甚爲鎮定，只有逆來順受。有一曾姓者對清兵呼云：『爲何遲遲不動手？要殺便殺罷，我是不怕死的。』彼與其他多人，不肯下跪，屹立受刑。此等殘酷行爲令人民憤激不勝。許多人留在家中本欲拜上帝而不願加入革命運動者，至是迫得離家而投入洪軍。洪秀全是時已佔領及駐紮于一個大村鄉名大村者，此處糧食之供給亦多。秀全佔領此村之原因如下：有賊首名陳亞潰者到處滋擾地方，卒表示願率其黨徒與洪軍聯合。但在未成事實之先，即在洪氏佔據江口圩之時，陳亞潰有事西行，乃爲大村人民所捉拿交諸清吏，旋得賞金。秀全至是佔據該村，所以爲陳亞潰復仇也。

在大村駐紮時，有二女匪首邱二（Kew-urh）及蘇三，性極兇悍，各率黨徒二千人加入洪軍。秀全納之，

但必要其聽從命令及遵守會規。秀全令兩女首領各率本部分駐兩翼，稍離本軍。同時有匪首八人爲三合會匪黨亦表示願率部加入。秀全許之，但必以同拜上帝爲條件。八人表示願意，乃獻牛豬米糧等物來洪軍，秀全卽派拜上帝會兄弟十六人分往各部——每部二人——教訓各人部屬以教理，然後接受加入。施教畢，各匪首送各人回洪處而贈以巨金以爲酬勞，準備不久，卽率衆加入洪軍。十六人中有十五人恪守會規，各將所贈之金悉數納還公庫，獨有一人私藏贈金而不舉報。此人以前曾以品行不端屢犯會規，本應受罰，只因其傳道有口才且有能幹故被宥恕。彼仍吸食鴉片，曾私賣軍隊籐盾以買煙，又曾醉酒打傷會中弟兄。至是復被證明私匿贈金，秀全與其同族之人共同決定應按律嚴辦，卽將其斬首以警將來。當三合會八匪首聞悉有一適被派爲教師之人因犯小事卽被殺，甚爲不安，卽言：『你們的軍律似乎太嚴；我們不容易遵守，恐怕將來或犯了小事又殺我們了。』

因是之故，大頭羊（張釗Fall large head），大鯉魚（田芳）及其他五匪首率衆離開，後來投降清軍，轉而攻洪軍了。（譯者按：張釗卽大頭羊；田芳，卽大鯉魚，侯志，卽捲嘴狗；關鉅，卽大隻具等，投降清軍，見勦平粵匪方略卷四，徐廣縉奏。）獨有羅大綱留在洪軍不去，因彼正愛其軍律之嚴及其治軍之教理。傳聞上言三合會七匪首中之六人卒被洪軍殺死于交戰中。前此秀全對于三合會曾發表議論云：

『我雖未嘗加入三合會，但常聞其宗旨在「反清復明」。此種主張，在康熙年間該會初創時，果然不錯的；但如今已過去二百年，我們可以仍說反清，但不可再說復明了。無論如何，如我們可以恢復漢族山河，當開創新朝。如現在仍以恢復明室爲號召，又如何能號召人心呢？況且三合會又有數種惡習，爲我所憎惡

者。例如：新入會者必須拜魔鬼邪神及發三十六誓，又以刀加其頸而迫其獻財爲會用。彼等原有之眞宗旨今已變爲下流卑汚無價值的了。如果我們講眞道理，而倚靠上帝強有力之助佑，我們幾個人便可比他們多數。甚至孫臏、吳起、孔明等及其他古代歷史中之嫻于韜略戰術者，亦不值得我之一讚，三合會更卑卑不足道矣。』

此後，秀全命令其黨徒，凡三合會人們，如不捨棄舊習而皈依眞教，則不容收納。

是年（一八五一）秋，秀全又率軍出發，直趨廣西東部之永安州，卽佔據之，收沒其官庫及穀倉。據報告，此城之佔領如下：洪軍急進直薄城下，城牆不高，彼等手擲無數炮竹進城內，鞭炮繼續轟響，遂令守軍大起混亂，自行退去，洪軍于是爬城而入，自是易事。

洪秀全在永安卽帝位，改國號爲『太平天国』。『天国』二字從字義看來，似是指中國而言，但由其地位看來，則或卽是帝皇之稱號，此名稱蓋洪氏本由聖經所選得者。據說秀全先讓最高之稱號于其他四首領——馮雲山、楊秀清、蕭朝貴及韋正——及彼等謙讓不肯，而且發願完全服從洪之威權，彼乃自登尊位，而分封四人爲四方之王。（原註：吾人應將洪仁玕——本書之紀敍者——及其友人關於「天德」名號之意見補述。時人傳說天德爲此次舉義之首領，但彼等相信天德非他，卽洪秀全是也。彼等解釋此稱號之來由如下：洪秀全自稱爲太平王——卽由太平天國新國號之首二字而來，或爲天國王。客家語中「國」「德」爲疊韻。客人稱洪氏爲天國王時，遠方外籍人聞之，因方言土音不同，又因不明原字意義乃誤以「天國王」爲「天德王」也。「天德」二字易於出口，亦爲平常習聞之辭。因是之故，中國各處及外國人士遂誤以天國王爲天德王，而且許多人一誤再誤以天德王爲太平王洪秀全外之另一人也。此說與去年四月（陽曆）南京太平軍中人物所

言相符，蓋謂天德王只是外人對彼等首領之稱號云。）

秀全復遣凌十八率一軍由永安進攻廣東，但未幾，即在羅定(Lo-King)爲清軍所敗，軍隊潰散，大半逃回永安。

綜上觀之，吾人已將洪秀全起事之原始一一紀述——由其在廣州赴考，患病，被擡回鄉，直至其成爲一忠心而熱誠的大軍之首領，佔據永安，被信徒擁爲中國之皇帝。此革命軍繼續進展至廣西、湖南、湖北、江西、安徽、及江蘇，而于一八五三年三月十九日佔領南京，此皆人所共知者。由南京太平軍所發表之書籍而知現在洪秀全之稱號爲太平王；馮雲山爲南王、楊秀清爲東王、蕭朝貴爲西王、韋正爲北王、而石達開則爲翼王；又羅大綱（原本作剛）統軍於鎮江。同年，太平軍復分大軍進攻河南、山西、及直隸，而屯紮于距北京只有七十英里之獨流地方過冬。彼等居然可佔據此地至長久時期，足證明清廷之十分孱弱無力，大約明年春間，北京之命運即可決定矣。太平軍似懷有兩大目的：一則顚覆清朝，廢除偶像；次則建立太平天國及禮拜上帝是也。南京之佔領及固守，已樹立此新國之基礎，但太平天國之存在必待清朝滅亡後始可得人承認。清室存亡當視北京之能守與否爲斷，蓋如其不守則清軍將被擊破而清廷與漢族人民之最後的小小關係一概斬絕矣。

十一　廣東之逼害——馮雲山家族之入獄——起事響應之失敗——洪仁玕之逃亡

上文曾言洪秀全于一八五一年在江口圩駐紮時，曾派人回粵召集洪馮兩族人及在粵之信徒往桂加入太平軍。前此一年，當秀全搬取自己親族之時，洪仁玕仍在清遠授徒爲業，因爲友人所強留，迄未成行。

此次（一八五一）彼乃偕五十人，或爲洪馮族人或爲友人，一同西上。迨抵潯州時，乃聞悉太平軍已棄營他去，而官軍此時正搜捕及屠殺凡與拜上帝會教徒有關係者。仁玕卽令同伴中四十餘人回粵，而彼自己則與三人繼續前進，欲趕上太平軍。清吏此時搜捕極嚴，凡一般游民及有嫌疑者均被捉去，仁玕恐遭毒手乃易姓名爲侯某（Heu）。前進之路竟難通行，不得已乃中途折回。在歸途中，遇有數人確爲侯姓者。有侯姓富人竟招待仁玕于其家中至一月之久。仁玕別時，侯某又贈以銅錢八串，米四十磅，及豬肉五磅，蓋仍以爲賙恤同族之貧寒士子也。仁玕回抵花縣時，秀全與雲山在桂起義之消息已傳至粵省清吏。有軍隊被派至本鄉捕捉村人，掘毀祖墳，及勒索民財。仁玕見在家不穩，遂移居于清遠友人處。馮雲山之叔伯某其母，其弟，及一幼子均被捕入獄，而其妻及兩子幸能逃出，匿于他縣友人家。彼等旋亦逃至清遠，與衆友商議，結果衆友樂爲籌集旅費，使仁玕挈雲山長子及一姪再赴廣西。此次清吏之防守及盤查比上次尤爲嚴密，彼等不得已又折回粵東。

中間，雲山之妻匿居于穀嶺（Paddy-hill）竟爲一黃姓者告密。雲山妻再事逃亡，吏役追捕甚急，投入一路邊小屋中求屋中人勿予揭發。屋中人允爲收藏，幾脫險矣，但不幸有一丐婦瞥見其投入屋內，卽舉報邏者而得賞金數元。雲山婦卒被捕，解往廣州，與雲山其他族人並下獄中。時雲山之叔伯已死于獄內。雲山之長子與姪隨仁玕再次謀入桂，亦不得成功。彼等之親友多人在粵，因受清吏之壓迫及勒索過甚，準備抵抗官軍，營救雲山族人，但有些領袖們反對此舉，故不成議。

至一八五二年，秀全之使者江隆昌再次回粵，攜有函件召集各族信徒入桂，約會于永安。清吏似暗知

太平軍勢力日盛，深懷恐懼。因此對於洪、馮二族不再事嚴厲壓迫。且將秀全同族一老叔伯年七十二歲者釋放出獄。秀全之徒明知清廷對于彼等並無開恩之可言，乃決議召集各人起事而以穀嶺爲集中地。江隆昌曾參預起義于廣西，親見場場勝利，乃兇猛急進而不謹愼。彼期望在粵可得與在桂同樣之勝利，但預備不全，供給缺乏，又不小心，因此令自己及親友多人同罹大難。預定集合之日尚未屆，彼即與天雞、右高帽等(Heaven Cock, Cap Right High)及其同族共約二百人皆不習于戰鬬者即舉旗起事，而以順天爲口號。舉事後，當地人民即報告于縣官，即有大隊淸兵派來攻捕。彼等勇敢應戰，但人數既少，又無經驗，交綏未久，即被擊散。江隆昌與六人登時陣亡，被擒者甚衆，其餘星散。右高帽大叫云：『都失敗了！』彼乃與天雞作殊死戰，旋趁濃霧由山而下，遂冒出重圍逃入林中。于此與雲山姪馮亞樹(Fung-a-shu)及其他相遇。彼等迫得離去本邑而逃匿于友人家中或各謀生路。穀嶺全村被官兵焚毀，禾田沒收入官。

穀嶺事敗後，洪仁玕與十餘人始趕到，並不知失敗之事，全體被該處居民擒捉，從背後綑綁雙臂，關閉一室，準備押解與官吏而受死刑。衆囚犯均怨仁玕之勸其加入叛事，致受此災劫，欲得大禍反遨大禍，仁玕本是生氣勃勃，熱誠過人，原欲帶引其親友共享榮華富貴，至是坐于衆囚中心懷深憂，大爲失望，倘能以脫衆人于死刑當樂以身代。彼之手暗自撫摩其繫背之繩，漸覺鬆動，未久果能掙脫綑綁，遂一一爲衆囚解去繩索，因而竟能令六人逃脫。夜後，彼等暗開屋門，冒雨奔逃入山，仁玕一生之大希望，忽然沮喪，竟令如許親友身罹大禍，至是自己亦無地可逃，于是深覺自己罪孽深重，頓懷絕望。乃私解腰帶，意圖自縊。同逃中之一人，上前勸阻，仁玕對之云：『你自己逃生去罷，我就在此處了結殘生了。』其人即捉其手，牽其上前，勸其繼

續偕其逃亡，仁玕從焉。翌日，仁玕在叢林中休息睡醒時，不見此人。此時乃祈禱天父上帝謝其救命大恩，及佑其出險，使得安然經過如許難關。日間，彼藏身于林中，夜間則行路。有一次，有人搜尋亡命者逼近其藏匿之處，但卒不見之。卒經過了四日四夜在山中捱飢抵餓，然後到一親戚家，身體已困甚。在此處山洞中，仁玕潛匿六日，其親戚予以路費，使得搭船到別縣洪氏遠親之家。但此時又有難關，因是處亦有洪氏族人曾赴穀嶺起事而生死未卜者。于是該處族人立意爲其受死之兄弟復仇，竟欲將仁玕押送清吏。幸得一父老接納仁玕而庇護之，謂此時尚未知各兄弟之生死而先害仁玕之命，甚爲不合；但若果有不測，亦由各人自願前去，非受人誘惑欺騙者。于是遣其一孫導引仁玕出亡。此青年人是一個基督徒，于一八五二年四月（陽曆）直帶仁玕至香港，而介紹至我處。我聞中國內地竟有人對于基督教如此熱心，及如此熟識，深以爲異焉。我甚喜聽其敍述其饒有精神之種種經歷，關于洪秀全、馮雲山及其信徒等，但其時我對于全局亦未有清楚的概念，蓋此事人多所未悉，亦多所不信也。仁玕寫出數張紙，內載洪秀全及其自身之歷史，我將此紀述放在書桌，留備後日之考證。仁玕現欲學基督教道，兼求受洗禮，我以爲彼將留在香港居住；但我離香港入內地數星期，回時彼已離去，以其在此處無以營生也。

自穀嶺事敗之後，雲山之長子馮亞芳（Fung-a-fong）逃至廣州，爲鐵匠學徒。此鐵匠本爲一極壞之人，曾與人同夥行刼及犯案，與其他罪犯爲清吏捕去。彼願交出雲山長子于清吏以贖自己之罪。亞芳由是被偵出而被捕入官，但其堅不承認爲馮雲山之子。清吏乃提其至其生母之前，兩人相見，均下淚，由是證明母子關係。亞芳至今仍與其母及其族人繫于廣州。此鐵匠與其他罪犯均斬首。雲山之次子隨其堂兄弟亞

樹出亡。經過多少困難卒得機會于一八五二年七月（陽曆）隨羅孝全牧師至上海。綜計洪氏族人在事前事後遇難者共約四十名，其餘充軍至遠處者共約七十名。赴難之確數甚爲難知，而每人所遭之運命更難盡悉矣。

洪仁玕離開我處之後，隱居于內地爲塾師，直迄一八五三年十一月（陽曆）復來看我。彼仍堅欲受洗禮，似乎十分熱心爲上帝服務。彼聲言願將各事交託上帝，上帝自有旨意，而仁玕則願先求上帝國與道義。仁玕與同來自淸遠之三友均已受洗禮，至今仍研究聖經，希望將來在神意之中可以宣傳救道于其國人。仁玕，其友人及各人之眷屬之困難情形，令我決意發行此册小書；讀者幫助此書之推銷，即有功于書中多人之賙濟，此可以爲慰者也。

按：據民國二十四年燕京大學圖書館鉛印本。在本書排印時，曾由譯者簡又文訂正初譯本之錯誤字句，以下各篇，事同一律，順此說明。

英國政府藍皮書中之太平天國史料

英國政府藍皮書中之太平天國史料

曹聖居譯
簡又文校

Papers respecting the Chinese Ciril War 1853

第一函（一八五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自上海發）

濮亭(Sir George Bonham)致羅塞爾(John Russell)之報告書（五月三十日收到）

敬啓者：

三月十一日，在致馬耳麥斯堡伯爵(Earl of Malmes burg)書中，曾言欲到上海小住，諒邀鑒及。關於北方叛亂進展之消息，是否可信，須親自加以考察；以及在各種情況之下，吾等之干涉是否需要及是否正當，尤應決定，來滬目的，卽在乎此。

吾於本月二十一日已安抵此間，因吾所乘之何木斯(Hermes)號軍艦到來，社會人心（指英僑）大爲鎭定。數日後，繼何木斯號而至者，爲沙拉曼德(Salamander)號，該艦乃係代替拉特賴(Rathler)號由廈門而來，因拉特賴號前由香港出發，中途船壞，不能繼續航行故也。

初抵此間，吾卽查知一切情形，與阿爾考(Alcock)領事最近之各種報告，大致相同。據可靠消息：革命軍（卽太平軍）一往無阻，現已直薄南京，該城縱令現時尙未陷落，料其不久當亦投降。最近謠傳南京經過短期圍攻後，已被革命軍攻下，官軍方面死亡甚多；此事確否，尙未易言，因此類事件之詳細消息，殊不易得，

得之亦未必盡屬可信也。據我所知，此間之道台，無時不準備接到南京陷落之官方消息矣。如南京陷落一成事實，中國政府將受到自變亂發動以來所未曾有之嚴重打擊。所以者何？中國故都之地位，以及其在歷史上之關係，在中國人心中如何重要，姑置不論；即以地勢言，南京城在揚子江岸，大而且要，居帝國之中央，接近運河，實足以阻礙一切交通，切斷米糧運往北京之路；今竟被強有力的大隊武裝叛徒所佔據，此事誠未可忽視，尤不應隨意加以掩飾。革命軍將來之行動如何，對於中國人同時對於吾等，誠饒有興味之推想題目也。

無論其行動如何以及其動向如何，在謹候朝命之間，吾已決定：在任何形式之下，絕不左袒中國政府而加以干涉。因爲吾信吾之干涉，雖或在最初時似可得完全不同之結果，但適足以延長其戰爭而已。

本月十一日，已由香港奉函陳明，江蘇巡撫經令上海道台，向阿爾考領事請求停泊上海口岸之兵船予以協助。在我未來此之前數日內，另有公函一封致阿爾考（原函附呈，附件一）此函內載有駐蘇州的巡撫公文之摘要，係力促上海道台求得此間各國領事之助力者。此間各國領事均曾接到與此類似之公函。至於吾等方面，我曾指導領事官作一答復（附件二），申明如駐南京之總督願與我通訊，我現時在上海，彼可逕自與我商洽，屆時我將對其所請求者善爲考慮。雖我的主張一如上言，無論如何不加干涉，除非是爲保護上海英僑計迫而出此。但即此恐亦難以成爲事實也。此項主張，余深信上海外國僑民，莫不贊同之。

革命軍進逼南京一舉之最弊的一點，乃在其令上海大小商人發生恐慌，因而影響到我等之商業亦受損害。現時幾至無生意可做，現金亦甚缺乏。現在多了兩艘兵艦到來，雖使外僑信心稍復，然此時接近上

海各地已陷入於無可如何之混亂狀態中，而其最後結果如何，亦極難預料，如期望商業繁盛，直是戛戛乎其難矣。現在就我個人觀察：上海決無可慮。明日我擬乘何木斯號兵艦赴寧波一行。我以爲該處能有戰船一艘開到，甚爲相宜，因寧波英僑處於現時混亂狀態中，又與賊軍接近，已請求派艦前往巡邏也。我離開上海之時間將不逾一星期，回滬時我希望諸事能有確定可見之狀態中間，吾不欲失去兩月一次之通郵機會，以報告我政府以直迄今日所能確知之眞實狀況，尤其是因爲此間報紙對一切事件類皆言過其實，往往引起無謂之驚駭與憂慮。

除何木斯號、沙爾曼得號、莉莉(Lily)號外，上海尚有法國之加西尼(Oasini)號、美國之色奎哈那(Sasque hanna)號。美輪昨晚始到，新任全權大使馬蘇爾(Colonel Marshall)及其祕書兼翻譯官巴克博士(Dr. Parker)均乘之而來。又據說法國砲艦加布里敍斯(Capricieus)號不久卽到，法國公使亦同來；但此消息尚未證實。自我到上海後，有一家美國大商行曾派商船一隻赴南京，本埠美國副領事卽爲該商行股東之一；竟有人言該商行實係將商船租與道台，每月收租價若干，派往混亂戰區，藉以增加官軍之勢力而恐嚇叛黨。余意以爲此舉殊爲憾事，因其適足以把事情弄得更爲複雜，而其他各國商船不難相率效尤也。革命軍或南京附近居民，對歐西列強船艦旗幟，一概不知分辨；彼等將必認定此船乃係道台所得的許多外船中之一艘，且期望其派赴南京防守城池者。此乃上海道台（廣東人，從前之行商。）一向所爲之勾當，毫無疑問，且將繼續而爲之，期以欺騙革命軍。近來彼甚爲活動，數日前又買了外國船一二艘，另有一艘正置備武裝，將派往南京協助其政府。彼對上司力任拉得外人之援助，言大而誇，今既不得外人之贊助，（就

以我等而論，）彼定將用其詭詐之術，或種種方法以報上峯。其結果如何，不久卽可得確知矣。余趁此機會，不能已於一言，卽是准許商人充任領事，乃最壞不過之政策，此吾向來所持之意見；就現在實際情形言之，此種慣例，百弊叢生，對於我的意見，尤可爲一強有力之例證。（簡又文按：所言道台，卽吳健章。）

領事館翻譯員之報告（附三件）係由北京邸鈔與通常情報所得之消息而編成者，此次主要新聞之報告盡在其中矣。

喬治・濮亨拜啓（簡按：濮亨原譯名爲文翰。）

附件一：上海道台致阿爾考領事書（略）。

附件二：阿爾考領事覆上海道台書（略）

附件三：麥多士君致阿爾考領事報告書（一八五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自上海發）

肅啓者：

頃因革命軍之臨近，交通大受阻礙，以致北京邸鈔多不能如期寄到。最近一次收到由二月二十五日至三月二日（陽曆）各邸鈔，其所登載者如下：

副提督恩長被兩江總督陸建瀛派往九江上游迎擊革命軍，阻其東進；雖曾『毀壞賊船三十餘隻，及殺戮匪軍前鋒四五百人』，但卒至戰敗身死。陸建瀛得敗訊後，遂置屢次朝命於不顧，卽棄九江不守，退回南京。因此清帝盡褫奪其官職，留總督任，特命其固守南京。

據安徽諸官吏報稱：琦善受命由湖南調撥之援軍尙未開到，清帝乃革其副都統職，而命其自己前往

安徽協助抵禦革命軍東進，革命軍之『陸』軍，似在宿松（？）（shun-sung）附近一帶。宿松乃一縣城，居揚子江北岸，在安慶（安徽省會）西，相距約八十英里。以上乃係北京邸鈔所載革命軍進展最遠方之消息。

據欽差向榮奏報云：『匪軍大隊已過九江。』彼曾隻身帶兵兩千四百名作急行軍，在革命軍未到之前已先入九江。革命軍各船先到者被其擊沉七隻，後至者陸續登岸。彼與其鏖戰『自朝至午』，因此竟已博得好評。

奉旨會審前大學士賽尙阿之官員，已定其罪名爲『勦賊不力，判決斬首。』（簡按：實是斬監候。）

前兩禮拜中，經由亂事區域傳來上海之各種謠言，似乎無須加以考察。據余所聞之一切消息，皆足以加重余一向所表示的確信之力量。余所確信者，卽是此次革命運動，乃是中國人反抗滿洲人暴虐政治之民族運動也。以事實而論，淸帝在中國南半部之權力現已完全喪失，無可恢復矣。外國人如左袒滿人而加以干涉，僅足以延長戰爭，益增擾亂以至無限期而已。反之，如能聽其自然，不加干涉，則揚子江流域及南方各省，大約快歸於一個完全中國人的政府所統治，成爲一個內部強盛的國家，而依據舊有的民族政策以施行治道焉。

以上概括的結論，余所深信不疑。以下所詳述數事，雖不能保證其眞確，但亦似爲可信者。

吾人前聞自登王位號稱天德之人今已死了，此人姓朱，自稱係明代後裔，其子乃一年僅二十二三歲之靑年，現爲革命軍所擁戴之首領，自卽王位，號曰太平，現得有無數能臣之輔佐，其中大都係士紳階級及被革官吏，前者因滿人政治腐敗斷阻其上進之路，後者自覺其被奪官褫爵，殊不公允，是以咸來歸附也。在

後者之中，有曾任江蘇北（南）部常州（Changchow）知府曾被革職徙至廣西者。革命軍分爲五大隊，彼此以各色制服相區別（據說爲藍、綠、紅、黑、白），其頭部裝束與明代人相同，即是滿頭蓄髮長至兩三寸，惟背後不垂辮或拖尾。兵士可領得一定的糧餉，據說餉額雖不高，但依期頒給，此在滿人官軍中殊少見也。軍中常時執行一種嚴格紀律，如有逃亡或臨陣畏縮者，定按軍法斬首，不稍寬容。衆口一詞，所傳如是。在攻城奪地時，其有居民羣聚阻止革命軍入城者，該城男婦老幼則悉被殺戮，無一倖免，然而在其他處，如有先派父老作代表晉謁其首領表示歸順者，即禁止其軍隊入城。相傳革命軍北進之際，有地主多人率先歸順，改用新朝年號，呈驗地契，納稅于新政府之民政機關。

有漫無紀律之革命軍馬兵一隊，於三月十一日（陽曆）早晨出現於采石磯口（道台已於十五日半夜第二次駛書向鈞處領事求援。）該處山多，緊靠揚子江南岸，東望南京可十二英里，防軍兵力約三四千人。革命軍臨近，兵皆四散，甚至鎗砲火藥亦不及帶走，遺留者計有重砲八尊或十尊，大砲二三十門。

日暮之際，情報傳至南京，全城立刻陷入於紊亂狀態中。煽惑人心之徒四處放火，逃難之人如潮湧，奔出城門東去，澈夜不休。運私鹽之匪徒約兩三千人，分股糾合，更從而刼掠之。此後外間與南京一切交通似皆斷絕。據稱琦善與向榮均已先期而至，有一報人於十一日夜間離開南京者，報告云：總督陸建瀛已奉旨被押送至北京去。此事衆皆信以爲眞也。

此人在革命軍將至之前數日，從緊靠揚子江岸而東距南京約七十英里之蕪湖逃出。據言：該處流言四布，咸稱有英國輪船三四隻，及我軍陸戰隊兩三千名，日日可望其從廣東調來協助清政府。此項消息曾

使太平軍主力緩期到南京，不無理由也。

據各種報告，均言滿洲旗營人數雖多而皆不能戰，殊不足以抵禦太平軍之攻擊也。

附啓：（言西北番民亂事，略）

麥　多肅啓（按卽麥迪樂，或譯麥它士。）

第二函（一八五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自外交部發）

克拉蘭登伯爵(Earl of Clarendon)致喬治・濮亭書

敬啓者：

三月二十八日，來書（按，此卽上之第一函。）備悉。現已奏明皇后，報告關於中國革命軍進展之情報，並陳述閣下現在靜待朝命當中，決定對中國亂事不加以任何形式之干涉而左袒中國政府。

閣下關於此事之主張，與政府之願望及宗旨極相吻合，自應准如所請。

克拉蘭登啓

第三函（一八五三年四月二十日自上海發）

喬治・濮亭上克拉蘭登伯爵書（八月五日收到）

肅啓者：

革命軍在南京附近以及沿揚子江兩岸各地屢屢得勝，因此北方事件日趨嚴重，迫令我不得不將費煦卜(Fishbourne)司令長官所統率之海軍留在上海多些時日。爲使我此次留住海軍之動機得被充分

了解起見，謹將我曾致費煦卜司令長官之公函抄錄呈閱。函內將現在留駐上海之海軍不可再行減少之理由一一述明，至爲詳盡，想鈞座對於我之結論亦表同情，而我個人負責將何木斯號與莉莉號兩艦留住以保護吾國在上海之重大利益，想鈞座亦能照准者。自去函與費煦卜司令長官後，革命軍勝利之消息，日必數至（此點當另函奉達），足令我更爲覺得以現在的海軍力量留駐上海確爲絕對必要也。

革命軍進展消息，日日傳播至上海，其中確實者固多，而無稽者亦復不少，居民難免大起驚擾，甚至發生恐慌。因之外僑團體決定自動組成義勇隊以保護其家宅財產，並在費煦卜司令長官監督之下，對於外人居留地作種種防衛之計。現就居留地未有設防之一面，深其溝而高其壘，設備防禦工事，派兵駐守；縱不能阻止盜賊或其他暴徒之羣相侵犯，亦可藉以長期保護各住宅以抵抗其攻擊也。謹附上外籍居民大會在英領事館開會三次之會議紀錄，鈞座可由此而得備悉上海現在之情形，以及外僑處此環境下之良好精神之表現矣。

費煦卜司令素極熱心，不辭勞苦，在在努力協助本埠外僑，此誠非過譽之辭。彼之勞績及所陳意見，僑民受益匪淺，備受推崇，想我政府將亦必讚許也。

喬治・濮亨肅啓

附件一：喬治・濮亨致費煦卜司令書

（一八五三年四月十一日自上海發）

敬啓者：

承轉示侯斯德爵士(Sir William Hoste)命令，拜讀之餘，不勝感激。關於何木斯號與莉莉號兩艦，如閣下將來接到通知無留駐北方之必要時，得儘早離開上海，謹悉一切矣。

目前一切情形尚未穩定，此爲閣下所已知，故現在我尚未能予閣下以此項之通知。現方與官軍對抗之革命軍所駐之確實地域，及其首領等對於外國人之眞實態度如何？皆未能詳悉。但據吾人所得之一切報告，已深足以令人憂慮而驚懼；在上海如此巨量的產業已處於危境，及廣大的商業利益，亦受牽累，尤足以使人焦急萬狀。

職是之故，處目前環境之下，愚意我國軍艦之現在上海者，在目前期間，皆有留駐此地之絕對必要也。革命勢力之眞確性質如何，向本埠推進現至何地，固不能確定；但據各方面消息，似已迫近上海，足令吾等應早作防衛之計。從私人函牘中，閣下知我之所欲者，對於中國政府與革命軍目前所演之政治鬬爭，吾等應絕對保守中立。而吾等所當決辦者，僅是力求避免租界（卽劃歸外國人居留地之特殊區域。）與外間發生任何衝突，以危害我國人生命財產而已。是故我不能不期望閣下審度情形，採用種種必要的步驟，以保護上言之利益。如閣下關於各項問題欲得我之意見，我當隨時樂爲通函，但遇詳細事件，尚望逕與阿爾考克君商榷，較爲便當，因其身居領事，爲本埠行政官吏，且以其久住於此，地方經驗必多，對於種種瑣細問題之解決，可供閣下以敏捷之助力，誠較我爲優爲宜也。

美國官方有意令色奎哈那號之大部兵士登陸，以保護美國人之財產，諒閣下已知之。上禮拜五上海僑民在英國領事館開全體大會，議決由英僑立卽組成義勇軍一隊，於夜間巡邏居留地街市，兼如有其他

事件須其服務者亦願效勞，此事諒亦在洞鑒之中矣。英僑能有此種殊堪稱許之精神，至足令人快意。我深信閣下以高級海軍軍官資格將與其合作並在自己勢力範圍內，鼎力相助，良以彼等新任此等工作均無經驗也。

我本應早日備文通候，但因無可靠消息，以致一再遲延；而且自我來後，閣下盡力幫忙，無微不至，此種公函通候實非必要。但今則甚願通函俾閣下得向貴總司令充分解釋何木斯號及莉莉號兩艦不得不留駐此間之理由，同時可備作爲閣下行動上之報告，蓋此必爲貴總司令所期望於閣下者也。

喬治・濮亭拜啓

附件二：英僑大會紀錄（關於太平軍追近上海議決英僑自組義勇隊以保護生命財產事）略

附件三：英領事召集各商行東主及其代表會議紀錄（關於組織「合作委員會」以與英官及海軍方面合作以布置防禦如供給建築防禦工事之工人及材料等事）略

附件三：上海外僑大會紀錄（關於聯絡各國外僑團結防禦事決議添舉一美國人加入「合作委員會」並承認此會代表上海全體外僑又討論建築永久防禦線事）略

第四函　一八五三年四月二十二日自上海發）

喬治・濮亭致克拉蘭登伯爵書（八月五日收到）

肅啓者：

繼上月二十八日函，謹續將中國北部革命軍進展情形報告如後：

本月五日，接到前江蘇巡撫現署兩江總督楊給與本埠領事團之照會，據稱南京已陷入革命軍手，鎮江府雖稍經抵抗，然現亦爲其佔領。此乃一月以來之重大事件，上次報告略有奉陳，諒承鈞鑒矣。

上海道台在口頭上及函件上，有時用其個人名義，有時用省當局名義，屢次請求軍事上之援助。對此類請求，吾曾由阿爾考克領事轉達堅決的答復，謂吾人對於中國內地之政治鬬爭，仍嚴守完全中立。爲使大衆對於中立之意義均得明瞭起見，乃命阿爾考克領事將關於奉命答復道台的請求之報告書公布之。今幷繕抄原件，附函呈閱。

革命軍既佔據南京、鎮江兩處要塞，揚子江之航線，可云已被其操縱一切。消息傳來，言人人殊，關於革命軍未來之行動尚未能據而妄加忖測。鎮江府陷落後，情報紛紛傳至上海，關於革命軍直趨此間及其企圖如何之消息，惹起此地之安全問題，足令人大起恐慌。爲盡力考查日常所得互相矛盾之消息究竟實在與否起見，余於是派遣爲衆翻譯員所認識之中國人數人，到內地採訪可靠消息。但其結果終未能滿意。後得翻譯官麥多君自告奮勇，願深入內地，余乃決定命其前往，探詢眞象。彼於本月九日出發赴蘇州，因到此彼可沿運河前進而到達混亂之區域也。麥多君於三日前回來，彼曾前進至丹陽（距鎮江府二十三英里）在該處探得有趣而且重要之消息甚多，已有長函向吾報告。其內容大致如下：

麥多君於本月九日離上海，次日卽抵蘇州，十三日乃抵近靠運河之常州，十四日卽抵丹陽。後以運河水淺未能前進，彼遂卽返上海，將所得消息一一報告。經過與吾一度磋商後，又準備取道揚子江前往其目的地。丹陽並無淸軍駐紮，但麥多君曾見許多滿兵由鎮江倉皇逃來，據說南京、鎮江已由革命軍防守矣。

離丹陽後在歸途中，未到常州之際，復遇欽差大臣向榮提督之官軍一隊，水陸並進，前往常州，爲數約兩千人。

麥多君根據所得之各消息，估量革命軍人數約有三萬至四萬，是蓄長髮者，（不薙頭，乃明朝之裝束。）此外尙有後來投入與被迫從軍者，爲數約在八萬人至十萬人之間。防守南京者除補充軍外者，約有長髮的主力軍三萬人。防守鎭江者共三千人，其中一千爲長髮者。既留一部分防軍守揚州（在揚子江北岸）之後，餘衆前往二百英里外之運河與黃河匯流處，抗拒據聞已由北方出發南下之淸軍，此軍係由一親王所統率云。

革命軍殊有特異處。據麥多君之記載，描寫其爲淸教徒的性質而兼是狂信的：全軍在飯前必事祈禱。強姦奸淫與吸食鴉片者，處以死刑，吸菸草者則笞之。在戰地所俘得之婦孺，使其分住別館，均給予衣食及教育。

向爲革命軍首領之天德，在數月前已死了；繼其位者名曰太平（簡又文按：此爲最初期外人之譌傳。）其最高的軍事首領名楊秀淸。據說彼乃兩江總督陸建瀛之一位親戚，前傳陸於南京陷落時被殺，今又聞其已投入革命軍中矣。上海道台由此間派往之海船，據說均由外國人駕駛，聞其爲淸軍作防禦戰頗爲得力云。據說向提督之大營改駐南京、丹陽間，去南京東南十英里。楊署督現駐江陰(Keang Yin)，率領水陸師，內有諸海船及大帆船二隻。當麥多君回至常州與蘇州之間，見有官軍一大隊約萬人，在告示內明言係由浙江省開來者。

以上雖寥寥數語。然自吾來上海後，盡吾力之所能得之最可靠的消息，盡於此矣。革命軍對於外人之態度如何，吾實未能滿意。革命軍之令人驚懼，似出人意表。因此關於其對外人之態度，余必作進一步之探求；如不得其明確之表示，誓不甘休。尤其是現已確實證明上海道台不憚煩勞，散布虛僞的謠言，用盡方法以欺騙革命軍，使之相信吾等已左袒清軍而與其對敵，則吾之探求確訊，更爲重要矣。在該道台致其他官吏公文中，曾宣稱吾等已派遣武裝輪船至南京、鎮江協助官軍。附上常州知府所發告示之譯文一份，益能證明以上所說爲不誣也。處於如此的環境中，吾意應即乘何木斯號溯揚子江上行，至能否遠至鎮江、南京各處，當視環境如何以爲斷耳。吾現在之目的，乃在向各方明白解釋英政府現時保守中立，藉此可對革命軍揭破上海道台所揑造之無稽謠言，或者此舉可使革命軍首領明白宣布彼等對於外國人之態度，亦未可知。無論如何，此舉總可令麥多君安然近抵戰區，不致有中途被阻之可能。而且吾如決定派其往見革命軍首領等，則以戰艦駛近，則彼當得較爲優待的接見也。

謹將新到北京郎鈔寄上，其中所載關於革命情形者，並無特殊情報。僅公布兩江總督陸建瀛、大學士賽尙阿均已革職，已故廣東徐欽差亦被褫職，其家產亦被朝廷查抄（簡又文按：末一條不對，恐誤以爲林則徐，實則爲徐廣縉，時尙未死。）巴克士君(Mr. Parkes)最近來函，言廣東官吏已奉旨執行查抄其家產矣。

喬治・濮亭拜啓

附件一：阿爾考領事致濮亭書（報告吳道台來訪求協助守城攻太平軍該領事拒絕所請事）略

附件二：（常州知府告示報告上海道台所傳之已得外國兵助戰謠言）略

附件三北京邸報節要（將軍祥厚奏劾江南督撫摺，三欽差被革事，及清帝諭戒臣工諭旨）略

第五函（一八五三年五月六日自上海）

濮亭上克拉蘭登伯爵書（七月三十日收到）

肅啓者：

何木斯號現已安然回到上海，適值郵船南開，行將啓碇，藉此謹將此次何木斯號赴南京之經過約略奉陳；至其詳細情形以及有趣文件數種，下次再爲奉達。

上月二十六日晨，何木斯號開抵鎮江府，途中曾擱淺兩次，以揚子江航行之種種困難而論，此行尚稱順利。當船近抵鎮江之時，各砲台及停泊該處之海船，皆對輪船開火，蓋鎮江已爲革命軍所佔據，因上海道台曾發出告示後，故彼等具有成見，以吾等爲協助清軍而來也。輪船上並未還擊。吾等即函達城內，使彼等知吾等乃爲探聽消息，偶然來此，對於雙方戰爭，絕對保守中立，輪船遂繼續向南京前進。同時有爲道台在上海所僱用之雙桅船兩隻及海船二十五隻，皆懸掛中國旗者，在鎮江下游十五英里處，早晨即爲吾等所全見，乃乘吾人行近鎮江之際，對該城施以攻擊。沿岸各砲台遂發砲還擊，清軍戰船與革命軍由是接戰，直至吾等之輪船西行，遠不及見雙方戰鬬，尤未停止。

次日晨，何木斯號開抵南京，最初所受之接待，一如在鎮江者然；但吾等立即以書面通知送達江岸，其中所言與在鎮江者同。革命軍砲火頃刻間即完全停止，蓋南京城已全部爲其所佔據矣。得接其答復後，翻譯官麥多士君即被派前往與革命軍首領商訂會見事，以便對其正式宣布吾等之和平志願與中立地位。

麥多士君登岸後被引導入一公署內，得見兩位官員，旋知其皆爲革命軍中之王爵也。此新朝廷有東、南、西、北四王，外有第五者稱爲翼王。接見麥多士君者卽爲北王與翼王，彼等先縱談基督教及其所奉行之主義。對于要求與其最高首領等會晤一事，彼等允許次日卽可舉行，但直至吾等離去之日迄未見有麥多士君所曾見之王爵來到船上，自無會晤之可言。然而每日羣來甲板上之體面人物，吾卽授命逐個對其充分解釋此船開來南京之動機，並使其確信吾等係完全中立。同時余以書面通知各王等以吾等在上海有極重大之利益陷于危境，如彼等大舉東下，望對于英僑生命財產勿加侵犯，否則傷害所及，必事抵抗，卽爲吾人以前之抵抗辦法致引起一八四二年簽訂南京條約事件也。

于是何木斯號卽離開南京。雖經南京革命軍首領允許輪船東去，可暢行無阻，但及至近抵鎭江時，江北所停戰船與各軍寨以及鎭江城各砲台，均發鎗砲向輪船攻擊。在吾人一再表示和平誠意而彼等亦已允許安然東歸之後，竟有此種行爲，誠屬忍無可忍。何木斯船因之一方面開火還擊，一方面緩緩前行，停泊於銀島（焦山）一小時後，革命軍首領乃送來船上一封道歉書，極力辯證此次之開火係駐守砲台軍官誤會所致。吾立命復書，其辭意與送達南京者大致相同。得回書後，何木斯號卽啓碇東歸，現已安然無礙回抵上海。計自離南京後航行所需僅三十三小時而已。

據吾調查所得，革命軍在南京已建立一種政府，其元首爲太平，在精神上形體上彼輩新教徒（如果眞有此等人）皆認其爲我們的救主之弟。就革命軍一方面而論，關於太平之來歷，並無離奇神祕的神話。有幾個人承認其爲廣東省之一個書生，失意於功名，遂信奉爲中國人所慣稱之「邪教」或「異端」。其所習

者確係故郭士笠博士(Dr. Gutzlaff)之團體所印行之傳道小册子；吾等已得有樣本帶回。太平乃與其從衆起事革命，經過三年之堅毅奮鬬及着着勝利，卒攻克南京，佔領鎮江，于此吾等曾見其全部力量。在此元首（太平）之下爲上言之五王、正副丞相及一班所謂官吏，其中多爲廣東人。吾信其在廣西起事時之原有兵力而現仍隨同太平者不及七千人，但現在全部力量中之戰鬬兵當不能少過兩萬五千人。吾曾言彼等已創立一種新宗教，可稱之爲一種僞造的啓示。此宗教大約係以舊約及傳道小册子爲基礎。惟彼等已攙入迷信及謬誤成分于其中，足令一般毫無成見者懷疑其信仰是否眞有誠意，抑或只是幾個首領徒然利用其作爲政治勢力之工具，藉以蠱惑衆教徒之心而望其矢忠不變。例如：太平自稱上帝曾下凡接其昇天，彼親受天命顚覆現政府，廣播新教義，以統治全世界。爲施行此職務，太平之部下遂於南京陷落時殺戮滿人男女至兩萬五千人之多，雖在食乳中之嬰兒，亦難倖免者。彼現時只是謹待天命以啓行前赴北京耳。

太平軍宗教書籍等數種，以及與吾等在南京巡視有關之譯件，數日內卽可寄呈。現在吾只能再言，據所得消息，革命軍以後行動似趨向北京方面進展；但現時南京城尙在向提督所帶之大部官軍之圍攻中，各城門外雙方前哨時有小接觸。似此究竟太平將離南京而趨向北京推進，抑或先行攻向吾殊難以表示意見。在等候確實消息中，吾擬在此多留數日，將來之行止，惟視所得消息如何以爲斷。同時，莉莉號艦現已用不着，因印度方面需其前往也。

此間商業現完全在停滯中，如革命軍一日不離開揚子江南岸，恐商業卽將一日無起色也。

喬治・濮亨肅啓

第六函（一八五三年五月十一日自上海）

濮亭上克拉蘭登伯爵書（七月三十日收到）

肅啓者：

本月六日書僅將此次乘何木斯號輪赴南京巡查情形約略奉陳，茲將該輪自離開上海之日起至回到上海之日止，其間詳細經過再爲鈞座一述之：

吾離上海，前赴革命亂事之中心地，已于四月二十二函呈報一切矣。吾初意命麥多士君乘一中國船先何木斯號前行，意在先行通知彼等以吾等之將至，以便使其對吾人之接待得作必要之準備。爲此，麥多士君行抵西距鎮江十二英里之丹徒即行登陸，擬尋人往鎮江府送信。結果無人願往，乃復回船上，再開船緩行而至銀島，至可望見鎮江。麥多士君復上岸巡視該島，見原有之僧侶居民盡已他徙，宛如荒島。回船後，乃向北岸數隻海船停泊處揚帆駛進，後藉其一隻船水手之力，始僱得一人送信與各革命軍首領。何木斯號緊隨麥多士君之後，但一至鎮江城之前，砲台即連發數砲攻擊此船，吾等既未還擊，砲台亦停放。翻譯官麥多士君回來船上時，即以費煦卜司令名義備函略述何木斯號之西來及其駛來之目的。修書之頃，即見有道台之海船及帆船開至銀島與河岸之間。及至砲台附近，各船與革命軍雙方即行接戰。吾等逗留約三刻鐘，雙方戰鬬無稍間止。此時信已寫好，遂交與一人，彼應允妥爲送往。事畢，何木斯號乃繼續開行，至雙方不可見之處，時雙方固仍酣戰也。此處記述較詳，因余極欲顯出何木斯雖受砲擊，然因對方一見吾人迄未還擊即停止砲火，此則不能不感謝上海道台之造謠矣。有戰船數隻停泊鎮江上游相距不遠之處，一聞官

船與鎮江砲台接戰，即時發砲響應。但處此混亂及情急之狀態中，駕駛此數戰船者不明吾等之和平態度，自然視若敵船。經吾等之一再容忍，亦應使彼輩了解事實之眞象矣。爲妥愼辦理此事計，余立刻起程赴南京，於上月二十七日到達。

前函曾言輪船行至南京附近，砲火又大作，繼知吾等之完全靜默不還擊，砲火不久即停止。在鎮江至南京之間，余得兩中國人之助力與吾等同船西進，直到南京。在此又修書一封，由其送達江岸，其詞意與送往鎮江者相似。少頃，即得砲台守官復書，措辭雖有禮，惟文字欠佳耳。其內容如何，不必詳述以瀆清聽矣。接復書後，吾覺得應即派麥多士君登岸，使其訪見各首領預作會晤之準備。關於麥多士君此行之詳細情形，請閱附件中彼之報告書。彼之完全的記錄，除敍述與北王之談話外，倘有彼與哈維君遵吾命而舉行之各種談話紀實。凡此吾皆未嘗親身參預其間者。

麥多士君去後，有形似皇帝的侍衞官二人來船。哈維君受吾指示，向其解釋一切，即如吾命麥多士君在岸上所解釋者相同。當時曾明言次日城內將派一使者來，告知四王之中，誰將到船上與我會見；但至次日傍晚，迄無音信。日暮之際，有兩首領來船，談未數句，即出示其所帶來之文書，因其體制不合，即以原件奉還，並對其措辭荒謬之處，尤深表不滿，更進一步向其明白申說，此種性質之公文，凡英國官吏皆不能容納。爲欲使彼等各首領明瞭英政府與現時中國政府訂有條約及該成約之詳細條款以及英國之眞正地位起見，吾乃將條約中文譯本贈送一份與該兩首領。此種意見，經過極爲有禮而極爲愼重無誤之言辭，向其說明後，此兩首領乃辭退，行時且言吾等翌晨即可得到岸上回信。

次日下午，果有一使者來船，據稱有大員一人前來拜訪，已在途中。少頃，果有一大官船駛近輪船，及至切近，乃知在彼船上者爲賴檢點。此次晤談，十分滿意，顯係前一日之使者已轉達明白吾等之意思之故也。會晤之詳細記錄，請閱附件中麥多士君之報告書。賴檢點對上次公文之不滿意處，力致歉意。在此極稱順利之形勢中，遂約定吾于次早登岸在適當的儀節之下，前往一王爵府邸，藉以親自說明此輪船駛來南京之目的。

翌晨，天氣極不佳，吾乃修書向各王言不能成行之理由。是時吾對此事加以考慮，深恐在禮儀上如遇有困難，則對於雙方現在之好感或將發生影響。信既備妥，乃由麥多士君偕同費煦卜司令及其他官員數人送往。此信及是次麥多士君在岸上接談之經過，均備錄於附件中。

五月一日，何木斯號由南京沿江西上，前行約十二英里，與清軍戰船數隻相遇，一見輪船行至附近，彼等開火攻擊。經解釋後，其長官親來船上，對吾等言：欽差大臣向榮現在太平府，與此相去不遠。向氏所統率之軍隊，據其言則爲數甚多，但吾意以爲其戰鬬兵當不出兩萬至兩萬五千人。據言琦善駐紮北岸，統率軍兵約七千人到一萬人之多，中國人在數目上最愛誇大其詞，動輒千萬，但以上所說，與實際數目想相差無幾。是日晚間，吾等回到南京，蓋以由麥多士君送去之書信，此時當可得回音矣。

二日早晨，上言之賴檢點來船上，帶有回書，茲已譯出，附函呈閱，其談話亦備載於麥多士君之報告書中。對於此十分奇特之信，吾即給與答復，因其唯我獨尊，統治全世之心理，如能早一日破除，於各方面早一日較爲有利，故此次答復可算是必要的。回書（附件五）發出後，何木斯號即開始離開南京而回上海。

本月三日晨，船過鎮江府，戰船數隻皆向吾等開火。前已呈報，此次輪船確亦還擊，但係在彈子七八枚由船上掃射而過之後。在大江南岸之鎮江各砲台亦響應北岸而開火，吾等亦照樣還擊。此次開火事件，顯係由於誤會吾等之宗旨而出吾意料之外者，因在南京時已得革命軍之保證，最後與賴晤面時，又經解釋明白並給予警告，此事可見於麥多士君中之記錄中。何木斯號抵銀島欲上岸視察，而江岸上即發出信號，鎮江之首領亦有信送來船上，由此益可證明上言誤會之可信。茲特譯出原函，一併呈閱。此信似在輪船未到以前即已寫好，其中並提及麥多士君前此由丹陽寄去之書信。此在四月二十二日前函中，業已報告，不再贅述。麥多士君登陸與一羅姓者談話，此人似爲鎮江之高級官吏，（簡又文按：此即當時鎮江主帥羅大綱。）其經過之詳細情形，別有紀錄具載報告書。同時吾等書信亦已備妥，即交與隨同麥多士君而來之黨人送回岸上。彼等早已應允即有回書，故吾決守候兩三小時，果然依時得其回信。其中所言，就現在之形勢而論，尙屬差強人意。原信照譯附呈。

當在南京停留時，所見革命黨人，由最高以降至最低階級者，莫不津津樂道其宗教信條，盡力宣傳其所奉之奇異的信仰。在船中彼此雙方晤談，饒有興趣之談話，不一而足，多係關於彼等之信仰及其始源，以及彼等所抱之目的與達到此目的所運用之策略。其最後一點，據我所能探得之消息，在五月六日前函中已言之矣。此乃完全爲環境所決定，吾人對之既不十分明瞭，似不應多加忖測。至於宗教問題，由各王慷慨贈予之書籍之特殊性質觀之，吾人所持之意見可算極爲清楚而正確。牧師米赫斯博士（Reverend Dr. Medhurst 或譯麥都思）對於宗教事件及各書之眞意，當較爲熟悉可靠，故吾特令將此書十二册之內容

節要錄出，而由米博士監督之，並請其將各書全部作成概論一篇，附於函末。鈞座讀之，各書之內容性質如何，當可一目了然。其特異之教派，荒誕之信仰，與基督教教義交雜混合，眞人所罕見罕聞者。吾前已表示意見，殊不信革命軍全體，均受此類書籍中所載的教義之感化，吾意所以能存在者，實起源於各首領之政治的動機，只因已得獲勝利故亦不失望而已。但全軍之中確抱守新信仰，而決意整個的實行此教義者，亦大有人在。此類書籍現在由米赫斯博士翻譯，擬在上海報館刊印，吾望能於最短期間，將全部譯品寄呈。

自五月六日發函以後，關於革命軍行動之消息，並未有傳至上海。吾相信彼等將不至來此，擬於今晚乘何木斯號赴香港，而沙拉曼特(Salamander)號則留駐此間，以資保護。如將來上海需吾再來時，可乘戰船或乘 PO 公司之輪船於數日內即可到此矣。

前在四月二十二日函中曾報告翻譯官麥多士君前往蘇州，擬由陸路到南京及其附近，以探聽革命軍之態度一事，後因運河水淺中途折回，此次乃得偕同吾等前赴南京一行。吾對麥多士君此兩次辦事，完全滿意。第一次縱未遇險，但其自身所受之不適已不小，此則吾當向鈞座陳明其勞績者。

此次赴南京，哈維君亦偕行，因其通曉中國語言及熟悉中國人思想行爲之習慣，曾予我以甚多可貴之助力。

當我不在此間之時，包陵博士曾盛稱哈維君之精通中國言語，並當其赴廈門辦理『使命中嚴重而精細的任務』之能幹。吾今樂於表示關於哈維君之稱許，完全與包陵博士同意焉。

喬治・濮亭肅啓

第六函附件之一　翻譯官麥多士君在南京及鎮江與革命軍首領敍話記實

一、與北王翼王敍話錄

一八五三年四月二十七日，何木斯號開抵南京，停泊約一兩小時後，余卽受命登岸，偕同海軍上尉斯普拉特(Spratt)請求導見革命軍最高首領。在無數革命軍兵士圍繞中，由一二自願的嚮導引領，吾等步行約半小時，來至城北一宅院前，卽被阻止前進。吾等隨員遂分爲兩行，站立路邊，由大門至吾等所立地約十碼至十五碼。有二人，身着黃色綢袍，頭戴風帽，自內出，當戶而立。是時，四周士兵卽促余下跪。吾堅拒不從，隨進前脫帽，向此二人聲言：吾現奉敝國欽差大臣差遣前來，有所訪問，並商定敝國欽差大臣與南京最高首領會見事宜。彼等毫無答復，卽退入室；此時喊跪之聲，猶不絕於耳，並以言語及手勢促斯普拉特解除其佩刀。吾勸其對此種請求可置之不理，並覺應自動隨該兩首領入內，而不待召請。及至室內，卽走向二人所坐之處，（所見坐椅僅此二張，）又將吾來此之宗旨對其一一陳述。未及說完，卽聞吾背後門外毆打怒罵之聲已大作，兩首領高聲呼『打』，卽有二三武裝侍衞將引導吾等前來者施以毒打。兩首領中之一——旋知此卽北王——問我崇拜『天父上帝』否？吾答英人行之已八九百年於茲矣。彼卽與其同僚翼王相視若有所悟然，乃命看座，吾等就坐後，吾遂得與北王長談。北王階級高於翼王，故後者只注視恭聽，不與吾直接談話。北王向其注視或扳談時始開口，然亦不過寥寥一兩句耳。吾所談者多係關於彼等各首領之階級及其數目，以及彼等接見濮亨大臣應有準備。但吾並遵命向其說明濮亨大臣來此之單純目的卽是一則宣示英國政府現時對於彼等與滿人之戰爭，決定絕對保守完全中立；再則並願瞭解彼等對於吾人之感情，及

將來如派大隊向上海推進時其態度爲如何？吾又向彼說明，吾等與尾隨何木斯號行駛鎮江之帆船海船等，概無關係；而滿清官吏遍貼布告，聲言僱用許多外國輪船，此乃子虛烏有，英國船尤不在其內；再則英國船係私有財產，如同其他製造品一樣，吾人雖不能禁止其出售，但此類船隻一經出售，自後卽一概不准沿用原來國旗矣。

我之所言，北王全聞之，但答語甚少，甚或不置可否。彼所談者，多係詢問吾等之宗教信仰，以及發揮彼等之信條。彼言吾等均是同拜一上帝，同一爲上帝之兒女，大家都是兄弟。彼繼聞吾言，吾等向來懷抱同一的觀念，乃問我知有『天條』否？吾答大概熟悉（雖因名稱不同，未能卽時分辨其所指爲何。）但稍加思索後，卽問其所言者是否係十條？彼欣然回答確係如此。吾遂將十條聖誡中第一條之原文背述之，背述無多，彼急藹然以手加吾肩上而言曰：『同我們的一樣！同我們的一樣！』此時彼二人面面相覷，似極滿意，而翼王全神窺察之態度亦已消失矣。至於以前吾所發關於彼等對於英國人之感情態度問題，彼始答云：『吾等今後不特彼此相安無事，而且還可以成爲親密的朋友。』且言：『吾等現在南京可以登岸，並隨意到處遊逛。』彼屢提及在廣東有一外國人名羅孝純（簡又文按：羅之漢名亦作孝全，今依原文曰孝純 Lo Ho Tsun）是一個好人。彼言：『此人爲人治病而不要報酬，最近回國不久。』（未悉是否指傳教醫士 Dr. Hobson）又言彼與彼之袍澤等受上帝之特殊的保護與幫助，否則斷不能有此成就，足與勢力倍多財源倍富者相抗衡；言之又言，刺刺不休，有如感德不盡者然。至對於吾等絕對保守中立不助滿人之聲明，彼則以充滿自信心之冷靜態度答曰：『爾等如幫助滿人，眞是大錯，但卽令助之，亦是無用的。天父幫助我們，沒有誰能與他作對的呵。』

提到會見一節，時有官員一位立其傍，彼卽指之而發言曰：『如有來會談者，明日概由彼引見。』吾答以：『目前接見我個人及別人之禮節已覺週到，但濮亨大臣乃英國高級官吏，當預先規定在何處由何人及如何招待，始可會見。』彼言：『無論他的官爵是多麼高，他總不能像現時正坐在你面前的兩位那樣高。』（卽指其自己冀王。）所以吾既不能得特定的辦法，最後只好商定，將來在城內一所衙門中接見，至對其會見的人物似不便堅決主張。吾言：『所有商定之事宜，吾須回向欽差大臣報告，但其登陸與否，現時未能代答。』吾問及太平王時，北王用筆書寫，對吾解釋謂：『太平王卽眞主；』『中國君主卽天下之君主；他是上帝次子，全世界人民必須服從及跟隨他。』吾既看之後，默默無言。彼乃以目視予，若有所疑者，卽言曰：『眞主不僅是中國之主，他不僅是我們的主，也是你們的主。』吾仍不作一語，只對彼注目而視。彼意以爲不便堅要我答復其言；少頃，遂轉過頭來而談他事。由其談話中可作以下結論：彼之宗教信條雖係擇自外國人之著述或教訓，但對於外國彼此間之地位確乎茫然無知。其所有國際關係之意識，或僅得之於中國古代分裂爲數國之記載而已。

二、與送達詔書之兩官員敍話錄

四月二十八日，預定引見之官員未見來。及至傍晚，另有兩人來，帶有未曾加封及蓋印之詔書一道，其中所言乃入朝覲見者所應遵守之禮節。因詔內有『中国君主被派來世間而爲萬国之眞主』等語，頗應反對，故卽發交原人帶回，並叫其傳語，以打破此發出此詔者之唯我獨尊高於一切之觀念。

三、與賴檢點敍話錄

四月二十九日下午，王爵以下之二等官爵賴某來何木斯號船上。彼對於昨日詔書之語氣立致歉意，彼言：『此乃由於撰稿人之愚蠢，不知對外兄弟說話時，不能與本國兄弟一律同樣，故生此種誤會。』吾等遂向其明白解釋，英國人拜上帝即彼之所謂天父者已九百年，但在地上只能盡忠大英帝國君王一人而已；抑且英國人雖準備承認中國人所自擇或服從之任何人爲中國之君主，但除英王之外，凡英國人對任何人皆不認爲國君。賴氏對此既表示充分同意，吾又將吾等保守中立，及滿洲政府僱用船隻概與我等無關之種種意見，對其詳細說一遍，即如對付北王翼王所言者。其後乃約定，賴氏或與其同來之梁氏（官階略低者）翌日上午十一時，在登陸地點備足轎馬，迎接欽差大臣與其屬員以及海軍官吏前往北王、東王之府邸。

四、在南京城內與賴氏等敍話錄

四月三十日，賴、梁兩官員果到登陸地點，規定之轎馬亦皆備妥，一如上日所約定者。但欽差傳令：『現值風雨大作，天氣不佳；（是時登陸必致淋漓盡濕。）兼以身感不適，昨日之約，礙難履行；』繼命吾於一兩小時內登岸作下書人，書中含意即爲其口頭所發表者。吾遂於下午一時發岸，偕行者有費煦卜艦長及吳德蓋、布敦兩君。（Woodgale, Burton）在登岸地點已有馬匹備妥，由低於王爵之官員四人。（賴氏在內）引導入城，直到已變爲一衙門之住宅處。在登岸地點起行之後，賴即赴北王、東王府邸，現尚未回公館。該衙其他主官正值審問一強姦案，傍觀者甚多，擁擠不堪，彼等少見多怪，吾等殊覺不勝其煩。後乃由管事人引導直入內室坐下。吾人在此等候約一小時，有茶點招待，後有一官員由賴派來者，言賴有緊急公事，遲遲未能來，抱

歉殊深。最後有一丞相及其下之四位官員接見吾等。吾正在對其說明吾之任務，並請彼等領導晉見北王或東王面呈書信之際，賴氏已回來矣。彼等固留吾人在彼處吃飯留宿，許於翌晨偕往謁見北王、東王。吾等因未曾準備留宿，卒將書信交與賴氏，隨即回到何木斯船上，時日已薄暮矣。

五、在何木斯號輪船與賴氏敍話錄

五月二日早晨，賴氏繼東王、西王之黃綢文書而到何木斯號輪船上。吾等預定是日上午四時起程東歸，事前對彼已有通知。晤面之頃，吾等即提及前此何木斯號西來過鎮江時曾受攻擊之事，並告以因處當時環境之下，吾等乘船駛來，難免令人生疑，致起誤會，此事吾等已不介意。但吾等和平態度，現已向各方表明，如再遇有砲火襲擊，則不能不還擊矣。賴答以請吾等對此事不必顧慮，因爲自吾等來後，南京、鎮江間已有公文往還，彼等對於吾人所居地位皆已深切瞭解云云。

六、在鎮江與羅將軍敍話錄

雖有此警告，吾等在瓜洲及鎮江兩處仍然受戰船與各砲台之攻擊。何木斯號一面緩行前進，一面還擊，後即停泊於銀島。鎮江及揚州之主帥羅（大綱）、吳（如孝）二人即派漁船送來文書一件。少頃，復有官員數人率領隊伍來至右岸水邊，並發出願與吾等通話之符號。我遂被派上岸，見來者即係革命軍之主帥羅氏。彼言：『瓜洲開火係由少數新兵之誤會，不知吾等與南京各王已有和平的往還。』彼又言：『一聞砲聲，即刻出鎮江城親到各砲台以停止之。』吾遵照所受機宜，對彼說明『我國欽差大臣，仍擬繼續嚴守中立，然而此種侵害行爲，將必引起武力抵抗，甚至迫英政府左袒滿洲人，亦未可知。』彼問吾人既對滿人心

懷舊恨，而吾人皆承認同一之上帝及基督，卽是彼等之兄弟，何故不幫助彼等革命軍？我答：『不干涉外國之內戰，原是英國政府之定例，況且吾等與滿人雖曾兵戎相見，但是雙方已經締結和約，自然不便再動干戈而失去吾人之信用也。』彼繼而談及鴉片問題，言吾等不應再賣鴉片。吾答：『鴉片之買賣，卽如滿洲官吏之購買船隻一樣，英政府對之向來不加理會，對於從事經營鴉片業者，聽憑中國當局處理之。』吾請其偕我到船上來，並許以不拘何時彼皆可安然登岸，但彼始終謝絕。於是我請彼派一人隨吾到船上，以便帶回覆信。立有三人請命願往。吾看其中之一是苗子，由瓜洲來者，彼言革命軍中有苗子三千人。（簡按：是由廣西同來之徭人，外人常誤以爲苗人。）

第六函附件之二

兩革命軍首領送致濮亭之文書（詔書一道）（回譯）

爲通曉禮制，令仰遠方兄弟知照事：

天父皇上帝派遣吾主臨凡，卽爲天下萬國之眞主。天下臣民有願來朝者，對於禮制必須嚴格遵守。彼等必須具文奏明，自爲何人，所操何業，來自何處，先行具奏，始准朝見，此諭。

太平天国三年三月二十四日（卽陽曆一八五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原註：昨日貴請願書無印，茲亦略而不用。

第六函附件之三

濮亭致革命軍首領書（一八五三年四月二十八日自何木斯號發）

昨日收到由貴檢點等送來船上大札一件，內稱如吾欲前往拜訪，閣下等願在城內接見等由。最初余本擬登陸趨前面晤，但因天氣不佳，且爲其他情勢所阻，未能如願。茲特備函，謹將原擬趨訪面達各意見一一奉陳意見如下：——

敵國—英國—與中國在廣州海口互通貿易，二百餘年於茲矣。十年前更訂有和約及通商條例，英商與英僑藉此得在廣州、厦門、福州、寧波、上海五口岸建築房屋，攜眷居住，並得照納關稅，在內地自由貿易，不受阻撓；每一口岸皆駐有英國領事館官員，具有治理英僑之特權。吾奉朝命派駐香港，總管該五處英國一切僑民及事務；至如中英兩國發生國際問題，亦皆歸我處理。照此辦法，十餘年來，無稍變更。最近聞漢人與滿人已起戰爭，而殿下東王已佔有南京。關於此事有種種各異其詞的消息流布各處，更有某清吏等竟發出布告，聲言彼等已借得泰西各國輪船十餘隻，行將溯揚子江西上，進攻貴軍。此全屬子虛烏有之事也。照敵國定例：凡英商所往經商之國，如遇有戰事發生，敵國絕不加以干涉。若言吾等今在中國出借輪船助長戰事，誠屬荒謬已極，自然不成問題。至於滿人僱用海船及購買帆船等事，此則非我所知。英國商船絕不能參加此類戰事；但各船乃係英僑私有財產，與棉織品及其他商品同一性質，吾卻不能禁止其出售；若其他各國之商船，尤非吾所能過問矣。但船隻一經賣出，則不准再掛用英國國旗，英人亦不得在船上繼續爲滿洲當局服務，否則將不能受到英政府之任何保護。總而言之：對於貴軍與滿洲人之爭鬬，吾人仍願保守完全中立。但敵國在上海建築有住宅、禮拜堂、貨棧等，且有許多英船常來上海口岸。貴軍既已到南京，現距上海不遠，吾聞貴軍將有進展至蘇州、松江及其附近各地之企圖。在此情勢之下，吾等急欲明瞭若貴軍果進

抵上海，則對於與英僑有關之行動、所抱之精神爲何如耳。

再者：今日下午，吾將動身溯江西行不遠，而明日爲星期日，卽休息日，不辦公事；星期一日早晨，吾卽回來仍停泊此處，候接回晉。屆時殿下或四王之中有欲前來參觀敝船者，吾必竭誠招待，並必護送安然登岸。

喬治・濮亨拜啓

第六函附件之四

革命軍首領致濮亨書（回譯）

眞天命太平天国天朝禾乃師贖病主左輔正軍師東王楊右弼又正軍師西王蕭諭爾遠來英人知悉：爾等英人久已拜天，今來謁主，特頒諭撫慰，使各安心，請除疑惑。天父上主皇上帝自始創造天地、海陸、人物于六日中，由是天下爲一家，四海之內皆兄弟也。彼此之間，既無差別之處，焉有主從之分？自人類受魔鬼之試誘，深入人心，忘卻天父上帝給予生命、維持生命之恩惠，忽視天兄耶穌代人贖罪之無極功德；將泥土木石爲神，淫昏顚倒。胡人滿洲竊取天朝，其禍尤烈。所幸天父天兄降福與爾英人，使爾知奉天父上帝，知敬天兄耶穌，眞理賴以宣傳，福音賴以保全。更幸今天父上主皇上帝大發慈悲，派天使傳吾主天王昇天，親自授以威權，肅清三十三天各種妖魔，因此，妖魔盡被驅逐下地獄矣。尤幸者，天父上帝大發慈悲，乃于戊申年（一八四八）三月下凡，救世主天兄耶穌廣示恩惠，亦于是年九月降臨。六年以來，天父天兄指導各事，顯示神力，已有無數奇能證據，滅絕無數妖魔，庇護天王，統治斯土。爾海外英民『不遠千里而來』歸順我朝，不僅天朝將士兵卒踴躍歡迎，卽上天之天父天兄當亦嘉汝忠義也。茲特降諭，准爾英酋帶爾人民自由出入，隨意進退，無論協助我天兵殲滅妖敵，

或照常經營商業，悉聽其便。深望爾等能隨吾人勤事天王，以立功業而報答天神之深恩。爲此用特示以吾主太平詔命，告諭爾等英人，使凡人皆識崇拜天父天兄，而且得知吾主天王所在之處，凡人當合心朝拜其受命自天也。特此諭示，一體週知。

太平天国癸好三月二十六日（陽曆一八五三年五月一日）

原註：發出此道示諭之政府，已創行一種新曆法，以三百六十六日爲一年，共分十二月，每月三十日或三十一日。今年起始於陽曆一八五三年二月四日，二月起始於陽曆三月七日，三月起始於陽曆四月六日。

第六函附件之五

濮亨致革命軍首領書

來文已收到，其中有爲吾所不能明白者，尤其是暗指英人隸屬於貴君主一層。因來文所言如此，我不得不申言：敝國與中國政府曾簽訂條約，有在廣州、福州、廈門、寧波、上海五口岸經商之權利。如貴軍或其他人等在任何形式之下對於英僑生命財產有所侵害，英國亦必採取與十年前抵拒各種侵害之同樣手段，施以抵拒；彼時曾將鎮江、南京及其附近各城佔據，並簽訂和約。和約內容前日已送上抄本一份，諒已得知矣。

喬治・濮亨拜啓

第六函附件之六

革命軍首領致濮亨書（同譯）

羅大綱吳汝孝（銜略）謹致書於大英國文武官吏：

嘗聞天之所命，人不能違之，情意對正，邪說難行；是以良禽擇木而棲，賢臣擇主而事。自僞妖肆虐，攘竊天朝，內毒人民，外犯鄰國。前者貴國以正當之理由用兵于我國，此皆胡虜之咎，非同胞之罪也。今我朝眞主奉天伐罪，方將懷柔遠人，和洽中外，通商不禁，貨稅不征，親統天軍千萬，所向無敵；可知天人聯合以助其成，忠勇効力以竟其功，足見其大數已到矣。但彼胡虜自知力竭財盡，力圖貴國爲其効力，而恬不知恥，忘卻昔在順利之日則反對貴國，但現值禍迫眉睫之時，又搖尾乞援，欲使天朝與貴國兩方發生齟齬，以圖乘間坐收漁人之利。此情諒貴國人早已知之矣。

猶憶多年前與白萊謨（Bremer）伊理（Elliot）王金（Wanking）諸君在廣州共同建立教堂，崇拜天兄耶穌，歷歷往事，有如昨日。近聞白萊謨遭遇不幸，至爲痛惜，其人品之高尚，誠令吾人永不能忘。至于伊理與王金兩君，則深祝其別後福履綏和，春樹暮雲，不勝翹企之至。數日前曾聞諸孟翻譯員（Mang-Yayham）（麥多士君之師）言，閣下等深願與我等發生友善關係，遂即修書專呈奉達。昨日見貴國船來，私意其必帶有回書也。因此即命停止戰鬬行爲，禁不發砲，深恐有所傷害貴國軍士故也。其後乃知事已出意外，（即指覆書一層）斷係前函有誤洪喬矣。故現在吾等再欲表示願修友誼，望閣下加以考慮，如此將可一同遵從天父之命，而共建匡扶眞主之功。同在天朝之下，又豈容存有此疆彼界之意，以阻礙共同盡職而建立殊勳耶？

但如閣下等願爲胡虜助力而忘記舊日之仇，甘受其詭計愚術之矇蔽，尙希明示，俾知閣下等心志之所在，是所至盼。

太平天国三年癸好三月二十三日（陽曆一八五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綱孝頓首

第六函附件之七（一八五三年五月三日自何木斯號發，時停於銀島。）

濮亨覆革命軍首領書

接奉來書，備悉一切。

當來書所言之孟約翰(Mang Yo-han)回上海時，吾知彼有信寄與閣下等，即派人前往，候接回音，然後登此戰船西來，冀與貴長官面晤，商談一切。船到鎮江停泊，急備函說明輪船來此之意；但書信未及送出，已爲滿洲官吏所僱用之海船乘機尾隨而至，隨開始對貴軍攻擊。故信之附註中對此事加以說明，信成後交一舟子送上，吾等即溯江向西而去。在鎮江、瓜洲所受貴軍砲火而吾等迄未還擊。次日行至南京附近，又受攻擊，吾等一忍再忍，仍不還擊，直至修書送達江岸說明和平態度後，砲聲始停。吾等在南京停留數日，其間曾對東王用書面聲明，對於滿人與漢人之戰爭，吾人願守完全中立，但貴軍等如對英國人生命財產有所侵害，吾亦必採取相當之必要步驟以抵拒之。對北王翼王及其他高級官吏亦曾作同樣的口頭聲明。而且昨日曾對賴檢點明白解釋，吾等來時對于所受砲火襲擊並未介意，因吾以爲貴軍未知來此之宗旨故也。但此今以後如遇再開一砲攻擊時則勢必還擊矣。據答云：已將此事通告各處，何木斯號輪回經鎮江及其附近各地時，絕不至再生誤會。雖然如此，而在今日船到瓜洲又突受攻擊，至本輪鎗砲並無還擊之準備，迨至貴軍連發四五砲之後本輪始行還擊。在南京既已商定一切，而竟有此事發生，吾完全有所不解。無論

如何，現時吾仍願保守中立，但同時閣下等須知，遇有砲火攻擊吾等，必須立刻還擊，此敝國之成例也。

切望將此函抄錄分送南京、揚州及其他各地之長官爲盼。

喬治・濮亭拜啓

第六函附件之八

革命軍首領（羅大綱、吳汝孝）復濮亭書

（銜略）爲札復事，頃奉大札，備悉一一。以前來信並未收到，閣下派員在上海等候，尤所不知；如已接有來信則所言各情，當早得同意矣。至于砲擊貴輪船事，實因現值戰爭時期，胡虜所有之妖船，出沒無常，更以諸傳彼等已借得貴國軍隊之助力，故勢必警備尤嚴以防危險而免生巨患。不特此也，敵軍官兵僅知貴船過此西上，並不知閣下已與我朝各王互有往還也。吾等一聞砲聲大作，乃急行出城，一察究竟，始知開砲向貴船攻擊者乃是新兵，昨日始被派至該處駐防者。如彼等明瞭眞相，則絕不致于發砲矣。現在彼此既已徹底了解，其事實如何，各地官吏亦皆洞悉，則閣下等將來尙至再受炮擊乎？

現因職責所關，言止于此，特此奉復；至來信所云一切，尙希照行。此復。

太平天国三年癸好三月　日（陽曆一八五三年五月）

第六函附件之九

太平天国教義書籍十二册大要（略——編者）

第一册『天命詔旨書』（全文載程演生編『太平天國史料第一集上』，茲從略）

第二册『太平天国癸好三年新曆』（全文見蕭一山編『太平天國叢書』第三册，茲從略）

太平曆陽曆月始對照表（簡按：此當係翻譯官麥多士所編者）

太平曆	陽曆	太平曆	陽曆
正月	一八五三年二月四日	七月	一八五三年八月六日
二月	一八五三年三月七日	八月	一八五三年九月六日
三月	一八五三年四月六日	九月	一八五三年十月六日
四月	一八五三年五月六日	十月	一八五三年十一月六日
五月	一八五三年六月六日	十一月	一八五三年十二月六日
六月	一八五三年七月七日	十二月	一八五四年一月六日

太平曆明年正月初一日卽爲一八五四年二月四日，其禮拜日與吾等之禮拜日，一年之中完全相合。

（簡按：此對照表誤。據郭廷以『太平天国曆法考訂』相差一天。如天曆癸好三年正月初一日，實爲公元一八五三年二月三日，非四日也。以下照算。）

編者按：據榮孟源『太平天国曆書中的問題』，太平曆與陽曆星期日及陰曆干支在一八五三年三月十九日，卽咸豐三年二月初十日，亦卽太平天国癸好三年二月十四日以前是相同的，以後才相差一天。此對照表中的正月、二月並無錯誤。三月以後，實錯一天，不過四月亦未錯。

第三册『天父下凡詔書』（全文見程編上，茲從略。）

第四册『天條書』（全文見蕭編第一册，茲從略）

續第四册（同上）

第五册『三字經』（全文見凌善清編太平天國野史卷四，茲從略）

第六册『幼學詩』（全文見蕭編第四册，茲從略）

第七册『太平軍目』（全文見蕭編第四册，茲從略）

第八册『太平條規』（全文見蕭編第二册，茲從略）

第九册『太平禮制』（全文見蕭編第一册，茲從略）

第十册『頒行詔書』（全文見程編上，茲從略）

第十一册『太平詔書』（全文見蕭編第一册）

第十二册本書僅係郭士笠博士譯本舊約『創世記』首二十八章之重刊，此書所異于其他諸册者，則以其封面係黃色也。

第六函附件之十　中國革命軍概觀

『天條書』確係革命軍所刊行圖書中最好之作品。理論正確，祈禱文甚優，所訂典禮（除祭獻外）尙無不宜；十款天條與摩西之所宣示之十誡者，在精神上至爲吻合，讚美詩歌亦過得去。在教義方面，人類犯罪被貶，耶穌流血贖罪，藉聖靈以新人心，諸條誡足以引導忠實求道者使入上昇天堂之康莊大道也。如爲革命軍只有此書，或其所有書籍，盡皆類此，則吾等對此運動，當誠心慶幸且望其成功矣。

『幼學詩』諄諄教誨，敬拜上帝，尊其爲一切創造主及人類之天父。對于耶穌下凡在十字架上流血救人，敍述尤爲明白。繼言爲父母子女者，爲兄弟姊妹者，爲夫妻者，爲親戚朋友者，各有其道，一一詳說。最後則教人淸心克欲，是故幼學詩不失爲一部好書，其中字字句句皆足爲基督教傳教師所當採納而作爲傳道册子以利中國人者。

『三字經』開篇所言，尙稱完美。（以下復述內容從略）書中屢言昇天及天命之說，足使彼假冒作僞者（指洪秀全）大失信用。適足以使人疑及彼革命領袖僭稱與神相接藉以威嚇黨徒，而迫之服從其意耳。

『天命詔旨書』（復述內容中略）所有記載，既不類天父之所教，亦不類耶穌之所言，篇篇一律，率多如此。（以下復述內容從略）

『天父下凡詔書』詳述審訊及查出一個漢奸之經過。（略）

本書中所表示之人神同形論，十分顯著。上帝由天上遠來下凡，描寫得似俗人一般無異。自吾人觀之，自覺其荒謬不能堪。上帝審問犯人以求眞象及怒罵官吏之溺職，遂命各杖責一百，凡此皆關於上帝神聖行爲之不尊嚴的表現也。吾人所得之印象，則全局之作用，只爲震嚇全體黨徒而已，然亦可見其主謀者之心思誠卑陋已極矣。至此書之文字至爲俚俗，亦帶有土語。

吾書之大要如上，是非正誤，可由讀者自決。吾等實難下確切之論斷。書中有幾點誠屬善者，極善者，足令吾人知作者得有神靈之教訓，且可使吾人可以希望其中不少人將藉此等眞理而尋得上昇天堂之路。但中有幾點，吾人極不贊同，如冒稱直接與神晤對一事，安定上帝臨凡，此誠與吾人就基督教聖經中所習

見者大相逕庭，而其用意所在，乃爲個人之權力及野心也。

各書中一善一惡之別，其原因大概是有兩種思想，或卽兩派不同的人，同時工作于其中：其一乃以虔以誠崇事上帝而藉獨生救世主（耶穌）之功勞以求得上帝之聖恩者；其一則對于無思想之大衆存心欺騙，藉以加增自己無上之權力。那一派能得最後勝利，誠非與彼等有長時間之親切往還者，實難斷定。惟有一顯見之事實，卽是革命軍中實富有基督教之知識。如得有賢明的教師居住其中，庶可培植其善而遏止其惡。此革命運動如能成功，吾人至少亦可以期得其對于基督教傳教士之完全容忍。而且將來如此黨得勝，因與吾人彼此教義大概相同，則對于外人必懷好感。彼等將必准許通商；但就彼等之書籍之故與行動而言，鴉片將被嚴厲禁絕，非同現在只有禁煙之虛名，將必實行禁絕也。

如革命軍成功後，吾人所可預料之利益，乃是大開海禁以便傳教及通商，及輸入種種科學的改善，此在授受兩方，均受其益。革命軍確有進步及改革之能力與趨向（觀其新曆之推行可爲明證），此爲清朝所絕不能有所表示者；因此之故，如基督教國家對此運動，加以阻撓而打倒之，誠爲大可惜事也。至其所奉之特異的基督教，雖仍有可議之處，然已遠勝于中國人一向之偶像崇拜矣。歐洲各國如加入其敵對方面，則所與作戰在有幾點是比各國自己爲優善者。如清國不借外國人之協助，而竟能平服革命軍（此似是無可能之事），其閉關自守及傲謾排外，將必有甚于往昔。彼等將未不能忘卻吾人之嚴守中立以及曾與革命軍之互相往還，尤其不忘在宗教上彼此相同，而革命軍之宗教乃得自外國人也。如是將來中國之外交家將必執此成見以爲不利于吾人之口實，而中國之政治家對于曾爲其國家的亂源之種種教義將益嚴厲禁止其輸

入矣。照現在序論，種種事實具在，歐人已難以自解，蓋在中國人心目中已明見吾人與革命軍有關係，與最低限度亦對之有同情也。爲今之計，吾人目前所應採取之政策，對于雙方戰爭，務宜不再被牽涉入此漩渦，避免與各方面發生任何政府間的關係。然而外人應當準備充分的武力以抵禦革命軍或來之攻擊焉。

米赫斯撰

第七函（一八五三年八月三日自外交部發）

克拉蘭登伯爵致濮亨書

上月三十日奉到五月六日及十一日各種文件，已悉閣下曾赴革命軍之總部南京一行。所述有趣事件多條，足以演證中國革命軍反抗清朝之最近情形矣。

政府諸公讀閣下報告，莫不覺極饒趣味；對閣下之一切措置，尤羣相稱許。

翻譯員麥多士君撰述會見革命軍首領之各種絕好報告，亦已引起政府諸公之注意。該員足知多才，受命在此新環境辦事，至爲稱職，政府對之特堪嘉獎，尚望轉達。

附來之牧師米赫斯博士所撮錄之革命軍書籍均極善趣，尚祈代政府轉致謝忱。

克拉蘭登（簽字）

按：據逸經四、五、七、十、十一等期。所錄太平天國將致文英人信札之回譯，因與全文上下相聯，無法抽出，故未編入本叢刊第一部分。

太平軍紀事

太平軍紀事（講詞）

晏瑪太著
簡又文譯

"The Tai-Ping Rebellion"
by Rev. M. T. Yates.

太平天國革命史已有多人撰述，但因這運動是起源於廣西內地，故甚難得獲其始原之眞象。時在一八五三年，我於全年間得機會與兩位青年相交接。他們親眼看見並且親身參預太平天國的首領之各種活動——由其異夢起，以至其積極反抗清廷，爲期一年。他們是太平天國南王馮雲山之子。當那革命首領決志起事時，此兩人即被遣回廣州安置其母於安全之地，然後復回本軍。及家事辦妥之後，大軍已出發離桂北上而清軍緊躡其後，他們欲回太平軍而不可得，於是復回到廣州省城西教士羅孝全牧師處，（Rev. I. J. Roberts）蓋羅曾爲洪秀全之宗教師也。其後羅牧師挈此兩青年來上海。羅與我固同爲一個教會所派遣者，由是得招待此兩人。他們隱姓埋名不讓人知其爲南王子。他們的目的是要到南京其父處（簡按：此時南王早已陣亡，想他們仍未曉得。）在我家中，他們爲我詳述革命運動之起源。據其所述則這次革命其始純是宗教性質的。

他們說：此運動是由一種宗教觀念而產生，而一切進行獨是受宗教的原則之指導。此兩青年中之較長者昔爲洪秀全早年之生徒。彼告我云：在一八四八年彼之老師——洪秀全——到廣州省城應試（簡按：

原文謂考第二級功名卽舉人有誤。）羅孝全牧師邀其到家居住，洪應其請。在那裏洪學教道並習禮拜。（簡按此事日期有誤。）馮子又謂：洪回廣西原籍，（有誤，洪原籍廣東花縣。）未久卽得一夢，夢見被引到天堂，得見天父與天父長子及其妻；彼等款待洪甚殷，勸命洪回此世斬除妖魔。洪忽然醒過來，乃憶起從前曾在某書看過此事。他乃翻閱從前由廣州帶回之書——內有舊約聖經。在書中得閱嚴斥拜偶像之言。此時馮子適在其塾爲徒，與二三十人同學，皆預備考試之學子也。

洪得夢之後，第一件事卽毀了設在塾中（原文在試院）之孔子神位。因此惹起大風潮，學生等回家報告父母，卽有學生的父親及其他人等來塾質問其故。洪一一爲之詳述其理由，他們卽時服膺其信仰。及至本村與鄰村之父老紳耆得聞此事，咸來警誡他。彼乃解釋其所信之眞理，他們也皈服了，轉成爲各村之教師矣。由此這新宗教傳播極速。隨後官吏得知各種進行，卽強烈地禁阻。地方士紳某來見洪，極力勸其不必傳異教，謂：『中國人皆拜偶像的，讓他們自由拜神罷，何必要橫施干涉他們的信仰呢？』洪不聽，宣教如故。由是教道愈播愈遠，教徒亦愈收愈多。每有全村入教者，廟堂及偶像成爲無用的了，均卽一一遭毀壞。及鄰近村邑得知神像被毀，則大爲驚動，蓋相信偶像有靈，凡褻瀆之或毀壞之者必卽死也。但這新的宗教團體仍到處傳教道及毀神廟，愈傳愈遠。士紳首領既勸阻無效，乃稟報地方官吏。官吏據報，旋派兵勇捉拿爲首滋事者，洪之徒衆卽行抵抗。諸君須記得我今之所講，是由當時躬與其事之一人親口自述者。他們——徒衆——不甘讓首領被捕，並謂：『我們要拜甚麼神是不能受人號令的。』兵勇等於是空手回去。官吏知風潮擴大必須立卽遏止，乃再派更大隊的兵勇前來，並嚴令或生或死務須擒拿會首。教徒又事抵抗，由是發

生衝突，死傷多人。此時各處教徒之數，已有四五千人矣。是時，他們已知道闖了大禍；他們本來不是要反抗政府的，他們只是要得自由服從良心的主張而已。

在很短期間，這新的運動已發展到很大的範圍，遂惹起省吏之注意，於是卽派一副將帶領兵勇前去捉拿首領等人。他們得此消息，卽與徒衆準備自衞。他們聞知大隊官兵要來捕人，卽寫好一張宣言——宣布自由禮拜上帝之權。其中更表示反對拜偶像，而主張獨拜一位眞神，卽曾顯示於洪秀全者。這宣言是寫在一張大紙上——紙長六尺，闊四尺，由數小張黏合而成。洪秀全率領其他首領人物並一干徒衆同登一高山，乃攤布大紙於地上，用四塊小石分壓四角，另一塊壓住中間。全體環繞大紙下跪。洪獨站立，高舉兩手，呼籲上天，求天父保護他們使得禮拜上帝一如宣言所寫。這宣言是載有第一誡的『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舊約出埃及記第二十章第三節。）

洪呼籲畢，全體起立。洪仍站立不動，各人乃魚貫行經洪前，各交刀立誓，願獻身命以衞護秀全，並以保證各人拜上帝之權一如宣言所載者。此時官軍已到，在山下平原出現。忽然間有雲騰起遮蔽山頂，掩護各人，不使敵見。各人乃從他方面下山，卽與官軍相遇，奮力抗戰。說也奇怪，是役官軍全體被殺死，無一生還。

這大運動的首領們心裏只懷抱着一個觀念——卽是要禮拜上帝一如他們所新學得者。及今，他們眼見大禍當前，更覺得因已經殺死整百整千的官軍，清廷必派大兵來勦滅他們。因要得獲自身的宗教自由，他們顯然要連朝廷政府也反抗了。無論死或不死，他們說：我們必得要保持我們所信以爲眞的，而且要斬除妖魔。至此時，這運動仍然純是宗教性質的；而各首領一切的行動均是自衞的；但自此而後，他們卽變

而爲進取攻擊的行動了。各種『單刀』及『雙刀』會友此時陸續前來加入，各受其紀律之節制。他們的實力，加增極速。我前所述南王馮雲山兩子卽是在此時被遣回廣州安置老母。

自從他們顯然必要抵拒政府以求得禮拜自由之日起，他們卽決定指揮大軍直搗南京，以恢復漢族舊江山——明朝。試想一想，他們堅信之力量如何，他們所表現的勇敢及豪俠又爲如何。他們無組織，無軍士，無精良器械，無錢財，無糧臺，而他們竟堅決反對並且要推倒一個組織強固的政府，而且不顧數千年中國民族所視爲最神聖的傳統的宗教觀念及種種成見而一概要打倒之。他們所恃者，唯有心裏懷抱一個決心——卽在山頂上宣言所載的——保持及確定禮拜眞神之權。這一大任務，三合會或其他祕密會黨斷乎不能爲此，因爲他們的祕密及力量都是由呼籲於偶像而來的。這兩位青年對我所陳述的事情，我以爲深爲可信。他們似乎得了一種神祕的權力附在身上一般。他們甚至膽敢攻毀偶像。這就是證明這運動是純然宗教性質的，至爲可信。因爲如果他們的目的只是要反抗政府，則又何必故違宗教人心習俗以激起人民之反感乎？他們之毀壞偶像神廟實惹起大多數民衆至強烈的仇恨。然而這卻是他們能力之源，因爲人民和淸軍看見他們隨便毀壞神像，而卻毫無損害，行若無事，不能不驚異，不知他們究竟是什麼人物。他們所奉爲至神至聖，無人敢冒犯褻瀆者，而太平軍竟爾摧毀之。所以各處地方官吏，淸軍和人民，一見太平軍到，便先已喪了膽失了魂了。

太平軍的作戰方法也是特別的：他們以二十或三十或四十人爲行，分散戰線一二里長，然後全體向城鎭或目標進攻。淸軍一覩這強盛不可侮的軍隊前進，或只開鎗一二聲卽行向後轉逃去了；但大概則太

平軍離城尙遠他們已望風先逃了。太平軍既行近目標，兩翼愈走愈快，漸將敵人包圍而斷其後退之路。他們並非故意殘害人民，除非遇見有持軍器反對者；這些人們和所擒獲的淸軍俱一概斬首。他們掠取東西以充軍需。他們只有一公庫，如有私藏所掠得物品者殺無赦。他們的兵力每過一城便愈爲加增，愈推愈進，直薄南京，於一八五三年三月十九日攻克之。入南京後，洪秀全建置宮殿及寶座，總攬全國的統治權而爲明朝的大統承繼者，太平天国則其創建之國號也。

他們將金山之華麗偉大的寺廟完全毀壞，並將偶像投之江中。他們又佔據了位於運河口在戰略上很爲重要的鎭江城。城中及銀山（焦山）上的廟宇也被毀壞無餘。鎭江破了未久，有費士邦艦長（Capt. Fishbourne）乘 Hermes 艦到其地參觀。他得受太平軍領袖們的友善的歡迎，稱他爲兄弟，並告訴他說：將來外國人可以隨便用汽船，鐵路，電線，及其他西洋機器而無礙。他們對他說：『我們將要同您們一樣。咱們同拜一位上帝，而且共同生活如弟兄。』費艦長回上海後，卽成爲一個太平軍極熱誠的朋友，蓋其大受他們的宗教性質和英雄氣概之感動也。

直至此時，他們仍然保持着嚴格的宗教性，卽於其在城邑鄉村到處毀神像破寺廟一端可以證明。他們到處——在城市或軍營中——均依時舉行宗教禮拜儀式。每進膳時，一聞鑼聲或鼓聲，軍人卽集合，每軍中之宗教師乃站立在高臺祈求上帝祝福。又有一事可證明這運動的宗教性之眞誠無僞者，卽是洪秀全僱用八十個刻字者專爲刊印新約聖經及宗教文誥以分派於全軍。他又諭令太平天國以新舊約聖經爲全國宗教經典，考試科舉均以此爲基本，而不得再用孔教經書。太平軍之道德紀律亦極爲嚴正，凡吸鴉

片，甚至抽旱菸者，盜竊者，及淫虐婦女者，皆治以死罪。我以爲以上所述皆足以確實證明這一個奇異的革命運動之始源，乃是純全宗教的，而且此宗教性直迄現在仍然得如舊保持着。

在四五月間，洪秀全遣令東北二王率大軍北伐以攻北京（簡按：二王誤。）清軍戰敗於江北，太平軍北進直達開封府，沿途攻城奪邑。在開封之北，他們碰着強頑的抵抗，因此行程爲之阻撓了許久，卒以未克開封而另行他往。因在此躭擱的工夫太多，所以到了冬天纔能到達天津。在這裏他們便遇着清廷所調集的蒙古馬隊（簡按：此卽蒙古僧格林沁之軍。）與極嚴厲寒冷的冬令，太平軍以缺乏馬隊無以抵抗清軍，又以率皆南人不能耐受寒冷，迫得放棄圖北京之謀而退入河南，再回南京，僅在沿途攻取數個城邑而已。

殊可注意的一件事，卽是——這北伐軍之宗教性腐化極速。統率全軍之東王僭妄自大，自稱聖神，荒謬狂悖甚至如瘋如癲。（簡按：統率北伐軍者爲林鳳翔、李開芳、吉文元，而非東北二王也。結果，全軍覆沒，無回天京事。宗教腐化一語，則甚確。）

南京既破，人們都預期上海不久必爲攻擊之目標。清吏常恐太平軍之前來。其時粵人之旅居上海者有八萬，閩人五萬，皆是同情於太平軍者。人們預料如太平軍一到，他們都要加入其軍。在季夏時，太平軍對此方遲遲未來。此間又諸傳閩、粵人將起事響應，先佔上海以俟太平軍之來，然後獻城於天王爲太平天國之一部。有六人或八人被嫌疑是首領，地方官卽下令逮捕之。毛捕頭（Mauboo-deu）得令稟云：『彼可負責捕捉諸人，但以卽行斬訖爲條件，否則彼等必將其謀死也。』地方官答應，諸人果卽被捕。官吏立刻接得匿名恐嚇信件，謂如被捕諸人不得釋放，則各官吏必死云云。官懼卽釋之，並謝罪了事。被釋之南方人打聽

得此事是毛捕頭所幹的，卽捉住他，施以死刑——斬其首而棄之於垃圾堆。他的朋友們找着他的屍身，但察覺他仍未斷氣，卽施以救治，卒竟得愈。但其頸後留下一個大瘢痕，卽當日被刀斬之處，因此許多外國人都認識其人。

過了幾天，卽在一八五三年九月七日，爲孔子誕辰，我與兩友於上午二時同到上海城，蓋欲到孔廟（學宮）參觀祭孔典禮也。我們見街上柵欄皆大開放，而警勇守備皆不在崗位。官吏等大概已知險期已屆，因爲沒有一人到孔廟行禮。天曙時，警備緊張，各城門奉令關閉，蓋縣衙中已發生戰事了。友人與我趨赴縣衙，卽見有一大隊黨人各持刀械由衙門走出來，向着我們前進。我們見有一綑一綑的紅布由窗戶擲出街上，大約每隔五家便有紅布擲出。革命黨人卽檢拾紅布而用作包頭巾，因此他們被稱爲『紅頭』，而太平軍人則被稱爲『長毛』。

先是黨人六百名早已潛匿於北門城外附近。是日黎明開城，彼等卽行湧入城中。街上柵欄守備人等早已棄職，皆大開放。黨人於是毫無阻礙長驅直入縣衙，而要求知縣印信（按：縣令爲袁祖憲。）縣官堅不肯交出。因爲這是清朝皇帝所授的，他決保守之。他椎胸而言：『印信在此，如果你們要取，須先取我性命。』黨人聞言之下，一齊湧上前去，當堂把縣官殺死。他身受二十三刀，死在其私室客廳。這事情形是該縣令之幕客所親見而爲我詳述的。計上海城被佔只殺死縣令一人，另有一傷者，卽守北門之人，以其先未預謀也。

我們所遇見由衙湧出的大隊黨人，蜂湧到道臺衙門，那裏稍有抵抗。大礮響了數發，鎗聲也響了一陣，但沒有人死了。道臺（按：卽吳健彰。）將上海兵備道印信獻與劉氏（麗川）。劉蓋廣幫首領，而閩幫首領則爲

陳亞林，(a-ling) 卽 Skinner 氏之馬夫也。

我回來卽將這情形報告於美國公使馬蘇爾 (Humphry Marshall)。他想自己去看看事情怎麼樣。我於是伴着他去爲其舌人。我們見上海城被那六百人佔領，每人防守一街，僅夠分配。但閩粵人佔城未久，卽有其同鄉及本地人和寧波人整千的加入，勢力大增；他們合力刼掠全城。不過幾天，他們便搜刼得無數銀錠和金條。因贓物分配發生問題，又因劉氏欲釋放獻印而降之道臺，而亞林則要殺他。由是兩幫黨人發生嚴重的衝突。亞林的人出城商議，劉氏的人卽關閉城門。美公使請求劉氏把道臺交與他照管，但他不肯，或不能做得到。此時有兩個外人來了，這是道臺的救星。他們尋得道臺方在城門內坐在官轎中等候出城。他們叫他跟着走，帶他到西門。他們把他改扮了平民裝束，再帶他在城牆上走到北門，然後用一疋土布作爲繩子，大家縋城而下。一個外國人首先縋下，以作引導，道臺繼之。但將到地時，道臺下墜，幸未受傷。他們經過亞林的隊伍安全出險，他們先到我的宅中，復到 Messrs Russell Co. 卽美公使的寓所。

及閩幫黨人察知道臺逃走，卽狂暴起來，要攻擊租界，因爲那是外國人保護他逃出的。租界的路口由是日夜警備戒嚴。至翌晨，空氣又轉冷靜，他們復被准入城去了。

那逃出的道臺跑到鎮江，過了三兩個星期卽班得救兵回來攻城。攻擊之點，乃在城垣之凸處，甚近吾宅。當進攻之軍逼近城時，他們高呼：『不要放鎗，不要放鎗。』他們一直過了城壕，與黨人談判了一會，黨人卽放下鎗矛。來攻之軍有些攀城而上，有些由城上吊上去，如是直至全軍大部分進了城，加入黨人那邊去了。我在窗上瞧着發問：『他們幹嗎？』答語當是：『他們投降了亂黨了。』

次日，有兩隊人再行攻城，較爲激烈。有一隊施用火銃（Pung-dong），其他則用火箭。這些軍器，俱我前所未曾見者。火銃製法是用最大枝的竹竿——約五吋徑，十呎長——竹節俱行打通，竿之一端則塡實，竿外包以籐及鐵箍。其中彈藥卽如火藥罐之材料如——硫磺、油、火藥、松香及其他爆烈品。這些藥料先被攪成漿。竿銃用這些藥漿塡塞，分隔以乾火藥。每一格用藥漿約二升，最末則點起火引。火引燒着乾火藥卽時爆發，飛出銃外成爲流火。第二格乾藥又燃燒着，流火又發，如是竿內一格一格繼續發出以致放完。竿銃有兵架持，向着敵人，使流火射入敵人軍中。

火箭亦用竹竿造成，約六七呎長，徑寬半吋，一端有羽毛，他端有鏃嘴，重約數兩。鏃嘴縛有爆炸彈藥二三發。箭竿用人手瞄準，以火燃着射入敵軍。但這種軍器功效不大，因縛彈藥之繩或中斷，或有其他毛病，火箭每忽轉方向。

這些不完全不成功的攻擊或止或續，而黨人亦屢行反攻。他們出城在郊外與清軍交綏。我們教會兩座房屋和一個有好些大樹的小林，適可遮掩着清軍，令其毫無阻礙地直薄城旁，因此黨人亦以此處爲攻擊之目標，所以我得親眼看見兩方打仗共六十八次。但是並沒有一次是認眞打得厲害的，因爲那一方面偶有一個人受傷卽時不打了。他們從來未有站起來像眞漢子般面對面的眞幹一下。雙方的戰士都是偷偷摸摸地躲藏在墳墓之後，或則捧着禾桿作戰以作障蔽物。他們每由一個墳墓跳過別個以側擊敵人，但無時不在障蔽物之後。我沒有看見過雙方手執長矛者，或掌大旗者，兩相接近至可令對方受傷。獨有一回，我見有兩個執旗者各站在墳丘上，相距約二十步。兩人談了一會的話，卽迎頭而跑，及至兩相走近到可用

長矛的時候，兩人手裏的器械卻是向着天空；兩人迎面一湧上前交手了——交換了軍旗，各卽向後轉飛跑回到本陣，速度最快不過。回營之後，每人少不了報功邀賞——奪獲敵軍大旗一面，賞銀二十兩了。

又有一次我看見一黨人手持長矛，在墳丘間追逐一個手持火鎗的淸軍。如果那淸軍停步向黨人燒鎗，黨人必以矛刺死他。卒之他跑上墳頂對準黨人放槍，但不中，因爲鎗口向下時鎗彈早已滾出來了。這是因爲鎗筒不完全，迫得施用比筒口較小的彈子，其用法只是將彈子散放在火藥中；火藥燒着卽放出而已。

黨人與淸軍雙方對於傷兵都是非常殘酷。我親見三個淸軍追一黨人，必要割其首級爲戰利品。兩人以矛刺之於地使其不動，第三人乃割下其頭。但頭尙未割斷時其中一人已被另一黨人開鎗擊倒。黨人飛跑上前欲割被擊倒者之頭；是時其他兩個淸軍又開鎗把此黨人擊倒。於是三個人喪了命都爲着一顆頭顱。那時盛傳有好些鄉下人被淸軍殺死割了首級去報功。但反過來講，有好些淸軍進村中搶劫，又被鄉人殺死私埋於園中。

有兩次我看見幾個蠻勇的人。淸軍內有一兵匿在我屋後，由宅地跑出去對着守城垣的黨人伸開兩手，大聲辱罵他們，並高叫他們開鎗射他。城上守軍對着他鎗礮並施，當場把他擊中。此人一受傷，淸軍全體都退回營了。

淸軍方面有大隊的援兵由河南及內地各處調到。此間一得此消息，黨人中之上海人及寧波人私逃者不少。淸軍屢次於夜間攻城，圖於暗中爬上城垣。這些攻擊都是在我宅附近施行的，因爲淸軍由此可以到達攻擊目標而不讓他們瞧見。他們安放好些雲梯於城牆，多人沿梯上攀。但當他們躊躇不進之際，黨人

即拋出火藥包。藥發火起，清軍飛跑了。

另有好幾回，清軍於黑夜間派大隊人馬進攻。將抵城垣，暗號一響，全軍大聲吶喊，如瘋狂般向前跑，用臨時帶來的器物做橋以渡過城濠，即駕起雲梯登城。有將官持指揮刀在後督責畏縮者上前去。清軍奮勇登城，但一到城牆上便停止在那裏了。每次在這些中夜襲擊之後，必有無數鎗聲礮聲。這些攻擊只有一個效果——即是嚇怕了黨人中之上海人和寧波人，私逃的愈爲加多。

清軍知道這樣攻擊是不能佔領上海的，於是決意困城以絕其糧食。圍城之線，掘溝爲營，由現在之溜冰場起直至南方河邊軍械局。但他們又知黨人有不絕的接濟是由租界而來。易撫臺（原文 Yih，按此或即蘇撫吉爾杭阿。）雖帶了好些隊伍來，但覺得欲佔回上海非用大礮不可。他們聽說租界內有一貨倉存有好些大礮，於是磋商購買。主人不肯出賣，他們卻要強硬取去，即派許多兵來強奪。經過抗拒之後，有幾個兵被槍傷。清軍全體憤怒，即有極厲害的表示，由是租界頓有被攻掠之危。駐跑馬場附近之清軍忽大增其數，而他們練習射擊之靶子安放處，可使鎗彈飛過跑馬場而落到外人運動之處。清軍外出又常侮辱外人。有一次有外人夫妻二人被數清兵所侮辱。有一兵以矛刺入那西婦所乘之轎內。西婦忙跳出轎外，並奮力一躍跳過一小溪，清軍卻不能躍過，於是始得逃避，而其夫則不幸被其他清兵所傷。

情形如此，英領事遂會同其他領事商請撤去此軍營，但清吏置之不理。領事團乃正式要求其移去。同日下午，續行要求，並聲明如到次日下午兩點鐘，該兵營仍不移去，將開始攻襲並毀滅之。有一英國戰艦及美國戰艦 Plymouth 號向外國領事聲明，願爲力助。綜計義勇軍、水兵及陸戰隊共有三百名之數。翌晨又

送一函去質問該營統帶，是否準備遷移，但同樣不見答覆。他的意思顯然可見了。城內黨人得聞清軍與外人發生衝突，乃向外人自告奮勇願爲助力，但亦遭婉卻。至下午兩時，英軍移開東邊曲線，美軍到南邊，兩軍卽開礮攻清營。過不了一會兒，下令衝鋒。美軍到一小河——卽今之保衛河——適潮漲水長，乃停止前進，但離清營不遠，鎗彈可到。美國軍面向着清營之大礮，礮口均控制跑馬場者。隊長 Kelly 令各美兵特別留意，勿使清軍開礮。果然清軍想去開礮卽被射倒幾個。清軍伏在牆後施用小銃。G. G. Grey 大腿受擦槍彈傷致要割去全股。英軍幸而尋得河上小橋，卽在今之馬棚附近。他們大聲吶喊，過橋一湧上前有如野人。清軍見外國兵過了河，卽時四散逃跑，秩序大亂，美軍此時也想出法子過了河，過河地點在剛纔停止之南邊。他們卽協同毀滅清營，清營兩座均被焚燬。城內黨人見清營被外軍攻破四散，也由西門湧出來，並毀了其餘的清軍營盤。

有一隊海盜船，配了大礮，係由南方駛來協助清軍攻佔上海的。外軍攻清營之日，爲預防計，外國戰艦令此隊礮船駛到戰艦大礮嚴重監視之下。到蘇州河時，有兩船欲一直開往上游，戰艦卽開礮轟擊。其一船受傷停止，其一逃去停泊於石橋附近。時潮漲水長，外國軍既毀清營，拔隊回歸時，該船卽開槍轟擊外軍，幸而槍彈均從頭頂飛過。當時外國租界受三萬清軍及一隊賊船之包圍，亦可知危險實甚矣。

次日，清軍司令向外人道歉求恕，並應許以後再沒有事，由是當時危急局面竟得可慶幸的結果。

清軍既潰，重須招募訓練，過了好些時間，然後再行攻擊黨人。但戰法如前，毫無效果，大概惟恃絕其糧道接濟而已。同時黨人則有上海虹口華人假道租界輸送接濟。黨人欲縮小防守之城垣，遂開掘小溝，卽今

之茂林街(Moulin)是也。他們安放礮位，礮口向西，故只須少數人防守此方便足。法國海軍提督以此方迫近法租界，乃向黨人要求撤去大礮，並填平河道。黨人不允，法提督不由分說，立僱工人百名，挑土填平濠溝，並調武裝保護工人做工。黨人在城牆上喝令工人停工。工人不應，他們於是在吾家附近之城垣上放一大礮，以事恐嚇。礮彈果生功效，但法兵卽趨近城垣，一見黨人露頭面出來，立施射擊。過一會兒，黨人還槍。有些法兵受傷，於是撤退。而法提督則在兩戰艦開礮轟城，要在神廟 Porte Montauban 附近，打開城牆。礮彈轟毀城牆一部分，法軍遂由此攀援上城。法軍約有二百名，上城之後，不見一黨人，他們於是排列成行。忽然一陣鎗聲齊起，敵軍不知伏在何處，當場有法軍十三人陣亡，另有三十餘人受傷。其餘卽行展開，以避火線，廟前有空地，前有典肆高牆。他們乃得見敵人鎗彈是由此當鋪之孔射出。幸而他們站在城上時未被射擊，因此空地上佈滿絆絡，中藏長尖的鐵釘，足踐其上有入無出。此外復有幾個很深的汚水坑，滿貯糞溺。全地早已嚴密布防，走入不上二步卽不免投入陷阱了。設使他們下城直奔此地，卽必至全軍覆沒，因爲地上不露痕跡，一如平常空地。現在新墳場之法國大石碑，卽是紀念此次攻城陣亡之法兵者也。

法軍沿城垣而行，開了北門，放進清軍入城之後，卽行退兵了。未幾，清軍大隊由西門湧入佔了城垣，復沿北城而到東門。其時黨人大事已去，全部失敗，但清軍仍不敢進入城內。有上海首領小鋭子（卽潘可祥，江寧人。）率領百五十人或二百人突然湧到城垣，全隊大聲呼喊。清軍聞聲，心驚膽震，急忙逃走，出城門也不及了，卽從城上跳下。其時天寒冰結，清軍許多跌死城下，有些跌在長矛之上，有些斷腿折骨。傷者皆被擡回清營。清軍旣逃回本營，黨人復關閉城門。

當時謠傳南門開掘地道埋伏炸藥。清軍漸趨漸近，由寧波廟（按疑是公所或會館。）前進，並設一礮臺於現今 Russel 氏之屋，即在領事館路街頭近橋處。於是清軍即佔領該廟，復設一礮臺於此，距城不過百呎，但他們的礮力不足以達到城垣也。

其時，我前言之馮姓兩青年仍無機會往南京。適有一美國戰艦駛往南京，我們以為此兩人可趁船前往，及艦上軍官得悉其為南王之子，則以政治關係不允許其登船。兩人大為失望，其年較長者竟至發狂。為防免其落在清軍手中計，我挈其入城縛之於教會學校內一柱上。但他逃逸出來，找着一把斧子，把神廟及偶像破壞無存。黨人不知其為誰，見其如此胡鬧，即逐之出城。其後他走入英國領事館一間臥室，館員以其為狂人，捉送石橋清軍司令部監禁。在清營中他原原本本將太平軍歷史說出來，羅孝全牧師乃到清營謀保釋之。撫臺說：『此人似是很熟悉賊情呀！』羅牧師答：『您看啊！他是瘋狂的人啊。』撫臺據此即釋放了他。未幾，他心神復得清醒，幾不自信曾被陷於清營也。他得了些旅費回去香港，後來在彼處染病身故。

不知怎麼樣，黨人認出那年紀較輕的青年是南王馮雲山之子。他們即迎接他入城，花了五百大元買一駿馬讓這小王爺騎上，在城內遊街，很為熱鬧高慶。約在此時，程撫臺到此主持，他致力於開掘地道在寧波神廟及小南門兩處。清軍在廟內開一井，大概欲由此開地道過城濠下入城，但濠水漏入為阻。為應付計，他們將停放廟內之棺柩棄去骸骨取其木板，架於地道，填之以灰，以防濠水滲入。不意開了一棺，其中並無屍骸，滿藏銀錠金條。緣有一富翁欲藏貯財產，乃偽作官員出喪，以棺貯金銀，用十六人舁之，多人執紼送喪，禮儀一如平常大家喪事。棺柩停於此廟，一與常柩無異。因此清軍盡開各棺，以冀多得藏金。棺木均用得着，

因爲此時地道過於城濠者已有十處，均要達到城根。每一地道皆用棺木爲牆。地道每近城下，黨人即發覺而破壞之。因爲一過了城濠，他們在地下的便向地面工作掘土，用以避上面水漏。如是地面之土即稍降低一些，城上黨人由此可以察覺何處有地道。爲破壞敵人策略計，黨人於夜間自城上縋下數人，各拿長而尖的筒，以一端鑽入地道，以其他端位置城垛上，由是成爲一水槽。黨人由城上以水灌下，翌晨地道即壞了。有一破壞地道內，死了三十人。

在小南門之工作，較爲成功。於此，環繞城門之圓拱均有地道，埋下炸藥，另有長約二百碼之藥道，埋在城門之西南。此小藥道先行燃着爆發，意欲引黨人大隊到城門圓拱防守，然後再燃大藥道以炸死多人。有一黨人被炸起飛至清營。

然而縱有這樣的成功也是失敗——這卻是不幸中的大幸事；因爲程撫臺下令一入城後，凡蓄長髮者一律殺無赦。這命令當然可以生出亂行屠殺人民的慘劇，蓋黨人早已嚴令全城人民留髮勿薙也。但天幸人民未被此災刼，因爲程撫臺預計小地道之兵力，將進攻某一方向，他自己則引軍隊在城垣附近。炸藥爆發時，該處兵力急趨預定之方向。此時城牆煙塵四起，磚土亂飛，不料有一塊大磚自天飛下，適中撫臺之頭，撫臺當場殞命。清軍以主帥既已喪命，自不敢冒險入城內，於是即行退卻。城牆被炸之缺口，黨人迅即填塞之。

過了些時，清軍又開掘寧波廟之地道。此次，他們的工作乃由東方過小河底，再轉而南以過城濠之底。他們果然得達城根，鑿了大洞穴，可埋滿載炸藥之棺柩多具。各棺排成行列，以藥引相連。由已往之經驗，他

們可以預料爆發之時刻。於是他們定於黎明時炸城，蓋此時黨人守城者爲數至少，攻入城內抵抗力必較薄弱也。時刻既到，燃着火引。寧波廟處已集有清軍二千，各備浮橋渡濠。天甫曙，轟然一聲，炸藥爆發，飛沙走石，人聲喧沸，卽見大混亂之狀。吾宅亦被大震動，門窗俱搖。是時，我急到外廊，因得盡觀其攻守之實況。當時所目覩之狀，殆難盡述也。

城上，自西門至東門，防守的黨人大爲震恐，鳴鑼告警，鑼聲喧天——至少有五百個銅鑼同時大響——二千清軍由神廟一度門奔出，大聲吶喊，湧過浮橋，衝入缺口。口闊約六十呎，牆磚高約三呎，剛要進口之時，忽有烈焰燒着，展布缺口，宛似火牆，阻擋清軍前進；蓋黨人已預料及有此一着，早爲設備。他們搜集無數油瓶，塞以藥物，地道爆發後，乃廣置藥瓶於缺口卽行燃着，不過一會，烈焰炎炎，火牆高於城牆了。黨人又準備繃銃，同時向清軍亂放火彈。此時清軍已密集於城濠與城牆之間。黨人又備有無數洒瓶，亦塞以藥物，同時由城上擲下。清軍叢中，爆發一如礮彈，火焰四延。是時清軍陷入火陣，四面被焚，爲狀至慘。軍衣被燒着，而掛在身邊之藥彈，隨卽爆發。軍士全身着火，慌忙跳入濠中。是時，喊聲喧天，鑼聲不斷，至爲可怕。城上黨人無火器者則揭城磚拋下。

當缺口間烈焰高焚之際，有三個清軍走出陣前，排列一行，手提短刀及盾牌。城內亦有三個黨人由缺口衝出迎戰，也提刀盾，相對廝殺。同時，黨人在城內已集合二百壯士，喊聲一起，齊由缺口奔出。清軍大隊卽退於濠邊，紛紛奪橋而逃，均跑回廟中。黨人緊緊追之，同時飛擲火藥包於混亂之清軍中，到地卽着火，被焚者復無數。過了許多時，清軍纔得退回，而傷者之呻吟聲，逃跑者與戰勝者之哭聲喊聲混雜喧天，不絕於耳。

種種情況，殊難以筆墨形容也。

殘餘之清軍既已安全退入廟內，卽忙竄起大礮，欲向城牆缺口轟擊。但黨人以火藥罌投入礮位，其一擲中，登時爆炸，神廟之屋瓦，爲之毀壞。廟內清軍，其未被炸死或壓傷者，全體復行逃命，由後門出廟狂奔，至領事館路街頭之礮壘處。

清軍既炸開缺口，原本是靠寧波廟之大礮以控制之者，但是時既要逃避到領事館路之礮壘，黨人遂獲得廟內之大礮，盡搬運入城。他們卽時把城牆修補起來。寧波廟位在清軍新礮壘與城垣之間，故其中大礮不能放得準確。黨人又派隊保護修理城池者。他們在清軍礮火之下工作很久，但清軍之礮彈都在他們頭上飛過去，因爲清軍——其實則黨人亦同一樣——不會用洋礮，計算礮線有誤，故礮彈每超越目標。

此後，又過一比較緩和時期。清軍見掘地道之計，着着失敗，乃用圍困之法，欲餓死黨人於城內。他們建築一土牆，由法租界外灘起，沿西以至河南路橋，由是復過洋涇浜（卽今之延安東路。）繼續建牆，沿着浜之北岸直至保衞溝爲止。有此土牆，我不得不遷居了。是時我留在此宅目擊全局戰爭，已有十六個月了。但我未得教會產業所受之損失之相當的賠償費之先，仍未遷出。我一搬出之後，清軍卽據吾宅，改爲礮臺，用窗口和門戶爲放彈之口。

清軍所築之土城，果然斷絕了黨人的接濟。此時黨人方面只有閩粵人而已。他們遂決定棄城他去，但逃出也不容易，因爲清軍圍城在西郊連營由舊跑馬場以至河邊。後來他們在清軍中卻找着友人願意帶引他們於夜間安全穿營而過。劉麗川及陳亞林各領隊伍，預約在西門外某地集合。但亞林在黑夜間迷失

了路。劉氏則率衆由預約之清軍嚮導穿過清營，經楊樹浦而至 Chih-pan，在此處他們遇着鄉下人來城上市場的。他們問鄉人云：『你們看見亂黨嗎？』鄉人答：『沒有。縣城攻破了嗎？』他們答：『是的，昨晚城破了；黨人必定於昨夜經此地了。』他們卽飛跑逃遁，因清軍已緊緊追來了。他們急跑直至某地見有鄉人向西方入市之處，嚮導乃離去。大概這幫人直往投入內地之太平軍去了。

同時，亞林及其隊伍在墳墓間亂跑亂撞直至天明。他們沒有辦法，只有湧入租界以求安全。他們跑到山東路南頭之美國隊伍房子那裏。美軍官允許他們雍髮易服，使清軍不易認得。但大多數仍被查獲斬首，屍骸慘被摧殘，甚爲可怖，一一棄置城濠中，堆積起來，高與土平。頭顱則高懸在城上示衆。在被捕殺者之中有南王之幼子，但清軍究不知其爲誰也。

翌晨，城中居民自城上報知清軍云：『黨人已盡退。』清軍於是由南門入城，卽行放火，蓋仍未深信黨人果否退出也。縣城之東一帶房舍均被火燒，燃着多日，大部被毀。清軍細細發掘黨人之已死者之棺木；毀其棺而斬其屍，蓋使其鬼靈亦不能安也。全城均被搜刼三日。亞林私匿於一鄉民家內，由鄉民處取得舊衣一襲，手提竹籃及油瓶各一，服裝樣貌一如常人，遂直入市廛。經過無數清軍，無人認識，沿途軍士在人叢中且推他前進。他直達一友人家中，友人乃助其離開上海。

如是，一度無用的和破壞的地方亂事，竟告結束。此次變亂雖與太平軍同時而生，但兩無關係，更無太平軍之宗教性質。

其時，太平軍之北伐西征者既得河南、江西、浙江、福建之大部分，卽回師南京，由南京而圖東出海岸。於

一八六〇年六月二日，他們佔領蘇州，傳聞城內清軍大部被俘，俱置於死。所知者至少有八萬居民自盡；男人先斷其兒童之背，投其妻於河，自己乃跳河而死。牧師 T. P. Crawford 氏此時嘗欲親到太平軍那裏去，但船隻缺去不能到蘇州二哩之內，因爲蘇州河已爲屍骸填塞了。其原因皆由人民以太平軍不畏鬼神，任意摧毀寺廟偶像，遂以他們爲妖怪也。

蘇州之陷落，乃是空前未有的大恐慌之信號，因各處人民棄家逃難到上海者甚衆。這恐慌傳到上海，此處人民亦離城而避到浦東。人民紛紛雇船，求過於供，船價特昂，每隻舢板小艇需洋二十元。人人預料太平軍時時可到上海，清吏求外人助其防守上海城。外人則答只負保護租界之責，而不能參加防守縣城。租界內掘一小溝由河南路之西頭之蘇州河起至洋涇浜止。外人靠道臺通知太平軍之消息。本地探子四出刺探軍情，遇有各處逃難人民訪得太平軍已到某地某地即行回報。日常如是，直至得報告云：『太平軍已抵離上海租界八哩了！』於是租界準備受攻擊，而太平軍竟不來。及外人親去探聽太平軍果來近否，則發覺他們並未離開蘇州，但中間村邑居民均已逃避一空了。

忠王（李秀成）率領二萬人橫掃全境，於八月十九日到達上海城之西門，駐節於『分叉的樹』處。他送一封書到租界外國官，但不收受。此書送到我處，外官仍啓閱之。書中忠王提出意見云：『太平軍將不佔領絲茶出產之城邑，以免妨礙外人通商，但須以外人不許清軍以上海爲招兵及徵集之兵站爲條件。』但外官拒絕接收其公文，並不欲與忠王發生任何關係，簡直置之不理。同日有一英國戰艦停泊江內，開了許多大礮轟擊太平軍。另有一戰艦駛到今之軍械局附近，亦開礮轟擊。有一人在艦上桅頂發號施令，兩艦大

礮乃依羅盤方向而一齊施放。太平軍聞礮響，見一礮彈剛剛飛下，大礮又響了，因此他們叫其爲『鬼礮』，因兩艦齊放也。他們見外人與其爲敵，卽悄然引去，而極爲神喪失望了，因爲他們是懷着善意而來的，並上海縣城亦無意攻擊也。

一八六〇至六一年之冬，太平軍復有大軍來至上海之西。凡抵抗之鄉村農莊均被焚燬。他們軍隊至縣城近郊大足恐嚇人民，於是相率逃往浦東。太平軍旋卽渡河而至松江這一邊。在那裏，他們分軍爲二支，一支沿江而下直趨上海；一支則更往南趨海岸。他們佔領近吳淞江口之高橋村，顯欲封鎖上海港口。由是復進趨上海城，至則施以轟擊。太平軍在浦東時，天下大雪，平地積雪至三十二吋厚，閱三星期始消融。這實在予他們以極大的便利，使得有長時間將各處所擄掠之貴重品物，從容盡行移至浦東，如是得獲安全。這樣他們成就很大，因爲他們到處搜尋金銀等珍貴品物——或藏於井內，溪中，家內，及埋於隱地——無不細事搜括一掃而空。

在此冬季內，太平軍之出現於上海，遂令『常勝軍』乘時產生。緣上海有富人楊坊(Yong Ta Koe)得清吏之許可由本地紳商募資組織一支中西人混合之軍隊。這軍隊多係由外國海員及各國流居上海之人，並有許多東印度土人合組而成。統兵者爲華爾將軍(Ward)，而由楊氏指揮之。軍旣編成，器械充足，訓練純熟，於是卽出發，先攻高橋村。華爾率兵臨陣，大獲全勝，逼令太平軍退至川沙(Tsai-swo)。華爾又率隊攻克之。南匯亦然。

太平軍於是集中力量於松江及嘉興兩處。華爾復攻擊松江，經劇戰後攻克之，卽以此城爲進攻他處

太平軍之大本營。但他的地勢頗爲危險；因嘉興及他處太平軍甚多，並在河面上亦不少，因之松江與其根據地——上海——兩處之交通，只用帆船來往，甚爲不穩。他卽要求楊氏得一小輪船，以作差遣船，因爲帆船行駛極遲，在江上來往極易被捕也。楊邀其來滬自行覓找適意之小船，他覓得 C. E. Hill 有一小輪殊爲合用，卽租用之，命名爲高橋（Kau-zaw），所以紀念其第一次戰勝也。此時約在一八六二年六月一日，華爾於是統兵到各處攻擊內地之太平軍，逼令節節退卻。

是年秋間，華爾被邀往助攻寧波之太平軍，卽在該處受彈陣亡，而由白齊文在松江繼統其軍。直至此時，常勝軍仍是受楊氏所指揮及接濟的。是年杪，白齊文失歡於楊。楊欲去白，乃故意不依合同所規定預發軍餉。該軍此時幾全是華人，而由外人充軍官，至是則以鬧餉謀變。白氏請求上海方面發餉，其答覆之語則是：『軍餉就發了。』次日，餉仍不來，全軍變亂，更爲厲害。白乃親到上海與楊交涉。楊云：『餉項已發放了。』其實他用一隻船送款，而另用別船去卽將原款取回。白氏回松江，仍未見餉到。翌日他再來上海，統帶衞弁直到楊之辦公室，卽以掌摑其頰。白旋卽被革除，而常勝軍則暫由何蘭氏管帶。白既被革職，懷恨於心，亟圖報復，以淸政府欠其因戰功而應得之鉅款，遂降太平軍，另成一軍。約在一八六三年八月二日或三日，白於松江城之水門襲奪高橋號小輪，駛往蘇州，然而他在太平軍亦不久。

常勝軍在何蘭氏統帶之下亦謀變，在一八六三年之初，戈登上校乃接統之。自是之後，此軍卽不再受楊氏之接濟及指揮，而直接與李撫台（鴻章）合作攻擊太平軍。戈登軍進行所至，太平軍輒被擊敗，直退至蘇州。經過大小戰仗多次，蘇州卒於一八六三年十二月二日，由守將獻城降，而以不殺降王爲條件，此雙方

所協定者。詎當戈登不在時，李撫台令將諸降將解往他處，一律斬首。戈登部下大怒，幾欲殺李，蓋以其破壞協定爲無信也。太平軍此時全部腐化了。出征各方的隊伍，因與首領分離，盡失其原創之宗教訓練。洪秀全自身亦愈趨於沮喪及狂迷。在南京他常見異象。諸首領對於原來之宗旨亦漸墜信心，且意見互生，內訌迭起。他們疑某王欲佔據磁塔藉以謀叛，遂將此塔毀壞。在此內訌中，北王及其軍又被嫌疑。南京城內早劃分爲數區，每王轄一區。北王之區竟被包圍，區內無論男女老幼甚至牲口，一律被殺死。有兩個外國人在其軍內仍幸得許可而逃出，但須浴血出來。

南京城卒於一八六四年七月，被清軍攻克。於是這一度大革命——在初時對於基督教文明及外國之友善很有希望的——至是竟因外國人之協助而蕩平了。太平天國幾有十四年之歷史，不引外援而征服了全國版圖之大半。如其不被外國所反對，則清廷必被其傾覆無疑。因對外貿易關係必要停止內戰，故引用外援。其實，太平軍之滅，是外人之功，但其功勞總不被承認。李撫台得了種種蕩平髮逆的恩賞封典，直至如今成爲中華第一人了。中外人合力施行太平軍之役以前所無有之新稅——即釐金及子口稅是也——用以爲攻太平軍之軍費。及戰事既完，而新稅並不取消。外貨輸入所抽之稅，其金額之高，足以償還清廷搗平全部革命之軍費無疑。此外，全國在政治上及宗教上均已頹壞了。人民陷於無神狀態，再不能復有已前信心了。因爲他們眼見至宏麗之神廟，及至偉大之偶像，均全部被毀，再不能復起信仰以重建之。即使人民到現存之廟宇參拜臨時之偶像，亦不禁興起『廟空神杳』之感覺，而一般偶像之威信名譽，蕩然無存。在政治上，人民只等候第二幕之戲劇是什麼花樣罷。

按：據太平天國雜記。文內按語均譯者簡又文所加。

天京遊記

天京遊記

富禮賜著
簡又文譯

Blakiston 轉錄 Forrest 原著見 The Yang-Tsz, Chap III.

大街上

我們進南京城之南門，有一衣衫襤褸的人來問『洋大人』取執照來看。他驗看滿意之後，即讓我們入城，背着我們即大呼：『番鬼來了。』出城入城的中國人腰間俱懸小木牌一，無木牌者，他的頭顱要發生危險。

沿南門往北之路，甚佳且甚寬。從前造路的工程很爲講究，有些石頭還是雕刻了各種花紋。但如今呢，裂痕和小孔滿街都是，污水污泥宛似小池塘。若在下雨天時，全街變成湖澤，非亦足不能走路。有一騎士，身穿紅袍，頭包黃巾，馳騁路上，手上提着一柄紅色洋傘，馬後有兩小童追隨，其一人一手提着一枝生銹的洋槍，一手牽着馬尾，其他一童則高舉一枝大旗。馬上的人對路人疾目而視，彼蓋太平軍之一個首領也。那兩個跟隨他的小奴才是他出征時所擄得的，再不能看見其家庭或父母了。他們叫他做『大人』到處跟隨着。他另有十餘童子在家，都是擄來的，如有私逃或抗命的，他可任意殺死。雖然衣食豐足，但這生活眞苦了。然而將來卻有大光明的日子，他們長大了，身體強健，也出戰立功，屠殺毀壞，直至他們也成爲大人，也可馳騁於天京，也有小童跟隨着了。但是另從一方面看看，我們見有一小孩，用石子來擲我們，叫我們做『番鬼』，嘻哈大笑，他已忘記了老家，在太平軍享福，已學成週身懶惰了。他年紀不過十二歲，但身懷小刀，如得許可，

將可以任意殺人刺『妖』，但不幸他皮膚染有惡疾，主人把他揮逐出門，手提飯碗，棲身於街角，討飯乞錢而苟延殘喘，這又是多麼慘痛啊！

天王兄弟的王府

我們再進城，來到天王的弟兄的王府的街上。府門塗朱色及金色。門前有半圓照壁，府門與照壁距離約佔街上寬度三分之二，人騎馬或步行須從壁後而過；如有在府門前走過者，守衞兵卽走出門痛毆之。守門者脾氣還好，但十分懶惰。行人亦有從門前走過者，但騎馬者必從壁後。外國人走過不特無事，而且守門之衞兵歡笑迎接。門外置有兩尊小砲，向着街上；這兩砲護衞之力絕無，徒壯觀瞻而已。入門處到處相同，卽是一大衙門，只大門塗新色。門上懸有小匾額，上書某王府。府門顏色混雜，其醜俗刺目，爲余在中國各處所均未見者。紅色愈多，主人愈喜，雜以汚髒的僕人，甚爲難看。但間有王府大門亦殊有可觀者。他們正爲英王（陳玉成）造一新邸。忠王（李秀成）又自誇彼之新邸除天王宮外，爲太平天國中之最佳最美的建築物。

贊王府

我們信步走入一家宏麗的王府——贊王（蒙得恩）府。入門時，守衞者急問姓名、來由等。大門上繪有醜怪的龍形，開放後，卽見有一空庭在一大堂之前。各屋子俱是簇新的，在各種門窗、石刻、牌匾等項，可得見中國美術家之技巧。甚麼東西都是塗以光亮的顏色，要以紅色爲最多。大堂之四壁，滿掛黃緞或黃紙的長條，其邊皆繪龍形，其中則皆贈與王府主人之對聯及賀語也。有一對是天王御製的，但其字句奧妙高深，我所遇見之華人沒有一個人能明白其所說的是甚麼，眞是天意莫測了。有一對磁器盛着兩個假山，上種很

美的小樹。小林中藏着一個小磁城，山後有一塔突起屹立。假山四圍貯水，金魚多尾游泳其中。此眞客廳中之極精緻的陳設品，勝於英國笨拙的蓄魚池，或其他此類的東西多矣。

過了這個大堂，經過幾度回廊，我們來到一所大客廳，卽向署理掌理國務大臣贊王之子——卽號稱贊嗣君者——行鞠躬禮。如果您是一個傳教士，他必定笑口歡迎，因爲他便可對您縷述天王昇天的故事；但如您是個官吏，他便先以冷面孔相向，以示其尊嚴，再行微屈其口角強露笑容，以示其同情。他的冠服算是頂華麗的。頭上戴着一件金帽，所謂龍冠是也。這是用硬紙做裏，外作金色，有琥珀珍珠下垂，其上則有一小鳥。這帽只是在行大禮之時方戴上的。平時則戴一似軟帽式的頭巾，前有其人之爵號。那龍冠的顏色漆多而金少，不能說其是美麗可觀。他的王服是一件黃緞製的黃袍，上繡團龍甚多，另有日月星及其他奇怪的花樣。他的褲子和鞋子也是黃色繡花的。有一次，他在急忙中迫得要接見幾個外國人。在接談中，他須往取一種文件或印綬，但他卻不能離座。座前有繡花的桌布擋着，外人不能下視。但因他是小王爺卻不能站起來，眞是奇怪。當時在座的外國人卽喁喁耳語云：『大概在急忙中小王爺忘記了穿上褲子吧。』他的容貌確是生得可怕，可當得『其貌不揚』四字。其容顏枯槁，正是一個虛耗過甚的青年的樣子；您看見了他，卽以爲他——不是他父親贊王——快要死了。他常說謊話，除非是不得已乃說一句眞話。在綜理政事之時，他完全是一個小孩子，您也要當他是個小孩子來對付他。

其他在座的有四位本城的官吏，狀似很有智慧者。另有一人是水師提督；問其艦隊何在？則答在蘇州，在漢口，或在其他各處，惟不在南京而已。少頃，贊嗣君稱有小事出去，任吾人參觀其王府。此客廳顏色更爲

輝煌，四壁塗有五彩圖畫，惜畫工甚劣，觀之欲嘔，但比剛才所見之滿懸黃色對聯之大堂尙勝一籌也。此廳之傢私木器俱昔之總督所有，其轉歸贊王府，亦云是『天命』者。椅上鋪有緞，頗舒服。在桌几上陳列時花甚多，我每來此府一次，必見鮮花盡易新者。廳前有天井，有甬路及小石橋，過橋則是一小屋，卽餐室也。贊嗣君邀吾人共食於此。食時，彼脫去王冠王袍而易便服。菜色甚佳。嗣君道歉謂可惜有餚無酒，待慢得很，蓋飲酒犯天條也。天國內無一人私飲，但彼前日剛使人來我們處買了一瓶蒸酒；昨日我在某官家內又盡量飲其『天酒』，不特此也，就在天京已有人製酒矣。

天王宮

現在我們又轉而參觀天王洪秀全之天宮。我們雖不能進去，但從外面也可看見許多東西。天宮甚廣，圍以黃牆，牆高四十呎，甚厚。牆內可見黃色綠色的屋瓦，又有兩座很美的亭子。宮室內部，皆爲黃牆所遮蔽，不能滿足遊客好奇之心。天宮工程只完其一半，全宮面積將倍於現在，但現在那裏做工的兵只得寥寥十餘人，究未知何時全部方竣工也。近王宮處有一破棚，內有一隻怪船，其形似龍，頭甚大，船身已半朽了，但昔時油漆鋪金，想必極爲輝煌。此卽天王由漢陽溯江而下直至攻克南京時所乘之聖龍船也。從前船藏宮內，今則搬在外面，沒有人理它。

在宮之前門，有一黃色大照壁，長約三百碼，上塗醜怪不堪之龍多條。壁上張掛天王之奇怪的詔旨。看哪！那不是嗎？黃緞丹書，字畫甚不雅觀，皆天王親手所書的文誥。天王最喜歡做這些文章，孳孳矻矻，執筆不倦。文內辭意，非常褻瀆，爲吾人聞所未聞者（意指其宗教思想奇異，在基督教之立場觀之，殊爲褻瀆神聖也。）我曾見此

照壁之半盡張掛黃緞，心裏因自想此緞究從何而來者。壁之對過，有一高而大之奇門，以大柱製成，宏偉可觀，雖未完工而金色丹色，亦殊雅觀。門頂則木工雕刻一如廣州之大衙門樣子。由此大門而入外門，乃到天宮之正門，門前有有上蓋的廊子，兩旁均金柱。廊之上蓋雕刻各種龍形，有吞日者，有追妖者。正門上有一扁額，金漆色輝煌奪目，上書『眞神聖天門』，兩旁列大鼓二，門內各室，都掛紗燈，各以絲製，燈繩燈繐，均甚美觀，當中之燈特大，製以玻璃，蓋來自蘇州何桂清撫台之衙門者。

聖天門之右有小屋，內有桌椅，駐有天軍，隨意坐臥於此。外國人來了，也不惹他們的注意。有一年老司閽人來見我們。彼云年已甚高，嘗天王尙在襁褓中爲貧兒時，彼卽看顧他者。彼請我們坐下喝茶，禮貌甚恭，我們再不能進去，只好坐下休息。於此我們看見一幅『太平天国萬歲全圖』。這眞是一張極奇異可笑的圖籍。中有一大方地，四圍是洋海，地卽中國；中又有四方地，圍有四牆，是爲天京。香港沒有存在；日本只是一小點；北京也沒有存在。在西北方有兩小島名爲英吉利及法蘭西。其他歐洲諸國大概都爲『天條』所屈服了，而全個亞細亞洲——中國除外——大概已被龍吞去了。此宮雖滿目是金色朱色紗燈、旗幟，而各物皆極汚穢。各塗金之處漸爲手印、塵土及雨水所磨蝕而去，已現棕色。屋頂及牆上之圖形及顏色亦非常汚髒，地上則垢物與唾沫交雜，臭穢不堪。守衞之天軍，衣服藍縷破爛，蓬頭垢面，身體汚穢。雖在天王神威咫尺，而凄涼頹敗之景狀卽在門內，令人與起居於一個人類墮落及欺騙的大系統中之感覺。

忽然間聲音雜起，鼓聲、鈸聲、鑼聲與砲聲交作——是天王進膳了，直至膳畢各聲始停。聖門半開，好些衰弱可憐的女子或進或出，各提盤碗、筷子，及其他用品以侍候御膳用。各種品物大都是金製的。我們雖不

能身進宮內，但從宮外諸人所述也可略知其宮內之光榮。天王今年五十一歲，身材高大，體格壯健。他永不死的；但待厭倦塵世之時，將有龍車自天下降，彼將乘之上昇。他已昇天見過上帝好幾次了。根據他的詔告，這種昇天的權利現已傳給其妻——但不知一百零八妻中究是那一位，大約是幼主之生母吧。宮內只許女子居住，聞宮內共有女子千名。哼！她們說起話來怎麼厲害呢！天王有王冠，以純金製成，重八斤；又有金製頸練一串，亦重八斤。他的繡金龍袍亦有金鈕。他由內宮升大殿臨朝，亦乘金車，名爲聖龍車，用美女手牽而走。臨朝時，彼之子——幼主——常亦同在，幼主實一病瘦少年也。天王十分勤工，常自作文告詔書，披讀及批答各王奏摺，對於國事亦很細心。

我不是傳教士，對於天王只可下一句素人(日)的很有根據的評語，即是：天王之基督教不是什麼，東西，只是一個狂人對神聖之最大的褻瀆而已。而他的部下之宗教，簡直是大笑話和滑稽劇。天王是一個最爲頑固不能匡正的異端之徒。關於基督教的眞理，他已被許多人忠告、函告、解釋、宣講，形形式式，不啻苦心婆心，然而他比前更爲頑梗。許多傳教士小心翼翼地已傳給他不少的『正道』，但一概充耳不聞。小小的讚美歌或祈禱文靜悄悄地給他，他却囫圇吞下。已有許多本聖經送給他了，雖然我信他也讀經，但沒有甚麼益處。古代教會長老及會議之議論也有寄給他看的，但先入之成見甚深。一見有傳教士即以古代聖徒西里兒、奧古士丁等之言來駁斥。他的辯辭是頂混惑而詭奇的。天主教教皇如有權治他，早就把他燒死了。第一日他退讓一點，但未幾又說傳教士錯了。他從新翻譯聖經，我們的聖經註解都難得他的贊同。我們最好的經本都被他用硃筆在旁批上『天意』全弄壞了。如果他辯才有礙，無言可答之時，他便說他曾上過天而

您則否，於是卽使您語塞而退了。他又常發一種『神學病』（卽天父降身，）藉以告諭人民種種奇異的事情。那一天，他令各王多納姬妾以慶祝他的壽辰。他說：『亞當最初只娶一妻是很對的，但我現在知識更多，故叫您們各娶十婦。』在起初的文誥中，他自居於與聖子耶穌平等地位，但最近則以聖父、聖子、他自己及幼主一律平等了。他已取消了三位一體中的第三位——聖神。（他原本是把聖神寄託在那殺人不眨眼的東王身上的，但失敗了。）此實以異端邪教攙雜於基督教之內。及其醒過來，則又以黃緞丹書與基督教士通訊，或附贈絲綢一疋。好了，無論怎樣好的朋友，終須一別，現在我們與他告別，望他日可得親見他一面。我們由側門而出，此門上寫着是『萬國來朝』的。在左邊有矮屋數間，係『朝房』，各大臣陛見之先皆於此更換朝服者。有一塊重要的黃緞詔諭掛在那裏，但卻被作爲抹燈之用。屋子鋪陳奪目，但汚穢不堪，有如垃圾堆一般。

忠王府

既抵南京之後，我決欲多見太平天國之領袖及兵民，但卻不欲與其親密過甚。有一日早晨，我得接攻克蘇州的忠王（李秀成）之弟來函請我及我友到他們王府宴會，我甚欣喜。彼派馬匹及隨從來接我們。約過兩小時，我們便來到忠王府，卽有一般衣服麗都的少年迎接我們入內。王弟與忠王本人可謂適得其反。忠王現方在湖北主持軍事。王弟身高約五呎四吋，面貌現詭詐之狀，常帶笑容而並不難看，與之爲一日之伴侶亦不覺討厭也。他穿的是大紅緞袍，戴黃帽，帽前有一珠其大如榛子。他帶我們參觀府內各室，卽到一座美麗的涼閣上，可望見一個有石山有樹木的花園。於此他與我們共吃一頓很好的中國飯。盛餚饌的盤子是磁製的，共九個，形如花瓣，彼此配合而成爲一朵玫瑰花形。他說：上天開恩，令他的哥哥在蘇州得獲這

一套膳具。筷子、叉、匙羹，均用銀製，刀子爲英國製品，酒杯爲銀質鑲金的。

既探過此人二次之後，我一有暇時即去拜訪他，與他談話。他把忠王所藏許多怪異的東西給我看。除天王之外，只有忠王具有一頂眞金的王冠。以余觀之，此眞極美品也。冠身爲極薄金片，鏤成虎形，虎身及尾，長大可繞冠前冠後；兩旁各有小禽一，當中則有鳳凰屹立冠頂。冠之上下前後復鑲以珠寶。余曾戴之頭上，其重約三磅，忠王又有一金如意，上嵌有許多寶玉及珍珠。當我參觀此寶物時，有人欲私偷其中珠寶；王弟登時大爲震怒。各室內置有雕琢甚工的玉器及古銅器多件。吾友——王弟——所自用之文具，均有大價值。硯是玉製的，盛水的盂是由紅石雕成的，筆是金製的，筆架乃是一塊大紅珊瑚，裝在銀座上，水晶和玉的押紙具多具四放桌上。桌上又置有七個時鐘，時間卻不一致。凡各器物可用銀質者皆用銀製。刀鞘及帶均是銀的，傘柄是銀的，鞭子、扇子、蚊拍，其柄均是銀的，而王弟之手上則金鐲銀鐲纍纍也。

有一天，我留在城內太久了，大風雨即至，我即接受王弟之邀請到忠王府內住宿一宵。他竭誠招待，令我十分舒服。晚上八時進膳，菜式甚佳，有禽類羊肉，及其他珍貴品。有兩瓶來路『雪梨』酒——瓶口以紙作塞——另一銀壺所盛猛烈的天酒，均很爽快地傳遞於席上各『大人』間——各客均王弟所請來與我會面者也。由此顯見他們高級的領袖並不遵行天王之荒謬的禁令，因席上人人盡量暢飲，洋酒固人所共賞，天酒亦一再滿斟，壺乾了又倒新的。抽煙亦也常事，爲座中人人所好者。

我所睡者是忠王之大床，床褥甚美而軟，大紅羅帳圍繞全床。吾正入寢時，忽聞人聲奇響，直入室內，吾乃仲首出帳看看究竟。則見有二少婦手提紗燈穿室而過，又有一老僕婦亦提燈走過。她們忽見有一個蓬

蓬的外國醜頭由床帳突出，則驚駭高叫，即時退步，而此時之我，仍晏如也。她們復由他道進去，只剩下一隻蠻狗在吾室外狺狺狂吠，通宵不已。翌晨，我才知昨夜驚退之二少女爲忠王之愛姬，日間往探四眼狗英王（陳玉成）之家屬，至夜深始返。她們夢想不到有一『番鬼佬』高臥於忠王之床，於是循熟路經此室而入內室，故有這一番小驚也。

這些天朝人物起床非常之早。天甫曙，即有一僕人入室侍候問我洗熱水澡不？我見天氣甚熱，即說要冷水澡。僕人聽說，驚駭不勝。即有人來告訴我說，洗冷水澡必致病的。我堅持前議；又有一『大人』來勸阻亦無效。卒之，王弟親來，但亦覺屈伏外國人之執拗爲無望。我卒得冷水洗澡，但是日閣府人等皆以我爲奇人。

早飯後，王弟導我去參觀忠王之新邸，時方在建造中者；其地離舊府約一里半。此眞是宏偉的工程，其大僅亞廣州之總督衙門一籌耳。工人千餘方在此工作，有些造上蓋，有些雕工刻石，又有數人站在一旁拿着籐鞭在手，凡有懶惰者即鞭之。工程大部已完。全府氣象即如一間中國大衙門，棟梁崇偉，雕刻精緻。我問：『工人得工資多少？』王弟答：『你們英國人給工資僱人做工，我們太平軍人知識多些（意謂工人皆不付工資之强迫工役也），我們天朝是不是很偉大呢？』約在上午十一時。王弟對我說：他必須睡午覺，至下午一時始起，其他領袖也有此習慣。於是他去睡他的覺，留一匹馬給我。我獨自騎馬遊行去探訪一般沒有睡覺的朋友。我回忠王府吃晚飯時，見王弟正在那裏臨池習字。彼雖爲忠王之弟，而被封爲『天義』世爵，但其手筆並不佳美。未幾，彼不再寫了，即在一椅坐下，叫兩小童爲他扇扇，他坐在那裏直至晚飯。飯畢，我即告別。

干王府

現在我們去探視太平天國運動中最著名的人——卽干王洪仁玕是也。我未識其人之先已常可憐其人，因彼相識外國人最深，故天國中與外人交涉事皆由其辦理，但外國人背後對於彼之評論殊屬荒謬。我屢見干王多次，現把我素人（日）對於他的意見發表。數月前，干王對我云：彼將出征安徽。彼所到之處，但見被焚村落之煙火不絕。我們可以說他是『焚燒與照耀的光。』

到干王府，則見金色與紅色互相輝映。府前街上有二亭，亭內常奏音樂不斷——樂聲有時細微至不足擾耳，但有時嘈響不堪。有一次我在干王府住了四天，但音樂之聲中斷者至多不過半小時。兩音樂亭之中有一大照壁，上塗龍鳳驌（鹿）魚等形。壁上嵌有一大木牌，上有一金色大『福』字，福字上則刻有馬太福音書之八福諸條。（簡按：參看拙著太平天國福字碑記。）

入府門，經過汚穢的空地，卽到一排屋子，是爲六部。（按太平朝制各王府均置六部尚書。）有時有些『苦力』在屋內。有一較大的屋子，內有三個書手常在那裏寫字於黃紙上——大約這幾個人卽是該六部的全部人員也。戶部內裝有好些煤炭；禮部的用處更爲卑下了。這六部之上層爲羅孝全牧師之寓所。此排屋子之後有一棚爲醫院之用。在牆上我偶見貼有一張英法聯軍進攻天津之紀載，末後則有天朝『殺盡諸妖』之口號。干王正要拆毀這些屋子而另建新者。再回大門，則見有一白面小孩，全衣黃服走出來。如果他認識你，卽伸手與你握着，口裏用英語說：『早晨』（Good Morning）這是干王的獨子（按其名爲奘元）——是一個很精乖可愛的小孩。他也有頭銜，稱爲『干嗣君。』他對僕人說話確會大模大樣，架子十足，一說卽遵從。

現在正門開了，大堂內坐着一位王爺，全身袍服，此卽干王。他的隨從，衣服整齊，站在身旁。你入門時他與你握手，用英語說：『你好嗎？』(How do you do?) 隨卽請你坐下。吾意干王年約四十五歲，身頗肥，容貌甚爲可觀。他是一個頂好的伴侶。能飲一杯葡萄酒；如有必要也可使用刀叉吃一餐有牛排的外國飯。我不能不承認他是我所認識的最開通的中國人。他極熟悉地理，又略識機器工程，又承認西洋文明之優越。家藏有各種參考書，對於各種題目，皆有研究的資料。他性情慷慨，極願爲善。然而他卻是苟且偸安的，好發議論而不實行的。他不是軍人出身，因此一般打仗立功的王爺對於他常在天京都非常妒忌。他甚至被迫要帶兵出征，但弄到一場糊塗。乃因得報告有些番鬼佬向天朝提出無理無禮的要求，所以從前線趕回來。他告訴我，他深惡戰爭，他交戰時竭力令其不至如前之慘痛可怕。『然而，』他說：（可見干王頗識眞理。）『我們不能不承認這是生死存亡之大戰鬪。咸豐的軍隊對於我們並無絲毫惻隱慈悲之心，爲報復計，我能亦不以仁愛給他們。但是我部下的人並不至無故殺戮人民的。』他又指出一件我所深知的事實，謂如果上海道台對於逃亡的太平軍人稍示慈悲寬大而不將其卽行斬首，則太平軍前線隊伍實不容易維繫了。

如今請讀者偕我同進干王府裏面遊覽一番，共吃一頓飯。由此廳後開門而到一黑暗的大堂——卽如贊王府的一樣，再由此堂之側門而到一所較爲開揚的地方，由此可望見一有石山的小花園。大堂亦滿掛黃緞對聯，塵土甚多，吾意彼向未用此堂也。在堂之一隅有玻璃燈罩十二隻；在桌上有火藥兩瓶：一瓶是英國所造，一瓶是寧波所造者。大櫃之內有圖畫書多卷，皆有布面。干王取些下來讓你看，其中蘇州之畫工確爲精妙也。由左邊小門通過爲達干王之私室，其中陳列甚富，猶如一博物館，這是一間很開揚光亮的屋

子，對着一個花圃。此時之主要傢俱是一張蘇州製的大床，滿鑲玉器及其他裝飾品，上蓋黃帳。干王常來此睡午覺。靠各牆則有桌子多張，桌上陳列光怪陸離形形式式的東西甚多。有一座望遠鏡（破了），一個槍盒（槍丟了），三支手槍（均生銹的），一箱砲蓋，兩盞玻璃燈（不能點着的），一塊來路肥皂，一本 Woolwish 的砲壘防禦法，一本戰事學，一本聖經，好些中國書，其中傳教士所著的都有，一刀黃紙，五六個時鐘，一個中國鐘，一個破壞的風雨表，好些文告，幾塊石硯，多支金筆，幾塊汚髒的爛布。在其他桌上則有蟲蛀的書，一個帽盒，其中有龍冠，銀鑲的扇子，玉杯玉碟，金杯銀杯，大淺盆，筷子，食洋餐的叉子，三個英國葡萄酒瓶，另有一瓶來路雜酸菜。在其他各處則有英國海軍劍一把，龍帽幾頂，日本刀兩張，法國碟兩隻，又有西洋雕刻品，床上則有多塊銀的元寶錠，以布包着。室中有圓雲母石桌，圍以中嵌雲母石的木椅。有一穿着白袍黑褂的僕人在那裏扯風扇（自屋頂下懸的），令你涼快舒服得很。在此干王請你吃一頓好飯，另有許多酒。他告訴我當天王下詔禁酒時，他懇求特許，謂非有酒不能吃飯，即蒙允許。席間他便告訴你欲改革各事如何困難，天王如何不聽人言，各王如何不尊重其威權。其實，則太平天國之中央大權不能越出南京幾遠也。我着實喜歡干王其人。我常去探視他，都是爲着些討厭的、可憎的事情，但事一辦妥，彼即如常友善及爽直。現在我須與他告別了，只祝他在現在極困難的地位事事得順利，蓋彼欲實行改革而事事均受各王之牽制也。可惜他立志甚高而賦性疎懶，顧面子的自重心及中國人好隱瞞好用術之性常在其人格發展，此皆在干王爽直摯誠之性格顯現出來。如果太平天國都是由這等人組成，全中國不久便是他們所有，但可惜干王在南京各王中確是獨一無二的人物。他是堅信基督教的，但亦以其信仰遷就其特殊的習慣。在他的特殊地位有一

特要的成功要素，卽是智慧，可惜他沒有；他的自尊自大心毀滅了一切由他的經驗而得之知識，鄙俗的歌頌讚揚——由各方面盡量給他的——都不免有相當的惡果。我可再說干王之侍從人許多是婦人，但這些美婦除在府內任僕人工作之外，並無其他作用如或人所謠傳者，此吾不得不爲干王辯白者也。我大約得見干王及其他太平軍人物比任何英國人爲多，吾之言當可信也。

結論

關於太平軍之人物之個人及全體，可紀述之處尙多，但現在只再說一句，卽是大凡在一團體的人中間居住了長久的日子，自不得不興起對於他們的興趣和喜歡他們。在太平軍中不特所受待遇禮貌甚恭而且歡迎備至，將永不悔恨曾在那裏住過多少日子。我不是教會牧師，當不從太平軍之最弱點那方面——卽是基督教——去看他們。然而我不得不說，太平軍欲得獲全中國的統治權實是無望的，因爲他們自己不能統治自己，只不過施用一種令人反對的恐怖政策和手段而已，但我亦不見得淸廷能恢復其從前之勢力和地位。現在除去一省之外，其餘各省都有些叛亂——並不一定是太平軍。由這些大亂之中將有些勢力崛起以撥亂爲治者——這可從中國歷史多次證明。全國大亂之最大原因，卽在沒有好官——宰治一地者並不知其地之實情，太平軍或可救治此缺憾，因他們兩人中卽有一人是一種官，俱稱爲『大人』。現在正是大亂開始之期，商務百業、富庶及幸福皆爲之墜落，將來乃得再起。深願英國或法國對於中國內亂內戰絕不加以干涉。中國事乃受一種特異的律例所統治，而爲吾們所不懂者，中國民族之生力的源頭甚富，歷史上每每由極亂而臻大治，直至如今仍爲龐大無倫的民族，吾們歐洲的小朝廷實不堪比擬，

而其生力之富源至今仍未枯竭也。吾們須得放大眼光以察看現在之危機，視爲中國人自用其特殊方法以糾正或補救其苦痛及缺點可也。吾人不當從基督教以傳正道攻邪教的觀點去看它，也不當由個人商業暫時所受之損失去看它。每當如此政治大糾紛在解決中，這些損失自是不免，而吾人亦不能不親見許多人類痛苦和眼淚與及生命和財產之損失。在這人間世事的漩渦中，我們也親見過不少的革命及死亡，及朝廷之轉換與惡力之消滅。其在西歐，吾人之觀察均以其發動之大原則以爲斷，而不以個人之損失爲權衡。在中國又何以不能如此？全國之黑暗雖重厚可見，但豈無一線之希望？確是有的，無論如何遮蓋，太陽光線總可入室——或由門孔，或由裂縫。吾英國人素信不公道者必得相當的報復。今清廷主治中國之腐敗無以復加。在這全國大病之中，非投以猛烈藥劑不能收救治之功——如針灸放血是已。此病時作時發，病人將須休息，而不須西洋藥品爲助——或只有鴉片除外而已。吾祈求讀者閱報載乍浦被攻克時之殘虐情形，須知其並不如清軍之甚。前在安慶，清軍大殺三日，全城男女老幼無一存留。長江爲無首之屍所填塞。從前我常以爲太平軍實是強盜性質，但看過了兩方面許多之後，我對於清軍方面亦無較好的意見。但是我知道前途是有希望的；治與亂兩者方在戰爭中，撥亂爲治，不久可見；在漢口、九江、上海及其他各處之英國商務中心點所表現之富庶及治安，將暗爲中國內戰之公證人；因爲一般困累的中國人將可由此而復聚其能力而改良之。然而將來之恢復大治或遲或早，對於清廷及太平軍兩者均不利的。和平使者何時將隨長江之水滾滾而來？吾拭目俟之矣。如今只有向天京——苦力王爺的城——告別了。

按：據太平天國雜記篇內按語及分題均爲譯者簡又文所加。

小刀會佔據上海目擊記

小刀會佔據上海目擊記

晏瑪太著
簡又文譯

譯自 North China Herald, Sept. 10. 1853.

將有許多人渴欲得聞此處亂事之詳情，因之余現將昨今兩日所見所知之情形與事實詳述于後：

祭祀孔子之大典，按例於昨日清晨三時在文廟舉行。余與兩友依時進城參觀盛典，北門守備如平時；但吾人深以各街道閘門皆大開放爲可異。路上行人寥寥，但是時天色尚早，萬籟俱寂，亦所常見。迨到文廟時，則見廟門緊閉，逾大半小時後，余等始得入，見有已宰之牛、猪、羊各牲品；但候至天明時，始見主祭者到廟。主考官與一班士人在後院行禮如儀。禮畢，天已大白，而吾人再須等候道台與其他官員前來在正殿孔子牌位前完成大禮。

隨從人員告訴我們：『再過幾分鐘他們便來了。』但這幾分鐘尚未過去，卽有消息傳來云：『城內有亂事發生。』祭禮卽時停止，廟門立刻快快關上。我們趕到街上看那消息是否眞確。在這裏我們得聞有一隊武裝的人已入縣衙，並已開始破壞工作了。告訴我們這消息的人和一般旁觀者，似乎以爲這亂事與他們沒有大關係的；我們決定親到縣衙看看。到四牌樓之時，我們遇着黨人整隊進行，照中國式，有旗幟及他種威權的徽誌，但沒有開道儀式或各種聲音。我想確知他們究是眞正的革命黨人否？乃趨前問其前隊人員他們是否道台的人馬？那人極力搖頭，令我明白他們不是。他們直往文廟前進，而我們乃往四牌樓直去；

回頭一望，我們見他們分爲二隊，一隊跟着我們後頭而走。我們以爲他們分開兩路，必定是分頭兜截那道台，因爲由道衙至文廟有兩路可走，故預備於其到文廟舉行祭禮時捕捉之也。他們並無滋擾人民之表示；但進行時聲勢洶洶，似乎向前頭懷有目的。店鋪俱不開門，但是有許多人站在路旁及由窗門外望，各皆現詫異之色。

我們卽轉入第一個街角而走回北門歸途上；在這裏我們得見他們攻襲守城兵之血漬，緣守兵一聞早砲卽開城門也。此亂事消息一傳至外間，外國人紛紛進城看個究竟，可以隨意遊行各處，並無阻撓。當我們在早上初遇他們之時，他們剛已殺死縣官，刀劃其面部，爲狀至慘。那時他們正進行往攻捕道台，到道衙時，守兵稍事抵抗，旋被屈服，道台卽自行走出任其捕捉。聞縣官開口罵他們，故卽被他們可怕的小刀亂砍倒地。（簡又文按：縣官卽袁祖熹，上海道爲吳健章。）

捉得道台後，他們卽據道衙爲大本營，開始布置全城防守事。有小隊多隊分派往各小衙門，但此時各小官皆逃避了。官員所遺之財物，皆被搜去，我以爲或全被充公也。道台各物爲之一空，人目擊其一一取去。

他們布置稍就緒，卽派衞兵分守各城門及環城各要地。又有人在街上鳴鑼叫居民開門營業，允許保護；但是日開門者，寥寥無幾家。至一點鐘時，人民紛紛挈眷逃出城門，直至守城者得令不再許人出城。此時亂黨首領安輯人民，允許保護及嚴懲搶刼之告示張貼通衢，既知黨人宗旨在維持秩序，城內之傳教士乃決定留在城內原有房舍。

昨日，我在城內行走，適遇黨人首領乘轎走過街上，護衞甚嚴。他是廣東人，姓劉，（按：卽劉麗川。）彼狀貌

如常人，而顏色甚黑。我見其手中持一刀，此與清吏服裝不同，彼云：『彼是隸屬於太平王而受其指揮，且已與通款者。』（原註：彼之第一張告示並未言及此點，但曾面對數外人言及。）劉氏與大多數部下人，原籍雖爲粵閩及他省而皆上海居民也。

昨日下午，彼表示對於城內外國居民之和平宗旨最爲有力，並於今日允許分派衞兵往各教堂及教士住宅保護一切。

今日城內小店鋪大多數開門了，但信心仍未恢復。人民得准自由出入，但不得搬遷。有許多上海人，各持長矛加入革命軍，並有多隊軍士在城廂內外來往經過，但軍容極不佳。

彼等今日殺了兩個人，是在搶劫時被捕者，其一就地斬首，並沒有什麼儀式。諺傳：『粵閩兩幫人各懷妒心，意見不同，內部將有糾紛發生。』

粵人欲釋放道台，但他幫人則極欲殺之，彼現仍生存；據我所得可靠消息，彼大概不致被殺，彼之家眷亦得安全。

如此，一座有居民二十萬及有高垣圍繞的城池，便被那些只有長矛和小刀的黨人佔據了，而全役只死了一個人。他們有幾支銃槍，但無一尊大砲。西洋國家將以這一役容易成功而比較無害的戰事爲如何耶？但須知中國人事事皆與外國人相反的，不獨於地勢爲然。

黨人已採用紅色徽誌，吾聞此與太平軍相同。有些用紅布包頭，有些用紅布束腰，而其他則用紅布的什麼東西插在襟上或肩上。有好些孩子甚至有些婦人也帶了這些紅標誌，或爲輸誠，抑爲畏懼？吾不知矣。

星期五上午照我所知，昨晚甚寧靜。望中國人信心漸次恢復，使百業得如常進行；否則一般靠小生意餬口的人民，將至受苦不堪了。

A、B、C、一八五三，九，八，上海。

按據逸經二十六期。文內按語係譯者簡又文所加。

小刀會首領劉麗川訪問記

小刀會首領劉麗川訪問記

羅孝全著
簡又文譯

我於今日往訪劉麗川氏于文廟，此處卽其大本營也。我見彼之時，彼正在吸鴉片煙如常，我入室後，彼放下煙槍而坐起來，我問導者室中諸人誰是劉氏？詎料在我眼前之身體瘦弱，容貌蒼白的吸煙者，就是其人，不勝詫異！彼身材矮小，容貌則除煙油遮蓋之外，狀如童子，而全無戰士之威嚴勇猛的儀容。彼此寒暄已畢，侍役進茶，我又覺其氣態和藹可親，言語則嫻雅閱耳，殊足以補充其容貌身材之缺乏。他似是一個沉默寡言者，但是亦頗肯說話。我問其年齡籍貫？（原註：此爲中國規矩所許者。）則答：『三十四歲，生于廣東香山縣，從一八四九年始到上海居住。』

劉氏云：『已送了兩封公文往南京（按：大概是入奏。）與太平王通款曲：其一由陸路，其一由水路遞送，彼正等候復音，並盼望南京派大員前來與其布置上海各事。如其希望成功，彼將能令城中中西居民人人歡喜，比自本月七日佔城後所做任何的事更爲滿意的了。』（簡又文按：此公文似皆未能達到南京，中途被清軍截獲。）

我對他講知『十誡』和其歷史，並告訴他『太平軍奉此爲初期的軍律。』我又對他說：『彼之來客（卽羅本人）曾爲太平王之宗教師，』並表示『願意照樣施教於其部下之廣東人。』（約有八九百之數）但彼推諉云：『等候南京派人到後再商量諸事。』我復問他：『外國人在城內安全否？』蓋外人頗懷懼心也。彼則答云：『他們不用畏懼。』我乃請求『如將來有可懼之事發生，請其事前通知。』彼于是把我的姓名

（羅孝全）及住址寫下，並表示『如有不虞，至少也令我知道。』我以爲彼亦必令其他居于城內的三家外國人知道的。對于我曾遞片子拜候他一兩次而未接見之事，彼復向我道歉。彼又解釋關閉三個城門之原因，頗爲滿意。並言：『無意關閉其他城門』云。如此當可令一般畏懼被關在城不能與外國人交通者，或懼將來如不至在城內被害，則必須從城牆跳下以免餓死者，免再憂心了。我離別劉氏後，再從別處訪問，大約此處不久將有戰事發生，係劉氏黨人與清軍交綏也。

I、J、R，一八五三，九，二十五，上海。

按：原文著者羅孝全，係洪秀全未起義之前曾在廣州就其教堂學道者。彼于此時來滬，蓋欲身入天京傳教于太平軍中也。文中自稱之辭，均係用第三者口氣，云羅教師及羅氏等，今譯改用我以求明顯。原文載 North China Herald, Oct. 1, 1853.）

按：據逸經二十六期。文中及文末按語均譯者簡又文所加。